

引 论

民族识别是指民族成分和民族名称的辨别。新中国成立后，为了贯彻党的民族政策，使各民族不分大小，真正达到一律平等，从而调动各族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要达到这一目的，首先就必须承认各兄弟民族的存在，并且还须知道各民族的民族名称。所以，就有必要进行民族识别，去解决历史上遗留下来的族别问题，进而为落实党的民族政策服务。因此，民族识别就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成后的一项自觉工作。

如果说新中国的民族识别工作是自觉的，那么，自从中国历史上民族产生的时候起，便有不自觉的，自发的民族识别。

民族是一个历史范畴，一般来说是在原始社会解体时由部落或部落联盟发展而形成的。进入阶级社会以后，民族共同体仍在不断地分化、融合、重新组合。民族一经形成，就有对民族情况的记述，在中国最早的甲骨文、金文中已有对民族的记述。如殷墟出土的甲骨文有夷(尸)、狄、戎、蛮、土方、鬼方等一些对民族的称呼。这些便是最早的、自发的民族识别。

西周以后，黄河中下游地区及其周边地区的人们共同体不断迁徙，经济文化频繁交流，在民族识别中出现了‘夏’与‘夷’的对应观念。因此，《礼记·王制》载：“中国戎夷，五方之民，皆有性也，不可推移。东方曰夷，被发文身，有不火食者矣。南方曰蛮，雕题交趾，有不火食者矣。西方曰戎，被发衣皮，有不粒食者矣。北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中国、夷、蛮、戎、狄，皆有安居、和味、宜服、利用、备器。五方之民，言语不通，嗜欲不同。”文中对民族的识别已经具有了现代民族识别的一些原则和方法，南蛮和东夷存在

着“不火食者”，表示生食的情况很多，生产发展落后，生活习俗是“被发文身”“雕题交趾”北狄和西戎存在着“不粒食者”，表示以牧畜产品为饮食来源，以游牧为主。

在《淮南子·坠形训》中甚至还从体质分类的角度对华夏四周的各民族加以识别。《淮南子·坠形训》载：“平土之人慧而宜五谷。东方，川谷之所注，日月之所出，其人兑形小头，隆鼻大口，鸢肩企行，……长大早知而不寿；南方，阳气之所积，暑湿居之，其人修形兑上，大口决毗，……早壮而夭，其地宜稻。西方，高土川谷出焉，日月入焉，其人面末倮修，颈印行，……勇敢不仁，其地宜黍。北方，幽晦不明，天之所闭也，寒冰之所积也，蛰虫之所伏也，其人翦形，短颈大肩下尻，……其人蠢愚；中央，四达风气之所通，雨露之所会也，其人大面短颐，美须恶肥，……慧圣而好治，其地宜禾。”从民族的体型特征进而谈到民族性格，这有一定的合理性，它强调了客观条件的决定作用。

秦王朝建立的统一多民族国家建立以后，在封建帝国内包含着众多的民族，加之汉民族本身也逐渐成熟，各民族的交往增加，这就客观上要求需对民族进行识别。系统地（尽管仍然处于自发阶段）对民族加以识别的是司马迁，他开始给兄弟民族撰写列传，如《史记·匈奴列传》就详细地记载了匈奴民族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阶级关系、习惯法、政治制度，而且还对与匈奴近邻的胡、氏、羌、月氏、大夏、乌孙等作了严格的族属区别，不似过去再统而呼之北狄、西戎了。当然，最具典型的例子当为《史记·西南夷列传》对“西南夷”各族的识别。《史记·西南夷列传》载：“西南夷君长以什数，夜郎最大，其西靡莫之属以什数，滇最大；自滇以东君长以什数，邛都最大。此皆椎结，耕田，有邑聚。其外西至桐师以东，北至叶榆，名为焉、昆明，皆编发，随畜迁徙，毋常处，毋君长，地方可数千里。自焉以东北，君长以什数，徙、笮都最大；……皆氏类也。”从这段大家常见常用的史料，可看到中国民族识别已有一些自觉的萌

芽。司马迁首先承认每个民族都是各有自己特点的客观存在实体，此民族和彼民族的区别是由生产生活、风俗习惯等民族特点来区别的。

司马迁首创民族史传后，其后的诸多史书皆宗其例，整个二十四史除《陈书》、《北齐书》外，都有少数民族专传，尽管各书立传范围不同，详略有别，划分原则亦有异，但一些重要民族都能大体识别其脉络。现概列如下：

《史记》有：《南越列传》、《东越列传》、《朝鲜列传》、《西南夷列传》、《匈奴列传》、《大宛列传》。

《汉书》有：《匈奴传》（上下）、《西南夷两粤朝鲜传》、《西域传》（上下）。

《后汉书》有：《东夷列传》、《南蛮西南夷列传》、《西羌传》、《西域传》、《南匈奴列传》、《乌桓鲜卑列传》。

《三国志·魏书》有：《乌丸传》、《鲜卑传》、《东夷传》。

《晋书》则首次明确提出“四夷传”，其有：《东夷传》、《西戎传》、《南蛮传》、《北狄传》（按，不光有匈奴一族）。此外，《晋书》还将兄弟民族建立的国家政权，另立《载记》论叙，这不能不说是一种创见。

《宋书》有：《索虏传》（将编头发辫子的北方民族列入）、《鲜卑吐谷浑传》、《夷蛮传》、《氐胡》。

《梁书》有：《海南诸国传》、《东夷传》、《西北诸戎传》。

《魏书》列传八十八载东北民族，列传八十九载西北、西南、东南民族。由于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中华民族的大融合时期，故《魏书》的民族识别特别详细，在列传九十中就列了六十个民族共同体或“城郭国家”的名称。列传九十一载北方民族。

《南齐书》有：《魏虏传》、《蛮传》、《东南夷传》、《芮芮虏传》、《河南传》（吐谷浑氏）、《氐传》、《羌传》。

《周书》有：《异域传》（上下），其传上记东北、东部、东南地区的民族，传下以载西部民族为主。

《隋书》则严格按方位载,有:《东夷传》、《南蛮传》、《西域传》、《北狄传》。

《北史》卷九十四载东北、北方、东方海岛的民族 卷九十五载“南蛮”及东南各族 卷九十六载西部各族 而将西域七十五个民族或“城郭诸国”列在卷九十七 北方民族为卷九十八 由于突厥为当时最强大的北方民族,故在卷九十九载突厥,为了将突厥的分化与重新组合反映出来,又再列《突厥传》、《西突厥传》、《铁勒传》。

《南史》有:《夷貊传》(上下)。

《新唐书》有:《突厥传》(上下)、《吐蕃传》(上下)、《回鹘传》(上下)、《沙陀传》、《北狄传》、《东夷传》、《西域传》(上下)、《南蛮传》(上下)。

《旧唐书》有:《突厥传》(上下)、《回纥传》、《吐蕃传》(上下)、《南蛮西南夷传》、《西戎传》、《东夷列传》、《北狄传》。

《新五代史》将兄弟民族放在附录中,专列“四夷附录”一二三。

《旧五代史》则将之列为《外国传》一二。

《宋史》有:《外国传》一至八,《蛮夷传》一至四。

《辽史》只有《高丽传》、《西夏传》。

《金史》亦然,有《西夏传》、《高丽传》。

《元史》有《外夷传》。

《明史》有《外国传》、《西域传》。但在《土司传》中亦有大量有关民族识别的材料。

从民族识别的角度看,各民族史传大多都讲述了民族成分、分布区域、文化习俗、语言特点,包含着许多民族识别的原则与方法。尽管如此,民族史传中对许多问题混淆不清,加之作者站在大民族主义的立场上来看问题,故中国古代的民族识别之不足具体表现为以下几点:

第一,由于中国历史上所谓“严华夷之防”、“内诸夏而外夷狄”以及“用夏变夷”的主张,就难以十分客观地了解认识各民族的特

点。

第二，无论是羁縻统治还是土司制度、分而治之，都使各族的自然分化与融合因为王朝政治下的政区划分因素影响而日趋复杂。

第三，由于历代统治者及封建史家的民族歧视态度，就使他们对几千年来中国复杂的民族情况难以有客观的认识，常常表现出一种主观歧视色彩。

正因为如此，对中国古代民族识别进行研究便具有了一定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故本书的研究目的表现为：首先，我们伟大的祖国不是由某一个民族单独创造的，而是由许多已经消失和正在发展的民族共同创造的，民族识别的目的是为了实现民族之间的平等、团结、互助，以达到各民族经济和文化的繁荣昌盛，维护祖国统一，实事求是地结合各民族社会经济发展和文化特点，搞好两个文明建设；其次，对古代中国民族进行识别，可以给民族历史研究和解决一些现实民族问题提供参考。

在研究方法上，主要把民族发展的地域作为空间范围，把王朝存在先后作为时间顺序，以历史文献为主，民间传说、考古学、语言学材料为辅；把这些材料中所表现出来的古代民族的物质生活、文化习俗、宗教信仰等因素作为识别的重要依据。

在结构上，皆从旧石器时代为起点，以近现代民族的形成作为终点，目的在于说明：中华大地上的文化是中华民族创造的，中国现在的绝大多数民族都是在这块土地上发展起来的。

第一章 东北地区的民族识别

第一节 先秦时期东北的民族识别

一、旧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存

东北地区旧石器时代早期的文化遗存发现较少，以金牛山文化和庙后山遗址为代表。金牛山文化发现于辽宁省营口市金牛山一个洞穴的下部堆积中；庙后山位于辽宁省本溪市东南，也是一处洞穴遗址。地质时代均为中更新世，金牛山文化稍早，庙后山遗址则处于中更新世稍晚时期。两处都有梅氏犀、巨河狸、硕猕猴的化石，说明当时这一带的气候与华北地区相同，温暖而湿润。

金牛山文化和庙后山遗址均以石片石器为主。制作工艺比较原始，类型简单，都以刮削器为主。两处遗存的石器，不但在种类、形式上与北京人文化有相似之处，而且使用垂直砸击法加工脉石英石片和采用一面加工的技术，也是北京人文化中常见的。在两处的洞穴堆积中都发现了夹有烧骨、烧石的灰烬层，庙后山还有明显的灰堆。这都说明东北地区的远古人类也和北京人一样会用火、管火。在金牛山发现了人类化石，有较完整的头骨、脊椎骨、肋骨、髌骨、尺骨等五十余件；在庙后山也发现两颗人牙化石，保存较好的一颗系一成人下臼齿。

旧石器时代中期的文化遗存，目前只发现辽宁省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鸽子洞一处，从发现的遗物来看，人们以狩猎为主。

旧石器时代晚期东北地区的文化遗存发现较多。辽宁省有凌源县西八间房地点、锦县沈家台地点、海域县小孤山遗址以及建平人化石；吉林省有榆树县周家油坊地点和安图县的安图人化石；黑龙江省有哈尔滨市顾乡屯地点和呼玛十八站地点。

西八间房旧石器地点位于大凌河右岸的第一阶地上。出土石制品四十九件，以‘琢背小刀’数量最多，而‘琢背小刀’则是华北地区下川文化中的典型器物。小孤山遗址中除有大量石器外，还有骨针、鱼叉以及用动物牙齿做成的装饰品，制作法与华北山顶洞人的很相似。

这一时期还开始出现具有细石器特征的石制品，其类型和工艺与华北地区的下川文化和虎头梁地点的同类石器很相近。

金牛山文化与庙后山遗址的发现，不仅说明了东北地区从旧石器时代早期起就有人类生活，还表明这里与华北地区在文化因素上存在一定的联系，中华文明的早期既是多元的又是相互联系的。在一些晚期遗址中发现的具有细石器传统的石制品，显然是本地区新石器时代十分发达的细石器工艺的先驱。而其类别、形制和加工方法与华北地区同类遗存的许多一致性又说明，起源于华北地区的细石器工艺这时已向北传播到了松辽平原。^①

二、新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存及其族属

东北地区比较重要的新石器文化，在辽宁中部和东部分别有新乐文化和小珠山遗存，黑龙江东部和西部分别有新开流文化和昂昂溪遗存。

新乐文化以沈阳新乐遗址下层为代表，目前仅知分布在沈阳

地区。据放射性碳素断代并经校正,年代为前 5300 至前 4800 年。在新乐发现有圆角长方形半地穴式房屋一座。生产工具中,细石器约占全部石器的一半。细石器中的长身镞、石钻,以及磨制的长三角形、横断面呈六边形的石镞,打制的石铲、石网坠和石磨盘、石磨棒等,都是具有代表性的器物。陶器以夹砂红褐陶为主,以竖“之”字形线纹(也称弧线纹)和弦纹为显著特色,器型主要是一种大口筒形罐。从发现的掘土工具和谷物加工工具看,当时已有定居的原始农业;出土大量的石镞和网坠,表明渔猎经济也占有一定的地位。新乐文化与旅顺、大连地区小珠山一期遗存的部分陶器有相似之处,两者有较为密切的关系。

小珠山遗存因长海县小珠山遗址得名。分布在辽宁东部地区。小珠山遗址的上、中、下三个文化层,又分别称为一、二、三期,代表了这一地区新石器文化发展的三个阶段。

小珠山一期遗存,在长海县的柳条沟东山,上马石(下层)、清化宫、新金县塔寺屯等遗址也有发现。上马石遗址的一座圆角方形半地穴式房址,面积近九平方米。这一时期的石器以打制的为主,磨制石器只有石斧一种。陶器多呈黑褐色,绝大多数压印竖“之”字形线纹,主要是一种直口筒形罐。动物遗骸有狗、鹿和大量的贝壳,说明当时既有原始农业,也有渔猎相伴。

小珠山二期遗存有了较大的发展。房址也是圆角方形半地穴式,面积比前一个时期宽大。定居的房址和石铲、石刀、石磨盘、石磨棒等工具,表明有原始农业;从出土的猪骨、狗骨和泥塑陶猪来看,当时已饲养家畜。大量的石镞、网坠以及鹿、獐、海贝则表明渔猎有一定比重。

小珠山三期遗存中,房址已有圆角方形和圆形两种,均为半地穴式,居住面为红烧土硬面,柱洞底还垫有础石。石器大多数是磨制,以直背弧刃双孔石刀、双斜肩厚体石斧、阶脊形有段石镞、穿孔石铲最有特点。已发现炭化粟,同样有从事渔猎的遗物。

新开流文化中细石器数量多,骨器角器种类复杂,有鱼镖、鱼叉、鱼卡、鱼钩,缺乏农业工具,可见当时捕鱼业的兴盛,经济生活显然以渔猎为主。

昂昂溪遗存分布在以齐齐哈尔为中心的嫩江流域以及吉林省西部,从已发现的遗物看,仍然以渔猎经济为主。^②

以上对东北地区石器时代的文化发展情况作了大致的勾勒。从民族的角度看,到新石器时期,东北地区的三大民族集团,即东北地区东南部的秽貊集团,东北地区西部今内蒙古东部和与今吉林、辽宁交界一线的东胡集团,黑龙江省东部和俄罗斯远东地区的肃慎集团已经渐次开始形成。在开始的时候,他们在文化上曾有一些共同点,例如大都以红褐色陶器为主,绝大多数陶器上都压印竖“之”字形线纹,几乎都有圆角方形的半地穴式民居。但也有差异,即南部的人们共同体以农业生产为主,辅之以渔猎,而北部地区的则侧重于渔猎经济。

三、历史典籍中对东北古代民族的记载

夏朝时期的民族群体被称为‘鸟夷’。《史记·夏本纪》载:‘禹行自冀州始。冀州既载壶口,治梁及岐。既修太原,至于岳阳。覃怀致功,至于衡漳。其土白壤,赋上上错,田中中。常卫既从,大陆既为,鸟夷皮服。’这儿讲夏禹的治水活动,影响远及‘鸟夷’地区。皮服鸟夷居住的冀州范围很广,包括后来的冀、并、幽三州,皮服鸟夷分布区为冀州东北部靠海地区。关于其族属《史记·夏本纪·集解》载:‘郑玄曰:‘鸟夷,东(北)[方]之民,(赋)[博]食鸟兽者’。”

《史记·夏本纪·正义》又载:‘《括地志》云:‘靺鞨国,古肃慎也,在京东北万里已下,东及北各抵大海。其国南有白山,鸟兽草木皆白。其人处山林间,土气极寒,常为穴居,以深为贵,至接九梯。养豕,食

肉,衣其皮……’。’从《集解》和《正义》来看,乌夷即后来肃慎民族群体,是史书中所记载的东北地区最早的民族群体。文中所言的“白山”当为今长白山,而且他们的穴居形式与考古遗存同,故乌夷为肃慎民族群体之先民无疑。

商朝时期,史书中追记的东北民族仍然是肃慎集团的。《逸周书·商书·伊尹朝献》载商汤建国之初,命令符娄贡献鞞、鲋、鲋盾等物品。此“符娄”即汉代的“挹娄”,当属东北肃慎集团的民族群体之一。

到了周时,史书对肃慎的记载不绝。《史记》《五帝本纪》、《周本纪》、《孔子世家》及《周书·王会解》、《尚书·序》、《左传·昭公九年》、《国语·鲁语》、《家语·辨物篇》、《淮南子·原道训》、《说苑》等均有记载。关于肃慎民族群体的分布区,和以前相比更为明确。

《左传·昭公九年》载:“及武王克商,蒲姑、商奄,吾东土也。巴、濮、楚、邓,吾南土也。肃慎、燕、亳,吾北土也。”杨伯峻先生注曰:“燕是北燕,都于今北京市,已为解放后考古发掘所证实。由北京往北,经承德、凌源、宁城、喀左,再沿大凌河至朝阳、北票,通向辽阔的东北地区,此一带为周初由燕去肃慎之重要通道。”《晋书·四夷传》也载:“肃慎氏在不咸山北。”不咸山即今长白山。

肃慎的经济特征是狩猎经济,其工具还为石器。《史记·孔子世家》载:“有隼集于陈庭而死,楛矢贯之,石砮,矢长尺有咫。陈湣公使使问仲尼。仲尼曰:‘隼来远矣,此肃慎之矢也。’昔武王克商,通道九夷百蛮,使各以其方贿来贡,使无忘职业。于是肃慎贡楛矢石砮,长尺有咫。先王欲昭其令德,以肃慎矢分大姬,配虞胡公而封诸陈。”《史记·孔子世家·正义》载:“《肃慎国记》云:‘肃慎,其地在夫余国东北,(河)[可]六十日行。其弓四尺,强劲弩射四百步,今之靺鞨国方有此矢’。”文中所言石砮即石箭头。由于肃慎贡楛矢石砮,周时还专门为此写了一篇文章,《史记·周本纪》载:“成王既伐东夷,息慎(肃慎之异写)来贺,王赐荣伯作《贿息慎之命》。”

除肃慎外，周朝还有关于东胡的记载。《逸周书·王会解》说，成周之会东胡贡献的是黄熊。《山海经·海内西经》载：“东胡在大泽东。夷人在东胡东。”大泽应为今达来诺尔，所以东胡分布区应在今西拉木伦河流域。对此，孙进己先生认为：从考古上看，东胡一族分布在今西拉木伦河一带已有悠久的历史。对东胡的考古文化一般学者都认为是夏家店上层文化。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分布范围为西拉木伦河流域及其以南诸地，这与东胡的活动范围是一致的。夏家店上层文化存在的时间是周初至战国，也与东胡活动时间相当。夏家店上层文化墓葬中有殉犬的习俗，与文献所载乌桓以犬殉葬相合。夏家店上层文化诸遗址发现的铜板上的人形皆秃顶不蓄发，与东胡各族“以髡头为轻便”相合。铜板的人物形象经鉴定属典型蒙古人种，与人们对东胡语言的研究认为属蒙古语族都相合。夏家店上层文化的前身是分布在西拉木伦河流域的富河文化。富河文化的时间距今约五千三百年，它的文化特征为：陶器器形简单，纹饰为“之”形纹，石器多大型的砍砸器，细石器较多，是一种游牧狩猎文化。这一文化的存在及其和夏家店上层文化的渊源关系，证明了东胡的先民在西拉木伦河一带的活动已有悠久的历史。^③

在肃慎的南边，燕国的东北部，有两个存在着近亲关系的民族群体秽和貊。《山海经·海内北经》载：“貊国在汉水东北，地近于燕，灭之。孟鸟在貊国东北，其鸟文赤、黄、青，东向。”《诗经·韩奕》载：“溥彼韩城，燕师所完，以先祖受命，因时百蛮，王锡韩侯，其追其貊。”

貊又称为貉。《诗经·閟宫》载：“保有凫绎，遂荒徐宅。至于海邦，淮夷蛮貉。”《周礼·夏官》也载：“四夷、八蛮、七闽、八貉、五戎、六狄。”郑司农注曰：“北方曰貉狄。”

秽是以农业为主的民族群体，分布区在东北南部地区偏东，约在今吉林省及朝鲜半岛北部，是这一地区的土著。目前认为西团山的文化遗存为秽先民留下的。^④后来渐渐融合为一个大的民族共

同体,统称为秽貊。《管子·小匡篇》载:“(齐桓公)北至孤竹、山戎、秽貊。”

第二节 秦汉时期东北的民族识别

一、肃慎系统的民族群体

肃慎系统的民族群体主要分布在东北地区的东北部。这个系统中的各部各有自己的名称,但是,中原史家把若干语言文化习俗相近的人们共同体视为一个民族,把其中一个比较强大的部分的名称作为整个系统的称呼,而统称为肃慎。实际上,肃慎、挹娄、勿吉并非传统认为的是一脉相承发展来的,而是同一系统中的不同各部分。先秦时期,肃慎入贡中原,中原史家便把肃慎作为各部的统称。汉代挹娄与夫余相争,中原人从夫余处知道了挹娄,又以挹娄作为各部统称。《后汉书·东夷列传·挹娄》载:“挹娄,古肃慎之国也。在夫余东北千余里,东滨大海,南与北沃沮接,不知其北所极。土地多山险。人形似夫余,而言语各异。有五谷、麻布,出赤玉、好貂。无君长,其邑落各有大人。处于山林之间,土气极寒,常为穴居,以深为贵,大家接至九梯。好养豕,食其肉,衣其皮。冬以膏涂身,厚数分,以御风寒。夏则裸袒,以尺布蔽其前后。其人臭秽不洁,作厕于中,环之而居。自汉兴已后,臣属夫余。种众虽少,而多勇力,处山险,又善射,发能入人目。弓长四尺,力如弩。矢用楛,长一尺八寸,青石为镞,镞皆施毒,中人即死。便乘船,好寇盗,邻国畏患,而卒不能服。东夷、夫余饮食类,皆用俎豆,唯挹娄独无,法俗最无纲纪者也。”

下面从民族识别的角度作一些分析。首先“挹娄,古肃慎之国

也”，并非能理解为挹娄是由肃慎发展而来。我个人认为挹娄与肃慎是近亲群体，已如前所言，二者之间的关系也可理解为同源异流的关系。因为在史籍中，挹娄与肃慎同时见于各传。《三国志·东夷列传》中虽无肃慎传而有挹娄传，但《三国志》中许多地方却只说肃慎而不言挹娄。《三国志·东夷传》载：“过沃沮，践肃慎之庭，东临大海。”《三国志·母丘俭传》载：“过沃沮千有余里，至肃慎氏南界。”《三国志·魏书·三少帝纪》载：“景元三年（公元 262 年）夏四月，辽东郡言肃慎国遣使重译入贡。”《晋书·文帝纪》载：“景元三年，肃慎来献楛矢。”《宋书·孝武帝纪》载：“大明三年（公元 459 年），肃慎国重译献楛矢、石弩。”《新唐书·渤海传》载：以肃慎故地置上京龙泉府，以挹娄故地置定理府、安边府。从上面可以看出，肃慎与挹娄二名同见于同一史书，其地理位置上亦各有不同，可见二者是同一近亲民族群体中的两个部分，并非由肃慎发展为挹娄。

其次，整个肃慎系统的各部共同都使用楛矢石弩，这是共同的文化特征。但是参照后来各史书的记载，我们不能看出在民俗文化特征上肃慎与通常认为由挹娄发展成的勿吉也有不同之处。

婚俗：《晋书·肃慎传》载：“将娶嫁，男以毛羽插女头，女和则持归。然后致礼聘之。”而《魏书·勿吉传》则载：“初婚之夕，男就女家，执女乳而罢，便以为定，乃为夫妇。”

葬俗：《晋书·肃慎传》载：“死者，其日即葬之于野，交木作小椁，杀猪就其上，以为死者之粮。”而《魏书·勿吉传》则载：“其父母春夏死，立埋之，冢上作屋，不令雨湿。若秋冬，以其尸捕貂，貂食其肉，多得之。”

再次，从社会组织形式上看，还处在“无君长”的时代，即有近亲关系的各部尚未统一起来，还没有产生能使整个集团统一的政治力量，因此“其邑落各有大人”，即各部都有自己的政治首领。这样一来，哪个部分的势力大，便被中原史家所知晓，而见之于汉族史籍。

二、东胡系统的民族群体

东胡强盛的时候，其西有一个日渐强盛的匈奴。《史记·匈奴列传》载：“冒顿既立，是时东胡强盛，闻冒顿杀父自立，乃使使谓冒顿，欲得头曼时有千里马。冒顿问群臣，群臣皆曰：‘千里马，匈奴宝马也，勿与。’冒顿曰：‘奈何与人邻国而爱一马乎？’遂与之千里马。居顷之，东胡以为冒顿畏之，乃使使谓冒顿，欲得单于一阏氏。冒顿复问左右，左右皆怒曰：‘东胡无道，乃求阏氏，请击之。’冒顿曰：‘奈何与人邻国爱一女子乎？’遂取所爱阏氏予东胡。东胡王愈益骄，西侵。与匈奴间，中有弃地，莫居，千余里，各居其边瓠脱。东胡使使谓冒顿曰：‘匈奴所与我界瓠脱外弃地，匈奴非能至也，吾欲有之。’冒顿问群臣，群臣或曰：‘此弃地，予之亦可，勿予亦可。’于是冒顿大怒曰：‘地者，国之本也，奈何予之！’诸言予之者，皆斩之。冒顿上马，令国中有后者斩，遂东袭击东胡。由于东胡从一开始就轻视冒顿，没有防备，所以一遭到冒顿的攻击，就被打败，灭了东胡王，俘虏了东胡的许多民众和牲畜财产。东胡灭亡后，其民一分而三：一为鲜卑，二为乌桓，三是被俘部分加入匈奴。

（一）鲜卑

鲜卑，最早见于《楚辞·大招》：“滂心绰态，姣丽施只。小腰秀颈，若鲜卑只。”宋人洪兴祖补注载：“鲜卑，衺带头也。”可见是一种饰物。

《汉书·匈奴传》又载：汉皇送匈奴单于“黄金犀毗一”。注孟康曰：“腰中大带也。”又张晏曰：“鲜卑郭洛带，瑞兽名也，东胡好服之。”颜师古注曰：“犀毗，胡带之钩后，亦曰鲜卑。”这儿，鲜卑仍然指饰品，但东胡人喜好饰之。因此我认为，东胡中喜饰犀毗这种饰

品的部分便被称为鲜卑，后来被匈奴打败，他们退居的山便叫鲜卑山，并非是因为住鲜卑山才叫鲜卑。《国语·晋语八》中也有关于鲜卑的记载，而且是一个人们共同体的称呼。《国语·晋语八》载：“宋之盟，楚人固请先歃。叔向谓赵文子曰：‘夫霸王之势，在德不在先歃，子若能以忠信赞君，而裨诸侯之阙，歃虽在后，诸侯将载之，何争于先？……昔成王盟诸侯于岐阳，楚为荆蛮，置茅蕝，设望表，与鲜卑守燎，故不与盟’。”由此来看，鲜卑势单力弱，地位很低，和楚人一样没有资格参加盟誓，只能去看守火堆。从“鲜卑，东夷国”的注释来看，鲜卑确为东胡一部，东胡失败分散后，才开始独立见诸史籍。

鲜卑独立被史家立传是《后汉书·乌桓鲜卑传》。《后汉书·乌桓鲜卑传》载：“鲜卑者，亦东胡之支也，别依鲜卑山，故因号焉。其语言习俗与乌桓同。唯婚姻先髡头，以季春月大会于饶乐水上，饮宴毕，然后配合。又禽兽异于中国者，野马、原羊、角端牛，以角为弓，俗谓之角端弓者。……汉初，亦为冒顿所破，远窜辽东塞外，与乌桓相接，未常与中国通。……建武二十一年，鲜卑与匈奴入辽东，……及南单于附汉，北虏孤弱，二十五年，鲜卑始通驿使。”鲜卑活动的中心在饶乐水即今西拉木伦河一带，最初只与乌桓相接而且是在乌桓东北边，因为《史记·货殖列传》载：“燕北邻乌桓、夫余。”可见鲜卑和燕不直接相邻，中间为乌桓。

在鲜卑的历史发展过程中，有两个比较重要的阶段。

第一阶段：《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和帝永元中（公元85—105年），大将军窦宪遣右校尉耿种击破，北单于逃走，鲜卑因此转徙据其地，匈奴余种留者尚有十余万落，皆自号鲜卑，鲜卑由此渐盛。九年（公元94年），辽东鲜卑攻肥如县，太守祭参坐沮败，下狱死。十三年（公元98年），辽东鲜卑寇右北平，因入渔阳，渔阳太守击破之。延平元年（殇帝延平元年，公元106年），鲜卑复寇渔阳，太守张显率数百人出塞追之。”匈奴十余万落如果以每落

(按落可理解为户)五人计,便有五十余万人,而且臣服于鲜卑,成为鲜卑的一个组成部分,故才会“匈奴余种自号鲜卑”。此后,鲜卑多次出击进攻东汉,分布区向西扩展,渐渐到达北方草原;鲜卑自身也由于匈奴余部的加入,而使民族成份多元化。

第二阶段:《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桓帝时(公元147——167年),鲜卑檀石槐者,其父投鹿侯,初从匈奴军三年,其妻在家生子。投鹿侯归,怪,欲杀之。妻言尝昼行闻雷震,仰天视而雹入口,因吞之,遂孕身,十月而产,此子必有奇异,且宜长视。投鹿侯不听,遂弃之。妻私语家令收养焉,名檀石槐。年十四五,勇健有智略。异部大人抄取其外家牛羊,檀石槐单骑追击之,所向无前,悉还得所亡者,由是部落畏服,乃施法禁,平曲直,无敢犯者,遂推以为大人。檀石槐乃立庭于弹汗山馱仇水上,去高柳北三百余里,兵马甚盛,东西部大人皆归焉。因南抄缘边,北拒丁零,东却夫余,西击乌孙,尽据匈奴故地,东西万四千余里,南北七千余里,网罗山川水泽盐池。”这时的分布区更加广大,西至西域东部,而且应有大批漠北民族纳入其统治之下,丁零族的一部分约在此时加入鲜卑。由于在广大的地域范围内统治的需要,檀石槐又对辖区作了相应的调整。《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朝廷积患之(指鲜卑),而不能制,遂遣使持印绶封檀石槐为王,欲与和亲。檀石槐不肯受,而寇抄滋甚。乃自分其地为三部,从右北平以东至辽东,接夫余、秽貊二十余邑为东部,从右北平以西至上谷十余邑为中部,从上谷以西至敦煌、乌孙二十余邑为西部,各置大人主领之,皆属檀石槐。”

值得一提的是,匈奴破东胡后俘虏去的部分东胡人,此时应当回归于鲜卑之中。

在以上两个发展阶段中,由于鲜卑与汉朝北方边郡为邻,往往南下掠夺,因此又有部分汉族融入鲜卑当中。《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灵帝(公元168——189年在位)立,幽、并、凉三州缘边诸郡无岁不被鲜卑寇抄,杀略不可胜数。熹平三年(公元175年)

冬,鲜卑入北地,太守夏育率休著屠各追击破之,迁育为护乌桓校尉。五年(公元 177 年),鲜卑寇幽州。六年(公元 178 年)夏,鲜卑寇三边。’可见有不少汉族被掠去,这些被掠去的汉人,当大部分融入鲜卑之中。另外,也有主动投向鲜卑的汉族。《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汉人逋逃,为之(鲜卑)谋主。”

综上,东汉后期之鲜卑,成份已较为复杂,虽名之鲜卑,实际上包括了许多其他的民族群体,即以从东胡中分化出来的鲜卑为主体,同时也含有匈奴、汉族、丁零等。

(二) 乌桓(丸)

《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乌桓者,本东胡也。汉初,匈奴冒顿灭其国,余类保乌桓山,因以为号焉。俗善骑射,弋猎禽兽为事。随水草放牧,居无常处。以穹庐为舍,东开向日。食肉饮酪,以毛毳为衣。贵少而贱老,其性悍塞。怒则杀父兄,而终不害其母,以母有族类,父兄无相仇报故也。有勇健能理决斗讼者,推为大人,无世业相继。邑落各有小师,数百千落自为一部。’以上是对乌桓生产生活方式、社会组织的记载,看来他们还处在原始社会末期。

关于其民俗生活,《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大人有所招呼,则刻木为信,虽无文字,而部众不敢违纪。氏姓无常,以大人健者名字为姓。大人以下,各自畜牧营产,不相徭役。其嫁娶则先略女通情,或半岁百日,然后送牛马羊畜,以为聘币。婿随妻还家,妻家无尊卑,旦旦拜之,而不拜其父母。为妻家仆役,一二年间,妻家乃厚遣送女,居处财物一皆为辨。”

乌桓的发源地在辽东西北数千里的赤山,这赤山据张博泉先生考证在今克鲁伦河发源的肯特山。^⑤《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俗贵兵死,斂尸以棺,有哭泣之哀,至葬则歌舞相送。肥养一犬,以彩绳纓牵,并取死者所乘马、衣物,皆烧而送之,言以属累犬,使护死者神灵归赤山。赤山在辽东西北数千里,如中国人死者灵魂

归泰山也。”

由于乌桓处于原始社会晚期，所以奉行以万物有灵为主要内容的原始宗教，亦无严格的法律，以习惯法控制社会。《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敬鬼神，祀天地日月星辰山川及先大人有健名者。祠用牛羊，毕皆烧之。其约法：违大人言者，罪至死；若相贼杀者，令部落相自报，不止，诣大人告之，听出马牛羊以赎死；其自杀父兄则无罪；若亡畔为大人所捕者，邑落不得受之，皆徙逐于雍狂之地，沙漠之中。”

随着乌桓的发展，开始向外攻伐虏掠他人。《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光武（公元 25—57 年）初，乌桓与匈奴连兵为寇，代郡以东尤被其害。居止近塞，朝发穹庐，暮至城郭，五郡民庶，家受其辜，至于郡县损坏，百姓流亡。”这其中当有部分汉族流入乌桓。光武二十二年（公元 47 年），匈奴国乱，乌桓乘弱击破匈奴，又有部分匈奴人流入乌桓。到汉灵帝时（公元 168—189 年），乌桓各部全都强大起来。《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灵帝初，乌桓大人上谷有难楼者，众九百余落，辽西有丘力居者，众五千余落，皆自称王；又辽东苏仆延，众千余落，自称峭王；右北平乌延，众八百余落，自称汗鲁王；并勇健而多计策。”

（三）加入匈奴的部分

匈奴冒顿单于时会领兵攻打东胡，掠得东胡人口。《史记·匈奴列传》载：冒顿大怒，领兵击东胡，大破灭东胡王，而虏其民人及畜产。这些被虏的东胡人被安排在匈奴左地，汉初曾一度由投降匈奴的卢绾统领。《史记·卢绾传》载：“高祖使使召卢绾，绾称病。上又使辟阳侯审食其、御史大夫赵尧往迎燕王（即卢绾），因验问左右。绾愈恐，闭匿，……高祖，卢绾遂将其众亡匈奴，匈奴以为东胡卢王。”后来鲜卑强大又复归于鲜卑。

三、秽貊系统的民族群体

秽貊系统的民族分布地相连，相当于今北至松花江，南至朝鲜汉城，西界辽宁，东临大海的地区。据《后汉书·东夷传》的记载，他们不仅居住地相连，民族特点也基本上是相同或相近的。例如：

高句骊‘为夫余别种，故言语法则多同’。

东沃沮‘言语、饮食、居处、衣服，有似句骊’。

秽‘耆老自谓与句骊同种，语言法俗大体相同’。

这个民族集团的农业生产特征是‘宜五谷’；‘知种麻养蚕作绵布’。

正是因为他们 在风俗、语言、服饰、农业生产等方面有着如此多的一致性，故历来对他们的族属问题看法较为一致。现在依据有关史料，分别详述之。

（一） 秽

《后汉书·东夷列传》载：“秽北与高句骊、沃沮，南与辰韩接，东穷大海，西至乐浪。”辰韩之地在今韩国汉城东南海边的江原道以南地带；乐浪郡驻今平壤。则秽人分布在今朝鲜东部海边。这部分人的状况，《后汉书·东夷列传》又载：“无大君长，其官有侯、邑君、三老。耆老自谓与句骊同种，言语法俗大抵相类。其人性愚戇，少嗜欲，不请句。男女皆衣曲领。其俗重山川，山川各有部界，不得妄相干涉。同姓不婚，多所忌讳，疾病死亡，辄捐弃旧宅，更造新居。知种麻，养蚕，作棉布。晓候星宿，预知年岁丰约。常用十月祭天，昼夜饮酒歌舞，名之为‘舞天’。又祠虎以为神。邑落有相侵犯者，辄相罚，责生口牛马，名之曰‘责祸’。杀人者偿死，少寇盗。”看来秽人还处在原始社会晚期。从风俗上看，与高句骊等为近亲民族群

体，是秽貊系统中历史悠久的一部分。

（二） 貊

和秽相比，貊的关系与高句骊更加接近。《后汉书·东夷列传》载：“句骊一名貊，有别种，依小水而居，因名曰小水貊。”《魏氏春秋》曰：“辽东郡西安平县北，有小水南流入海，句骊别种因名之小水貊。”西安平县在今天辽宁省丹东市东北暖河尖，即小水貊居住在暖河沿岸，他们属辽东郡（驻今辽阳）管辖，不在高句骊范围。

（三） 夫余

《后汉书·东夷列传》载：“夫余国，在玄菟郡北千里，南与高句骊，东与挹娄，西与鲜卑接，北有弱水。地方二千里，本秽地也。”夫余的地域范围，西以今吉林省农安为中心，东以吉林市为中心，四平以北，哈尔滨以南，东北平原中部。

尽管夫余属秽貊系统的民族，但仍有自己本部的起源传说。

《后汉书·东夷列传》载：“初，北夷索离王出行，其侍儿于后娠身，王还，欲杀之。侍儿曰：‘前见天上有气，大如鸡子，来降我，因以有身。’王囚之，后遂生男。王令置于豕牢，豕以口气嘘之，不死，复徙于马栏，马亦如之。王以为神，乃听母收养，名曰东明。东明长而善射，王忌其猛，复欲杀之。东明奔走，南至掩淲水，以弓击水，鱼鳖皆聚浮水上，东明乘之得度，因至夫余而王之焉。”对这个传说，先前的部分史家认为夫余起源于索离，实际上这是不对的。文中已明确地说明：东明至夫余而王。是先有夫余后有东明，因而只能说明夫余贵族的一部分是北方民族，即夫余中也有部分北方民族的成分。正因为如此，夫余在民俗文化方面稍稍与高句骊、秽貊等有异。《后汉书·东夷列传》载：“（夫余）于东夷之域，最为平敞，土宜五谷，出名马、赤玉、貂貉，大珠如酸枣。以员栅为城，有宫室、仓库、牢狱。……以六畜名为官，有马加、牛加、狗加，其邑落皆主属诸加。食饮

用俎豆,会同拜爵洗爵,揖让升降。以腊月祭天(按高句骊、夫余十月祭天),大会连日,饮食歌舞,名曰‘迎鼓’。是时断刑狱,解囚徒。有军事亦祭天,杀牛,以蹄占其吉凶。行人无昼夜,好歌吟,音声不绝。其俗用刑严急,被诛者皆没其家人为奴婢。盗一责十二。男女淫皆杀之,尤治恶妒妇,既杀,复尸于山上。兄死妻嫂。死则有椁无棺,杀人殉葬,多者以百数。’由此看来,其经济生活是农业与畜牧相互兼而有之的。

当鲜卑和高句骊强大起来后,夫余则渐趋衰弱,一部分流入鲜卑,而绝大部分在不同的历史时期融入近亲的高句骊之中。

(四) 高句骊

《后汉书·东夷列传》载:“高句骊,在辽东之东千里,南与朝鲜、秽貊,东与沃沮,北与夫余接。地方二千里,多大山深谷,人随而为居,少田业,力作不足以自资,故其俗节于饮食,而好修宫室。”据此,高句骊分布地在今辽宁、吉林和朝鲜北部连接地带,跨于鸭绿江南北两岸。

高句骊的政治经济比同系统的民族较有不同。《后汉书·东夷列传》载:“凡有五族,有消奴部,绝奴部,顺奴部,灌奴部,桂娄部。本消奴部为王,稍微弱,后桂娄部代之。其置官,有相加、对卢、沛者、古邹大加、主簿、优台、使者、帛衣先人。……其俗淫,皆洁净自惠,暮夜则男女群聚为倡乐。好祠鬼神、社稷、零星,以十月祭天大会,名曰‘东盟’。其国有大穴,号隧神,亦以十月迎而祭之。……无牢狱,有罪,诸加评议便杀之,没入妻子为奴婢。其婚姻皆就妇家,生子长大,然后将还,便稍营送终之具。其人性凶急,有气力,习战斗,好寇钞,沃沮、东秽皆属焉。”

综合史料分析之后可以看出:高句骊是一个由秽貊系统中的不同部分组成的。

首先,《后汉书·东夷列传》载:“东夷相传以为夫余别种,故言

语法则多同。”从这段史料来看,高句骊与夫余是近亲,所以言语习俗才相同,这是确定事实。但据《三国史记·高句骊纪》载先后有五批夫余人流入高句骊中。第一批是朱蒙从夫余出走,建立高句骊(桂娄部)时带去的。第二批是公元 22 年高句骊大武神王攻灭东夫余,杀其王带素,带素从弟与万余人降高句骊,高句骊以之置椽那部。第三批是带素另一弟自立为王,都于曷思水之滨,于公元 68 年也降于高句骊。第四批是公元 410 年高句骊广开土王又征服夫余。最后一批是公元 477 年夫余王携妻子女降高句骊。

其次,高句骊人中还有秽人、貊人的成分。《后汉书·东夷列传》载:“王莽初,发句骊兵以伐匈奴,其人不欲行,强迫遣之,皆亡出塞为寇盗。辽西大尹田谭追击,战死。莽令其将严尤击之,诱高句骊侯驹入塞,斩之,传首长安。莽大说,更名高句骊王为下句骊侯,于是貊人寇边愈甚。”试想如果高句骊中不含有貊人成份,在谈及高句骊时怎么会说“貊人寇边愈甚”呢?《汉书·王莽传》中也曾称高句骊人为貉人(即貊人)。《后汉书·东夷列传》还载:“(秽人)耆老自谓与句骊同类。”看来也是有秽人加入高句骊人中的。

(五) 沃沮

沃沮是秽貊系统中与高句骊关系较为密切的一部分,表现为语言、居住形式、服饰都和高句骊相同。故《后汉书·东夷列传》载:“东沃沮在高句骊盖马大山之东,东滨大海,北与挹娄、夫余,南与秽貊接。其地东西狭,南北长,可折方千里。土肥美,背山向海,宜五谷,善田种,有邑落长帅。人性质直强勇,便持矛步战。言语、食饮、居处、衣服有似句骊。其葬,作大木椁,长十余丈,开一头为户,新死者先假埋之,令皮肉尽,乃取骨置椁中。家人皆共一椁,刻木如(主)[生],随死者为数焉。”除东沃沮之外,还有北沃沮,虽与南沃沮相距几百里,但风俗语言皆与南沃沮同。

沃沮人的分布区域为今黑龙江省东南角穆稜河上游与绥芬河

流域，以及吉林省东部图们江流域至朝鲜东北的滨海狭长地带。东汉时臣属于高句骊，《后汉书·东夷列传》载：“武帝灭朝鲜，以沃沮地为玄菟郡。后为夷貊所侵，徙郡于高句骊西北，更以沃沮为县，属乐浪东部都尉。至光武罢都尉官，后皆以封其渠帅，为沃沮侯。其土迫小，介于大国之间，遂臣属句骊。句骊复置其中大人为使者，以相监领，〔贵〕〔责〕其租税，貂布鱼盐，海中食物，发美女为婢妾焉。”

第三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东北的民族识别

一、肃慎系统的民族群体

魏晋南北朝时期肃慎系统的民族群体以勿吉最为强大，故史书多有详细记载。同时，先秦、秦汉时期常见于史书的挹娄仍见于史书，所以，认为肃慎、挹娄、勿吉、靺鞨、女真、满族是历史上对一脉相承的同一民族的不同称呼这种看法是错误的。

（一）挹娄

《三国志·魏书·乌丸鲜卑东夷传》载：“挹娄在夫余东北千余里，滨大海，南与北沃沮接，未知其北所极。其土地多山险。其人形似夫余，言语不与夫余、句丽同。有五谷、牛、马、麻布。人多勇力，无大君长，邑落各有大人。处山林之间，常穴居，大家深九梯，以多为好。土气寒，剧于夫余。其俗好养猪，食其肉，衣其皮。冬以猪膏涂身，厚数分，以御风寒。夏则裸袒，以尺布隐其前后，以蔽形体。其人不洁，作溷在中央，人围其表居。其弓长四尺，力如弩，矢用楛，长尺八寸，青石为鏃，古肃慎氏之国也。”此处不言“肃慎之后”而讲“肃慎氏之国”，便表明其为肃慎系统的民族群体之一。

与秦汉时期相比较：挹娄的分布区域仍然在今辽宁省东北部和吉林、黑龙江两省东半部及黑龙江以北、乌苏里江以东的广大地区内，并没有发生变动，生产生活状况也与秦汉时期大致相同而略有所改变。

到南北朝时期，挹娄势力衰落，而与挹娄为同一近亲群体的勿吉势力兴起，史书对勿吉记载渐多，但挹娄仍然存在。《北史》说勿吉‘即肃慎氏也’。可见肃慎、挹娄、勿吉是同一语言系统中近亲的不同民族群体。商周时期肃慎势盛，与中原往来较多，故史书记肃慎，但挹娄、勿吉是与之同时存在的。秦汉、魏晋时期，挹娄兴起，代替了肃慎，但肃慎、勿吉亦与之同时存在。南北朝时，勿吉又崛起而代替挹娄，但肃慎、挹娄是与之同时存在的。一直到唐代这种情况仍然沿袭着。因此，《新唐书·渤海传》载：“初，其王数遣诸生诣京师太学，习识古今制度，至是遂为海东盛国，地有五京、十五府、六十二州。以肃慎故地为上京，曰龙泉府，领龙、湖、渤三州。……挹娄故地为定理府，领定、潘二州。安边府领安、琼二州。……拂涅（勿吉七部之一，在今黑龙江省东南部的牡丹江流域）故地为东平府，领伊、蒙、沱、黑、比五州。”可见，南北朝时期勿吉势力强盛之时，肃慎、挹娄也仍然存在，这个系统的各部分一直没有发展为一个稳定的民族共同体，还处在分化与重新组合的过程之中。

（二）勿吉

《魏书·勿吉传》载：“勿吉国，在高句丽北，旧肃慎国也。邑落各自有长，不相总一。其人劲悍，于东夷最强。言语独异。……国有大水，阔三里余，名速末水。其地下湿，筑城穴居，屋形似冢，开口于上，以梯出入。其国无牛，有车马，佃则偶耕，车则步推。有粟及麦稊，菜则有葵。水气醎凝，盐生树上，亦有盐池。多猪无羊。嚼米醢酒，饮能至醉。妇人则布裙，男子猪犬皮裘。初婚之夕，男就女家执女乳而罢，便以为定，仍为夫妇。俗以人溺洗手面。头插虎豹尾。

善射狩,弓长三尺,箭长尺二寸,以石为镞。其父母春夏死,立埋之,冢上作屋,不令雨湿。若秋冬,以其尸捕貂,貂食其肉,多得之。常七八月造毒药付箭镞,射禽兽,中者便死,煮药毒气亦能杀人。’所谓“旧肃慎国”,说的是商周时期肃慎强盛之时所代表的各部,与勿吉是同一系统的近亲民族群体。

到南北朝时期,勿吉内部开始从‘邑落各自有长,不相总一’的情况下向统一发展,出现了七个大的群体。《北史·勿吉传》载:‘其部类凡有七种,其一号粟末部,与高丽接,胜兵数千,多骁武,每寇高丽。其二号伯咄部,在粟末北,胜兵七千。其三安车骨部,在伯咄东北。其四拂涅部,在伯咄东。其五号室部,在拂涅东。其六黑水部,在安车骨西北。其七白山部,在粟末东南。胜兵并不过三千,而黑水部尤为劲健。自拂涅以东,矢皆石镞,即古肃慎氏也。’粟末部在粟末水流域,粟末水即今吉林省北部第二松花江入松花江段,则粟末部在今吉林省北部。依《北史·勿吉传》所载各部方位:伯咄部在第二松花江流入松花江地段的今吉林、黑龙江两省连接地带;安车骨部在今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上下周围地带;拂涅部在今黑龙江省东南部的牡丹江流域地带;号室部在今黑龙江省东部的乌苏里江至穆棱河、绥芬河流域地带;黑水部在今黑龙江下游地带;白山部在今吉林省延吉至通化一带的长白山区。由此可见,勿吉各部的分布区域在今吉林、黑龙江二省的中部和东部。东临日本海,西达嫩江流域,南至长白山区,北到黑龙江口和鄂霍次克海边。

从勿吉各部的经济文化生活来看,明显具有肃慎系统民族群体的特征。只是《北史》所载与《魏书》相比略有变化。《北史·勿吉传》载:‘所居多依山水。渠帅曰大莫弗瞞咄。国南有从太山者,华言太皇,俗甚敬畏之,人不得山上洩汗,行经山者,以物盛去。……地卑湿,筑土如堤,凿穴以居,开口向上,以梯出入。其国无牛,有马,车则步推,相与偶耕。土多粟、麦、稗,菜则有葵。水气咸,生盐于木皮之上,亦有盐池。其畜多猪,无羊。嚼米为酒,饮之亦醉。婚嫁

妇人服布裙,男子衣猪皮裘,头插武豹尾。俗以溺洗手面,于诸夷最为不洁。初婚之夕,男就女家,执女乳而罢。妬,其妻外淫,人有告其夫,夫辄杀妻而后悔,必杀告者,由是奸淫事终不发。人皆善射,以射猎为业。角弓长三尺,箭长尺二寸,常以七八月造毒药,中者立死。煮毒药气亦能杀人。其父母春夏死,立埋之,冢上作屋,令不雨湿,若秋冬死,以其尸捕貂,貂食其肉,多得之。’勿吉各部看来是以农业生产为主,也有狩猎经济。一夫一妻制开始产生,但国家权力没有出现。

二、东胡系统的民族群体

(一) 库莫奚

《魏书·库莫奚传》载:“库莫奚国之先,东部宇文之别种也。初为慕容元真所破,遗落者窜匿松漠之间。其民不洁净,而善射猎,好为寇钞。”由此看来,库莫奚是东胡系统中鲜卑的一部分,但《魏书》没有详载其文化经济生活情况,只知道其是宇文部中被慕容部打败后逃到松漠间的一部分,即今内蒙古西拉木伦河、老哈河、教来河流域的部分。

库莫奚也称为“奚”。《北史·奚传》载:“奚本库莫奚,其先东部胡宇文之别种也。初为慕容晃所破,遗落者窜匿松漠之间,俗甚不洁净,而善射猎,好为寇钞。……其后种类渐多,分为五部:一曰辱纥主,二曰莫贺弗,三曰契个,四曰木昆,五曰室得,每部俟斤一人为其帅。随逐水草,颇同突厥。有阿会氏,五部中最盛,诸部皆归之。”可见库莫奚的五个部落已经组成了一个联盟集体。

由于地理环境与突厥相似,所以生产方式“颇同突厥”,而且还受突厥节制。《周书·异域上·库莫奚传》载:“库莫奚,鲜卑之别种也。其先为慕容晃所破,窜于松漠之间。后种类渐多,分为五部:一

曰辱纥主,二曰莫贺弗,三曰契个,四曰木昆,五曰室得。每部置俟(斥)[斤]一人。有阿会氏者,最为豪帅,五部皆受其节度。役属于突厥,而数与契丹相攻。”从库莫奚的葬俗上看,其发展还较落后,死者‘以苇薄裹尸,悬之树上’。但仍是东胡系统的民族群体,故《魏书·失韦传》载:‘(失韦)语与库莫奚、契丹、豆莫娄国同。’契丹语经冯继钦先生研究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则库莫奚的语言也应属蒙古语族。^⑥

(二) 契丹

《魏书·契丹传》载:“契丹国,在库莫奚东,异种同类,俱窜于松漠之间。登国(北魏道武帝拓跋珪年号,公元 386—395 年)中,国军大破之,遂逃迸,与库莫奚分背。经数十年,稍滋蔓,有部落,于和龙(今朝阳县)之北数百里,多为寇盗。真君(北魏太武帝拓跋焘年号,公元 440—451 年)以来,求朝献,岁贡名马。”《北史·契丹传》又载:“契丹国在库莫奚东,与库莫奚异类同种。并为慕容晃所破,俱窜于松漠之间。”关于契丹的族源,除《魏书》、《北史》外,还有许多史书有载,因此,关于契丹的起源,古籍记载出现分歧,近人更是众说纷纭,大体有契丹源于匈奴说,源于鲜卑说,匈奴和鲜卑融合之后裔说等等。但从《魏书》、《北史》的记载“契丹国,与库莫奚异种同类,俱窜于松漠之间”来看,库莫奚是鲜卑的一部分已有史载,而库莫奚又与契丹同类,当然亦为鲜卑的一部分。

到北魏献文帝时(公元 466—471 年),契丹发展为八个群体。《北史·契丹传》载:“献文时,使莫弗纥何辰来献,得班飧于诸国之末。归而相谓,言国家之美,心皆忻慕,于是东北群狄闻之,莫不思服。悉万丹部、何大何部、伏弗郁部、羽陵部、日连部、匹洁部、黎部、吐六干部等各以其名马文皮献天府。遂求为常,皆得交市于和龙、密云之间,贡献不绝。”这些契丹人主要以畜牧为主:“逐寒暑,随水草畜牧,有征伐,则酋帅相与议之,兴兵动众,合如符契。”

风俗习惯与库莫奚大致相同而又稍异。《北史·契丹传》载：“父母死而悲哭之，以为不壮。但以其尸置于山树之上，经三年后，乃收其骨而焚之。因酌酒而祝曰：‘冬月时，向阳食，若我射猎时，使我多得猪、鹿’。”

契丹此时的分布地在今教来河、西辽河两岸，以今通辽市上下周围地区为中心。

（三） 室韦（失韦）

《魏书·失韦传》载：“失韦国，在勿吉北千里，去洛六千里。”分布地在今天的嫩江到黑龙江之间的大兴安岭和小兴安岭地带。关于室韦的来源，有源于鲜卑说，源于乌桓说，源于肃慎说，源于丁零说，自成一系说。从史书的记载来看，与库莫奚、契丹有很多文化上的共同点，当为东胡系统鲜卑中的一部分。至于在历史的发展中吸收了其他民族成分，而成为异源同流民族则是后来的事。

《魏书·失韦传》载：“国土下湿，语与库莫奚、契丹、豆莫娄国同。颇有粟麦及稷，唯食猪鱼，养牛马，俗又无羊。夏则城居，冬逐水草。亦多貂皮。丈夫索发。用角弓，其箭尤长。女妇束发叉手髻。其国少窃盗，盗一征三，杀人者责马三百匹。男女悉衣白鹿皮襦袴。有麦酿酒。俗爱赤珠，为妇人饰，穿挂于颈，以多为贵，女不得此，乃至不嫁。父母死，男女众哭三年，尸则置于林树之上。”文中所言“语与库莫奚、契丹、豆莫娄国同”，则室韦也是鲜卑中的一部分。此外，从葬式上看，亦为“父母死，置尸林树之上”，同样与契丹、库莫奚同无疑。故《北史·室韦传》又载：“室韦国在勿吉北千里，去洛阳六千里。‘室’或为‘失’，盖契丹之类，其南者为契丹，在北者号为失韦。”至于经济文化生活与《魏书》所载同，此处略。所谓“盖契丹之类”实指室韦与契丹是具有近亲关系的同源民族群体，而且地域上也是南北连成一片的。

《北史·室韦传》又载：“其后，（室韦）分为五部，不相总一，所

谓南室韦、北室韦、钵室韦、深末怛室韦、大室韦，并无君长，人贫弱，突厥以三吐屯总领之。’但从《北史》对五部室韦的记载来看，前后是有矛盾的，即在勿吉北千余里的室韦与五部室韦不是同一个民族群体分化出来的，而是一些其他民族。我个人认为《北史》是把相邻地区的不同群体统称为室韦，如同曾将南方众多民族群体称为‘南蛮’一样。现依据《北史·室韦传》前后不同的记载来进一步论证我的这一看法。

南室韦。《北史·室韦传》载：“南室韦在契丹北三千里，土地卑湿，至夏则移向北。贷勃、欠对二山多草木，饶禽兽，又多蚊蚋，人皆巢居，以避其患。渐分为二十五部，每部有余莫弗瞞咄，犹酋长也。死则子弟代之，嗣绝则择贤豪而立之。其俗，丈夫皆被发，妇女盘发，衣服与契丹同。……气候多寒，田收甚薄。无羊，少马，多猪、牛。与靺鞨同俗，婚嫁之法，二家相许竟，辄盗妇将去，然后送牛马为聘，更将妇归家，待有孕，乃相许随还舍。妇人不再嫁，以为死人之妻，难以共居。部落共为大棚，人死则置其上。居丧三年，年唯四哭。其国无铁，取给于高丽。”

从居住形式上看 勿吉北室韦是‘夏则城居，冬逐水草’，而南室韦却“人皆巢居”。其不同之一也。

从发型上看：勿吉北室韦是“丈夫索发，女妇束发作叉手髻”，而南室韦却“丈夫皆被发，妇女盘发”。其不同之二也。

从葬式上看 勿吉北室韦是‘父母死，男女众哭三年，尸则置于林树之上’，而南室韦却‘部落共为大棚，人死则置其上，居丧三年，年唯四哭’。其不同之三也。

在婚姻习俗上还存在着与靺鞨相同的抢婚和不落夫家的风俗，即‘与靺鞨同俗，婚嫁之法，二家相许竟，辄盗妇将去，然后送牛马为聘，更将妇归家，待有孕，乃相许随还舍’。

由上分析可以看出，南室韦与在“勿吉北千余里”的室韦不是同一个民族群体。如果说其有共同点的话，最多也就是“衣服与契

丹同”以及在分布区域上与（勿吉北）室韦相近而已。

北室韦。北室韦是相对于南室韦而言的。《北史·室韦传》载：“南室韦北行十一日至北室韦，分为九部落，绕吐纥山而居。其部落渠帅号乞引莫贺咄。每部有莫何弗三人以式之。气候最寒，雪深没马。冬则入山居土穴，牛畜多冻死。饶獐鹿，射猎为务，食肉衣皮，凿冰没水中而网取鱼鳖。……皆捕貂为业，冠以狐貂，衣以鱼皮。”

从居住形式上看（勿吉北）室韦是“夏则城居，冬逐水草”，南室韦是“人皆巢居”，而北室韦却是“冬则入居土穴”，与肃慎系统的民族群体颇有些相似。可见在居住形式上三者是不同的。

从生产方式看：（勿吉北）室韦已有农业生产，“颇有粟、麦及稷”，南室韦也有少量农业生产但只是“田收甚薄”，而北室韦却是以“射猎为务，食肉衣皮”，此外还有大量的渔猎经济“凿冰没水中而网取鱼鳖”。三者在生产方式上亦有差异。

从服饰上看（勿吉北）室韦“男女悉衣白鹿皮襦袴”，而北室韦则“衣以鱼皮”。

钵室韦。钵室韦与北室韦相近，大约是一个近亲民族群体。《北史·室韦传》载：“又北行千里至钵室韦，依胡布山而住，人众多北室韦，不知为几部落。用桦皮盖屋，其余同北室韦。”

深末怛室韦。《北史·室韦传》载：“从钵室韦西南四日行，至深末怛室韦，因水为号也。冬月穴居，以避太阴之气。”从“因水为号”得知深末怛室韦以其分布在深末怛河流域而得名，深末怛河为今西林木迪河。由于其与当时内地的汉族交往很少，故具体情况不详。

大室韦。《北史·室韦传》载：“又西北数千里至大室韦，径路险阻，言语不通。”从“言语不通”来看肯定是另外一个民族。据尤中先生考证，当属丁零系统的民族。^⑦

总之，室韦并不是一个统一的民族共同体，只是由于中原史的习惯，才把许多民族来源、语言属系不同的民族群体用其中一个

部分的名称统一称呼。近代有些学者也因此误把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室韦作为统一的民族，这显然是错误的。

（四）乌洛侯

《魏书·乌洛侯传》载：“乌洛侯国，在地豆于之北，去代都四千五百余里。其土下湿，多雾气而寒，民冬则穿地为室，夏则随原阜畜牧。多豕，有谷麦。无大君长，部落莫弗皆世为之。其俗绳发，皮服，以珠为饰。民尚勇，不为奸窃，故慢藏野积而无寇盗。好猎射。乐有箜篌，木槽革面而施九弦。”文中所言部落酋长称“莫弗”，这恰与鲜卑、契丹相合。如果说这还不足以说明乌洛侯属于鲜卑系统的话，那么，鲜卑居住的嘎仙洞的发现最能说明问题。从1979年9月起，内蒙古呼伦贝尔盟文物管理站经过四次调查，找到了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盟鄂伦春自治旗阿里河镇西北十公里，大兴安岭嘎仙洞，洞中发现了鲜卑拓跋焘派中书侍郎李敞等人在太平真君四年（公元443年），前往告祭祖先所刻的石刻祝文。而这一发现又与《魏书·乌洛侯传》所记完全吻合。《魏书·乌洛侯传》载：“世祖真君四年来朝，称其国西北有国家先帝旧墟，石室南北九十步，东西四十步，高七十尺，室有神灵，民多祈请。世祖遣中书侍郎李敞告祭焉，刊祝文于室之壁而还。”由此可以认为乌洛侯是东胡鲜卑中的一部分，其后分化出来独自发展。

三、秽貊系统的民族群体

（一）夫余

《晋书·东夷·夫余传》载：“夫余国在玄菟（郡驻今辽宁新宾西南京兴老城附近）北千余里，南接鲜卑，北有弱水（今黑龙江），地

方二千里,户八万,有城邑宫室,地宜五谷。其人强勇,会同揖让之仪有似中国。……其法,杀人者死,没入其家。盗者一责十二。男女淫,妇人妒,皆杀之。若有军事,杀牛祭天,以其蹄占吉凶,蹄解者为凶,合者为吉。死者以生人殉葬,有槨无棺。其居丧,男女皆衣纯白,妇人著布面衣,去玉佩。……其王印文称‘秽王之印’。国中有古秽城,本秽貊之城也。’与秦汉时期相比较,魏晋时期的夫余无论在农业手工业方面都有了发展,出现了城市和文字。北魏孝文帝太和七年(公元483年),夫余被同系统的高句丽攻灭。高句丽灭夫余以后,一部分被勿吉追逐到那水以北,徙居到今嫩江支流富裕尔河一带。仍然留居原地者,为后来兴起的各种政治势力统治。“夫余族的各个流向,不论是入慕容燕,或是入高句丽、渤海、契丹、女真,最后都归入汉族之中。只有少量的夫余人经过高句丽,到了朝鲜半岛,加入到今朝鲜族当中。”^⑧

(二) 高 句 丽

《三国志·乌丸鲜卑东夷传》载:“高句丽在辽东(郡驻今辽宁省辽阳)之东千里,南与朝鲜、秽貊,东与沃沮,北与夫余接。都于丸都之下,方可二千里,户三万。”这说明汉末高句丽人已经独立建国,力量增强,而且有一套较为完整的政治机构和一批王公贵族。故《三国志·乌丸鲜卑东夷传》又载:“其国有王,其官有相加、对卢、古雏加、主簿、优台丞、使者、皂衣先人,尊卑各有等级。东夷旧语以为夫余别种,言语诸事,多与夫余同,其性气衣服有异。本有五族,有涓奴部、绝奴部、顺奴部、灌奴部、桂娄部。本涓奴部为王,稍微弱,今桂娄部代之。……王之宗族,其大加皆称古雏加。涓奴部本国主,今虽不为王,适统大人,得称古雏加,亦得立宗庙,祠灵星、社稷。绝奴部世与王婚,加古雏之号。诸大加亦自置使者、皂衣先人,名皆达于王,如卿大夫之家臣,会同坐起,不得与王家使者、皂衣先人同列。其国中大家不佃作,坐食者万余口,下户远担米粮鱼

盐供给之。”由于国家政权建立，到两晋时期，高句丽乘中原战乱，继续扩充势力，其统治区有所扩大，据《新唐书·高句丽传》载，高句丽灭亡时，有“户六十九万”，这比三国时期的“户三万”多了几十倍。当然，这不可能是高句丽自身繁衍的结果，而肯定包括着许多因统治区域扩大后所征服的民族。如果本推论成立的话，那么，就应该把高句丽民族同高句丽王国人民的概念区分开来。

北魏太武帝始光四年(公元 427 年)，高句丽向南迁都平壤，政治中心转移到朝鲜半岛上。《北史·高丽传》载：“其国，东至新罗，西度辽(今沈阳西部的辽河)，二千里，南接百济，北邻靺鞨，一千余里。人皆土著，随山谷而居，衣布帛及皮。土田薄瘠，蚕农不足以自供，故其人节饮食。其王好修宫室，都平壤城，亦曰长安城，东西六里，随山屈曲，南临溟水。城内唯积仓储器备，寇贼至日，方入固守。王别宅于其侧，不常居之。其外复有国内城及汉城，亦别都也，其国中呼为三京。”随着政治重心的南移，高句丽民族群体也开始分化融合。“流入新罗的高句丽人和原来居住在大同江流域的高句丽人，以后大都融入到新罗族中，成为今天朝鲜族的一部分，因此朝鲜族是高句丽人的第二个重要流向。但过去认为高句丽人的后裔都是朝鲜族的说法却是错误的，高句丽人的后裔，不仅不都是今朝鲜族，而且今朝鲜族也不是高句丽人的主流，相对来说加入汉族的高句丽人要比加入朝鲜族的高句丽人多一些。高句丽人流入突厥的，为数不多，不占主要地位。”^⑨

(三) 其他民族群体

东汉以后，秽貊系统各部逐渐组成夫余及高句丽两个较大的民族，它们各自并吞了许多秽貊部落。东秽、沃沮等较大的民族群体，虽已臣服于夫余、高句丽，但也还保持了相对的独立性，因此在三国时仍见诸史籍。但以后又失去独立性，不见于史。渐渐融入他族之中。

沃沮 据《后汉书·东夷列传》载 沃沮又分为东沃沮、北沃沮、南沃沮三个部分。西汉宣帝神爵四年（公元前 58 年），南沃沮被高句丽征服；西汉宣帝河平二年（公元前 27 年），北沃沮又被高句丽征服，只剩下东沃沮。晋以后沃沮开始分化。“沃沮的流向有两种估计，一是归入高句丽，一是未归入高句丽。但实际上是一个结果，不论是否入高句丽最后都归入到（唐朝时期的）渤海人中。”^⑩ 最终绝大部分都加入了汉族。

秽貊：秽貊在汉朝晚期先后被高句丽所并，在三国时不见于史籍。故《三国志·乌丸鲜卑东夷列传》载：“国人（高句丽人）有气力，习战斗，沃沮、东秽皆属焉。”东晋以后，高句丽脱离中原王朝独立发展，占据南部的秽貊地区。大部分秽貊以后便成为朝鲜族中的一部分。

第四节 隋唐五代时期东北的民族识别

一、肃慎系统的靺鞨族群

作为一个民族的名称，靺鞨最早见于《北齐书·武成帝纪》。其文曰：“河清二年（公元 563 年），是岁，室韦、库莫奚、靺鞨、契丹并遣使朝贡。”

那么，靺鞨的族属源流情况如何呢？《隋书·东夷·靺鞨传》载：“在高丽之北，邑落俱有酋长，不相总一。凡有七种 其一号粟末部，与高丽相接，胜兵数千，多骁武，每寇高丽中。其二曰伯咄部，在粟末之北，胜兵七千。其三曰安车骨部，在伯咄东北。其四曰拂涅部，在伯咄东。其五曰号室部，在拂涅东。其六曰黑水部，在安车骨西北。其七曰白山部，在粟末东南。胜兵并不过三千，而黑水部尤

为劲健。自拂涅以东,矢皆石鏃,即古之肃慎氏也。’从上可知,靺鞨所指的是许多互相并不统一的部落,但是在相邻近的部落群体中,必然有一个称之为“靺鞨”。这个部落力量比较强大,在一定程度上对相邻的近亲民族群体有控制能力,因而起着联盟的核心作用。用《隋书·东夷·靺鞨传》和《北史·勿吉传》相比较,则发现,《隋书·靺鞨传》与《北史·勿吉传》几乎完全相同,唯一不同的就是《隋书》将《北史》中的勿吉改为“靺鞨”。由此可以看出:隋朝时期靺鞨已成了肃慎系统民族群体中的最强大者,支配着各部。但这个群体仍然处在分化与组合的过程中,还没有形成一个稳定的民族共同体。

当然,在此还须再次强调,虽然靺鞨强大起来,但并不意味着它就等于勿吉,是肃慎、挹娄、勿吉一脉相承发展而来的。过去学术界的一部分人有这种看法是不确切的。正确的是,本时期肃慎、勿吉仍然与靺鞨同时存在。现将有关史料抄录排比如下,便一目了然。

《北齐书·文宣帝纪》载:“天保五年(公元 554 年)秋七月戊子,肃慎遣使来贡。”

《北齐书·后主纪》载:“天统元年(公元 565 年),是岁,高丽、契丹、靺鞨并遣使朝贡。”

《北齐书·后主纪》载:“武平三年(公元 572 年),是岁,新罗、百济、勿吉、突厥并遣使朝贡。”

从公元 554 年到公元 572 年这十八年间,肃慎、勿吉、靺鞨同见于史,充分说明了肃慎、勿吉、靺鞨是同时存在的。靺鞨不等于勿吉。

在靺鞨各部中,粟末靺鞨与汉族有较多的交往,发展速度比其他各部都快,内部也在产生分化。《太平寰宇记》卷七一引隋代《北蕃风俗记》载:“初,开皇中,粟末靺鞨与高丽战不胜,有厥稽部渠长突地稽者,率忽使来部、窟突始部、悦稽蒙部、越羽部、步护赖部、破

奚部、步步括利部,凡八部,胜兵数千人,自扶余城(在今吉林省农安县境内)西北举部落向关内附,处之柳城(今辽宁朝阳市),乃燕郡(驻今辽宁义县)之北。’可见隋唐之际,原粟末靺鞨内部已经分化为八部。

唐初,粟末靺鞨中的厥稽部的大部分人,在突地稽的率领下,内迁到昌平城(今北京市昌平县)。以后这部分内迁的靺鞨人便融合到汉族中去了。

渤海国建立后,除黑水靺鞨以外,其余的靺鞨各部与一些高丽人、汉人混合为渤海人。唐玄宗开元十三年(公元725年),唐朝在黑水靺鞨的分布地设黑水部都督进行统治,所以从此以后的靺鞨便专指原来的黑水靺鞨。隋朝时期的靺鞨七部,除黑水部外,都先后分化组合到其他族群中去了。对此,《新唐书·北狄·黑水靺鞨传》载:“黑水靺鞨居肃慎地,亦曰挹娄,元魏时曰勿吉。直京师东北六千里,东濒海,西属突厥,南高丽,北室韦。离为数十部。酋各自治。其著者曰粟末部,居最南,抵太白山,亦曰徒太山,与高丽接,依粟末水以居,水源于西山,北注它漏河,稍东北曰汨咄部,又次曰安居骨部;益东曰拂涅部;安居骨之西北曰黑水部;粟末之东曰白山部。部间远者三四百里,近二百里。白山本臣高丽,王师取平壤,其众多入唐,汨咄、安居骨等皆奔散,浸微无闻焉,遗人并入渤海。’这就是前面所言,除黑水部外大多融于渤海。而黑水靺鞨由于所居最北,势力又强,故仍存留之,但也还处在分化当中。《新唐书·北狄·黑水靺鞨》又载:“初,黑水西北又有思慕部(当在精奇里江和牛满江上游区),益北行十日得郡利部(当在精奇里江东西源之间,即英肯河源和雅玛岭一带),东北行十日得窟说部,亦号屈设(窟说为库页之音转,则窟说部在黑龙江口至库页岛一带),稍东南行十日得莫曳皆部(当在库页岛南部和锡赫特山一带),又有拂涅(在今牡丹江流域地带)、虞娄(当即汉魏时期的挹娄部落,其中心或即在今依兰一带)、越喜、铁利等部。其地南距渤海,北、东际于海,西抵室

韦,南北袤二千里,东西千里。拂涅、铁利、虞娄、越喜时时与中国通,而郡利、屈设、莫曳皆不能自通。”

五代十国时期,黑水靺鞨中又分化出两个部落。《新五代史·四夷附录·黑水靺鞨传》载:“黑水靺鞨,本号勿吉。当后魏时见中国。其国,东至海,南界高丽,西接突厥,北邻室韦,盖肃慎氏之地也。其众分为数十部,而黑水靺鞨最处其北,尤劲悍,无文字之记。其兵,角弓、楛矢。同光二年(公元 925 年),黑水兀儿遣使者来,其后常来朝贡,自登州泛海出青州。明年,黑水胡独鹿亦遣使来。兀儿、胡独鹿若其两部酋长,各以使来。而其部族、世次、立卒,史皆失其纪。”可见兀儿、胡独鹿是新出现的两部分。

靺鞨的经济文化生活状况,《隋书·东夷·靺鞨传》所载基本上和《北史·勿吉传》相同,而新旧《唐书》所载则有一定差异,但都具备肃慎系统民族的一些文化特征这一点却是相同的。《旧唐书·北狄·靺鞨传》载:“而黑水靺鞨最处北方,尤称劲健,每恃其勇,恒为邻境之患。俗皆编发,性凶悍,无忧戚,贵壮而贱老。无屋宇,并依山水掘地为穴,架木于上,以土覆之,状如中国之家墓,相聚而居。夏则出随水草,冬则入处穴中。父子相承,世为君长。俗无文字,兵器有角弓及楛矢。其畜宜猪,富人至数百口,食其肉而衣其皮。死者穿地埋之,以身衬土,无棺敛之具,杀所乘马于尸前设祭。”

《新唐书》的记载则稍有不同,相比之下,对生产生活的情况记载更为详细一些,这大约是同为黑水靺鞨,但也存在着一些差异。《新唐书·北狄·黑水靺鞨传》载:“唯黑水完强,分十六落,以南北称,盖其居最北方者也。人劲健,善步战,常能患它部。俗编发,缀野豕牙,插雉尾为冠饰,自别于诸部。性忍悍,善射猎,无忧戚,贵壮贱老。居无室庐,负山水坎地,梁木其上,覆以土,如丘冢然。夏出随水草,冬入处。以溺盥面,于夷狄最浊秽。死者埋之,无棺槨,杀所乘马以祭。其酋曰大莫拂瞞咄,世相承为长。无书契。其矢石鏃,长二寸,盖楛瞀遗法。畜多豕,无牛羊。有车马,田耦以耕,车则步推。有粟麦,

土多貂鼠、白兔、白鹰。有盐泉，气蒸薄，盐凝树颠。”从近现代对黑龙江流域的考古发掘来看，大部分文化遗存都与《隋书》、《唐书》中对靺鞨的记载相符。1953年，前苏联考古专家对靺鞨的村落遗址、古城址、墓葬进行考察，在黑龙江地区及沿海地区先后进行。在靺鞨住址、古城遗址和墓葬中出土了大量陶器、铁器、铜器、骨器、石器及装饰品，还有人骨，并相当普遍地出土了马骨及猪骨等，这与《唐书》当中‘畜多豕，无羊牛，有车马’的记载完全吻合。而在海兰泡（布拉戈维申斯克）的阿爱罗波尔特地区的柯奎镇，曾发现靺鞨古城，其居住遗址为壕组成，这亦与‘负山坎土，梁木其上’的居住形式相同。^①

二、多源合流的渤海人

渤海人是在渤海国建立之后，由原靺鞨七部中除黑水靺鞨以外的其他六部，与高丽故地的高丽人、汉人相融合而成，其中又以靺鞨为主。故《旧唐书·北狄传》载：“渤海靺鞨大祚荣者，本高丽别种也。高丽既灭，祚荣率家属徙居营州。万岁通天年（即武则天万岁通天元年，公元696年），契丹李尽忠反叛，祚荣与靺鞨乞四比羽各领亡命东奔，保阻以自固。尽忠既死，则天命右玉铃卫大将军李楷固率兵讨其余党，先破斩乞四比羽，又度天门岭以迫祚荣。祚荣合高丽、靺鞨之众以拒楷固，王师大败，楷固脱身而还。属契丹及奚尽降突厥，道路阻绝，则天不能讨，祚荣遂率其众东保桂娄（按：《新唐书》为挹娄）之故地，据东牟山，筑城以居之。”前面说过，渤海人的形成是渤海国建立后开始形成的。从民族发展的角度看，当一个大的政权出现后，一般都会有一个主体民族形成，这个民族通常是由一个民族为主，然后再吸收其他的许多民族成分，融合成为一个较大的民族，有自己的专称。《新五代史·四夷·渤海传》如是

载：“渤海，本号靺鞨，高丽之别种也。唐高宗灭高丽，徙其人散处中国，置安东都护府于平壤以统治之。武后时，契丹攻北边，高丽别种大乞乞仲象与靺鞨酋长乞四比羽走辽东，分王高丽故地，武后遣将击杀乞四比羽，而乞乞仲象亦病死。仲象子祚荣立，因并有比羽之众，其众四十万人，据挹娄，臣于唐。至中宗时，置忽汗州，以祚荣为都督，封渤海郡王，其后世遂号渤海。”由于渤海人是以靺鞨人为主体的，因此《旧五代史·外国列传·渤海靺鞨》又将“渤海人”称为“渤海靺鞨”。《旧五代史·外国列传·渤海靺鞨》载：“渤海靺鞨，其俗呼其王为可毒夫，对面称圣，笺奏呼基下。父曰老王，母曰太妃，妻曰贵妃，长子曰副王，诸子曰王子。世以大氏为酋长。”论至此，有必要对《旧唐书》中“渤海靺鞨大祚荣者，本高丽别种也”和《新五代史》中“渤海，本号靺鞨，高丽之别种也”这两句作点说明，即不能因此就把属于肃慎系统的靺鞨误认为其和属于秽貊系统的高丽混为一谈，二者是有区别的。对于二者的区别，《新唐书·北狄·渤海传》曾十分明确地说：“渤海，本粟末靺鞨附高丽者。”此亦表明渤海尽管多源，但以靺鞨为主流这一史实。

渤海人的另一组成部分是高丽人。《旧唐书·东夷·高丽传》说，高丽国破灭之后，至武则天圣历二年（公元699年）：“高丽旧户在安东渐寡少，分投突厥及靺鞨。”时安东都督驻盖牟新城（今辽宁抚顺市北高尔山），以原高丽国王高藏的儿子高德武为都督。而当时在高德武管辖下的高丽人“渐寡少”，多数分投突厥及靺鞨。靺鞨所指当为渤海国。大祚荣于万岁通天中（武则天年号，公元696—697年）反唐时：“与靺鞨酋乞四比羽及高丽余种东走。”则是过去内迁营州的那部分高丽人也随之东渡辽水而入渤海了。在大祚荣保据东牟山，筑城而居时，又有部分靺鞨及高丽人加入。《旧唐书·北狄·渤海靺鞨传》载：“祚荣骁勇善用兵，靺鞨之众及高丽余种，稍稍归之。”另外《新唐书·北狄·渤海传》载：“渤海，本粟末靺鞨附高丽者，姓大氏。高丽灭，率众保挹娄之东牟山，地直营州东

二千里,南比新罗,以泥河为境,东穷海,西契丹。筑城郭以居,高丽逋残稍归之。”《通典》卷 186 亦载:“(高丽亡后)余众不能自保,散投新罗、靺鞨。旧国土尽入于靺鞨。”即仍住在原高丽国境而入于渤海土地的高丽人,渐渐与靺鞨人共同融合为渤海人。

除高丽人外,也有少量秽貊系统的人融入渤海人中。《新唐书·北狄·渤海传》载:“祚荣即并比羽之众,恃荒远,乃建国,自号震国王(按:《旧唐书》作‘振国王’),遣使交突厥,地方五千里,户十余万,胜兵数万,颇知书契,尽得扶余、沃沮、弁韩、朝鲜海北诸国。”

渤海人的又一组成部分是内地流入高丽分布区的汉族。由于流入的汉族很多,所以读汉族文化典籍之风很甚。《旧唐书·东夷·高丽传》载:“俗爱书籍,……其书有《五经》及《史记》、《汉书》、范曄《后汉书》、《三国志》、孙盛《晋春秋》、《玉篇》、《字统》、《字林》,又有《文选》,尤爱重之。”高丽人习诵汉文典籍,必然是以汉人为师。武德年间,唐还派道士前往讲《老子》,每天听者千人,这些听得懂用汉语讲《老子》的人,大部分是流入高丽的汉人。高丽国灭亡后,除在新罗的部分之外,其余的都成了渤海人。

三、以东胡系统为主体的民族群体

(一) 室韦族群

隋朝时期的室韦,与《魏书》、《北史》所载大致相同,分为五部,各部分内部又有数量不等的部落。但在民族识别方面,《隋书·北狄·室韦传》则比《魏书》、《北史》更进一步明确。《隋书·北狄·室韦传》载:“室韦,契丹之类也,其南者为契丹,在北者号室韦。”由此来看,分布在北部的部分才实称室韦,南部的部分是契丹中分化出来的。契丹主要源于鲜卑,那么南部的室韦原是鲜卑中的一部分,

当绝大部分鲜卑进入中原地区后，那些仍然留在东北的部分，南边的成为契丹，北边的则与室韦组合。对此，《新唐书·北狄·室韦传》载：“室韦，契丹别种，东胡之北边，盖丁零苗裔也。”可见，室韦的核心部分在北边，原出自丁零，由此可以认为：室韦亦是多源合流的民族群体，当由汉晋时期的‘东胡’与‘北狄’中的一部分混合组成，也不排除有其他民族成分。

唐朝建立后，加强了对东北和北方草原地区各民族的治理，促进了各民族的发展，使各民族产生剧变，室韦各部也卷入了这个剧变的洪流之中。加之室韦各部和中原联系增多，所以新、旧《唐书》及《通典》对室韦各部的记载比较详细。

《新唐书·北狄·室韦传》载：“室韦，契丹别种，东胡之北边，盖丁零苗裔也。……其国无君长，惟大酋，皆号‘莫贺咄’，摄管其部而附于突厥。小或千户，大数千户，滨散川谷，逐水草而处，不税敛，每弋猎即相啸聚，事毕去，不相臣制，故虽强悍喜战，而卒不能为强国。剡木为犁，人挽以耕，田获甚徧。其气候多寒，夏霖雨，冬霜霰。其俗，富人以五色珠垂领，婚嫁则男先佣妇家三岁，而后分以产，与妇共载，鼓舞而还。夫死，不再嫁。每部共构大棚，死者置尸其上，丧期三年。土少金铁，率资于高丽。器有角弓、楛矢，人尤善射。每溽夏，西保贷勃，次对二山。山多草木鸟兽，然苦飞蚊，则巢居以避。酋帅死，以子弟继，无则推豪桀立之。其语言，靺鞨也。”前面讲过，室韦主要由‘东胡’和‘北狄’中的民族混和组成，但此处又讲：“其语言，靺鞨也”，是不是有些矛盾呢？我认为，室韦到唐时已由原来的五部分为几十部，东部与靺鞨相近者必然有靺鞨加入，语言亦定受影响，这在民族发展史上不乏其例。下面我们再来具体看看唐代经过激烈分化后的室韦各部情况。《新唐书·北狄·室韦传》载：“（室韦）分部凡二十余，曰岭西部、山北部、黄头部，强部也。次如者部、小如者部、婆葛部、讷北部、骆丹部，悉处柳城东北，近者三千，远者六千里而赢。最西有乌素固部，与回纥接，当俱伦泊之西南。自

泊而东有移塞没部 稍东有塞曷支部,最强部也,居噶河之阴,亦曰燕支河 益东有和解部、乌罗护部、那礼部、岭西部,直北曰讷比支部。北有大山,山外曰大室韦,濒于室建河(按 当为‘望建河’,今黑龙江中游)。河出俱伦,迤而东,河南有蒙瓦部,其北有落坦部 冰东向那河(按 今松花江)、忽汗河(今牡丹江),又东贯黑水靺鞨,故靺鞨跨水有南北部。’考之《中国历史地图集·隋唐五代十国分册》河北道北部图,则见落坦部、岭西郭等与靺鞨紧紧相连,其民族间的交流影响是巨大的,加之这一地区靠近中原,故中原史家对之了解也就稍多一些,因此,说‘其语言,靺鞨也’便不足为怪,也不能因之就认为室韦等同于靺鞨。

与《新唐书》相比,《旧唐书》对室韦的记载更为详细一些,全部共列出十九部,现据《旧唐书·北狄·室韦传》对相对稳定的部落简介如下:

乌素固部。《旧唐书》载:“今室韦最西与回纥接界者,乌素固部落,当俱伦泊之西南。”俱伦泊即今黑龙江省西南部之呼伦湖。则俱伦泊西南之乌素固部落就在今蒙古人民共和国东部的克鲁伦河流域。

移塞没部。《旧唐书》载:“(乌素固)次东有移塞没部落。”则移塞没部当在今呼林河西北与呼伦湖以东地区。

塞曷支部。《旧唐书》载:“(移塞没部落)次东又有塞曷支部落,此部落有良马,人户亦多,居噶河之南,其河彼俗谓之燕支河。”噶河当为今嫩江支流绰尔河,则塞曷支部落当分布在今绰尔河南部地区。

黄头室韦。《旧唐书》载:“(岭西室韦)又东南至黄头室韦,此部落兵强,人口亦多,东北与达妮接。”黄头室韦分布在外兴安岭地区。

唐武德八年(公元 625 年)和贞观三年(公元 629 年),室韦相续有人向唐朝贡。据《旧唐书·地理志二》载:贞观三年设置师州,

“领契丹室韦部落，隶营州都督”，对室韦进行羁縻统治。开元年间（公元 713—741 年）唐还授室韦首领为郎将。由于内部的发展和外部的刺激，使室韦各部进一步发生民族的分化组合与移动。蒙兀室韦从原来的分布区（额尔古纳河以东、黑龙江上游以南）逐步向西南移动，在唐朝后期到达了腾汲思海（今呼伦湖）附近。在五代十国时期，成吉思汗的先祖又从腾汲思海沿鄂难（鄂嫩）、怯绿连（克鲁伦）、秃兀刺（土拉）三河逐渐迁到一河之源的不儿罕山（肯特山）。^⑩如者室韦原分布在今黑龙江省呼玛东、爱辉北，前苏联境内的斯沃博德内一带，后逐步西迁，于唐朝后期到达前苏联境内的石勒喀河流域地带。大室韦也从今额尔古纳河下游、黑龙江上游地区向西南迁移，在唐中期前后到达今黑龙江省西南角的呼伦湖、贝尔湖周围地带，被称为鞑靼。总之，部分室韦已开始向西南移动，渐渐进入北方草原。

（二）契丹

隋唐时期的契丹，仍然是以游牧作为主要生活方式，民族的分化与重新组合异常多变复杂。《魏书》记其有八部，但到隋时则有十部，《隋书·北狄·契丹传》载：“开皇（公元 581—600 年，隋文帝年号）末，……部落渐众，遂北徙逐水草，当辽西正北二百里，依讷纥臣水（今内蒙老哈河）而居。东西亘五百里，南北三百里，分为十部，兵多者三千，少者千余，随水草畜牧。有征伐，则酋帅相与议之，兴兵动众合符契。”

唐初，契丹又移居到潢水南边（今西拉木伦河南），而且又依然如《魏书》所载只有八个部落，共同组成一个联盟集体。《旧唐书·北狄·契丹传》载：“契丹，居潢水之南，黄龙之北，鲜卑之故地，在京城东北五千三百里。东与高丽邻，西与奚国接，南至营州，北至室韦。冷陁山在其国南，与奚西山相崎，地方二千里。逐猎往来，居无常处，其君长姓大贺氏。胜兵四万三千人，分为八部，若有征发，诸

部皆须议合,不得独举。猎则别部,战则同行。’然而由于住牧地经常移动和部落首领经常变更,所以部落名称亦常有变化。《新唐书·北狄·契丹传》载:“大酋辱纥主曲据又率众归,即其部为玄州,拜曲据刺史,隶营州都督府。未几,窟哥举部内属,乃置松漠都督府,以窟哥为使持节十州诸军事、松漠都督,封无极男,赐氏李,以达稽部为峭落州,纥便部为弹汗州,独活部为无逢州,芬间部为羽陵州,突便部为日连州,芮奚部为徒河州,坠斤部为万丹州,伏部为匹黎、赤山二州,俱隶松漠府,即以辱纥主为之刺史。”随着历史的发展,以上的部落名称又有变化。《新五代史·四夷附录第一》载:“(契丹)其部族之大者曰大贺氏,后分为八部,其一曰但皆利部,二曰乙室活部,三曰实活部,四曰纳尾部,五曰频没部,六曰内会鸡部,七曰集解部,八曰奚啞部。部之长号大人,而常推一大人建旗鼓以统八部。至其岁久,或其国有灾疾而畜牧衰,则八部聚议,以旗鼓立其次而代之。被代者以为约本如此,不敢争。某部大人遥辇次立,时刘仁恭据有幽州,数出兵摘星岭攻之,每岁秋霜落,则烧其野草,契丹马多饥死,即以良马赂仁恭求市牧地,请听盟约甚谨。八部之人以为遥辇不任事,选于其众,以阿保机代之。”

从契丹部落名称的频繁变化来看,其内部的分化组合亦经常发生。但如果从文化的角度看,仍具有着共同的心理特征和文化特征,现将各史书有关材料排列如下,以资说明这一问题:

《隋书·北狄·契丹传》载:“父母死而悲哭者,以为不壮,但以其尸置于山树之上,经三年之后,乃收其骨而焚之。因酌而祝曰:‘冬月时,向阳食。若我射猎时,使我多得猪鹿’。”

《旧唐书·北狄·契丹传》载:“其俗,死者不得作坟墓,以马驾车送入大山,置之树上,亦无服纪。子孙死,父母晨夕哭之,父母死,子孙不哭。”

《新唐书·北狄·契丹传》载:“死不墓,以马车载尸入山,置于树颠。子孙死,父母旦夕哭,父母死则否,亦无丧期。”

《新五代史·四夷附录第一》载：“契丹比佗夷狄尤顽傲，父母死，以不哭为勇，载其尸深山，置大木上，后三岁往取其骨焚之，酌而祝曰：‘夏时向阳食，冬时向阴食，使我射猎，猪鹿多得’。”

综合以上史料来看，契丹的共同心理素质反映了以下三个方面的意识：

其一：“父母死，子孙不哭”，大有得其所哉之感，是民族性格的一种表现方式。

其二，有共同的丧葬礼俗，是人结束了一生后，由亲戚、邻里进行哀悼、纪念的仪式。它是民族心理中最有科学依据的部分。其类型属于复合葬法，即先天葬后火葬。

其三，祖灵崇拜已相当普遍，即祈求祖先神灵保佑生者，在生产生活中顺利，而且每猎必得。

（三）奚人

奚，是南北朝时期的库莫奚，从对《魏书》、《周书》、《北史》、《隋书》的综合比较来看，从魏晋南北朝到隋代，库莫奚的分布地域、部落组织、经济文化很少发生变化，只是史家在史书中将库莫奚记为奚。《隋书·北狄·奚传》载：“奚本曰库莫奚，东部胡之种也。为慕容氏所破，遗落者窜匿松、漠之间。其俗甚为不洁，而善射猎，好为寇抄。初臣于突厥，后稍强盛，分为五部：一曰辱纥王，二曰莫贺弗，三曰契个，四曰木昆，五曰室得。每部俟斤一人为其帅。随逐水草，颇同突厥。有阿会氏，五部中为盛，诸部皆归之。每与契丹相攻击，虏获财畜，因而得赏。死者以苇薄裹尸，悬之树上。”

到了唐代，奚人的情况有了一些变化，从新、旧《唐书》对奚人的记载来看，主要表现为分布区记载得更加明确，政治组织记载更加详细。《旧唐书·北狄·奚国传》载：“奚国，所居亦鲜卑故地，即东胡之界也。在京师东北四千余里。东接契丹，西至突厥，南拒北狼河（今辽宁省大凌河），北至靺鞨国。自营州西北饶乐水（今西拉木

伦河)以至其国。胜兵三万余人,分为五部,每部置俟斤一人。风俗并于突厥,每随逐水草,以畜牧为业,迁徙无常。居有毡帐,兼用车为营,牙中常五百人持兵自卫。此外部落皆散居山谷,无赋税。其人善射猎,好与契丹战争。”

唐朝中后期,唐朝曾以和亲方式改善和奚人的关系。但除少数奚人吸收汉文化以外,绝大部分奚人仍在很大程度上保持原有的经济文化生活特点。唐末,随着契丹的强大,一些奚人不堪忍受契丹的压迫,有部分内附,于是开始分为东奚和西奚。《新唐书·北狄·奚传》载:“是后契丹方强,奚不敢亢,而举部役属。虜(指契丹)政苛,奚怨之,其酋去诸引别部内附,保妫州(今河北怀来县)北山,遂为东、西奚。”关于东奚的情况《新五代史·四夷附录第三》说:“奚,当唐之末,居阴凉州,在营府(今朝阳市)之西,幽州之西南,皆数百里。有人马二万骑。分为五部:一曰阿荃部,二曰啜米部,三曰粤质部,四曰六皆部,五曰黑讹支部。后徙居琵琶川,在幽州东北数百里,地多黑羊,马逾前蹄坚善走,其登山逐兽,下上如飞。”各部名称与前相比,有许多发生了变化。西奚的情况则又不同,由于地近汉族分布区,农业生产有一定程度的发展。《新五代史·四夷附录第三》载:“契丹阿保机强盛,室韦、奚、霫皆服属之。奚人常为契丹守界上,而苦其苛虐,奚王去诸怨叛,以别部西徙妫州,依北山射猎,常采北山麝香、仁参赂刘守光以自诿。其族至数千帐,始分为东、西奚。去诸之族,颇知耕种,岁借[汉族]边民荒地种稂。秋熟则来获,窖之山下,人莫知其处。爨以平底瓦鼎,煮稂为粥,以寒水解之而饮。”

在奚人的发展史中,曾有一部分奚人在北朝晚期融于汉族。《北齐书·文宣帝纪》载:“天保(北齐文宣帝高洋年号)三年(公元552年)春正月丙申,帝亲讨库莫奚于代郡,大破之,获杂畜十余万,费将士各有差,以奚口付山东为民。”按,北朝时期的“山东”指太行山以东地区,即今石家庄市至北京这一地区,所以这些奚人是最早

大量融入汉族的部分。另外也还有一小部分奚人被迫戍守云南，他们应该是融合到云南民族中，但具体融入哪个民族由于史载不详，故不得而知。《新唐书·北狄·奚传》载：“不数年，其长可度者内附，帝为置饶乐都督府，拜可度者使持节六州诸军事、饶乐都督，封楼烦县公，赐李氏。……安禄山节度范阳，诡边功，数与麀斗，盛饰俘以献，诛其君李日越，料所俘骁壮戍云南。”

四、多源合流的靺鞨人

靺鞨也作达怛、达旦。靺鞨人的名称最早出现在八世纪突厥的《阙特勤碑》和《毗伽可汗碑》中。两通碑同时都说隋唐和唐朝初年的突厥可汗是“贤智可汗”“强勇可汗”，当他们去世时，“其亲视葬礼参与哭吊者，由东方即日出之方来，有远隔莫离族，唐人，吐蕃人，黠戛斯人，三姓骨利干人，三十姓靺鞨人，契丹人……。”可见六世纪末至七世纪初年，已有靺鞨人，他们分为三十个部落，分布区域与契丹邻近。靺鞨人的分布区域也就是室韦人的分布区，且靺鞨与室韦在汉文典籍中时有互通互用的情况。靺鞨之名本指塔塔儿部，但由于他的日渐强大，许多室韦——靺鞨部落都同时称自己为靺鞨。^⑬

《新五代史·四夷附录第三》正式为靺鞨立传。《新五代史·四夷附录第三》载：“达靺，靺鞨之遗种，本在奚、契丹之东北，后为契丹所败，而部族分散，或属契丹，或属渤海，别部散居阴山者，自号达靺。当唐末，以名见中国。”如果依此所言，那么应该是属于肃慎系统的民族，但从其分布区域在奚、契丹东北来看，这一地区恰好是汉晋时期东胡系统、秽貊系统、肃慎系统分布的三连接地区，所以在民族发展的过程中，达靺当为三者之中的民族融合而成的，而且是以室韦为主体。

第五节 辽宋金元时期东北的民族识别

一、肃慎系统的民族

(一) 女真人

女真人作为一个民族群体的名称最早见于宋人写的史籍中。《新五代史·四夷附录第一》载：阿保机神册六年（后梁贞明七年，公元 921 年），契丹攻幽州、涿州，“虽无所得而归，然自此颇有窥中国之志，患女真、渤海等在其后，欲击渤海，惧中国乘其虚，乃遣使聘[后]唐以通好”。此外，《资治通鉴·后唐纪三》亦载：“契丹主击女真及渤海。”对此胡三省注曰：“女真始见于此。其国本肃慎氏，东汉谓之挹娄，元魏谓之勿吉，隋唐谓之靺鞨，五代时始号女真。女真有数种，居混同江之南者为熟女真，江之北者为生女真。混同江即鸭绿江。”女真人的族称见于上述史籍说明女真人是早已存在的，故《辽史·太祖本纪上》载：“明年（唐天复三年，公元 903 年）春，伐女直（按，即女真），下之，获其户三百。……（唐天祐三年，公元 906 年）十一月，遣偏师讨奚、霫诸部及东北女直之未附者，悉破降之。”此外，胡三省认为女真是肃慎、挹娄、勿吉、靺鞨一脉相承发展而来也是错误的，大约是这种看法影响，至今很多著作仍如是说，实则不然。第一，肃慎、挹娄、勿吉、靺鞨是不同的近亲民族群体，前已有论，此不赘述。第二，在史籍中靺鞨、女真同时出现，故非由靺鞨发展为女真。现列举几条史料来说明第二点。

《宋会要辑稿》第 196 册蕃夷三载：“唐贞观中，靺鞨来朝，中国始闻女真之名，契丹谓之虑真。”由此看来，女真存在的时间是还要早的。

《文献通考》卷三二七载：“靺鞨来朝，(唐)太宗问其风俗，因言及女真之事，自是中国始闻其名。”

《辽史·百官志二》载：“女真国顺化王府。北女真国大王府。南女真国大王府。……靺鞨国王府。”靺鞨与女真并列表明其为两部。

《辽史·属国表》载：“天显元年(公元 926 年)二月，移貊、铁骊、靺鞨来贡。”又载：“太宗(耶律德光)二年(按辽太祖与辽太宗曾共同用天显年号)十二月，女真国遣使来贡。”又载：“会同元年(耶律德光年号，公元 938 年)三月，女真国遣使来贡。四月，女真国遣使来贡弓矢。八月，吐谷浑、乌孙，靺鞨来贡。”两部同时进贡，亦表明为各不相同。

综上，则女真非由靺鞨转成，而是同一近亲民族群体中的两个部分。

那么，女真怎么来的呢？孙进己等先生所著《女真史》认为：“查《女真译语》，女真一词于女真语中读朱先，与肃慎、朱理真、虑真、女真均为一音之转。……过去中原人译为肃慎，契丹人最初译为虑真，宋人又译为女真。始以女真之名著称于史。”则女真实为先秦以来一直存在的肃慎。

女真世代居住在混同江之东，到了辽代灭渤海之后，把渤海遗民大批迁徙到今辽宁和内蒙古东部。原来主要居住着渤海人的今吉林基本空虚，女真人便乘机陆续迁入。据《辽史》、《金史》载，辽代分布在今松花江以西的女真部落主要有：曷苏馆女真、北女真、南女真、鸭绿江女真、乙典女真、奥衍女真、黄龙府女真、顺化国女真及回跋。金太祖完颜阿骨打建立金朝后，以生女真（主要指完颜部）、黄龙府女真、长白山女真、鸭绿江女真、顺化国女真、曷苏馆女真、乙典女真、奥衍女真为核心形成了一个统一的民族。而且还有黄头室韦、达卢古(属室韦族群)、铁骊、兀惹、胡里改诸部、蒲卢毛朵部等融入女真。

由于金政权力量的迅速增长，女真贵族为了统治新征服的地

区,便让女真人大量移居中原,遍布于淮河以北的大半个中国。到元代,女真的分布已分为三大片。第一部分是迁居中原的女真人,总数大约有二百万人,遍布北方各省,主要居住在今河北省、山东省及河南省。这些迁居到中原的女真人,在周围广大汉族先进经济文化的影响下,各方面有了巨大变化,改变了原有的狩猎、畜牧经济,转而从事农业生产。他们接受了汉族的语言文字,改穿汉服,改用汉姓,与汉族通婚,据陶宗仪《辍耕录》载,改易汉姓的女真姓氏有三十一姓之多。这些女真人在文化上和汉族更加接近,接受了汉族的伦理观念及儒家思想。第二部分是金代迁居今内蒙一带的女真人。据统计有临潢路的七个猛安、西北路六个猛安、西南路五个猛安,约四十余万,占金代女真总人口的百分之十左右。这部分女真人长期和蒙古人接触,受蒙古族影响很大,所以《元史·世祖纪》载:“若女真、契丹生西北不通汉语者,同蒙古人。”这部分女真人随蒙古征服各地,分布得很广,后来或加入蒙古族,或加入汉族。^①第三部分是仍然留居东北者。到了元代,居住在东北的女真人,由于分布区有异,故情况也不同。居住在辽西地区的女真人因为比较接近中原汉人并和汉人杂居,有汉化趋势。辽东地区的女真人除一部分加入蒙古外,其他亦逐步汉化。居住在开元路(今吉林省及黑龙江省西部)的女真人,后来成为明朝时的熟女真。居住在曷懒府水达达等路(今吉林省东南部及黑龙江省东部)的女真人,则成为明代生女真的主体。

(二) 靺鞨人

隋唐时期的靺鞨族群,在唐末五代东北地区民族的分化与重新组合中,一部分分化组合为渤海人,也有部分进入有近亲关系的女真人。然而,也还有部分靺鞨依然存在,其生产生活状况大致与《隋书·东夷·靺鞨传》和新旧《唐书·北狄·靺鞨传》所载相同。《辽史·属国表》载:“天显元年(公元926年)二月,秽貊、铁骊、靺

鞬来贡。”这时是辽朝刚灭渤海不久，原来被渤海所管辖的这部分鞬人便与邻近的铁骊人一起向辽朝入贡，与鞬邻近的铁骊即渤海铁利府，在今黑龙江省依兰县上下周围地带。《辽史·太宗本纪下》载：“会同元年（公元 938 年）八月庚子，吐谷浑、乌孙、鞬皆来贡。”关于这部分鞬的情况，《契丹国志》卷二十二《四至邻国地里远近》载：“正东北至铁离国（即铁骊）。……次东北至鞬国。东北与铁离国为界。无君长统押，微有耕种。春夏居屋室中，秋冬则穿地为洞，深可数丈而居之，以避其寒。不贡进契丹，亦不争战，惟以细鹰鹞、鹿、细白布、青鼠皮、大马、胶鱼皮与契丹交易，西南至上京（驻今内蒙巴林左旗南）五千里。”

二、渤海人

据孙进己先生考证，渤海国灭亡前夕，渤海人的总数约七十余万人，聚居在今天辽宁、吉林二省和黑龙江省的南部地带。渤海国被辽朝灭亡后，很大一部分渤海人被辽朝迁往上京道临潢府（驻今内蒙古自治区巴林左旗南）一带；少部分被辽朝安置在中京大定府（驻今内蒙古自治区宁城县西老哈河北岸大名城）一带。当辽朝的实力以及继辽朝之后的金朝向中原地区发展时，一部分渤海人也随之进入中原地区与汉族杂居。

渤海国被辽朝灭亡后，其贵族的势力依然存在，辽政权为了保持政权的稳定性，便尽可能地团结渤海贵族。《辽史·百官志一·北面诸帐官》载：“辽太祖有帝王之度者三：代遥辇氏，尊九帐于御营之上，一也；灭渤海国，存其族帐，亚于遥辇，二也；并奚王之众，抚其帐部，拟于国族（按：即契丹人），三也。”辽朝是一个多民族国家，除主体民族契丹人之外，渤海人和奚人的地位仅次于契丹人。这因而团结了渤海人和奚人，辽朝的统治也就稳定和巩固了。况且

和契丹人相比较,渤海人更早更多地吸收了汉族文化,契丹人团结渤海人,也有利于契丹人借鉴渤海人吸收汉文化的经验以发展自我的文化。

辽末金初,渤海人虽然成为被统治者,但仍具有较强的民族意识。因此,当渤海人高永昌据东京称皇帝,邻近的渤海人纷纷响应。《金史·斡鲁传》载:“收国二年四月(公元 1116 年),诏斡鲁统诸军,与闾母、蒲察、迪乃古合咸州路都统斡鲁古等,伐高永昌。诏:‘永昌诱胁戍卒,窃据一方,直投其隙而取之耳。此非有远大计,其亡可立而待也。东京渤海人德我旧矣,易为招怀。如其不从,即议进讨,无事多杀。’……是时,东京汉人与渤海人有怨,而多杀渤海人。永昌乃诱诸渤海,并其戍卒入据东京,旬月之间,远近响应,有兵八千人,遂僭称帝,改元隆基。辽人讨之,久不能克。”高永昌的称帝活动虽遭到金朝的镇压而失败,但渤海人的民族意识,直到金朝统治时期依然存在,与北方的女真人、汉人有着区别。

经过辽金两代的历史发展,渤海人开始融合到其他民族中,在历史上消失了。现分述如下:

融入汉族的渤海人是其发展融合的主流。《辽史·地理志一·上京临潢府》载:“长泰县。本渤海国长平县民,太祖伐大諲撰,先得是邑,迁其人于京西北,与汉民杂居。户四千。……保和县。本渤海国富利县民,太祖破龙州,尽徙富利县人散居南京。……潞县。本幽州潞县民,天赞元年(公元 922 年),太祖破蓟州,掠县民,布于京东,与渤海人杂处,隶崇德宫。户三千。……易俗县。本辽东渤海之民,太平九年(公元 1030 年),大延琳结构辽东夷叛,围守经年,乃降,尽迁于京北,置县居之。是年,又徙渤海叛人家属置焉。户一千。……迁辽县。本辽东诸县渤海人,大延琳叛,择其勇者置之左右。以后城降,戮之,徙其家属于京东北,故名。户一千。”又怀州条载:“显理县。本显理府人,太祖伐渤海,俘其王大諲撰,迁民于此,世宗置县。户一千。”又庆州条载:“富义县。本义州,太宗迁渤海义

州民于此。’又永州条载：‘长宁县。本显德府县名。太祖平渤海，迁其民于此。户四千五百。’由此看来，被迁与汉族杂居的渤海人是很多的。渤海人原来就汉化程度深，和汉族杂居后，当日益甚之。因此，《金史·本纪第四·熙宗》载：‘天眷元年（公元 1138 年）九月乙未，诏百官诰命，女真、契丹、汉人各用本字，渤海同汉人。’到了元代，据《辍耕录》的记载，渤海人已经和契丹、女真并列为汉人八种之一，说明渤海人和南迁的女真人、契丹人一起融入汉族之中。明代以后，渤海人便完全融合进入中国北方的汉族中，而不复见于史籍。

渤海人还有许多融入高丽。《渤海国志长编》卷十六载：‘渤海即亡，其遗民多奔高丽，辽史有可考之迹，而《高丽传》叙述尤详。自太祖天授九年（按：高丽王太祖王健在是公元 918——943 年，故天授九年当为公元 927 年）迄二十一年，十三年间，渤海官民先后来奔者共十一次。人数有数万之多。’高丽王天授十七年七月，渤海王世子大光显率众数万投奔高丽，是规模最大的一次。当辽太宗耶律德光强迁东丹国渤海人于辽阳时，又有部分渤海人逃入朝鲜半岛的新罗、百济，综合《高丽史》、《东国通鉴》的记载，渤海人流徙入朝鲜半岛的，总计约有数万户，约十万人。而且据《辽史·地理志》所载：宁州观察和归州观察都是统和二十九年（公元 1011 年）伐高丽以所俘渤海户复置的。《辽史·地理志二·东京道》载：‘宁州，观察。统和二十九年（公元 1011 年）伐高丽，以渤海降户置。兵事隶东京统军司。统县一新安县。……归州，观察。太祖平渤海，以降户置，后废。统和二十九年伐高丽，以所俘渤海户复置，兵事属南女真汤河司。统县一归胜县。’则见尚有部分渤海人又复归，减去这两县之渤海民众数，那么融入朝鲜的渤海人数目不会太多。有人认为渤海人主要加入今朝鲜族，是不确切的，只能说有一部分加入了今朝鲜族，而主流仍是融入汉族之中。^⑮

三、东胡系统的民族

(一) 契丹

辽朝建立之前,契丹人的主要聚居区在今内蒙古东部的西拉木伦河、老哈河、教来河至西辽河一带。辽朝建立后,随着其统治区域的扩大,契丹人以原来的聚居区为中心向四周扩大分布,与辽朝境内的其他民族相互杂居。这样一来,在辽朝统治下的所有民族便统称为“辽人”,其中也包括了契丹族。因此,将辽人等同于契丹人的看法是不妥的。

辽朝时期,契丹人还保持着传统的部落组织形式。《辽史·营卫志·部族》载辽太祖耶律阿保机时期(公元 916—926 年)契丹有二十部,其为“太祖二十部,二国舅(按,即国舅帐拔里、乙室已族和国舅别部)升帐分,止十八部。五院部、六院部、乙室部、品部、楮特部、乌隗部、涅刺部、突吕不部、突举部、奚王府六部五帐分,突吕不室韦部、涅刺拿古部、迭刺迭达部、乙室奥隗部、楮特奥隗部、品达鲁虢部、乌古涅刺部(亦曰涅离部)、图鲁部。”而随着辽朝的发展,到辽圣宗耶律隆绪时期,契丹又有三十四部。《辽史·营卫志·部族》载:“圣宗(即耶律隆绪,公元 983—1031 年在位)三十四部 撒里葛部、窈爪部、耨碗部、讹仆括部、特里特勉部、稍瓦部、曷术部、遥里部、伯德部、楚里部、奥里部、南克部、北克部、隗衍突厥部、奥衍突厥部、涅刺越兀部、奥衍女真部、乙典女真部、斡突碗乌古部、迭鲁敌烈部、室韦部、术哲达鲁虢部、梅古悉部、頔的部、北敌烈部、匡讫唐古部、北唐古部、南唐古部、鹤刺唐古部、河西部、薛特部、伯斯鼻骨德部、达马鼻骨德部、五国部。”三十四部中,有十六部是辽圣宗用旧部置,新增十八部。辽圣宗时期的三十四部,情况十分复杂,具体来说并非全是契丹人,也有奚人、女真人、室韦等族。

是辽朝建立后将之重新编为部落，受辽的有效统治。现分述如下：

奚人。被契丹征服后，太祖二十部中有奚王府六部、迭刺迭达部、乙室奥隗部、楮特奥隗部等。《辽史·营卫志·部族》载：“奚王府六部五帐分。其先曰时瑟，事东遥里十帐部主哲里。后逐哲里，自立为奚王。卒，弟吐勒斯立。遥辇鲜质可汗讨之，俘其拒敌者七百余户，抚其降者。以时瑟邻睦之故，止俘部曲之半，余悉留焉，奚势由是衰矣。初为五部：曰遥里，曰伯德，曰奥里，曰梅只，曰楚里。太祖尽降之，号五部奚。天赞二年，有东扒里斯胡损者，恃险坚壁于箭筈山以拒命，擲楸曰：‘大军何能为，我当饮堕瑰门下矣！’太祖灭之，以奚府给役户，并括诸部隐丁，收合流散，置堕瑰部，因堕瑰门之语为名，遂号六部奚。……迭刺迭达部。本鲜质可汗所俘奚七百余户，太祖即位，以为十四石烈，置为部。隶南府，节度使属西南路招讨司，戍黑山北，部民居庆州南。……乙室奥隗部。神册六年（公元921年），太祖以所俘奚户置。……楮特奥隗部。太祖以奚户置。”到辽圣宗时，又将奚人各部进行调整，把奚王府六部分为遥里部、伯德部、楚里部、奥里部，还把奚府二克分置南克府、北克府，把原来属于宫分的奚三营：撒里葛、窈爪、穉碗爪，置为三部，再加上新置的讹仆括部，共为十部，如果再加上没有变化的迭刺迭达部、乙室奥隗部、楮特奥隗部便共有十三部。这种状况一直沿袭到金朝未变，也就是说十三部奚人还没有融合到契丹人中去。《金史·回离保传》载：“奚有十三部二十八落一百一帐三百六十二族。”以后“奚人以次附属（于金），亦各置猛安谋克领之。”迄金代之世，奚和契丹始终作为两个民族群体而同见于史。^⑮

女真。在辽圣宗三十四部中有女真部。《辽史·营卫志·部族》载：“稍瓦部。初，取诸官及横帐大族奴隶置稍瓦石烈，‘稍瓦’，鹰坊也，居辽水东，掌罗捕飞鸟。……奥衍女真部。圣宗以女真户置。隶北府，节度使属西北路招讨司，戍镇州境。自此至河西部，皆俘获诸国之民。……乙典女真部。圣宗以女真户置。隶南府，居高

州北。”其中的大部分当融入契丹人当中，但也有仍保持自身特点没有融合者。《金史·食货志》载：“咸平府路一千六百余户，自陈皆长白山星显、禅春河女真人，辽时签为猎户，移居于此，号移典（即乙典）部。”

室韦。辽朝建立后，一部分室韦成为辽国统治下的民族。太祖二十部中有突吕不室韦部、涅刺拿古部、乌古涅刺部、图鲁部。《辽史·营卫志·部族》载：“突吕不室韦部。本名大、小二黄室韦户。太祖为达马猓沙里，以计降之，乃置为二部。隶北府，节度使属东北路统军司，戍泰州东北。……涅刺拿古部。与突吕不室韦部同。节度使戍泰州东。……乌古涅刺部，亦曰涅离部。太祖取于骨里（按即于厥里，原为北室韦中的大如者室韦、小如者室韦）户六千，神册（辽太祖耶律阿保机年号）六年（公元 921 年），析为乌古涅刺及图鲁二部。俱隶北府，节度使属西南路招讨司。”另外，辽圣宗三十四部中也有一些部属室韦族群。《辽史·营卫志·部族》载：“涅刺越兀部。以涅刺室韦户置。隶北府，节度使属西南面招讨司，戍黑山北。……迭鲁敌烈部（敌烈原为室韦族群中的大室韦）。圣宗以敌烈户置。隶北府，节度使属乌古敌烈统军司。……室韦部。圣宗以室韦户置。隶北府，节度使属西北招讨司。”以上这些原出自室韦的各部，虽然在辽朝的直接统治之下，但大部分仍保持自己的民族特点不变，没有与契丹融合。到金代又也都恢复了本民族的固有名称，仍自成一族。^⑦

突厥人。辽朝建立后，仍有部分突厥人受辽的统治，编入辽圣宗三十四部中。《辽史·营卫志·部族》载：“隗衍突厥部。圣宗析四辟沙、四颇急户置，以镇东北女真之竟。开泰九年（辽圣宗年号，公元 1021 年），节度使奏请置石烈。隶北府，属黄龙府都部署司。……奥衍突厥部。与隗衍突厥同。”这两部突厥人在辽朝统治期间加入了契丹人。^⑧

回纥人。辽国统治区内还有部分回纥人，亦成为辽圣宗三十四

部之一。《辽史·营卫志·部族》载：“薛特部。开泰四年（公元 1016 年）以回鹘户置。隶北府，居慈仁县北。”这些人当融入契丹，因为回鹘中的一部分在辽朝前期便以联姻的形式与契丹贵族相融合。《辽史·外戚表》载：“契丹外戚，其先曰二审密氏：曰拔里，曰乙室已。至辽太祖，娶述律氏。述律，本回鹘糯思之后。大同元年（公元 947 年）太宗自汴将还，留外戚小汉为汴州节度使，赐姓名曰萧翰，以从中国之俗，由是拔里、乙室已、述律三族皆为萧姓。”

辽末期，少量的契丹人由耶律大石率领西走，自立为王，这部分契丹人又称为黑契丹、哈刺契丹、合剌乞答。《辽史·天祚皇帝四》载：“耶律大石者，世号为西辽。……大石不自安，遂杀萧乙薛、坡里括，自立为王，率铁骑二百宵遁，北行三日，过黑水，见白达达详稳床古儿。床古儿献马四百，驼二十，羊若干。西至可敦城，驻北庭都护府，会威武、崇德、会蕃、新、大林、紫河、驼等七州及大黄室韦、敌刺、王纪刺、茶赤刺、也喜、鼻古德、尼刺、达刺乖、达密里、密儿纪、合主、乌古里、阻卜、普速完、唐古、忽母思、奚的、乣而毕十八部王众，谕曰：‘我祖宗艰难创业，历世九主，历年二百。金以臣属，逼我国家，残我黎庶，屠翦我州邑，使我天祚皇帝蒙尘于外，日夜痛心疾首。我今仗仪而西，欲借力诸蕃，翦我仇敌，复我疆宇。惟尔众亦有軫我国家，忧我社稷，思共救君父，济生民于难者乎？’遂得精兵万余，置官吏，立排甲，具器仗。”建立西辽的数万人，属契丹的少数。后来他们进入西域和中亚，最终融合并消失在中亚各突厥族中去了。但绝大部分是在金朝的统治区内。

金朝征服契丹人之初，仍然沿袭契丹原有的政治组织结构不变，任用契丹上层来统治契丹民众。同时又用金朝的猛安谋克制度对契丹进行统治。但契丹人中的很大一部分仍沿袭保留辽朝时期的社会组织，作为一个民族群体存在着。

元朝以降，契丹人开始逐步融合于其他民族之中。蒙古族兴起后，很多契丹人纷纷投奔之，并协助蒙古人攻打金朝。并在这个过

程中与其他民族相融合。现将有关史料抄列如下，以一目了然：

《元史·耶律留哥传》载：“耶律留哥，契丹人，仕金为北边千户。太祖起兵朔方，金人疑辽遗民有他志，下令辽民一户，以二女真户夹居防之。留哥不自安。岁壬申，遁至隆安、韩州，纠壮士剽掠其地。州发卒追捕，留哥皆击走之。因与耶的合势募兵，数月众至十余万，推留哥为都元帅，耶的副之，营帐百里，威震辽东。太祖命按陈那衍、浑都古行军至辽，遇之，问所从来，留哥对曰：‘我契丹军也，往附大国（指蒙古国），道阻马疲，故逗留于此。’”留哥死后，其子孙继续为蒙古军中重臣，终融合于蒙古族。

《元史·移刺捏儿传》载：“移刺捏儿，契丹人也。……闻太祖举兵，私语所亲曰：‘为国复仇，此其时也。’率其党百余人诣军门献十策。帝召见，与语奇之，赐名赛因必闾赤。又问：‘尔生何地？’对曰：‘霸州。’因号为霸州元帅。”

《元史·耶律秃花传》载：“耶律秃花，契丹人。世居桓州，太祖时，率众来归，大军入金境，为响导。”

《元史·石抹也先传》载：“石抹也先者，辽人也。……闻太祖起兵朔方，匹马来归，首言：‘东京为金开基之地，荡其根本，中原可传檄而定也。’太祖悦，命从太师、国王木华黎取东京。”后来该家族中人都随蒙古大军征战，甚得高官。

《元史·石抹狗狗传》载：“石抹狗狗，契丹人，其先日高奴。岁辛未，太祖至威宁，高奴与刘伯林、夹谷常哥等以城降。”后来其子孙移戍重庆，当融入当地汉族中。

《元史·忠义·耶律忒末传》载：“耶律忒末，契丹人。父亚哥仕辽为都统，辽亡，不屈节，夫妇俱死焉。金亡，悯其忠义，授忒末都统。甲戌，国兵至，金徙于汴，忒末及子天祐率众三万内附，授帅府监军。”

据上所载，降蒙古的契丹人多达数十万，这些契丹人降蒙古后，并没有完全融合于蒙古族，他们随着蒙古军队征战各地，战事

结束后亦散居各地。随着居住地的不同，他们分别受周围各族的不同影响，故而元政府对他们也就采取不同的政策。《元史·世祖纪》载：“至元二十一年（公元 1284 年）八月定拟军官格例，以河西、回回、畏吾儿等依各官品充万户府达鲁花赤，同蒙古人；女真、契丹，同汉人。若女真、契丹生西北不通汉语者，同蒙古人；女真生长汉地，同汉人。”由此看来，有部分契丹人融入蒙古族当中。而生长汉地、通汉语的契丹人，同汉族，表明这部分契丹人已成为汉族中的一部分了。《辍耕录》也曾记载说，在元代契丹被列为汉人八种之中。日后渐次完全融于汉族，但也有特例，如云南的契丹后裔虽然与汉人表面上无异，可在文字、文化习俗、心理素质等方面仍保留有契丹族的遗迹。《云南日报》1993 年 3 月 4 日第五版曾有这样的报导：经两年调查研究，云南十五万人属契丹后裔。新华社呼和浩特 3 月 3 日电（记者石圭平），内蒙古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和云南省民委、云南保山地区等组成的联合调查组，对云南省一些地区进行两年调查研究之后，发现该省有十五万人属契丹族后裔。这一重要发现填补了我国民族史对云南省契丹族后裔研究的空白。早在 730 年前的元代，忽必烈亲率十万大军南征大理国，世居我国北方的契丹人随同蒙古大军南征至云南，契丹族的将士们便落籍于该地，世代延续至今。目前契丹族后裔主要分布在施甸县、保山市的几个乡，以及腾冲县、龙陵县、永德县、潞西县、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的小勐养、勐腊、勐伦等地。还有些云南契丹族后裔在台湾以及缅甸、泰国等地。以达斡尔民族学家孟志东为首的调查组，在姓氏、族源、族称、文字记载、家谱、碑文、历史文物、生活习俗、宗教组织、宗教信仰和文化艺术等方面进行了大量的考察研究工作。这些地区的村寨中不少人家供奉的牌位上写着“耶律庭前千株茂，阿莽蒋氏一堂春”。可见他们的祖先的姓氏为耶律氏（辽国的开国皇帝辽太祖的名字是耶律阿保机）。这次调查中取得了大量契丹语资料，初步弄清契丹语和达斡尔语及蒙古语的关系，并在云南首次发

现了契丹小字，有些小字只能用达斡尔语才能解释。专家认为，这些进一步证明了居住在我国北方的达斡尔族也属于契丹后裔。”云南的契丹人一般认为是随蒙古大军入云南的，尽管史家无明确记载，但《元史》中的一些材料可说明部分问题。《元史·忙古带传》载：“忙古带，宝童之子也。世祖时，赐金符，袭父职，为随路新军总管，统领山西两路新军。从行省也速带儿征蜀及思、播、建都诸蛮夷，有功，升万户。从攻罗必甸，至云南，诏以其众入缅，迎云南王。金齿、白衣、答奔诸蛮，往往伏险要为备，忙古带奋击破之，凡十余战，至缅境，开金齿道，奉王以还，迁副都元帅。从诸王阿台征交趾，至白鹤江，与交趾伪昭文王战，夺其战舰八十七艘。又从云南王攻罗必甸，破之。二十九年，入觐。成宗即位，授乌撒乌蒙等处宣慰使，兼管军万户，迁大理金齿等处宣慰使都元帅。〔大德〕六年（公元1303年），乌撒、罗罗斯叛，云南行省命率师讨平之。事闻，赐钞三千贯、银五十两、金鞍辔及弓矢，以族其功。九年，讨普安罗雄州叛贼阿填，擒杀之。进骠骑卫上将军，遥授云南诸路行中书省左丞，行大理金齿等处宣慰使都元帅。”文中提到的忙古带是耶律秃花的后代，其一家人大部分时间都在云南度过，而且主要是在滇西地区（即大理金齿等处宣慰司都元帅）活动。这与杨毓骧先生的研究基本相同，杨先生认为至今契丹后裔多分布于大理、保山、临沧、德宏、西双版纳等地州，而聚居于施甸及邻近的保山、腾冲、龙陵、昌宁、永德各县，人口共十五万人。其中居山区部分已归属布朗、佤、德昂、彝、基诺等族，此外，另一部分居于坝区的“本人”，则纯属契丹血统。以姓阿、莽、蒋为多，还有部分散居缅甸、泰国、日本、台湾、香港。^⑩

总的看来，元代以后的契丹人流向十分复杂，有融入女真、蒙古、达斡尔、布朗、佤、德昂、彝、基诺者，有融入汉族者，主要当然是融合到蒙古族和汉族之中。又由于元以后女真、蒙古两族亦有相当部分加入汉族，因此，大部分是融入汉族。

从契丹的出现到消亡，无一不说明中华民族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历史事实。

（二）奚人

辽金时期，奚人一直作为一个单一的民族群体存在。《辽史·太祖本纪上》载：“五年（即公元 911 年）春正月丙申，上（指耶律阿保机）亲征西部奚，奚阻险，叛服不常，数招谕弗听。是役所向辄下，遂分兵讨东奚部。亦平之。于是尽有奚、霫之地。”从此以后，霫便不复见诸史籍，当融于契丹人之中。而奚人则仍旧分为东西两部存在着。契丹先后以奚置十三部。辽太祖时，先置奚王府六部（遥里、伯德、奥里、楚里、堕隗、梅只）和迭刺迭达部、乙室奥隗部、楮特奥隗部。到最后共有奚人十三部。这其中有奚人的五王族，世代与辽人通婚，逐渐融合到契丹人中。

金代奚人的情况开始产生变化。《金史·兵志》载：“所谓奚军者，奚人遥辇昭古牙九猛安之兵也。奚军初徙于山西，后分迁河东。”又《金史·地理志》载：“天会七年（公元 1129 年），徙奚第一部、第三部戍于云内州（驻今内蒙古土默特左旗东南沙尔沁）。”金朝还将部分奚人调入中原布防，但这些奚人不久便逃入南宋。《金史·世宗本纪上》载：“大定三年（公元 1163 年）五月，河南路都统奚[人]撻不也叛入于宋。”

由于奚人被金朝用猛安谋克的形式统治，所以金朝中后期，奚人因为被金朝调守军事重镇而导致分布区的变化，从而也产生了民族的分化与融合。《金史·食货志》曾载金世宗时，将奚人六猛安徙居咸平（府驻今辽宁开原县北老城镇）、泰州（驻今吉林省大安县东南池虎城），使其“精勤务农，各安其居”。这是迁入辽宁、吉林的奚人。也有迁至金国的西北与蒙古相处者。《金史·萧怀忠传》载：“萧怀忠，本名好胡，奚人也。也西北路招讨使（驻今内蒙古正蓝旗西北）。”

至金朝末年，奚人之南下中原和东迁入辽宁、吉林省内者，融合于汉族；与辽人通婚者融合于契丹，后又或融于汉族，或融于蒙古族；驻防金西北的奚人则融合到蒙古族中。总的来说，奚人最后是融于汉族为主，蒙古族次之。^②

（三）室韦

辽金时期，室韦各部有了很大变化，开始重新组合，逐步形成许多新的部落联盟。最西的乌素固、移塞没、塞曷支等部，大约形成了辽代的乌古族群。东面的乌洛侯、和解、那礼等部，形成了辽代的黑车子部落群体。北室韦的大如者室韦、小如者室韦则向西北迁移，形成了辽代的于厥里部。黄头室韦和达斡部，则仍旧独立存在着。北室韦的其他各部还是居住在嫩江流域，仍旧称为室韦。大室韦到辽时改称敌烈部，以后称为塔塔尔部。在塔塔尔各部的西北斡难河畔有扎刺儿部，与塔塔尔是近亲群体。唐代的蒙兀室韦，到辽朝改称萌古（有时又称襍却子），到金末又发展为拥有十六个部落的族群。这样，室韦作为一个族群的总称渐渐失去原有意义。除黑车子室韦、黄头室韦、室韦三部仍沿用室韦之称呼外，其余各部如乌古、于厥里、敌烈、萌古都不再与室韦连称。最后连黑车子室韦也改称汪古部，黄头室韦融入女真，改称黄头女真，室韦改称水鞑鞑，所以，到金末元初，室韦之名便完全消失了。总之，室韦诸部的大部分后来都融到蒙古族中，但又不能简单地把室韦和蒙古等同起来，认为蒙古族就等于室韦。^③

第六节 明清时期东北的民族识别

一、阿尔泰语系满通古斯语族满语支各族

(一) 女真——满洲（满族）

明代的女真,分布十分广大。《大明一统志》载:“女真,东濒海,西接兀良哈,南邻朝鲜,北至奴儿干、北海。”当然这儿所说的“女真”应泛指该地域内的一个族群,只不过是女真为主,即以满通古斯语族各族为主。

从明朝中叶开始,明朝把女真各部明确地分成海西女真、建州女真和野人女真三大部。永乐元年,明朝首先在女真地区东南部设建州卫,后来东南部的女真人就以建州卫为中心,形成了建州女真。《东夷考略》载:“居建州、毛怜等处者为建州女真。”也就是说建州女真的核心是建州三卫和毛怜卫。与此同时,明朝向北,首先招抚海西地区的忽刺温女真,设置了兀者等卫。随后,以海西为基地,以兀者等卫为中介,进而经营黑龙江流域,而黑龙江流域各女真卫所则经由海西南下朝贡。因而,明朝便把海西地区的女真和经由海西南来朝贡的女真统称为海西卫分或海西女真。野人女真则由于与明朝在地域上相去太远,朝贡不常而名之野人女真。对此,《明会典》载:“盖女真三种,居海西等处者为海西女真,居建州、毛怜等处者为建州女真,各卫所外,又有地面,有站,有寨,建官赐勅,一如三卫之制,其极东为野人女真。野人女真去中国甚远,朝贡不常;海西、建州,岁一遣人朝贡。”永乐年间,野人女真日渐强大,常常南下骚扰建州女真,故建州女真向南迁徙,到了赫图阿拉(今辽宁省新宾县),分布在抚顺以东,东达长白山东麓和北麓,南抵鸭绿江畔的

广大区域内。海西女真亦南迁至松花江中游大转弯处。

在三部女真中各又有许多部落。建州女真有苏克素护、浑河、完颜、董鄂、哲陈、鸭绿江等部。海西女真内有哈达、辉发、乌拉、叶赫等所谓的扈伦四部；野人女真内更是部落林立，互相攻伐。在三大部中，野人女真以渔猎为主，经济发展最为落后；海西女真大部分已从事定居的农业；建州女真处于三部的最南端，很早就受汉族的影响，从事定居的农业生产。正是由于这一深厚的历史原因，女真各部的统一最后由建州女真完成。万历十一年（公元 1583 年），建州苏克素护部图伦城主尼堪外兰带领明朝军队镇压建州首领王杲之子阿台，猛哥帖木儿的四世孙、建州左卫都指挥使党昌安及其子塔克世为明军当向导，后遭误杀。明朝为了安抚家属部众，便任塔克世之子努尔哈赤为建州左卫都指挥使。努尔哈赤首先起兵征讨尼堪外兰，开始了统一女真的行动。到公元 1588 年，努尔哈赤先后并吞了浑河部、董鄂部、苏克素护部、哲陈部、完颜部和鸭绿江部。努尔哈赤的统一活动，引起了女真其余各部的不安。万历二十一年（公元 1593 年），以海西女真叶赫部为首，联合了哈达、乌拉、辉发、珠舍里、讷殷等五部女真和三部蒙古，计三万余众，共同攻击建州女真。结果被努尔哈赤在浑河北岸打败，叶赫部首领布寨见杀。此后，努尔哈赤又吞并了长白山北麓的珠舍里部和讷殷部，使建州女真各部形成了一个统一体。从公元 1595 年到公元 1613 年，努尔哈赤又陆续征服了野人女真的瓦尔喀部、虎尔哈部以及海西女真的哈达部、辉发部、乌拉部。

为了适应当时统一战争的需要，努尔哈赤在原来女真社会组织“牛录”组织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建立了八旗制度。所谓“牛录”组织，也就是在打猎时，出猎人员按所属氏族或部落，每十人为一“牛录”（满语意为“箭”），推举一人为“牛录额真”（满语额真意为“主”）。努尔哈赤在战争中充分利用这一社会组织形式，把所征服的各部组织起来，每三百人为一牛录，每一牛录设一牛录额真；五

个牛录为一甲喇,设一甲喇额真,五个甲喇为一固山(即一旗),设一固山额真。最初只有红、黄、蓝、白四旗,到公元 1615 年增加了镶黄、镶红、镶蓝、镶白四旗,合称八旗。八旗制度的建立,使女真人统一在努尔哈赤的领导下。为满洲民族的形成创造了条件。随着统一的逐步完成,努尔哈赤于公元 1616 年建立后金政权。努尔哈赤去世后皇太极继位,废除女真旧名,定族名为“满洲”,简称满族。至此,今天中华五十六个民族中的满族正式形成。

满族现有 9821180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辽宁、吉林、黑龙江、河北和内蒙古等省区以及北京、成都、西安、广州等大中城市,其中以辽宁省最集中。1985 年 6 月,在满族比较集中的辽宁新宾、岫岩、凤城三个县成立了满族自治县,1987 年 5 月在河北建立了青龙、丰宁两个满族自治县。

满族有自己的语言文字,满语属阿尔泰语系满通古斯语族满语支。但现在基本上都使用汉语、汉文了。满文是十六世纪末参照蒙古文字母创制的,后又在借用蒙文字母上加“圈”加“点”,称之为“有圈点的汉文”或“新满文”,以前的满文被称为“无圈点的老满文”。

(二) 赫哲族

赫哲作为族称最早出现在清康熙初年。《清圣祖实录》卷八载:“康熙二年癸卯,三月壬命四姓库里哈等,进贡貂皮,照赫哲等国例,在宁古塔收纳。”又因为他们穿鱼皮衣和役使犬而被称为“鱼皮部”和“使犬部”。同时也被称为“黑斤”。清人曹廷杰在出使俄国后所写的《西伯利亚东偏纪要》载:“伯利东北行一千二百里至阿吉大山。以上沿松花江两岸居者,通称黑斤,亦呼短毛子,共约五、六千人。其男皆薙发,女未字则作双髻,已字则垂双辮。鼻端贯金环,语言多与国语同。”

到目前为止,学术界大都认为赫哲族与肃慎系统的民族有着

密切的族源关系。这从语言上可看出。首先,曹廷杰曾说赫哲族人语言与“国语同”,这儿的“国语”指的是满语。其次,用现代语言的属系标准来看,赫哲族与满族同属阿尔泰语系满通古斯语族满语支民族。因此,可以说:到清初赫哲族已经完全和同源的满族完全分离,成为一个单一民族。

赫哲族因居住地区不同,其民族自称也有不同,居住在松花江流域富锦县大片以上的部分自称“那贝”;从大片到混同江沿岸勤得利之间的自称“那乃”;勤得利以下的自称“那尼傲”,都具有“当地人”的意思。

赫哲最古老的氏族有七个:特尔吉尔、贝尔特吉尔、巴亚吉尔、撒玛吉尔、卡尔他吉尔、巴力卡吉尔、库奇吉尔。在历史的发展过程中,各氏族又分化出许多氏族。到民国年间,松花江下游的赫哲族中尚有七个氏族。清初统治者在统一黑龙江流域的过程中,首先征服了北方诸部落的弱小民族,旋即挥戈南下,对赫哲族的部落头人的归服者封官赐爵,还以依兰哈拉(三姓)为集中的大本营,将之编为镶黄、正黄、正白、正红四旗。其世袭佐领是镶黄旗由奇讷林(现勒得利)赫哲首领努业勒哈拉达堪戴充任;正黄旗由得新赫哲首领葛依克勒哈拉达扎哈拉充任;正白旗由锡禄林赫哲首领胡什哈哩哈拉达额普奇充任;正红旗由奇讷林赫哲首领舒穆鲁噶山达崇古喀充任。为了更为有效地控制这一地区的赫哲族,清政府还用嫁宗室女来笼络赫哲族,据吴兆蹇《谪宁古塔记》载:从康熙时“以鱼皮等部俗荒陋,令其世娶宗室女以化导之;岁时纳聘,吉林将军预购民女代宗女,乘以彩舆嫁之云。”^②

赫哲族现有 4245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黑龙江省同江、抚远和饶河等县的沿江地区,少数居住在抚远镇、勤得利、苏苏屯、佳木斯和富锦、集贤、桦川、依兰等县境内。赫哲语属阿尔泰语系满通古斯语族满语支,没有文字,由于本世纪以来长期与汉族杂居,大多数人通用汉语、汉文。

（三）锡 伯 族

锡伯族分布的嫩江流域，在金代以前是室韦分布，从金代开始嫩江流域的室韦开始迁徙。《金史·郭王昂传》载：“天辅六年（金太祖完颜阿骨打年号，公元 1122 年），昂与稍喝以兵四千监护诸部降人，处之岭东，就以兵守临潢府，昂不能抚御，降人苦之，多叛亡者。上闻之，使出里底戒谕昂。已过上京，诸部皆叛去，惟章愍官、小室韦二部达内地。”可见这部分室韦迁入金国腹地，融合到女真族中。同时，大黄室韦又随耶律大石西迁中亚。与此同时，女真人却大批迁到嫩江流域。锡伯族就是由迁到嫩江流域的女真族中的某一部分发展而来的。康熙三十一年（公元 1692 年）蒙古族的科尔沁王公台吉将锡伯族献给清政府，编入满洲八旗。这时锡伯已经独立成为一个单一民族。从语言上看，现代语言学家已经确认锡伯语属于满语支。另外，《西斋偶得》载：“锡伯或称史伯，其语言近满洲。”对于锡伯与满族同源，除语言材料外，杨宾《柳边纪略》载：“席北……自言与满洲同祖，而役属于蒙古之科尔沁。”《满洲源流考》亦载：清太宗曾诏谕锡伯说“我与尔先世本是同源”。

十八世纪中叶，清政府在新疆平定了准噶尔和大、小和卓木之乱后，为了充实西北边防，于公元 1764 年将东北锡伯族和其他一些少数民族迁往新疆戍边。这次被征调的锡伯族官兵有 1016 人，携同随军家属 2000 余人，从而造成了锡伯族分居西北和东北两地的历史局面。同时也有部分锡伯族战士被调防戍守云南。

锡伯族现在有 172847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辽宁、吉林、黑龙江、新疆等省区。由于历史原因，住在东北的锡伯族通用汉语汉文或蒙语、蒙文；居住在新疆的部分使用锡伯语。锡伯语属阿尔泰语系满通古斯语族满语支，有锡伯文。

二、阿尔泰语系满通古斯语族通古斯语支各族

（一）鄂温克族

鄂温克是一个古老的民族，族源与肃慎系统有关，是肃慎系统中发展较为缓慢的一部分，而且居住分布地靠北，故《三国志·挹娄传》曾载：“挹娄，在大东北千余里，滨大海，未知其北所极。”正因为分布在极北边，与中原交往甚少，因此历来不被中原史家认识，故少见于史籍。唐代鄂温克的先民当为黑水靺鞨中的一部分，分布在今黑龙江北岸。《新唐书·黑水靺鞨传》载：“唯黑水完强，分十六落，以南北称。”又载：“初，黑水西北又有思慕部。”元代将鄂温克先民称为“林木中的百姓”，当时他们经济生活的特点是“以鹿牵车”。所以明清的文献中称他们为“北山野人”“索伦部”“使鹿部”，但他们从来都自称“鄂温克”，意思是“住在大山林中的人们”。

十七世纪初叶，黑龙江上、中游的鄂温克族分为三支：一支居住在贝加尔湖西北勒拿河支流威吕河和维提姆河沿岸的使鹿鄂温克人，共十二个大氏族。被称为使鹿的“哈木尼堪”或“索伦别部”，酋长是叶雷、舍尔特库等。这一支就是十八世纪初迁到额尔古纳河被认为雅库特人的祖先。第二支是居住在贝加尔湖以东赤塔河、石勒克河一带使用马为交通工具的鄂温克人，是索伦部落之一，被称为纳未雅儿，共有十五个氏族，其中一个酋长叫根特木耳。第三支是住在石勒克河至精奇里江一带及外兴安岭南的鄂温克人，他们的酋长叫博木博果尔，是鄂温克中最重要的一支。^②

公元 1633 年至公元 1634 年，清朝代替了明朝对“索伦部”的统治。随后又征服了贝加尔湖地区的“喀穆尼堪”。清朝将鄂温克按氏族为单位编成“佐”，选拔了佐领等官员，每年向清朝纳贡貂皮。十七世纪中叶以后，由于沙俄的侵略，清朝将鄂温克族等迁到

[illegible]

¶ϥÎÂ ĸË̇äĭÖÖÜŮD26315 ÈÈ' Äēēē-ō^a.ö²¹/ôūāŷÉÀ×ōī
ÇøĲ ūÁÚ½-EjμÄŰ«ØİØjE ÖİÑēσ† ¶ü©Öİjμ Áú' ¹ÅÈ¹Öİ×ăĲ ¹ÅÈ¹
ÖİÖSÖēEYÖÖ½NŶA»ÖBĀ×QĀÁÇđ ÓĤĖÉĀÖİĪĒĒĀÖĐÇøĲ ĸË̇É¹Çø
ÓĀ° ÖİĪĒjE

£"¶b£©¶õÂ×° ×å

[illegible]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 323 324 325 326 327 328 329 330 331 332 333 334 335 336 337 338 339 340 341 342 343 344 345 346 347 348 349 350 351 352 353 354 355 356 357 358 359 360 361 362 363 364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379 380 381 382 383 384 385 386 387 388 389 390 391 392 393 394 395 396 397 398 399 400 401 402 403 404 405 406 407 408 40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19 420 421 422 423 424 425 426 427 428 429 430 431 432 433 434 435 436 437 438 439 440 441 442 443 444 445 446 447 448 449 450 451 452 453 454 455 456 457 458 459 460 461 462 463 464 465 466 467 468 469 470 471 472 473 474 475 476 477 478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5 486 487 488 489 490 491 492 493 494 495 496 497 498 499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508 509 510 511 512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23 524 525 526 527 528 529 530 531 532 533 534 535 536 537 538 539 540 541 542 543 544 545 546 547 548 549 550 551 552 553 554 555 556 557 558 559 560 561 562 563 564 565 566 567 568 569 570 571 572 573 574 575 576 577 578 579 580 581 582 583 584 585 586 587 588 589 590 591 592 593 594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19 620 621 622 623 624 625 626 627 628 629 630 631 632 633 634 635 636 637 638 639 640 641 642 643 644 645 646 647 648 649 650 651 652 653 654 655 656 657 658 659 660 661 662 663 664 665 666 667 668 669 670 671 672 673 674 675 676 677 678 679 680 681 682 683 684 685 686 687 688 689 690 691 692 693 694 695 696 697 698 699 700 701 702 703 704 705 706 707 708 709 710 711 712 713 714 715 716 717 718 719 720 721 722 723 724 725 726 727 728 729 730 731 732 733 734 735 736 737 738 739 740 741 742 743 744 745 746 747 748 749 750 751 752 753 754 755 756 757 758 759 760 761 762 763 764 765 766 767 768 769 770 771 772 773 774 775 776 777 778 779 780 781 782 783 784 785 786 787 788 789 790 791 792 793 794 795 796 797 798 799 800 801 802 803 804 805 806 807 808 809 810 811 812 813 814 815 816 817 818 819 820 821 822 823 824 825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1 842 843 844 845 846 847 848 849 850 851 852 853 854 855 856 857 858 859 860 861 862 863 864 865 866 867 868 869 870 871 872 873 874 875 876 877 878 879 880 881 882 883 884 885 886 887 888 889 890 891 892 893 894 895 896 897 898 899 900 901 902 903 904 905 906 907 908 909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931 932 933 934 935 936 937 938 939 940 941 942 943 944 945 946 947 948 949 950 951 952 953 954 955 956 957 958 959 960 961 962 963 964 965 966 967 968 969 970 971 972 973 974 975 976 977 978 979 980 981 982 983 984 985 986 987 988 989 990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997 998 999 1000

[illegible]

伦春的家庭公社叫“乌力楞”，由“乌力尔托”一词引伸而来，即子孙们的意思。乌力楞由同一父系的若干代子孙的各个小家庭组成。一个乌力楞有五六个、甚至十余个小家庭。乌力楞的家族长叫“塔坦达”，意为一个火堆的首领，由民主选举产生。乌力楞是鄂伦春族社会的基本经济单位。十七世纪中叶以后，清王朝完成了对黑龙江流域的统一事业，在清政府的有效统治下，由于铁器、枪支、马匹的使用，生产力提高较快，交换有了发展，出现了私有财产。再加上周围其他民族影响，鄂伦春族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一夫一妻制的个体小家庭，渐渐从家庭公社中分离出来，成为社会经济的基本单位，每个小家庭可以自由加入或退出任何一个乌力楞。于是，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乌力楞家庭公社已开始转化为以地缘关系为基础的乌力楞村社了。在鄂伦春氏族制度瓦解的过程中，清康熙年间，把鄂伦春人划归布特哈总管衙门管辖。同时又将鄂伦春人分为“摩凌阿鄂伦春”（即骑马的鄂伦春人）和“雅发罕鄂伦春”（即步行的鄂伦春人）两部分。前者被编入布特哈八旗充作官兵，南征北战。^②

鄂伦春族现有 6925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内蒙古呼伦贝尔盟鄂伦春自治旗、布特哈旗、莫力达瓦达斡尔自治旗以及黑龙江省的呼玛、逊克、爱辉、嘉阴等县。鄂伦春语属阿尔泰语系满通古斯语族通古斯语支。没有文字，一般通用汉语文。

三、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的达斡尔族

达斡尔族的来源十分复杂，但总的来说应属东胡系统的民族为主体发展而来的。东胡被匈奴击败后，分化为乌桓、鲜卑，后来乌桓融于北方汉族之中，部分鲜卑也南下在隋唐时期融于汉族。而在故地没有南下的鲜卑，又在大量吸收他民族的情况下，分化为契丹与室韦。契丹所建的辽国灭亡后，南下的亦融入汉族，西迁的融入

中亚各族，部分遗民则与没有南下西迁的室韦融合，在明末清初形成了达斡尔族。从语言上看，达斡尔语言的词汇有许多既和蒙古语相同又和契丹语相近；另外，达斡尔族所居住的地区，正是《旧唐书》中蒙兀室韦和落俎室韦的分布区，蒙兀室韦西迁后，而落俎室韦却不见有迁移的记载。因此，可以认为达斡尔族是由东胡系统中的部分契丹人和室韦组合而成的。

达斡尔作为族称最早见于《清实录·圣祖仁皇帝实录》卷二二“查打虎儿有一千一百余口……”。他们分布的区域离中原较远，在十七世纪就已受后金统治。《清史稿·兵志一》载：“其东北最远者，索伦、达呼尔二部，天命、天聪（分别为努尔哈赤、皇太极年号，公元1616年——1636年）间，相率内附，其后分充各城额兵。二十二年，初置黑龙江将军，原水师营总管等并属之，设副都统二，协领四，佐领、骁骑各二十四，防御八，满洲兵千，索伦、达呼尔兵五百，驻爱珲城。二十三年，设打牲处总管一，副总管二，以索伦、达呼尔壮丁编设佐领、骁骑校。……二十九年，移将军驻墨尔根，又增协领四，佐领、骁骑校各七，索伦、达呼尔兵四百余，以副都统一人统兵驻爱珲。……雍正六年（1729年），增设打牲处总管三，满洲、索伦、达呼尔副总管十六，索伦、达呼尔佐领、骁骑校各六十二。”后来又将达斡尔人编为三个“扎兰”，由布特哈（打牲部，属黑龙江将军管辖）进行管理。雍正九年（公元1732年），清建布特哈八旗，将达斡尔三个扎兰分别编入镶黄旗、正黄旗和正白旗。八旗制度的建立，对达斡尔民族的发展，起了促进作用。

达斡尔族现有 121357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内蒙古自治区和黑龙江省。新疆塔城地区也有分布，是清代乾隆年间迁去的达斡尔语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由于居住分散，形成了布特哈、齐齐哈尔和新疆三种方言。

四、朝 鲜 族

中国朝鲜族的先民，是从朝鲜半岛迁入中国东北三省的朝鲜人。他们定居下来以后，逐渐发展成为当代中国的一个民族。据1982年全国人口普查时发现，有一部分中国的朝鲜族的祖先早在明末清初就已定居在东北境内。如辽宁省盖县朴家沟村姓朴的朝鲜族，在当地定居已有300多年的历史。清朝同治八年（公元1869年），朝鲜族第一次大批迁入中国东北地区。当时，朝鲜北方发生了空前的大饥荒，挣扎在死亡线上的大批饥民为了寻找生活，扶老携幼，不顾清王朝不准进入满族祖先发祥地的禁令，纷纷迁入。据统计，公元1870年鸭绿江北岸一带已有二十八个朝鲜族聚居乡。清光绪七年（公元1881年）延边地区朝鲜族已达一万多人。公元1883年在集安、临江、新宾等县的朝鲜族居民有三万七千多人。同一时期，乌苏里江沿岸一带也移入为数不少的朝鲜农户。

十九世纪50—60年代，清政府对入境的朝鲜农民尚采取封禁政策。但随着封禁的‘祖先发祥地’被不断开垦，迫使清政府把封禁的政策改为招民开垦政策，以就地索取兵饷，用来作为边防费用。所以在公元1881年清政府在吉林省设立了荒务局，并在南岗（今珲春）、延吉、东沟等地设置了“招垦局”，公开招募移民。招垦局的下边设置了十七个最初的行政区（社），凡应募移入者，均为中国臣民。公元1885年，清政府又与朝鲜订立了《吉朝通商章程》，在延边地区设置了“和龙峪、光霁峪”等局卡，并把图们江北岸长约七百里，宽约五十里的地区划为朝鲜族专垦区。这样，就便利了朝鲜族大批进入东北。公元1910年，朝鲜被日本并吞以后，不堪忍受日本帝国主义压迫剥削的朝鲜人民再一次大批迁入中国东北各地，到1918年已达三十六万多人。

朝鲜族现有 1920597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吉林省,其次为黑龙江省和辽宁省。最大的聚居区是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朝鲜族有本民族的语言和文字。语言系属尚无定论,中国学术界多倾向属阿尔泰语系。

注释：

①详见《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中国东北地区旧石器文化,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656 页至 657 页。

②详见《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中国北方地区新石器文化,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653 页至 654 页。

③孙进己:《东北民族源流》,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30 至 31 页。

④同③,第 119 页。

⑤张博泉:《乌桓的起源地与赤山》,《黑龙江文物丛刊》1984 年二期。

⑥同③,第 75 页。

⑦尤中:《中华民族发展史》打印本,第九册第 34 页。

⑧孙进己:《东北民族源流》,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34 页。

⑨同⑧,第 145 页。

⑩同⑧,第 148~149 页。

⑪于志耿、孙秀仁著:《黑龙江古代民族史纲》,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238 页。

⑫同⑪,第 223 页。

⑬《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80 页。

⑭孙进己等著:《女真史》,吉林文史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43 页。

⑮同③,第 174 页。

⑯同③,第 65 页。

⑰同③,第 65 页。

⑱同⑦,中册(三),第 121 页。

⑮杨毓骧：《云南契丹后裔考说》，《思想战线》1994 年第二期，第 60 页。

⑯同⑦，中册（三），第 169 页。

⑰同③，第 104 至 107 页。

⑱转引自江应樑主编《中国民族史》，民族出版社 1990 年版，下册，第 226 页。

⑲徐杰舜：《中国民族史新编》，广西教育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212 页。

⑳同⑲，第 221 页。

第二章 北方的民族识别

第一节 先秦时期北方的民族识别

一、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存

我这儿所说的北方，主要是指中国的北方草原。由于古代民族的活动不以今天的国界为限，所以对历史上曾经是中国一部分的今蒙古人民共和国及其以北地区在讨论民族活动时也会有所涉及。在这一地区，旧石器时代早期有内蒙河套地区的准格尔旗遗址，有旧石器时代中期的二连浩特遗址。所发现的人类化石有内蒙河套人和内蒙古满洲里市扎赉诺尔人。

到了新石器时代，这一地区的文化已具有相当显著的特色，即以细石器为主的文化。所谓细石器，是以用玛瑙、石英、燧石等为原料制造出来的形体细小精致的石器而得名。今蒙古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新石器文化，年代大约为公元前四千年至公元前二千年中叶。其遗存在蒙古人民共和国各省均有发现。东部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可分为三期。第一期以亚马特湖遗址为代表，年代约为公元前四千年；第二期以敖包奥特、塔木察格布拉格和都兰乌苏遗址为代表，年代约公元前三千年；第三期以克鲁伦河沿岸及西绍尔温湖畔的遗址为代表，年代约为公元前二千年。当地居民使用陶器、石器、

骨角器和木器。陶器夹砂薄胎，纹饰以绳纹、划线纹、曲线文为主，器有碗和罐。石器多以圆柱形和棱柱形石核、刮削器、切割器、镑形刮刀为主。南部和东部地区从第二期开始出现石锄、石磨盘和石杵，表明经济生活已开始由采集过渡到锄耕农业。东部地区最早的栽培作物是黍。动物的驯化和饲养广泛发展，家畜以马、牛、羊居多。遗址内出土的羚羊、黄羊遗骨和箭镞等工具，说明狩猎业占有重要地位。^①

内蒙古呼伦贝尔草原的细石器文化比较发达，发现了八十多处遗址。其文化面貌可以用新巴尔虎左旗铜钵好赉遗址和新巴尔虎右旗克尔伦牧场遗址来说明。铜钵好赉遗址的压制石器，以玛瑙、燧石、石髓、石英、黑曜石等为原料，形制有镞，长刮器、圆头刮削器、石叶、石核、石核刮削器等。大型石器很少，只有敲砸器、盘状器、锤、杵和盘等，皆为打制而成。克尔伦牧场遗址，晚于铜钵好赉遗址。这里出土的压制石器主要用玛瑙、碧玉、石英制成，器形有投枪头、尖状器、切割器、圆刮器、石核、石叶和砍砸器。这种以压制细石器为特征的文化遗存，应属于草原游牧民族的原始文化，人们过着以狩猎和畜牧为主的经济生活。^② 内蒙古伊克昭盟一带，除发现了大量的尖状器、刮削器、箭头等细石器外，还有用来松土播种的钻有圆孔的石斧、加工粮食的石磨盘、石磨棒以及网坠等。这些工具和用具表明，这里的人们兼营农业和畜牧业，还从事渔猎。在乌拉特前旗原小余太公社十分子村附近的遗址，发现有细石器、大型砍伐石器、加工粮食的石磨棒、红色夹砂陶器和用红陶片制成的纺轮等。这表明这里的人们已基本定居，农业和畜牧业是他们生活的主要来源。在锡林郭勒盟草原上的遗址，细石器大量存在，并有少量的褐色陶器，但却没有大型的与农业有关的石器。这说明，这里的人们以畜牧和狩猎为其生活的主要来源，并处于游牧不定居的状态。^③ 以上这些文物遗存的主人，应当是中国北方的“北狄”这一游牧民族群体。

二、历史文献中的北方民族群体

根据文献记载,夏代已经开始有东夷、北狄、西戎、南蛮的观念和称谓。《史记·五帝本纪》载:“于是舜归而言于帝,请流共工于幽陵以变北狄,放驩兜于崇山以变南蛮,迁三苗于三危以变西戎,殛鲧于羽山以变东夷。”另外,《竹书纪年》又载:“帝癸即位,吠夷入于岐以叛。”这吠夷亦是属于北狄集团的民族。

从甲骨文的记载来看,商代北方的游牧民族被称为土方、鬼方等。所谓‘方’即‘邦’,应该是同一字的不同写法,含义相同。这时的北方民族已与华夏族经常发生战争,这是由于游牧民族需要游动以求得新的牧场和狩猎地所致。《史记·周本纪》载:“古公亶夫复修后稷、公刘之业,积德行义,国人皆戴之。薰育戎狄攻之,欲得财物,予之。已复攻,欲得地与民。民皆怒,欲战。古公曰:‘有民立君,将以利之。今戎狄所为攻战,以吾地与民。民之在我,与其在彼,何异。民欲以我故战,杀人父子而君之,予不忍为。’乃与私属去豳,度漆沮,逾梁山,止于岐下。”此外,《诗·出车》、《诗·采芣》中亦有类似的记载。

周朝时仍沿用商代的族称,即称北方的民族群体为“方”。如《小孟鼎》铭文中,就有“王□孟目□□伐鬼方”的记载。但此时由于黄河中下游地区及其周边地区的人们共同体不断迁徙,经济文化交流频繁,民族识别中出现了“夏”与“夷”的对应观念。因此,《礼记·王制》载:“中国戎狄五方之民,皆有性也,不可移。东方曰夷,被发文身,有不火食者矣。南方曰蛮,雕题交趾,有不火食者矣。西方曰戎,被发衣皮,有不粒食者矣。北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中国、夷、蛮、戎、狄,皆有安居、和味、宜服、利用、备器。五方之民,语言不通,嗜欲不同。达其志,通其欲,东方曰寄,南方曰象,

西方曰狄鞮，北方曰译。”文中对民族的识别已经具有了现代民族识别的一些方法和原则。如南蛮和东夷还存在着“不火食者”，表明他们生产发展落后，有生食的习惯，但已是农耕定居民族；北狄和西戎则有“不粒食者”，表明过着游牧和狩猎生活，与之相适应的是处在南方炎热地区者是“被发文身”，“雕题交趾”。总之是以不同民族的不同分布地域、饮食习惯、服饰文化、居住特点、语言情况来进行民族的识别划分的。

春秋时期，中华各民族的活动地域已渐次呈现出较为复杂的局面。北方的游牧民族，仍处于不定居状态，北方的民族仍被称为北狄，是一个有近亲关系又有区别的大民族群体，其内部又有不同的部分。从对史书的分析来看，较强大者有匈奴、林胡、楼烦。《史记·匈奴列传》载：“匈奴，其先祖夏后氏之苗裔也，曰淳维。唐虞以上有山戎、獫狁、荤粥，居于北蛮，随畜牧而转移。”对于说匈奴是夏后氏的苗裔之事，《史记·索隐》载：“乐产《括地谱》云：‘夏桀无道，汤放之鸣条，三年而死。其子熏粥妻桀之众妾，避居北野，随畜迁徙，中国之匈奴’。”这条材料不能认为它记的是历史真实，只能认为是夏商时期已有部分华夏族人进入北方与当地民族融合。因为在华夏族出现之时，北边就有民族存在。《史记·五帝本纪》载：“北逐荤粥，合符釜山，而邑于涿鹿之野。”《史记·索隐》注曰：“匈奴别名也。唐虞已上曰山戎，亦曰熏粥，夏曰淳维，殷曰鬼方，周曰獫狁，汉曰匈奴。”上述记载，只能说明北方游牧民族在遥远的古代就与中原华夏族有所接触，夏代荤粥为夏朝的北邻。殷商时，鬼方又与商发生战争，西周时，獫狁或獫狁常向周朝发动进攻。大约是当时的北方民族正处在原始社会末期逐步向阶级社会过渡的阶段，用劫掠的手段获得财富，对他们来说是“容易甚至是更荣誉的事情”。这在《诗经》中的记载较为生动具体。《诗经·小雅·采薇》载：“采薇采薇，薇亦作止。曰归曰归，岁亦莫止。靡室靡家，獫狁之故。不遑启居，獫狁之故。……驾彼四牡，四牡骎骎，君子所依，小人所腓。四

牡翼翼，象弭鱼服。岂不日戒？玁狁孔棘。’此外，《诗经·小雅·出车》亦载：“王命南仲，往城于方。出车彭彭，旂旐央央。天子命我，城彼朔方。赫赫南仲，玁狁于襄。……春日迟迟，卉木萋萋。仓庚喈喈，采芣祁祁。执讯获丑，薄言还归。赫赫南仲，玁狁于夷。”

从商到春秋、战国时期，匈奴一直在北方草原从事游牧活动。

《史记·匈奴列传》载：“其畜之所多则马、牛、羊，……逐水草迁徙，毋城郭常处耕田之业，然亦各有分地。毋文书，以言语为约束，儿能骑羊，引弓射鸟鼠，少长则射狐兔为食用。士力能变弓，尽为甲骑。其俗，宽则随畜因射猎禽兽为生业，急则人习战攻以侵伐，其天性也。其长兵则弓矢，短兵则刀铍。利则进，不利则退，不羞遁走。苟利所在，不知礼义。自君王以下，咸食畜肉，衣其皮革，被旃裘。壮者食肥美，老者食其余。贵壮健，贱老弱。父死，妻其后母，兄弟死，皆取其妻妻之。其俗有名不讳，而无姓字。”由上可知，还没有一个统一强大的政权产生，社会的各个生产单位——家庭，是通过对于牧地的占有而相互紧紧联系着的，即“逐水草迁徙，无城郭常处耕田之业，然亦各有分地”。这是牧场为氏族公有，但又划定一部分给每个家庭使用。这已具有农村公社的某些特征，同时也标志着较为原始的氏族制度发生了变化，私有制出现萌芽。由于男性在畜牧业中所占的比例很大，所以男权总处于核心地位，这对于确保劳动力来饲养众多的家畜是必要的，所以这时匈奴社会赖以存在的基础是父系制。但劳动分工方面并不意味着轻视妇女，妇女地位低下主要表现在家庭制度和婚姻习惯方面，即“父死，妻其后母，兄弟死，皆娶其妻妻之”。这是民族学上的所谓族内转房婚，它的原始意义是约束寡母寡嫂，到了此时又带上了保留一家一族的个体家庭的劳动人手和增强家庭生产力量的经济意义。匈奴是一个骑马游牧民族，由骑马风尚产生的游牧民族的机动能力导致了他们的向外掠夺性，而且掠夺还成为其主要的经济来源之一，即“士力能弯弓，尽为甲骑。其俗，宽则随畜因射猎禽兽为生业，急则人习战攻以侵

伐”。此同时亦说明了早期的匈奴社会已经既是一个生产组织，又是一个军事组织。

除匈奴之外，还有燕北的山戎、晋北的林胡（在今内蒙古河套地区）、楼烦（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南部的河套以东至山西北部地带），他们亦对中原进行侵扰，故才有“赵武灵王（公元前 325 年至公元前 299 年）亦变俗胡服，习骑射，北破林胡、楼烦”^②。击破林胡之后，林胡被赵占领，其民也大多融于华夏。而林胡西边的楼烦仍然活动在鄂尔多斯地区，后从属于有近亲关系的匈奴。

第二节 秦汉时期北方的民族识别

一、 匈 奴

（一）西汉时期的匈奴民族

著名匈奴史专家林幹先生认为：匈奴是包括原先活动在大漠南北的各民族群体，是由于匈奴族在形成的过程中，被称为“匈奴”的那一部分由于社会生产力较之其他部分先进，力量强大，起着主导作用，随着民族共同体的形成，便以个别的名称代表整个民族群体。^④对这种历史现象拉施特丁在《史集》中曾说：“由于塔塔儿人非常‘伟大’和受人尊敬，其它非塔塔儿人各氏族也以塔塔尔人的名字为世所知，尽管种族的名称不同，现今都被称为塔塔儿人。这些非塔塔儿人，由于把自己列入塔塔儿之中，并以塔塔儿人的名字见称于世，因而自己也觉得居于‘伟大’和可敬的地位。正象现今的塔塔儿人、札剌亦儿人、斡亦剌人、客列亦人、汪古人、唐古特人等各种非蒙古部的部落，均仰赖成吉思汗及其氏族的‘洪福’，才成了蒙古人。这些人原来都各自具有一定的名字和称谓，但如今为了自

我夸耀起见,也都自称为蒙古人,尽管他们原先并不承认‘蒙古’这个名字。这样,他们现今的后裔便以为他们自古以来就是属于‘蒙古人’的名下并以‘蒙古’之名见称。其实并非如此,因为古时的蒙古人只不过是许多草原部落中的一个部落而已。”此话对我们认识中国古代民族的变化发展有很大的启发作用。

秦汉时期,匈奴仍然和战国时期一样地在北方蒙古草原过游牧生活。近年来,国内外考古学者在漠北的诺颜山、内蒙古等地发掘出了许多匈奴时期的墓葬和城址。蒙古人民共和国中央省的高瓦——道布、克鲁伦河口的特列勒金方台、布和河畔和布和方台等地发现有匈奴城址。在中央省的诺彦乌拉、特布希乌拉及呼尼河畔、乌兰巴托、达尔汗和乌兰固木市附近,发现大量匈奴墓葬,年代为公元前二世纪至公元一世纪。在这些城址和墓葬中,普遍发现带有‘新神灵广成寿万年’等汉字的织锦;‘建平五年’等铭文的漆耳杯及铜镜等,表明汉文化对匈奴文化有深刻影响。中国长城以北地区也有大量发现,俄罗斯外贝加尔和图瓦地区亦有分布。除上述列举的器物外,墓葬中还有大量铁器以及铁块、铸铁的模型和炼铁炉等。说明秦汉时期匈奴社会已进入铁器时代。

匈奴在汉朝前期曾多次南下掠夺了许多汉族人口,这些人口中定有许多融入匈奴之中。《史记·匈奴列传》载:“至孝文帝初立,复修和亲之事。其三年(公元前177年)五月,匈奴右贤王入居河南地,侵盗上郡保塞蛮夷,杀略人民。”又“汉孝文皇帝十四年(公元前166年),匈奴单于十四万骑入朝那、萧关,杀北地都尉印,虏人民畜产甚多,遂至彭阳。……匈奴日已骄,岁入边,杀略人民畜产甚多,云中、辽东最甚,至代郡万余人。……军臣单于立四岁(当为公元前158年),匈奴复绝和亲,大入上郡、云中各三万骑,所杀略甚众而去。”军臣单于死后,伊稚斜单于立,又大肆入侵,掠虏汉人。《史记·匈奴列传》又载:“伊稚斜单于既立,其夏,匈奴数万骑入杀代郡太守恭友,略千余人,其秋,匈奴又入雁门,杀略千余人。其明

年(公元前 125 年),匈奴又复入代郡、定襄、上郡各三万骑,杀略数千人。’总之,综合《史记·匈奴列传》、《汉书·匈奴传》等书的记载来看,所掳汉人约在十万人左右。

公元前 209 年,冒顿杀其父头曼单于自立为单于后,先后向东攻破了东胡,西击月氏,南并楼烦、白羊河南王,北服浑庾、屈射、丁零、鬲昆、薪犁等族。控制的地区东达辽河,西极葱岭,北抵贝加尔湖,南至长城。随着征服地区的扩大,大批的奴隶和贡纳源源流入。为了保护私有财产,镇压反抗,冒顿在原来匈奴社会部落联盟的基础上建立了一个庞大的奴隶制国家机器,这个国家机器的建立对匈奴民族的发展有着不可估量的历史作用。《史记·匈奴列传》载:“(单于之下)置左右贤王,左右谷蠡王,左右大将,左右大都尉,左右大当户,左右骨都侯。匈奴谓贤曰‘屠耆’,故常常以太子为左屠耆王。自如左右贤王以下至当户,大者万骑,小者数千,凡二十四长,立号曰‘万骑’。诸大臣皆世官,呼衍氏、兰氏,其后有须卜氏,此三姓其贵种也。诸左方王将居东方,直上谷以往者,东接秽貊、朝鲜,右方王将居西方,直上郡以西,接月氏、氏、羌,而单于之庭直代、云中,各有分地,逐水草移徙。而左右贤王、左右谷蠡王为最大,左右骨都侯辅政。诸二十四长亦各置千长、百长、什长、裨小王、相封、都、尉当户、且渠之属。”由此可见,匈奴国家一级政权由三个部分组成。一是单于庭,它直辖匈奴中部,南对汉朝的代郡(今河北蔚县一带)、云中郡(驻今内蒙古托克托县)。二是左贤王庭,治理匈奴东部地区。三是右贤王庭,治理匈奴西部地区。在国家政权中,单于是政府的最高首领,总领一切军政大事。在左右贤王之下,有左右谷蠡王,他们也在自己的驻牧地建庭,其性质应视为一级地方政权机构,它负责管理一方的军事和行政,由单于子弟担任。每个谷蠡王之下又有向谷蠡王负责的左右大将、左右大都尉、左右大当户、左右骨都侯等‘二十四长’,他们也就是万骑长。在万骑长之下,又设有千骑长、百骑长、十骑长、裨小王、相封、都、尉当户、且渠等

小官。

冒顿单于建立了世袭制的政权机构以后，作为部落联盟的机构形式仍有保留，但名存实亡，民主原则已完全消失。《史记·匈奴列传》载：“冒顿既立，是时东胡强盛，闻冒顿杀父自立，乃使使谓冒顿，欲得头曼时有千里马。冒顿问群臣，皆曰：‘千里马，匈奴宝马也，勿与。’冒顿曰：‘奈何与人邻国而爱一马乎？’遂与之千里马。居顷之，东胡以为冒顿畏之，仍使使谓冒顿，欲得单于一阏氏。冒顿复问左右，左右皆怒曰：‘东胡无道，乃求阏氏，请击之。’冒顿曰：‘奈何与人邻国而爱一女子乎？’遂取所爱阏氏予东胡。……东胡使使谓冒顿曰：‘匈奴与我界瓠脱外弃地，匈奴非能至也，吾欲有之。’冒顿问群臣，群臣或曰：‘此弃地，予之亦可，勿予亦可。’于是冒顿大怒曰：‘地者，国之本也，奈何与之。’诸官予之者，皆斩之。”表面看来，冒顿与诸大臣（实为氏族部落联盟时代的议事长老）有事必议，但仅仅流于形式，事无巨细皆由冒顿终决之。

（二）南北匈奴的分裂与南匈奴的汉化

汉宣帝时(公元前 73 年至公元前 49 年)，匈奴内部发生纷争，五个单于争立，相持不下。呼韩邪单于稽侯珊（公元前 58 年至公元前 31 年在位）归附汉朝为藩臣，西汉王朝对他从政治上给予支持，位居诸侯王之上，且以大量物资赈济匈奴，并大开关市，使之在边境与汉族互市。西汉后期的六十余年内，双方和平共处。到东汉光武皇帝建武二十四年（公元 48 年），驻牧在南部、管领南边八部的薁鞬日逐王比（呼韩邪单于稽侯珊之孙）归附东汉王朝，亦自立为呼韩邪单于（即薁鞬落尸逐鞬单于），匈奴于是分为南匈奴和北匈奴两大部分。

建武二十六年(公元 50 年)，东汉王朝允许南单于入居云中郡（驻今内蒙古托克托县东北），东汉王朝对南匈奴给予粮食等的物资接济。为了避免北匈奴的袭击，东汉王朝又让南单于入居西河郡

美稷县(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北),更将其部众由所属王、侯统领驻屯在北地郡(驻今宁夏吴忠县西黄河东岸)、朔方郡(驻今内蒙古杭锦旗西北)、五原郡(驻今内蒙古包头市西北)、云中郡(驻今内蒙古托克托县东北)、定襄郡(驻今山西右玉县南)、雁门郡(驻今山西朔县东南夏关城)、代郡(驻今山西阳高县西北)各地,配合各郡县防守边境以御北匈奴。此后,战争减少,南匈奴社会有了一个相对安宁的社会环境,南匈奴社会迅速发展起来。加之此时南匈奴开始进入汉、匈边缘地区与汉族杂居,在与汉族人民的相处中自然而然地接受汉文化的强烈影响,首先在政治制度上产生了显著的变化。

第一,社会组织开始变化。原来匈奴社会生产组织是与军事组织合而为一的,但南匈奴入塞之后,在公元 90 年左右出现了“胜兵”制度。《后汉书·南匈奴列传》载:“是时(东汉和帝二年,公元 90 年)南部连克获纳降,党众最盛,领户三万四千,口二十三万七千三百,胜兵五万一百七十。”所谓“胜兵”便是脱离生产,只担任作战任务的常备军。“胜兵”的出现说明了南匈奴归附汉朝后,社会经济有所发展,而且农业经济已在生活中开始占有一定的比例,同时也受到汉朝兵制的影响。“胜兵”这种专门作战的骑兵从农牧民中分化出来,是匈奴社会生产组织与军事组织相分离的开始,是其汉化的表现之一。

第二,南匈奴政权中官职名称亦有所变化,出现了所谓的“四角、六角”之称。《后汉书·南匈奴列传》载:“其大臣贵者左贤王,次左谷蠡王,次右贤王,次右谷蠡王,谓之四角。次左右日逐王,次左右温禺鞬王,次左右渐将王,是为六角,皆单于子弟,次第当为单于者也。异姓大臣左右骨都侯,次左右尸逐骨都侯,其余日逐、且渠、当户诸官号,各以权力优劣,部众多少为高下次弟焉。”由上可见,原来的“万骑长”不见于记载,说明了农业经济在整个社会经济中的比重有所增加。因此,反映在职官上亦产生相应的变化。

第三,从单于至左右贤王、左右谷蠡王的分布格局,已经不再

似匈奴没有分裂之前那样,左贤王居东,右贤王居西,单于居中,而是具有相对的随意性,这种政治分布格局,打破了原来匈奴社会的稳定结构。当然其原因也是由于与汉族杂居,农业经济出现造成的,其意义非常深远。

(三) 北匈奴的西迁

南匈奴内附后,北匈奴仍不断侵扰北部边境各郡,而且掠夺西域各国,阻塞通往西域的交通。东汉王朝便趁北匈奴内乱,而有‘饥蝗’的机会,派耿种为征西将军大败北匈奴。于是,北匈奴中留在漠北的十余万户加入了乘虚而从东北进入的鲜卑;盘踞在漠北西北部的匈奴人后来被柔然兼并;残留在西域的以后亦融合到当地民族中;而北单于率领的部分则开始了西迁。现以林幹先生的《匈奴通史》为据,概述之。林幹先生认为北匈奴西迁的第一站是乌孙的游牧地区。第二站是康居,即今中亚哈萨克斯坦共和国东南部。第三站为阿兰聊(奄蔡)。

从北匈奴退出漠北,到公元 290 年前后,中外史书对他们的行踪的研究,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是空白。公元 290 年前后开始,西方史书上出现了匈奴人活动的记载。据美国学者 W. M. 麦高文的综合介绍说:“此后二百年间,即当公元 170 至 370 年之间,我们对于这些北匈奴人的情形,差不多全无所闻。此一期间,中国正忙于内争,一面又受鲜卑入侵的威胁,故和远处土耳其斯坦的匈奴人失却了一切接触,而这些匈奴人也不能再进犯中国。同时在西方则因有阿兰那人(Alani,即阿兰聊人)和哥特人(Goths)阻隔于匈奴人和罗马帝国之间,所以即使是希腊的拉丁的作家,对于匈奴人的活动皆无所提及。只有一次,他们述及亚美尼亚(按在今俄罗斯外高加索中南部)国王泰格兰纳斯 Tigranes,约当公元 290 年)的军队中,不但有阿兰那佣兵,且还有一队匈奴兵士。半世纪后(约当公元 356 年),我们又听见波斯北境遭受 Chionites 人的攻击。这些

Chionites 人也许就是一群匈奴人。”

公元四世纪中叶，由于匈奴人击灭了位于今顿河以东的阿兰聊国，震动了西方，因此引起了西方史学家的注意。从此，匈奴人在西方的活动，遂史不绝书。阿兰聊亦称阿兰，原名奄蔡，后又改名。其名最早见于《史记·大宛列传》，曰：“奄蔡在康居西北可二千里，行国，与康居大同俗。控弦者十余万。临大泽，无崖，盖乃北海云。”

《后汉书·西域传》又载：“奄蔡国改名阿兰聊国，居地城，属康居。土地温和，多楨松、白草。民俗衣服与康居同。”《三国志·魏志·乌丸鲜卑东夷传》裴注引《魏略》亦载：“转西北则乌孙、康居。……又有奄蔡国，一名阿兰，皆与康居同俗。西与大秦（即罗马帝国）、东南、与康居接。其国多名貂，畜牧逐水草，临大泽，故时羁属康居，今不属也。”据此，可知阿兰（阿兰聊）的地理位置在今南俄草原顿河以东一带，所谓“临大泽”者，即濒于顿河注入的亚速海。大抵从顿河以东至伏尔加河之间及南至高加索山脉之地，都是阿兰人的领土。

匈奴击灭阿兰的战争，其确切年代及具体经过均不明，西方学者亦仅能估计战争约在公元 350 年开始，最后完成于 374 年。阿兰国被击灭后，虽有许多阿兰人臣服于匈奴人并追随匈奴人西征，但也有一部分向南逃入高加索山中，另有一部分则向西冲破了东哥特人的边防线，进入东哥特国境（在今顿河以西至德聂斯德河之间）。不久匈奴人继续西进，渡过了顿河，于公元 374 年攻入东哥特人的领土。东哥特人抗拒不了匈奴人的入侵，被迫退至德聂斯德河以西的西哥特人境内。西哥特人在抵抗失败之后，一部分向南逃至多瑙河北面的森林地带，另一部分则渡过多瑙河进入罗马帝国的国境。这样，匈奴人便开始扮演着推动欧洲民族大迁徙的主要角色，同时也揭开了入侵欧洲的序幕。^⑤

二、 丁 零

丁零是中国古代最北的一个游牧民族群体。春秋、战国时期，丁零活动在匈奴的北部，分布在东起贝加尔湖，西到阿尔泰山北部的今蒙古人民共和国境内。

匈奴冒顿单于即位后，就向北征服了丁零。《史记·匈奴列传》载：“后北服浑庾、屈射、丁零、鬲昆、薪犁之国。”《史记·正义》注曰：“已以五国在匈奴北。”

被匈奴征服的丁零，由于不堪忍受匈奴的压迫，亦有反抗匈奴的斗争。汉宣帝本始二年（公元前 72 年），与汉朝结盟的乌孙在汉朝军队的配合下，派遣大军攻入匈奴右地，捣破右谷蠡王庭，俘获人口四万余众，马牛羊七十余万头。接着匈奴又遭大雪袭击，人畜多冻死，元气大伤。因此，丁零乘机击之。《汉书·匈奴传》载：“丁零乘弱攻其北，乌桓入其东，乌孙击其西。凡三国所杀数万级，马数万匹，牛羊甚众。又重以饿死，人民死者什三，畜产什五，匈奴大虚弱，诸国羁属者皆瓦解，攻盗不能理。”到了汉宣帝神爵二年（公元前 60 年），匈奴内部贵族纷争，互相残杀，丁零又乘机攻之。《汉书·匈奴传》载：“丁零比三岁入盗匈奴，杀略人民数千，驱马畜去。匈奴遣万余骑往击之，无所得。”

从族源上看，匈奴与丁零同为一个近亲民族群体，属所谓北狄系统的民族。《魏书·高车传》载：“高车，盖古赤狄之余种也，初号为狄历，北方以为勒勒，诸夏以为高车、丁零。其语略与匈奴同而时有小异，或云其先匈奴之甥也。其种有狄氏、袁纥氏、斛律氏、解批氏、护骨氏、异奇斤氏。俗云匈奴单于生二女，姿容甚美，国人皆以为神。单于曰：‘吾有此女，安可配人，将以与天。’乃于国北无人之地，筑高台，置二女其上，曰：‘请天自迎之。’经三年，其母欲迎之

单于曰：‘不可，未彻之间耳。’复一年，乃有一老狼尽夜守台嗥呼，因穿台下为空穴，经时不去。其小女曰：‘吾父处我于此，欲以与天，而今狼来，或是神物，天使之然。’将下就之。其姊大惊曰：‘此是畜生，无乃辱父母也！’妹不从，下为狼妻而产子，后遂滋繁成国，故其人好引声长歌，又似狼嗥。”

第三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北方的民族识别

一、匈奴

东汉时期南匈奴内迁之后，降至三国时期，主要是和北边的曹魏政权发生关系。曹操从经略中原和争取全国统一的总方针出发，采取分散政策限定匈奴人的居住范围，以便控制和削弱匈奴的力量。《后汉书·南匈奴列传》载：“单于呼厨泉，兴平二年立。以兄被逐，不得归国，数为鲜卑所抄。建安元年，献帝自长安东归，右贤王去卑与白波贼帅韩暹等侍卫天子，拒击李傕、郭汜。及车驾还洛阳，又徙迁许，然后归国。二十一年（公元 216 年），单于来朝，曹操因留于邺，而遣去卑归监其国焉。”可见还在建安年间，曹操就把单于留在自己身边进行有效的控制，并听任其部众散居在并州的西河、太原、雁门、新兴、上郡及属于司隶的河东等六郡。之后又将呼厨泉的部众分为五部，每部另择一个贵族为帅，同时也选汉人为司马督之。从此以后，单于虽有虚号，但已无实际能控制的地域。接着，曹操又把匈奴上层贵族吸收到地方政府中任官。把匈奴丁壮编到汉族军队中。这些做法，加快了汉匈民族的融合步伐。对此，《晋书·北狄·匈奴传》载：“后汉末，天下骚动，群臣竞言胡人猥多，惧必为寇，宜先为其防。建安中（公元 196—219 年），魏武帝始分其众为

五部,部立其贵者为帅,选汉人为司马以监督之。魏末,复改帅为都尉。其左部都尉所统可万余落,居于太原故兹氏县(今山西省汾阳)右部都尉可六千余部,居祁县(驻今山西祁县东南)南部都尉可三千余落,居蒲子县(今山西隰县)北部都尉可四千余落,居新兴县(驻今山西忻县)中部都尉可六千余落,居大陵县(驻今山西文水县东北)。”

西晋初年,一些匈奴人更逐步向南内迁,加强和加深了与北方汉民族的直接联系。《晋书·北狄·匈奴传》载:“武帝践祚后,塞外匈奴大水,塞泥、黑难等二万余落归化,帝复纳之,使居河西故宜阳(今河南宜阳)城下。后复与晋人杂居,由于平阳(今山西临汾)、西河(今离石)、太原、新兴(今忻县)、上党(今黎城)、乐平(今昔阳)诸郡靡不有焉。……至太康五年(公元 284 年),复有匈奴胡太阿厚率其部落二万九千三百人归化。七年(公元 286 年),又有匈奴胡都大博及萎莎胡等各率种类大小凡十余万口,诣雍州刺史扶风王骏降附。明年(公元 287 年),匈奴都督大豆得一育鞠等复率种落大小万一千五百口,牛二万二千头,羊十万五千口,车庐什物不可胜纪,来降,并贡其方物,帝并抚纳之。”文中所载的内迁有四次。第一次的塞泥和黑难有二万余落,当为十余万人;第三次又是十余万口。因此,单是这一阶段内迁的匈奴人数便可达三十万左右。另外,所谓“归化”、“来降”,实为放弃其原有的政治、经济结构而与同区域内的汉族一齐接受西晋王朝的直接统治,加速了消除匈奴与北方汉族之间差别的步伐。

上述内迁的匈奴,按部落来分有十九种。《晋书·北狄·匈奴传》载:“北狄(实为匈奴)以部落为类,其入居塞者有屠各种、鲜支种、寇头种、乌谭种、赤勒种、捍蛭种、黑狼种、赤沙种、郁鞬种、萎莎种、秃童种、勃蔑种、羌渠种、贺赖种、钟歧种、大娄种、雍屈种、真树种、力羯种,凡十九种,皆有部落,不相杂错。屠各最豪贵,故得为单于,统领诸种。”南迁的匈奴十九种分布地区在今山西、陕西、内蒙

至甘肃一带。公元 304 年的西晋末期至东晋间,以‘屠各种’为主的今山西、陕西一带建立了汉国和前赵国。以羌渠种的羯人为主在今河南、河北、山东、山西和陕西、内蒙、安徽的一部分地方建立了后赵国。从匈奴中分化出来的“临松卢水胡”在甘肃河西走廊与青海之间建立了北凉国。由匈奴与鲜卑混合而产生的铁弗匈奴在今陕北到宁夏、内蒙河套地区建立了夏国。这些政权都是在不断吸收汉族经济文化以提高自己统治权力的过程中进行治动的。现以汉——前赵政治制度的变化来说明之：

公元 304 年,匈奴贵族刘渊起兵反晋,又称汉王。公元 308 年,刘渊在平阳称帝。公元 318 年,刘渊之侄刘曜灭汉,改国号赵,史称前赵。刘渊建国后,要统治更多的汉族,故匈奴贵族只得改变政权内部的官制和统治方式去适应新情况。在官制方面,中央政府设相国、太师、太辅、太保、大司马、司徒、大司空等‘七公’其次是太尉、御史大夫及冠有‘辅汉’、‘辅国’、‘冠军’、‘龙骧’称号的大将军等文武百官。地方政府的官职则完全仿魏晋之制。这一时期,政治制度的变化主要是单于这一称号的内容发生了实质性变化,单于地位下降了。刘聪继位后,集皇帝与大单于于一身,但随后又以刘义为皇太弟领大单于,在公元 314 年又封石勒为东单于。可见,单于或大单于的地位已沦为与大司徒等同了。这种变化加快了民族间的融合步伐,导致了入塞定居的匈奴向定居农耕转化。

随着匈奴人建立的政权先后破灭,南迁的匈奴亦先后融入北方的汉族当中,为后来盛唐时期更大范围的统一和更多民族的共同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 鲜 卑

鲜卑本为东胡一支。后来由于匈奴分裂为南北二部,鲜卑开始

西迁进入蒙古草原。东汉光武帝建武二十一年（公元 45 年），鲜卑曾与匈奴合寇东汉辽东郡。公元 49 年鲜卑开始与汉朝通译使。

《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光武初，匈奴强盛，率鲜卑与乌桓寇抄北边，杀略吏人，无有宁岁。建武二十一年（公元 45 年），鲜卑与匈奴入辽东，辽东太守祭彤击破之，斩获殆尽，事已具彤传，由是震怖。及南单于附汉，北虏孤弱，二十五年（公元 49 年），鲜卑始通驿使。”在此情况下，祭彤命鲜卑夹击匈奴。《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其后都护偏何等诣祭彤求自效功，因令击北匈奴左伊育訾部，斩首二千余级。其后偏何连岁出兵击北虏，还辄持首级诣辽东受赏赐。三十年，鲜大人于仇贲、满头等率种人诣阙朝贺，慕义内属。帝封于仇贲为王，满头为侯。”这是鲜卑进入蒙古草原之始。以后塞外漠南之地就被鲜卑占领。但与汉朝的关系时好时坏。《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和帝永元中（公元 89—105 年），大将军窦宪遣右校尉耿种击破匈奴，北单于逃走，鲜卑因此转徙其地。匈奴余种留者尚有十余万落，皆自号鲜卑，鲜卑由此渐盛。九年，辽东鲜卑攻肥如县，太守祭参坐沮败，下狱死。十三年，辽东鲜卑寇右北平，因入渔阳，渔阳太守击破之。延平元年（公元 106 年），鲜卑复寇渔阳，太守张显率数百人出塞追之。……安帝永初中（公元 107—113 年），鲜卑大人燕荔阳诣阙朝贺，邓太后赐燕荔阳王印绶，赤车参驾，令止乌桓校尉所居宁城下，通胡市，因筑南北两部质馆。鲜卑邑落百二十部，各遣入质。”由上可知，此后的鲜卑中已有十余万匈奴融入，因而更加强盛。

到公元二世纪中叶，檀石槐被推为大人，组成了鲜卑各部的军事大联盟。《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桓帝时（公元 147—167 年），鲜卑檀石槐者，其父投鹿侯，初从匈奴军三年，其妻在家生子。投鹿侯归，怪，欲杀之。妻言尝昼行闻雷震，仰天视而雹入其口，因吞之，遂妊身，十月而产，此子必有奇异，且宜长视。投鹿侯不听，遂弃之。妻私语家令收养焉，名檀石槐。年十四五，勇健有智略。

异部大人抄其外家牛羊，檀石槐单骑追击之，悉还得所亡者，由是部落畏服。乃施法禁，平曲直，无敢犯者，遂推以为大人。檀石槐乃立庭于弹汗山歠仇水上，去高柳北三百余里，兵马甚盛，东西部大人皆归焉。因南抄缘边，北拒丁零，东却夫余，西击乌孙，尽据匈奴故地，东西万四千余里，南北七千余里，网罗山川水泽盐池。’为了更加有效地控制这辽阔的地区，檀石槐又将辖地分为三部。《后汉书·乌桓鲜卑列传》载：“朝廷积患之，而不能制，遂遣使持印绶封檀石槐为王，欲与和亲。檀石槐不肯受，而寇抄滋甚，乃自分其地为三部，从右北平以东至辽东，接夫余、秽貊二十余邑为东部，从右北平以西至上谷十余邑为中部，从上谷以西至敦煌、乌孙二十余邑为西部，各置大人主领之，皆属檀石槐。”右北平为今河北省平泉县，上谷为今河北怀来县。据此可知今河北怀来县直北以东即蒙古草原东南部为檀石槐中、东部大人辖地；怀来县直北以西即今蒙古草原的中、西部及准噶尔盆地南部，是西部大人的领地。至此，鲜卑成了继匈奴之后北方草原的一大民族群体。而且那些“皆自号鲜卑”的匈奴余众，也与鲜卑渐次融合。其互相通婚杂处是融和的主要方式之一。《魏书·帝纪·序纪》载：“圣武皇帝讳诘汾。献帝命南移，山谷高深，九难八阻，于是欲止。有神兽，其形似马，其声类牛，先行导引，历年乃出。始居匈奴之故地。……初，圣武帝尝率数万骑田于山泽，歛见辘辘自天而下，既至，见美妇人，侍卫甚盛。帝异而问之，对曰：‘我，天女也，受命相偶。’遂同寝宿。旦，请还，曰：‘明年周时，复会此处。’言终而别，去如风雨。及期，帝至先所田处，果复相见。天女以所生男授帝曰：‘此君之子也，善养视之。子孙相承，当世为帝王。’语讫而去。’我认为这个故事尽管有神秘色彩，但却曲折地反映了鲜卑与匈奴互相通婚的历史过程。

东汉光和四年(公地 181 年)，鲜卑大人檀石槐死，鲜卑军事联盟瓦解，各部散处大漠南北各地，相互兼并纷争。《三国志·魏书·乌丸鲜卑东夷列传》载：“鲜卑步度根既立，众稍衰弱，中兄扶罗韩

亦别拥众数万为大人。建安中，太祖定幽州，步度根与轲比能等因乌丸校尉阎柔上贡献。后代郡乌丸能臣氏等叛，求属扶罗韩，扶罗韩将万余骑迎之。到桑乾，氏等议，以为扶罗韩部威禁宽缓，恐不见济，更遣人呼轲比能。比能即将万余骑到，当共盟誓。比能便于会上杀扶罗韩，扶罗韩子泄归泥及部众悉属比能。”

曹丕称魏帝后，以田豫为乌丸校尉，并护鲜卑，驻屯昌平（今北京市昌平区）。步度根遣使献马，魏文帝曹丕拜步度根为王。其后鲜卑内部仍纷争不已。但与汉族联系较多的轲比能势力强、发展快。《三国志·魏书·乌丸鲜卑东夷列传》载：“轲比能本小种鲜卑，以勇健，断法平端，不贪财物，众推以为大人。部落近塞，自袁绍据河北，中国人多亡叛归之，教作兵器铠盾，颇学文字。故其勒御部众，拟则中国（即汉族），出入弋猎，建立族麾，以鼓节为进退。”可见与汉族直接交往机会多、吸收汉族人口和汉族经济文化的部分鲜卑发展较快。

公元 220 年，轲比能遣使献马，曹丕立轲比能为附义王。公元 233 年，轲比能兼并了东部鲜卑和西部步度根部众，重建鲜卑族的大军事政权。但公元 235 年，轲比能死，联盟瓦解，鲜卑各部又各自为政，在与汉族频繁接触的情况下逐步南移和西迁。

西晋时期，鲜卑与汉族、匈奴、乌桓、丁零等相混杂而又分别形成许多部。东晋十六国、南北朝期间，鲜卑族中的慕容氏、乞伏氏、秃发氏、拓跋氏、宇文氏等，都先后在吸收汉族经济文化的情况下发展了起来，建立了前燕、后燕、南燕、西秦、南凉、北魏、北周等政权。于是，鲜卑各部便分期分批先后进入中原，与中原地区的汉族共同生活在一起。他们虽然在政治上统治了中原地区，但他们的经济文化落后于汉族，就只有在吸收汉族经济文化的基础上来发展和巩固鲜卑贵族的统治，这就使鲜卑族逐渐与汉族相融合。北魏统治期间（公元 386—534 年），是鲜卑族逐步汉化的时期。而北魏孝文帝的一系列改革措施，使鲜卑族在加速封建化的过程中加速

了汉化。孝文帝改革中所产生的一些有益于中国封建社会发展的政治、文化、经济因素,与汉族中原有的制度相结合,形成了一些对后世有重大影响的制度。隋唐以后,鲜卑便不再作为一个民族实体存在,完全与汉族融合了。

三、 柔 然

从公元四世纪末到五世纪初,在南北朝对峙期间,在大漠南北又继匈奴、鲜卑之后出现了一个强大的民族群体——柔然。

柔然在不同的史书有不同的写法,如蠕蠕、芮芮、茹茹。关于其族属源流史书记载亦有所不同。《魏书·蠕蠕列传》载:“蠕蠕,东胡之苗裔也,姓郁久闾氏。始神元之末(按,北魏始祖神元皇帝力微,魏黄初元年,公元220年立,西晋咸宁三年,公元277年死),掠骑有得一奴,发始齐眉,忘本姓名,其主字之曰木骨闾。‘木骨闾’者,首秃也。木骨闾与郁久闾声相近,故后子孙因以为氏。木骨闾既壮,免奴为骑卒。穆帝时(公元304—312年),坐后期当斩,亡匿广漠溪谷间,收合通逃得百余人。依纥突邻部。木骨闾死,子车鹿会雄健,始有部众,自号柔然,而役属于国。后世祖以其无知,状类于虫,故改其号为蠕蠕。”这儿说是“东胡之苗裔”,但未明确是乌桓还是鲜卑。《宋书·索虏传》载:“自索虏破慕容,据有中国,而芮芮虏有其故地,盖汉世匈奴之北庭也。芮芮一号大檀,又号檀檀,亦匈奴别种。……无城郭,逐水草畜牧,以毡帐为居,随所迁徙。其土地深山则当夏积雪,平地则极望数千里,野无青草。地气寒凉,马牛龁枯噉雪,自然肥健。国政疏简,不识文书,刻木以记事,其后渐知书契,至今颇有学者。去北海千余里,与丁零相接。”据此所载,芮芮又属匈奴族属。《梁书·诸夷·芮芮国传》载:“芮芮国,盖匈奴别种。魏、晋世,匈奴分为数百千部,各有名号,芮芮其一部也。自元魏南迁,

因擅其故地。无城郭,随水草畜牧,以穹庐为居。辫发,衣锦,小袖袍,小口袴,深雍鞞。”《梁书》与《宋书》同,都认为是匈奴。通过对《魏书》、《梁书》、《宋书》各传的对比,我认为柔然的来源主要有二,一是鲜卑,二是匈奴中的一部。也就是说在东晋十六国前期,随着大部分鲜卑的逐步南移中原,留在大漠南北的鲜卑人便以柔然部为核心,征服了鲜卑系统以外的各族,形成了一个不太稳定的柔然民族群体。其中的匈奴是分布在与丁零相接地区的原匈奴中的落后部分,是既未随北匈奴西迁,又没有随南匈奴南下者。正因为如此,《南齐书·芮芮虏传》载:“芮芮虏,塞外杂胡也。编发左衽。晋世什翼圭入塞内后,芮芮逐水草,尽有匈奴故庭,威服西域。土气早寒,所居为穹庐毡帐。刻木记事,不识文书。马畜丁肥,种众殷盛。常与魏虏为仇敌。”此处认为“芮芮虏,塞外杂胡也”是最准确的,即并非一部,而是杂胡,是由几个民族构成的。

从经济文化类型来看,都属于草原游牧文化,因此生活习俗亦十分相似,他们之间有许多相容性,相互间极易融合。此外,由于是由几个民族构成的,所以在接受汉文化上也有差异,大部分是“刻木记事”,但也有颇知文学者,而且汉文水平不低。《南齐书·芮芮虏传》载:“芮芮主频遣使贡献貂皮杂物。与上书欲伐魏虏,谓上‘足下’,自称‘吾’。”

拓跋圭南迁平城(今山西大同)之后,柔然南下进据阴山一带,与北魏紧相邻逼。北魏拓跋圭于登国年间(公元386—395年),向柔然发动进攻,于是柔然首领社仑被迫再迁漠北。《魏书·蠕蠕传》载:“社仑远遁漠北,侵高车,深入其地,遂并诸部,凶势益振。北徙弱洛水(今西拉木伦河),始立军法,千人为军,军置将一人,百人为幢,幢置帅一人。先登者赐以虏获,退懦者以石击首杀之,或临时捶挞。无文记,将帅以羊屎粗计兵数,后颇知刻木为计。”从此柔然开始强大起来,随之并吞了匈奴余部,辖境亦渐广。《魏书·蠕蠕传》载:“其西北有匈奴余种,国尤富强,部帅曰拔也稽,举兵击社

仑,社仑逆战于頔根河,大破之,后尽为社仑所并。号为强盛。随水草畜牧,其西则焉耆之地,东则朝鲜之地,北则渡沙漠,穷瀚海,南则临大碛。其常所会庭则敦煌、张掖之北。小国皆苦其寇抄,羈縻附之,于是自号丘豆伐可汗。’此事发生于公元 402 年,即从此时起柔然汗国出现。可汗原是鲜卑民族对贵人的尊称,社仑首先将之作为最高统治者的称号,以后的突厥、回纥、蒙古等民族皆袭用。

柔然经常侵扰北魏的北部边境,不断与北魏发生军事冲突。当然,除军事冲突以外,亦有友好的交往。如北魏文成帝的母亲景穆帝妃,就是柔然人郁久闾氏。

六世纪初,柔然内部的上层贵族因为争夺汗位而内江,而西部原来役属于柔然的突厥势力却发展了起来,最终使柔然破灭。公元 552 年,突厥在怀荒镇大败柔然,首领阿拉环兵败自杀,其子庵罗辰及弟登注俟利率余部投奔北齐,留在漠北的柔然余众立登注俟利之子铁伐为汗。第二年,铁伐被契丹部众所杀,北齐送登注父子北归,柔然部众复立登注为汗,又被国内大人阿富提等所杀。北齐文宣帝高洋扶持庵罗辰为汗。公元 554 年,庵罗辰叛北齐,归漠北。公元 555 年,柔然被突厥大败,柔然首领率部众千余落奔逃西魏,但这时西魏又与强大的突厥和好,在突厥的要求下,柔然王族全被灭之。《北史·蠕蠕传》载:“(西魏)遂收蠕蠕主已下三千余人付突厥使,于青门外斩之,中男以下免,并配王公家。’至此,一个强大的柔然民族群体消失了。但余下的部众则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加入到突厥与契丹中。同时还有一部柔然西迁,近年来多数学者认为拜占廷历史上的阿瓦尔人便是被突厥灭亡西迁的柔然族。^⑤

四、突厥

在柔然衰亡以后,大漠南北又兴起了一个强盛的民族群体

——突厥。关于其起源有很多说法，而且即使是同一史书中也有不同的说法。如《北史》有三说，《周书》有二说。现依据史料辨析之。

《北史·突厥列传》载：“突厥者，其先居西海之右（今中亚的里海），独为部落，盖匈奴之别种也。姓阿史那氏。后为邻国所破，尽灭其族。有一儿，年且十岁，兵人见其小，不忍杀之，乃刖足断其臂，弃草泽中。有牝狼以肉饵之，及长，与狼交合，遂有孕焉。彼王闻此儿尚在，重遣杀之。使者见在狼侧，并欲杀狼。于时若有神物，投狼于西海之东，落高昌国西北山。山有洞穴，穴内有平壤茂草，周回数百里，四面俱山。狼匿其中，遂生十男，十男长，外托妻孕，其后各为一姓，阿史那即其一也，最贤，遂为君长。”概括来说，即突厥是匈奴后裔，以狼为崇拜的图腾。同书又载：“或云突厥本平凉杂胡，姓阿史那氏。魏太武皇帝灭沮渠氏，阿史那以五百家奔蠕蠕。世居金山之阳，为蠕蠕铁工。金山形似兜鍪，俗号兜鍪为突厥，因以为号。”这一传说实际上只讲了突厥的意思及其由来，并未涉及到族属源流问题。又载：“又曰突厥之先，出于索国，在匈奴之北。其部落大人曰阿谤步，兄弟七十人，其一曰伊质泥师都，狼所生也。”亦言突厥是源于崇拜狼图腾的人们共同体。《周书·异域下·突厥传》所载与《北史》基本相同。综合起来看，突厥是以狼为图腾的，其族称源于形似兜鍪的金山。他们最早分布在大漠北边，后来也有一部分西迁至金山西南到高昌一带，应该是北匈奴西迁时留在这儿的一部分。总之，所有这些史料记载都说明，突厥与匈奴有着近亲的血缘关系。

大漠南北的民族，大多以狼为图腾，这正说明了北方民族当由一个古老的民族群体发展而来，其后不管如何变化，他们之间都为近亲民族群体。而且，纵观北方民族的发展变化，匈奴的影响最大，所以在追溯族源时，有近亲关系的民族群体皆认为源于匈奴。如《北史》载：“铁勒之先，匈奴之苗裔也。”而突厥的《苾伽可汗碑》亦载：“九姓敕勒（即铁勒）者，吾之同族也。”

公元六世纪中期，突厥势力逐步发展起来。到了突厥首领土门之时，“部落稍盛，始至塞上市缯絮，愿通中国（即西魏）”。因此，西魏大统十一年（公元 545 年），西魏派遣使者至突厥，“其国皆相庆曰：‘今大国使至，我国将兴也’。”反映了突厥当时渴望与西魏联系从而发展自己的势力。公元 546 年，土门派遣使者到西魏贡献土特产。这时铁勒将伐茹茹（柔然），“土门率所部邀击，破之，尽降其众五万余落”。土门在兼并了邻近天山北部的铁勒五万余落后，“恃其强盛，乃求婚于茹茹”。这时，柔然是阿那环为可汗，“阿那环大怒，使人骂辱之曰：‘尔是我锻奴，何敢发是言也’？”土门杀了柔然的使臣，表示了对柔然的反对，准备摆脱柔然的支配，故转向西魏求婚。公元 551 年，西魏以长乐公主嫁给土门。公元 552 年，土门发兵打败了柔然汗国，阿那环自杀，“土门遂自号伊利可汗，犹古之单于也。号其妻为可贺敦，亦犹古之阏氏也”（以上皆见《北史·突厥传》）。至此一个强大的突厥出现了。

前面讲到，突厥与匈奴有近亲的族属源流关系，这一结论，从突厥的生活状况中也可看出。《北史·突厥传》载：“其俗被发左衽，穹庐毡帐，随逐水草迁徙，以畜牧射猎为事，食肉饮酪，身衣裘褐。贱老贵壮，寡廉耻，无礼义。”这是沿袭了以匈奴为主的北方游牧民族的生活习俗、价值观而未曾改变。而且他们还沿袭原始社会末期的氏族、部落贵族首领的世袭制度，更重要的是为了记住自己是狼的后代，大旗上都绣上狼头，“盖本狼生，志不忘旧”。婚姻习俗上也与匈奴同，盛行族内转房婚，“父、兄、伯、叔死，子、弟及侄等妻其后母、世叔母、嫂，唯尊者不得下淫。”在宗教和生死观上亦同匈奴，“敬鬼神，信巫覡，重兵死，耻病终，大抵与匈奴同俗”。

五、铁勒（丁零）

到本时期,丁零又大量地被称为铁勒。《魏书·高车传》载:“高车,盖古赤狄之余种也,初号狄历,北方以为敕勒,诸夏以为高车、丁零。其语略与匈奴同而时有小异,或云其先匈奴之甥也。”则高车便是两汉时的丁零。他们之所以被称为高车,是因为他们的生活工具车辆“车轮高大,辐数至多”的缘故,而被称为高车,实际上乃为丁零。当匈奴势力强盛时,丁零在北部游牧,与匈奴有近亲的族源关系,所以史书才载“其语略与匈奴同而时有小异,或云其先匈奴之甥也”。敕勒也就是铁勒,近代中外学者一般认为铁勒相当于突厥语的 Turk 的音译,丁零是 Turk 的讹音,赤勒、敕勒则是早期蒙古语(鲜卑人或柔然人)对丁零的音变。当匈奴的势力在大漠南北消失之后,铁勒便南下与鲜卑、柔然共同活动。^⑦

由于铁勒分布的地区广大,所以其内部又分为许多部落或部落集团。《北史·铁勒传》载:“铁勒之先,匈奴之苗裔也。种类最多,自西海(今里海)之东,依山据谷,往往不绝。独乐河(今土拉河)北,有仆骨、同乐、拔也古、覆罗、并号俟斤、蒙陈、吐如纥、斯结、浑、斛薛等诸姓,胜兵可二万。伊吾(今新疆哈密)以西,焉耆以北,傍白山(今天山)则有契弊、薄落职、乙啜、苏婆、那曷、乌护、纥骨、也啜、于尼护等,胜兵可二万。金山(今阿尔泰山)西南,有薛延陀、啞勒儿、十盘、达契等一万余兵。康国(今乌兹别克斯坦国)北,傍阿得水,则有诃咥、曷戛、拨忽、比干、具海、曷比悉、何嵯苏、拔也末、渴达等,有三万许兵。得𪎭海(今咸海)东西,有苏路羯、三素咽、蔑促、萨忽等诸姓,八千余。拂菻东(今西亚东),则有恩屈、阿兰、北褥、九离、伏嵬昏,近二万人。北海(今贝加尔湖)南,则都波等,虽姓氏各别,总谓为铁勒。并无君长,分属东西两突厥。居无恒所,随水草流移。”

据此看来，铁勒与早期的丁零相比，分布区域有所扩大，西至里海东的今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经新疆北部，跨漠北草原，直抵贝加尔湖。他们在政治上并不统一，相互之间一定存在着一些差别，只是些近亲民族群体，处在分化与重新组合之中，受突厥的统治，过着逐水草而居的游牧生活。由于还处在向阶级社会过渡的阶段，所以表现为“人性凶忍，善于骑射，贪婪尤甚，以寇抄为生”。然而又因为分布区域太广，故“近西边者，颇为艺植，多牛而少马”。也就是说分布在中亚的部分，已开始有定居的农耕出现，东西部的生产生活状况不尽相同。他们尽管受突厥统治，但与突厥仍然有着近亲的关系，故“其俗大抵与突厥同。唯丈夫婚毕，便就妻家，待产乳男女，然后归舍。死者埋殡之，此其异也”（见《北史·铁勒传》）。

汉末至魏、晋间，北方游牧民族大量南迁之时，部分铁勒（即丁零）人也随之南迁。南迁的铁勒，从散见于魏晋南北朝史籍中的零星材料看有翟氏、鲜于氏、洛氏、严氏，此外还有不著姓名的朔方丁零、密云丁零等。现将段连勤先生整理的材料抄录如下：

翟氏主要分布于定州的常山、中山、赵郡和并州的上党郡。常山郡治九门（今河北正定县）中山郡治卢奴（今河北省定县）赵郡治平棘（今河北省赵县）。据此，今石家庄南北数百里均为翟氏丁零分布地。丁零酋长翟鼠、翟斌所统部众，主要活动在这些地区。公元 371 年（晋简文帝咸安元年）前秦灭前燕，次年，苻坚迁翟斌所部丁零于新安（今河南浞池县东）、浞池（今浞池县西）。前秦瓦解后，公元 384 年，这部分丁零在翟斌的后代率领下又辗转回到了常山、中山和赵郡故土。翟氏丁零的另一个分布地是并州，史称并州丁零。拓跋魏统治的并州治晋阳，辖太原、上党、乡郡、乐平、襄垣五郡。翟氏丁零主要分布于上党郡壶关县，所以又称上党丁零。《魏书·莫题传》载：“丁零翟部等聚众于壶关。”又《魏书·公孙表附轨传》载：“及刘义隆（按即南朝宋文帝）将到彦之遣其部将姚纵夫济河，攻冶坂。世祖（按拓跋焘）虑更北入，遣轨屯壶关。会上党丁零

叛,轨讨平之。……世祖谓崔浩曰:‘吾行过上党,父老皆曰公孙轨为受货纵贼,使至今余奸不除,轨之咎也。其初来单马执鞭,返去,从车百辆,载物而南。丁零渠帅乘山骂轨’。”

鲜于氏:鲜于氏为内迁丁零中仅次于翟氏的丁零大姓,也分布在定州。公元385年,翟斌被慕容垂所杀。翟斌后人翟真率丁零部众由邺(今河北临漳县)经邯郸北走屯于行唐。《资治通鉴》卷106载:“真司马鲜于乞杀真及诸翟,自立为赵王。”这是历史文献最早对鲜于氏丁零的记载。

洛氏丁零洛氏仅见于《魏书》。《魏书·太宗纪》载:“泰常二年(公元417年)十有一月,司徒长孙嵩等诸军至乐平。诏嵩遣娥清、周几等与叔孙建讨西山丁零翟蜀、洛支等。悉灭余党而还。”丁零洛氏亦分布在并州境内。

严氏丁零严氏见于《晋书》。《晋书·慕容盛载记》载:“安帝隆安二年(公元389年),慕容奇聚众于建安,将讨藊汗,百姓翕然从之。盛既诛汗,命奇罢兵,奇遂与丁零严生、乌丸王龙阻兵叛盛,引军至横沟,去龙城十里。盛出兵击败之,执奇而还,斩龙、生等百余人。”丁零严氏分布在今辽宁省建昌县一带。

综上,内迁丁零主要分布在河北、山西和河南。后来丁零翟辽曾建立过“大魏国”。拓跋魏王朝灭亡以后,内迁丁零就从我国历史舞台上消失,主要融于汉族之中。^④

当然,从铁勒发展的总形势来看,他们中的大多数仍在北方过着游牧生活。北魏时,铁勒游牧的地域范围,东达贝加尔湖东南,西至独乐河(土拉河)以西、阿尔泰山以及塔尔巴哈台一带。后来继续向西发展,鹿浑海(今新疆布伦托海)周围也有铁勒人游牧。公元四世纪末,驻牧在鹿浑海西北百余里的铁勒部落逐渐强大,“常与蠕蠕(柔然)为敌,亦每侵盗于魏”。后来,在北魏的打击下,不少铁勒的首领率部归服北魏。柔然首领社仑受到北魏的打击亦逃入漠北的铁勒中。公元429年,北魏拓跋焘派兵进入贝加尔湖畔,东部铁

勒十余万落归附北魏，被迁漠南，留在漠北的仍受柔然支配。六世纪中叶，突厥兴起于阿尔泰山，铁勒各部便被突厥统治。这时铁勒共有十余部，其中以回纥和薛延陀两部最为强大，他们将是下一个历史时期的主角。

第四节 隋唐五代时期北方的民族识别

一、铁勒族群

结合《北史·铁勒传》和《隋书·北狄·铁勒传》的记载来看，铁勒的分布区域、生活习俗等一直到南北朝末期都没有发生太大的变化(南迁融于汉族者例外)。

而到了隋唐时期则开始发生了大的变化，处在激烈的分化组合运动之中。《隋书·北狄·铁勒传》载：“开皇(隋文帝年号，公元581—600年)末，晋王广(按即杨广)北征，纳后民，大破步迦可汗，铁勒于是分散。大业元年(隋炀帝年号，公元605年)，突厥处罗可汗击铁勒诸部，厚税敛其物，又猜忌薛延陀等，恐为变，遂集其魁帅数百人，尽诛之。由是一时反叛，拒处罗，遂立俟利发俟斤契弊歌楞为易勿真莫何可汗，居贪汗山(今新疆吐鲁番北博格达山)。复立薛延陀内俟斤，字也啜为小可汗。处罗可汗既败，莫何可汗始大，莫何勇毅绝伦，甚得众心；为邻国所惮，伊吾、高昌、焉耆诸国悉附之。”为了反抗突厥处罗可汗的压迫，部分铁勒人曾团结起来，拥立本族的上层人物为可汗。但随之又被突厥汗国臣属之。《旧唐书·北狄·铁勒传》载：“初，大业中，西突厥处罗可汗始强大，铁勒诸部皆臣之，而处罗征税无度，薛延陀等诸部皆怨，处罗大怒，诛其酋帅百余人。铁勒相率而叛，共推契苾哥楞为易勿真莫贺可汗，居贪汗

山北，又以薛延陀乙失钵为也啜小可汗，居燕末山北。西突厥射匮可汗强盛，延陀、契苾二部并去可汗之号以臣之。回纥等六部在郁督军山者，东属于始毕，乙失钵所部在金山者，西臣于叶护。”

南北朝时期的铁勒四十一部，经过几十年的迁徙流移，以及和不同民族的相互接触，再加上自身的分化与重新组合，到唐初，仍然明确是铁勒的，只剩下散居在大漠以北的薛延陀等十五部，其余的二十六个氏族或部落，已不见诸史籍。《旧唐书·北狄·铁勒传》载：“自突厥强盛，铁勒诸部分散，众渐寡弱。至武德（唐高祖李渊年号，公元 618 年至 626 年）初，有薛延陀、契苾、回纥、都播、骨利干、多览葛、仆骨、拔野古、同乐、浑部、思结、斛薛、奚结、阿跌、白霫等，散在碛北。”这铁勒十五部的情况分别是：

薛延陀部：《旧唐书·北狄·铁勒传》载：“薛延陀者，自云本姓薛氏，其先击灭延陀而有其众，因号为薛延陀部。”也就是说，薛延陀是由薛部和延陀两部重新组合而成的，是铁勒中的大部。此外，《通典》卷一九九载：“薛延陀，铁勒之别部也，与薛部杂居，因号薛延陀。可汗姓壹利吐氏，代为强族。初蠕蠕之灭也，并属于突厥，而部落中分，有郁督军山（杭爱山东支）者，东属始毕，在贪汗山（今新疆吐鲁番北博格达山）者，西属叶护。其主夷男，于大唐贞观中遣使朝聘，封为毗伽可汗，居大漠之北，俱沦水（今天蒙古东北呼伦湖）南。”则薛延陀部在唐朝贞观年间游牧于呼伦湖西南的蒙古国的克鲁伦河流域一带。其首领夷男被封为真珠毗伽可汗后，建牙帐于郁督军山下，将铁勒诸部统一起来，出现了薛延陀汗国。薛延陀汗国出现于贞观二年（公元 628 年），灭亡于贞观二十年，前后共十九年。它是在唐朝的支持下建立的，夷男及其二子都接受了太宗册封。在短短的十九年中，朝贡达十七次之多。其存在的时间虽然不长，但对我国历史却产生过一定的影响。它不仅协助唐朝击溃了骄横于北方的东突厥，而且继匈奴、柔然、突厥之后再次统一了漠北，进一步密切了漠北与中原的关系，为唐朝在这里设置羁縻州府创

造了条件。

契苾部：《通典》卷一百九十九载：“契苾羽（按即契苾）在多滥葛（按即多览葛）南，两姓合居，胜兵二千。”游牧于今土拉河流域。

回纥部 是铁勒诸部又一强盛者。《旧唐书·回纥传》载：“在薛延陀北境，居娑陵水（今蒙古人民共和国的色楞格河）侧，去长安六千九百里，随逐水草，胜兵五万，人口十万。”《通典》卷二百亦载：“回纥在薛延陀北境，居延婆陵水，……胜兵五万人。”则回纥的主要分布区在今蒙古色楞格河沿岸地带。

都波部：《通典》卷一百九十九载：“都波者，铁勒别种，南去回纥十三日行，分为三部，自相统摄，结草为庐，无牛羊，不知耕稼，土多百合草，取其根以为粮，兼捕鱼射猎为食，而衣貂、鹿之皮，贫者缉鸟羽以为服。婚姻，富者以马，贫用鹿皮及草根为聘礼。死亡以木柜盛尸，置山中，或悬于树上，送葬哭泣略与突厥类。莫知四时之候。国无刑罚，偷盗倍征其赃。大唐贞观二十一年（公元 647 年），遣使朝贡。”关于都波的分布地域，《新唐书·都播传》载：“都播，亦曰都波，其地北濒小海（今贝加尔湖），西坚昆（按 坚昆即黠戛斯，分布在今叶尼塞河上游一带），[东]南回纥。”则都波分布在今安加拉河上游。

骨利干部：《通典》卷二百载：“骨利干居回纥北方瀚海之北，二俟斤同居，胜兵四千五百人。草多百合，地出名马，头类橐驼，筋骨粗壮，好者日行数百里。其北又距大海，昼长夜短，日没后，天色正曛，煮一羊胛，才熟，而东方已曙，盖近日出入之所。大唐贞观二十一年（公元 647 年），遣使朝献骏马十匹。”从文中所载来看，骨利干是铁勒族群中居住在最北者，为贝加尔湖以北至北冰洋，即“其北又距大海”。从地图上看，贝加尔湖以北已无大的湖泊，故此海当为北冰洋。由于是分布在高纬度地区，所以才会是“昼长夜短，日没后，天色正曛，煮一羊胛，才熟，而东方已曙，盖近日出入之所”。

多览葛部：《通典》卷一百九十九载：“多滥葛在薛延陀东界，居

近同乐水，胜兵万人。”多览葛居近同乐水，同乐水为今之土拉河，故当游牧在土拉河一带。

仆骨部：《通典》卷一百九十九载：“仆骨，铁勒之别部，习俗与突厥略同。在多滥葛东境，胜兵万余，与同罗宿敦邻好，最居北偏。”多览葛部游牧在土拉河一带，故在多览葛东边的仆骨部当在今鄂嫩河上游一带，即乌兰巴托东北一带。

拔野古部：《通典》卷一百九十九载：“拔野古者，亦铁勒之别部。在仆骨东境，胜兵万余。其地丰草，人皆殷富。”仆骨在今鄂嫩河上游一带，那么拔野古部则在鄂嫩河中下游地区。

同乐部：《通典》卷一百九十九载：“同乐者，铁勒之别部也。在薛延陀之北。……户万五千，俗与突厥略同。初臣突厥，苦颉利之政乱。太宗时，其酋俟利发时健啜遣使内附，中间无闻。洎天宝初，其酋帅阿布思以万余帐来降，处之朔方河南之地，给其廩食，每岁仍费缗絮数十万段，其河曲郡县仓廩为之空虚。至十年背叛，却掠诸姓部落，遂还漠北，寻为回纥所破，党众离散。阿布思后奔葛逻禄，北庭节度使程千里购之以献，戮于京师。”据《中国历史地图集·隋唐五代十国》卷载 同罗部(即同乐部)分布在今土拉河上游以北的乌兰巴托地区。天宝初年南迁漠南朔方河南之地(今河套南部地区)。天宝十年(公元 752 年)以后部众离散瓦解。

浑部：《唐会要》卷七十三载：“贞观二十一年正月九日，以铁勒回纥等十三部内附，置六都督府、七州，浑部置皋兰州。”在今乌兰巴托西部的土拉河中、下游地区。

思结部：《唐会要》卷七十三载 贞观二十一年，铁勒十三部内附，以“思结别部置 蹛林州”，则在今蒙古人民共和国中戈壁省、前杭爱省、南戈壁省交接的翁金河流域地带。

斛薛部：《通典》卷一百九十九载：“斛薛，亦铁勒之别部，在多滥葛北境，两姓合居，胜兵七千。”其分布地当在今土拉河流汇鄂尔浑河以北地带。

奚结部：《唐会要》卷七十三载 贞观二十一年，以奚结部置鸡鹿州。则其分布地为今俄罗斯境内的希洛克河南部地区。

阿跌部：《通典》卷一百九十九载：“阿跌，亦铁勒之别部，在多滥葛西北，胜兵千七百。隋代号诃咥部是也。迁徙无常所。”看来该部人数较少，只有胜兵千七百。游牧在今鄂尔浑河中游地带。

白霫部：《通典》卷一百九十九载：“白霫，在拔野古东，胜兵三千人。其渠帅各率所部归附，列地为州，即其酋长为刺史。”拔野古部在今鄂嫩河中、下游地带，而其东是西室韦部，故疑此处史载有误，当在其东南，即今内蒙古东北部与蒙古人民共和国东方省的东南部连接地带。^⑩

唐太宗贞观三年（公元 629 年），铁勒十五部以薛延陀部为首，起而反抗东突厥的统治，建立了薛延陀汗国。薛延陀汗国没有把铁勒十五部全体联合起来形成一个统一的民族共同体，却把骨利干、白霫、都波三部摒除在薛延陀汗国以外。我个人认为这主要是这三部在地理上离较强大的薛延陀部太远所致。此后，这三部铁勒人便各自离开铁勒族群而独立发展，处于相对独立的发展状态之中。

在薛延陀汗国内部的十二部铁勒，同样处于一种较松散的状态中，各有分地，部落之间的界线没有消除，而且还有诸多矛盾存在。贞观二十年，回纥君长吐迷度联合仆固、同罗等部起来袭击薛延陀多弥可汗，唐太宗配合各部的反抗出兵漠北，消灭了薛延陀汗国，薛延陀部的人也因之“散亡殆灭”。剩下的铁勒十一部也投向唐朝。《新唐书·回鹘传》载：“于是铁勒十一部皆归命天子，请吏内属。道宗等径殄击延陀余众阿波达干，斩首千余级，逐北二百里。万仞抵北道，谕降回纥诸酋。虜所遣使踵及帝行在，凡数千人，上言：‘天至尊为可汗，世世以奴事，死不恨。’帝剖其地为州县，北荒遂平。”即唐朝在铁勒分布地，以其部为根据设立羁縻州，还赐一些部落首领李姓。此外，铁勒中没有被薛延陀纳入的三部也设了州县。现据《新唐书·回鹘传》所载将有关变化情况抄列如下：

拔野古部：《新唐书·回鹘传》载：“贞观三年（公元 630 年），与仆骨、同罗、奚、霫同入朝。二十一年（公元 647 年），大俟利发屈利夫举部内属，置幽陵都督府，拜屈利失右武卫大将军，即为都督。显庆（唐高宗李治年号，公元 656—661 年）时，与思结、仆固、同乐叛，以左武卫大将军郑仁泰击之，斩其渠首。至天宝（公元 742—756 年）间，能自来朝。”幽陵都督府治今蒙古人民共和国东方省一带。

仆骨部：《新唐书·回鹘传》载：“始臣突厥，后附薛延陀。延陀灭，其酋娑奚利发歌滥拔延始内属，以其地为金微州，拜歌滥拔延为右武卫大将军，州都督。开元（公元 713—741 年）初，为首领仆固所杀，诣朔方降，有司诛之。子曰怀恩，至德（公元 756—758 年）时以功至逆方节度使。”

同罗部：《新唐书·回鹘传》载：“贞观二年，遣使者入朝。久之，请内属，置龟林都督府，拜酋俟利发时健啜为左领军大将军，即授都督。”后来安禄山反唐时，曾征发同罗部士卒参战。可见其与汉族接触较多。

浑部：《新唐书·回鹘传》载：“浑在诸部最南者。突厥颉利败时，有俟利发阿贪支款塞。薛延陀之灭，大俟利发浑汪举部内向，以其地为皋兰都督府，后分东、西州。太宗以阿贪支于汪属尊，遣译者讽汪，汪欣然避位。帝嘉其让，以阿贪支为右领军卫大将军、皋兰州刺史，汪云麾将军兼俟利发为副。”浑部与唐中央政府的关系此后一直很好，所以，阿贪支死后，由其子回贵嗣位。回贵死后，由回贵子大寿嗣位。大寿死后，由大寿子释之嗣位。释之作战勇武不凡，曾跟从哥舒翰攻下石堡城，被提升为武卫大将军，封为汝南郡公。

契苾部：《新唐书·回鹘传》载：“契苾亦曰契苾羽，在焉耆西北鹰娑川，多览葛之南。其酋哥楞自号易勿真莫贺可汗，弟莫贺咄特勒，皆有勇。莫贺咄死，子何力尚纽，率其部来归，时贞观六年也。诏处之甘、凉间，以其地为榆溪州。”后来到了永徽（唐高宗年号，公元

650——655 年)四年,唐朝又以其部置贺兰都督府,隶属于燕然都护。

多览葛部 多览葛部又叫多滥。《新唐书·回鹘传》载:“延陀已灭,其酋俟斤多滥葛未与回纥皆朝,以其地为燕然都督府,授右卫大将军,即为府都督。”多滥葛未死后,唐朝又继续任用多滥葛塞匐担任大俟利发,担任都督。

阿跌部:《新唐书·回鹘传》载:“阿跌,亦曰诃咥,或为跌。始与拔野古等皆朝,以其地为鸡田州。”后来,由于此部有战功于唐,贵族首领被赐姓李,后人光进、光颜都至高官,唐后期当融入汉族。

都播部:此部与唐朝的关系仅为通使,唐未在其地设郡县,即“贞观二十一年,因骨利干入朝,亦以使通中国”。

骨利干部:《新唐书·回鹘传》载:“既入朝,诏遣云麾将军康苏蜜劳答,以其地为玄阙州。”到唐高宗龙朔(公元 661——663 年)年间,唐又将玄阙州更名为余吾州,隶属于瀚海都督府。

白靺部 该部始为突厥臣,贞观年间内附。《新唐书·回鹘传》载:“贞观中再来朝,后列其地为置颜州,以别部为居延州,即用俟斤为刺史。”其首领亦被赐姓李。公元 661 年,又任命其首领李含珠为居延都督,李含珠死后,其弟李厥都又继位。但后来便在史籍中消失了。当融入其他民族之中。

斛薛:与唐朝发生关系,列其地为州县,但具体名称,史载不详。

由于唐朝以其部设羁縻州府,各以其首领为刺史,故铁勒族群更难以形成独立的民族统一体了。到了唐高宗永淳二年(公元 683 年),后突厥汗国兴起,漠北的铁勒诸部又被置于后突厥汗国的统治之下。

唐玄宗天宝初年(公元 745 年),回纥部联合葛罗禄、拔悉蜜等攻杀了后突厥汗国的骨咄叶护可汗。《新唐书·回鹘传》载:“天宝时,(葛罗禄)与回纥、拔悉蜜共攻杀乌苏米施可汗,又与回纥击拔

悉蜜，走其可汗阿史那施于北庭，奔京师。葛禄与九姓复立回纥叶护，所谓怀仁可汗者也。’回纥汗国建立之后，仍然留在漠北的原铁勒各部，在回纥汗国统治期间，打破了原来的部落界限，形成了回纥人。

二、回纥人

回纥原为铁勒诸部之一。公元四世纪末，游牧在今鄂尔浑河谷口。唐朝初年游牧在独乐河(今土拉河)以北一带，受东突厥汗国的统治。《新唐书·回鹘传上》载：“回纥，其先匈奴也，俗多乘高轮车，元魏时亦号高车部，或曰敕勒，讹为铁勒。”

唐以前该部又称袁纥。《新唐书·回鹘传上》载：“袁纥者，亦曰乌护，曰乌纥，至隋曰韦纥。其人骁强，初无酋长，逐水草转徙，善骑射，喜盗钞，臣于突厥，突厥资其财力雄北荒。大业中，处罗可汗攻胁铁勒部，袁责其财，既又恐其怨，则集渠豪数百悉坑之，韦纥乃并仆骨、同乐、拔野古叛去，自为俟斤，称回纥。”可见，回纥是在受突厥压迫反抗之后，才始称回纥，以前为袁纥、乌纥等名称。

回纥的强大是从菩萨时开始的。《旧唐书·回纥传》载：“初，有特健俟斤死，有子曰菩萨，部落以为贤而立之。贞观初，菩萨与薛延陀侵突厥北边，突厥颉利可汗遣子欲谷设率十万骑讨之，菩萨领骑五千与战，破之于马鬣山，因逐北至于天山，又进击，大破之，俘其部众，回纥由是大振。因率其众附于薛延陀，号菩萨为‘活颉利发’，乃遣使朝贡。菩萨劲勇，有胆气，善筹策，每对敌临阵，必身先士卒，以少制众，常以战阵射猎为务。其母乌罗浑主知争讼之事，平反严明，部内齐肃。回纥之盛，由菩萨之兴焉。”贞观二十一年(公元647年)，唐朝就各部分别设置羁縻州、府，以各部酋长为都督、刺史，保留他们原来的政治、经济结构不变，这就使即将被突破的部落界线

又重新趋于稳定。

公元 683 年,阿史那骨咄禄反唐,建立后突厥汗国,把漠北的铁勒各部重新置于后突厥汗国的统治之下,漠北的铁勒各部在后突厥汗国的民族压迫政策下一时流散。到唐玄宗开元年间(公元 713—741 年),回纥渐盛,自身内部拥有九个氏族,称为“内九姓”;即以药罗葛氏族为首的胡咄葛、咄罗勿、貊哥息讫、阿勿喃、葛萨、斛嗢素、药勿葛、奚耶勿等九个氏族。除回纥之外,原铁勒各部在回纥周围还有六部,他们与回纥结成联盟。他们是仆固(骨)部、浑部、拔曳(野)古部、同乐部、思结部、契苾部(参见《新唐书·回鹘传》)。可见,原来铁勒十二部除薛延陀部散失消亡以外,多览葛部、阿跌部、跌结部、薛斛部都已分化组合到同族的其他七部之中,而不复存在。唐玄宗天宝年间,回纥又击败了拔悉蜜、葛罗禄两部(属西突厥部落)。于是,以回纥为首的漠北铁勒七部和西突厥中的拔悉蜜、葛罗禄结成了“外九部”。后突厥汗国破灭以后,回纥人建立了回纥汗国。《新唐书·回鹘传》载:“有诏拜(骨力裴罗)为骨咄禄毗伽阙怀仁可汗,前殿列仗,中书令内案授册使者,使者出门升辂,至皇城门,降乘马,幡节导以行。凡册可汗,率用此礼。明年,裴罗又攻杀突厥向眉可汗,遣顿啜罗达干来上功,拜裴罗左骁卫员外大将军,斥地愈广,东极室韦,西金山(今阿尔泰山),南控大漠,尽得古匈奴地。”

在回纥汗国统治的九十六年间,回纥部的“内九姓”与原非回纥部的“外九姓”中的其他八部之间的界线逐渐消失,最终以回纥部为核心,形成了一个相对稳定的民族共同体。

唐文宗大和年间(公元 827—835 年)以后,回纥内部开始出现频繁的动乱。《新唐书·回鹘传》载:“大和六年(公元 833 年),可汗(按即昭礼可汗曷萨特勒)为其下所杀,从子胡特勒立,使者来告。明年(公元 834 年),遣左骁卫将军唐弘宝与嗣泽王溶持节册为爱登里罗汨没蜜施合句录毗伽彰信可汗。”到开成四年(公元 839

年),相安充合、特勤柴革谋乱未遂被杀,又有相掘罗勿引沙陀族兵攻击彰信可汗,彰信可汗兵败自杀。掘罗勿立特勤为可汗。与此同时,又碰上天灾。《新唐书·回鹘传》载:“方岁饥,遂疫,又大雪,羊、马多死,未及命。”内乱与天灾并行,又加上黠戛斯的攻击,回纥瓦解。各部开始迁徙逃散,时间是公元 840 年。

庞特勤及男鹿并遏粉等五个首领率十五部西奔葛罗禄。当时葛罗禄游牧在今哈萨克斯坦南部,故这部分回纥人以后即成为葱岭西回纥。

另一支西迁的回纥,以高昌为中心,建立了政权,史称西州回纥或高昌回纥。咸通七年(公元 866 年),西州回纥首领仆固俊出击吐蕃,杀吐蕃将领论尚热,尽取西州、轮台,并遣使达干米怀玉献俘于唐朝,称唐为舅。自此,西州西纥代替了吐蕃在西域的势力,控制了天山南北,民族同化与融合加剧,并逐渐融合成一个新的民族共同体,成为今天维吾尔族的先民。

除了以上两部西迁的以外,还有南迁的回纥。南迁的回纥主要分布在河西走廊,牙帐设于甘州,所以历史上称之为甘州回纥或河西回鹘。到明代,甘州回纥中的一部分又被称为撒里畏吾尔(黄头回鹘),现在一般认为即是今裕固族的先民。

三、突厥

公元 546 年前后,突厥首领土门兼并了邻近天山部的铁勒五万余落以后,更为迅速地发展了起来。《新唐书·突厥传》载:“突厥阿史那氏,盖古匈奴北部也。居金山之阳,臣于蠕蠕,种裔繁衍。至吐门,遂强大,更号可汗,犹单于也,妻曰可敦。其地三垂薄海,南抵大漠。其别部典兵曰设,子弟曰特勒,大臣曰叶获、曰屈律啜、曰阿波、曰俟利发、曰吐屯、曰俟斤、曰阎洪达、曰颉利发、曰达干,凡二

十八等，皆世其官而无员限。卫士曰附离。可汗建廷都斤山，牙门树金狼头纛，坐常东向。’后来土门大败柔然，自称伊利可汗，突厥汗国出现。到土门子木杆可汗时，突厥汗国已强盛起来。《北史·突厥传》载：“东自辽海以西，至西海，万里，南自沙漠以北，至北海，五六千里，皆属焉。”貌似强大的突厥汗国，内部却隐藏着种种危机。公元 583 年，玷厥联合阿波、贪汗、地勤察等西部突厥势力进攻沙钵略可汗，并脱离其管辖。《隋书·北狄·突厥传》载：“既而沙钵略以阿波骁悍，忌之，因其先归，袭击其部，大破之，杀阿波之母。阿波还无所归，西奔达头可汗。达头者，名玷厥，沙钵略之从父也，旧为西面可汗。既而大怒，遣阿波率兵而东，其部落归之者将十万骑，遂与沙钵略相攻。又有贪汗可汗，素睦于阿波，沙钵略夺其众而废之，贪汗亡奔达头。沙钵略从弟地勤察别统部落，与沙钵略有隙，复以众叛归阿波。”至此，突厥便正式分裂为东、西两部。

唐太宗即位之初，对突厥奉行“战而后和”的政策。贞观四年（公元 630 年）正月，唐太宗对东突厥发动军事进攻，生俘颉利可汗，把西起阴山，北至大漠的广大地区纳入版图。此时，约有十万突厥人降唐归附。唐太宗对内附的突厥部众与汉人同样对待，使之农业生产水平迅速提高。但大部分东突厥人仍居原处，唐太宗于其地设羁縻府州。《新唐书·地理志七下》载：“唐兴，初未暇于四夷，自太宗平突厥，西北诸蕃及蛮夷稍稍内属，即其部落列置州县。其大者为都督府，以其首领为都督、刺史，皆得世袭。”在突利可汗辖地设顺、佑、化、长四州都督府，在颉利可汗辖地置六州，以定襄、云中两都督府统辖。任命突利可汗为北平郡王、右武侯大将军、顺州都督；封阿史那思摩为北开州都督；封阿史那苏泥失为怀德郡王、北宁州都督；封被生俘的颉利可汗为右卫大将军。

八世纪中期，突厥统治者内部又出现汗位之争，于是拔悉蜜、回纥、葛逻禄三部乘机独立，在天宝元年（公元 742 年）联合攻杀骨咄叶护，推拔悉蜜酋长为颉跌伊施可汗，回纥、葛罗禄自为左右叶

护。突厥余众则推阙特勒之子为乌苏米施可汗。在唐的支持下，拔悉蜜等三部联合攻乌苏米施可汗，部分突厥降唐。公元 744 年，乌苏米施可汗死于兵乱，突厥残部立其弟为白眉可汗。公元 745 年，回纥首领骨力裴罗攻杀白眉可汗，突厥汗国亡。

突厥汗国消亡后，其部众的流向有三：一部分归附回纥，成为回纥的组成部分。另一部分南迁灵武（今宁夏灵武县）、丰州（今内蒙古临河县一带），公元 838 年，这些突厥余部因为掠夺唐军营田，被振武节度使刘沔发兵击破，之后便流散在大漠南北。其三是远在西部的突厥人，开始西迁，他们曾在今阿富汗境内建立哥疾宁王朝，在中亚建立塞尔柱克突厥王朝及奥斯曼突厥王朝^⑩，最终与当地的各族相融合形成近代中亚一带的突厥族各民族。

四 、 黠 戛 斯

黠戛斯是古老的北方民族，原来分布在叶尼塞河上游。汉代称坚昆、鬲昆、隔昆，魏晋时称结骨，唐以后称黠戛斯。《新唐书·黠戛斯传》载：“黠戛斯，古坚昆国也。地当伊吾（今新疆哈密县）西，焉耆北，白山之旁。或曰居勿，曰结骨。其种杂丁零，乃匈奴西鄙也。匈奴封汉降将李陵为右贤王，卫律为丁零王。后郅支单于破坚昆，于时东距单于廷七千里，南车师五千里，郅支留都之。故后世得其地者讹为结骨，稍号纥骨，亦曰纥圻斯云。”则西汉时期的坚昆是黠戛斯人的祖先，而坚昆又是丁零分布在最西部者，属北狄系统的民族群体，与匈奴是近亲。正因为如北，李陵降匈奴后，匈奴单于任命其为右贤王，统领坚昆，所以坚昆中才有一部分人是黑发、黑瞳，即蒙古利亚人种，这部分人被称为李陵苗裔，说明了以李陵为首的汉人已融入黠戛斯人当中。当然，从人种学的角度来看，黠戛斯人当为蒙古利亚人种与欧罗巴人种的混合。《新唐书·黠戛斯传》载：“（黠

夏斯)众数十万,胜兵八万,直回纥西北三千里,南依贪漫山。……人皆长大,赤发、皙面、绿瞳,以黑发为不祥。黑瞳者,必曰(李)陵苗裔也。’其体形高大、赤发、白皮肤、绿眼睛,有欧罗巴人种的特征。

隋唐时期,突厥、回纥汗国势力强盛之时,黠戛斯人曾先后被突厥、回纥统治。《新唐书·坚昆传》载:“乾元(唐肃宗年号,公元758—760年)中,为回纥所破,自是不能通中国。后狄语讹为黠戛斯,盖回鹘谓之,若曰黄赤面云,又讹为戛戛斯。……而回鹘授其君长阿热官为‘毗伽顿颉斤’。”

唐朝也曾一度直接统治黠戛斯,并置坚昆府,以羁縻的方式统治。《新唐书·坚昆传》载:“贞观二十二年(公元649年),闻铁勒等已入臣,即遣使者献方物,其酋长俟利发失钵屈阿栈身入朝,太宗劳享之,谓群臣曰:‘往渭桥斩三突厥,自谓功多,今俟利发在席,更觉过之。’俟利发酒酣,奏得持笏,帝以其地为坚昆府,拜俟利发左屯卫大将军,即为都督,隶燕然都护。高宗世,再来朝。景龙(唐中宗年号,公元707—710年)中,献方物,中宗引使者劳之曰:‘而国与我同宗,非它蕃比。’属以酒,使者顿首。玄宗世,四朝献。”据此来看,在从太宗到玄宗的百余年间,双方关系十分友好,加之唐朝又认为黠戛斯是李陵之后,同宗共祖,故更是“非它蕃能比”。

尽管黠戛斯人与突厥、回纥、汉族有过频繁的接触,但始终保持自身的特点,没有与突厥、回纥融合。当然,由于他们都属北狄系统的民族,便也有许多共同之处。《新唐书·黠戛斯传》载:“其文字语言,与回鹘正同。”例如“可汗”、“可敦”、“达干”等名称,突厥、回纥、黠戛斯人都完全一致。而且他们还共同使用过突厥文。

黠戛斯的首领(或君主)称为“阿热”,整个部落便叫“阿热氏”,在阿热之下有一个完整的职官系统,实行兵民合一政策。《新唐书·黠戛斯传》载:“其君曰‘阿热’,遂姓阿热氏,建一纛,下皆尚赤,余以部落为之号。……阿热驻牙青山,周栅代垣,联毡为帐,号‘的支’,它首领居小帐。凡调兵,诸部役属者悉行。内貂鼠、青鼠为

赋。其官，宰相、都督、职使、长史、将军、达干六等。宰相七、都督三、职使十，皆典兵。长史十五，将军、达干无员。诸部食肉及马酪，惟阿设饼饵。法律也极为严厉。《新唐书·黠戛斯传》载：“法最严，临阵烧、奉使不称、妄议国若盗者皆断首，子为盗，以首着父颈，非死不脱。”

当回纥势力稍衰，阿热又与回纥攻斗，双方相持二十余年，回纥无法取胜，而黠戛斯却日渐强大起来。《新唐书·黠戛斯传》载：“回鹘稍衰，阿热即自称可汗。……回鹘遣宰相伐之，不胜，拿斗二十年不解。阿热恃胜，乃肆骂曰：‘尔运尽矣，我将收尔金帐，于尔帐前驰我马，植我旗，尔能抗，亟来，即不能，当疾去。’回鹘不能讨，其将句录莫贺导阿热破杀回鹘可汗，诸特勒皆溃。阿热身自将，焚其牙及公主所庐金帐者，回鹘可汗常坐也。乃悉收其宝货，并得太和公主（按，即宪宗女，嫁回鹘崇德可汗，阿热‘自以李陵后，与唐同宗’而保护之），遂徙牙牢山之南。牢山亦曰赭满，距回鹘旧牙度马行十五日。’黠戛斯攻灭回鹘汗国后，虽没有统一大漠南北，但声威已振于北荒，他们移牙牢山，南下了许多，缩短了与唐朝的距离。

九世纪中叶，唐宣宗诏令鸿胪卿李业持节册封黠戛斯君长为英武诚明可汗。当时，黠戛斯的疆域东至今安加拉河，南邻吐蕃，西接葛罗禄（今阿尔泰山以西）。到唐懿宗（公元860—874年）时，还朝贡不断。唐昭宗大顺元年（公元890年），黠戛斯助唐灭李克用之乱后，有一部分便迁徙至天山地区，与当地突厥近亲民族群体融合，成为今天新疆柯尔克孜族的先民。而其他部分则史载不详。

《新唐书·黠戛斯传》载：“后之朝聘册命，史臣失传。”从北方民族发展的历史规律来看，没有进入天山者，当有两种去向，一是融入同源的突厥语族各民族中，这种可能性极大；二是南下融入汉族之中，因为黠戛斯自汉以后都有自认为是李陵之后的思想。

第五节 辽宋夏金元时期北方的民族识别

公元九世纪中期，黠戛斯人乘回鹘内乱之机，使回鹘部众离散，或西迁，或南迁，大部分离开了漠北草原。在这种历史背景下，居住在额尔古纳河、呼伦湖上下周围地带的室韦诸部遂趁漠北无强敌之机，相继西迁，逐渐向蒙古高原扩展，与留居在漠北的少量突厥、回纥、铁勒等杂处，并出现相互融合的历史趋势。当然，由于没有产生一个大的政治力量，所以，到蒙古族形成之前，漠北蒙古高原呈现的是一幅诸部林立，不相统属的画图。

一、突厥人

当隋唐时期先后建立的各突厥汗国崩溃之后，突厥人向四方流散。但直到辽、宋时期，仍有部分突厥人分布在蒙古高原和西域。《辽史·太祖本纪上》载：“秋七月（指辽太祖神册元年，公元916年）壬申，亲征突厥、吐浑、党项、小蕃、沙陀诸部，皆平之。俘其酋长及其户万五千六百，铠甲、兵仗、器服九十余万，宝货、驼马、牛羊不可胜算。”此处所说的突厥正是仍然留在东部蒙古草原上的突厥人，而沙陀则是流散在今新疆东北部与蒙古国、内蒙古、甘肃连接地带的沙陀突厥人。

由于北方草原东部与西域都有突厥分布，故史书又记为两突厥。《契丹国志》卷二载：“会同（辽太宗耶律德光年号，公元938年至946年）夏六月，晋安重荣耻臣事辽，见其使者至，必箕踞慢骂，或潜遣人杀之……，后重荣执辽使拽刺，遣轻骑掠幽州南境，上表称：‘吐谷浑、两突厥、浑、契苾、沙陀（突厥）各帅部众归附，党项等

亦纳辽告牒,言为辽所陵暴,愿自备十万众,与晋共击辽。’高祖不许。’这里所说的‘两突厥’即东突厥和西突厥。

到了辽末金初时,贺兰山至阴山一带的突厥人,大约与鞑靼混合,被称为白鞑靼。辽初属黄龙府都布署司统辖的隗衍突厥部和奥衍突厥部人,应该是融合到契丹人中去了。^⑩金朝以后,东部蒙古高原上便没有突厥人的活动了。

二、 鞑靼、阻卜

辽金统治时期,在蒙古高原上分布着众多部落,除唐代以来的鞑靼以外,还有从鞑靼中分化出来的阻卜。

鞑靼又写为达怛、达旦、达靶、达达、塔塔儿等。最早见于唐代突厥文碑铭和一些汉文记载。由于其强大,所以其他室韦——达怛部落群体也往往自称为鞑靼。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 346 神宗元丰元年(公元 1078 年)六月载:“上初手诏李宪曰:‘回鹘与吐蕃近世以来代为亲家,而回鹘(按,指甘州回鹘)东境与鞑靼相连,近日诸路探报多称夏人苦被侵扰,若因二国姻亲之故,乘汉、蕃连和之际,假道通信,厚以金帛抚结,俾为我用,则亦可争张波之兵力,不得悉众南下,不为无助,况闻鞑靼之俗,犷悍喜斗,轻死好利,素不为夏人所屈,若不吝金缯,厚加恩意,势或可动。……’[李]宪奏:‘……以今夏贼之强,固不逮吐蕃,若以青唐(即今青海西宁市,一说为今青海乐都县)回鹘、鞑靼连横之势,岂易枝梧。况鞑靼人马犷悍,过于西戎,兼于夏人仇怨已深,万一使为我用,不独争张夏人兵力,不得悉众南下,兼可以伺其间隙,使为捣虚之计。如去岁举国啸聚于天都(天都山,在今宁夏固原县西北),则河西贼众为之一空。若以青唐、回鹘、鞑靼三国人马并攻其后,就使未能远趋贺兰,其甘、凉、瓜、沙必可荡尽’。”以上

足以说明：靺鞨的分布区以今内蒙为主，往西南散及今甘肃、宁夏、青海一带。

阻卜，是靺鞨中的一部分。《辽史·萧韩家奴传》载：“阻卜诸部自来有之，曩时北至胘胸河（今克鲁伦河），南至边境，人多散居，无所统一，惟往来抄掠，及太祖西征，至于流沙，阻卜望风悉降。”由于阻卜分布区亦广，所以《辽史》中还用了“北阻卜”“西阻卜”“西北阻卜”等名称。在辽、金时期的有关论述中，靺鞨与阻卜同时并现，亦能说明二者是既有共同之处又有区别。《辽史·太祖本纪上》载：“神册三年（公元 918 年）春正月丙申，以皇弟安瑞为大内惕隐，命攻云州及西南诸部。二月，达旦国来聘。癸亥，都皇城，以礼部尚书康默记充版筑使。梁遣使来聘。晋、吴越、渤海、高丽、回鹘、阻卜、党项及幽、镇、定、魏、潞等州各遣使来贡。”据此则靺鞨与阻卜有别。另外，《辽史·圣宗本纪一》载：“统和二十三年（公元 1005 年）六月甲午，阻卜铁刺里遣使贺与宋和，乙亥，达旦国九部遣使来聘。”到了十三世纪初，靺鞨、阻卜各部便先后被蒙古帝国征服和兼并，融入蒙古族，成了蒙古族的一部分。

三、与室韦有近亲关系的乌古、于骨里、迪烈、鞑靼子和伏鹿人

（一）乌古和于骨里

辽、金统治期间，乌古、于骨里的分布范围很广，几乎是遍及了大漠南北地区，普遍与靺鞨、阻卜、蒙古各部相错杂居。他们是由西迁的室韦中的一部分组成的。所以，孙进己先生说：原来的南室韦诸部，最西的乌素固、移塞没、塞曷支等部，大约形成了辽代的乌古部落联盟。^②

《辽史·太祖本纪上》载：“唐天复元年（公元 901 年），岁辛酉，

痕得董可汗立,以太祖为本部夷离董,专征讨,连破室韦、于厥及奚帅辖刺哥,俘获甚众。’此处所说的于厥即于厥里,亦即于骨里。《辽史·太祖本纪上》又载:“七年(公元 913 年)六月壬辰,次狼河(今嫩江),获逆党雅里、弥里,生埋之铜河南轨下。放所俘还,多为于骨里所掠。上怒,引轻骑驰击,复遣骁将分道追袭,尽获其众并掠者。……于厥掠生口者三十余人,亦俾赎其罪,放归本部。”这里同时前后出现的于厥、于骨里皆为同族。

据尤中先生考证:“于骨”即“乌古”。乌古最早见于《辽史·太祖本纪上》。其文曰:“九年(公元 915 年)春正月,乌古部叛,讨平之。”这是有关乌古的第一次记录。《辽史·兵卫志》载:“神册四年(公元 919 年),亲征于骨里国,俘获一万四千二百口。”对此事《辽史·太祖本纪下》又记为乌古部事,可见二者实为一也。

金朝统治期间,先后失去了对蒙古高原大部分地方的控制权力,乌古的大部分便在金朝疆域以外发展,只有一小部分依旧在金朝的统治下。《金史·海陵本纪》载:“天德四年(公元 1152 年)十一月辛丑,买珠于乌古、敌烈部及蒲与路,禁百姓私相贸易……。”这部分乌古人的居住区域近蒲与路。蒲与路驻今黑龙江省嫩江支流乌裕尔河流域的克东县东北。与蒲与路邻近的这部分乌古人即在今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西北与内蒙古连接地带。《金史·世宗本纪中》载:“大定十七年(公元 1177 年)正月戊申,……诏西北路招讨司契丹民户,其尝叛乱者已行措置,其不与叛乱及放良奴隶可徙乌古里石垒部,令及春耕作。……(十月)诏以羊十万付乌古里时石垒部畜牧,其滋息以予贫民。”可知在西北路招讨司管制区内有乌古里,仍从事畜牧业生产。

金朝统治的后期,不归金朝统治的那部分乌古,在蒙古高原急剧地与鞑靼、蒙古、突厥等混合了。《元史》中的汪古部与辽代阴山西段的乌古同音,便是佐证。^⑧仍在金朝统治下的部分则先后混合于契丹或女真当中去了。

(二) 迪烈

迪烈是属于室韦族群中的一部分。《辽史·太宗本纪上》载：“天显六年(公元 931 年)春正月乙丑,敌烈德来贡。”这是迪烈第一次见诸史籍。以后便与有同源近亲关系的部落同时出现。《辽史·圣宗本纪一》载：“统和四年(公元 986 年)八日丁酉朔,置先离闕览官六员,领于骨里、女真、迪烈于等诸部人之隶官籍者。”可见,迪烈与于骨里、女真的居住区相近。迪烈内部又分为八个部分。《辽史·圣宗本纪》载：“统和十五年(公元 997 年)五月,敌烈八部杀详稳以叛,萧挞凛追击获部族之半。”又载：“开泰三年(公元 1014 年)九月丁酉,八部敌烈杀其详稳稍瓦,皆叛,诏南府宰相耶律吾刺葛招抚之。”

迪烈的分布区域是在今蒙古人民共和国东部的克鲁伦河流域至内蒙古东北地带,和迪烈共同游牧在一起的,除乌古外,还有部分鞑靼。《辽史·道宗本纪二》载：“咸雍四年(公元 1068 年)秋七月壬申,置乌古、敌烈部都统军司。”乌古、敌烈部都统军司驻河董城(今蒙古人民共和国东方省乔巴山市西克鲁伦河北岸),辽朝以这个机构来对这一带的迪烈八部和乌古进行管理。

也有部分迪烈向西方草原发展。《辽史·道宗本纪五》载：“大安十年(公元 1094 年)五月戊午,西北路招讨司奏,敌烈等部来侵,统军司出兵与战,不利,招讨司以兵击破之。”西北路招讨司驻镇州(驻今蒙古人民共和国布尔根省哈达桑东青托罗盖古城),辖境在乌古、敌烈统军司以西。敌烈进攻西北路招讨司管制区,是从蒙古高原的东部向西部高原腹地发展,进入了今色楞格河、鄂尔浑河、土拉河流域地带。还有一部迪烈甚至进入了高原的中心区。

金朝建立后,不能对全部大漠南北地区进行有效的控制,因此就有大部分迪烈在金辖境以外独立发展,只有部分迪烈与乌古一起受金的统治。《金史·地理志上》载：“乌古迪烈统军司,后升为招

讨司，与蒲与路近。”则乌古迪烈统军司所辖的这部分迪烈人便当游牧在今黑龙江齐齐哈尔市西北与内蒙古相接地区。

在蒙古族没有形成之前，不受金朝统治的迪烈，先后混合到鞑靼、蒙古和突厥中，仍在金朝统治下的部分迪烈人应该是混合到契丹与女真人之中。^①

（三）鞑 劫 子

鞑劫子始见于辽朝前期。公元 953 年胡峴从契丹归来，作《陷北记》。其文曰：“契丹]东北至鞑劫子，其人髦首，披布为衣，不鞍而骑，大弓长箭，尤善射，遇人则杀而生食其肉，契丹等国皆畏之，契丹五骑遇一鞑劫子，则皆散走。其国三面皆室韦，一曰室韦，二曰黄头室韦，三曰兽室韦。其地多铜、铁、金、银，其人工巧，铜、铁诸器皆精好，善织毛锦，地尤寒，马溺至地成冰堆。”可见三面都是室韦的鞑劫子的分布区域，显然在今额尔古纳河上、下游东西两岸的中、蒙、俄三国相互连接地带。

鞑劫子应该是从室韦中分化出来的一部分，到金朝晚期，见称为蔑儿乞部落。蒙古族形成之前，蔑儿乞部落的游牧区与辽朝时期已经不同，主要游牧在鄂尔浑河、色楞格河下游一带。《元史·阔阔传》载：“（蔑儿乞部落）世居不里罕哈里敦之地，其俗骁勇，善骑射，诸族颇惮之。”按，不里罕哈里敦即不儿罕山，即现在的肯特山。据此则蔑儿乞人在蒙古族形成前，其势力曾达到肯特山一带，并且是漠北的强大部落之一。《史集》载：“蔑儿乞惕部落，他们又被称为兀都亦兀惕部，尽管部分蒙古人称蔑儿乞惕人为蔑克里惕人，但两者的含义是一样的。这[个]兀都亦惕——蔑儿乞惕部有下列四个分支：兀合思、木丹、秃答黑邻和只温。这个部落拥有一支人数众多，非常好战的强大军队。[蔑儿乞惕]——这是蒙古[部落]的一部分。他们与成吉思汗和王汗都打过仗。”^②可见鞑劫子与蒙兀室韦（即蒙古）同是室韦中的一部分，他们后来与蒙兀室韦融合，加入了蒙

古族的形成过程。

（四）伏 鹿 人

《辽史·太宗本纪下》载：“会同三年（公元 940 年）二月庚子，乌古遣使献伏鹿国俘，赐其部夷离堇旗鼓以族其功。”则乌古地近伏鹿，故才有可能虏其民众。此后，伏鹿便见诸史籍，之所以称伏鹿，当为其生产生活方式以猎鹿为主。

冯继钦在《辽金时代室韦的变迁》中说：“伏鹿国即分布在外兴安岭以南的使鹿部，也就是元代的‘北山野人’，北山即外兴安岭，应为婆莫室韦的后裔。”⁹⁷⁴今之鄂伦春与《北史》、《隋书》记载的钵室韦有着某些渊源关系。据《北史》卷九四《室韦传》记载，钵室韦依胡布山而住，胡布山即今黑龙江以北西林木迪河（今俄罗斯普林扎河）源的雅玛岭，而这个地区大体是鄂伦春族早年生活的地方。再从居住方式上看，钵室韦“用桦皮盖屋，其余同北室韦”，也正是现代鄂伦春族一直保持的居住方式。在经济生活方面，钵室韦是“饶獐鹿，射猎为务，食肉衣皮，凿冰没水中而网取鱼鳖”，“皆捕貂为业”，这种渔猎正是鄂伦春族传统的经济生活。北部室韦人在冰天雪地中常常使用滑雪板作为交通工具，即所谓“骑木而行，僦而”，这种交通工具在鄂伦春、鄂温克族中广泛使用。室韦人把氏族首领叫做“莫何弗”，而鄂伦春人把氏族称为“穆昆”，氏族首长称“穆昆达”，“莫何弗”可能就是“穆昆”的对音。辽代的伏鹿人当为鄂伦春人的先民之一。

四、克 烈 部

《史集》中将克烈部称为客列亦惕部落。《史集》载：“客列亦惕。据说古代有个君王，他有七个儿子，肤色全都是黑黑的，因此之故，

他们被称为客列亦惕。后来，这些儿子的各后裔分支逐渐获得了专门名号。到了最后，客列亦惕便用来称呼其中有一个君主的那个[部落]分支了，其余的儿子们都成为那个作了君主的兄弟的仆从，他们都不是君主。克烈部的首领是脱斡邻勒，曾受封于金朝，因而称为‘王罕’（或汪罕）。

克烈部是辽金时期漠北最大的部落联盟群体之一，由六个部落组成。他们的分布地大抵东至怯绿连河（即胘胸河）上游以南，西至今杭爱山，北至土兀刺河（今土拉河）和斡耳寒河（今鄂尔浑河）下游一带，南临大漠。金章宗明昌四年（公元 1193 年）克烈部并入蒙古（《辞海·民族分册》记为公元 1203 年克烈部才并入蒙古）。关于克烈部的族属，韩儒林先生认为他们是最早西迁的室韦——靺鞨部落——九姓靺鞨的后裔，辽金时期是阻卜、靺鞨中的一部分，他们在几个世纪中与突厥语族部落杂居，因而在风俗、语言方面受到突厥族的强烈影响。

五、 乃 蛮 部

十三世纪初，乃蛮是蒙古高原西部势力最强大的游牧部落。他们的分布地以台山为中心，西接也儿的石河（今额尔齐斯河）和阿雷、撒刺思河（今鄂毕湖上游支流），北与吉利吉思接界，东与克烈部为邻，南面为今黑额尔齐斯河和乌伦古河，隔沙漠与畏吾儿为邻。《史集》载：“在成吉思汗时代之前，乃蛮君主为纳儿乞失——太阳和阿尼阿惕合罕，当他们击溃乞儿吉思部时，阿尼阿惕合罕未曾去见其兄纳儿乞失——太阳，也未给他送去礼物。”这些乃蛮部落是游牧[部落]，有些人住在多山之地，有些人住在平原上。”他们所住的地方如下次[也客]阿勒台、哈刺合林、阿雷——昔刺思山（在今鄂毕河上游两岸）和阔阔——也儿的石山（康里部也住在那

一带),也儿的石——沐涟,即也儿的失河(今额尔齐斯河),位于该河与乞儿吉思地区之间并与该国边境毗连的群山,这些山一直延伸到蒙古斯坦地区,到王汗(克烈部汪罕)所住的地区(因此,乃蛮人经常与王汗发生纠纷,互相敌对),到乞儿吉思地区以及畏吾儿国毗连的沙漠边境。这些乃蛮部落及其君主都受人尊敬而又强大,他们有一支庞大而精良的军队,他们的习俗与蒙古族相似,他们的君王在古时名为古失鲁克汗或不亦鲁克汗。‘古失鲁克汗’意为强大的君王。”^⑩关于乃蛮部的族属,多数学者认为当为突厥语族的民族,但《史集》则明确指出乃蛮习俗与蒙古人相似,则乃蛮应是突厥语族的民族与蒙古语族的民族相混合而产生的。

六、汪古部

汪古部出现于辽末金初,并逐步成为漠南诸部中最强大的部落。关于汪古部的族属,主要有沙陀突厥说、回鹘说、达怛说、党项说。但由于汪古部分布的漠南地区自古以来民族情况较为复杂,很难说其是纯粹源于哪个民族。从近几十年来发现的汪古部贵族墓葬来看,其墓碑上都用古叙利亚文字写突厥语,故其主体应以突厥人为主。

七、札剌亦儿部

辽代,札剌亦儿部是阻卜中的一部,游牧在斡难地区(今鄂嫩河流域)。《史集》载十三世纪初期前后“这个札剌亦儿部落包括十个大支,其中每一支分别成为一个人数众多的部落,它们排列如下 札惕、脱忽刺温、弘合撒兀惕、古蔑兀惕、兀牙惕、你勒罕、古儿勤、朵郎吉惕、秃里、尚忽惕。”^⑪成吉思汗时代,札剌亦儿所有部落

中,札惕人木华黎国王,[最]为年高望重。’则札刺亦儿部落是蒙古帝国开国功臣木华黎的祖先部落。

八、斡亦刺惕部

十三世纪初期,蒙古兴起以前,在蔑儿乞部的西北有斡亦刺惕部。《史集》载:“这些部落自古以来就人数众多,分为许多分支,各地各有某个名称……,虽然他们的语言为蒙古语,它同其它蒙古部落的语言[毕竟]稍有差异。……成吉思汗与他们保持有关系,互相嫁娶姑娘,[相互间]有着义兄弟姻亲关系。”

斡亦刺惕部落的主要分布区是今叶尼塞河的源头。其语言为蒙古语,但又与出自蒙兀室韦的其他蒙古部落间存在方言差别,则斡亦刺惕部应当是较早西迁室韦中的一部。它的后裔当即后来明朝时期的蒙古瓦剌部。

九、蒙古部与蒙古民族的形成

辽朝晚期,蒙古部首次见诸史籍。但当时记为“萌古”。《辽史·道宗本纪四》载:“大康(辽道宗耶律洪基年号,公元1075—1084年)十年(公元1084年)二月庚午朔,萌古国遣使来聘。三月戊申,远萌古国遣使来聘。”由此看来,蒙古当时在蒙古高原上的人口甚少,势力不大;离辽朝统治的中心较远;而且内部也并不完全统一,所以才有远近蒙古的区别。他们当时都不在辽朝的势力范围内,所以《辽史·部族表》和《辽史·属国表》中都没有关于“萌古”部的记载。

在十世纪初至十二世纪初,蒙古部各氏族亦处在剧烈的发展演变过程中,他们以蒙兀室韦为核心,吸收了一些源于室韦的近亲

集体的人口乃至留居当地的突厥语族的民族群体，使自己渐渐发展起来。金朝统治时期，大部分蒙古不在金的势力范围内。《大金国志》卷九载：“天会（金太宗、熙宗曾共用此年号，公元 1123—1137 年）十三年（公元 1135 年）冬，皇伯领三省事，宋王宗盘提兵攻盲骨子，败之。大金初起，常假兵于彼，其后得国，不偿元约，故彼有怨言，宗盘乘其不意而攻之，由是失盲骨子，而诸部族离心矣。”当然也有部分蒙古的部落在金朝的统治区域范围内，金朝将之编为紮军驻守边境。据《金史·兵志》载金朝的东北部族有紮军，中有萌骨部 西北、西南路紮军中亦有萌骨。主要分布在吉林、内蒙古东部。

公元 1162 年，正当蒙古部落群与塔塔儿（鞑靼）部落群之间进行激烈战争的时候，成吉思汗诞生在斡难河旁的跌里温盘陀山（意为鼠的孤山），适逢他父亲也速该与塔塔儿人战罢归来，掳掠了大量牲畜、人口，并俘获塔塔儿的首领铁木真兀格等。为了纪念这次重大胜利，便给新生的儿子取名铁木真。之后，以也速该为首领的这个蒙古部落的势力迅速发展起来，对其他的蒙古部落起着联盟的核心作用。也速该死后，铁木真被推举为自己部落的首领。而当时各部之间的交往比以前更加频繁，势力强大的部落兼并了为数众多的其他部落，涌现出一些强有力的部落“汗”，各自统治着辽阔的土地与众多的属民。随着社会的这一发展过程，维系氏族部落集团的血缘纽带日趋瓦解，一个新的民族共同体也正在形成，结束分裂、实现统一已是蒙古高原社会发展的趋势和客观要求。在此历史背景下，铁木真开始了他统一漠北各部的活动。

当时展现在铁木真面前的漠北草原，是克烈、乃蛮、塔塔儿、蔑乞儿及蒙古竞相争雄的局面，在这种形势下，铁木真在稳步积蓄发展力量的同时，总是联合一些暂时的同盟者来各个击破对手。他先是利用克烈部首领汪罕与札答兰氏首领札木合的援助击败三姓蔑乞儿。后又联合汪罕，配合金朝丞相完颜襄击破塔塔儿部。公元

1201 年,他消灭了札木合,继而消灭了泰赤乌势力。公元 1202 年,彻底攻灭了强大的塔塔儿。之后相继征服了克烈部、乃蛮部、斡亦剌、不里牙惕、巴儿浑、兀儿速惕、乞儿吉思,成了东起哈刺温山(今兴安岭),西迄阿勒台山(今阿尔泰山),北抵菊海(今贝加尔湖),南达阴山(今大青山)这一广大区域的最高统治者,并于公元 1206 年建立蒙古帝国,被尊称为“成吉思汗”。从此以后“蒙古”这一名称,就不只是某一部落或部落联盟的称呼了,而是整个民族共同体的称呼,所以说成吉思汗统一蒙古,蒙古帝国的出现是蒙古族形成的标志。

第六节 明清时期的蒙古族

明代蒙古族主要分布在东至松花江、脑温江(今嫩江)和辽河流域,西至天山、衣烈河(今伊犁河)流域,北抵也儿的失河(今额尔齐斯河)、谦河(今叶尼塞河)。除此之外,还有几十万蒙古族居住在明朝中原地区、西北和南方的一些地区。

北方的蒙古族由于明蒙战争和内部政治演变的结果,逐渐形成了一些各自为政的集团,主要有鞑靼、瓦剌、兀良哈三卫、西北诸卫和察合台后王等。明朝末年,蒙古族以大漠为中心,分为漠南、漠北和漠西三大部分,各据一方。清朝开国者努尔哈赤及其继承者,对蒙古族采取了“顺者以德服,逆者以兵临”的恩威并举方针,重新统一了蒙古族地区,并参照满族的八旗制,调整蒙古族贵族的封建领地,建立了盟旗制度。这些措施对蒙古族的发展都有积极意义。

蒙古族现在有 4806849 人(1990 年)。主要聚居在内蒙古自治区,其余分布于新疆、辽宁、吉林、黑龙江、甘肃、青海等省、区的各蒙古族自治州、县,少数散居或小聚居在宁夏、河北、河南、四川、云

南、北京等省市自治区。

蒙古语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分内蒙古、卫拉特、巴尔虎布利亚特三种方言。早在十三世纪初，蒙古族就创制了自己的文字，最初的蒙古文字是在回鹘文字母的基础上创制的。元世祖忽必烈曾令西藏喇嘛八思巴创制蒙古新字，俗称“八思巴字”，是根据藏文加以变化创制的。元亡以后基本上不再使用。十四世纪初，蒙古学者都吉·斡斯尔对最初的蒙古文字进行了改革，成为现在通用的蒙古文字，称为“胡都木”蒙文。

注释：

①《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324 页。

②田继周：《先秦民族史》，四川民族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63 页。

③《内蒙古文物古迹简述》，内蒙人民出版社 1976 年版，第 8 页。

④林幹：《匈奴通史》，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3 页。

⑤匈奴西迁这一部分是从林幹先生《匈奴通史》中摘引的，详见《匈奴通史》第 114 至 119 页。此外，林幹先生在同书中还附录了《匈奴人在欧洲的活动》一文。现亦抄摘其主要内容于下：

匈奴人西迁的部分，其在欧洲的活动可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匈奴人入侵欧洲的第一期（公元 374 年至公元 400 年）及其造成的民族大迁徙。从公元 91 年开始西迁的匈奴人，在公元 374 年击灭位于今顿河以东的阿兰聊国后，首次出现在顿河河滨，开始扮演着推动欧洲民族大迁徙的主要角色，同时也揭开了入侵欧洲的序幕。

阿兰聊国被击灭后，虽有许多阿兰聊人臣服于匈奴人并追随匈奴人西征，但也有一部人向南逃入高加索山中，另有一部分则向西冲破了东哥特人的边防线，进入了东哥特国境。年老的东哥特国王赫曼立克（Hermanrik）无力抵御入侵的匈奴人，当他的军队打了第一个败仗之后，便自杀了。继位的维席密尔（Vithimir）虽力图支撑危局，与匈奴人苦战了数月之久，但结果仍不免兵败被杀。赫曼立克之子呼纳蒙特率领他的部众投降了匈奴人。其余的东

哥特人，由阿拉修斯和萨弗来克斯二人率领，向西进入西哥特人的地区（德聂斯德河以西）。西哥特人鉴于东哥特人的被击败及其余众入境，已预感到匈奴人入侵的威胁，便在河上布防，企图阻止匈奴人渡德聂斯德河。然而匈奴人并不在那里渡河，却在远离西哥特人设营布阵的德聂斯德河上游偷渡，大败西哥特人。失败的西哥特人在得到罗马皇帝允许后，进入了罗马帝国。由于罗马帝国地方官的残酷压迫，哥特人发动了叛乱。罗马帝国为了镇压哥特人的骚动，由皇帝法伦斯亲自率领，于公元 378 年与哥特人作战，结果罗马军队大败，法伦斯本人也战死。

匈奴人入侵欧洲的第二阶段是匈奴人在巴诺尼亚（今匈牙利河西一带）建立统治权。关于匈奴人所作的第二期西进，W.M. 麦高文有如下一段扼要的叙述：“匈奴人入侵欧洲的第二期始于公元 400 年左右，终于公元 415 年左右，以后欧洲的历史遂大受改造。我们还记得匈奴人第一期西侵的结果是将许多日耳曼族人民逐出俄罗斯南部并使之成群地入居巴尔干，这对于东罗马帝国是一大致命的打击，但西罗马帝国则所受影响较少。现在又来了第二期的匈奴西侵，驱使许多蛮人冲进西罗马帝国，结果意大利连遭西哥特人蹂躏达四年之久，而非洲、西班牙和高卢也被其他蛮族所占。这些蛮族的冲入罗马帝国既然完全或大部分由于匈奴人在后面加以压力所致，我们对于匈奴人本身和罗马人之间所发生的直接接触，倒毋宁感觉其稀少了。我们颇可相信，匈奴人在此时期中，第一次获得了对于巴诺尼亚省的直接控制权。但巴诺尼亚之地本来已被大批的蛮族移民（如在阿拉修斯和萨弗来克斯二人统率下的东哥特人等）所占，所以匈奴人的征服该省，不过是使已居于其地的蛮族，将他们的主人翁由罗马人换作匈奴人而已。

匈奴人入侵欧洲的第三阶段是阿提拉“匈奴王国”的建立与覆亡。随着历史的发展，西迁的匈奴人最终融于匈牙利人中。（以上详见林幹《匈奴通史》第 253～265 页）

⑥《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379 页。

⑦尤中：《中华民族发展史》（打印本），上编第三册，第 165 页。

⑧段连勤：《丁零高车与铁勒》，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52～178 页。

⑨同⑦，第 67～72 页，个别地方作了改动。

⑩转引自尤中《中华民族发展史》上编第三册 76 页。

⑪同⑩,中册第四本,第 3 页。

⑫孙进己:《东北民族源流》,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04 页。

⑬转引自尤中《中华民族发展史》中册第四本第 12 页,原为冯继钦《辽金时代室韦的变迁》,载《辽金史论集》第二辑,书目文献出版社,第 203 页。

⑭同⑩,中册第四本,第 14 页。

⑮同⑩,第 14 页。

⑯转引自尤中《中华民族发展史》中册(四),第 17 页。

第三章 西北地区的民族识别

第一节 先秦时期西北的民族识别

这儿所说的西北地区，与古代西域大致相当。而西域作为一个地理名词，在史书中有时指葱岭以东、昆仑以北、天山南北的地区，有时却指敦煌玉门关、阳关以西、中亚、西亚乃至欧洲的辽阔地域，可见古代西域一词有广义与狭义之分。从现代中国的情况来看，西北主要指新疆，兼及甘肃、青海的绝大部分地区。另外，由于天山以北的草原与蒙古草原、中亚草原是连成一片的，而古代民族的活动又不以今天的国界为限，所以在讨论到民族地域问题时，将是广义与狭义概念互用。

一、从考古学文化看西北地区的 文化遗存与人们共同体

新中国成立以来，西北地区的考古工作进入了一个新时期。如在甘肃环县楼房子、刘家岔、庆阳巨家塬、镇原黑土梁调查或发掘到了一些旧石器时代的文化遗物。^①

到了新石器时代该地区有代表性的文化是黄河上游的马家窑文化。马家窑文化主要分布在甘肃东部及其毗邻的青海、宁夏地

区，南达川北，西及玉门。这一文化又分为相继发展的石岭下类的马家窑类型、半山类型、马厂类型。它存在的时间，从距今五千年了，多年的石岭下类型到四千多年的马厂类型，共经历了一千八百多年。马家窑文化的人们以农业生产为主，过着比较定居的生活，他们的社会组织以父系氏族制为主，与仰韶文化有密切的关系。从民族的角度讲，他们属于我国后来史书中所称的西戎集团。在马家窑文化的分布区，还存在一种略晚于马家窑文化的齐家文化。它的分布范围也较为广泛，东起泾水、渭水上游，西至湟水，南达白龙江，北至内蒙古阿拉善左旗。它存在的时间距今约四千年，其文化特征是石器时代开始进入铜石并用的时代。该文化的人们是农业民族，处于父系氏族阶段，氏族之下的各家庭已有较明显的贫富分化。齐家文化的主人，一般也认为是西戎中的一部分。^②

与甘肃、青海相比，新疆的考古发掘工作稍薄弱。新石器文化遗存只有一些调查材料。对吐鲁番县那斯塔那、雅尔湖，哈密县七角井，木垒县南郊等遗址的调查，为寻找和研究新疆东部的新石器文化提供了线索。阿斯塔那遗址位于阿斯塔那村西北的戈壁滩上，在这里采集到大批颇具特色的打制石器和细石器，而未见磨制石器。打制石器有刮削器、尖状器、砍砸器以及磨盘、石球等。细石器有条形石片、刮削器、圆刮器、镞、石核。刮削器一般加工精细，石镞更为精致。陶片全是砂质陶，多为红色，器形有小口罐、盆、钵、筒形杯等。^③从遗物中有磨盘和石镞来看，当为农牧并存的社会。其主人亦当为广义的西戎中的一部分。

二、从历史文献看先秦时期西北的民族群体

（一）戎

戎是西北古代民族群体的泛称。《礼记·王制》载：“东方曰夷，

墨子曰蚩,西方曰戎,北方曰狄。’这儿的西方当以西北为主。《墨子·节葬下》又载:“昔者尧北教乎八狄,道死,葬巩山之阴,衣衾三领,谷木之棺,葛以緘之,既犯而后哭,满坎无封,已葬而牛马乘之。舜西教乎七戎,道死,葬南己之市,衣衾三领,谷木之棺,葛以緘之。”

随着历史的发展,戎与中原华夏族的交往增加,故史籍亦随之详。《竹书纪年》载太戊二十六年“西戎来宾,王使王孟聘西戎”祖甲十二年“征西戎,冬,王返自西戎”文丁二年“周公季历伐燕京之戎”。以上为商代事。周时亦然,《竹书纪年》载懿王七年“西戎侵略”。《诗经·出车》中亦载:“赫赫南仲,薄伐西戎。”

在西周末年,东周初期,是西戎势力强盛的时期,与华夏族发生着频繁的战争与冲突。结合史书的记载有如下一些较大的事件:

周宣王四年(公元前824年),秦仲伐西戎,为戎所杀,复召仲子秦庄公伐西戎,破之。

周宣王三十一年(公元前797年),遣兵伐太原戎,不克。

周宣王三十六年(公元前792年),伐条戎、奔戎,周师败绩。

周宣王三十九年(公元前789年),伐姜氏之戎,战于千亩,周师败绩。

周幽王十一年(公元前771年),申侯与缙、西夷犬戎攻周幽王,杀之于骊山之下,西周亡。

周平王二十一年(公元前750年),秦文公伐戎,戎败,文公收之余民而有之。地至岐,岐以东献于周。^④

《左传·庄公二十八年》载:“(晋献公)娶二女于戎,大戎狐姬生重耳,小戎子生夷吾,晋伐骊戎,骊戎男女以骊姬归,生奚齐。”可见戎内又有许多分支:即上所记的太原戎、条戎、奔戎、姜氏之戎、犬戎、大戎、小戎、骊戎等。而《尚书·禹贡》又认为戎称为昆仑、析支、渠搜。《尚书·禹贡》载:“浮于积石,至于龙门、西河,会于渭汭。织皮昆仑、析支、渠搜,西戎即叙。”

前面说到戎是西北民族的泛称，但值得强调的是，戎并非是西北的唯一民族群体，只不过是其势力强大，为中原史家所注意，而将之作为一个地区民族的泛称，因为西北地区还有氏与羌这两个影响也颇大的民族群体。戎只不过是西北古代民族中的一部分。当然也不排斥其与氏羌有着近亲关系。应当为汉藏语系藏缅语族的先民之一例如至今四川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南部的藏族和甘孜藏族自治州东部某些藏族，都自称‘嘉戎’或‘嘉戎哇’。由此让我们窥见了一些西北民族发展的历史遗迹。^⑤

在研究西戎时，有一个问题不太引人注意，即山戎。在《史记》中司马迁将之放到匈奴中叙述。《史记·匈奴列传》载：“匈奴，其先祖夏后氏之苗裔也，曰淳维。唐虞以上有山戎、獫狁、荤粥，居于北蛮，随畜牧而转移。”戎本居于西北，何故又到北方呢？这与戎的迁徙有关。杨建新先生认为戎族诞生于陇山东西和泾、渭水流域（泾水、渭水在今西安北相汇），自西周起，由于各种原因，开始向东迁徙，至春秋时，戎的各部迁徙到了黄河中游，甚至到了淮河流域。^⑥而实际上戎中的一部分甚至东迁到了辽河流域。《汉书·匈奴列传上》载：“后六十有五年，而山戎越燕而伐齐，齐釐公与战于齐郊。后四十四年，而山戎伐燕，燕告急齐，齐桓公北伐山戎，山戎走。”战国时燕以今华北京津地区为中心，而戎在北，故当在今辽河以南地区。

戎的大迁徙有三次：《后汉书·西羌传》引《竹书纪年》载：“王（即穆王）乃西征犬戎，获其五王以东，遂迁戎于太原。”西周时的太原，即黄土高原的东部今晋、陕、豫连接地区，这是戎第一次东迁。周平王东迁后，也有部分戎东迁，到了平王末年，出现了“周遂陵迟，戎逼诸夏”（《左传·襄公十四年》）的局面。晋惠公时，又有一部分戎被秦逼迫东迁。河北北部的山戎便是在这种情况下到达燕国北部的。^⑦后来这部分戎随着秦的统一加入了华夏族，最后成为汉族的一部分。

（二）羌

羌族是中国古代一个历史悠久的游牧民族，他的活动地域当为除汉族之外最广大者，西到帕米尔高原，东到河湟地区，西南到川滇地区。

关于羌人的起源，《后汉书·西羌传》载：“西羌之本，出自三苗，姜姓之别也，其国近南岳。及舜流四凶，徙之三危，河关之西南，羌地是也。滨于赐支，至平河首，绵地千里。”由此看来，羌是由三苗演变而来，是舜时由今湖南洞庭、江西鄱阳一带西迁的。对此，《史记·五帝本纪》载：“三苗在江、淮、荆州，数为乱。于是，舜归而言于帝，请流共工于幽陵，以变北狄；放驩兜于崇山，以变南蛮；迁三苗于三危，以变西戎；殛鲧于羽山，以变东夷。”文中所谓“迁三苗于三危”语出《尚书》。《尚书·舜典》载：“流共工于幽州，放欢兜于崇山，窜三苗于三危，殛鲧于羽山，四罪而天下咸服。”另外，多数史家历来认为三危在今甘肃敦煌县东南，所以三苗为羌之先民似乎成了定论。但此说是很难成立的，从史料上看，史书中对于尧舜禹时代的记载大多为传说，可信程度值得考虑。此外，从考古学上看，在羌人分布的广大地区，近来发现了大量的新石器时代遗址，这些考古文化的主人在时间上应早于三苗到达之前就已存在，如果说三苗是羌的先民，那么羌族分布区内考古文化的主人又作何解释呢？因此，三苗为羌之先民说不能成立。羌人是西北地区的土著。如果真有少量三苗迁入西北也只能是融合于羌之中。而且，要是三苗都西迁，那么今天史学界所公认的苗、瑶等南方民族是从三苗发展而来的结论恐怕就要大大的修正了。再从民俗学的角度看，三苗亦非羌之先民。至今与古羌族有直接渊源关系的今四川茂县羌族仍行火葬，在族源上与古羌人有关的汉藏语系藏缅语族的藏族、彝族、纳西族、拉祜族、哈尼族、普米族、怒族等都有火葬的历史。现将常见的有关羌人及其为主体衍生的各族火葬史料罗列几条以说明之：

《墨子·节葬下》载：“秦之西有仪渠之国者，其亲戚死，聚柴薪而焚之，烟上谓之登遐，然后成为孝子。”

《吕氏春秋·义赏》载：“氏羌之民，其虏也，不忧其累而忧其死而不焚也。”

《荀子·大略篇》载：“氏羌之虏也，不忧其系垒也，而忧其不焚也。”

《后汉书》载：“羌人死则烧其尸。”

《太平御览》卷五五六引《永昌郡传》亦载：“建宁郡葬夷（当指今彝族先民），置之积薪之上，以火焚之，烟气正上则大杀牛羊，共相劳贺作乐，若遇风，烟气旁邪，尔乃悲哭也。”

《西昌县志·夷族志》载：“彝族火化之后，收骨殖于瓮，命忠实白老娃子数人，负瓮荷锺入深山崖洞秘埋之。”此种用罐装骨灰的习俗在石器时代就已存在。甘肃临洮寺洼文化遗址中曾有收藏骨灰的陶罐出土；新疆帕米尔高原塔什库尔干也有火葬墓出土。^④

（三）氏

氏作为一个人们共同体，最早在《诗经》中有记载。《诗经·商颂》载：“昔有成汤，自彼氏羌，莫敢不来享，莫敢不来王。”《竹书纪年》亦载：“氏羌来宾。”则商代氏已作为一个民族群体存在。周代亦与周有往来，《逸周书·王会解》载：“氏羌以鸾鸟。”由于氏与羌有很深的亲缘关系，按现代语言学的观点，当同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故常常氏羌连称。

第二节 秦汉时期西北的民族识别

一、大月氏

大月氏原来是游牧在西北的一个民族。《史记·大宛列传》载：“始月氏居敦煌、祁连间，及为匈奴所败，乃远去，过宛，西击大夏而臣之，遂都妫水北，为王庭。”《正义》载：“初，月氏居敦煌以东，祁连山以西。敦煌今沙洲，祁连山在甘州西南。”敦煌郡在今甘肃敦煌县西，甘州为今甘肃张掖县西北，则月氏最初的分布地以今甘肃为中心。故《史记·正义》又载：“凉、甘、肃、瓜、沙等州，本月氏国之地。”以上所载为秦末汉初之事，西汉文帝时，西迁到塞种即斯基泰人分布的伊犁河流域及其以西一带。

匈奴老上单于在位时，月氏受到匈奴与乌孙的联合进攻，又被迫离开了伊犁河流域再次西迁，经大宛，进入今阿富汗境内。《汉书·西域传》载：“大月支本行国也，随畜移徙，与匈奴同俗。控弦十余万，故强，轻匈奴。本居敦煌、祁连间，至冒顿单于攻破月氏，而老上单于杀月氏，以其头为饮器，月氏乃远去，过大宛，西击大夏（今阿富汗）而臣之，都妫水（今阿姆河）北为王庭。其余小众不能去者，保南山羌，号小月氏。”则大月氏的王庭当建在今乌兹别克斯坦国内。

进入大夏地区后，大夏的希腊统治者南逃，大月氏统治者在大夏建立了自己的政权。当时的大月氏为了能统治当时已有高度文明的大夏，便接受大夏文化，建立了许多封国，封国首领称为翎侯。《汉书·西域传》载：“大夏本无君长，城邑往往置小长，民弱畏战，故月氏徙来，皆臣畜之，共禀汉使者。有五翎侯：一曰休密翎侯，治

和墨城，去都护二千八百四十一里，去阳关七千八百二十里；二曰双靡翎侯，治双靡城，去都护三千七百四十一里，去阳关七千七百八十二里；三曰贵霜翎侯，治护澡城，去都护五千九百四十里，去阳关七千九百八十二里；四曰肸（音许）顿翎侯，治薄茅城，去都护五千九百六十二里，去阳关八千二百二十里；五曰高附翎侯，治高附城，去都护六千四十一里，去阳关九千二百八十三里。凡五翎侯，皆属大月氏。’大约到了公元前后，五翎侯之间发生了兼并战争，最后贵霜翎侯统一了其他四部，建立了历史上有名的贵霜王朝，始建者名丘就却。《后汉书·西域传》载：“大月氏国，居蓝氏城，西接安息，四十九日行，东去长史所居六千五百三十七里，去洛阳万六千三百七十里。户十万，口四十万，胜兵十余万人。’如此看来，作为统治民族的月氏人数是少的，而其建立了强大的贵霜王朝后，肯定渐渐融入当地民族，即成了印欧语系伊朗语族的民族。

关于贵霜王朝，《后汉书·西域传》载：“初，月氏为匈奴所灭，遂迁于大夏，分其国为休密、双靡、贵霜、肸顿、都密，凡五部翎侯。后百余岁，贵霜翎侯丘就却攻灭四翎侯，自立为王，国号贵霜。侵安息，取高附地。又灭犍达、罽宾，悉有其国。丘就却年八十余死。……复灭天竺，置将一人监领之。月氏自此之后，最为富盛，诸国称之皆曰贵霜王。汉本其故号，言大月氏云。’到了公元五世纪，在嚙哒人的打击下，大月氏贵霜王朝灭亡了，大月氏也在历史的发展中融合到印欧语系伊朗语族的民族群体中去了。

二、小月氏

在月氏西迁后，仍有一部分月氏留在原地，后来这部分月氏南迁到了祁连山南，被称为“湟中月氏胡”。《后汉书·西羌传》载：“湟中月氏胡，其先大月氏之别也，旧在张掖、酒泉地。月氏王为匈奴冒

顿所杀,余种分散,西逾葱岭。其羸弱者南入山阻,依诸羌居止,遂与共婚姻。乃骠骑将军霍去病破匈奴,取西河地,开湟中,于是月氏来降,与汉人错居。虽依附县官,而首施两端。其从汉兵战斗,随执强弱。被服饮食言语略与羌同,亦以父名母姓为种。其大种有七,胜兵合九千余人,分在湟中及令居。双数百户在张掖,号曰从义胡。”由此看来,小月氏在历史的发展中除小量与汉人杂居的融入汉族外,绝大部分通过婚姻关系渐次融于羌人,所以才会“被服饮食言语略与羌同”。而且绝大部分又发展成为今天彝族中的某些分支,如川西北的一些彝族在体质上具有高鼻深目的特征,这种特征是绝大部分彝族所没有的,故言。

三、乌 孙

乌孙是中国西北地区一个古老的游牧民族,游牧在今甘肃河西走廊。起初势力较小,常遭相邻的月氏攻击。《汉书·张骞传》载:“乌孙王号昆莫。昆莫父难兜靡本与大月氏俱在祁连、敦煌间,小国也。大月氏攻杀难兜靡,夺其地,人民亡走匈奴。……时月氏已为匈奴所破,西击塞王。塞王南走远徙,月氏居其地。昆莫既健,自请单于报父怨,遂西攻破大月氏。大月氏复西走,徙大夏地。昆莫掠其众,因留居,兵稍强,会单于死,不肯复朝事匈奴。”可见乌孙得到匈奴的支持,击败大月氏,占有了伊犁河流域,自立为国,力图摆脱匈奴的控制,故又西向迁到今吉尔吉斯斯坦国境内的伊塞克湖。《汉书·西域传》载:“乌孙国,大昆弥治赤谷城,去长安八千九百里。户十二万,口六十三万,胜兵十八万八千八百人。相,大禄,左右大将二人,侯三人,大将、都尉各一人,大监二人,大吏一人,舍中大吏二人,骑君一人。”乌孙王所驻之赤谷城在今吉尔吉斯斯坦伊塞克湖的东南别代勒山隘西北依什提克。《汉书·西域传》载:“东

至都护治所千七百二十一里，西至康居蕃内地五千里。地莽平。多雨，寒。……东与匈奴、西北与康居、西与大宛、南与城郭诸国相接。’可见乌孙在城郭诸国的北边，其从事游牧，与定居从事农业生产为主的城郭诸国有别。但它也和城郭诸国一样受两汉时期的西域都护府管辖，然属羁縻。《汉书·西域传》载：“匈奴闻其与汉通，怒欲击之。又汉使乌孙，乃出其南，抵大宛、月氏，相属不绝。乌孙于是恐，使使献马，愿得尚汉公主，为昆弟。天子（按，汉武帝）问群臣，议许，曰：‘先必内聘，然后遣女。’乌孙以马千匹聘。汉元封（公元前 110 年至前 105 年）中，遣江都王建女细君为公主，以妻焉。”汉朝与乌孙建立了这种关系后，汉宣帝本始二年至三年（公元前 72 年至前 71 年），双方共同出兵二十万，大破匈奴。汉宣帝立其外甥元贵靡（按，解忧公主之子）为大昆莫，遣长罗侯常惠将三校屯赤谷，属西域都护。东汉继续设西域都护府，乌孙仍由西域都护府领属。后来由于东汉势力衰退，加之乌孙地处西境，渐渐关系疏远。南北朝时，因受东部柔然的进攻，乌孙被迫再西迁葱岭山中，不久为柔然所亡。但仍有一部乌孙留居原地。北魏太延三年（公元 437 年），太武帝拓跋焘曾派董琬出使乌孙。到辽代，辽太宗会同元年（公元 938 年）乌孙亦遣使入贡。以后乌孙渐次与邻族融合，今哈萨克族中尚有名为“乌孙”的部落。^⑩

从族属关系上看，乌孙与匈奴有近亲关系，当属北狄系统的民族。《汉书·张骞传》载：“大月氏攻杀难兜靡，夺其地，人民亡走匈奴。子昆莫新生，傅父布就翎侯抱亡，置草中，为求食，还见狼乳之，又乌衔肉翔其旁，以为神，遂持归匈奴，单于爱养之。”可见乌孙与匈奴同为以狼作图腾的近亲民族群体。正因为如此，其习俗才相同，有难之时才会投奔匈奴。《汉书·西域传》载：“（乌孙）不田作树种，随畜逐水草，与匈奴同俗。”

在乌孙内，还吸收了一部分大月氏人和塞种人。《汉书·西域传》载：“（乌孙所居之地）本塞[种]地也，大月氏西破走塞王，塞王

南越县度，大月氏居其地。后乌孙昆莫击破大月氏，大月氏徙西臣大夏，而乌孙昆莫居之，故乌孙民有塞种、大月氏种云。’则在乌孙、在月氏与塞种的斗争中，肯定有部分塞人（按，斯基泰人）、大月氏人没有迁走，最后融于乌孙之中。由此也可看出，今天中亚各国的民族也是在分化、融合与重新组合中逐步形成的，其中有很多中国古代民族的成分。

四、“西域”的城郭诸国

从《汉书·西域传》的记载来看，西域指狭义的“西域”。《汉书·西域传》载：“西域以孝武时始通，本三十六国，其后稍分至五十余，皆在匈奴之西，乌孙之南，南北有大山，中央有河，东西六千余里，南北千余里。东则接汉，厄以玉门、阳关，西则限以葱岭。”西汉时期，西域东北与匈奴相接，西北与乌孙相连。东汉时稍有变化，东北与匈奴、鲜卑接，西北与匈奴、乌孙通。所谓“南北有大山”当指天山和昆仑山；“中央有大河”指的是塔里木河。

所谓的城郭诸国是指地域大小不等、人数多少不一的一些民族群体，非现代政治意义上的国家。在史书中常以国来称呼他们。其中的月氏、乌孙我已有专论，故本处只讨论月氏、乌孙以外的其他民族群体。

两汉时期的城郭诸国，先有三十六，后又分为五十余。《汉书·匈奴传》载：“往者图西域，制车师，置城郭都护三十六国。”另外，《后汉书·西域传》载：“武帝时，西域内属，有三十六国。……哀平间（公元前6年至公元5年），自相分割为五十五国。”则到西汉晚期有数五十五，然而康居、大月氏、罽宾、乌弋是不数在内的，故《汉书·西域传》载：“西域以孝武时始通，本三十六国，其后稍分为五十余，最凡国五十。……而康居、大月氏、安息、罽宾、乌弋之属，皆

以绝远不在数中。”

按照《汉书·西域传》所载，西域五十国的顺序是：

西域南道十国：婼羌、鄯善、且末、小宛、精绝、戎卢、抒弥、渠勒、于阗、莎车。

西域北道十二国 狐胡、山国、危须、焉耆、尉犁、渠犂、乌垒、龟兹、姑墨、温宿、尉头、疏勒。

山北十六国：蒲类、蒲类后国、车师前国、车师都尉国、车师后城长国、车师后国、郁立师、卑陆、卑陆后国、劫、单桓、东且弥、西且弥、乌贪訾离、乌孙（分为大昆弥、小昆弥）。

葱岭诸国 皮山、西夜、子合、蒲犁、依耐、无雷、难兜、乌托。

葱岭西四国 大宛、捐毒、休循、桃槐。

以上诸国的山川、王侯、户口、道里远近在《汉书·西域传》、《后汉书·西域传》中皆有明确记载，现分述于下。

（一） 西域南道十国

婼羌 婼羌是西域南道中离汉族最近者，是一个游牧民族。《汉书·西域传》载：“出阳关（今甘肃敦煌县西南湖镇破城子），自近者始，曰婼羌。婼羌国王号去胡来王。去阳关千八百里，去长安六千三百里，辟在西南，不当孔道。户四百五十，口千七百五十，胜兵者五百人。西与且末接。随畜逐水草，不田作，仰鄯善、且末谷。山有铁，自作兵，兵有弓、矛、服刀、剑、甲。西北至鄯善，乃当道云。”婼羌的族属当为羌中的一部分，从地理上看与青海境内的羌是连成一片的。分布区为今可可西里山以北和阿尔金山以南的阿其克勒和阿雅格库木库勒地区，这一地区有两个大湖和众多河流，便于游牧。

鄯善：《汉书·鄯善国》载：“鄯善国，本名楼兰，王治扞泥城（今新疆罗布泊西若羌县），去阳关千六百里，去长安六千一百里。户千五百七十，口万四千一百，胜兵二千九百十二人。辅国侯、却胡侯、

鄯善都尉、击车师都尉、左右且渠、击车师君各一人，译长二人。西北去都护治所千七百八十五里，至山国千三百六十五里，西北至车师千八百九十里。地沙鹵，少田，寄田仰谷旁国。国出玉，多葭苇、怪柳、胡桐、白草。民随畜牧逐水草，有驴马，多橐它。能作兵，与婼羌同。’可见鄯善即楼兰。楼兰的历史，最早见于公元前冒顿单于遗汉朝书。由于楼兰地当西域东垂，受汉文化影响较大，故已经有了完备的官制。《史记·大宛列传》中有楼兰，而《汉书·西域传》有鄯善传而无楼兰传，则鄯善早期是称楼兰的。楼兰是寄田仰谷旁国而主要以游牧为主的民族，其族属与婼羌不同，是印欧语系伊朗语族的民族。近来在楼兰古遗址发现了一具女尸，距今 3800 多年，被称为‘楼兰美女’，深目高鼻，属白色人种。^⑩则鄯善人或楼兰国人是印欧语系伊朗语族的先民，以游牧为主。此外，早年也曾在罗布泊（按，即古楼兰境内的蒲昌海）北岸一些沼泽地带间的土丘上发现游牧民族的墓葬。这些土丘上为黄土，下为沙层，墓葬大多埋在沙层中，为竖穴式，墓口常盖枯胡桐树枝。木棺如船，棺后树一木桩，棺上盖牛皮，棺内用毡毯裹尸，所裹之尸为木乃伊，皮肤绛色，头戴毡帽，足下是皮靴。^⑪这些至少说明了两点：第一，墓主人非蒙古利亚人种（其肤绛色）第二，墓主人以游牧生活为主。

且末国：《汉书·西域传·且末国》载：‘且末国，王治且末城，去长安六千八百二十里。户二百三十，口千六百一十，胜兵三百二十人。辅国侯、左右将、译长各一人。西北至都护治所二千二百五十八里，北接尉犁（今博斯腾湖西岸），南至小宛（今喀拉米兰河东北部地区）可三日行。有蒲陶诸果。西通精绝二千里。’且末国即今若羌县西南部的且末县，且末城在今且末县城西南。

在西域南道十国中，从且末国开始便是定居、以农业生产为主。故《汉书·西域传》载：‘鄯善当汉道冲，西通且末七百二十里。自且末以往皆种五谷，土地草木，畜产作兵，略与汉同。’还可见其受汉文化影响很大，因此在西域城郭诸国中才有译长一职，像龟兹

那种处在交通要道者，竟设有译长四人。

小宛国：《汉书·小宛国传》载：“王治抒零城，去长安七千二百一十里。户百五十，口千五十，胜兵二百人。辅国侯、左右都尉各一人。西北至都护治所二千五百五十八里，东与婼羌接，辟南不当道。”小宛国在今且末正南方向，喀拉米兰河东北岸一带，由于其南为可可西里山，所以较为偏僻，不处在交通要道上。从事定居的农业生产，为古塞种人，即印欧语系伊朗语族民族。

精绝国：《汉书·精绝国传》载：“精绝国，王治精绝城，去长安八千八百二十里。户四百八十，口三千三百六十，胜兵五百人。精绝都尉、左右将、译长各一人。”精绝亦为以定居农耕为本的民族，同为塞人。位于龟兹、渠犂的南边，东接且末，西界抒弥。东汉明帝（公元 58——75 年）间为鄯善所并。

代表精绝国物质文化面貌的是民丰县尼雅遗址。这个遗址在新疆民丰县北三百里的塔克拉玛干大沙漠中，即沿尼雅河北至伊玛目扎法沙狄克村，从这个村再步行一日程，即达尼雅遗址的南端，因遗址位于干涸的尼雅河岸上，故称尼雅遗址。尼雅，在维吾尔语中是遥远的意思。尼雅遗址分南北两部分，南部仅露出十几间房址；距离南部以北十余里处是北部，它的面积东西长约二十里，南北宽约八九里，其间有数百间房址，三五成群地分布着。遗址上的房址，原建筑在黄土层上，以麦草、羊粪合泥圪塔，厚约三十厘米，起了固沙作用，所以当房址周围形成风成洼地以后，房址所在地就成了一个高台。一般房址多以木骨组成墙壁的间架，远远望去，到处木柱林立，墙内以红柳枝编成，再圪泥土，墙内壁编以苇草。^②

公元 1901 年，这里经斯坦因盗掘的有：在一个推断为衙署址中，发现了不少木牍；在一座院落遗址中，还发现了牛栏和冰窖，窖上还盖有白杨树叶；又在一座厅址的白墙上，发现了绘卷花图案的壁画，附近更出土了几何纹毛毡残片和希腊风格的雕花木椅；在一座大室和甬道上，发现了红柳木、六弦琴和狮形椅腿的靠背椅。那

时也发现了以白杨围成的果园,其中白杨、桃、苹果、梅、杏、桑等多种果木和葡萄园。^⑪这说明了其为定居农业民族,希腊风格木椅的发现,对研究其族属也可作为一个佐证。

1959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考古队在北部遗址上清理了一座房址,出土了十三枚佉卢文木牍。^⑫一座房址大约是仓库,有一层粟米,已成硬块。这次清理和采集的器物有红陶缸、搅拌杆、牛羊颈栓、木桶、木瓢、木勺、捕鼠夹、铜勺、长宜子孙铜镜、铁镰刀、小铁刀、东汉五铢钱、剪边铜钱和牛、羊、马、鸡的骨头及鹿角,室内木柱础南出土了全羊骨架。还有麦、粟和完整的麦穗、干萝卜、盐块。精绝人已经能冶铁,遗迹中发现一处炼铁炉址,附近有坩锅片、烧结铁和矿石,以及铁斧、铁铲等。^⑬

戎卢:《汉书·戎卢国传》载:“戎卢国,王治卑品城,去长安八千三百里。户二百四十,口千六百一十,胜兵三百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二千八百五十八里。东与小宛、南与婼羌(按:此处记载有误。从《汉书》的记载来看,婼羌在小宛东,故应为再东与婼羌接)、西与渠勒接,辟南不当道。”戎卢的分布地在今新疆民丰县正南,尼亚河上游地区。亦为定居农业民族,属塞种。

扞弥国:《汉书·扞弥国传》载:“扞弥国,王治扞弥城,去长安九千二百八十里。户三千三百四十,口二万四千,胜兵三千五百四十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各一人,译长二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五百五十三里,南与渠勒、东北与龟兹、西北与姑墨接,西通于阗三百九十里。”扞弥国人在西域南道十国中人数是最多的,看来对外交往较多,故译长有二人。扞弥国在今民丰县正西的于田,而扞弥城则又在于田东北。

渠勒国:《汉书·渠勒国》载:“渠勒国,王治鞬都城,去长安九千百五十里。户三百一十,口二千一百七十,胜兵三百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八百五十二里,东与戎卢、西与婼羌、北与扞弥接。”渠勒在今于田南,当为克里雅河上游地区,昆仑山麓。值得注意的

是文中提到“西与婼羌”接有误，婼羌在西域南道十国中，地处最东，故不可能“西接婼羌”。

于阗国：《汉书·于阗国传》载：“于阗国，王治西城，去长安九千六百七十里。户三千三百，口万九千三百，胜兵二千四百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骑君、东西城长、译长各一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九百四十七里，南与婼羌接，北与姑墨接。于阗之西，水皆西流，注西海；其东，水东流，注盐泽（今罗布泊），河原出焉。多玉石。”西城在今和田县南、于阗河上游的喀拉喀什河和玉龙喀什河之间。此外，文中提到有“东西城长”，其东城在今和田正东的玉龙喀什河东岸。由于在渠勒国传中误认为渠勒国西接婼羌，于是在于阗国传中亦误为“南与婼羌接”。于阗的地域较广，南至昆仑山，北至塔里木盆地中部，东于田，西皮山，于阗河从中流过。

莎车国：《汉书·莎车国传》载：“莎车国，王治莎车城，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户二千三百三十九，口万六千三百七十三，胜兵三千四十九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骑君、备西夜君各一人，都尉二人，译长四人。东北至都护治所四千七百四十六里，西至疏勒五百六十里，西南至蒲犁七百四十里。有铁山，出青玉。”莎车国即今叶尔羌河中游地区，莎车城即今莎车。是西域南道十国中最西边的一个，相比之下，其国力也较盛，对外交往较多，故设译长四人。据《汉书》记载，莎车与汉朝的关系十分密切，曾以王子质于汉。

（二）西域北道十二国

西域北道十二国主要分布在天山南麓和塔克拉玛干沙漠北缘地区。天山的雪水融化后，南流形成许多小河，水流经过的地方又形成了许多绿洲，十二国便分布在这些绿洲上。从文献的记载来看，他们很少受到月氏、乌孙大规模的侵扰，所以发展比较稳定，故经济文化发展水平较之西域其他地区高。现分述如下：

狐胡国：《汉书·狐胡国传》载：“狐胡国，王治车师柳谷，去长

安八千二百里。户五十五，口二百六十四，胜兵四十五人。辅国侯、左右都尉各一人。西到都护治所千一百四十七里，至焉耆七百七十里。”狐胡人可能是西域城郭诸国中人数最少的，仅二百六十四人。其中心车师柳谷当在今吐鲁番西北、乌鲁木齐东南。文中所载“西至都护治所”有误，因为西域都护治乌垒城（在今轮台县东部野云沟），故当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一百四十七里”。

山国：《汉书·山国传》载：“山国，王去长安七千一百七十里。户四百五十，口五千，胜兵千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译长各一人。西至尉犁二百四十里，西北至焉耆百六十里，西至危须二百六十里，东南与鄯善、且末接。”山国的地域范围为今博斯腾湖东南，王城所在不详，故颜师古注曰：“常在山下居，不为城治也。”大约因为如此，才名之曰“山国”。文中所载“西至危须二百六十里”亦有误，当为“西北至危须二百六十里”，因为危须在博斯腾湖北。由于其山居，因而所食谷物主要依赖焉耆和危须。

危须国：《汉书·危须国传》载：“危须国，王治危须城，去长安七千二百九十里。户七百，口四千九百，胜兵二千人。击胡侯、击胡都尉、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击胡君、译长各一人。西至都护治所五百里，至焉耆百里。”危须地域在博斯腾湖北岸，治所在今焉耆回族自治县东北。

焉耆国：《汉书·焉耆国传》载：“焉耆国，王治员渠城，去长安七千三百里。户四千，口三万二千一百，胜兵六千人。击胡侯、却胡侯、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击胡左右君、击车师君、归义车师君各一人，击胡都尉、击胡君各二人，译长三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四百里，南至尉犁百里，北与乌孙接。近海水多鱼。”焉耆人分布的地区较为集中，在博斯腾湖西北岸，今焉耆回族自治县为其治所，由于紧靠博斯腾湖，故“多鱼”，即渔业在生活中占的比重大。文中提到“北与乌孙接”有误，当为“西北与乌孙接”。

尉犁：《汉书·尉犁国传》载：“尉犁国，王治尉犁城，去长安六

千七百五十里。户千二百，口九千六百，胜兵二千人。尉犁侯、安世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击胡君各一人，译长二人。西至都护治所三百里，南与鄯善、且末接。’尉犁在今博斯腾湖西南。文中所讲‘南与鄯善接’有误，当为‘东南与鄯善接’。

渠犂：《汉书·渠犂传》载：“渠犂，城都尉一人，户百三十，口千四百八十，胜兵百五十人。东北与尉犁、东南与且末、南与精绝接。西有河，至龟兹五百八十里。’渠犂，为今库尔勒市，孔雀河从其西流过（即‘西有河’）。文中的‘东南与且末、南与精绝接’有误，当为“南与且末、西南与精绝接”。

乌垒：《汉书·乌垒传》载：“乌垒，户一十，口千二百，胜兵三百人。城都尉、译长各一人。与都护同治。其南三百三十里至渠犂。”乌垒在今轮台县东北，也是当时西域都护的治所，人口很少，但地理位置重要，处在西域的中心。“其南……至渠犂”当为“其东南……至渠犂”。

龟兹国：《汉书·龟兹传》载：“龟兹国，王治延城，去长安七千四百八十里。户六千九百七十，口八万一千三百一十七，胜兵二万一千七十六人。大都尉丞、辅国侯、安国侯、击胡侯、却胡都尉、击车师都尉、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左右力辅君各一人，东西南北部千长各二人，却胡君三人，译长四人。南通精绝，东南与且末、西南与扞弥、北与乌孙、西与姑墨接。能铸冶，有铅。’龟兹是西域城郭诸国中人口较多的一个民族群体，所以从政权建设的角度看，职官制度完备。其治所为今库车。其北有天山流下的雪水，南有塔里木河，故农业相当发达。

姑墨国：《汉书·姑墨国传》载：“姑墨国，王治南城，去长安八千一百五十里。户三千五百，口二万四千五百，胜兵四千五百人。姑墨侯、辅国侯、都尉、左右将、左右骑君各一人，译长二人。东至都护治所千二十一里，南至（于）〔于〕阾马行十五日，北与乌孙接。出铜、铁、雌黄。东通龟兹六百七十里。’姑墨所分布的地区为今叶尔羌河

以北，天山汉腾格里峰以南地区，治所南城为今新疆阿克苏。

温宿国：《汉书·温宿国传》载：“温宿国，王治温宿城，去长安八千三百五十里。户二千二百，口八千四百，胜兵千五百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译长各二人。东至都护治所二千三百八十里，西至尉头三百里，北至乌孙赤谷六百一十里。土地物类所有与鄯善诸国同。”温宿人的分布区域在今托什干河东南，治所为今乌什。王莽时西域动荡，姑墨王杀温宿王，兼并了温宿国。

尉头国：《汉书·尉头国传》载：“尉头国，王治尉头谷，去长安八千六百五十里。户三百，口二千三百，胜兵八百人。左右都尉各一人，左右骑君各一人。东至都护治所千四百一十一里，南与疏勒接，山道不通。……田畜随水草，衣服类乌孙。”尉头人是西域北道十二国中的游牧民族，与乌孙、匈奴有近亲关系，由于其随水草迁徙，故王治所亦无定处。其分布区域在今托什干河中游以南地区。

疏勒国：《汉书·疏勒国传》载：“疏勒国，王治疏勒城，去长安九千三百五十里。户千五百一十，口万八千六百四十七，胜兵二千人。疏勒侯、击胡侯、辅国侯、都尉、左右将、左右骑君、左右译长各一人。东至都护治所二千二百一十里，南至莎车五百六十里。有市列，西当大月氏、大宛、康居道也。”疏勒国人的分布区为今喀什噶尔河中游，治所疏勒即今喀什市。经济较为发达，疏勒是一个商业城市，处在西域北道交通要道上。文中所言“南至莎车”有误，当为“东南至莎车”。

在西域南北道的城郭诸国中，除尉头人等外，大都属于印欧语系伊朗语族的塞种，与匈奴、乌孙有别，故《汉书·西域传》载：“西域诸国大率土著，有城郭田畜，与匈奴、乌孙异俗。”

（三）西域天山以北诸

西域天山以北诸国，东北与匈奴接，西与乌孙接，东至汉朝凉州刺史部，隔天山与西域北道十二国接。主要分布在以今乌鲁木齐

为中心的上下周围地区。

西域天山以北诸国的族属，历史典籍中无明确记载，但其生产生活方式与匈奴、乌孙大体相同，故当与匈奴、乌孙有近亲关系，但也不排除夹杂了一些塞种、大月氏人在内。因为《汉书》曾载：“（乌孙）东与匈奴接。”而乌孙东则为山北诸行国（即游牧之国）。

蒲类：《汉书·蒲类国传》载：“蒲类国，王治天山西疏榆谷，去长安八千三百六十里。户三百二十五，口二千三十二，胜兵七百九十九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各一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三百八十七里。”蒲类为山北诸行国中最东边，东面、北面与匈奴接，其地域范围略当今巴里坤湖东南的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

蒲类后国：《汉书·蒲类后国传》载：“蒲类后国，王去长安八千六百三十里。户百，口千七十，胜兵三百三十四人。辅国侯、将、左右都尉、译长各一人。”蒲类后国人数较少，且游牧无定居之所，故无治所，地域范围为今巴里坤湖西至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之间。北面与匈奴为邻。

车师前国：《汉书·车师前国传》载：“王治交河城。河水分流绕城下，故号交河。去长安八千一百五十里。户七百，口六千五十，胜兵千八百六十五人。辅国侯、安国侯、左右将、都尉、归汉都尉、车师君、通善君、乡善君各一人，译长二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八百七里，至焉耆八百三十五里。”车师前国的分布区为今吐鲁番地区，交河城在吐鲁番东南。

车师后（王）国：《汉书·车师后国传》载：“车师后（王）国，[王]治务涂谷，去长安八千九百五十里。户五百九十五，口四千七百七十四，胜兵千八百九十人。击胡侯、左右将、左右都尉、道民君、译长各一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二百三十七里。”车师后国的分布范围当在今博格多山脉北麓至奇台西南，治所务涂谷在二者之间。

车师都尉国：《汉书·车师都尉国传》载：“车师都尉国，户四十，口三百三十三，胜兵八十四人。”看来车师都尉国人口是西域中

比较少的，但由于其地理位置重要，故东汉时的戊己校尉曾居于此，治所高昌壁，在今吐鲁番东南、戈丁湖北、鄯善西。

车师后城长国：《汉书·车师后城长国传》载：“车师后城长国，户百五十四，口九百六十，胜兵二百六十人。”车师后城长国的分布区在准噶尔盆地东南缘的绿洲，治所后城在今奇台西北。

郁立师国：《汉书·郁立师国传》载：“郁立师国，王治内咄谷，去长安八千八百三十里。户百九十，口千四百四十五，胜兵三百三十一人。辅国侯、左右都尉、译长各一人。东与车师后城长、西与卑陆、北与匈奴接。”郁立师在今准噶尔盆地东南边缘，与匈奴有密切的关系。

卑陆国：《汉书·卑陆国传》载：“卑陆国，王治天山东乾当国，去长安八千六百八十里。户二百二十七，口千三百八十七，胜兵四百二十二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译长各一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二百八十七里。”卑陆国分布区为今准噶尔盆地南缘至乌鲁木齐市东南一带，治所乾当国为今甘河子一带。

卑陆后国：《汉书·卑陆后国传》载：“卑陆后国，王治番渠类谷，去长安八千七百一十里。户四百六十二，口千一百三十七，胜兵三百五十人。辅国侯、都尉、译长各一人，将二人。东与郁立师、北与匈奴、西与劫国、南与车师接。”卑陆后国在卑陆西，准噶尔盆地东南缘，番渠类谷或当今九运街附近。

劫国：《汉书·劫国传》载：“劫国，王治天山东丹渠谷，去长安八千五百七十里。户九十九，口五百，胜兵百一十五人。辅国侯、都尉、译长各一人。”劫国在卑陆后国西，治所丹渠谷为今乌鲁木齐东北的阜康县。

单桓国：《汉书·单桓国传》载：“单桓国，王治单桓城，去长安八千八百七十里。户二十七，口百九十四，胜兵四十五人。辅国侯、将、左右都尉、译长各一人。”单桓人口最少，仅 194 人，分布在劫国西南，今乌鲁木齐西北郊。

东且弥：《汉书·东且弥国传》载：“东且弥国，王治天山东兑虚谷，去长安八千二百五十里。户百九十一，口千九百四十八，胜兵五百七十二人。东且弥侯、左右都尉各一人。”东且弥分布区在今乌鲁木齐市区。

西且弥：《汉书·西且弥国传》载：“西且弥国，王治天山东于大谷，去长安八千六百七十里。户三百三十二，口千九百二十六，胜兵七百三十八人。西且弥侯、左右将、左右骑君各一人。”西且弥在乌鲁木齐西北，当为今昌吉县一带。

乌贪訾离：《汉书·乌贪訾离国传》载：“乌贪訾离国，王治于娄谷，去长安万三百三十里。户四十一，口二百三十一，胜兵五十七人。辅国侯、左右都尉各一人。东与单桓、南与且弥，西与乌孙接。”乌贪訾离是天山北诸国中除乌孙外最北者，分布区为今乌鲁木齐西北玛纳斯。

（四）西域葱岭诸国

在喀拉喀什河以西、叶尔羌河流域、塔克拉玛干沙漠西南分布着西域皮山、西夜、蒲犁、依耐、无雷、难兜、乌托等国，由于从地理学的角度看，这一地区属葱岭范围，故也称西域葱岭诸国。分布区内的民族以氏羌系统的游牧民族为主，《汉书·西域传》载：“蒲犁、依耐、无雷国，皆西夜类也。西夜与胡异，其种类羌氏行国（按，即以游牧为主要生产方式的民族群体），随畜逐水草往来。”当然由于其西主要是塞种人，故也不排除有塞种分布于这一地区的可能。

皮山国：《汉书·皮山国传》载：“皮山国，王治皮山城，去长安万五十里。户五百，口三千五百，胜兵五百人。左右将、左右都尉、骑君、译长各一人。东北至都护治所四千二百九十二里，西南至乌托国千三百四十里，南与天竺接，北至姑墨千四百五十里，西南当罽宾、乌弋山离道，西北通莎车三百八十里。”皮山治所即今皮山县，越昆仑山至古印度。

乌托国：《汉书·乌托国传》载：“乌托国，王治乌托城，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户四百九十，口二千七百三十三，胜兵七百四十人。东北至都护治所四千八百九十二里，北与子合、蒲犁，西与难兜接。”乌托国人分布在叶尔羌河上游地区和喀喇昆仑山之间，多山，饮水大部分来自雪山。地势十分险峻，《汉书·西域传》载：“溪谷不通，以绳索相引而度云。”

西夜国：《汉书·西夜国传》载：“西夜国，王号子合王，治呼犍谷，去长安万二百五十里。户三百五十，口四千，胜兵千人。东北到都护治所五千四十六里，东与皮山、西南与乌托、北与莎车、西与蒲犁接。蒲犁（反）[及]依耐、无雷国皆西夜类也。西夜与胡异，其类羌氏行国，随畜逐水草往来。”西夜国的分布区在今提孜那甫河东岸一带，属氏羌民族。

蒲犁国：《汉书·蒲犁国传》载：“蒲犁国，王治蒲犁谷，去长安九千五百五十里。户六百五十，口五千，胜兵二千人。……侯、都尉各一人。寄田莎车，种俗与子合同。”蒲犁在今塔克拉附近，亦为氏羌族属。

依耐国：《汉书·依耐国传》载：“依耐国，王治去长安万一百五十里。户一百二十五，口六百七十，胜兵三百五十人。……少谷，寄田疏勒、莎车。”依耐国人的分布地在今塔什库尔干东，亦为氏羌族属。

无雷国：《汉书·无雷国传》载：“无雷国，王治卢城，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户千，口七千，胜兵三千人。……衣服类乌孙，俗与子合同。”无雷国分布在帕米尔高原，治所卢城为今塔什库尔干。氏羌族属。

难兜国：《汉书·难兜国传》载：“难兜国，王治去长安万一百五十里。户五千，口三万一千，胜兵八千人。……种五谷、蒲陶诸果。”难兜国的分布区在帕米尔以南，为农耕定居民族。族属不详。

（五）西域葱岭西四国

西域葱岭西大宛、桃槐、休循、捐毒等国人，主要分布在今以喀什为中心的新疆西部和与之相毗邻的中亚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三国连接地区。从族属上看都是塞种，即斯基泰人，为操古伊朗语的民族群体。《汉书·西域传》载：“昔匈奴破大月氏，大月氏西君大夏，而塞王南君罽宾。塞种分散，往往为数国。自疏勒以西北，休循、捐毒之属，皆故塞种也。”从体质人类学的角度看，他们（即印欧语系伊朗语族民族）与蒙古利亚人种的汉藏语系民族有别，故《汉书·西域传》又载：“自宛以西至安息国，虽颇异言，然大同，自相晓知也，其人皆深目，多须髯。”

大宛国：《汉书·大宛国传》载：“大宛国，王治贵山城，去长安万二千（二）^{〔五〕}百五十里。户六万，口三十万，胜兵六万人。副王、辅国王各一人。东至都护治所四千三十一里，北至康居卑阃城千五百一十里，西南至大月氏六百九十里。北与康居、南与大月氏接，土地风气物类民俗与大月氏、安息同。”由此可见大宛已为塞种。其经济特点是“有麦田”而且喜葡萄酒，《汉书·大宛国传》载：“大宛左右以蒲陶为酒，富人藏酒至万余石，久者至数十岁不败。俗耆酒，马耆（嗜）目宿。”大宛国力强盛，有定居城池，出好马。故又载：“宛别邑七十余城，多善马。马汗血，言其先天马子也。”颜师古注引孟康曰：“言大宛国有高山，其上有马不可得，因取五色母马置其下与集，生驹，皆汗血，因号曰天马子云。”大宛的分布区在今吉尔吉斯斯坦西北，伊塞克湖西南。

桃槐国：《汉书·桃槐国传》载：“桃槐国，王去长安万一千八十里。户七百，口五千，胜兵千人。”其分布地不详，或谓今后阿赖山北。^⑩

休循国：《汉书·休循国传》载：“休循国，王治鸟飞谷，在葱岭西，去长安万二百一十里。户三百五十八，口千三十，胜兵四百八十

人。东至都护治所三千一百二十里，至捐毒衍敦谷二百六十里，西北至大宛国九百二十里，西至大月氏千六百一十里。民俗衣服类乌孙，因畜随水草，本故塞种也。休循国人的分布区当为今塔吉克斯坦国、乌兹别克斯坦和吉尔吉斯斯坦三国相连接地区。

捐毒国：《汉书·捐毒国传》载：“捐毒国，王治衍敦谷，去长安九千八百六十里。户三百八十，口千一百，胜兵五百人。东至都护治所二千八百六十一里。至疏勒。南与葱岭属（颜师古注曰：“属，联也。”），无人民。西上葱岭，则休循也。西北至大宛千三百里，北与乌孙接。衣服类乌孙，随水草，依葱岭，本塞种也。”捐毒的分布区在今新疆喀什以西至吉尔吉斯斯坦和塔吉克斯坦连接地带。^⑩

关于西域的民族情况十分复杂，但史籍中有关的史料又特别少，所以本节尽可能将所能见到的本时期的史料抄录于上，读者鉴焉。

两汉时期，西域诸国绝大多数都受汉朝羁縻治之，属西域都护府直接统辖。《汉书·西域传》载：“（西域）最凡国五十。自译长、城长、君、监、吏、大禄、百长、千长、都尉、且渠、当户、将、相至侯、王，皆佩汉印绶，凡三百七十六人。而康居、大月氏、安息、罽宾、乌弋之属，皆以绝远不在数中，其来贡献则相与报，不督录总领也。”

五 、 羌

依《后汉书·西羌传》载，羌族发展史上曾有一位大的政治领袖爰剑，他对羌族的发展有过巨大的贡献。《汉书·西羌传》载：“羌无弋爰剑者，秦厉公时为秦所拘执，以为奴隶。不知爰剑何戎之别也。后得亡归，而秦人追之急，藏于岩穴之中得免。羌人云：爰剑初藏穴中，秦人焚之，有景象如虎，为其蔽火，得以不死。既出，又与剽女遇于野，遂成夫妇。女耻其状，被发覆面，羌人因以为俗，遂俱亡

入三河(按,黄河、赐支河、湟河)间。诸羌见爰剑被焚不死,怪其神,共畏事之,推以为豪。河湟间少五谷,多禽兽,以射猎为事,爰剑教之田畜,遂见敬信,庐落种人依之者日益众。羌人谓奴为无弋,以爰剑尝为奴隶,故因名之。其后世世为豪。’由于羌族‘氏族无定,或以父名母姓为种号’,所以‘自爰剑之后,子孙分支’,到了后汉多达百余种,《后汉书·西羌传》载:“其九种在赐支河首(今青海扎陵湖、鄂陵湖一段河流)以西及蜀汉徼北,前史不载口数,唯参狼在武都胜兵数千人。其五十二种衰少,不能自立,分散为附落,或绝灭无后,或引而远去。其八十九种,唯钟最强,胜兵十余万,其余大者万余人,少者数千人……顺帝时胜兵合可二十万人。发羌、唐旄等绝远,未曾往来。”这表明,羌族支系繁多,分布很广。

秦汉时期西北的羌族主要分布在河湟地区。《后汉书·西羌传》载:“(西羌)所居无常,依随水草。地少五谷,以产牧为业。其俗氏族无定,或以父名母姓为种号。十二世后,相与婚姻,父没则妻后母,兄亡则纳厘嫂,故国无鳏寡,种类繁炽。不立君臣,无相长一,强则分种为酋豪,弱则为人附落,更相抄暴,以力为雄。杀人偿死,无它禁令。其兵长在山谷,短于平地,不能持久,而果于触突,以战死为吉利,病终为不详。堪耐寒苦,同之禽兽。虽妇人产子,亦不辟风雪。性坚刚勇猛,得西方金行之气焉。”总的来看,西北的羌人由于特殊的地理环境,有坚毅的性格,以畜牧为主。众多的部落,有的以动物为名号,有的以地名、父母姓名为号,情况较为复杂。现分述如下:

河曲羌:《后汉书·西羌传》载:“西羌之本,出自三苗,姜姓之别也。其国近南岳。及舜流四凶,徙之三危,关河之西南羌地是也。滨于赐支,至乎河首,绵地千里。赐支者,《禹贡》所谓析支也。南接蜀、汉徼外蛮夷,西北[接]鄯善、车师诸国。”对此,西晋时的司马彪在他的《续汉书》中又载:“西羌者,析支以西,滨于河首在左右居也。河水屈而东北流经析支之地,是为河曲。”应劭亦曰:“《禹贡》析

支在河关之西,羌人所居,谓之河曲羌。’河关,属汉代金城郡,在今甘肃兰州西南的皋兰县,其西千余里称为河曲。因为黄河自西来,在大积石山脉东南端,曲而西北行;经小积石山的东北麓,又折而向东北流,至到曲沟后,又曲而东行,共千余里,称河曲,羌语称为“赐支”。马长寿先生在四川汶川、茂县等地调查羌语时,当地羌族仍称河曲为“赐支”,并且说他们的远祖就是从赐支迁来的。^⑩因此,河曲羌是指分布在河曲地区的羌族。

先零羌:顾颉刚先生在《从古籍中探索我国的西部民族——羌族》一文中认为:先零羌原是西羌各部中最为强大的一部分,分布在大榆谷(今青海贵德、尖扎县一带)。《后汉书·西羌传》载:“时先零羌与封养牢姐种解仇结盟,与匈奴通,合兵十余万,共攻令居、安故,遂围抱罕。汉遣将军李息、郎中令徐自为将兵十万人击平之。始置护羌校尉,持节统领焉。”东汉建武十年(公元34年),先零羌首领联络并统率其他部落攻击金城、陇西,被中郎将来歙等击败;次年又在临洮(今甘肃岷县)为陇西太守马援所败,后又被烧当羌等联合击败,逐出大榆谷,向东迁徙,势力转衰。至东汉永初年间(汉安帝年号,公元107—113年),先零羌别种滇零于北地郡(今宁夏吴忠县)自称王,招集武都、参狼、上郡、河西各地羌族,响应西羌起义。永初六年(公元112年),滇零死后由其子零昌继领所部,第二年夏,零昌别部牢羌为骑都尉马贤、护羌校尉侯霸败于安定。之后,先零羌屡遭东汉攻击,势力衰落。

烧当羌:烧当,传说是爰剑曾孙忍之子研的十三世孙,由烧当所帅之部为烧当羌。烧当羌至滇良为首领时,开始强大起来。《后汉书·西羌传》载:“滇良者,烧当之玄孙也。……自烧当至滇良,世居河北大允谷,种小人贫。而先零、卑南并皆强富,数侵犯之。滇良父子积见陵易,愤怒,而素有恩信于种中,于是集会附落及诸杂种,乃从大榆入,掩击先零、卑南,大破之,杀三千人,掠取财富,夺居其地大榆中,由是始强。”到滇良子滇吾时,势力更大,《后汉书·西羌

传》载：“时滇吾附落转盛，常雄诸羌，每欲侵边者，滇吾转教以方略，为其渠帅。”则烧当羌首领成了羌族各部的统领，因此便开始进攻东汉王朝。《后汉书·西羌传》载：“二年（按，光武帝中元二年，公元57年）秋，烧当羌滇吾与弟滇岸率步骑五千寇陇西塞，刘盱遣兵于抱罕（今甘肃临夏县）击之，不能克，又战于允街（今兰州北），为羌所败，杀五百余人。”在这种情况下，守塞羌卒便起而响应，进而在允吾（今兰州西）、唐谷（今青海乐都县）大败谒者张鸿及陇西长史田飒所部，而且杀死这二人。以后又与东汉王朝发生了很多冲突，对此《后汉书·西羌传》载：“所以然者，以其居大小榆谷，土地肥美，又近塞内，诸种易以为非，难以攻伐，南得钟存以广其众，北阻大河因以为固。又有西海鱼盐之利，缘山滨水以广田畜，故能强大。”东汉中期，在汉军的打击下，烧当羌势力开始衰微，除一部分远徙发羌地区外，其余大部分被分而治之，散居今甘肃、宁夏、青海、陕西交界处。

钟羌：《后汉书·西羌传·集解》载：“钟羌九千余户在陇西临洮谷。”《水经·河水注》载：“河水又东径允川而历大榆谷、小榆谷北，羌迷唐、钟存所居也。”在羌族各部中钟羌势力也较大，故《后汉书·西羌传》载：“其八十九种，唯钟最强，胜兵十余万。”因此烧当羌才能够“南得钟存以广其众”。则钟羌是烧当羌的有力支持者，他们分布在烧当羌的南部、洮河上游今甘肃、青海连接地区的泽库、同仁、玛曲、碌曲至临洮一带。永初三年（公元109年），钟羌攻破临洮，擒获陇西南部都尉。永建元年（公元126年），被马贤率七千余人击败，势力渐弱。

卑南羌：《后汉书·西羌传·集解》载：“南水（湟水支流）出西河美稷县，故羌人因水为姓。”则卑南羌是因为住在南水旁而得名。卑南羌原与先零羌并称强大，后来被烧当羌击败，势力转弱。

勒姐羌：《后汉书·西羌传·集解》载：“勒姐羌居勒姐溪，因以为种名。”汉代安夷县（今青海乐都县、西宁市之间）有勒姐岭、勒姐

河。勒姐羌当分布于这一带。建初元年（公元 76 年），与卑南羌联合进行反抗斗争。永初三年（公元 109 年），又与当煎羌攻陷破羌县（今青海乐都县东）。元初元年（公元 114 年），与先零羌等攻武都，被巴郡板盾蛮等击败。元初六年（公元 119 年），与陇西羌号良密谋反抗，为骑都尉马贤所败于安故（今甘肃临洮县南境），势力衰弱，部众降散。

𐂔羌与开羌：《汉书·赵充国传》载：“狼何，小月氏种，在阳关西南，势不能独造此计，疑匈奴使已至羌中，先零、𐂔、开乃解仇作约，到秋马肥，变必起亦。”颜师古注曰：“𐂔、开，羌之别种也。”𐂔、开二羌的活动区西起青海湖，东达今甘肃临夏的辽阔范围内。东汉晚期徙入关中，终当融入汉族。

沈氏羌主要活动在上郡（今陕西榆林县东南）一带。永宁元年（公元 120 年）攻张掖，被马贤击败。《后汉书·西羌传》载：“永宁元年春，上郡沈氏种羌五千余人复寇张掖。其夏，马贤将万人击之。初战失利，死者数百人，明日复战，破之，斩首千八百级，获生口千余人，马牛羊以万数，余虏悉降。”延熹五年（公元 162 年）又攻张掖、酒泉，被中郎将皇甫规招抚，其大豪滇昌、饥恬等十余万降汉。

六、氐

到秦汉时期氐人的分布区有所扩大，与汉时有冲突发生。《汉书·赵充国传》载：“昭帝时（公元前 86 年至公元前 74 年）武都氐人反，充国以大将军都尉将兵击定之，迁中郎将，将屯上谷，还为水衡都尉。”然而绝大多数的氐人已纳入郡县统治范围。《汉书·百官公卿表》载：“县有蛮夷曰道。”因之据《汉书·地理志》所载，当时的氐人分布在陇西郡的氐道、广汉郡的甸氐道和刚氐道、蜀郡的湔氐道等郡县内。

第三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西北的民族识别

一、氐族

氐族历史非常悠久,先秦时期就已见诸史籍,但正式为之立传则是本时期的事。《北史·氐传》载:“氐者西夷之别种,号曰白马。三代之际,盖自有君长,而世一朝见,故《诗》称‘自彼氐,羌,莫敢不来王’也。秦、汉以来,世居岐、陇以南,汉川以西,自立豪帅。汉武帝遣中郎将郭昌、卫广灭之,以其地为武都郡。自汧、渭抵于巴蜀,种类实繁,或谓之白氐,或谓之故氐,各有侯王,受中国(按,指中原王朝)封拜。”《文献通考》卷三百三十三载:“氐者,西戎之别种,在冉駹(今四川茂汉县)之东北,广汉(今甘肃文县)之西,其种非一,或号青氐,或号白氐,或称蜎氐,此盖中国人(按,指汉族)即其服色而名之也。”则氐族是分布在今陕、甘、青、川四省相连接地区。他们的生产生活方式已经较汉代有所变化。《文献通考·四裔十》载:“(氐人分布区)土地险阻,有麻田,出漆、蜜、铜、铁、椒、蜡,氐人勇鬬抵冒,贪货死利。居于河池,一名仇池,方百顷,四面斗绝。数为边寇,郡县讨之,则依固自守。其俗,语不与中国(汉族)及羌、胡同,各自有姓,如中国(汉族)之姓。其衣服尚青,俗能织布,善田种,畜羊豕牛马驴骡。婚姻备六礼,知书疏(汉文),多知中国语,由与中国错居故也。”从他们的生产生活情况来看,是以农业生产为主,纺织手工业有一定发展,也兼营畜牧业,在很大程度上接受了汉族文化。相比之下,氐族比羌族的发展更快一些。

从西汉时期开始,聚居在西部边境的一部分氐人便向东北内移。西汉武帝元封三年(公元前108年)“氐人反,进兵讨破之,分

徙酒泉郡(今甘肃酒泉)”。东汉献帝建安二十四年(公元 219 年),因氏王阿贵、杨千万不附,累攻武都,终以氏王附蜀汉,乃徙武都氏人五万落于扶风、天水二郡界内;又徙武都氏、汉等族民众的部分人口于京兆、雍、天水、南安、广魏等郡。到三国时期,曹魏再徙一批氏人到关中。^⑧因此西晋时期,在关中地区与汉族相互杂居的氏族人口就多达三十余万。西晋后期,内徙的部分氏人在中原形势动荡的历史条件下,参加了反晋的活动。元康六年(公元 296 年),雍(州驻今西安市西北)、秦(州驻今甘肃甘谷县东部)二州的氏族和羌族反晋,并立氏人齐万年为帝,西北地区为之震动。元康九年(公元 299 年),齐万年见俘。当历史进入十六国混战纷争时期后,内迁的氏族建立了前秦和后凉,其活动范围东及黄河下游的汉族聚居区,与中原汉族进行了密切而频繁的交往,因此便在封建化的过程中逐渐汉化,最终在南北朝时期全部融合到汉族之中。

而聚居或散居在西部边境的氏族,则以武都仇池为中心,活动在陕、甘、川、青四省连接地区。《北史·氏传》载:“汉建安中(公元 196—219 年),有杨腾者,为部落大帅。腾勇健多计略,始徙居仇池,方百顷,因以为号。四面斗绝,高七里余,蟠道三十六回,其上有丰水泉,煮土成盐。腾后有名千万者,魏拜为百顷氏王。”到了晋朝,这些氏族发展较快,连汉族也有投奔的人。《魏书·氏传》载:“千万孙名飞龙,渐强盛,晋武帝假平西将军。无子,养外甥令狐茂搜为子。惠帝元康中(公元 291—299 年),茂搜自号辅国将军、右贤王,群氏推以为主。关中人士流移者多依之。愍帝以为骠骑将军、右贤王。茂搜死,子难敌统位,与弟坚头分部曲。难敌自号左贤王,屯下辨(今甘肃成县西)坚头号右贤王,屯河池(今甘肃徽县西)。”以后氏族杨氏上层一直与中原主朝保持着密切的政治联系,这些联系使得今陕、甘、川三省连接地区的氏族不断吸收汉族文化,融入汉族。南北朝以后,所遗留下来的氏族人口就不多了。到隋唐时期,一部分氏族融入藏族,一部分融合到羌族中去了。^⑨

二、羌族

本时期的羌族主要仍聚居或散居在西北地区，较大的群体有：

宕昌羌：《北史·宕昌羌传》载：“宕昌羌者，其先盖三苗之胤。周时与庸、蜀、微、庐等八国从武王灭商。汉有先零、烧当等，世为边患。其地东接中华，西通西域，南北数千里。姓别自为部落，酋帅皆有地分，不相统摄，宕昌即其一也。俗皆土著，居有屋宇。其屋，织犂牛尾及羖羊毛覆之。国无法令，又无徭。唯战伐之时，及相屯聚；不然，则各事生业，不相往来。皆衣裘褐，牧养犂牛、羊、豕以供其食。父子、伯叔、兄弟死者，即以继母、世叔母及嫂、弟妇等为妻。俗无文字，但候草木荣落，记其岁时。三年一相聚，杀牛、羊以祭天。”则其为从事定居的牧业。宕昌羌是以宕昌部落为首的一个羌族部落联盟集体。今甘肃东南角的宕昌县当为宕昌羌的分布中心。到南北朝时，其首领为梁勤，与北朝有密切的政治联系。《北史·宕昌传》载：“有梁勤者，世为酋帅，得羌豪心，乃自称王焉。勤孙弥忽，太武初，遣子弥黄奉表求内附。太武（按，指北魏太武帝拓跋焘，公元424——452年在位）嘉之，遣使拜弥忽为宕昌王，赐弥黄爵甘松侯。弥忽死，孙彪子立。其地自仇池以西，东西千里，席水以南，南北八百里。地多山阜，人二万余落。”据此则宕昌羌是十分强大的，辖地千里，人有十余万（以每落五人算也有十万人）。正因为如此，到北魏献文帝、孝文帝时，也都一直以有效的方式控制着宕昌羌的上层政治首领。《北史·宕昌羌传》载：“彪子死，弥治立。彪子弟羊子先奔吐谷浑，遣兵送羊子，欲夺弥治位。弥治遣使请救。献文（按，即北魏献文帝拓跋弘，公元466年至公元471年在位）诏武都镇将宇文生救之，羊子退走。弥治死，子弥机立，遣其司马利柱奉表贡方物。杨文度叛，围武都，弥机遣其二兄率众救武都，破走文度。孝文

(按,即北魏孝文帝元宏,公元 471 年到 499 年在位)时,遣使子桥表贡朱沙、雌黄、白石胆各一百斤。自此后,岁以为常,朝贡相继。后孝文遣鸿胪刘归、谒者张察拜弥机征南大将军、西戎校尉、梁益二州牧、河南公、宕昌王。’到北周时,宕昌羌仍与北周有着联系,但由于他们与吐谷浑共同进攻北周,最终被击破。《周书·异域传》载:“保定(按,北周武帝宇文邕的年号,公元 561——565 年)初,弥定遣使献方物。三年,又遣使献生猛兽。四年(公元 564 年),弥定寇洮州,总管李贤击走之。是岁,弥定又引吐谷浑寇石门戍,贤复破之。高祖怒,诏大将军田弘讨灭之,以其地为宕州。’从此宕昌羌的大部分归属州县,其部落组织破坏,逐渐四散迁徙,有部分当融于汉族。

邓至羌:《北史·邓至传》载:“邓至者,白水羌也,世为羌豪,因地名号,自称邓至。其地自亭街以东,平武以西,汶岭以北,宕昌以南,土风习俗,亦与宕昌同。其王像舒治遣使内附,高祖拜龙骧将军、邓至王,遣贡不绝。周文命章武公导率兵送之。邓至之西有赫羊国。初,其部内有一羊,形甚大,色至鲜赤,故因为国名。又有东亭卫、大赤水、寒宕、石河、薄陵、下习山、仓骧、覃水等诸羌国,风俗粗犷,与邓至国不同焉。亦时遣贡使,朝廷纳之,皆假之以杂号将军,子、男、渠帅之名。’邓至称为白水羌,即其分布在白龙江南部的白水江流域地带。北魏时期有邓至城,或即邓至羌的中心。邓至羌的土风习俗与宕昌羌同,则亦为农牧二者兼有之。邓至羌西部的诸羌族部落其发展更为落后。

邓至羌与北魏的关系十分密切,常常遣使通好,甚至其王位继承,也要征得北魏同意。《魏书·高祖纪》载:“邓至王舒像彭遣子旧诣阙朝贡,并奉表,求以位授旧,诏许之。’到西魏时,邓至羌开始衰落。《周书·异域传上》载:“邓至羌者,羌之别种也。有像舒治者,世为白水酋帅,自称王焉。其地北与宕昌相接,风俗物产亦与宕昌略同。自舒治至檐桁十一世(《通典》卷 109 邓至条;檐桁’为‘担

术”。魏恭帝元年(按,西魏恭帝元廓,公元 554 年至公元 556 年在位,元年即公元 554 年),檐桁失国来奔,太祖令章武公导率兵送复之。”此后不见诸史籍,当日渐衰落而混灭。

白兰羌:《北史·白兰传》载:“白兰者,羌之别种也。其地东北接吐谷浑,西北利模徒,南界那鄂。风俗物产,与宕昌略同。周保定(按,即北周武帝宇文邕年号,公元 561 年至公元 565 年)元年,遣使献犀甲、铁铠。”则白兰羌的分布区域当为今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北部至青海玉树藏族自治州一带,生产方式为农牧业兼有之。吐谷浑兴后,白兰羌为吐谷浑控制。在白兰羌的四周还有许多羌族部落存在。《隋书·附国传》载:“(附国,即唐之吐蕃)其东北连山绵亘数千里,接于党项,往往有羌大小左封、昔卫、葛延、白狗、向人、望族、林台、(春)桑、利豆、迷桑、婢药、大硃、白兰、北利模徒、那鄂、当迷、渠步、桑悟、千碉,并在深山穷谷,无大君长。……或役属吐谷浑,或附附国。”这些不相统属的羌族部落,大都分布在今青海境内,以后都成了藏族的一个组成部分。^①

党项羌:党项羌是羌族中历史悠久的一支,而且在后来的发展中亦产生过巨大的影响。《北史》中首次为之立传,对其社会、政治、经济情况作了较为系统的描述。《北史·党项羌传》载:“党项羌者,三苗之后也。其种有宕昌、白狼,皆自称猕猴种。东接临洮、西平,西拒叶护,南北数千里,处山谷间。每姓别为部落,大者五千余骑,小者千余骑。”则党项是分布在今四川甘孜州至青海、西藏东部一带。内部仍没有产生大的政治首领,社会结构还处在十分松散的状态之下。与社会政治情况相适应的便是其相对落后的经济文化生活。《北史·党项羌传》载:“(党项羌)织犛牛尾及犛羊毛为屋,服裘褐,披毡为上饰。俗尚武力,无法令,各为生业,有战阵则屯聚,无徭役,不相往来。养犛牛、羊、猪以供食,不知稼穡。其俗淫秽蒸报,于诸夷中为甚。无文字,但候草木以记岁时。三年一聚会,杀牛羊以祭天。人年八十以上死者,以为令终,亲戚不哭;少死者,则云天枉,

共悲哭之。有琵琶、横吹，击缶为节。”

北朝晚期和隋朝初年，党项羌强大起来，开始与中原王朝发生大的政治联系。隋开皇四年有千余家党项羌内属隋，开皇十六年（公元 596 年）党项羌又进攻会州，兵败，便开始向隋纳贡。《北史·党项羌传》载：“魏晋之际，数来扰边。隋文帝为丞相时，中原多故，因此大为寇掠。蒋公梁睿既平王谦，请因还师讨之。开皇元年（公元 581 年），有千余家归化。五年（公元 585 年），拓拔宁丛等各率众诣旭州内附，授大将军，其部下各有等差。十六年（公元 597 年），复寇会州（今甘肃靖远县东北），诏发陇西兵讨之，大破其众，人相率降，遣子弟入谢罪。帝谓曰：‘还语尔父兄，人生须有定居，养老长幼。乃乍还乍走，不羞乡里邪！’自是朝贡不绝。”

附国羌：在史书中并没有明确附国人属羌族，但从附国人的生活中所具有的族内转房婚、巫鬼教崇拜来看，当属羌族无疑。故此处将之称为附国羌。

《北史·附国传》载：“附国者，蜀郡西北二千余里，即汉之西南夷也。有嘉良夷，即其东部，所居种姓自相率领，土俗与附国同，言语少殊，不统一，其人并无姓氏。”则与附国有近亲关系的嘉良夷当分布在川西北的大金川、大渡河上游地区。附国境内的大河即今雅砻江，在大河的西北有很多羌族部落，故附国的分布中心当在今雅砻江上游的西藏、青海、四川三省区相互连接处。

附国人以定居为主，从事农业生产，同时也兼营畜牧业，以小麦、青稞为多。居住形式较为独特，以石垒碉。《北史·附国传》载：“附国王字宜缙。其国南北八百里，东西千五百里。无城栅，近川谷，傍山险。俗好复仇，故垒石为巢，以避其患。其巢高至十余丈，下至五六尺，每级以木隔之，基方三四步，巢上方二三步，状似浮图。于下级开小门，从内上通，夜必关闭，以防贼盗。……其土高，气候凉，多风少雨，宜小麦、青稞。山出金、银、铜，多白雉。水有嘉鱼，长四尺而鳞细。”由于“山出金、银、铜”等金属，故服俗亦有特色；“衣多

髀皮裘,全剥牛脚皮为靴。项系铁锁,手贯铁钏。王与酋帅,金为首饰,胸前悬一金花,径三寸。”

附国人的社会文化生活,《北史·附国传》载:“国有重罪者,罚牛。人皆轻捷,便击剑。漆皮为牟甲,弓长六尺,竹为箭。妻其群母及嫂,兄弟死,父兄亦纳其妻。好歌舞,鼓簧,吹长角。”

另外,从附国人的丧葬仪礼来看,他们已经有浓厚的鬼神崇拜、祖先崇拜的观念。《北史·附国传》载:“有死者,无服制,置尸高床之上,沐浴衣服,被以牟甲,覆以兽皮。子孙不哭,带甲舞剑而呼云:‘我父为鬼所取,我欲报冤杀鬼。’自余亲戚,哭三声而止。妇人哭,必两手掩面。死家杀牛,亲属以猪酒相遗,共饮噉而瘞之。死后一年,方始大葬,必集亲宾,杀马动至数十匹,立木为祖父神而事之。”以上这些习俗,至今仍在藏缅语族的一些民族中有遗存。

三、吐谷浑族

吐谷浑族就族属而言与慕容鲜卑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而吐谷浑,最初只是一个人名。《隋书·吐谷浑传》载:“吐谷浑,本辽西鲜卑徙河涉归子也。初,涉归有二子,庶长曰吐谷浑,少曰若洛廆。涉归死,若洛廆代统部落,是为慕容氏。”吐谷浑亦率部自立,但不久之后,双方发生利益冲突,吐谷浑便率部西迁。《晋书·吐谷浑传》载:“吐谷浑,慕容廆之庶长兄也,其父涉归分部落一千七百家以隶之。及涉归卒,廆嗣位,而二部马斗,廆怒曰:‘先公分建有别,奈何不相远离,而令马斗。’吐谷浑曰:‘马为畜耳,斗其常性,何怒于人。乖别甚易,当去汝于万里之外矣。’于是遂行。廆悔之,遣其长史史那楼冯及父时耆旧追还之。吐谷浑曰:‘先公称卜筮之言,当有二子克昌,祚流后裔。我卑庶也,理无并大,今因马而别,殆天所启乎。诸君试驱马令东,马若还东,我当相随去矣。’楼冯遣从者二

千骑，擁马东出数百步，辄悲鸣西走。如是者十余辈，楼冯跪而言曰：‘此非人事也。’遂止。吐谷浑首先迁到阴山(今大青山)，后又再西迁由陇山进入了河湟地区。《晋书·吐谷浑传》载：‘吐谷浑谓其部落曰：‘我兄弟俱当享国，庖及曾玄才百余年耳。我玄孙已后，庶其昌乎！’于是乃西附阴山。属永嘉之乱，始度陇而西，其后子孙据有西零已西甘松之界，极乎白兰数千里。’”

吐谷浑所率部众西迁到达今甘肃、青海一带的时间是四世纪前后，当时这一带的居民以氏、羌族为主。吐谷浑的最初落脚点是枹罕(今甘肃临夏县枹罕山，即大力加山)。《北史·吐谷浑传》载：“吐谷浑遂从上陇，止于枹罕。自枹罕既甘松，南界昂城、龙涸，从洮水西南极白兰，数千里中，逐水草，庐帐而居，以肉酪为粮。”吐谷浑死后，他的大儿子吐延继位，但不久又被昂城(今阿坝)羌族首领姜聪刺死，吐延临死前，嘱其子叶延夺取白兰。从叶延开始起才将族称固定下来，称为吐谷浑。《北史·吐谷浑传》载：“叶延少而勇果，年十岁缚草为人，号曰姜聪，每旦辄射之，射中则嗥叫泣涕。其母曰：‘仇贼诸将已屠脍之，汝年小，何烦朝朝自苦！’叶延呜咽若不自胜，答母曰：‘诚知无益，然罔极之心，不胜其痛。’性至孝，母病，母三日不食，叶延亦不食。颇视书传，自谓曾祖弈洛韩始封昌黎公，吾为公孙之子，案《礼》，公孙之子得以王父字为氏，遂以吐谷浑为氏焉。”则将吐谷浑定为族称，始于叶延。此后，经过几代人的时间，逐渐与当地羌族和其他土著融合，形成了一个新的民族共同体——吐谷浑，并在经济、文化等各个方面，与鲜卑产生区别。

首先，经济生活方面发生了变化。吐谷浑部在徙河青山时，与其他慕容鲜卑部落一样，都从事畜牧业。吐谷浑西迁后，辽河流域的慕容鲜卑便开始由牧业经济转向农业，而吐谷浑部进入青海后，由于地区条件的限制，仍长期从事畜牧业，后期虽有一些农业，但不占主要地位。《晋书·吐谷浑传》载：“(吐谷浑)然有城郭而不居，随逐水草，庐帐为屋，以肉酪为粮。”《周书·吐谷浑传》又载：“好射

猎,以肉酪为粮,亦知种田。然其北界,气候多寒,唯得芡菁、大麦,故其俗贫多富少。”显然是由于地理生态环境条件的限制,难以发展农业,故牧业经济占主导地位。

其次,当辽东鲜卑汉化程度很深,已经产生了复杂、完整的政治制度、法律制度时,吐谷浑族则仍然保留着原始的部落习惯法。

《北史·吐谷浑传》载:“国无常赋,须则税富室商人以充用焉。其刑罚杀人及盗马,死;余则征物以赎罪,亦量事决杖。刑人必以毡蒙头,持石从高击之。”

再次,宗教信仰发生了巨大变化。鲜卑人当初的宗教信仰为原始宗教,信万物有灵,故“信鬼神,祠天地日月星辰山川,及先大人有健名者”。而吐谷浑族由于地处东西交通要道,受佛教的影响很大,到南北朝时已广泛地信仰佛教。《梁书·诸夷·河南王传》载:“至其(按,指叶延)末孙阿豺,始受中国官爵。弟子慕延,宋元嘉末又自号河南王。慕延死,从弟拾寅立,乃用书契,起城池,筑宫殿,其小王并立宅。国中有佛法。……梁兴,进代(按,指拾寅之孙)为征西将军。代死,子伏连筹袭爵位。天监(梁武帝萧衍年号,公元502年至公元519年)十三年,遣使献金装马脑钟二口,又表于益州立九层佛寺,诏许焉。”其佛教之盛,可见一斑。

综上,原来作为鲜卑族一部分的吐谷浑部,不再是鲜卑种,而是与当地土著融合,在大量吸收土著的基础上(据《北史·吐谷浑传》载最多的一次有一万三千落其他民族的人口降服吐谷浑族,即约十万人加入吐谷浑民族中)逐渐形成了一个新的民族。

四、西域诸族

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中华民族大融合的重要时期,西域各族亦不例外。到本时期西域经过分化、融合与重新组成,出现了一些大

的民族群体(史书上记为‘国’)。《三国志·魏书·乌丸鲜卑东夷传》注引鱼豢《魏略·西戎传》载:“西域诸国,汉初开其道,时有三十六,后分为五十余。从建武以来,更相吞灭,于今有二十道。从敦煌玉门关入西域,前有二道,今有三道。从玉门关西出,经婼羌转西,越葱岭,经县度,入大月氏,为南道。从玉门关西出,发都护井,回三陇沙北头,经居卢仓,从沙西井转西北,过龙堆,到故楼兰,转西诣龟兹,至葱岭,为中道。从玉门关西北出,经横坑,辟三陇沙及龙堆,出五船北,到车师界戊己校尉治所高昌,转西与中道合龟兹,为新道。……南道西行,且志国、小宛国、精绝国、楼兰国皆并属鄯善也。戎卢国、扞弥国、渠勒国、(穴山国)[皮山国]皆并属于阾。……中道西行尉犁国、危须国、山王国皆并属焉耆,姑墨国、温宿国、尉头国皆并属龟兹也。桢中国、莎车国、竭石国、渠沙国、西夜国、依耐国、满犁国、亿若国、榆令国、捐毒国、休修国、琴国皆并属疏勒。”从形式上看西域各国合并为鄯善、于阾、焉耆、龟兹、疏勒、车师等大国,实则是发生了民族间的融合。

此后,内地各王朝有过一些军事行动想征服西域,但未获成功,然而双方的联系一直没有中断过。西晋武帝太康年间(公元280年至289年),焉耆国王龙安曾“遣子入侍”,与西晋取得政治上的联系。同时,龟兹国王亦“遣子入侍”。对此,《晋书·焉耆国传》载:“焉耆国西去洛阳八千二百里,其地南至尉犁,北与乌孙接,方四百里。四面有大山,道险隘,百人守之,千人不过。其俗丈夫剪发,妇人衣襦,著大袴,婚姻同华夏。……武帝太康中,其王龙安遣子入侍。……会(按,指龙安之子)有胆气筹略,遂霸西胡,葱岭以东莫不率服。”这说明了由于两汉时受汉的影响,已有华夏的一些习俗(即婚姻同华夏),而且是西域中一个强大的民族群体。《晋书·龟兹传》又载:“龟兹国西去洛阳八千二百八十里,俗有城郭,其城三重,中有佛塔庙千所。人以田种畜牧为业,男女皆剪发垂项。”则龟兹是西域的另一个中心,农业、牧业并举,崇信佛教。从史书的记

载来看,整个魏晋南北朝时期,西域相对稳定的王国(民族群体)有如下一些:

鄯善国:《北史·鄯善国传》载:“鄯善国,都扞泥城,古楼兰国也。去代二千六百里。所都城方一里,地多沙鹵,少水草。北即白龙堆路。至太延(按,北魏太武帝拓跋焘年号,公元435—440年)初,始遣其弟素延耆入侍。”则鄯善的首府仍在今新疆罗布泊西若羌县,与两汉时期相同。到本时期与北魏有政治上的联系,而且曾一度属北魏统辖“比之郡县”。《北史·鄯善国传》载:“[其后,魏遣使使西域,道经其国,]鄯善人颇剽劫之,令不得通,太武诏散骑常侍、成周公万度归乘传发凉州兵讨之。度归到敦煌,留辎重,以轻骑五千渡流沙,至其境。时鄯善人众布野,度归敕吏卒不得有所侵掠,边守感之,皆望旗稽服。其王真达面缚出降,度归释其缚,留军屯守,与真达诣京都。太武大悦,厚待之。是岁,拜交趾公韩拔为假节、征西将军、领护西戎校尉、鄯善王以镇之,赋役其人,比之郡县。”北魏后期其势力退出西域,鄯善人又进入独立发展的状态。

鄯善西边且末人役属于鄯善。与鄯善相比,且末人的生活环境险恶,在沙漠之中。《北史·且末国传》载:“且末西北有流沙数百里,夏日有热风,为行旅之患。风之所至,唯老驼预知之,即噉而聚立,埋其口鼻于沙中。人每以为候,亦即将毡拥蔽鼻口。其风迅驰,斯须过尽,若不防者,必至危毙。”

于阗国与两汉时相比,于阗有了大的发展变化。《北史·于阗国传》载:“于阗国,在且末西北,葱岭之北二百余里,东去鄯善千五百里,南去女国三千里,去朱俱波千里,北去龟兹千四百里,去代九千八百里。其地方亘千里,连山相次,所都城方八九里。部内有小城五,小城数十。于阗城东三十里有首拔河,中出玉石。土宜五谷并桑、麻。山多美玉,有好马、驼、骡。”由此可知于阗此时辖地更广,是一个以农业为主的民族,同时也有一定数量的畜牧业。

由于于阗地处中西交通要冲,是佛教传播的主要通道,所以于

阆人广泛信奉佛教。《北史·于阆国传》载：“俗重佛法，寺塔、僧尼甚众。王尤信尚，每设斋日，必亲自洒扫馈食焉。城南五十里有赞摩寺，即昔罗汉比丘卢旃为其王造覆盆浮图之所。石上有辟支佛跣处，双迹犹存。于阆西五百里有比摩寺，云是老子化胡成佛之所。”

从西汉开始就有大量的汉族人口进入西域各重镇，这些汉族人口许多都融于当地土著，于阆人中便有很多汉族融入其中。西域有许多高鼻深目的操伊朗语的胡人，但唯于阆人有异。《北史·于阆国传》载：“自高昌以西诸国人等，深目高鼻，唯此一国，貌不甚胡，颇类华夏（按，指汉族）。”可见历代屯田的汉人到此时已融入于阆人中，因此于阆人才是不地道的胡人，和汉人有些类似了。“老子化胡成佛”从一个侧面也反映了汉族融合于胡人的历史事实。

车师国：《北史·车师国传》载：“车师国，一名前部，其王居交河城（今新疆吐鲁番西北雅尔湖村附近）。其地北接蠕蠕，本通使交易。太武初，始遣使朝献，诏行人王恩生、许纲等出使。”南北朝时期，柔然（即蠕蠕）势力已南下，扰及车师。不久，北凉破败，沮渠无讳兄弟西渡流沙，纠集遗部，于太平真君十一年（公元450年）攻破车师国，国王车夷落奔入焉耆，其地遂并入高昌。民族间亦开始产生融合。

高昌国：高昌是车师的故地，关于其何以称之为高昌，史书有二说。《北史·高昌传》载：“高昌者，车师前王之故地，汉之前部地也。东西二百里，南北五百里，四面多大山。或云昔汉武遣兵西讨，师旅顿弊，其中尤困者因住焉。地势高敞，人庶昌盛，因名高昌。亦云：其地有汉时高昌垒，故以为国号。”不管这两种说法那种确切，但都反映了这样一个史实：即两汉以来，大量的汉族人口落籍于这一地方，与当地人民共同创造了高昌文化。

晋朝以高昌地为高昌郡。北魏时，汉族大姓阆爽据此，自称高昌太守。太平真君年间（公元440—451年），北凉沮渠无讳率败兵夺据高昌。沮渠无讳死后，其弟沮渠安周继之。公元460年，柔

然夺取高昌，任用汉人阚伯周为高昌王。高昌建国便从此时开始。以后的几个高昌王也都是汉族。

高昌人的经济生活是十分发达的，其所处之地以今吐鲁番盆地为中心，所以是一个农业、手工业、畜牧业兼而有之的民族群体。《北史·高昌国传》载：“（高昌）地多石碛，气候温暖，厥土良沃，谷麦一岁再熟，宜蚕，多五果，又饶漆。有草名羊刺，其上生蜜，而味甚佳。引水溉田。出赤盐，其味甚美，复有白盐，其形如玉，高昌人取以为枕，贡之中国。多蒲桃酒。”

在宗教信仰上呈现出二元化的倾向，即既有原始宗教信仰，又崇信佛教，史书载为“俗事天神，兼信佛法”。

由于经济的大发展，加之有大量的汉族加入其中，因此，高昌人的经济、政治制度明显地表现出汉化特征。《北史·高昌传》载：“其国，周时，城有一十六。后至隋时，城有十八。其都城周回一千八百四十步，于坐室画鲁哀公问政于孔子之像。官有令尹一人，比中夏相国。次有公二人，皆王子也：一为交河公，一为田地公。次有左右卫。次有八长史，曰吏部、祠部、库部、仓部、主客、礼部、户部、兵部等长史也。次有五将军，曰建武、威远、陵江、殿中、伏波等将军也。次有八司马，长史之副也。次有侍郎、校郎、主簿、从事，阶位相次，分掌诸事。次有省事，专掌导引。其大事决之于王，小事则世子及二公随状断决。评章录记，事讫即除，籍书之外，无久掌文案。官人虽有列位，并无曹府，唯每早集于牙门，评议众事。诸城各有户曹、水曹、田曹。城遣司马、侍郎相监检校，名为令。”以上所言的是政治制度，其汉化特点十分明显，首先是尊孔，其次是职官大体同中原王朝，唯一有别的只是“官人虽有列位，并无曹府”。

在文化习俗上则表现为“胡”“华”混和。《北史·高昌传》载：“服饰，丈夫从胡法，妇人裙襦，头上作髻。其风俗政令，与华夏略同。……文字亦华夏，兼用胡书。有《毛诗》、《论语》、《孝经》，置学官弟子，以相教授。虽习读之，而皆为胡语。”除此之外，刑法、婚姻习俗

丧葬习俗都和汉族大同小异。近来的考古发现亦证明了史籍所载是确切的。吐鲁番地区英沙古城南佛塔遗址的陶盆中，就曾出土写本佛经十三种、桦树皮汉字文书、梵文贝叶和其他写本。其中主要有《三国志·吴书·孙权传》残卷，长 72.8 厘米，高 22.2 厘米，共四十行五百七十余字，内容存建安二十五年的后半和黄武元年的前半。此外高昌墓中还发现了西晋赵王伦和张华事迹抄本，以及《诗经》、《急就篇》等古籍残页。这些出土文物与史书所载相吻合，表明了高昌地区的民族已具有很高的汉文化水平。

从民族的角度看，高昌国境的民族情况是复杂的。多有胡人自不待言，其他也有部分匈奴人、柔然人和铁勒人，当然汉族人口占的比例很大却是事实；‘国有八城，皆有华人’便可说明之。在整个魏晋南北朝的五百余年中，“胡”、华在高昌地区一直在互相融合，直到隋初仍未最终融合为一个稳定的民族群体。

焉耆国：和两汉相比，焉耆在并吞了许多四邻小国后，国势较盛，对东西文化接受得也更多了。对此，《北史·焉耆国传》载：“焉耆国，在车师南，都员渠城，白山南七十里，汉时旧国也。去代一万二百里。其王姓龙，名鸠尸毕那，即前凉张轨所讨龙熙之胤也。所都城方二里，国内凡有九城。国小人贫，无纲纪法令。”由于两汉时期屯田的汉族人口基本上融入当地土著，所以他们的一些习俗与汉族相同。由于受佛教的影响很大，使用的是梵文。经济生活以农耕为主，亦有畜牧业、桑蚕业。而且传统的一些习俗仍有保留。《北史·焉耆国传》载：“婚姻略与华夏同。死亡者，皆焚而后葬，其服制满七日则除之。丈夫剪发以为首饰。文字与婆罗门同。俗事天神，并崇信佛法也。尤重二月八日、四月八日。是日也，其国咸依释教，斋戒行道焉。气候寒，土田良沃，谷有稻、粟、菽、麦，畜有驼、马。养蚕，不以为丝，唯充绵纩。俗尚蒲桃酒，兼爱音乐。”从主体民族来看，当为“深目高鼻”的伊朗语族人。

焉耆人一度曾属北魏统辖。北周保定四年（公元 564 年）焉耆

王曾向北周贡好马。

龟兹：《北史·龟兹国传》载：“龟兹国，在尉犁（今焉耆南部的尉犁）西北，白山（天山）之南一百七十里，都延城（汉代在今库车县东郊皮朗旧城，魏、晋时迁于今沙雅县北六十里羊达克沁废城），汉时旧国也。去代一万二百八十里。其王姓白，即后凉吕光所立白震之后。”则龟兹的地域范围仍然是两汉时的情况，在今新疆库车县上下周围一带。西晋武帝太康年间（公元 280—289 年），龟兹国王曾遣其子入侍晋朝廷。十六国时期前秦苻坚曾派吕光率兵讨伐龟兹。北魏太武帝遣万度归率兵伐焉耆，波及龟兹。北周保定元年（公元 561 年），龟兹王亦曾遣使向北周朝贡。

疏勒国：《北史·疏勒国传》载：“疏勒国，在姑默（今新疆阿克苏）西，白山南百余里，汉时旧国也。去代一万一千二百五十里。”则疏勒人的分布地域仍与两汉时期相同，即在今新疆喀什市一带。“文成末，其王遣使送释迦牟尼佛袈裟一，长二丈余。帝以审是佛衣，应有灵异，遂烧之以验虚实，置于猛火之上，经日不燃。观者莫不悚骇，心形俱肃。其王戴金师子冠。土多稻、粟、麻、麦、铜、铁、锡、雌黄，每岁常供送于突厥。其都城方五里。国内有大城十二，小城数十。”疏勒亦崇信佛教，是一个以农业为主的民族，魏晋时受突厥所控制。

第四节 隋唐五代时期西北的民族识别

一、 羌 族

隋唐五代时期，羌族内部发生了一些变化，分布在甘青高原往西直抵今西藏的羌族，随着吐蕃的强大和政治势力的扩展，开始有

部分融入吐蕃人当中，与中原相邻者亦有融入汉族的。在这种融合与分化的历史条件下，较为重要的羌族有以下一些：

党项羌：《隋书·党项羌传》载：“党项羌者，三苗之后也。其种有宕昌、白狼，皆自称獠猴种。东接临洮、西平（今青海西宁），西拒叶护（今新疆），南北数千里，处山谷间。每姓别为部落，大者五千余骑，小者千余骑。”看来党项羌是羌族中发展缓慢的一部分，部落内部尚未产生大的能统一各部的政治势力，处于相对独立的状态中。

与政治发展程度相适应的生产、生活亦发展迟缓，畜牧业为主，农业生产还没有得到大发展，保存着许多原始的社会生活习俗。《隋书·党项羌传》载：“织犂牛尾及犴羴毛以为屋。服裘褐，披毡以为上饰。俗尚武力，无法令，各为生业，有战阵则相屯聚。无徭赋，不相往来。牧养犂牛、羊、猪以供食，不知稼穡。其俗淫秽蒸报，于诸夷中最为甚。无文字，但候草木以记岁时。三年一聚会。杀牛羊以祭天。人年八十以上死者，以为令终，亲戚不哭。少而死者，则云大枉，共悲哭之。有琵琶、横吹，击缶为节。”

南北朝晚期，党项羌曾与中原王朝发生过政治联系，并有千余家归附隋朝。《隋书·党项羌传》载：“魏、周之际，数来扰边。高祖（按，唐高祖李渊）为丞相时，中原多故，因此大为寇掠。蒋公梁睿既平王谦，请因还师以讨之，高祖不许。开皇四年（公元584年），有千余家归化。五年，拓拔宁业等各率众诣旭州内附，授大将军，其部下各有差。十六年，复寇会州，诏发陇西兵以讨之，大破其众。又相率请降，愿为臣妾，遣子弟入朝谢罪。高祖谓之曰：‘还语尔父兄，人生须有定居，养老长幼。而乃乍还乍走，不羞乡里邪！’自是朝贡不绝。”

到了唐朝，党项羌的变化不太大，但史书的记载则更为详细。

《新唐书·党项传》载：“党项，汉西羌别种，魏晋后微甚。周灭宕昌、邓至，而党项始强。其地左析支（黄河上游）也，东距松州（今四川松潘），西叶护（今新疆），南春桑、迷桑等羌，北吐谷浑，处山谷崎岖，

大抵三千里。以姓别部落，一姓又分为小部落。大者万骑，小数千，不能相统，故有细封氏、费听氏、往利氏、颇超氏、野辞氏、房当氏、米禽氏、拓拔氏，而拓拔最强。’这儿的拓拔氏当为鲜卑之中西迁的部分与羌族相融合者。

唐代党项羌的生产、生活习俗变化亦小，保留着古羌族的转房婚、火葬等风俗。《旧唐书·党项传》载：“(党项羌)俗皆土著，居有栋宇，其屋织犂牛尾及羊毛覆之，每年一易。俗尚武，无法令赋役。其人多寿，年一百五六十岁。不事产业，好为盗窃，互相凌劫。尤重复仇，若仇人未得，必蓬头垢面跣足蔬食，要斩仇人而后复常。男女并衣裘褐，仍披大毡。畜犂牛、马、驴、羊，以供其食。不知稼穡，土无五谷。气候多风寒，五月草始生，八月霜雪降。求大麦于他界，醢以为酒。妻其庶母及伯叔母、嫂、子弟之妇，淫秽蒸亵，诸夷中最为甚，然不婚同姓。老死者以为尽天年，亲戚不哭，少死者则云天枉，乃悲哭之。死则焚尸，名为火葬，无文字，但候草木以记岁时。三年一相聚，杀牛羊以祭天。”

从唐朝开始，党项羌由于与唐朝和吐蕃的频繁接触，进入了一个分化、融合的新阶段。据《通典·边防六》载唐太宗贞观三年(公元629年)，岷州(驻今甘肃岷县)都督刘师立招降部分党项羌；“以其地为懿、嵯、麟，可三十二州(在今四川阿坝州北部若尔盖以东南与甘肃甘南藏族自治州连接地带)，以松州(驻今松潘)为都督府，擢[其首领拓拔]赤辞西戎州都督，赐姓李，贡职遂不绝”此外，南会州都督府郑元琚亦遣使招降党项羌人，“其酋长细封步赖举部内附，亦自入朝。列其地为轨州(驻今四川阿坝州阿坝)，拜步赖为刺史，其后诸部相次内附，列其地为岷、奉、岩、远四州(在今松潘西部的毛儿盖一带)，各拜首领为刺史”。《太平寰宇记》卷一百八十四亦载唐太宗贞观五年(公元631年)：“诏遣使开其河曲地为六十州，内附者三十万口。”以上这些党项羌实际上是先后接受了唐王朝的羁縻统治，这对党项羌自身的发展有着积极的意义。

和吐蕃分布区相邻近的部分则在与吐蕃的交流中，渐次产生融合。《新唐书·党项传》载：“后吐蕃渐盛，拓拔[赤辞]畏逼，请内徙，始诏庆州（驻今甘肃庆阳）置静边等州处之，地乃入吐蕃，其处者皆为吐蕃役属，更号弭药。”可见仍留居原地的党项羌人从此便融合进吐蕃之中。内徙的部分分布在今甘肃东部、宁夏和陕西西北部一带，到了五代十国时期则与内地汉族之间加强了联系。《旧五代史·外国列传第二》载：“党项自同光（后唐庄宗李存勖年号，公元923—926年）以后，大姓之强者各自来朝贡。明宗时（公元926—933年），诏沿边置场市马，诸夷皆入市中国，有回纥、党项马最多。……其每至京师，明宗为御殿见之，荣以酒食，既醉，连袂歌呼，道其土风以为乐，去又厚以赐之赆，岁耗百万计。[后]唐大臣皆患之，数以为言，乃诏吏就边场售马给直，止其来朝，而党项利其所得，来不可止。其在灵（州驻今宁夏灵武西南）、庆（州驻今甘肃庆阳）之间者，数犯边为盗。自河西回纥朝贡中国，道其（按，指党项羌）部落，辄邀劫之，执其使者，卖之他族以易牛马。”这些向东内迁的党项羌人，正是在与汉族的直接接触中，使自我的经济、文化迅速得到发展，为以后西夏的建国打下了基础。

多弥羌：《新唐书·西域下·多弥传》载：“多弥，亦西羌族，役属吐蕃，号难磨。滨犁牛河，土多黄金。贞观六年（公元632年），遣使者朝贡，赐遣之。”犁牛河即金沙江上游流经四川甘孜与西藏和青海玉树相连接地带的通天河，多弥羌就分布在这一地区。后来吐蕃势力扩展后，多弥羌为吐蕃统治，终当融于吐蕃人之中。

苏毗羌：苏毗羌也就是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女国羌。因“以女为王”，故又称为“女国”，又因为“王姓苏毗”，史称苏毗羌。苏毗羌的分布地在今西藏拉萨河以北往东抵青海省西部一带。《新唐书·西域下·苏毗传》载：“苏毗，本西羌族，为吐蕃所并，号孙波，在诸部最大。东与多弥接，西距鹑莽碛，户三万。天宝中（公元742—756年），王没陵赞欲举国内附，为吐蕃所杀，子悉诺率首领奔陇右，节

度使哥舒翰护送阙下，玄宗厚礼之。”

苏毗曾有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处在母系氏族社会，一直到唐代仍有母系氏族社会的遗留大量存在。《通典》卷一百九十三载：“(苏毗)在葱岭之南，男子皆被发，妇人辫发而萦之。……女子贵者，则多有侍男，男子不得有侍女。虽贱庶之女，尽为家长，有数夫焉，生子皆从母姓。”

依前所引《新唐书》则约在公元七世纪中叶，苏毗被吐蕃兼并，苏毗羌人大多融合到吐蕃人当中。

二、吐谷浑

如果把《隋书》、《旧唐书》、《新唐书》的吐谷浑传同《晋书》有关吐谷浑的记载相比较，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从南北朝到唐初，吐谷浑人在政治、经济、文化生活状况等各方面变化不大，他们仍保留南北朝以来的政权组织形式；畜牧业生产占主导地位；还盛行族内转房婚等。《隋书·吐谷浑传》载：“吐谷浑，本辽西鲜卑徙河涉归子也。初，涉归有二子，庶长曰吐谷浑，少曰若洛廆。涉归死，若洛廆代统部落，是为慕容氏。吐谷浑与若洛廆不协，遂西度陇，止于甘松之南，洮水之西，南极白兰山，数千里之地，其后遂以吐谷浑为国氏焉。当魏、周之际，始称可汗。都伏俟城，在青海西十五里。有城郭而不居，随逐水草。官有王公、仆射、尚书、郎中、将军。其主以皂为帽，妻戴金花。其器械衣服略与中国同。……国无常税。杀人及盗马者死，余坐则征物以赎罪。风俗颇同突厥。丧有服制，葬讫而除。性皆贪忍。有大麦、粟、豆。”本时期的吐谷浑看来受汉族文化和突厥文化的影响不深，自身特点仍占主要地位。

唐代这种情况依旧。《新唐书·吐谷浑传》载：“吐谷浑居甘松山(在今四川省松潘县西南部)之阳，洮水(今甘肃省洮河)之西，南

抵白兰(今青海巴隆河流域布兰山),地数千里。有城郭,不居也,随水草,帐室、肉粮。’而且在唐初,吐谷浑人还分为两个部分 西部以鄯善为中心,依附于吐蕃;东部以伏俟城(今青海共和县石乃亥铁卜加古城)为中心,臣附唐朝。唐太宗时,慕容伏允在向唐派遣使者的同时,又以武力攻击唐朝。《新唐书·吐谷浑传》载:“太宗时,伏允遣使者入朝,未还,即寇鄯州。帝遣使者让,且召伏允以疾为解,而为子求婚,验帝意。帝召子亲迎,亦称疾,有诏止婚,遣中郎将康处真临谕。又掠岷州,都督李道彦击走之。”

贞观九年(公元 635 年),唐朝派遣李清、侯君集等,率突厥、铁勒等部的军队分道出击吐谷浑,而“党项内属羌及洮州羌,皆杀刺史归[慕容]伏允”。由于唐军的猛烈进攻;伏允惧,引千余骑遁碛中,众稍亡,从者才百骑,穷无聊,即自经死。国人立[其子]顺为君,称臣内附,诏封西平郡王”。后来仍被部下所杀,立其子诺曷钵。唐朝封诺曷钵为河源郡王,号乌地也拔勒豆可汗。《新唐书·吐谷浑传》载:“诺曷钵身入谢,遂请婚,献马牛羊万。比年入朝,乃以宗室女为弘化公主妻之,诏道明及右卫将军慕容宝持节送公主。其相宣王跋扈,谋作乱,欲袭公主,劫诺曷钵奔吐蕃。诺曷钵知之,引轻骑走鄯城,威信王以兵迎之,果毅都尉席君买率兵与威信王共讨,斩其兄弟三人,国大扰。”到了唐高宗年间(公元 650 年——683 年),吐谷浑与吐蕃相攻,上书相曲直,并来请师,天子两不许,吐谷浑大臣素和贵奔吐蕃,言其情,吐蕃出兵捣虚,破其众黄河上,诺曷钵不支,与公主引数千帐走凉州,吐蕃遂有其地”。公元 666 年,唐朝封诺曷钵为青海国王。公元 670 年,唐朝派薛仁贵、阿史那道真等率兵“救吐谷浑,为吐蕃所败,于是吐谷浑遂为吐蕃所并,诺曷钵以亲信数千帐来内属”,唐将之安置在灵州之地(相当于今宁夏中卫、中宁以北之地),置安乐州,以诺曷钵为刺史。没有内迁的吐谷浑仍留在青海,在公元 663 年前后,融合到吐蕃族中成为今天藏族的先民之一。

诺曷钵率数千帐吐谷浑人迁至灵州境内以后，子孙世袭可汗。唐肃宗时，吐蕃攻下安乐州，诺曷钵又带部众再次向东迁徙，散布在朔方（节度驻今内蒙乌审旗南白城子）、河东（节度驻今山西蒲州）一带。

晚唐五代时期，吐谷浑的发展几乎与中原地区的政治形势成为一体。《新五代史·四夷附录第三》载：“吐浑，本号吐谷浑，或曰乞乾归之苗裔。自后魏以来，名见中国，居于青海之上。当唐至德（唐肃宗年号，公元756—758年）中，为吐蕃所攻，部族分散，其内附者，唐处之河西。其大姓有慕容、拓拔、赫连等族。懿宗时（公元860—874年），首领赫连铎为阴山都督，与讨庞勋，以功拜大同节度使。为晋王所破，其族益微，散处蔚州（驻今山西灵丘县）界中。”正是由于吐谷浑的活动成为中原政治的一个组成部分，所以便促使其发生民族内部的分化，为后来的民族融合奠定了基础。如后唐庄宗时（公元923—926年）吐谷浑中的一个名叫白承福的人，带领所部在中山北石门建栅，庄宗以之置宁朔、奉化两府，任命白承福担任都督，并赐姓名为李绍鲁，一直与后唐有着密切的联系。

后晋时期，吐谷浑又属契丹控制，而当时的各个政治势力都想控制吐谷浑，正是在这种激烈的政治动荡之中，加快了吐谷浑的分化与融合。《新五代史·四夷附录第三》载：“晋高祖（即后晋高祖石敬瑭）立，割雁门以北入于契丹，于是吐浑为契丹役属，而苦其苛暴。是时，安重荣镇成德（今河北正定），有异志，阴遣人招吐浑入塞，承福等乃自五台（今山西五台山一带）入处中国，契丹耶律德光大怒，遣使者谓高祖（石敬瑭），高祖恐惧，遣供奉官张澄率兵搜索并（州驻今太原市西南）、镇（州驻今河北正定）、忻（州驻今山西忻县）、代（驻今山西代县）等州山谷中吐浑驱出之。然晋亦苦契丹，思得吐浑为缓急之用，阴遣刘知远镇太原慰抚之。终高祖时，承福数遣使者朝贡。后出帝与契丹绝盟，召承福入朝，拜大同军节度使，待

之甚厚。契丹与晋相距于河，承福以其兵从出帝御虜。是岁大热，吐浑多疾死，乃遣承福归太原，居之岚（州驻今山西岚县北之岚城）、石（州驻今山西离石县）之间。刘知远稍侵辱之。承福谋复亡出塞，知远以兵围其族，杀承福及其大姓赫连海龙、白可久、白铁匱等，其羊马资财巨万计，皆籍没之，其余众以其别部王义宗主之。吐浑遂微，不复见。’则吐谷浑的流向大致有二，一是融入藏族，二是融入山西的汉族。

三、西域诸族

隋唐时期，国家更加巩固，民族融合的步伐加快，所以西域地区亦同样呈现这样的态势。其主要民族现分述如下。

（一）西突厥

一般把突厥族在西域广大地区建立的政权和在西域活动的突厥人，称为西突厥。

西突厥最早见于《隋书·西突厥传》，它是隋唐时期西域诸族中最大的一族，也是西域诸国中最大的地方政权。《隋书·西突厥传》载：‘西突厥者，木杆可汗之子大逻便也。与沙钵略有隙，因分为二，渐以强盛。东拒都斤（即鄂尔浑河流域的乌德鞬山），西越金山（即阿尔泰山），龟兹、铁勒、伊吾及西域诸胡悉附之。’到了唐代，西突厥的分布地略当于乌孙故地，东到东突厥，西达雷翳海，南抵疏勒，北至瀚海，地域比隋时大。当时西突厥可汗的牙帐所在有两个地点，一是南庭，一是北庭。南庭曾属射匱可汗等的居所，在龟兹北阿羯田山（白山）北的鹰娑，略当今库车北天山北麓特克斯河流域，是冬都。北庭曾属统叶护可汗等的居所，在石国（前苏联的塔什干）以北碎叶河流域的千泉，是夏都，《大唐西域记》载：‘千泉者，地

方二百余里,南面雪山,三垂平陆,水土沃润,林树扶疏,暮春之月,杂花若绮,泉池千所,故以名焉。”

西突厥的最初首领是室点密可汗。《旧唐书·突厥下》载:“初,室点密从单于统领十大首领,有兵十万众,往平西域诸胡国,自为可汗,号十姓部落,世统其众。”但此时东西突厥尚未分裂。据《通鉴》载射匮可汗时“始开土宇,东至金山,西临海,自玉门以西诸国皆役属之,遂与北突厥为敌”。“为敌”应是东西突厥分裂之始。

与隋王朝关系较为密切的是处罗可汗,曾从隋炀帝征高丽。《旧唐书·突厥传下》载:“处罗可汗,隋炀帝大业(隋炀帝杨广年号,公元605—618年)中与其弟闾达设及特勤大奈入朝。仍从炀帝征高丽,赐号为曷萨那可汗。遇江都之乱,从宇文文化及至河北。化及败,归长安,高祖为之降榻,引与同坐,封归义郡王。”后在唐高祖时为北突厥使者杀死。其后继之是射匮可汗,他是达头可汗的孙子,射匮死后,由其弟统叶护可汗代立。

到统叶护可汗时,是西突厥人最强盛的时期。《旧唐书·突厥传下》载:“统叶护可汗,勇而有谋,善攻战。遂北并铁勒,西拒波斯,南接罽宾,悉归之,控弦数十万,霸有西域,据有乌孙之地。又移庭于石国北之千泉。”其势力范围所及,西到波斯,东部包括新疆,南达阿富汗北部,北达阿尔泰山脉及其以北东西伯利亚一带。统叶护在他所统辖的广大地区,仍然保留各非突厥人部落的政权机构,派一个称为吐屯的突厥官员去督统之。贞观年间,统叶护可汗为其叔父贺咄所杀,内部纷争不息,于是西突厥人的强盛局面随着统叶护可汗的死而消失了。

(二) 高昌

高昌是西汉车师前王的王庭,后汉戊己校尉的故地。隋朝时期,高昌仍为汉族大姓曲氏占据,高昌的居民有汉人,也有很多胡人。《隋书·西域传》载:“开皇十年(公元590年),突厥破其四城,

有二千人(按,当指汉族)来归中国,[曲]坚死,子伯雅立,其大母本突厥可汗女,其父死,突厥令依其俗(按,依族内转房婚原则,当娶其大母),伯雅不从者久之。突厥逼之,不得已而从。’可见突厥在高昌势力很大,且人数众多。除突厥外,也有铁勒,故《隋书》又载:“然伯雅先臣铁勒,而铁勒恒遣重臣在高昌,有商胡往来者,则税之送于铁勒。”这部分铁勒在唐朝时期回纥汗国统一铁勒诸部时形成了回纥人。

尽管高昌境内民族成分复杂,但由于从西汉以来汉族的影响,加之曲氏又是汉族,所以汉化程度很高。《旧唐书·高昌传》载:“高昌者,汉车师前王之庭,后汉戊己校尉之故地,在京师西四千三百里。其国有二十一城,王都高昌,其交河城,前王庭也。田地城,校尉城也。胜兵且万人,厥土良沃,谷麦岁再熟,有葡萄酒,宜五果,有草名叠,国人采其花,织以为布。有文字,知书计,所置官亦采中国之号焉。”

武德二年(公元619年),伯雅死后,其子文泰继位。他自恃强盛,不仅掠夺到唐朝贸易的少数民族商人,又常遏止西域的贡使,并与西突厥叶护联合反唐。《旧唐书·高昌传》载:“时西戎诸国来朝贡者,皆途经高昌,文泰后稍壅绝之。伊吾先臣西突厥,至是内属,文泰又与叶护连结,将击伊吾。太宗以其反覆,下书切让,征其大臣冠军阿史那矩入朝,将与议事。文泰竟不遣,乃遣其长史曲雍来谢罪。”还在隋末之乱时,就有部分汉族投奔突厥,到了颉利败后,又有部分投突厥的汉族投奔高昌,文泰仍然拘留不遣归故里,尽管太宗下诏责之仍不遵命,故双方发生了矛盾。《旧唐书·高昌传》载:“初,大业之乱,中国人(按,指汉族)多投于突厥。及颉利败,或有奔高昌者,文泰皆拘留不遣。太宗诏令括送,文泰尚隐蔽之。又寻与西突厥乙毗设击破焉耆三城,虏其男女而去。”对此,焉耆王上表诉之,引起了唐太宗的重视,对高昌的使者质问道:“高昌数年来朝贡脱略,无藩臣礼,国中署置官号,准我百僚,称臣于人,岂得如

此！今兹岁首，万国来朝，而文泰不至。增城深堑，预备讨伐。日者我使人至彼，文泰云：‘鹰飞于天，雉窜于蒿，猫游于堂，鼠安于穴，各得其所，岂不活耶。’又西域使欲来者，文泰悉拘留之。又遣使谓薛延陀云：‘既自为可汗，与汉天子敌也，何须拜谒其使。’事人阙礼，离间邻好，恶而不诛，善者何劝？明年，当发兵马以击尔。’当唐朝军队大军压境，文泰惶恐无计可施，发病而死。

文泰死后，他的儿子智盛嗣位。此时唐朝的军队已进至柳谷，智盛大为恐惧。《旧唐书·高昌传》载：“其子智盛嗣立。既而君集兵奄至柳谷，进趋田地城，将军契苾力为前军，与之接战而退。大军继之，攻拔其城，虏男女七千余口，进逼其都。智盛移君集书曰：‘有罪于天子者，先王也。咎深谴积，身已丧亡。智盛袭位无几，君其赦诸？’君集谓曰：‘若能悔祸，当面缚军门也。’又命诸军引冲车、抛车以逼之，飞石雨下，城中大惧。智盛穷蹙，出城降。君集分兵掠地，下其三郡、五县、二十二城，户八千，口三万七千七百，马四千三百匹。其界东西八百里，南北五百里。”战事结束后，唐太宗以其地置西州（驻今新疆吐鲁番东部高昌故城），又置安西都护府（与西州同城），留兵镇守。为了防止曲氏再度反覆，把智盛君臣及其豪右，全部迁回内地。至此，南北朝以来西域东部的一个汉文化点消失了。高昌境内的民族又仍以突厥人、铁勒人为主。到开成（唐文宗李昂年号，公元836—840年）五年，北方的回纥西迁，西州便成了回纥的聚居区之一，原有的“胡人”便逐渐融合到回纥中，而正是在这种条件下，西迁回纥改变原来的游牧生活方式，吸收了土著“胡人”的农业经济和佛教文化，向着另一个新的民族发展。

（三）焉耆

隋唐时期的焉耆人与前一时期相比有了一些变化，宗教信仰以佛教为主，汉文化亦大量存在。《隋书·焉耆传》载：“焉耆国，都白山之南七十里，汉时旧国也。其王姓龙，字突骑。都城方二里。

内有九城，胜兵千余人。国无纲维。其俗奉佛书，类婆罗门。婚姻之礼有同华夏。死者焚之，持服七日。男子剪发。有鱼盐蒲苇之利。东去高昌九百里，西去龟兹九百里，皆沙碛。”由此看来，焉耆人是操伊朗语的民族与汉族的混合体。

唐朝初年的焉耆国较之前代有所扩大。《太平寰宇记》卷一百八十一载：“唐贞观六年（公元 632 年），又遣使贡方物，其王姓龙，即突骑支之后，尽并有汉时尉犁、危须、山国三国之地，并鄯善之北界”。尽管地域有所扩大，但唐代焉耆人的生产、生活习俗状况变化不是很大。《太平寰宇记》卷一百八十一载：“其俗丈夫剪发，妇人衣襦著大衿，婚姻同华夏，兵有弓刀甲稍。死亡者皆焚而后葬，其服制满七日即除之，俗事天神。气候寒，土田良沃，谷有稻、粟、麦。畜有马、牛、羊，养蚕不以为丝，惟取绵纈，俗尚葡萄酒，兼爱音乐。”唐代初年，焉耆受制于西突厥人，到唐平高昌设安西都护府以后，在焉耆设了焉耆都督府，立其首领突骑支的弟婆伽利为王而仍统其部众。安西都护府被吐蕃夺取以后，焉耆人也就服于吐蕃。五代十国时期，焉耆人仍保持着其相对的独立。

（四）龟兹

《隋书·龟兹传》载：“龟兹国，都白山（天山）之南百七十里，汉时旧国也。其王姓白，字苏尼咄。都城方六里。胜兵者数千。俗杀人者死，劫贼断其一臂，并刖一足。俗与焉耆同。”其他的生产、生活习俗变化不大。

唐代龟兹情况稍有变化。《太平寰宇记》卷一百八十一载：“唐贞观二十年（公元 646 年），将军阿史那社尔伐龟兹，虏其王而归，立其嗣子素稽为王，今安西都护府所理则龟兹城也。今王则〔白〕震（东晋时人）之后也，并有汉时姑墨、温宿、尉头三国之利。”则唐朝时期的龟兹国已占有汉晋时期的姑墨等城邦国家，白氏家族世袭统领其地。

其土俗物产在《太平寰宇记》、《新唐书》、《旧唐书》中的记载分别有差，但却可以从整体上认识龟兹人情况：

《太平寰宇记》载：“俗有城郭，能铸冶，其刑、赋、风俗略与焉耆同，惟气候为异。土多稻、粟、麦……。”

《新唐书·龟兹传》载：“龟兹，一曰丘兹，一曰屈兹，东距京师七千里而赢，自焉耆西南步二百里，度小山，经大河二，又步七百里乃至。横千里，纵六百里。土宜麻、麦、秔稻、蒲陶，出黄金。俗善歌乐，旁行书，贵浮图法。产子以木压首，俗断发齐顶，惟君不剪发。姓白氏。居伊逻卢城，北倚阿羯田山，亦曰白山，常有火。王以锦冒顶，锦袍、宝带。岁朔，斗羊马橐它七日，观胜负以卜岁盈耗云。”

《旧唐书·龟兹传》载：“龟兹国，即汉西域旧地也，在京城西七千五百里。其王姓白氏。有城郭屋宇，耕田畜牧为业。男女皆剪发，垂与项齐，唯王不剪发。学胡书及婆罗门书、算计之事，尤重佛法。其王以锦蒙项，著锦袍金宝带，坐狮子床。有良马、封牛。饶葡萄酒，富室至数百石。”

由上记载来看，龟兹人的民族成分比较复杂，因而反映在文化上有多元的倾向，然仍以佛教为文化的核心。这种情况一直沿袭到五代十国时期。

龟兹、焉耆共同使用一种文字，这种文字就是《新唐书·龟兹传》中所讲的“旁行书”。它起源于印度的婆罗米文的中亚斜体（与于阗人使用的婆罗米中亚直体有些不同）。这是一种结构比较复杂的音节文字，即一个符号表示一个元音或一个带元音 a 的辅音，亦即一个音节。如果该辅音不是与 a 而其他元音相拼时，则在带元音 a 的辅音符号的一定部位加上一些不同的附加符号表示。婆罗米文的最大特点是按音节书写，不按单词书写，文字从左到右，以一点或两点或两条短直线作标点符号。^②

（五）于阗

隋代的于阗仍如南北朝时期，各方面的情况变化不大。《隋书·于阗传》载：“于阗国，都葱岭之北二百余里。其王姓王，字卑示闭练。都城方八九里。国中大城有五，小城数十，胜兵者数千人。俗奉佛，尤多僧尼，王每持斋戒。城南五十里有赞摩寺者，云是罗汉比丘比卢旃所造，石上有辟支佛徒跣之迹。于阗西五百里有比摩寺，云是老子化胡成佛之所。俗无礼义，多贼盗淫纵。王锦帽，金鼠冠，妻戴金花。其王发不令人见。俗云，若见王发，年必俭。土多麻、麦、粟、稻、五果，多园林，山多美玉。东去鄯善千五百里，南去女国三千里，西去朱俱波千里，北去龟兹千四百里，东北去瓜州二千八百里。”

到了唐代，于阗人开始与唐朝和西突厥人发生政治、经济联系，这对于于阗人的发展有积极的意义。《旧唐书·于阗传》载：“于阗国，西南带葱岭，与龟兹接，在京师西九千七百里。胜兵四千人。其国出美玉。俗多机巧，好事妖神，崇佛教。先臣于西突厥。其王姓尉迟氏，名屈密。贞观六年，遣使献玉带，太宗优诏答之。十三年，又遣子入侍。及阿史那社尔伐龟兹，其王伏阁信大惧，使其子以驼万三百匹馈军。及将旋师，行军长史薛万备请社尔曰：‘今者既破龟兹，国威已振，请因此机，愿以轻骑羁取于阗王。’社尔乃遣万备率五十骑抵于阗之国，万备陈国威灵，劝其入见天子，伏阁信于是随万备来朝。高宗嗣位，拜右骁卫大将军，又授其子叶护玷为右骁卫将军，并赐金带、锦袍、布帛六十段，并宅一区，留数月而遣之，因请留子弟以宿卫。太宗葬昭陵，刻石像其形，列于玄阙之下。”

由于于阗兼并了附近的戎卢、杆弥、渠勒、皮山等国，所以地域比汉晋时期大。在生产上已大量种桑养蚕。《新唐书·于阗传》载：“于阗，或曰瞿萨旦那，亦曰涣那，曰屈丹，北狄曰于遁，诸胡曰豁旦。距京师九千七百里，瓜州赢四千里，并有汉戎卢、杆弥、渠勒、皮

山五国故地。其居曰西山城，胜兵四千人。有玉河，国人夜视月光盛处必得美玉。王居绘室。俗机巧，言迂大，喜事祆神、浮屠法，然貌恭谨，相见皆跪。以木为笔，玉为印，凡得问遗书，戴于首乃发之。自汉武帝以来，中国诏书符节，其王传以相授。人喜歌舞，工纺织。西有沙磧，鼠大如蝟，色类色，出入群鼠为从。初无桑蚕，丐邻国，不肯出，其王即求婚，许之。将迎，乃告曰：‘国无帛，可持蚕自为衣。’女闻，置蚕帽絮中，关守不敢验，自是始有蚕。女刻石约无杀蚕，蛾飞尽得治茧。”

唐高宗上元初年（公元 674 年），于阗王“身率子弟酋领七十人来朝。击吐蕃有功，帝（唐高宗）以其地为毗沙都督府。析十州，授[尉迟]伏阁雄（于阗王）都督”。后来吐蕃占据安西后，于阗又受制于吐蕃。

于阗人有自己的文字，这种文字源于印度的婆罗米文的中亚直体，与龟兹——焉耆文有诸多不同之处，这说明于阗与龟兹、焉耆虽然主体民族都是操伊朗语的“胡人”，但却存在着地方性的差异。

（六）疏勒

隋初，疏勒自身有了很大的发展，但在政治上仍是受制于突厥。《隋书·疏勒传》载：“疏勒，都白山（天山）南百余里，汉时旧国也。其王字阿弥厥，手足皆六指，产子非六指者，即不育。都城方五里，国内有大城十二，小城数十，胜兵者二千人。王戴金师子冠。土多稻、粟、麻、麦、铜、铁、锦、雌黄，每岁常供送于突厥。”

唐以后，疏勒人在史书中的记载更加详细。《新唐书·疏勒传》载：“疏勒，一曰佉沙，环五千里，距京师九千里而赢。多沙磧，少壤土。俗尚诡诈，生子亦夹头取褊，其人文身碧瞳。王姓裴氏，自号‘阿摩支’，居迦师城，突厥以女妻之。胜兵二千人。俗祠祆神。”则此

时疏勒已兼并了四邻小国,才至有‘环五千里’的范围,而且亦受突厥的控制。

尽管疏勒人受突厥控制,但也最大限度地保持自己的传统文化,并与唐朝亦有政治经济联系。《旧唐书·疏勒传》载:“疏勒国,即汉时旧地也。西带葱岭,在京师西九千三百里。其王姓裴氏。贞观中,突厥以女妻王。胜兵二千人。俗事祆神,有胡书文字。贞观九年(公元636年),遣使献名马,自是朝贡不绝。开元十六年(公元729年),玄宗遣使册立其王裴安定为疏勒王。”《通典》卷一百九十二疏勒条载:“唐贞观中朝贡。今其国王姓裴,并有汉时莎车、捐毒、休循三国之地,待子常在京师。”

唐朝设安西都护府以后,在疏勒设达满州(驻今喀什市),以疏勒王为刺史。吐蕃控制安西之时,疏勒亦羁属吐蕃。十世纪中叶,葱岭西回纥建立的哈喇汗朝东向发展控制了疏勒。疏勒以“胡人”为主体的民族进入了回纥化的过程。

第五节 宋元时期西北的民族识别

一、羌族

唐代后期以降,西北地区的羌族由于吐蕃、吐谷浑的统治、同化,人口逐渐减少。辽国统治时期,大量羌族人口被掠为奴,于是又有一些羌族融合到契丹人中。

宋代出于与西夏斗争的战略考虑,便对西北羌族加以安抚。《宋史·党项传》载:“是年(宋太宗赵光义淳化四年,公元993年),郑文宝献议禁青盐,羌人四十四首领盟于杨家族,引兵骑万三千人入寇环州石昌镇,知环州程德玄等击走之,因诏屯田员外郎,知制

诰钱若水驰诣边,弛其盐禁,由于部族宁息。’这一类措施,使得羌族不断向宋王朝靠近。公元 1043 年,范仲淹宣抚陕西,大力招抚羌、汉流民;“于是羌、汉之民,相踵归业”,又“犒赏诸羌,阅其人马,立为条约”。于是“诸羌皆受命,自是始为汉用矣”。由于这些措施有助于发展羌族生产,因而范仲淹在世时,“邠、庆二州之民与属羌,皆画像立生祠事之。及其卒也,羌酋数百人,哭之如父,斋三日而去。”

南宋以后,金人势力扩展至今青海东部,与西夏展开争夺,宋朝的影响不复存在。元朝建立后,废除了唐朝以来在羌族地区设置的羁縻州等;“皆赋役之,比于内地”;并派驻重兵。

唐末、五代时期,一部分党项羌人还顺黄河东北上,进入今内蒙古中部地区,先后被辽、金所征服,受辽、金的统治。《辽史·太祖本纪下》载:“天赞三年(公元 924 年)六月乙酉,大举征吐浑、党项、阻卜等部。”这里所说的党项羌人即在今内蒙中部与吐谷浑、阻卜共同杂居在一起。党项羌被辽朝羁縻治之,以畜牧业生产为主,兼事狩猎。由于其流动性大,便在辽朝与西夏王朝之间或叛或附。

《辽史·圣宗本纪》载:“开泰二年(公元 1013 年)秋七月乙未,西南招讨使(驻今内蒙呼和浩特市东南白塔村)、政事令斜軫奏,党项[羌]诸部叛者皆遁黄河北模赧山,其不叛者曷党、乌迷两部因据地,今复西迁,诘之则曰逐水草。不早图之,后恐为患。又闻前后叛者皆投西夏,西夏不纳。诏遣使再问西迁之意,若归故地,则可就加抚谕。使不报。上怒,欲伐之。遂诏李德诏:‘今党项叛,我欲西伐,尔当东击,勿失犄角之势。’仍命诸军各市肥马。”

到了辽朝末年,这些党项羌人仍然游牧在辽朝的西南路招讨司(驻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东南白塔村)辖境范围之内。《辽史·天祚皇帝四》载:“五年(即天保五年,公元 1125 年)春正月辛巳,党项小斛禄遣人请[天祚]临其地。戊子,趋天德,过沙漠,金兵忽至。上,徒步出走,近侍进珠帽,却之,乘张仁贵马得脱,至天德。己丑,遇

雪,无御寒具,术者以貂帽进 途次绝粮,术者进麦与枣 欲憩,术者即跪坐,倚之假寐。术者辈惟洁冰雪以济饥。过天德。至夜,将宿民家,给曰侦骑,乃叩马首,跪而大恸,潜宿其家。居数月,嘉其忠,遥授以节度使,遂趋党项。以小斛禄为西南面招讨使,总知军事,仍赐其子及诸校爵赏有差。”正是因为辽朝西南路招讨司辖境内的党项羌人很多,才以小斛禄为招讨使。

金朝统治时期,西南招讨司管制区内已经不见有党项羌人活动的记载,当是与鞑靼等融合了。金朝末年的汪古部便是由鞑靼、突厥、党项羌、吐谷浑等组成的新民族群体。

西夏王朝建立后,以党项羌人为主体的形成了西夏族人,然而许多西夏境内的党项羌人由于政治、经济的发展较为落后,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并没有加入西夏人中,处在相对独立的发展状态之下。

《宋史·党项传》载:“党项,古析支之地(按,指黄河上游),汉西羌之别。后周世始强盛,有细风氏、费听氏、往利氏、颇超氏、野乱氏、房当氏、来禽氏、拓拔氏最为强族。唐贞观至上元间内附,散居西北边,元和以后,颇相率为盗。会昌(唐武宗年号,公元 841—846 年)初,武宗置三使以统之 在邠、宁、延者为使,在盐、夏、长泽者为使,在灵武、麟、胜者为使。五代亦尝入贡。今灵(州驻今宁夏灵武西南)、夏(州驻今陕西靖边县东北白城子)、绥(州驻今陕西绥德)、麟(州驻今陕西神木县西北杨家城)、府(州驻今陕西府谷县)、环(州驻今甘肃环县)、庆(州驻今甘肃庆阳县)、丰(州驻今陕西府谷县北)、镇戎(军驻今宁夏固原县)、天德(军驻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北)、振武军(驻今内蒙古和林格尔县西北土城子)并其族帐。”这是西夏王朝建立之前、北宋初年党项羌各族帐分布的地域状况。关于他们的政治、经济情况,《宋史·党项传》载:“太祖建隆二年(公元 961 年),代州(驻今山西代县)刺史折也埋来朝。也埋,党项之大姓,世居河右,有捍边之功,故授以方州,召令入觐而遣还。开宝(宋太祖赵匡胤年号,公元 968—976 年)元年,直荡族首

领啜佶等引并入寇府州，为王师所败，诏内属羌部十六府大首领屈遇与十二府首领罗崖领所部诛啜佶，啜佶惧，以其族归顺。以屈遇为检校太保、归德将军，罗崖、啜佶并为检校司徒、怀化将军。’从总体情况来看，本时期的党项羌人尚未形成一个大的政治核心，还分别独立活动，受宋王朝的羁縻统治。到西夏国建立之后，党项羌中的先进部分逐渐吸收汉族文化而形成西夏人，而流散在西夏边境和山区的党项羌，仍见称为羌人。《宋史·范仲淹传》载：“元昊反，召为天章阁待制，知永兴军，改陕西都转运使。……初，元昊反，阴诱属羌为助，而环（州驻今甘肃环县）、庆（州驻今甘肃庆阳）酋长六百余人，约为乡道，事寻露。仲淹以其反复不常也，至部即奏行边，以诏书犒赏诸羌，阅其人马，立为条约：‘若仇已和断，辄私报之及伤人者，罚羊百、马二，已杀者斩。负债争讼，听告官为理，辄质缚平人者，罚羊五十、马一。贼（按，指西夏）马入界，追集不赴随本族，每户罚羊二，质其首领。贼大入，老幼入保本寨，官为给食，即不入寨，全家罚羊二；全族不至，质其首领。’诸羌皆受命，自是始为汉用矣。”说明当时西夏东南部边境与北宋永兴军路（驻今西安市）北部边境都有许多羌族部落分属宋与西夏双方。这些羌人还是以畜牧业为主。元代他们开始融入蒙古族及同区域内的其他民族之中。

宋朝西部的秦凤路（驻今陕西凤翔县，辖境最大时北至今宁夏靖远、同心二县，南抵今甘肃、四川省界，东有今甘肃镇原、泾川、灵台及陕西麟游、扶风、周至、太白、留坝等县，西包今青海西宁市及贵德、同仁等县）北与西夏南部相连，西与吐蕃诸部（在今青海省境内）相接，南邻利州路的北部。在这一广大的区域内，亦有羌族分布。《旧五代史·吐蕃传》载：“至五代时，吐蕃已微弱，回鹘、党项诸羌分侵其地，而不有其人民（按，指吐蕃人）。’即吐蕃王朝势力衰落之后，原来被吐蕃王朝控制的河西陇右地带，成了回鹘、党项诸羌与吐蕃人的共同杂居区。这里所说的“党项诸羌”包括了党项羌与羌族中的其他部分在内。《宋史·范仲淹传》载：“改邠州（驻今陕西

彬县)观察使,仲淹表言:‘观察使班侍制下,臣守边数年,羌人颇亲爱臣,呼臣为龙图老子’。’则见邠州境内亦有羌人。邠州之西和秦凤路相连,秦凤路辖境内的羌族人口更多。《宋史·吐蕃传》载:‘溪巴温者,董毡疏族也,自阿里骨之立,去依陇通部,河南诸羌多归之。’此外,熙州、洮州、河州也有许多羌族,由于他们和吐蕃人杂居,已经和吐蕃人一齐信奉了佛教,但民族间的融合还没有产生,他们仍旧保持羌族的名称。立于宋元丰七年(公元1084年)的《广仁禅院碑》载:‘西羌之俗,自知佛教,每计其部人之多寡,推择其可佛者,使为之诵其贝叶傍行之书。’这一状况到金朝依然如故。《金史·宣宗本纪下》载:“元光(金宣宗年号,公元1222——1223年)二年秋七月壬寅朔,夏人犯积石州(驻今青海循化撒拉族自治县),羌界寺族多陷没,惟桑通寺僧看通、昭通、厮没,及答那寺僧奔鞠等拒而不从。”这些信仰佛教的羌族后来当融入藏族。

二、西夏人

《金史·西夏传》载:‘夏之立国旧矣,其臣罗世昌谱叙世次称,元魏衰微,居松州者因以旧姓为托跋氏。按《唐书》党项八部有托跋部,自党项入居银夏之间者号平夏部。托跋思恭以破黄巢功赐姓李氏,兄弟相继为节度使,居夏州(驻今陕西靖边县东北白城子),在河南。继迁再立国,元昊始大,乃北渡河,城兴州(今银川市)而都之。其地初有夏、绥、银、宥、灵、盐等州,其后遂取武威、张掖、酒泉、敦煌郡地,南界横山(今陕西横山县),东距西河(今山西、陕西间的黄河西岸)。”西夏国建立后,便以党项羌八部中的拓跋部为核心,吸收了部分汉人及邻近的其他番族,而形成了一个新的民族群体。宋朝时期的汉族便称呼这个新民族群体为“夏人”,又因为其分布在中原之西,或亦呼之为“西夏人”。

西夏王朝覆灭之后，西夏人中的贵族和上层知识分子都逐渐融合到汉族中，而其余部分则混合入同区域的其他民族之中。

三、回鹘

九世纪中叶，回鹘西迁以后，分布在不同的地区，由于所居住的自然环境、所接触民族的历史文化不同，因此，九世纪中叶至十二世纪中叶这段时间内，河西回鹘、西州回鹘、葱岭西回鹘之间，开始在经济文化生活方面出现差异。

（一）河西回鹘

部分回鹘人迁徙到河西时，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不同程度地仍然保持着鄂尔浑河时代的游牧生活方式，同时也还从事狩猎。这可以从河西回鹘向内地王朝所贡的物品多为马、骆驼、狩猎物等事实中得到说明。《册府元龟》卷九七二载 公元 935 年七月，河西回鹘可汗仁美遣都督陈福海而下七十八人献马三百六十匹，及野马皮、野驼峰等。公元 938 年，河西回鹘王仁美又进献野马、独峰驼、羚羊角、白貂鼠皮、牦牛尾等。

进入河西地区的大部分回鹘人，不久也就逐步改变了他们原来的生产生活方式，从事定居的农业生产。河西地区除有水丰草盛的牧场之外，还有大量纵横交错的河流可资灌溉，有利于农业生产。西汉武帝时，已经迁移一些汉族人口到河西地区发展农业。唐朝又在此修了许多水利工程。迁入河西的这些回鹘，继承了前代开创的农业生产基础，发展自我，逐步改变了原来的游牧生产生活方式，使农业经济在经济生活中占主导地位。《新五代史·回鹘传》载：“当五代之际，有居甘州、西州者尝见中国，而甘州回鹘数至，犹呼中国为舅，中国答以诏书亦呼为甥。……其地宜白麦、青稞麦、黄

麻、葱韭、胡葵，而以橐驼耕而种。’回鹘在农业发展的基础上，手工业和商业也随之发展起来。地处北方丝绸之路的河西走廊，多少个世纪以来一直是东西方交通的陆路枢纽，因此他们的对外贸易也较为发达。《册府元龟》卷九七二《外臣部·朝贡五》记载了河西回鹘以朝贡形式往来贸易于中原至中亚地区的情况：后梁乾化元年（公元 911 年）十二月，河西回鹘与吐蕃首领一百二十二人向后梁太祖‘上表及方物等陈而献焉’。后唐同光二年（公元 924 年）四月，“回鹘都督李引释迦、副使田铁林、都监杨福安等六十六人陈方物，称本国权知可汗仁美在甘州差贡善马九匹、白玉一团”；同时，沙州亦进贡物。这些所谓的‘朝贡’只能理解为是一种贸易活动，许多贸易商品显然是从西部的波斯等国贩运而来的，如波斯锦、安西丝、珊瑚树等。北宋王朝建立以后，河西回鹘继续以‘朝贡’的形式与北宋进行商品贸易。

回鹘分布在北方草原时，曾使用以粟特字母为基础创造的回鹘文。西迁至河西的回鹘人亦沿袭使用这种文字。

迁入河西的回鹘人，在宗教信仰方面也改原来的信仰摩尼教为佛教。《册府元龟》卷九七二载：后唐庄宗同光二年（公元 924 年）四月，“回鹘都督李引释迦、副使田铁林……等六十六人陈方物，称本国权知可汗仁美在甘州”。文中提到的李引释迦，把佛号加在自己的名字内，这便是佛教信仰的标志。《宋会要稿·蕃夷四·回鹘》亦记载了河西回鹘有关佛教的情况：真宗咸平元年（公元 998 年）四月，甘州回鹘可汗王遣僧法胜等来贡。以佛教僧侣为使臣入贡，由此可见佛教之兴盛。

（二）西州回鹘

西州回鹘在九世纪中叶迁至西州地区时，仍然保持着北方草原的游牧生产方式。而当时在西州地区则居住着一些生产方式不尽相同的其他民族群体：天山以南的塔里木河流域地带，是从事农

业生产的土著‘胡人’和部分汉人天山以南的南突厥、北突厥、黠戛斯等则仍然过着逐水草而居的游牧生活。迁入西州的回鹘人主要分布在天山南部的农业区。这就使他们不能不改变过去的生产生活方式，调整自己的经济结构，以适应当地的农业生产。为了适应农业生产，土地的占有便成了重要的问题，由对土地占有，便引起了西州回鹘社会内部的分歧。尽管农业经济是主体，但由于历史的传统，所以，畜牧业生产在西州回鹘的经济生活中也仍然占相当大的比重。《宋史》载《王延德使高昌记》曰：“地多马，王及王后、太子各养马，放牧平川中，弥亘百余里，以毛色分别为群，莫知其数。”“有羊，尾大而不能走，尾重者三斤，小者一斤，肉如熊，白而甚美。”同时，狩猎也占一定比例。《宋史·高昌国传》载：“出貂鼠，……俗好骑射。”西州回鹘向宋、辽贡献的貂鼠皮、野马皮等，都是在狩猎中获得的。

随着农业、畜牧业及狩猎等副业生产的发展，各种手工业发展起来。《宋史》载高昌地区“出白氍毹、绣文花蕊布”；“地有野蚕生苦参上，可为绵帛”；“人性工巧，善冶金、银、铜、铁为器及攻玉”。各种手工业产品的数量不少，它们被大宗运往辽朝和宋朝境内出售。

《松漠纪闻》载西州回鹘中生产出来的各种手工业品：“多为商贾于燕，载以橐它，过夏地，夏人率十而指一，必得其最上品者，贾人苦之，后以物美恶杂贮毛连中（毛连以羊毛缉之，单其中所头为袋，以毛绳或线封之，有甚粗者，有间以杂色毛者则轻细），然所征亦不贲，其来浸熟，始厚赂税吏，密识其中下品者，俾指之尤能别珍宝。蕃、汉为市者，非其人为佞则不能售价。”西州回鹘输出的手工业产品种类如此之多，足见其手工业之发达。

（三）葱岭西回鹘

葱岭西回鹘进入中亚草原并进一步占领塔里木盆地南缘及河中农业地区之初，仍然以在鄂尔浑河时代的游牧经济为主。然而，

葱岭西回鹘的统治者看到塔里木盆地南缘和河中地区农业经济创造的稳定收入，以及农业经济可以提供更为丰富的物质财富和定居所带来的安定的生活环境，便对农业经济产生了巨大的兴趣。首先，他们夺取农业地区的土地分给各级贵族。在帕米尔以西地区，哈喇汗王朝继续保留原来以国家直接占有为主的封建土地所有制，即将土地的一部分作为世袭封地授予王室成员。领有世袭封地的王族被称作“伊列克汗”。另一部分土地，则沿用萨曼尼王朝的旧例，作为终身份地，以“伊克塔”名义授给回鹘贵族。这样，葱岭西回鹘的贵族们，便从游牧转向农业，以土地为主要剥削手段，对转向农业生产的回鹘人民及当地的其他民族的农民进行剥削。这样一来，葱岭西回鹘中的一部分人口便从原来的游牧转入定居的农业生产。随之而来的是手工业和副业的发展。他们生产的手工业和副业产品有 胡锦、花蕊布、西锦、白玉带、珠玉、翡翠、乳香、木香、琥珀、水银、葡萄酒等。

葱岭西回鹘在鄂尔浑河游牧时代信仰的宗教与西州回鹘相同，即在信摩尼教的同时，也信萨满教。西州回鹘迁入长期盛行佛教的西州便信仰佛教；而葱岭西回鹘迁入盛行伊斯兰教的中亚，为了稳定对中亚伊斯兰教徒的统治和发展哈喇汗王朝的势力，哈喇汗王朝的苏图克·布格拉汗便在九世纪末接受了伊斯兰教，并利用伊斯兰教来扩大自己的统治范围。十世纪初，哈喇汗王朝兼并了信仰佛教的于阗国，把伊斯兰教引入塔里木盆地南缘地区，与东北部信仰佛教的西州回鹘造成宗教意识形态的对立。与此同时，哈喇汗王朝推翻了控制河中地区的萨尼曼王朝，使中亚的伊斯兰势力与塔里木盆地南缘地区连成了一片。哈喇汗王朝的统治者们，在被其征服的地区，破坏佛教的宗教设施，强迫非伊斯兰教的居民信仰伊斯兰教。同时，又大量营建伊斯兰教寺院，开办宗教学校，培养传教骨干，以传播和普及伊斯兰教，使之为巩固哈喇汗王朝服务。之后，阿拉伯文化和波斯文化便通过伊斯兰教输入葱岭西回鹘当中。

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的维吾尔文字，正是在这种历史条件下产生的。

四、畏兀儿

从九世纪到十二世纪初的近三百年内，是现今新疆地区民族融合的一个重要时期，在这个融合过程中，一个新的民族——畏兀儿（维吾尔）开始由回鹘阶段进入最后形成、巩固的新阶段。

十二世纪前半叶，耶律大石建立的西辽国团结了东部的西州回鹘，消灭了葱岭西回鹘建立的哈喇汗王朝残余势力，使回鹘自身内部政治上的界限消除，宗教意识的鸿沟逐渐填平。于是，畏兀儿民族便开始形成并迅速地发展稳定下来。其发展过程是：

九世纪中叶，当西州回鹘进入吐鲁番盆地之时，当地曾先后有十七种不同的文字流行，其中包括叙利亚文、波斯文、梵文、汉文与少数希腊字及本地区的吐火罗文（按，指龟兹、焉耆文）与突厥文。^②这反映了历史上吐鲁番盆地及其邻境是多民族交流、共居区，而各种语言和文化正在缓慢地趋于融合的过程之中。唐朝时期突厥汗国统治天山南北先后长达二百多年，突厥语广泛流行于曾经是龟兹语、焉耆语等通行的‘胡人’地区。回鹘语与突厥语是近亲语言。突厥语深入塔里木河流域的“胡人”之中，使后来的回鹘语易于为土著的“胡人”接受。据马赫穆德·喀什噶尔著《突厥语大辞典》描述的情况来看，到十一世纪的时候，天山南部已经形成了统一的畏兀儿语言，取得了官方语言的地位。^③土著的‘胡人’及仍然存在的突厥人、汉人都接受了畏兀儿语言，趋于融合了。在经济方面，西州回鹘放弃了原来的游牧生产方式而转入农业定居，与土著的‘胡人’、汉人等都趋于一致。文化方面，迁入西州的这部分回鹘人接受了佛教文化，亦与土著的胡人、汉人融洽无间了。至此，西州

回鹘完成了历史上的民族融合过程。故《松漠纪闻》载：甘、凉、瓜、沙四郡之外的回鹘，“其人卷发深目，眉修而浓，自眼睫而下多虬髯”。由此看来，回鹘在民族融合的过程中，更多的是吸收了土著胡人，所以身体类型上才具有中亚民族的特征。

此外，当葱岭西回鹘进入中亚之时，中亚的草原地带——七河流域是葛逻禄和辖戛斯及突厥系的其他部落的游牧区；河中农业区除粟特人之外，便是萨曼尼王朝的阿拉伯人和分布在阿姆河、锡尔河并向河中地区迁入的突厥各部。中亚地区当时流行着婆罗米文、粟特文、藏文、汉文。而中亚的突厥人却没有自己的文字。葱岭西回鹘到达中亚后，先与七河流域的葛逻禄相结合（葛逻禄原本为回纥汗国建立前夕的回纥外九姓之一，后迁至七河流域，故与回鹘易于结合）。接着葱岭西回鹘征服了塔里木盆地南缘的佛教于阗国，并强迫推行伊斯兰教信仰。十二世纪前半叶建立起来的西辽国，结束了原来西州阿厮兰汗国和哈喇汗王朝统治区政治上的对立状况，使回鹘各部分在密切的交往中渐趋一致。文化生活领域内的大变化则是原哈喇汗王朝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创造的畏兀儿文逐步得到推广，而使回鹘文的使用范围逐步缩小。畏兀儿文以伊斯兰教为先锋，凡是伊斯兰教到达的地方，畏兀儿文便得以推广。畏兀儿文推广的过程，也就是畏兀儿民族内部宗教、文化方面的差别逐步消除，畏兀儿民族逐步发展和稳定的过程。

十三世纪初的中国政治舞台上，金、西夏、南宋以及其他民族政权，已趋腐朽，社会危机加深。与此相反，蒙古是一个刚刚取得内部统一的生机勃勃的新兴民族。精锐强悍的蒙古铁骑在军事天才成吉思汗的统率下，消灭了乃蛮部，收服斡亦剌等森林部落，挫败西夏，声威远播西北各族。为西辽所控制的畏兀儿亦都拥护巴而术·阿尔忒的斤，决定依靠蒙古来摆脱西辽的统治，于是毅然杀掉西辽少监，在公元 1029 年归附蒙古。随着畏兀儿的归服，蒙古势力统治了整个天山南北。这样，蒙古族把畏兀儿族统一起来，自称为“维

吾尔”，意为“团结”“联合”。族称的确定，可以认为标志着维吾尔民族的最终形成。

五、吐谷浑

本时期的吐谷浑主要分布在辽朝统治区内，受辽的统治。《辽史·太祖本纪下》载：“天赞三年（后唐同光二年，公元 924 年）六月乙酉，大举征吐浑、党项、阻卜等部。诏皇太子监国，大元帅尧骨从行。”这是辽太祖首次出兵征讨漠南、代北的吐浑、党项羌和阻卜。辽初西征吐谷浑和党项羌时，把部分吐谷浑和党项羌人东迁至祖州越王城从事畜牧业生产。《辽史·地理志一》祖州（驻今内蒙巴林左旗西南石房子村）条载：“越王城。太祖伯父于越王述鲁西伐党项、吐浑，俘其民放牧于此，因建城。在州东南二十里。户一千。”接着吐谷浑人便先后投向辽朝。《辽史·太宗本纪上》载：“天显十年（公元 935 年）夏四月，吐谷浑酋长退欲德率众内附。六月乙丑，吐[谷]浑来贡。”《辽史·太宗本纪下》又载：“会同三年（公元 940 年）春正月壬辰，晋以并（州驻今山西太原市）、镇（州驻今河北正定）、忻（州驻今山西忻县）、代（州驻今山西代县）之吐谷浑来归。”在此之前的天显十一年（公元 936 年）十一月，辽太宗以兵助石敬瑭建立后晋王朝，石敬瑭割幽、云十六州给辽朝以为酬谢，于是流散在代州以北的吐谷浑皆归属辽朝。但是，由于辽朝对归属的吐谷浑人进行残暴的民族压迫，引起吐谷浑人的不满；当时安重荣镇守成德（今河北正定），便派人招诱吐谷浑，吐谷浑首领白承福等乃自五台山进入后晋的并州、镇州、忻州、代州散居。于是，辽太宗遣使者责备石敬瑭，石敬瑭被迫派兵驱逐上述四州山谷中的吐谷浑人返归代北。当时吐谷浑人往复流动迁徙于辽朝与后晋之间。同时，后晋对辽朝的苛索亦不满，想利用吐谷浑来对付辽朝，仍招诱吐谷浑归

附自己。于是吐谷浑首领白承福又复投后晋。《辽史·太宗本纪下》载：“会同四年(公元 941 年)五月庚辰，吐谷浑夷离堇苏等叛入晋。”后晋出帝将之安置在岚州(驻今山西岚县北之岚城)和石州(驻今山西离石县)之间。当时，吐谷浑中有两个最大的首领，一个是白承福，一个是退欲德。综合史料来看，以退欲德为首的吐谷浑人一直服属于辽朝而游牧在代州以北，与鞑靼、阻卜共同杂居；以白承福为首的部分则往复于辽朝与后晋之间。《辽史·太宗本纪下》载：“会同九年(公元 946 年)三月己亥，吐谷浑遣军校恤烈献生口千户，授恤烈检校司空。夏四月辛酉朔，吐谷浑白可久来附。”向辽朝献生口一千户的这部吐谷浑，当是以退欲德为首的部分；归附辽朝的白可久则是白承福家族中人。后来白承福又想叛投辽朝，刘知远发觉后，乃“以兵围其族，杀承福及其大姓赫连海龙、白可久、白铁匱等”。白可久在投辽朝之后又复叛辽归后汉，最终为刘知远所杀。

先后归附辽朝的吐谷浑，被辽朝通过羁縻之法进行统治。《辽史·百官志二》北面属国官条载：“辽制，属国、属部官，大者拟王封，小者准部使。命其酋长与契丹人区别而用，恩威兼制，得柔远之道。”在北面属国官中有“吐谷浑国王府”“吐浑国王府”。当时吐谷浑中有两个大部，其酋长皆拟“王封”；又有“白可久部”则是吐谷浑的小部。此外，史书中还以社会发展的先后不同将吐谷浑分为生吐谷浑和熟吐谷浑。《新五代史·四夷附录第三》载：“初，唐(按，指后唐)以[白]承福之族为熟吐浑，长兴中(公元 930—933 年)，又有生吐浑杜每儿来朝。[杜]每儿，不知其国地、部族。至汉乾佑二年(公元 949 年)，又有吐浑何戛刺来朝，不知为生、熟吐浑。”(吐浑亦为吐谷浑)或谓后二者是。

到了金朝后期，北部的吐谷浑人便混合到北方各族中去了；在宋朝统治区内的部分只可能融合入汉族；在西凉府的部分则闭关自守而独自发展。^⑤

六、辖戛斯（乞儿吉思）——柯尔克孜族

唐朝时期的辖戛斯，到辽宋时仍是一个独立的民族群体。据《辽史·百官志二》北面属国官载，有辖戛斯国王府（在今叶尼塞河上游地带），是辽的蕃属国，与辽朝有交往关系。

后来，有不少辖戛斯游牧民随畜迁徙，从叶尼塞河流域向西南流动，到达了西州回鹘（高昌）阿厮兰汗国辖境内的天山北部草原地带和巴尔喀什湖南部的中亚草原，在这些地方游牧。故《宋史·高昌国传》载：“所统有南突厥、北突厥、大众熨、小眾熨、样磨、割禄、黠戛司、未蛮、格哆族、预龙族之名甚众。”宋朝使者王延德出使高昌时，也见高昌境内有辖戛斯人与突厥等民族共同杂居在一起。

《突厥语大词典》的作者马赫穆德·喀什葛尔在《自序》中曾说：“我游历了突厥人的城市，走过了大坂和集镇，学习了他们的语言，熟悉了他们的风尚，他们是突厥人、土克曼人、乌古斯人、处月人、亚格玛人、柯尔克孜人。”这儿所提到的柯尔克孜人便是辖戛斯人。玉素甫·考雅·西尔瓦尼《麦赫穆德及其突厥词典》载：“麦赫穆德根据维吾尔人、乌古斯人、土尔克明人、黠戛斯人及其他突厥人民的地区进行了科学考查，从而搜集和研究了这些人民的民间创作、文学、历史和人种的许多宝贵知识。”可见本时期已用黠戛斯、柯尔克孜两种名称来称呼同一个民族。

十二世纪前半叶，耶律大石率部分契丹人西迁，途中被阻于柯尔克孜族。《维吾尔历史》载：“耶律大石等一行刚抵达中亚草原地带，便受到柯尔克孜人的阻扰，被迫滞留在额敏河流域附近地区。”额敏河在今新疆北部的额敏县南部，此河向西流入哈萨克斯坦国境内的阿拉湖。则自叶尼塞河上游往西南经额敏河流域至巴尔喀

什湖南部的中亚草原地带，是柯尔克孜与葛逻禄及其他突厥部落、部分畏兀儿的共同杂居区。

十三世纪柯尔克孜族受元朝统治。元朝曾在叶尼塞河上游设万户府。至元七年(公元 1270 年)，元朝派刘好礼为益兰州、乞儿吉思等五部断事官，以益兰州为治所（即今厄格列斯河下游贴列克古城），将乞儿吉思分为九个千户。为了改变当地面貌，元朝从内地和西域把大量工匠和农民迁至谦州（今乌鲁木齐河南鄂依玛克处之古城），进行陶冶、冶炼、织造、制造舟楫和渔具等手工业生产，鼓励军屯、民屯，备给耕牛、农具、衣服，促进了柯尔克孜地区经济的发展。同时，也有部分柯尔克孜人被迁到今东北松花江流域和北京、山东等地，后融合于当地民族。

第六节 明清时期西北的民族识别

一、维吾尔族（畏兀儿）

元末明初，西部察哈台汗国的帖木儿，于洪武三年(公元 1370 年)消灭察哈台汗国，自立于巴里黑称汗。随着察哈台汗国的灭亡，维吾尔族内部形成了许多各自为政，不相统属的地方政权。《明史·西域传》载：其‘地大者称国，小者止称地面。’其中影响较广势力较大的有哈密、柳城、火州、吐鲁番、别失八里、于阗、喀尔噶尔等政权。这些政权的一个显著特点是，统治者多为逐渐维吾尔族化了的蒙古贵族，居民却多为维吾尔族。^②

在维吾尔族地区的各政权中，别失八里的区域最为广大。《明史·西域传》载：“别失八里，西域大国也。南接于阗，北连瓦剌，西抵撒马儿罕，东抵火州，东南距嘉峪关三千七百里。”别失八里的统

治者是察哈台汗国统治者的直系继承人，名叫黑的儿火者，明洪武年间曾派使者向明朝入贡。《明史·西域传》载：“洪武中（公元1368—1398年），蓝玉征沙漠，至捕鱼儿海，获撒马儿罕商人数百。太祖遣官送之还，道经别失八里。其王黑的儿火者，即遣千户哈马力丁等来朝，贡马及海青，以二十四年七月达京师。帝喜，赐王采币十表褱，其使者皆有赐。”永乐（明成祖朱棣年号，公元1403—1424年）初，黑的儿火者去世，其子沙迷查干继位，永乐二年（公元1404年）他便派使者出使明朝，与明朝政府建立了良好的关系。整个永乐年间，明朝政府曾多次遣使臣赴别失八里等地慰问、祭吊和封赐。《明史·西域传》载：“成祖即位之冬，遣官赍玺书采币使其国。未几，黑的儿火者卒，子沙迷查干嗣。永乐二年遣使贡玉璞、名马，宴赍有加。时哈密忠顺王安克帖木儿为可汗鬼力赤毒死，沙迷查干率师讨之。帝嘉其义，遣使赍以采币，令与嗣忠顺王脱脱敦睦。四年（公元1406年）夏来贡，命鸿胪寺丞刘帖木儿赍敕币劳赐，与其使者偕行。秋、冬暨明年夏，三入贡，因言撒马尔罕本其先世故地，请以兵复之。命中官把太、李达及刘帖木儿赍敕戒以审度而行，毋轻举，因赐之采币。六年（公元1408年），太等还，言沙迷查干已卒，弟马哈麻嗣。帝即命太等往祭，并赐其新王。”到永乐年间中期，在瓦剌南下的威逼以及为了摆脱旧贵族们的反对，别失八里汗歪思（纳黑失足汗之从弟）将都城由别失八里（今吉木萨尔北）迁到了亦力把里（今伊宁市），并将国号改为亦力把里。大约到了十六世纪中期以后，以叶尔羌为中心的维吾尔族政权兴起，亦力把里政权便逐渐衰亡下去了。

吐鲁番地区也是维吾尔族的主要聚居区。这一地区的首领原是元朝封的万户，叫赛因帖木儿。《明史·西域传一》载：“土鲁番，在火州西百里，去哈密千余里，嘉峪关二千六百里。汉车师前王地。隋高昌国。唐灭高昌，置西州及交河县，此则交河县安乐城也。宋复名高昌，为回鹘所据，尝入贡。元设万户府。”

明初，与明朝有密切往来，其首领尹吉儿察受别失八里歪思汗迫害，投归明朝，明朝授予都督佥事，送还吐鲁番。他借助明朝的力量，逐渐使自己的力量增强。《明史·西域传一》载：“永乐四年（公元1406年）遣官使别失八里，道其（按，指吐鲁番）地，以采币赐之。其万户赛因帖木儿遣使贡玉璞，明年（公元1407年）达京师。六年，其国番僧清来率徒法泉等朝贡。天子欲令化导番俗，即授为灌顶慈慧圆智普通国师，徒七人并为土鲁番僧纲司官，赐赆甚厚。由是其徒来者不绝，贡名马、海青及他物。天子亦数遣官奖劳之。二十年，其酋尹吉儿察与哈密共贡马千三百匹，赐赆有加。已而尹吉儿察为别失八里酋歪思所逐，走归京师。天子悯之，命为都督佥事，遣还故土。尹吉儿察德中国，洪熙（明仁宗年号，公元1425年）元年躬率部落来朝。宣德（明宣宗年号，公元1426—1435年）元年亦如之。天子待之甚厚，还国病卒。”尹吉儿察死后，其子孙亦朝贡不断；三年（公元1428年），其子满哥帖木儿来朝。已而都督锁格弟猛哥帖木儿来朝，命为指挥佥事。五年，都指挥佥事也先帖木儿来朝。”

到也密力火者时，自称吐鲁番王，先后并吞了火州、柳城。《明史·西域传一》载：“初，其地介于阃、别失八里诸大国间，势甚微弱。后侵掠火州（今吐鲁番东三堡）、柳城（今鄯善县鲁克沁一带），皆为所并，国日强，其酋也密力火者遂僭称王。”到了成化五年（公元1469年），吐鲁番王阿力（公元1469—1478年在位）又自称苏丹。《明史·西域传一》载：“五年（吐鲁番）遣使来贡，其酋阿力自称速檀（即苏丹），奏求海青、鞍马、蟒服、采币、器用。礼官言物多违禁，不可尽从，命赐采币、布帛。”这一事件，既反映了伊斯兰教在吐鲁番维吾尔族中的迅速发展，也反映了吐鲁番政权已在很大程度上摆脱了亦力把里政权的控制。^②

成化九年（公元1473年），阿力速檀竟占据了作为明朝西部诸卫之一的哈密，同时击退了瓦剌奄檀王所率一万部众的进攻，成了维吾尔族分布区的主要势力之一。《明史·西域传一》载：“时土鲁

番愈强,而哈密以无主削弱,阿力欲并之。九年春,袭破其城,执王母,夺金印,分兵守之而去。朝廷命李文等经略,无功而还。阿力修贡如故,一岁中,使者来三,朝廷仍善待之,未尝一语严诘。贡使益傲,求驯象。兵部言象以备仪卫,礼有进献,无求索,乃却其请。使臣复言已得哈密城池及瓦剌奄檀王人马一万,又收捕曲先并亦思渴头目倒刺火只,乞朝廷遣使通道,往来和好。帝曰:‘迤西道无阻,不须遣官,阿力果诚心修贡,朝廷不计前愆,仍以礼待。’使臣复言赤斤诸卫,素与有仇,乞遣将士护行,且谓阿力虽得哈密,止以物产充贡,愿质使臣家属于边,赐敕归谕其王,献还城印。帝从其护行之请,而赐敕谕阿力献王母及城印,即和好如初。使臣还,复遣他使再入贡,而不还哈密。’明朝政府对吐鲁番占据哈密,当然不能听之任之,但虽经多次努力,一直到阿力去世,哈密都在吐鲁番的占据之下。成化十八年(公元 1482 年),在明朝的支持下,哈密王罕慎夺回了哈密,明封罕慎为忠顺王。吐鲁番速檀阿黑麻(阿力之子,公元 1479——1504 年在位)又用联姻的手法,杀罕慎,于公元 1488 年再次攻占哈密。《明史·西域传一》载:‘十八年,哈密都督罕慎潜师捣哈密,克之。贼将牙兰遁走。阿黑麻颇惧。朝议罕慎有功,将立为王。阿黑麻闻之,怒曰:‘罕慎非忠顺族,安得立!’乃伪与结婚。弘治(明孝宗年号)元年(公元 1488 年)躬至哈密城下,诱罕慎盟,执杀之,复据其城,而遣使入贡,称与罕慎缔姻,乞赐蟒服及九龙浑金膝襴诸物。使至甘州,而罕慎之变已闻,朝廷亦不罪,但令还谕其主,归我侵地。番贼知中国易与,不奉命,复遣使来贡。礼官议薄其赏,拘使臣,番贼稍惧。’此后,吐鲁番速檀虽然依旧和明朝保持着经常的通贡互市关系,但却以哈密为据点,东侵关西七卫。弘治四年(公元 1491 年),虽曾将哈密忠顺王的金印及哈密等十一城归还,但不久又再次占据哈密,并俘虏了哈密忠顺王陕巴。《明史·西域传一》载:‘四年秋,遣使再贡狮子,愿还金印,及所据十一城。边臣以闻,许之,果以城印来归。明年封陕巴为忠顺王,纳之哈密,厚

赐阿黑麻使臣，先所拘者尽释还。六年春（公元 1493 年春），其前使二十七人还，未出境，后使三十九人犹在京师，阿黑麻复袭陷哈密，执陕巴以去。”

十六世纪初，哈密忠顺王陕巴去世，其子拜牙即袭位。此人昏愚失道，使哈密境内动乱不已。《明史·西域传一》载：“十七年（公元 1505 年），阿黑麻死，诸子争立，相仇杀。已而长子满速儿嗣为速檀，修贡如故。明年，忠顺王陕巴卒，子拜牙即袭，昏愚失道，国内益乱。而满速儿桀黠变诈逾于父，复有吞哈密之志。”公元 1514 年，满速儿乘哈密内乱，再次占据哈密。此后，吐鲁番的势力日益强盛，其势力扩张到嘉峪关外，并在嘉靖时期多次袭掠肃州、甘州，威胁河西的安全。然而也正是在这种情况下吐鲁番维吾尔族上层贵族内部发生了分裂。《明史·西域传一》载：“然自写亦虎仙诛，他只丁阵歿，牙兰又降，失其所倚赖，势亦渐孤，部下各自雄长，称王入贡者多至十五人，政权亦不一。”公元 1545 年满速儿死，吐鲁番开始衰落。《明史·西域传》载：“二十四年（公元 1545 年），满速儿死，长子沙嗣为速檀，其弟马黑麻亦称速檀，分据哈密。已而兄弟仇杀，马黑麻乃结婚瓦剌以抗其兄，且垦田沙州，谋入犯。其部下来告，马黑麻乃叩关求贡，复求内地安置，边臣谕止之，乃还故土，与兄同处。”此后在瓦剌势力的打击下，到十六世纪后期，吐鲁番维吾尔政权便完全衰落了。

吐鲁番衰落之际，在南疆又出现了一个新的维吾尔族政权，即叶尔羌政权。叶尔羌政权的创始人是吐鲁番速檀满速儿的弟弟赛伊德。赛伊德是在阿黑麻死后，诸子争立中的失败者，他开始逃往塔里木盆地以南，但不为喀什噶尔苏丹阿巴拜克所容，只好投靠当时割据于阿富汗的帖木儿的一个后裔——莫卧儿王朝的创始人巴卑尔（公元 1483—1530 年），并随同巴卑尔的军队一起，征服撒马尔罕、费尔干纳盆地等地区。公元 1512 年，赛伊德乘巴卑尔的余威，率领自己的党羽，越帕米尔高原，攻占了阿图什、英吉沙、喀什

喀尔苏丹阿巴拜克仓皇逃窜，被杀死于途中。公元 1514 年，赛伊德进入叶尔羌城，自立为叶尔羌汗，控制了包括除吐鲁番政权控制地以外的全部南疆，以及帕米尔高原。此外，对七河流域的哈萨克族也具有一定的控制权。^② 叶尔羌政权建立后，以强大的军事力量为后盾，迫使他的胞弟——吐鲁番速檀满速儿向他称臣，使吐鲁番维吾尔族政权成为叶尔羌政权的附庸。后来赛伊德死于西征克什米尔返回叶尔羌的途中。

赛伊德的继承人为他的长子阿布杜·热西德，是一位学识渊博的诗人和乐师，他在位期间，南疆维吾尔文化有了很大的发展。著名的维吾尔族传统民间古典音乐《木卡姆》的最初组编就是在阿布杜·热西德在位时创作的，记述十四到十六世纪维吾尔族社会的一部重要历史著作《热西德史》（作者为米尔扎·海达尔·库拉刚）也是在这时期编纂成的，这对维吾尔族的发展有着巨大的贡献。

公元 1570 年，热西德去世，他的儿子阿布杜·克里木继位。他将流浪在撒马尔罕，自称是伊斯兰教创始人穆罕默德二十三代孙的伊善派首领伊斯哈克·瓦力延请到喀什噶尔。在历史的发展中，伊善派又分裂为白山派和黑山派，同样对维吾尔族社会历史产生了一系列影响。

清代，中国维吾尔族聚居的地区被称为“回部”。公元 1678 年，北疆的蒙古准噶尔部首领噶尔丹趁叶尔羌汗国伊斯兰教的“黑山”和“白山”两个教派争权之时，趁机灭了叶尔羌汗国，统治了维吾尔族地区。公元 1757 年，乾隆派兵平定了受沙俄唆使、企图分裂祖国的准噶尔贵族的叛乱。公元 1759 年，又消灭了大小和卓木对统一的破坏，新疆才有了一个比较稳定的局势，维吾尔族聚居的南疆八城（喀什噶尔、英吉沙尔、叶尔羌、和田、阿克苏、乌什、库车、喀喇沙尔）在清政府任命的喀什噶尔参赞大臣的总理下，由阿奇木伯克总管各种事务。另外，还任命了管理地亩、粮赋、司法、水利、治安、商

业和宗教的伯克。于是原来的世袭伯克被朝廷任免的各级伯克所代替,这就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封建地主势力,促进了封建农奴制的解体。此外,由于清政府还采取了兴办屯垦、举办商业、降低税率等一系列措施,从而在客观上促进了维吾尔族的发展。

维吾尔族现在约有 7214431 人(1990 年),约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口的五分之三,大部分聚居在天山以南、伊犁地区,北疆各地也有维吾尔族分布。

维吾尔语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西匈语支,原有阿拉伯字母的拼音文字。新中国成立后,根据维吾尔族语言的新特点创制了拉丁化新文字,正在推广,并用以出版报刊和书籍。

二、回 族

回族是在中国本土所形成的一个民族。一般认为在回族形成的过程中,进入中国的信仰伊斯兰教的阿拉伯人、波斯人,曾起过重大作用,从某个意义上讲这些人可以认为是回族的“先民”。阿拉伯地区与中国的交往,可以追溯到很早的时期,但这种交往对回族形成发生影响和作用,却是唐代的事。^②

公元七世纪初,阿拉伯人穆罕默德在麦加创立了伊斯兰教,经过十多年的努力,穆罕默德不仅使伊斯兰教得到广泛传播,而且用武力基本统一了阿拉伯半岛,伊斯兰教成为阿拉伯半岛占统治地位的宗教。穆罕默德去世后,在四大哈里发相继统治下,伊斯兰教的阿拉伯国家不仅得到进一步统一,而且日益向外扩张,波斯和中亚许多地区均为阿拉伯占领,并迫使当地居民信奉了伊斯兰教。这个国家,在中国历史上被称为“大食国”。据《新唐书·大食传》记载,大食与唐朝最早的交往,始于公元 651 年,以后往来不断。《新唐书·西域下·大食传》载:永徽二年,大食王始遣使者朝贡;自

言王大食氏，有国三十四年，传二世。开元（唐玄宗年号，公元713—741年）初，复遣使献马、钿带，谒见不拜，有司将劾之，中书令张说谓殊俗慕义，不可置于罪，玄宗赦之。使者又来，辞曰：‘国人止拜天，见王无拜也。’有司切责，乃拜。十四年，遣使苏黎满献方物，拜果毅，赐绯袍、带。’在以后的岁月里，阿拉伯及波斯的商人由陆路和海路到了中国西北及东南沿海一带，其中亦有许多人因各种原因留于中土。《新唐书·邓景山传》载宋州刺史刘展反，青齐节度使邓景山引平卢节度副使田神功讨展，田神功兵至扬州，“大食、波斯贾胡死者数千人”，由此可见其人数之多。

“安史之乱”时，大食及西域诸国派兵到今甘肃、陕西一带，助唐收复两京。《新唐书·西域下·大食传》载：“至德（唐肃宗年号，公元756—758年）初，遣使者朝贡。代宗取其兵平两京。”对此，《通鉴》的记载稍有不同，但都表明有大食兵到西北助战。《资治通鉴·唐纪》载：“上闻安西、北庭及拔汗那、大食诸国兵至凉、鄯，甲子，幸保定，……上至凤翔旬日，陇右、河西、安西、西域之兵皆会，江、淮庸调亦至洋川、汉中。上自散关通表成都，信使骆驿。长安人闻车驾至，从贼中自拔而来者日夜不绝。”由此可见助唐的大食兵士之众。大食兵无疑为伊斯兰教徒，当时的拔汗那等中亚地区，亦大多在大食的统治之下，改信仰伊斯兰教。故可视为有众多的伊斯兰教士兵进入西北地区。虽然后来大部分都回归故里，但留在中国的却很多。《旧唐书·肃宗本纪》载：“乾元元年（公元758年）九月，癸巳，广州奏大食国、波斯国兵众攻城，刺史韦利见弃城而遁。”伊斯兰兵众能赶走刺史，可见其人数之多，势力之大。

宋代海上交通比唐更为发达，于是就有更多的阿拉伯人、波斯人到中国贸易，并留于沿海各地。这些商人一般被称为“蕃客”或“蕃商”，他们居住的地方被称为“蕃坊”，其首领称为“蕃长”或“纲首”。蕃长都是一些富户，《宋史·大食传》载：“蕃商辛押陀罗者，居广州数十年矣，家资数百万缗。”随着大食、波斯人在沿海一带的

定居，沿海各地也就出现了中国最早的清真寺，如广州的怀圣寺、泉州的清净寺、杭州的真教寺、扬州的仙鹤寺。除海上来的外，也有从陆路来的。《宋史·大食国传》载：“天禧（宋真宗年号，公元1017—1021年）三年，遣使蒲麻勿陀婆离、副使蒲加心等来贡。先是，其入贡路繇沙州，涉夏国，抵秦州（今天水一带）。乾兴（宋真宗年号，公元1022年）初，赵德明请道其国中，不许。至天圣元年，来贡，恐为西人钞略，乃诏自今海路，繇广州至京师。”可见宋代时期有许多大食、波斯商贾往来于西北陆路，并有许多留寓之。

唐宋时期的大食人、波斯人来华对回族的形成有一定影响，但作为中国回族的严格意义上的先民，应当是元朝以后进入中国的西亚、中亚的伊斯兰教徒。他们人数众多，有着形成一个新民族的许多有利条件。而十三世纪西亚、中亚伊斯兰教徒大量东来，又与成吉思汗及其子孙的西征以及蒙古帝国——元朝所执行的政策有关。

自十世纪以来，中亚及西亚各地逐渐伊斯兰教化，伊斯兰教成了这些地区占统治地位的宗教。十二世纪末，塞尔柱突厥帝国衰落，其部将占据里海南岸，建立了花刺子模国。十三世纪时，其国力十分强盛，领土广阔，物产丰富，商业繁荣。国都花刺子模城（即乌尔蕤赤）为中西交通必须经过之地。公元1218年，成吉思汗派遣一支四百五十人的商队带着五百只骆驼去花刺子模，当商队到达花刺子模的边境城市讹答剌时，被贪财的守将以“间谍罪”杀害。于是，成吉思汗便遣使抗议，结果使者又遭杀害。故公元1219年秋，成吉思汗亲率大军攻入花刺子模，开始了第一次西征。

在西征中，成吉思汗将中亚伊斯兰国家中的大量工匠分配给各路蒙古大军；为了补充兵员，还将征服地区的百姓征发为军，编入蒙古军中，也征调各归降国的军队随征。这些工匠和被征发、征调的兵士，大多数为伊斯兰教徒，在成吉思汗东返时，这些人亦大多随军东归。窝阔台继位后，于公元1235年议决，再次西征，由拔

都为总帅，历时八年，于公元 1243 年结束。这次西征远至东欧，大部分地区为基督教地区，但也有一部分伊斯兰教地区，在伊斯兰教地区仍有工匠和居民被征发，并在一些蒙古军东归时随军东归。蒙哥继位后，在公元 1253 年派拔都率大军征服了整个波斯。从此，中亚、波斯等信奉伊斯兰教的大片地区，都受蒙古大汗的约束和统治。这种政治上的隶属关系，为伊斯兰商人、使团与蒙古统治下的中国西北地区的交往，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蒙古帝国的三次西征，使大量的伊斯兰工匠、军队和商人，通过征调、随军、经商、出使的方式，以从未有过的规模进入中原。其中很多有知识的上层伊斯兰教徒，成为蒙古政权的官吏，如著名的赛典赤·赡思丁等人都是中亚伊斯兰教徒。在中原地区，还有数量众多的回回匠人。《元史·兵志一》载：“七年（元太宗七年，公元 1235 年）七月，签宣德、西京、平阳、太原、陕西五路人匠充军，命各处管匠头目，除织匠及和林建宫殿一切合干人等外，应有回回、河西、汉儿匠人，并札鲁花赤及札也、种田人等，通验丁数，每二十人出军一名。”此处将回回专门列出，可见其已成为一支数量众多，不可忽视的社会群体。

在中国的伊斯兰教徒中，数量最多的是军士。《元史·兵志二·宿卫》载：“西域亲军 元贞（元成宗年号，公元 1295——1297 年）元年，依贵赤、唐兀二卫例，始立西域亲军都指挥使司。右阿速卫：至元（元世宗忽必烈年号，公元 1264——1294 年）九年，初立阿速拔都达鲁花赤，后招集阿速正军三千余名，复选阿速揭只揭了温怯薛丹军七百人，扈从车驾，掌宿卫城禁，兼营潮河、苏沽两川屯田，并供给军储。二十三年，为阿速军南攻镇巢，残伤者众，遂以镇巢七百余户属之，并前军总为一万户，隶前后二卫。左阿速卫亦至大（元武宗年号，公元 1308——1311 年）二年改立。右钦察卫：至元二十三年，依河西等卫例，立钦察卫。左钦察卫亦至治（元英宗年号，公元 1321——1323 年）二年立。”上述部队皆由伊斯兰教地区的人组

成，这些由伊斯兰教徒编制的军队，成为以后回族人口的最主要来源，并且由于他们集中在一起，一般携带家属同行和同驻，所以也为形成一个新的民族共同体提供了条件。^③

蒙元时代统治者的民族政策，对回族的形成亦有一定的促进作用。蒙古帝国从成吉思汗开始，对各种宗教基本上采取兼收并容的政策，对所谓色目人，其中包括回回人，蒙古汗和元朝历代皇帝，大多采取格外宽厚和信任的态度。有元一代，任用了许多伊斯兰教徒为大臣，色目人的政治和法律地位仅次于蒙古人，并享有许多政治特权。这种政策，吸引并促进大批伊斯兰教徒前来和留居于中国各地，故民间才有‘元时回回遍天下’的谚语。

但是，元代并没有形成回族。来自西亚、中亚的众多伊斯兰教徒，他们到达中国后，在语言、经济生活等主要方面尚未形成一个新民族共同体所必须具备的条件。以语言为例：这些来自西亚、中亚的伊斯兰教徒，虽然有不少人已经学会了汉语，但大多数却仍使用原来的语言，或者使用蒙古语，元朝政府中书省及各部中，专设所谓的‘回回书写’‘回回令史’‘回回椽史’等属吏，正说明了当时的回回是使用自己原来的语言。因而在政府各部门和各长官下，需要专设这类吏员，专门处理他们的事务。特别是元朝政府设有“回回国子监学”；“以掌亦思替非文”，更能说明问题。故说元代回族尚未完全形成。另外，从史书的记载来看，回回实际上是指整个伊斯兰教世界的信徒，与回族有异。《明史·西域四·天方传》载：“天方，古筠冲地，一名天堂，又曰默伽。水道自忽鲁谟斯四十日始至，自古里西南行，三月始至。其贡使多从陆道入嘉峪关。……成化（明宪宗年号，公元 1465——1487 年）二十三年，其国中（指天方）回回阿力以兄纳的游中土四十余载，欲往云南访求。天方于西域为大国，四时常似夏，无雨雹霜雪，惟露最浓，草木皆资之长养。土沃，饶粟、麦、黑黍。人皆颀硕。男子削发，以布缠之，妇女则编发盖头，不露其面。相传回回设教之祖马哈麻（按，即默罕穆德）者，首

于此地行教,死即葬焉。’此外,《明史·西域四·坤城传》又载:‘坤城,西域回回种。宣德(明室宗年号,公元1426——1435年)五年,其使臣者马力丁等来朝,贡驼马。时有开中之令,使者即输米一万六千七百石于京仓中盐。及辞还,愿以所纳米献官。帝曰:‘回人善营利,虽名朝贡,实图贸易,可酬以直。’于是予帛四十匹,布倍之。”由此可见,回回并不指严格意义上的回民族。

综上所述,回族的来源十分复杂,就其时间而言,有唐宋以来进入沿海和中原各地的大食、波斯人的后裔,有元代进入中原各地的回回人及其后裔,也包括明代大量进入中原和甘陕各地的中亚各地的人;就回族来源的民族成分而言,唐宋时期主要是波斯、大食人,元代主要是波斯和中亚人,明代则主要是中亚人以及吐鲁番和哈密一带的人。这些人在明代才逐渐形成一个比较稳定的民族共同体,维系他们的纽带有两个,一是他们的伊斯兰教的信仰,一是他们的共同语言——汉语。这两个因素,缺一不可。如果他们不保留伊斯兰教的信仰,那么这些不同民族成分的人,虽然长期留居于中国,最后也只能融入其他民族。另外,如果留居中国的大食、波斯、中亚等人尽管都信仰伊斯兰教,但却保留着自己的语言,其结果仍然是各自为族,不可能形成回族。

回族在明代形成,也与当时中国的社会政治条件有关。到明初,在元代被称为回回的这部分人,在汉族的汪洋大海中,经过几代人的熏陶,接受了不同程度的汉文化,语言和心理素质逐渐发生了变化,汉语成为共同使用的唯一语言,外国人的心理素质逐渐淡忘而消失;原来在元朝所享有的特殊政治地位消失了,甚至发生了某种社会的、政治的压力,为了抗拒这种压力和加强自身的力量,宗教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

清代是中国回族进一步巩固、发展并逐渐向西北集中的时期。整个清代,在回族历史发展中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三个问题,一是回民起义问题,二是回族中伊斯兰教的发展问题,三是回族逐渐集中

于甘、宁、青、新及回族军阀形成的问题。^④其中的前两个问题与回族的巩固发展有一定影响。

清代的回族起义次数很多，原因也复杂。主要有清初米喇印、丁国栋起义，乾隆四十六年马化龙起义，同治年间陕甘回民起义和光绪二十一年河湟地区回民起义。

回族信仰伊斯兰教，而中国的伊斯兰教亦随着回族的发展而发展。其变化主要在明末清初，主要变化标志是伊斯兰教义同中国传统文化的结合。原来各地的礼拜寺多以清净、清修、净觉、真教等命名，这时统称为清真寺。与此同时，伊斯兰教在中国开始被称为清真教。清真是伊斯兰在中国的汉文意译，一般把清真解释为清洁真实。有的宗教学者则把清真释为“克己复礼”。清初，长江以南地区开始出现一批以汉文译著伊斯兰教义的作品，著名的有王岱舆的《正教真诠》、《清真大学》，刘智的《天方性理》、《天方典礼》，马注的《清真指南》，金天柱的《清真释疑》等。大多采用了使伊斯兰教义与中国传统文化相结合的以儒诠经的方式。这样做对内可以适应回族民众学习汉文化的特点，对外便于向非穆斯林群众宣传教义，解释疑难并求得谅解。这一时期，为适应回族经济发展和解决宗教人材缺乏的问题，先在陕西，后在山东等地开始建立了由清真寺掌教招收学生传习经典，以培养宗教继承者的经堂教育制度。在回族聚居的甘肃等地，伊斯兰教苏非派教义与封建宗法制相结合，逐渐形成一种被称作“门宦”的制度。门宦既是一种宗教派别形式，又是一种宗教头人的高门世家。门宦产生于甘肃狄道、河州地区，它的主要特点是教主被神圣化，并世袭罔替，享有种种封建特权，教主的葬地修建拱北（墓亭）。门宦制度实质上是一种教主兼地主的制度，全面加强了教主对教徒的控制，加速了族内土地集中和阶级分化。

十九世纪下半叶回族武装起义以后，有许多回族迁居国外，被国外的历史学家称为东干族。他们主要分布在中亚各国以及东南

亚、日本、澳大利亚、加拿大和美国。^④

回族现在约有 8602978 人(1990 年),全国大多数县、市都有回族分布,宁夏、甘肃、青海以及河南、河北、山东、云南、新疆等省区分布较多。目前回族基本上使用汉语文。

三、柯尔克孜族

柯尔克孜族是中国西北的一个古老的少数民族(在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的柯尔克孜族被译为吉尔吉斯族)。柯尔克孜族的历史可以追溯到两千年前,他们的最初活动地区在南西伯利亚的叶尼塞河流域。在两千多年的漫长历史时期,他们与中国北方和西北的许多少数民族发生过密切的关系,并逐渐从叶尼塞河流域向西南迁徙到了天山地区。在从叶尼塞柯尔克孜向天山柯尔克孜的变化过程中,他们经历了艰苦的历史历程,并在这个历程中,不断通过分化、融合,改变着自身的面貌。也可以说,柯尔克孜族的历史虽然可以追溯到两千多年以前,但是,从叶尼塞河流域到天山一带时,他们已经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者可以把柯尔克孜的历史发展,分作叶尼塞柯尔克孜和天山柯尔克孜两个时期。^⑤

汉文史籍对柯尔克孜先民的记载,早在《史记》中就已经出现了,被称为“鬲昆”。《史记·匈奴列传》载约公元前三世纪末,匈奴冒顿单于在击走月氏,吞并楼烦、白羊、河南王的同时,又征服了北方的“屈射、丁零、鬲昆、薪犁之国,于是匈奴贵人大臣皆服,以冒顿单于为贤”。《汉书·匈奴传》将“鬲昆”记为“隔昆”。“鬲昆”或“隔昆”当为柯尔克孜的译音,他们便是柯尔克孜族的直接先民。以后的史书在称呼上多有变化,三国时成书的《魏略》称柯尔克孜先民为“坚昆”;《北史》称为“契骨”;《新唐书》和《旧唐书》皆称之为“黠戛斯”,至《元史》才开始称为“吉利吉斯”。他们分布的区域为阿辅水(今

阿巴根河)和剑水(今叶尼塞河)之间。《元史·地理志·西北地附录》曾有过详细记载:“其境长一千四百里,广半之,谦河经其中,西北流。又西南有水曰阿甫,东北有水曰玉须,皆巨浸也。会于谦,而注于昂可刺河,北入于海。”

蒙元时期,柯尔克孜族受元朝统治。据《元史·世祖本纪》载,公元 1293 年曾调“乞儿吉思户七百,屯合思合之地”。从韩儒林先生的考证来看,合思合在今东北南部。则从元代开始便有部分柯尔克孜族被迁到东北地区。元亡以后,柯尔克孜族邻近的蒙古瓦剌强盛起来,柯尔克孜族又成了瓦剌的属部。到十六世纪时,柯尔克孜族摆脱了瓦剌的统治,分为四个部分或被称为四个王国,即图瓦王国、叶泽尔王国、阿勒蒂尔王国和阿勒蒂萨尔王国。十七世纪初,沙皇俄国侵入柯尔克孜族分布的地区,经过顽强抵抗无效后,伤亡巨大的柯尔克孜族大部分都西迁到了伊塞克湖地区。后来,由于厄鲁特准噶尔部统治者的压迫,一部分又从伊塞克湖逃往中亚塔什干、费尔干盆地及其附近山区,另一部分迁到了帕米尔高原、兴都库什山和喀拉昆仑山一带及其附近地区。^④这一历史过程从十七世纪开始到十八世纪才结束。

柯尔克孜族十八世纪的大迁徙,使柯尔克孜族离开了自己古老的叶尼塞河流域故乡,开始西南迁。这是柯尔克孜族历史发展中的一个划时代事件,柯尔克孜族也从此时最终定型。

清代把柯尔克孜族称为布鲁特人,他们以游牧业为主,还没有形成严密的统一的政治实体。他们与清朝的关系也比较复杂,有的部落与清政府的关系不密切,有的部落在较短时间臣服过清朝,有的则是清朝政府管辖下的游牧部落。

鸦片战争以后,俄国势力向东推进,实际上占领了中国西部边疆广大地区。特别是第二次鸦片战争时,沙俄乘机强迫签订了《中俄北京条约》,强加了一条西北边疆地区的中俄边界的边界线给中国,使大批柯尔克孜族划归俄国。此后,公元 1864 年签订的《中俄

勘分西北界约记》、公元 1882 年签订的《中俄喀什噶尔界约》、公元 1884 年签订的《中俄续勘喀什噶尔界约》等,使大部分柯尔克孜族被划入俄国境内。到公元 1884 年清政府在新疆设省时,留在清朝版图内的柯尔克孜族,只剩下当时柯尔克孜族人口总数的二十分之一了。^⑤苏联解体后,原苏联的柯尔克孜族(即吉尔吉斯族)主要生活在中亚的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有二百余万人。

目前中国的柯尔克孜族有 141549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南部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其余分布在邻近的乌什、阿克苏、莎车、英吉沙、塔什库尔干、皮山和北疆的特克斯、昭苏、额敏、博乐、精河、巩留等地。还有部分柯尔克孜族人聚居在黑龙江省富裕县五家子屯,是二百多年前从新疆迁去的。

柯尔克孜语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东匈语支。新疆的柯尔克孜语分为南、北两个方言。文学语言以北部方言为基础。有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而创造的文字。

四、哈萨克族

目前国内外的大多数学者认为“哈萨克”作为民族名称最早出现于十五世纪初期,并认为在突厥语中“哈萨克”有“自由的人”、“避难者”、“脱离者”、“草原上自由的勇敢的人们”等意思。^⑥

哈萨克族的形成与白帐汗国的建立有密切关系。十三世纪在金帐汗国建立后不久,由于游牧民族的诸子分封制,使其呈现出实际的割据局面。咸海东北,今哈萨克斯坦东部地方,被拔都分给其兄斡鲁朵,称白帐汗国,咸海以北被拔都分给其弟昔班尼,称兰帐汗国。十四世纪上半叶,白帐汗国发生了分裂,今哈萨克斯坦的西部,被称为诺盖汗国,东部称为乌兹别克汗国。乌兹别克汗国的可汗阿布尔海里,为人凶残,穷兵黩武,引起了统治集团内部的尖锐

矛盾和斗争。十五世纪中叶,一部分部落在克拉伊和加尼别克苏丹等率领下,脱离乌兹别克汗国,向东迁至楚河流域,建立起自己的独立政治实体。这部分人从此就自称哈萨克,以他们为主体而建立的汗国也叫哈萨克汗国。哈萨克汗国建立后,吸引了乌兹别克汗国境内大量游牧部落,从此以后,自称哈萨克的游牧部落群体越来越多,一个具有极大生命力的哈萨克族,从此就活跃于中亚历史舞台上。

此外,从民族来源上看,哈萨克族的组成和来源是十分复杂的。公元前四、五世纪时哈萨克斯坦和伊犁河流域就有许多民族,如月氏、乌孙、匈奴、康居、西突厥各部,一直到十三世纪的蒙古,都曾把这里作为自己政治、经济活动的重要舞台,至今哈萨克族的许多部落,仍以这些民族或这些民族中的某个部落名称作为自己的名称。这反映出,哈萨克族确实与这些古代民族有密切的关系,说明了哈萨克族在形成过程中吸收了上述各民族的成分。

十六世纪中叶,在哈萨克汗王哈克那扎尔统治时期(公元1538—1580年),七河流域东部及楚河流域广大地区的哈萨克人逐渐减少了与哈萨克斯坦及蒙兀尔斯坦的联系,形成了一个单独的行政区域,这就是中国清代文献中所称的右部或北哈萨克,即大玉兹。十六世纪末,哈萨克斯坦西部乌拉尔河至伊列克河流域,又形成一个小的独立行政区域,奇齐克玉兹,即小玉兹,汉文史籍中称为西部。同时,以原哈萨克汗国中部地带萨雷河流域至图尔盖河流域以北的哈萨克族民众为主,形成了鄂尔图玉兹,即中玉兹,汉文史籍称为左部。哈萨克三玉兹在十八世纪中叶曾先后表示归顺清朝,特别中玉兹、大玉兹与清朝关系紧密。

十八世纪中叶起,沙俄侵略中国,侵入了哈萨克草原和原属清伊犁将军管辖的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地区。公元1864年至公元1883年,沙俄以讹诈和军事威胁手段,迫使清政府签订了一系列不平等条约,按照条约中“人随地归”的规定,侵占了原属中国的哈

萨克族及其居住地区。公元 1864 年，游牧在斋桑湖一带的哈萨克族十二个克烈部，因不堪沙俄的统治和压迫，离开原驻牧地，移居到阿尔泰山地区。公元 1883 年，哈萨克黑宰部落三千多户迁入伊犁和博尔塔拉地区。划界后，又有不少哈萨克族迁入中国境内，于是中国境内的哈萨克族最后在人口及分布区上形成目前的格局。作为一个跨界民族，哈萨克族在国外主要分布在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有近六百万人。

现在中国境内的哈萨克族有 1111718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和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还有少数散居在青海海西蒙古族藏族哈萨克族自治州和甘肃阿克塞哈萨克自治县。哈萨克语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西匈语支。中国哈萨克语分为西南和东北两个方言。使用以阿拉伯字母为基础而创制的哈萨克文。

五、裕 固 族

一般来说，裕固族的先民与公元前三世纪的丁零、公元四世纪的铁勒等北方民族有一定的渊源关系。六世纪中叶，东部铁勒诸部处于东突厥汗国统治之下。后来在反抗东突厥统治的斗争中，形成了以回纥为核心的部落联盟，八世纪中叶回纥汗国出现，九世纪中叶，回鹘汗国为黠戛斯所破，回鹘各部四散，其中一支投奔河西走廊，史家称之为河西回鹘。这河西回鹘与裕固族就有直接的族源关系。

九世纪 70 年代，河西回鹘摆脱了吐蕃的统治，建立了甘州回鹘政权。十一世纪初叶，甘州回鹘政权为西夏李元昊所灭，大部分民众西南遁入祁连山南麓、柴达木盆地西北部，被西域各族称之为“黄头回纥”。据《宋史·于阗传》载 宋神宗元丰四年(公元 1081

年),于阗黑汗王遣部领阿辛上表,神宗尝问其所经沿途情况,使者答曰“去国四年,道涂居其半,历黄头回纥、青唐,惟惧契丹抄略耳”。十三世纪初,由于黄头回鹘与畏吾儿有近亲的族源关系和分布地相连,所以史书中开始将黄头回鹘改称为撒里畏兀儿。《元史·速不台传》载:“帝命(速不台)度大碛以往。丙戌(公元1226年),攻下撒里维吾特勒、赤冈等部。”《柏朗嘉宾蒙古行纪》亦载成吉思汗征服了畏吾儿人后,“再从那里兴师,他又发大兵进攻撒里畏吾儿人地区”。

元代,撒里维吾尔被纳入元朝的郡县统治范围内,属甘肃行省管理。这使撒里维吾尔有了更多的机会和外界交往,为裕固族的产生创造了条件。

明朝时期,在撒里维兀儿及其四周设立的关西七卫,是促使裕固族正式形成的一个契机。明洪武三年(公元1370年),明开始着手经营撒里维兀儿地区。《明史·西域传二》载:“洪武三年遣使持诏招谕。七年(公元1374年)六月,卜烟帖木儿使其府尉麻答儿等来朝,贡铠甲刀剑诸物。太祖喜,宴赉其使者,遣官厚赉其王,而分其地为阿端、阿真、苦先、帖里四部,各赐以印。”文中所言阿端、阿真、苦先、帖里四部是撒里维兀儿的四个大部落,将之分为四部,便利控制。洪武八年(公元1375年),撒里维兀儿的宗主卜烟帖木儿又遣使来朝。《明史·西域传二》载:“明年正月,其王遣付卜颜不花来贡,上元所授金、银字牌,请置安定、阿端二卫,从之。乃封卜烟帖木儿为安定王,以其部人沙刺等为指挥。”关于安定卫、阿端卫,《明史·西域传二》载:“安定卫,距甘州西南一千五百里。汉为婼羌,唐为吐蕃地,元宗室卜烟帖木儿为宁王镇之。其地本名撒里畏兀儿,广袤千里,东近罕东,北迤沙州,南接西番,居无城郭,以毡帐为庐舍。……阿端卫,在撒里畏兀儿之地,洪武八年置,后为朵儿只巴残破,其卫遂废。永乐四年(公元1406年)冬,酋长小薛忽鲁札等来朝,贡方物,请复置卫设官,从之,即授小薛等为指挥僉事。”后来明

朝政府又在元曲先答林元帅府故地设立曲先卫,共同控制撒里维兀儿。除以上三卫外,还有以蒙古人为主体的赤斤卫、沙州卫、罕东卫和哈密卫,当时称为关西七卫。关西七卫的各部,是组成裕固族的主要来源。

从永乐到宣德年间,曲先、阿端、安宁卫的首领劫杀明朝派往西域的使臣,被明朝派兵剿杀,部众离散。但始终成为内地和西域的一个不安定因素。对此,明政府只好进行招抚,并且为了避免吐鲁番、哈密的侵扰,便将撒里维兀儿和罕东、沙州等卫的蒙古部落东迁至肃州、甘州以南到祁连山麓。在充满动乱的东迁过程中,被共同命运联结起来的撒里维兀儿与其他卫的蒙古人加强了政治、经济和文化上的联系,特别是迁至肃州、甘州以南祁连山麓以后,明朝已无法控制这一带的局势。因此,撒里维兀儿与同区域的蒙古族为了生存,共同抵御青海蒙古和番族的侵扰,他们按照草原民族的习惯,推举尊贵的、势力强大的首领为领袖来维持内部社会秩序。正是这种共同生活、共同地域条件和共同的政治生活环境,使一个新的民族群体——裕固族在明代后期逐渐形成。

清初,裕固族被称为西刺古儿黄番。内有七部。雍正七年(公元1729年),裕固族的游牧地,东部划属甘州,西部高台县境被划归肃州。

新中国成立之初,曾将裕固族定名为“撒里维吾尔”,后来经过协商,一致同意用与自称“尧乎尔”音近的“裕固”作为民族名称。

裕固族现有12297人(1990年),主要聚居在甘肃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境内的康乐、大河、明花、马蹄等乡,酒泉临水乡的黄泥堡也是裕固族聚居的地区。

由于裕固族主要由撒里维吾尔和蒙古人组成,所以在语言上有差别,目前主要使用三种语言:一种称为西部裕固语,也称为“尧乎尔”语,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与维吾尔语、哈萨克语等有密切关系,主要为居住在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西部,即明花、大河等地的

裕固族使用。一种称东部裕固语,也称‘恩格尔’语,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与蒙古语、东乡语有密切关系,主要为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东部,即康乐、马蹄等地的裕固族使用。还有不少人会说汉语,住在酒泉及肃南明花前滩的裕固族则只讲汉语。不论东部语和西部语,其中都杂有大量或源于突厥语、或源于蒙古语、或来自汉语的可以共通的借语。无本民族文字。

六、东 乡 族

东乡族是元代以后由多种民族成分融合而成的,因为居住在河州(临夏)的东乡而得名。元朝建立后,在实行行省制的同时,也实行诸王封建制,至元九年(公元 1272 年)元世祖忽必烈将皇子忙哥剌封为安西王,驻守六盘山(以后迁往现在的西安)。至元十七年(公元 1280 年)忙哥剌死,由其子阿难答承袭安西王位。阿难答自幼为一个穆斯林抚养,熟知《可兰经》和阿拉伯文字,并皈依伊斯兰教。可见阿难答这个蒙古皇族手下有众多的回回人。阿难答是当时元朝的几大政治集团之一。大德十一年(公元 1307 年),元成宗死,阿难答立即与成宗皇后伯要真氏阴谋叛乱,结果夺权失败,安西王被杀。在此情况下,屯驻于河州一带的阿难答属下的回回人、信仰伊斯兰教的蒙古人便进入了山高谷深的东乡地区。东乡地区比较闭塞、偏僻的地理环境,给驻屯在这里的回回人、信仰伊斯兰教的蒙古人及少量汉族、藏族创造了一个相对安定的社会环境,使得这些不同民族成分的人得以在长期的共同生活中融合成一个新的民族共同体——东乡族。在东乡族的形成过程中,使用蒙古语的那部分回回人和信仰伊斯兰教的蒙古人起着主导作用。这从东乡族的语言中可以得知。

语言是一个民族诸特征中既稳定而且继承性也很强的因素。

东乡语与现代蒙古语都同属于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语法结构基本相同，有百分之五十五的词汇相同或相似，更为重要的是，主要与十三、十四世纪时的古代蒙古语相似。^⑥这说明了东乡族在形成过程中，虽然是融合了多种民族成分，但是以信仰伊斯兰教的蒙古族人为核心的历史事实。

东乡族现在有 373872 人（1990 年），主要聚居在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的东乡族自治县，和政县、临夏县也有聚居。新疆、宁夏有部分东乡族散居。东乡语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语言内部比较一致，大体可以分为锁南、汪家集、四甲集三个土语，各土语之间仅有个别语音和词汇方面的差异。没有本民族文字，通用汉文。

七、保安族

有关保安族的历史，文献记载很少。根据保安族的传说、语言特点和类似蒙古族的许多生活习俗，一般认为保安族是元明时期，驻军垦牧在青海同仁地区信仰伊斯兰教的蒙古族和周围的回族、藏族、土族长期交往，互相吸收、融合而成的一个新民族。明万历年间在青海省同仁县境内设立了“保安站”，修筑了保安城，于是保安又成为民族名称。

清朝同治初年，保安族因为受到当地喇嘛教隆务寺封建主欺压，被迫东迁。先在循化居住数年，后又转徙到今甘肃积石山下大河家、刘集一带定居。他们居住的大墩、甘梅、高李等村，被习惯地仍旧称为“保安三庄”。因为他们的风俗习惯和信仰伊斯兰教都与当地回族相似，故也被称为“保安回”。新中国成立后，于 1950 年根据本族人民的意愿，定名为保安族。

保安族现有 12212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甘肃省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大河家、刘集一带，少数散居甘肃省临夏

回族自治区各县和青海省循化县。保安语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大多数人兼通汉语。无文字，以汉文作交际工具。

八、土 族

土族是以吐谷浑的后裔和部分蒙古族人在元末明初形成的。公元 663 年，吐谷浑为吐蕃所并，一部分人仍然留居青海故地，即今天土族主要聚居的湟水沿岸。至今互通和大通的土族所居住的十几个村庄，土语称为“吐浑”，当地汉民则讹称为“土观”或“托红”。我个人认为“吐浑”“土观”“托红”都是指吐谷浑。《旧唐书·西戎传》载：“及吐蕃陷我安乐州，其（按，指吐谷浑）部众又东徙，散在朔方、河东之境。今俗多谓之退浑，盖语急而然。”《新唐书·西域传》载：“吐蕃复取安乐州，而残部徙朔方、河东，语谬为‘退浑’。”到了五代，吐谷浑便直接称为吐浑，《新五代史·四夷附录第三》载：“吐浑，本号吐谷浑，或曰乞伏乾归之苗裔。自后魏以来，名见中国，居于青海之上。当唐至德中，为吐蕃所攻，部族分散，其内附者，唐处之河西。”从吐谷浑消亡的历史和民族称呼来看，吐谷浑是土族的来源之一，自今土族仍有一些自称为“吐昆”。

但是，土族中也还有自称“蒙古尔”的，意为蒙古人，或“察罕蒙古尔”，意为“白蒙古人”。这也说明土族与蒙古族有一定的族源关系。土族中广泛流传着成吉思汗的大将格日利特（格热台）率部留驻今互助县一带，以后与当地由吐谷浑后裔演变来的霍尔人通婚，逐渐繁衍而成土族的传说。作为当时驻守互助县军事长官的格日利特，被土族追封为本主，供奉在互助县最大的喇嘛教寺院佑宁寺中，称为尼达，当成土族的祖先而加以崇拜。史籍中也有蒙古军队到过西宁一带的记录。《元史·太祖本纪》云：“太祖二十二年（公元 1227 年）三月破洮河、西宁二州。”此外，明正德年间安宁卫的元宗

室卜烟帖木儿部众也有部分流入今互助土族自治县。

土族现在有 191624 人(1990 年)，主要聚居在青海互助土族自治县，以及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和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此外，乐都、门源和甘肃天祝藏族自治县等地也有少量分布。

土语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基本词汇和蒙古语相同或相近，和保安语、东乡语更有近似之处。在宗教语言上多使用藏语借词。无本民族文字，通用汉文。

九、撒拉族

历史文献中对撒拉族的记载很少。根据撒拉族的传说、语言特点以及少量中国新疆和中亚地区的历史文献，撒拉族是以中亚的撒马尔罕人为主体的民族。

从语言上看，撒拉族的语言与今土库曼斯坦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的土库曼人、乌兹别克人的语言相近，反映了撒拉族形成的历史独特性，印证了撒拉族的主要成分来自中亚撒马尔罕的传说。

从文化民俗上看，本世纪撒拉族还流行着一种在结婚时表演的“对委奥依纳”传统节目。表演时由两人装扮骆驼，另外两个人中，一人手牵骆驼，身穿长袍，头缠“达斯达尔”，扮演撒拉族的祖先尕勒莽，另一个人扮本地人，两人互相问答，追述撒拉族先民由撒马尔罕迁至青海的经过及沿途见闻。这也从一个侧面说明了撒拉族的族属问题。

国外的有关学者，综合了中亚历史资料及对我国撒拉族的认识，对撒拉族先民迁来青海以前的历史进行了探讨，并得出了与我国学者一致的意见。《伊斯兰大百科全书》指出：“撒拉族原名撒鲁尔，是乌古斯部落中的一个部落名，这个部落及其名称起源于达罕

的长子，而达罕则是乌古斯汗的六个儿子之一。随着其余的乌古斯部落，这个部落很早就从赛浑河一带、伊犁及热海（伊塞克湖）等地区迁入河中、花刺子模及呼罗珊。最后，一部分人定居在东部安纳托利亚。在小亚细亚塞尔柱帝国的历史中，撒鲁尔人是占有重要地位的。由于塞尔柱实行旨在各方面分散乌古斯部落的政策，结果大部分撒鲁尔人遂向西迁徙，留在马鲁及撒拉克的人在较后的历史中，被泛称为土库曼人，其中一部分，根据几位学者的意见，在公元 1370 年至 1424 年之间取道撒马尔罕，经过吐鲁番、肃州到西宁，在那里定居下来，成为今日甘肃的撒拉族。”^⑥根据这条材料，则撒拉族的先民原称撒鲁尔，是中亚的乌古斯人，也就是最早时被汉文史料称之为铁勒的一部分，书中所讲的赛浑河是今天的锡尔河。由此可见，撒鲁尔有一段时间是活动在锡尔河至伊犁河之间，后来南迁到阿姆河两岸，一部分继续西迁，定居于阿纳托利亚即今天的土耳其东部，在塞尔柱帝国的迫害下，他们又东迁，其中一部分经撒马尔罕东迁至青海。

关于撒拉族到达青海的时间，杨建新先生认为：撒拉族先民到达青海的时间，应在蒙元时代，即十三世纪上半叶。因为这个时期，由于蒙古的西征，正是中亚、西域民族大迁徙，特别是大量进入中原及甘、青的时期，也是许多民族发生新的裂变、融合，民族共同体大变动的历史时期。在这个时期，撒鲁尔人随着这股洪流来到青海，是不足为奇的。^⑦撒鲁尔人到青海后，在长期的生活中，与附近的藏族、土族、回族、东乡族、保安族和汉族等通过各种渠道互相同化、融合，逐渐形成了全新的撒拉族。

明朝时期，撒拉族地区属河州卫，当时明政府允许在河州茶马司进行交易的十九“族”中，撒拉族即为其一。清初，撒拉族人口有了很大发展，与汉族地区交往日益频繁，康熙四十四年（公元 1705 年）西宁道以清政府名义委任韩宝一系的韩炳为千户，升韩沙班系的韩大用为千户，撒拉族中出现了两个并列的千户土司。土司为了

便于控制人口众多的撒拉族群众，便在循化地区的撒拉族中，划分出所谓‘十二工’，‘工’是属于乡一级的行政单位，下属若干自然村，分由两个千户统属。这一情况对撒拉族的发展无疑起到过作用。

撒拉族现在约有 87697 人(1990 年)，百分之九十的分布在青海省循化撒拉族自治县，其余分布在与循化毗邻的化隆县甘都和甘肃省临夏的大河家，也有少数散居在青海、甘肃、新疆。撒拉语属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无文字，通用汉文。

十、塔吉克族

塔吉克族是中国西部的一个跨境民族，有着悠久的历史，他们自古以来就生活在葱岭——帕米尔广大地区。他们生活的地区历史上是中西文化和东西方民族交汇的地区。公元前七世纪到公元前四世纪时期，由土著和波斯人建立的阿契美尼德帝国，其疆域西达地中海东岸，东达帕米尔，这一带曾受波斯文化的深刻影响，印欧语系的人群就曾活动在这一带。由于塔吉克族的直接远祖因资料的缺乏，一般只能知道塔什库尔干一带存在过的竭盘陀国。据《洛阳伽兰记》卷五引‘宗云行纪’载‘竭盘陀’‘人民决水以种，闻中国田待雨而种，笑曰：‘天何由可共期也’。’农业主要种麦，有严刑，信小乘佛教。从公元九至十三世纪初，历史文献几乎没有提到塔什库尔干的民族情况。元以后塔什库尔干地区出现了“色勒库尔”地名，在色勒库尔便生活着现代塔吉克族的直接先民。十七世纪后期到十八世纪，许多帕米尔西部什克南、瓦罕等地的与中国境内塔吉克先民有渊源关系的塔吉克人，因不堪封建领主的压迫，迁徙到了色勒库尔，他们与长期生活在色勒库尔操东伊朗语的各部落，以及少数居住在色勒库尔的维吾尔人、柯尔克孜人相互融合，渐次形成

中国境内的塔吉克族。其标志是色勒库尔回庄的建立。公元 1759 年,清朝平定大、小和卓木的叛乱时,色勒库尔的塔吉克人约五百户,其首领称穆喇特伯克。叛乱平定后,穆喇特伯克便将全地区户口田亩呈报清政府备案,清政府便将塔吉克人聚居的色勒库尔划为叶尔羌的一个庄,称之为色勒库尔回庄,受叶尔羌办事大臣管辖。

塔吉克族是中国唯一语言属于印欧语系伊朗语族的民族。现在有 33538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新疆西南部,绝大部分居住在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其余少量分布在莎车、泽普、叶城和皮山等县。语言属印欧语系伊朗语族帕米尔语支。由于长期与汉、维吾尔等民族交往,塔吉克语中已吸收了许多维吾尔语和汉语的借词。没有本民族文字,普遍使用维吾尔文。

注释:

①《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28 页。

②翁独健主编:《中国民族关系史纲要》,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27 页。

③《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656 页。

④《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1642 至 1643 页“中国历史大事年表”。

⑤杨建新:《中国西北少数民族史》,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7 至 8 页。

⑥同⑤,第 14 页。

⑦同⑤,第 14 页至 17 页。

⑧转引自何耀华:《中国西南民族学论集》,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52 页。

⑨徐杰舜:《中国民族史新编》,广西教育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250 页。

⑩1995年5月23日晨昆明人民广播电台新闻节目报导。

⑪佟柱臣：《中国边疆民族物质文化史》，巴蜀书社1991年版，第108页。

⑫⑬同⑪，第110页。

⑭佉卢文是古代中国新疆部分地区曾使用过的一种拼音字母。字体源于古印度用以书写西北俗语的拼音字母。公元前五世纪，波斯人将西亚古代阿拉美文传至印度河流域，当地人将之改变成佉卢字母。公元初，贵霜王朝曾以佉卢字母作为三种官方文字书写形式之一。公元二世纪传入于阗，于阗王曾铸造有汉文和佉卢字母铭文的钱币。三世纪再传入鄯善。五世纪以后，中外各地不再使用。国内发现以民丰县尼雅遗址最多，但大量流失海外，如英国考古学家斯坦因就携去七百余件，现藏英国。详见《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第376页。

⑮同⑪第111页。

⑯同⑪第106页。

⑰本处所有与地理分布有关材料，全部参照《中国历史地图集·秦、西汉、东汉时期》分册，西域都护府图页。同时也参考了佟柱臣先生《中国边疆民族物质文化史》的有关部分。

⑱马长寿：《氏与羌》，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1页。

⑲《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6年版，第91页。

⑳尤中：《中华民族史》（打印稿），上编第三册，第175页。

㉑同⑳，第215页。

㉒转引自尤中：《中华民族史》（打印稿），上编第八册，第112页。

㉓《维吾尔族史料简编（上）》第85页引卡德《中国印刷术的发明及其西传》。

㉔《维吾尔族历史》，第116页。

㉕同㉔，第85页。

㉖杨建新：《中国西北少数民族史》，宁夏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404页。

㉗同㉖，第405页。

㉘同㉖，第407页。

②⁹同 ②⁶,第 512 页。

③⁰同 ②⁶,第 518 页。

④¹同 ②⁶,第 524 页。

⑤²《世界历史》,1995 年第二期,第 121 至 124 页。

⑥³同 ②⁶,第 459 页。

⑦⁴同 ②⁶,第 469 页。

⑧⁵同 ②⁶,第 483 页。

⑨⁶详见《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哈萨克条及杨建新《中国西北少数民族史》第 493 页。

⑩⁷同 ②⁶ 第 544 页。

⑪⁸《伊斯兰大百科全书》英文版四卷,转引自杨建新《中国西北少数民族史》第 571 页。

⑫⁹同 ②⁶,第 572 页。

第四章 西南地区的民族识别

第一节 先秦时期西南的民族识别

一、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存及其族属

（一）旧石器时代

中国西南各少数民族地区，是远古人类的家乡。从远古时代起，就一直有人类劳动、生息、繁衍在这一片土地上。

1956 年至 1957 年，在云南开远小龙潭先后发现了十颗古猿牙齿化石。经古人类学家吴汝康研究命名为开远森林古猿，并认为 1956 年尺寸较小的那五枚牙齿代表雌性个体，1957 年尺寸较大的五枚牙齿是雄性个体。^①经进一步研究，目前一般认为人猿的共祖可能是一种埃及古猿，一支通过森林古猿进化为现代的黑猩猩与大猩猩，一支可能通过腊玛古猿渐次发展为现代人。^②小龙潭古猿化石现在认定分属于森林古猿和腊玛古猿。1975 年夏，在云南禄丰石灰坝八百万年前的早上新世褐煤层中，发现了其地质年代约距今八百万年的古猿化石。到 1980 年，共发现了腊玛古猿头骨三个、西瓦古猿头骨一个、两类古猿上下颌骨近四十件，包括颌骨上保留的牙骨和单个牙齿 880 多枚。其中一个保存了绝大部分牙齿的下颌骨，具有从猿到人转变性质的一些重要特征，并比其他已知的腊玛古猿标本更接近人类的早期类型。

从二、三百万年前开始至一万年前为止的旧石器时代，是人类历史最早的阶段。这时期的文化遗存在西南地区多有发现。西南地区的旧石器时代早期遗存有云南元谋县元谋人地点和贵州黔西县观音洞遗址。

1965年5月1日，在元谋县上那蚌村发现了属于同一成年个体的两颗人类门齿化石。以后又在同一地点、同一地层中发掘出一些石器、炭屑和哺乳动物化石。牙齿的形态表明：元谋人与北京人的基本形态相当接近，但又有一定差异。元谋人是迄今为止中国境内已知的最早的直立人，生活在距今 170 万年前的时代。

1964年，在贵州省黔西县沙井发现了观音洞洞穴遗址，它是华南地区旧石器时代文化的重要代表。考古工作者对遗址先后进行了四次发掘，获得了以刮削器为代表的各类石制品三千余件和二十余种动物化石。观音洞遗址的文化层分为早、晚两期，早期的时代可能略早于北京人，晚期与北京人大致相当。时代稍晚一些的贵州桐梓、兴义猫猫洞旧石器文化与观音洞文化有关，四川铜梁和贵州威宁草海的旧石器文化，在加工技术和类型上亦与观音洞文化关系密切。由此可见当时西南地区的原始先民已有一定的文化交往。

贵州省桐梓县岩灰洞出土的人类化石和石器，是目前在西南地区发现的唯一的旧石器时代中期遗存。发现的时间为 1972 年，有两枚牙齿化石，命名为桐梓人。桐梓石器与观音洞相比，表明二者之间有一定文化上的联系。1973 年，贵州省水城西北的硝灰洞中发现了命名为水城人的一枚牙齿化石。^③时代属旧石器时代中期或晚期未定。从石器的类型和制法来看，与观音洞、岩灰洞石器关系密切。

旧石器时代的晚期遗存，在广西、云南、四川、贵州和西藏各省区均有发现。1979 年，在广西桂林宝积岩遗址发现了属于两个不同个体的二枚人牙化石。旧石器时代晚期最重要的发现是 1958 年出

土了柳江人化石。广西柳江人化石包括一个比较完整的中年男性头骨和一些体骨。柳江人头骨已经表现出原始黄种人特征，同时还有接近南亚黄种人的一些特征。其属蒙古人种，年代早于北京山顶洞人和四川资阳人，是中国乃至整个东亚迄今发现的最早的晚期智人化石，同时也是华南地区旧石器时代晚期人类的代表。

云南发现的旧石器时代晚期的人类化石及遗迹，主要有呈贡县龙潭山洞穴遗址中发现的二枚人牙和一些遗物、路南板桥等七处旧石器地点、西畴县孤峰仙人洞的五枚人牙化石、元谋县四家村等五处旧石器地点、丽江县木家桥人类遗骨化石。上述最重要的是被命名为丽江人的化石。1956年在丽江县木家桥首次发现了三根人类股骨化石；1964年发现少女头骨一具，具有明显的蒙古人种特征。^④

在四川省发现的旧石器时代晚期的重要遗存在资阳鲤鱼桥、汉源富林和铜梁。1951年，在资阳县城以西的黄鳝溪发掘出一具基本完整的头骨化石，称为资阳人，头骨属一老年女性，基本特征与现代人相似，保留了若干较原始的性质。^⑤

1972年发掘的汉源富林镇遗址，是西南地区文化内涵较丰富的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存。在这里发现的石制品有四千五百件。

1975年发掘的贵州省兴义顶效猫猫洞旧石器地点，是贵州省旧石器时代晚期最重要的遗存。共出土了石制品一千余件。猫猫洞和水城硝灰洞约同属一个区域性文化，与台湾旧石器时代的长滨文化也有着密切的关系。^⑥

西藏地区，地层关系十分明确的旧石器时代遗址还不多见。但在定日县的苏热、申扎县的多格则、珠洛勒、阿里日土县的扎布、普兰县的霍尔和双湖县境等处先后采集到一些打制石器，这些石器与华北旧石器时代文化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⑦

以上所言所有旧石器时代文化的主人，无疑都是西南地区古代居民的祖先之一，从人类学上来看绝大多数都是属于蒙古人种。

到了旧石器时代晚期，尽管人们还处在人类的幼年阶段，但由于环境因素和受周围不同文化的影响，已经在文化面貌上表现出一定的差异。这种差异与西南新石器时代更为丰富的原始文化是有其继承关系的。从民族识别的角度看，可以认为新石器时代活跃在西南各地区的人们共同体，一些是由旧石器时代已存在于当地的土著居民发展来的，另一些则是外来人们共同体与土著原始居民融合产生的。

（二）新石器时代

西南地区的新石器时代的遗址和遗物分布极为广泛。西南各地已发现的器物具有鲜明的地域特征，同时也表现出某些与内地同时期器物相似或相近的特征。一般来说，一定的考古文化虽不一定肯定地属于某个民族，但考古文化中所反映出来的人们共同体的经济、社会和习俗等方面的特点，又与古代民族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因此在进行民族识别时也不可忽视这方面的有关材料。

1978 年和 1979 年两次对西藏昌都县卡若遗址进行了发掘。卡若遗址是目前西藏考古中最重要的遗址，时代属新石器时代晚期，发现了房屋遗址二十八座以及大量的打制石器、细石器、磨制石器和陶片、骨器、粟米、动物骨骼等。卡若文化具有浓厚的地方色彩，是青藏高原新石器时代具有代表性的文化。而且它还给了西藏东部、川西北、滇西北原始文化许多影响，如在四川雅安、西昌、理县、汶川和云南元谋大墩子、宾川白羊村等新石器遗址中，都可看到卡若文化的因素。西藏地区的新石器遗址和地点还分布在林芝、墨脱等地的二十余处。拉萨市北郊曲贡村遗址就出土了与龙山文化相类似的黑陶。^⑥林芝、墨脱遗址和曲贡村遗址都有共同的文化特征，特点是均为大型石器，有骨器和陶器并存，陶器的陶质有细泥和夹砂两种，陶片多磨光，器形以罐、钵为主，纹饰有刻划纹和附加堆纹等。林芝等地的文化较之卡若文化的时代晚。林芝等地的文

化与黄河上游的齐家文化有密切关系。

从族属的角度看,西藏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主人,当与今藏族的先民古羌人有关。卡若文化、林芝等地的文化与马家窑文化、齐家文化之间的密切关系,表明西藏地区的原始文化与黄河上游的原始文化,在创造者的族属上可能同源,与古羌人关系密切。^⑨

四川新石器时代遗存主要分布在川东、四川盆地和川西高原的木里、西昌、黑水、汶川等地,有一百三十余处。1959 年和 1975 年三次发掘的大溪遗址,位于巫县长江南侧。后来在川东至湖北中部和湘北等地亦发现多处内涵与之相同的遗址,考古学界便将这一类型的遗址称为大溪文化。大溪文化出土了大量的斧、锛、凿和相当数量的锄、盘状器、网坠等石器和陶或石制的纺轮。陶器多用手制,一些陶器以稻壳碎末作为羼和料。遗址中还有一些鱼骨和兽骨,甚至用鱼随葬,这反映了大溪文化居民的经济生活以稻作农耕为主,渔猎经济亦占一定的地位。^⑩

在川西高原北部岷江上游的理县、汶川县一带,本世纪以来发现了不少新石器时代的遗物。1964 年对这一地区的遗址又进行了调查,表明川西高原南部的新石器晚期文化受到西北原始文化较多的影响,川西高原的北部则基本上属于西北戎羌文化的范围。^⑪

新石器时代遗存在云南也有广泛的分布,迄今在全省三分之一以上的县市发现了百多处遗址和遗物地点。已发现的遗址基本上属新石器时代晚期,按自然环境大致可以分为洞穴、湖滨贝丘、河旁台地三种,但遗址的内涵存在复杂的差异,反映出明显的地方特点和多样性。李昆声先生在《试论云南新石器时代文化》一书中把云南新石器文化分为八种不同的类型,即石寨山类型,主要分布在滇池、抚仙湖、星云湖等内陆湖泊周围,以 1955 年发掘的晋宁石寨山遗址为代表 闸心场类型,分布在昭通市,典型遗址是 1959 年发现的昭通县闸心场遗址;小河洞类型,分布在麻栗坡县和广南、金平县一带,以 1975 年发掘的麻栗坡小河洞遗址最具有代表性;

曼蚌因类型,分布在景洪、勐腊、孟连等地,代表性遗址是 1962 年发掘的景洪县曼蚌因遗址;大墩子类型,分布在元谋、禄丰、姚安县一带,以 1972 年发掘的元谋大墩子遗址为代表;马龙类型,分布在祥云县以北及滇西北的丽江地区永胜等地,1938 年至 1940 年试掘的位于洱海西岸的马龙遗址是其典型遗址;忙怀类型,分布在云县、景东和以南的澜沧县等地,这一类型的代表是 1974 年发掘的云县忙怀遗址;戈登类型,分布于维西县等滇西北地区,1958 年发现的戈登遗址为典型遗址。^①

据李昆声先生研究,云南滇西北、洱海地区 and 金沙江中游的原始文化与黄河中、上游的仰韶文化、马家窑文化和齐家文化关系十分密切,有很多共同的考古文化特征。由此来看,滇西北、洱海地区和金沙江中游地区的新石器文化,其族属与羌人有关。而滇东北、滇东南、滇中以及元江、澜沧江中下游、怒江下游地区的新石器文化,则具有与我国东南地区同期文化相同的特点,与古越族有关。

目前已知的广西新石器时代遗址中,数量多,发展线索清楚。早期遗址主要分布在桂南的河畔、海滨台地和桂北的岩洞内;中期遗址主要分布在桂北、桂东北地区的丘陵和桂南、桂西南的岩洞内;晚期遗址分布在桂南、桂西南丘陵地带。广西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具有较典型的东南地区原始文化的特征。早、中期的重要遗址,大都出土丰富的渔猎工具,同时还大量发现鱼、贝类遗迹和兽骨。各地保存了很多以贝、螺壳堆积为标志的贝丘遗址。表明在新石器时代早、中期,渔猎在广西地区原始先民的经济生活中占重要地位。

贵州的新石器时代遗存仅在威宁、毕节、赫章、清镇、平坝、盘县和贵阳等 19 个县市收集到百余件石器,从文化特点来看,与广西、滇东北和我国东南地区的同期文化之间,存在着亲密的关系。

综上所述,新石器时代西南地区的考古文化及其族属,大致可以这样来认识:属于羌族系统的文化主要分布在西藏、川西高原和

滇西北地区，其主人为羌系统的人们共同体；四川的新石器文化是属于羌文化与土著文化相结合而产生的，后来发展为巴蜀文化，其主人亦为后来的巴人、蜀人。而在滇中、滇东北、贵州以南地区，考古文化是越人先民创造的，其主人当是越人的先民。由此看来，秦汉时期西南古代民族的分布势态，在新石器时代晚期就已开始形成，尽管后来有一些局部的变化，但基本格局却一直保留了下来。

二、从历史典籍看先秦时期西南地区的人们共同体

夏商时期对西南的民族情况记载很少，而且即使有一些也只是属于追记性质的。如《史记·夏本纪》载：“华阳黑水惟梁州，汶嶓既艺，沱潜既道，蔡蒙族平，和夷底绩。”文中的黑水当指澜沧江或金沙江，而“和夷”则指居住在“黑水”流域的居民。商周以后，史书对西南地区的民族情况记载渐渐增多，而且能够从民族识别的角度加以叙述。

（一）与氏羌有关的民族群体

《诗经·商颂·殷武》载：“昔有成汤，自彼氏羌，莫不敢来享，莫不敢来王。”表明在商的四周附近有氏羌分布。但西南地区也有大量的氏羌分布。《史记·六国年表》载：“禹兴于西羌。”《吴越春秋·越王无余外传》载：“禹家于西羌，地曰石纽，在蜀西川也。”《蜀王本纪》又载：“禹本汶山郡广柔县人也，生于石纽。”按，禹的家乡在今四川省茂文羌族自治县。可见西南有羌。对此，《后汉书·西羌传》载：“秦献公初立，欲复穆公之迹，兵临渭首，灭狄獬戎。忍季父印畏秦之威，将其种人附落而南出，赐支河曲西数千里，与众羌绝远，不复交通。其后子孙分别各自为种，任随所之。或为牦牛种，越

雋羌是也。”

随着历史的发展，进入西南的氏羌系统民族开始出现分化，分化出来的是有共同亲源关系的各部，其个性特征亦较为明显，在分布地域上也开始固定。从有关史书的追记来看，属于氏羌系统而且记载明确的有巴人、蜀人。

关于巴人，《华阳国志·巴志》载：“人皇始出，继地皇之后。兄弟九人，分理九州为九圉。人皇居中州，制八辅。华阳之壤，梁岷之域，是其一圉。圉中之国，则巴蜀矣。……其君上世未闻。五帝以来，黄帝、高阳之友庶，世为侯伯。”可见巴人与属羌的黄帝系民族群体有关。但有地方性的个性差异。公元前十一世纪的西周以后，巴人的经济文化渐次发展起来，在春秋初建立了巴国。巴国建立后旋即展开了与邻境的秦、楚等国的争夺活动，在频繁的军事活动及经济文化交往中，巴人向华夏文化渐渐靠拢。后来巴国为秦所灭，巴国中的绝大部分融于华夏族，少量加入邻近的其他民族。

蜀人，蜀人原为氏羌系统中叟族的一部分。《尚书·禹贡》载：“织皮、昆仑、析枝、渠搜，西戎即叙。”此西戎即西部氏羌系统的民族；“渠搜”即叟。叟人中的先进部分建立了蜀国，见称为蜀人。蜀国被秦国兼并之后，蜀人大部分开始华夏化。而原与蜀人为同一民族的叟人仍然散布在西南地区。

（二）属于百越系统的民族群体

在先秦的历史文献中，几乎没有提到西南地区的越，而倒是濮却经常在史籍中有记载。通过对考古材料和有关史料的分析，我觉得先秦时期西南的濮人只指属于百越系统的人们共同体，尚不包括属于孟高棉民族先民的濮。因为作为孟高棉民族先民的濮在史籍中出现较晚。因此，本处指的濮为百越民族群体中的一部分。

濮与中原的交往历史是很悠久的。《逸周书》载，商汤建国之初，濮人就向商朝贡献过珠玕、玳瑁、象牙等物品。

周初,周武王伐纣时,也有濮人参加。《尚书·牧誓》载:“王曰:‘嗟!我友邦冢君,……及庸、蜀、羌、髳、微、卢、彭、濮人。称尔戈,比尔干,立尔矛,予其誓。’”这时的濮人主要分布在蜀以东,楚之南及楚之西南。由于尚无统一的政治力量出现,濮之各部各自为政,又被称为百濮。杜预《春秋释例》中曾载:“濮夷无君长总统,各以邑落自聚,故称百濮。”

濮人分布地与楚近,很早与楚就有关系。《史记·楚世家》载:“熊霜六年,卒,三弟争立,仲雪死,叔堪亡,避难于濮。”濮人与楚人不是同一民族,故叔堪逃到濮人中被濮人同化。《国语·郑语》载:“叔熊(当为叔堪)逃难于濮而蛮。”春秋以后,楚人开始经略濮人地区。《史记·楚世家》载:“……(熊通)乃自立,为武王,与随人盟而去。于是始开濮地而有之。”到公元前523年,“楚子为舟师以伐濮”。^③此后,绝大部分濮人加入楚族,并融合到楚族中随着楚族一同加入华夏族,成为后来汉族的一个组成部分。余下的濮人大部分成为后来的夜郎,极少部分融入到氏羌系统的民族中。

总之,结合史料来看,先秦时期西南地区的民族以氏羌系统和百越系统的民族为主。属于孟高棉民族先民的濮人是从中南半岛北上而来的,其时间约为秦汉时期,因为有关他们的历史记载是在汉晋时期。

第二节 秦汉时期西南的民族识别

一、氏羌系统的民族群体

古老的氏羌系统的民族群体,在经历了长期的历史演变后,到秦汉时代,已有相当一部分虽然还保留着这一族群的基本属性,但

绝大多数产生分化的部分已不再叫氏羌，而是另有新的族称。

（一）羌族

在秦汉四百多年的时间内，由于内部和外部条件的发展变化，分布在不同地区的各部分开始出现差别，从名称到生活生产状况都有所变化。

西南地区的羌。《后汉书·西羌传》载：“忍季父印畏秦之威，将其种人附落而南，出赐支河曲西数千里，与众羌绝远，不复交通。其后子孙分别，各自为种，任随所之。或为牦牛种，越嶲羌是也。或为白马种，广汉羌是也。”赐支河曲为今黄河流经青海境内的一段，则其西千里当为今西藏与新疆交界地带。这说明有部分羌人进入藏北与雅鲁藏布江流域，与当地土著融合，进而发展为后来吐蕃的先民。《新唐书·吐蕃传》载：“吐番本西羌属，盖百有十种，散处河、湟、江、岷间，有发羌、唐牦等，然未始与中国通。居析支水西。祖曰鹃提勃悉野，健武多智，稍并诸羌，据其地。蕃、发声近，故其子孙曰吐蕃，而姓勃悉野。”由此看来，虽不能说藏族是由发羌直接发展而来，但藏族中包含着大量的羌族却是事实。除发羌外，还有牦牛羌、白马羌、参狼羌、青衣羌等。

牦牛羌：主要分布在西汉武帝时设置的沈犁郡（治今汉源清溪）的旄牛县（今汉源）。《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载：“至天汉四年（汉武帝年号，公元前 97 年），并蜀为西部，置两都尉，一居旄牛，主徼外夷，一居青衣，主汉人。”此徼外夷便是旄牛羌。旄牛羌分布很广，南达今西昌至滇西北地区。汉武帝元鼎六年在安宁河流域及雅砻江下游置越嶲郡，辖十五县，因为有牦牛羌分布，史书又将之称为越嶲羌。牦牛羌大约是因为善养牦牛而得名。这部分羌人后来一部分融合为彝族，一部分加入汉族，一部分发展为川西南的藏族，分散在滇西北的一部分发展为后来的普米族。^①

白马羌：主要分布在东汉时期的蜀郡北部都尉、广汉属国境内

(今四川绵阳地区北部和甘肃武都地区南部的甘川交界处)，又称为广汉羌。白马羌的一部分后来发展为今四川平武等地的白马藏人。^①

参狼羌：《后汉书·西羌传》载：“自爰剑后，子孙支分凡百五十种。其九种在赐支河首以后，及在蜀、汉徼北，前史不载口数。唯参狼在武都，胜兵数千人。”由于分布在武都郡内，故参狼羌又称武都羌。《后汉书·西羌传》载：“或为参狼羌，武都羌是也。”到了东汉光武帝时，武都羌起义而被征服。《后汉书·西羌传》载：“(中元元年)武都参狼羌反，杀掠吏人，太守与战不胜，陇西太守刘盱遣从事辛都、监军掾李苞将五千人，赴武都与羌战，斩其酋豪，首虏千余人。”到了安帝时，羌人开始内附，武都羌亦在其中。《后汉书·西羌传》载：“至安帝永初元年(公元 107 年)，蜀郡徼外羌龙桥等六种万七千二百八十口内属。明年，蜀郡徼外羌薄申等八种三万六千九百口复举土内属。冬，广汉塞外参狼种羌二千四百口复来内属。”这些内属者，大部分当融于汉族，也有部分发展为甘、川连接地带的藏族。

青衣羌：《水经·青衣水》载：“青衣水出青衣县西蒙山。”注载：“县故青衣羌国也。……公孙述之有蜀也，青衣不服，世祖嘉之，建武十九年(公元 43 年)以为郡。安帝延光元年(公元 122 年)置蜀郡属国都尉，青衣王子心慕汉制，上求内附。”则青衣羌是分布在青衣江流域，即今雅安地区及其与阿坝州连接地带。青衣羌在历史的发展中，大部分汉化，少量与今天四川雅安地区、阿坝州的藏族、彝族有一定的渊源关系。

(二) 僰人

僰人是我国古代民族之一，属于古代氏羌系统。《史记·司马相如传》载：“南夷之君，西僰之长。”《集解》引徐广说：“僰，羌之种也。”另外，《主父偃传》载严安上书说：“今欲招南夷，朝夜郎，降

羌樊。”都说明了樊人属氏羌系统中的一支。

樊人在今西南地区曾建立过“樊侯国”。《汉书·地理志》载：“犍为郡，有樊道县。”颜师古《注》引应邵说：“古樊侯国也。”到了汉朝，对樊人的记载渐渐多起来而且较为详细。《说文·人部》樊字条载：“樊，犍为蛮夷也。”《史记·司马相如传》载：“唐蒙略通夜郎、西樊……。”此时的樊人已是郡县制下的臣民。汉武帝建元六年（公元前135年）设置了犍为郡，所辖十二个县中，便有樊人居住的樊道。^⑩

除樊道有樊人外，西南的其他地方亦有樊人分布。《吕氏春秋·恃君览》载：“氏羌呼唐，离水（即离碓，在岷江中）之西，樊人野人。”则今川西北岷江流域有樊人。

《华阳国志·蜀志》载：“（蜀国保子帝）攻青衣（今雅安），雄张僚樊。”则今四川雅安有樊人。

（三）叟族

周朝以前，叟族已从氏羌中分化出来，而且叟人中的先进部分被称为蜀族，曾参加周武王伐纣的牧野之战。秦汉时期，叟族在西南人口仅次于昆明族，故《华阳国志·南中志》载：“夷人大种曰昆，小种曰叟。”

叟或又写为嵩。汉代在今四川凉山州地区设置了越嵩郡，意思为跨越嵩水（今安宁河）而设的郡，则嵩水是因为有叟人而得名。《三国志·张嶷传》将越嵩郡的嵩人记为叟族。

《史记·西南夷列传》载：“西自桐师（今保山）以东，北到叶榆（今大理）名为嵩、昆明。”则从保山到大理一带有叟族。1936年在云南昭通发现“汉叟邑长”印亦说明滇东北有叟族分布。

（四）昆明族

《史记·西南夷列传》载：“西至桐师以东，北至叶榆，名为叟、

昆明。皆编发,随畜迁徙,毋长处,毋君长,地方可数千里,……皆氏类也。”虽然司马迁言其为氏羌类,实则是由西北进入西南的氏羌与当地的土著融合后形成的新民族群体,而且分布也比司马迁所记载的要广。

越雋郡有昆明族。《史记·西南夷列传》正义载:“昆明,雋州县,盖南接昆明之地,因名焉。”

今滇西、滇中更有大量昆明族分布。《后汉书·西南夷传》载:“建武十八年(公元42年),夷渠帅栋蚕与姑复(今四川盐边至云南华坪一带)、叶榆(今大理、洱源等地)、弄栋(今楚雄州大部)、连然(今安宁县)、滇池(今晋宁)、建伶(今昆明至易门)昆明诸种反叛……”

(五) 摩沙族

摩沙族是由西北进入西南的氏羌与当地土著融合后在东汉时期形成的一个民族群体。先秦时期进入西南的羌族中有白狼羌。据方国瑜、和志武两先生的研究,认为古代‘白狼羌人’和近代纳西语言系属关系最为密切。从语言关系密切,可推知族属渊源关系也是很密切的。因而可以认为摩沙是以白狼羌为主体发展而来的。关于摩沙夷的记载,最早见于《华阳国志·蜀志》。其文曰:“(定笮)县在郡西,渡泸水,宾刚徼,曰摩沙夷,有盐池,汉末,夷皆固之。”

(六) 賁人

賁人是巴族中的一支。《隋书·地理志》在追叙汉代史事时载:“汉高发巴蜀之人定三秦,近巴之渠帅七姓居商洛(今陕西商县)之地,……其人自巴来者,风俗犹同巴郡。”此处没有明言所征发民族的族属,但李善的《文选》注中却提到此事。《文选·蜀都赋》李善注引应劭《风俗通义》载:“高祖为汉王时,阆中人范目说高祖募取賁人定三秦,封目为阆是慈帛乡侯,并复除目所发賁人卢(罗)、朴、沓

(咎)鄂、度、夕、裘(龚)七姓,不供租赋。”从两段史料的对比来看,则賁人当为巴族。

解放后 60 年代在雅安青衣江畔曾发现賁侯铜印,从印的形制及印文来看,是汉朝的器物。杨慎在《徙阳县辨》中引《玉篇》叟注曰:“犹国夏为防风氏,周髻,汉之賁叟地,在蜀之边。”汉武帝在严道地区设徙县,据此,则汉代严道地区有賁人分布。^⑦

随着历史的发展,分布在川、鄂、湘连接地区的賁人大部分融入汉族中,少部分与今天的土家族先民有关。

二、百越系统的民族群体

(一) 越裳、滇越、掸

越裳是百越民族中分布在红河以西南最古老的一部分。其见于记载似以《竹书纪年》为最早。《竹书纪年》载:“十年,王命唐叔虞为侯,越裳氏来朝。”此事发生在公元前十世纪左右,但未详越裳分布地望。《尚书大传》又载:“交趾之南有越裳国,周公居摄元年,……越裳以三象重九译而献白雉。”沿用此说但更详者为《后汉书·南蛮西南夷传》,其文如是载:“交趾之南有越裳国。周公居摄六年,制礼作乐,天下和平,越裳以三象重译而献白雉,曰:‘道路悠远,山川阻深,音使不通,故重译而朝。’成王以归周众。公曰:‘德不加焉,则君子飡其质,政不施焉,则君子不臣其人。吾何以获此赐也!’其使请曰:‘吾受命吾国之黄耆曰:‘久矣,天之无烈风雷雨,意者中国有圣人乎?有则盍往朝之。’周公乃归之于王,称先王之神致,以荐于宗庙。周德既衰,于是稍绝。”事隔千年之后,越裳又向汉朝入贡。《汉书·平帝纪》载:“元始元年(公元元年)春正月,越裳氏重译献白雉一,诏使三公以荐宗庙。”颜师古注说:“越裳,南方远国也。译谓传言也,道路绝远,风俗殊隔,故累译而后乃通。”以上史料或言交趾之南,或言南方远国,仍未详其地望。《册府元龟》卷 957

外臣类条载：“南蛮林邑国，古越裳之界也，南交州南，海行三千里，北连九真。”由于北连九真郡，说明越裳在日南郡一带。杜佑《通典》卷 188 边防林邑条则明言越裳在日南郡，其如是载：“林邑国，秦象郡林邑县也。汉为象林县，属日南郡，古越裳之界也。”又《元和郡县图志》卷 38 岭南道四欢州条载：“欢州（按，汉属日南郡）古越地，九夷之国，越裳氏重九译者也。贞观元年，改为欢州，兼管羁縻州，……管县二，九德越裳。越裳县，本吴所置，因以越裳国以为名也。”从以上史料所载，都说越裳在汉日南郡界内。然而结合后来的史料和考古发现，越裳的分布区当为今中国云南省的南部、西南部以及中南半岛北部的广大地区，以之为主体发展为后来的掸泰民族。《汉书·王莽传》载：“风益州令塞外蛮夷献白雉，元始元年正月，莽白太后下诏，以白雉荐宗庙，太后乃下诏曰：‘大司马新都侯莽三世为公，典周公之职，建万世策，功（能）[德]为忠臣宗，化流海内，远人慕义，越裳氏重译献白雉’。”从当时的情况看，益州塞外，当指中南半岛北部。因为汉代益州郡以南和以西是今伊洛瓦底江、怒江、澜沧江流域今掸泰民族的分布区。在这一地区，历史上不见有大规模的民族迁徙的记载。

综合以上的分析来看，越裳的分布范围当西起伊洛瓦底江流域经怒江流域到澜沧江中下游，向东到日南郡。这一广大地区属具有亲缘地理关系的区域，从历史到现状都是掸泰民族群体及其先民的分布区。仅言越裳在日南是失之偏颇的。因为汉代的日南郡为今越南广平省、广治省、承天省，而这一地区是整个越南东西方向的最狭处，只有五十公里宽。^⑮再查《中国历史地图集·隋唐五代》岭南道西部，则见欢州所辖的九德、越裳两县离老挝亦不过五十公里而已。对此，《滇黔志略》卷一载：“老挝，古越氏苗裔，按史又称交趾为越裳氏，盖交趾与老挝接壤故也。”此说证明交趾的古越民族群体与老挝同类，在地理上是连成一片的，历史上有密切的共源关系。方国瑜先生在《新纂云南通志》卷 23 中更明确地指出：“普

洱府,南邻越裳,西通缅甸,左据李仙之水,右跨九龙之江。’由此可见越裳分布之一斑。徐松石亦言:“越裳氏的根据地即今印度支那的老挝,而他们的领域似乎包括了今日的缅甸、暹罗、安南的大部分。”^⑩从古至今民族的分布是不受国界限制的,故越裳的分布区不仅是日南郡,还应该包括其西部、西北部的广大地区。我认为周成王时代的越裳广泛地分布于骆越以西南之地,即今中南半岛北部、云南西南部;降至西汉,中南半岛西北部的一部分越裳见称滇越,东南部的仍称越裳;而东汉时,滇越和越裳这两种族称都悄然而逝,不知所终,但却突然出现了永昌徼外和日南徼外的掸,实际上他们便是原来的越裳,是不同时期中原史家对同一民族群体名称的不同记载。为了说明我这种看法的合理性,可从上古音韵的变化来考察越裳、滇、掸之间的关系。

先说裳与掸。二字为同音异写,掸今读为 shan,这是舌上音,按钱大昕的研究认为古无舌上音知 [tɕ] 彻 [tɕʰ] 澄 [dɕʰ],只有舌头音端 [t] 透 [tʰ] 定 [d],所以掸应读为 [tan]。对此王力先生说:“钱氏认为古无舌上音(知彻澄娘读为端透定泥),钱氏所举之例亦甚多,例如古音‘赵’读如‘调’,‘直’读如‘特’,‘竹’读如‘笃’,‘调’读如‘祷’。调、特、笃、祷等字都是舌头音,所以舌上音在古代是与舌头音不分的……当中国古代舌上与舌头不分时,我们当然倾向于相信舌上归入舌头,而古代没有舌上音了。”^⑪对古无舌上音这一结论,中外古汉语语音韵学家皆以为然,那么“裳”在古代的发音便是舌头音,与掸音近。

再看掸与滇。掸,《说文解字》载:“掸,提持也,从手单声,徒旱切。”滇,《说文解字》载:“益州池水,从水真声,都年切。”掸,《康熙字典》载:“《唐韵》徒旱切,《集韵》荡旱切,从但上声。”滇,《康熙字典》载:“《唐韵》、《韵会》、《正韵》都年切,音颠。”

可见以上三字发音基本相同,而且韵母 [an] 全部相同。这说明了越裳之“裳”,滇越之“滇”及“掸”是中原史家在不同时期对同一

分布区域内的同一民族群体的不同称谓,是音同异写。对此,《隋书·南蛮传序》中曾载:“南蛮杂类,与华错居,曰蜒、曰獠、曰俚、曰僚、曰佉,……古先所谓百越是也。”文中的蜒与掸的音同绝非偶然。今天中南半岛北部、云南南部、西南部的掸、僚都自称 dai,泰自称 tai,亦可反证之。

关于滇越,最早见于《史记》。《史记·大宛列传》载:“昆明之属无君长,善寇盗,辄杀略汉使,终莫使通。然闻其西可千余里有乘象国,名曰滇越,而蜀贾奸出物者或至焉。”张守节正义注载:“昆、郎等州皆滇国也。其西南滇越,越嵩则通号越。”此注首先以滇作为方位基准,说明滇越在滇西南,这是对的,但把越嵩也当作越则误。

滇越的分布区是广大的,包括今滇西南、缅甸掸邦至印度阿萨姆地区。《三国志·魏书·乌丸鲜卑东夷传》注引《魏略·西戎传》载:“盘越国一名汉越王,在天竺东南数千里,与益部相近,其人小与中国人等,蜀人贾似至焉。”这盘越便是滇越分布在今北掸邦至印度阿萨姆地区的部分。从人种学的角度看与越人无异,同为蒙古利亚人种,故言“其人小与中国人等”。《后汉书·西域传》亦载:“天竺国一名身毒,在月氏之东南数千里。……南至西海,东至磐起国,皆身毒之地。”此处的“磐起”当为“磐越”之讹。《梁书·中天竺国传》所记与《后汉书·西域传》大致相同,“磐起”作“盘越”,足证《后汉书》中的“磐起”就是“盘越”。这些地方在汉以前就有蜀人到身毒贸易,张骞通西域时所见的邛竹杖、蜀布便可与《魏略·西戎传》中的“蜀人贾似至焉”相印证。

东汉以后,史家则将滇越称之为掸。掸,最早见于《后汉书》。《后汉书·和帝本纪》载:“永元九年(公元97年)春正月,永昌徼外蛮夷及掸国重译奉贡。”《后汉书·安帝本纪》又载:“永宁元年(公元120年)永昌徼外掸国遣使贡献。”然而记载此事最详者为《后汉书·南蛮西南夷传》,其如是载:“永元九年,徼外蛮夷及掸国雍由调遣重译奉国珍宝,和帝赐金印紫绶,小君长皆加绶钱帛。永元九年,

掸国王雍由调遣使者诣阙朝贺,献乐及幻人,能变化吐火,自解支,易牛马头,又善跳丸,数乃至千。……明年元年,安帝作乐于庭,封雍由调为汉大都尉,赐印绶金银彩缯各有差也。”袁宏的《后汉纪》亦载:“及安帝元初中,日南徼外擅(按,即掸)国献幻人,能变化,吐火,自解支,又善跳丸,能跳十丸。其人曰:‘我海西人,则大秦也。’自交州塞外,擅国诸蛮夷相通也。又有一道与益州塞外通。”如果说周公时是华夏族认识中南半岛北部越民族群体之始的话,那么东汉时期则是汉民族与之交往的第一个高潮。

从以上诸条史料的分析来看,掸既与永昌郡相连,又与日南郡毗邻,能先后多次从两路与东汉王朝交往,这说明掸人在地域上是连成一片的。故《后汉纪》才会说:“自交州塞外,擅国诸蛮夷相通也。”泰国历史学家素察对此也说:“三国时的傣族是分布于伊洛瓦底江上游、红河流域、永昌郡南面的澜沧江(当地人称为湄公河)一带的落后部落。这些‘帕雅阿拉武孙丹’的子孙,无论是哪个泰族的部落,都自称‘泰’或‘傣勐’,因为他们都是同一个民族,三国时汉族的统治者称他们是‘鸠僚’,还有一些带蛮字的称呼。”^①素察所说的这些“帕雅阿拉武孙丹”的子孙,其分布地与自称皆与东汉的掸同。从语言上看,现在与我国相邻的掸族自称为“傣茂”(Tai Maw)、“傣泐”(Tai Lue)和“傣纳”(Tai Nuea),缅甸西北部及印度阿萨姆邦的一部分掸族自称“傣坎提”(Tai Kham Ti)。^②这就更加清楚地表明掸泰民族是以百越民族群体为主体发展而来的。

(二) 滇族

在史籍中最早记载滇族的是《史记》。《史记·西南夷列传》载:“其(指夜郎)西,靡莫之属以什数,滇最大……此皆椎结,耕田,有邑聚。”则滇族是一种定居的农耕民族,其分布中心在滇池区域,从族属上看他们属于古代百越民族群体。关于这一结论,尽管没有确切的史料记载为证,但从滇池地区发现的考古遗物来看,滇族应属

百越民族群体中的一部分。现以张增琪先生有关论著为据来说明之：^②

有肩石斧和有段石锛：这两种文化器物主要分布在长江以南地区。目前，考古学界和历史学界大多认为它们是百越遗留下的典型文化器物。在滇族分布区出土了大量的有肩石斧，其石料多选用灰白色沙岩，器形扁平，肩部作直角形，刃端略呈倾斜状，通体磨光。这一类有肩石斧无论选材、器形和制法，都和广西西部地区发现的有肩石斧相同，而广西自古便是百越聚居区，则滇族的族属自明。滇池地区发现的有段石锛数量更多，在江川多嘴山、安宁王家滩、昆明王家屯、晋宁石寨山等地都有出土。

铜鼓：不论是文献记载或考古材料都表明，古代骆越以西、以南的百越各部都普遍使用铜鼓，铜鼓是他们的典型器物。据《后汉书·马援传》载：“（马）援好骑，善别名马，于交趾得骆越铜鼓，乃铸为马式。”可见铜鼓出自百越民族群体中的骆越无疑。滇池地区近年来共出土铜鼓 27 面，许多青铜器上还有不少铜鼓图像，使用这些铜鼓的主人是滇族。

纹身 百越民族普遍有纹身习俗，这在古献中屡见不鲜。《庄子·逍遥游》载：“宋人资章甫适诸越，越人短发文身，无所用之。”又《史记·越世家》载：“越王勾践，其禹之苗裔，封于会稽，以奉守禹之祀，文身断发，披草莱而邑焉。”古代滇池地区的滇族，也有文身习俗。如晋宁石寨山出土的铜鼓，刻画着一个盛装的骑士，此人头饰羽毛，在裸露的腿部画着一条蛇；另一柄青铜剑上，刻画着一个手持短剑的武士和一只老虎搏斗，此人腿部也有花纹。当然，也不能机械地将有纹身习俗的民族都等同于百越民族，如怒族等民族有纹身习俗，但他们却不是百越后裔，而纹身的傣族才是百越后裔。因此，只有将许多文化因素综合起来考察，才能得出合理的结论。

居干栏：百越民族多居干栏式建筑，被公认为百越先民的河姆

渡文化创造者住的就是干栏式建筑。从文献上看，百越后裔也居住干栏式建筑。《魏书·僚传》载：“依树积木居其上，名曰‘干栏’。干栏大小随其家口之数。”古代滇族也居干栏式房屋，晋宁石寨山、江川李家山出土的青铜器上，都有这一类建筑图像。当然，干栏式建筑是热带、亚热带居民适应生态环境的产物，也不是百越民族唯一的专利，如南亚语系的佤族也住干栏式房屋。

将以上多种出现在滇池地区的文物及其文化特点综合起来，将人与物联系起来，可以认为滇族是百越的一支。

（三）夜郎

夜郎始见于《史记》。《史记·西南夷列传》载：“西南夷君长以什数，夜郎最大。”此处所指的夜郎实为分布在今贵州省的部分。其近亲集体也有分布于湘黔相连接地带者，今湖南新晃一带，古时曾有夜郎的一部分存在过，所以唐代还在今湖南省新晃县东北的舞阳设过夜郎县。还可能有一部分夜郎人在汉灭夜郎设郡后，向南移到中南半岛北部，因为《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载：“安帝永初元年（公元107年），九真徼外夜郎蛮夷举土内属，开境千八百四十里。”东汉时的九真郡驻今越南清化省，由此向东为大海，故开境千八百四十里只能是向西，因而东汉时九真徼外千八百四十里的这部分夜郎所分布的地区显然在今老挝上寮一带。这些夜郎到唐代已称为“生僚”。《太平寰宇记》卷171载：“爱州，西至生僚界水路一百九十里。”按，唐代的爱州即东汉的九真郡一带，也就是今越南清化省，其西的水路有二，一条为马江，一条为朱江，沿着这两条江向西皆可到达老挝上寮地区。如果按190里计恰好到达老挝桑怒省一带，这与前述不谋而合，二者可互相印证。这部分由夜郎变化而来的“生僚”后来便演化为佬族的一部分。

关于夜郎的族属，目前史学界观点基本趋同，都认为是百越民族群体中的一部分。尤中先生认为：“夜郎乃越部落集团的一部分，

南越境内的越人和夜郎部落群体，是同一语言系统中的不同部分。”^{②①}罗香林先生认为：“（夜郎）与骆越有同族关系，夜郎种人为属于越族系统。”^{②②}史继忠、翁家烈经过大量论证后亦言：“从语言、考古等方面的资料看，夜郎地区的居民确与越人情况相符。……我们认为，夜郎地区的居民，在古属于‘百越’体系。”^{②③}也有不言夜郎为越而言夜郎为僚者。方国瑜先生认为：“僚即夜郎，……为后世属于壮语支各族之先民。”^{②④}刘琳先生也说：“夜郎周围的部落是越或僚族，夜郎国灭亡之后牂牁郡地区的主要居民还是僚族。因此，我们更有理由认为夜郎人也是属于僚。”^{②⑤}僚为百越民族群体之后裔，这在史学界已成为定论，所以不管说夜郎是越或僚，其族属皆同。以上前辈之论，我也有共识，故不赘言。

夜郎在史书上存在的时间是汉武帝元鼎元年（公元前 111 年）到汉成帝河平二年（公元前 27 年），其后被牂牁太守陈立所灭，共 84 年。以后夜郎事迹再未出现，而同一地区则出现了僚，可见大部分夜郎后裔又转而以僚称，但这已是东汉以后的事了。《后汉书·西南夷列传》载：“武帝元鼎六年平南夷，为牂牁郡，夜郎侯迎降，天子赐其王印绶，后遂杀之。夷僚咸以竹王非血气所生，甚重之，求立为后。”

三、苞满与闽濮民族群体

苞满与闽濮主要分布在永昌郡内，从史料的记载来看，秦汉时期才出现，以之为主体发展成今天云南的南亚语系孟高棉语族的三个民族——佤族、德昂族、布朗族，因此我个人认为他们是秦汉时期才从中南半岛迁入永昌郡内，与《尚书·牧誓》、《逸周书·王会解》、《国语·郑语》、《史记·楚世家》^②等史籍中所载的濮人有别，不是同一个民族群体。

《史记·司马相如传》载：“汉兴，七十有八载，德茂存乎六世，

威武纷纭，……于是乃命使西征，随流而攘，风之所被，罔无披靡。……略斯榆，举苞满，结轨还辕，东乡将报，至于蜀都。’这儿讲的是司马相如出使西南夷之事，其更具体的结果《史记·西南夷列传》载：“蜀人司马相如亦言西夷邛笮可置郡。使相如以中郎将往喻，皆如南夷，为置一都尉，十余县，属蜀。”则苞满已属郡县臣民。此外还有与其同属的“闽濮”。《华阳国志·南中志》载：“宁州之极西南也，有闽濮……。”由于史料对他们的记载极少，所以有关他们的政治、经济等情况，知之甚少。但现在史学界一般都认为以苞满、闽濮为主体发展为后来的孟高棉语族各民族。

第三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西南的民族识别

一、氐羌系统的民族群体

（一）羌族

本时期的羌仍然十分活跃，但其内部已开始产生地方性差别，因而在史书中对其称呼也就多样，较大的有以下几个部分：

宕昌羌：宕昌羌是羌中较活跃的一个部落联盟，他们以畜牧业为生，社会发展较缓慢。《魏书·宕昌传》载：“宕昌羌者，其先盖三苗之胤，周时与庸、蜀、微、卢等八国从武王灭商，汉有先零、烧当等，世为边患。其地东接中华，西通西域，南北数千里，姓别自为部落，酋帅皆有分地，不相统摄，宕昌即其一也。俗皆土著，居有屋宇，其屋织犂牛尾及羖羊毛覆之。国无法令，又无徭赋。惟战伐之时，乃相屯聚，不然则各事生业，不相往来。”在宕昌羌中还留存着原始的族内转房婚。没有历法，以草木枯荣为记。《魏书·宕昌羌传》载：“父子、叔伯、兄弟死者，即以继母、世叔母及嫂、弟妇等为妻。俗无

文字,但候草木荣落,记其岁时。三年一相聚,杀牛羊以祭天。’可见他们仍处在原始社会末期,还未曾完全跨入阶级社会。他们的分布区在今甘肃东南宕昌县至四川白龙江流域地区。

到了北魏时期,宕昌羌与北魏关系密切,据《北史·宕昌羌传》载:北魏曾明令吐谷浑:“宕昌梁弥邕与卿关为边附,语其国则邻藩,论其位则同列。’当北魏分裂为东、西魏后,宕昌开始叛服无常。《周书·异域上·宕昌羌传》载:“自弥忽至亓定九世,每修职贡不绝。后见两魏分隔,遂怀背诞。永熙(北魏孝武帝年号,公元532—534年)末,亓定乃引吐谷浑寇金城。大统(西魏文帝年号,公元535—550年)初,又率其种人入寇。诏行台赵贵督仪同侯莫陈顺等击破之。亓定惧,称藩请罪。太祖舍之,拜抚军将军。四年(公元539年),以亓定为南洮州刺史,要安蕃王。后改洮州为岷州,仍以亓定为刺史。是岁,秦州洮水羌反,州军讨平之。七年(公元542年),亓定又举兵入寇。独孤信时镇陇右,诏信率众便讨之。军未至而亓定为其下所杀。信进兵破其余党。朝廷方欲招怀殊俗,乃更以其弟弥定为宕昌王。’到北周时期,弥定又屡屡进扰,被周武帝遣将灭之。《周书·异域上·宕昌羌传》载:“保定四年(公元565年),弥定寇洮州,总管李贤击走之。是岁,弥定又引吐谷浑寇石门戍,贤复破之。高祖怒,诏大将军田弘讨灭之,以其地为宕州。”

邓至羌:《北史·邓至传》载:“邓至者,白水羌也。世为羌豪,因地名号,自称邓至。’则邓至原称白水羌,强大后,以地名作为族称。故《周书·异域上·邓至羌传》载:“邓至羌者,羌之别种也。有像舒治者,世为白水酋帅,自称王焉。其地北至宕昌相接,风俗物产亦与宕昌略同。’关于邓至羌的分布,《魏书·邓至传》载:“邓至者,白水羌也,世为羌豪,因地名号,自称邓至。其地自街亭以东,平武以西,汉岭以北,宕昌以南。土风习俗,亦与宕昌同。其王像舒治遣使内附,高祖拜龙骧将军、邓至王,遣贡不绝。’杜佑《通典》卷191所载更为详备:“今交州郡(今四川松潘县)之南,通化郡之北,交川、临

翼(在今松潘及茂汶县之间)、同昌(今甘肃文县西部)等郡皆邓至之地。”北魏时期,今四川阿坝州东北尚有邓至城。

邓至羌与北魏关系很好,常常派遣使者互通好,甚至王位的继承,也要征得北魏的同意。《魏书·高祖纪》载:“邓至王舒像彭遣子旧诣阙朝贡,并奉表,求以位授旧,诏许之。”到西魏恭帝元年(公元554年),邓至首领因动乱失国,亦得到西魏的帮助。《周书·异域上·邓至羌传》载:“自舒治至担柎十一世。魏恭帝失国来奔,太祖令章武公导率兵送复之。”以后,史籍中遂少见邓至羌的记载,当日渐衰落而融于藏族之中。

白兰羌:《周书·异域上·白兰传》载:“白兰者,羌之别种也。其地东北接吐谷浑,西北至模徒,南界那鄂,风俗物产与宕昌略同。保定(北周武定年号)元年(公元561年),遣使献犀甲、铁铠。”当时的吐谷浑主要分布今青海省境内,故白兰羌的分布区域显然是在今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北部至青海玉树藏族自治州一带。其风俗物产与宕昌略同,也是以农业为主兼营畜牧业的。

可兰羌:《北史·吐谷浑传》载:“白兰山西北,又有可兰国,风俗亦同(按,与吐谷浑同)。目不识五色,耳不闻五声,是夷蛮戎狄之中丑类也。土无所出,直大养群畜,而户落亦可万余人。顽弱不知战斗,忽见异人,举国便走。”关于可兰羌,顾颉刚先生在《从古籍中探索我国的西部民族——羌族》一文中曾说“可兰无考,其音与‘喀喇’极似,疑可兰在今巴颜喀喇山西脉巴颜喀拉得里本山一带。则可兰羌当分布在青藏高原,其社会经济的发展比羌族中的其他部分落后。

女国羌:《北史·吐谷浑传》载:“白兰西南二千五百里,隔大岭,又度四十里海,有女王国。”白兰西南的为今之唐古拉山脉四十里海当为拉萨北部的纳木湖,则女王国在今西藏境内。与羌族中的可兰等部相比较为发达,但大约还处于母系氏族阶段,故以女子为王。《北史·吐谷浑传》载:“(女王国)人庶万余落,风俗土著,宜

桑麻,熟五谷,以女为王,故国号焉。’对女国羌的了解到南北朝更加清楚一些,《北史·西域·女国传》载:“女国,在葱岭南。其国世以女为王,姓苏毗,字末羯,在位二十年。女王夫号曰金聚,不知政事。国内丈夫,唯以征伐为务。山上为城,方五六里,人有万家。王居九层之楼,侍女数百人,五日一听朝,复有小女孩共知国政。其俗妇人轻丈夫,而性不妬忌。”女国羌生活习俗奇特,生产以狩猎为主,也兼及向印度贩运货物,常常也和印度人、党项羌发生战争。首领的继承采用的是世袭制。《北史·西域·女国传》载:“男女皆以彩色涂面,而一日中或数度改变之。人皆被发,以皮为鞋。课税无常。气候多寒,以射猎为业,……尤多盐,恒将盐向天竺兴贩,其利数倍。亦数与天竺、党项战争。其女王死,國中厚敛金钱,求死者族中之贤女二人,一为女王,次为小王。贵人死,剥皮,以金屑和骨肉置瓶中,埋之。经一年,又以其皮纳铁器埋之。俗事阿修罗神,又有树神,岁初以人祭,或用猕猴。祭毕,入山视之,有一鸟如雌雉,来集掌上,破其腹视之,有众粟则年丰,沙石则有灾,谓之鸟卜。”由此看来,女国羌还处在由原始社会向阶级社会过渡的阶段,与之相适应的宗教信仰亦较为原始。隋以后,不复单独见诸史籍,当成为吐蕃的一个组成部分。

附国羌:附国羌是羌中一个较为发达的部落集团。《北史·附国传》载:“附国者,蜀郡西北二千余里,即汉之西南夷也。有嘉良夷,即其东部,所居种姓自相率领,土俗与附国同,言语少殊,不统一,其人无姓氏。……嘉良有水阔六七十丈,附国有水阔百余丈,并南流。用皮为舟而济。附国南薄缘夷,风俗亦同(按,与附国羌同)。西有女国。其东北连山绵亘数千里,接于党项。往往有羌,大小左封、昔卫、葛延、白狗、向人、望族、林台、春桑、利豆、迷桑、婢乐、大硖、白兰、北利摸徒、那鄂、当迷、渠步、桑悟、千碉,并在深山穷谷,无大君长。其风俗略同于党项,或役属吐谷浑,或附附国。”在附国羌这个部落集团中,分布在今川西北的大金川、大渡河上游地区的

嘉良夷与附国羌关系紧密（附国羌是部落集团的核心），而其他众多分布在雅砻江上游川、藏、青三省区连接地区的小部落关系与附国羌就松散一些，有时甚至受吐谷浑的控制。

附国羌正处于从原始社会向阶级社会的过渡之中，已有城堡，有罪将遭责发，但仍以习惯法为主。《北史·附国传》载：“附国王王宜缙。其国南北八百里，东西千五百里。无城栅，近川谷，傍山险。俗好复仇，故磊石以为巢，以避其患。其巢高至十丈，下至五六丈，每级以木隔之，基方三四步，巢上方二三步，状似浮图。于下级开小门，从内上通，夜必关闭，以防盗贼。国有重罪者，罚牛。人皆轻捷，便击剑，漆皮为牟甲，弓长六尺，竹为箭。”

从婚姻形态看还流行族内转房婚，即“妻其群母及嫂，兄弟死，父兄亦纳其妻”。埋葬方式为二次葬，而且从葬式中可清楚地看到他们宗教信仰的内容是鬼神崇拜和祖先崇拜。《北史·附国传》载：“有死者，无服制，置尸高床之上，沐浴衣服，被以牟甲，覆以兽皮。子孙不哭，带甲舞剑而呼云：‘我父为鬼所取，我欲报冤杀鬼。’自余亲戚，哭三声而止。妇人哭，必两手掩面。死家杀牛，亲属以猪酒相遗，共饮噉而瘞之。死后一年，方始大葬，必集亲宾，杀马动至数十匹。立木为祖父神而事之。”附国羌后来发展为吐蕃的一个组成部分。

（二） 僰 族

本时期的僰族其分布区域与秦汉时期基本相同，主要分布在云南红河以北、澜沧江以东的广大地区及川西南、黔西等地。关于僰族最大的变化就是吸收汉族人口、加速自身的发展，成为西南各少数民族中最先进的民族。故才有人认为僰族是“夷中最仁”。秦汉以后，有大量的汉族因种种关系进入西南南部，他们大多与僰族交错杂居在一起。当时，迁入的汉族人口与土著民族相比较毕竟是少数，而僰族的经济文化生活与汉族比较接近，于是外来的汉族便

开始僰族化。《三国志·蜀书·张裔传》载：“先是(按,指诸葛亮南征前夕),益州郡杀太守正昂。耆帅雍闿,恩信著于南土,使命周旋,远通孙权。[蜀汉]乃以[张]裔为益州[郡]太守,径往至郡。闿遂赍起不宾,假鬼教曰:‘张府君如瓠壶(葫芦),外虽泽而内实粗,不足杀。’令缚与吴,……。”雍闿是汉族移民之后,到三国时已成僰族的“耆帅”,此反映了三国时汉族融于僰族的现象出现。东晋以后,这种现象更为明显。《华阳国志·南中志》载:“夷中有桀黠能言议屈服种人者,谓之耆老,使为主议论,好譬喻物,谓之夷经。今南人言论,虽学者亦半引夷经。”所谓“南人”即僰族化过程中的汉族移民后代。南北朝时,爨氏割据宁州,基本上与内地汉族绝断了往来,这又加速了汉族移民僰族化的进程。他们几乎都成了隋唐以后的白蛮,原来汉族移民中的大姓杨、赵、李、董、高等姓,也全部能在唐朝时期的“白蛮”中找到。

(三) 昆明族

秦汉时期,昆明族从洱海到滇池都有分布。三国两晋时,昆明族的活动范围已扩展到味县(今曲靖)一带。《华阳国志·南中志》载:“(南中)夷人大种曰昆,小种曰叟,皆曲头、木耳、环铁、裹结。”文中所说的“昆”即昆明族,在南中地区从人口数量上来说占绝大多数,所以说他们是“大种”。他们文化生活的特征是“曲头、木耳”。所谓曲头,是昆明族用于头部的一种铜制装饰品,可以看成是“头箍”或者“发箍”。原物用薄铜片弯曲而成,上面有乳钉、鸟兽纹等,两端有穿孔,便于系索紧束,大小与人的头围相等。这种实物在剑川沙溪鳌峰山墓葬中出土四件,宽三至四厘米,直径二十厘米。出土时多在死者头部,可以肯定是头部装饰品。木耳,是昆明族佩带的大耳环,原为木制,所以叫木耳。这种木耳环,在呈贡黄土山古墓中发现过几件残器,环宽一厘米左右,直径约四厘米。因为木耳环是昆明族惯用的装饰品,所以古文献上又有称昆明族为“木耳夷”

的。《水经·温水注》载：“温水又迺味县，……水侧皆是高山，山水之间，悉是木耳夷居，语言不同，嗜好各异，虽曰山居，土差平和而无瘴毒。”温水就是今天的南盘江，木耳夷便是“曲头木耳”的昆明族。

（四）叟族

魏晋南北朝时期，叟族一般仍然和昆明族相互杂居，其分布面之广，人口之多，仅次于昆明族，所以《华阳国志·南中志》载：“夷人大种曰昆，小种曰叟。”叟的分布最西为越嵩郡、邛都。《华阳国志·蜀志》载：“章武三年（公元223年），越嵩叟大帅高定元称王恣睢。”《三国志·蜀志·张嶷传》载：“初，越嵩郡自丞相讨高定[元]之后，夷夷数后。”由此往东的今昭通地区有夷族分布。1936年在昭通洒渔河边古墓中发现一颗铜印，上刻阴文“汉叟邑长”四字，同时出土的其他砖等文物。据《太平御览》卷791引《永昌郡传》载：“夷分布山谷间，食肉衣皮。”这“夷”便是与在坝区种稻的僰族相对的叟族。关于他们的形象在昭通发掘的晋代霍彪墓葬墓室中有生动的图像可以说明，图中“夷部曲”的装束，与近代凉山彝族有许多近似之处，如披毡、头上发式与彝族汉子的“天菩萨”相类。

以滇池为中心的滇中地区也有叟族分布。《华阳国志·南中志》载：“益州夷复不从阇，阇使建宁孟获说夷叟曰：‘官欲得乌狗三百头，膺前尽黑，……汝能得不夷以为然，皆从阇。’可见叟族势力不小。

（五）摩沙族

本时期的摩沙族由于史籍记载较少，故看不出其有何大的变化，他们依然分布在东泸水（今雅砻江）以西至南泸水（今金沙江）周围地区，即今四川盐源、盐边及云南丽江、宁蒗等地，发展为唐代的磨些蛮。

二、百越系统的民族群体

魏晋南北朝时期，百越系统的各个部分，正向着分化与重新组合的方向发展，处于缓慢分化为同源的不同民族的过程之中。在民族名称上亦开始产生变化，出现了僚、鸠僚、俚等民族名称。

（一）僚族

僚作为族称始见于西晋张华的《博物志》。《博物志·异俗》载：“荆州极西南界至蜀，诸民曰僚子。妇人妊娠七月而产，临水生儿便置水中，浮则取养之，沉便弃之。既长，皆拔去上齿各一，以为身饰。”但未具体交待僚之称始于何时，与何民族有关。与张华同时代的陈寿在《三国志·蜀书》中言：“时永昌郡夷僚恃险不宾，数为寇害，乃以弋领永昌太守，率偏军讨之，遂斩其豪帅，破坏邑落，郡界宁静。”《益州誓旧传》亦载：“平南事讫，牂牁、兴古（蜀汉分益州、牂牁二郡连接地带设兴古郡）僚种复反，（马）忠令（张）嶷内招降得二千人，悉传诣汉中。”以上材料明确蜀汉时便有僚。如果依南朝刘宋时范曄的《后汉书》所说则西汉时便有僚。《后汉书·西南夷·夜郎传》载：“武帝元鼎六年（公元前 111 年），平西南夷为牂牁郡，夜郎侯迎降，天子赐其王印绶，后遂杀之。夷僚咸以竹王非血气所生，甚重之，求立为后。”据《汉书·地理志》载牂牁郡共领十七县，范围包括今贵州省、云南省东部、东南部、广西西部右江上游。这个区域内都有僚分布。由于《博物志》成书时间较早一点，故较可信。从此以后僚族作为人们共同体的称呼，往往见诸于史，《魏书》正式为僚族立传。

关于僚的族属，我个人认为他们主要源于百越民族群体中的骆越，是以骆越为主体发展而来的。《隋书·南蛮传序》载：“南蛮杂

类,与华人民错居,曰蜒、曰獯、曰俚、曰僚、曰𡵚……,古所谓百越是也。”《古今图书集成》亦载:“自今巴蜀以东,历湖南、北桂、岭南,云、贵数千里,溪洞山箐之中,有曰佬、曰伶、曰僚、曰瑶、曰僮之类,凡数十种,……在古类实多,故有百越之名。”文中所言除瑶外,都是以越民族群体为主发展而来的。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广东下·峒僚》载:“峒僚者,岭表溪峒之民,古称山越。”此外,东晋、南朝宋齐梁陈四代均设平越中郎将来统治僚,这说明了僚与越有着很深的渊源关系。

近现代许多学者也持‘僚’为‘越’说。吕思勉先生认为古代的“僚人”属于古代岭南的粤族。缪钺先生说:“我赞同僚族是越族的说法。”^⑧尤中先生说:“对于僚,我同意很多人的说法,即是雒的音转,乃‘越种’也。”^⑨《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僚条亦如是说:“僚,系百越的一支。”我除了完全赞同以上观点外,还要作一点强调说明,即僚并非完全等于越,而是以越民族群体的骆越为主体,同时也在发展中吸收了其他成分而形成的一个人们共同体。

从语言上看,闻宥先生认为:“古音‘骆’、‘雒’都读作 Lak,僚作族名解应读为卢皓切 Lau,尾声 k 弛化(按,即音韵学上所谓弱化)的结果变化 u,这还是极可能的事,所以,‘骆’可以说是早期的译写,而‘僚’字是较晚的译写。”^⑩戴裔煊先生也说:“从名称渊源寻绎,读音之比较,吾人断定,‘僚’本出于‘骆’或‘雒’,亦即 Lao 之对音。”以上所言甚是。

两晋时期史家偏重于记载僚族北上入川之事,因为这是古代南方民族史上的大事,是一次民族大流动,故史家详言之。僚族北上入川似以《华阳国志》的记载最早。其文如是载:“晋康帝建元元年(公元 343 年),寿卒,势立,改元太和。冬,李奕自晋寿举兵反,单骑突门,门者射杀,众溃。势大赦境内,改元嘉宁(公元 344 年)。势骄淫不恤国事,中外离心。蜀本无僚,至是始从山出,自巴至犍为,布满山谷,大为民患。”关于僚族为什么要入川,《华阳国志》没有明

确,但《蜀鉴》引李膺《益州记》略有说明:“李雄时尝遣李寿攻朱提,遂有南中之地。寿既篡位,以郊甸未实,都邑空虚,乃徙旁郡户三千以上以实成都。又从牂牁引僚入蜀境,自象山以北尽僚居。蜀本无僚,至是始出巴西、渠川、广汉、阳安、资中、犍为、梓潼,布在山谷,十余万家。”这些入川的僚族与蜀中诸郡的民众相比是发展较为落后的,故同书又载:“僚遂挟山旁谷,与土人杂居。居家颇输租赋,在深山者不为编户。种类滋蔓,保据岩壑,诸夷之中,难以道义招怀也。”如此便造成了僚族分布区的扩大。

这部分北上入川的僚族,由于日渐与蜀地汉族大量接触,所以有关他们的历史文化习俗被详细记载于《魏书·僚传》之中。《魏书·僚传》载:“僚者,盖南蛮之别种,自汉中达于邛、笮川洞之间,所在皆有。种类甚多,散居山谷,略无氏族之别。又无名字,所生男女,唯以长幼次第呼之。其丈夫称阿暮、阿段,妇人阿夷、阿等之类,皆语之次第称谓也。依树积木,以居其上,名曰‘干兰’,干兰大小,随其家口之数。往往推一长者为王,亦不能远相统摄。父死则子继,若中国之贵族也。僚王各有鼓角一双,使子弟吹击之。好相杀害,多不敢远行。能卧水底,持刀刺鱼。其口嚼食并鼻饮。死者竖棺而葬之。性同禽兽,至于忿怒,父子不相避,惟手有兵刃者先杀之。若杀其父,避走,求得一狗以谢其母,母得狗谢不复嫌恨。”入川僚族的社会发展是不平衡的,从上所引之文来看,似有母系社会之遗风。但社会中又存在着奴隶买卖。《魏书·僚传》载:“亲戚比邻,指授相卖,被卖者号哭不服,逃窜避之,乃将买人捕逐,指若亡叛,获便缚之。但经被缚者,即服为贱隶,不敢称良矣。”在宗教方面仍崇信鬼神:“其俗畏鬼神,尤尚淫祀。所杀之人,美鬓髯者必剥其面皮,笼之于竹,及燥,号之曰‘鬼’,鼓舞祀之,以求福利。”

随着僚族势力的增加,开始给李势的成汉政权以打击,最后导致其灭亡。《魏书·僚传》载:“建国中,李势在蜀,诸僚始出巴西、渠川、广汉、阳安、资中,攻破郡县,为益州大患。势内外受敌,所以亡

也。”正因为如此,亦导致了僚族内部的分化;自桓温破蜀之后,力不能制,又蜀人东流,山险之地多空,僚遂挟山傍谷。与夏人参居者颇输租赋,在深山者仍不为编户。”

刘宋大明八年(公元464年),宁、益二州刺史萧惠开提议要把牂牁等郡划为内地直接统治,开垦田地,增益租赋。垣闳担任益州刺史时,规定僚族获罪,若想不受鞭罚,必须输财赎罪,称之为“贖”,垣闳因之亦被时人称之为“贖刺史”。到梁武帝时(公元502—549年),依《魏书·僚传》载:“萧衍梁益二州岁岁伐僚以自裨润,公私颇藉为利。”然而这又引起了僚族的反抗。《魏书·僚传》载:“正始中(公元504—508年),夏侯道迁举汉中内附,世宗遣尚书邢峦为梁益二州刺史以镇之,近夏人者安堵乐业,在山谷者不敢为寇。后以羊祉为梁州,傅竖眼为益州。祉性酷虐,不得物情。萧衍辅国将军范季旭与僚王赵清荆率众屯子谷,祉遣统军魏胡击走之。后萧衍宁朔将军姜白复拥夷僚入屯南城,梁州人王法庆与之通谋,众屯子固门川,祉遣征虏将军□□讨破之。竖眼施恩布信,大得僚和。后以元法代傅竖眼为益州,法僧在任贪残,僚遂反叛,勾引萧衍军围逼晋寿。朝廷忧之,以竖眼先得物情,复令乘传往抚。僚闻竖眼至,莫不欣然,拜迎道路,于是而是。及元恒、元子真相继为梁州,并无德绩,诸僚苦之。”

为了进一步加强对益州诸僚的统治,北魏设立巴郡统辖诸僚,并派巴酋严始欣为刺史,对发展程度不同的僚族也区别对待。《魏书·僚传》载:“其后朝廷以梁益二州控摄险远,乃立巴州以统诸僚,后以巴酋严始欣为刺史。又立隆城镇,所管僚二十万户,彼谓北僚,岁输租布,又与外人交通贸易。巴州生僚并皆不顺,其诸头王每于时节谒见刺史而已。”但后僚族民众认为严始欣贪暴无道,便起而围攻巴州,严始欣则据巴州附萧梁,最后被北魏攻俘。《魏书·僚传》载:“孝昌(北魏孝明帝年号,公元525—528年)初,诸僚以始欣贪暴,相率反叛,攻围巴州。山南行台勉谕,即时散罢。自是僚诸

头王相率诣行台者相继，子建厚劳费之。始欣见中国多事，又失彼心，虑获罪谴。时萧衍南梁州刺史阴子春扇惑边陲，始欣谋将南叛。始欣族子恺时为隆城镇将，密知之，严设逻候，遂禽萧衍使人，并封始欣诏书、铁券、刀剑、衣冠之属，表送行台。子建乃后以镇为南梁州，恺为刺史，发使执始欣，囚于南郑。遇子建见代，梁州刺史傅竖眼仍为行台。竖眼久病，其子敬绍纳始欣重赂，使得还州。始欣乃起众改恺，屠灭之，据城南叛，萧衍将萧玩率众援接。时梁益二州并遣将讨之，攻陷巴州，执始欣，遂大破玩军。”

北周攻占梁州、益州后，每年下令出兵讨僚，并将俘虏之僚族作为奴隶，于是上至贵族，下到平民，多以僚族为奴。《周书·异域上·僚传》载：“太祖平梁、益之后，令所在抚慰。其与华民杂居者，亦颇从赋役。然天性暴乱，旋至扰动。每岁命随近州镇出兵讨之，获其口以充贱隶，谓之压僚焉。后有商旅往来者，亦资以为货，公卿逮于民庶之家，有僚口者多矣。”本时期的僚族内部分化已较显著，与汉族交往多者，已“颇从赋役”，但仍有许多还处于相对落后的状态中，并已开始出现个性特征，被称为“木笼僚”等。《周书·异域上·僚传》载：“魏恭帝（西魏恭帝，公元554—556年在位）三年，陵州木笼僚反，诏开府陆腾讨破之，俘斩万五千人。保定（北周武帝年号，公元561—565年）二年，铁山僚又反，抄断江路。陆腾复攻拔其三城，虏获三千人，降其种三万落。……天和（北周武帝年号，公元566—571年）三年，梁州恒稜僚叛，总管长史赵文表讨之。”由于赵文表以安抚为主，“僚人和之”。正是在这种或顺或乱的过程之中，加速了北上入川僚族的发展进程，渐渐汉化，《隋书·地理志上》载：“（梁州）傍南山杂有僚户，富室者频参夏人为婚，衣服、语言、居住殆与华不别。”在巴蜀文化浓厚的氛围中逐渐“亦与蜀人相类”，隋唐以后大部分僚族融于当地汉族，少量仍然缓慢发展着。

（二） 鸠僚

鸠僚是由掸发展变化来的。《华阳国志·南中志》载：“兴古郡，建兴三年置，属县十一，户四万，去洛五千八百九十里。多鸠僚、濮，，”《太平御览》卷 191 引《永昌郡传》亦载：“兴古郡在建宁南八百里，郡领县九，经千里皆有瘴气，九县之人皆号鸠民，语言嗜欲不与华人同。”这表明今滇东南鸠僚很多，他们是近代滇东南傣族的先民。

永昌郡内的鸠僚分化出来的时间稍早一些。《华阳国志·南中志》载：“孝明帝永平十二年（公元 69 年），……乃置（永昌）郡，有闽濮、鸠僚、裸濮、身毒之民。”永昌郡内的鸠僚后来发展为今德宏、西双版纳地区的傣族。但鸠僚是他称，自称从来都是僚。

分布于东部兴古郡与分布于西部永昌郡的鸠僚，自古在地理上是连成一片的，他们的发展线索应为越裳、滇越、掸、鸠僚。这就是他们后来形成历史文化特征相同的掸泰民族群体的主要原因。

西晋末年至东晋初年间，由于李毅、王逊先后在宁州的残暴统治，引起了西部永昌郡内各部的强烈反抗，最终造成了永昌郡的分裂，这就使东部兴古郡和西部永昌郡内同一民族的鸠僚之间联系割断，还使广阔的永昌郡内不同部落的鸠僚自我封闭，独立发展。

三、 闽 濮

东汉初年设置永昌郡时，与“苞满”同一族系的众多部落群体，纳入了永昌郡的范围，被称为闽濮，闽濮一直和鸠僚杂居在广阔的永昌郡范围之内（今云南省保山地区、德宏州、临沧地区、思茅地区、西双版纳）。西晋元康末年（公元 299 年）以后，宁州境内的各民族反抗晋的地方官的残暴统治，永昌郡内的闽濮把太守驱逐南逃永寿（今云南省耿马县），晋王朝对闽濮地区的统治松弛。《华阳国志·南中志》载：“（吕）祥子元康末为永昌太守，值南夷作乱，闽濮反，乃南移永寿，去故郡千里，遂与州（宁州）隔绝。”

进入南北朝时期,永昌郡内的闽濮又不断发起反抗。《爨龙颜碑》曾载:“岁在壬申(刘宋元嘉九年,公元432年),州(指宁州)土扰乱,东西二境,凶竖狼暴,緬戎寇场。”此“緬戎”即闽濮。龙颜虽然带兵镇压却没有成功。故《宋书·州郡志》中宁州已无永昌郡,《南齐书·州郡志》则载:“永昌郡,有名无民,曰空荒不立。”此后,散在永昌郡内部的闽濮的各部落,又回复到他们古代相对独立的状态之中。由于历史文化传统不同,生产方式不同,所以他们不曾与同区域的鸠僚相融合,自身也未形成一个稳定的民族共同体,处于缓慢的发展过程中。

第四节 唐宋时期西南的民族识别

一、以氐羌系统民族为主体发展来的各民族群体

(一) 羌族

唐宋时期羌族内部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他们随着吐蕃兴起、强大渐次融合到吐蕃族中。而地处岷江上游及其附近地区的一部分羌族则保留着羌族自有的民族特征,缓慢地发展着。先后融入有亲缘关系的吐蕃中的羌族是以下诸部:

白兰羌:白兰羌在唐初便与吐蕃有较为密切的关系。《新唐书·西域上·党项传》载:“又有白兰羌,吐蕃谓之丁零,左属党项,右与多弥接。胜兵万人,勇战斗,善作兵,俗与党项同。武德(唐高祖年号,公元618—626年)六年,使者入朝。明年,以其地为维、恭二州。贞观(唐太宗年号,公元627—649年)六年,与契苾数十万内属。永徽(唐高宗年号,公元650—655年)时,特浪生羌卜楼大

首领冻就率众来属，以其地为剑州。龙朔（唐高宗年号，公元661—663年）后，白兰、春桑及白狗羌为吐蕃所臣，籍其兵为前驱。”白兰羌活动的范围为今四川阿坝州、甘孜州和甘、青连接地带。随着吐蕃的强大，白兰羌在发展中最后融入吐蕃。

白狗羌：白狗羌当为以白狗作为部落图腾的羌族支系。开始属唐的羁縻州县统治，后与吐蕃融合。《太平寰宇记》卷184载：“白狗国亦西羌之别名，与会州（驻今甘肃靖远县）连接，胜兵一千。”则会州有白狗羌。然白狗羌主要是分布在川西北。《新唐书·地理志》载：“维州维川郡，下。武德七年以白狗羌户于姜维故城置，并置金川、定廉两县。贞观元年以羌叛，州废，县亦省，二年复置。”《旧唐书·地理志》又载：“保州，下。本维州之定廉县。”唐代的维、保二州，即今四川阿坝州的理县、黑水县一带。

大、小羊同羌 大羊同、小羊同都是羌族中的一部分，在今西藏西部的阿里地区。与吐蕃虽然有一定差别，但关系颇为亲近。《通典》卷190载：“其人辫发毡裘，畜牧为业，地多风雪，冰厚丈余，所出物产，颇同蕃俗。无文字，但刻木结绳而已。”说明其发展程度较低，因此有关的风俗民情、宗教信仰亦同步发生。《通典》卷190载：“其酋豪死，扶去其脑，实以珠玉，剖其五脏，易以黄金，假造金鼻银齿，以人为殉，卜以吉辰，藏诸岩穴，他人莫知其所，多杀牝牛羊马，以充祭祀，葬毕服除。”

羊同羌也与唐朝建立过友好关系，双方都有往来。《唐会要》载：“大羊同，东接吐蕃，西接小羊同，北直于阗，东西千里，胜兵八九万，辫发毡裘，畜牧为业。……其王姓姜葛，有四大臣，分掌国事，……贞观五年十二月，朝贡使至。十五年，闻中国威仪之盛，乃遣使朝贡，太宗嘉其远来，以礼答慰焉。”公元649年，羊同羌被吐蕃所灭，最终融入吐蕃之中。《太平寰宇记》卷185载：“贞观末（公元649年），（羊同）为吐蕃所灭，分其部众散置隙地。”

东女国羌：《旧唐书·东女国传》载：“东女国，西羌之别种，以

西海中复有女国,故称东女焉,俗以女为王。东与茂州(驻今四川茂汶羌族自治县)党项接界,东南与雅州接,界隔罗女蛮及白狼夷(按,即白兰羌)。其境东西九日行,南北二十日行,有大小八十余城。’对此,《新唐书·西域上·东女传》稍详:“东女亦曰苏伐刺拿瞿咀罗,羌别种也,海西亦有女自王,故称‘东’别之。东与吐蕃、党项、茂州接,西属三波诃,北距于阗,东南属雅州罗女蛮、白狼夷。”

从社会发展的角度看,尚有大量母系社会的存在。《新唐书·西域上·东女传》载:“以女为君,居康延川,崖险四缭,有弱水南流,缝革为船,户四万,胜兵万人。王号宾就,官曰高霸黎,犹言宰相也。”由于并不是完全的母系社会,男子也有许多担任重要的官职。故“官在外者,率男子为之。凡号令,女官自内传,男官受而行。王侍女数百,五日一听政。”到了唐代,在其内外诸多因素的影响下,父系社会完全确立。《新唐书·西域上·东女传》载:“武德时,王汤滂氏始遣使入贡,高祖厚报。……天授、开元间,王及子再来朝,诏与宰相宴曲江,封王曳夫为归昌王、左金吾卫大将军。后乃以男子为王。”

从他们的服饰和民居建筑来看,与今天藏族没有多少区别。《旧唐书·西南蛮传》载:“其所居,皆起重屋,王至九层,国人至六层。其王服青毛绫裙,下领衫,上披青袍,其袖委地。冬则羔裘,饰以纹锦。”

在宗教信仰方面,虽有印度文化传入,但原始宗教依旧盛行。《唐会要》卷99载:“文字同于天竺,以十一月为正。每至十月,令巫者斋酒肴诣山中,散糟麦于空,大咒呼鸟,俄顷,有鸟如雉飞入巫者怀中,因割其腹视之。有一谷,来岁必登,若有霜雪,必多异灾,其俗信之,名为鸟卜。”

东女国当为羌族中的一部分,围绕着“女王”的众多部落散居在今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境内。部落大首领“女王”所居的康延川即今天的康定。当他们被吐蕃控制之后,仍然依违于唐朝和吐

蕃之间，尽量争取自由发展的条件。《旧唐书·西南蛮·东女国传》载：“贞元九年（公元793年）七月，其王汤立悉与哥邻国王董卧庭、白狗国王罗陀忽、逋祖国王弟邓吉知、南水国王侄薛尚悉曩、弱水国王董辟和、悉董国王汤息悉赞、清远国王苏唐磨、咄霸国王董藐蓬，各率其种落诣剑南西川内附。其哥邻国等，皆散居山川。弱水王即国初女国之弱水部落。其悉董国，在弱水西，故亦谓之弱水西悉董王。旧皆分隶边郡，祖、父例授将军、中郎、果毅等官。自中原多故，皆为吐蕃所役属。其部落，大者不过三二千户，各置县令十数人理之。土有丝絮，岁输于吐蕃。至是（按，贞元九年，公元793年）立悉（东女国国王汤立悉）与之同盟，相率献款。”唐王朝对他们的首领都封授了官职，采用羁縻手段治之，“西川节度使韦皋处其众于维、霸、保等州（今四川省阿坝藏族自治州黑水到理县一带），给以种粮耕牛，咸乐生业。立悉等数国王自来朝，召见于麟德殿。授立悉银青光禄大夫、归化州刺史；邓吉知试太府少卿兼丹州长史；薛尚悉曩试少府少监兼霸州长史；董卧庭行至绵州卒，赠武德州刺史，命其子利啰为保宁都督府长史，袭哥邻王。……其部落代袭刺史等官，然亦潜通吐蕃，故谓之‘两面羌’”。正是有上述历史原因，所以当后来东女国羌被吐蕃王朝统治后，尽管进入了吐蕃化的民族变化过程之中，但也仍然保留有许多个性特点，突出表现为在经济文化生活的某些方面，与吐蕃王朝统治中心区（今西藏）的吐蕃有所区别。最突出的例子就是哥邻羌，其王董卧庭死后，其子袭歌邻王，后来他们融入藏族后，仍自称“哥邻”。

唐以后，大部分羌族为吐蕃同化，人口逐渐减少，分布区缩小，所剩下的羌族大多分布在茂州（驻今四川省茂汶县）和威州（驻今理县东北之薛城）所属各羁縻州内。茂州有九个羁縻州；威州所属有保（在今理县西北）、霸（今黑水县）两个羁縻州。一个羁縻州基本上就是一个部落，宋朝以该部落的首领充当羁縻州刺史。《宋史·蛮夷四·威茂渝州蛮传》载：“威州保霸蛮者，唐保、霸二州也。天宝

中所置,后陷没。酋董氏,世有其地,与威州相错,因羁縻焉。保州有董仲元、霸州有董永锡者,嘉祐及熙宁中皆尝请命于朝。政和三年(公元 1113 年),知成都庞恭孙始建言开拓,置官吏。于是以董舜咨保州地为祺州,董彦博霸州地为亨州,授舜咨刺史,彦博团练史。……茂州诸部落,盖、涂、静、当、直、时、飞、宕、恭等九州蛮也。蛮自推一人为州将,治其众,而常诣茂州受约束。”上述羁縻州的羌族常常反叛,因而争战不断。《宋史·蛮夷四·威茂渝州蛮传》载:“七年(政和七年,公元 1117 年),涂、静、时、飞等州蛮复反茂州,杀掠千余人。知成都周焘遣兵马辖张永铎等击之,畏懦而不敢进,皆坐黜。以孙羲叟节制绵、茂军,于是中军将种友直等破其都禄板舍原诸族,蛮败散。”由于汉羌接触频繁,这部分羌族受汉族政治、经济、文化的影响更多一些,逐步与汉族相接近。

(二) 吐蕃族

青藏高原自古就有人类居住,在漫长的历史发展中,青藏高原上的土著居民不断与周边的羌族等民族群体融合,形成了吐蕃族,因此史书中便将之认为是羌族之后。《新唐书·吐蕃上》载:“吐蕃本西羌属,盖百有五十种,散处河、湟、江、岷间有发羌、唐旄等,然未始与中国通。居析支水西。祖曰鹑提勃悉野,健武多智,稍并诸羌,据其地。蕃、发声近,故其子孙吐蕃,而姓勃率野。”公元六世纪后半期至七世纪初期,今西藏山南地区雅隆河流域的泽当、穷结一带的雅隆农业部落的势力迅速发展起来,统一了山南地区的各部落,形成了一个相对稳定的民族群体,打下了建立吐蕃王朝的基础。其政治体制虽不发达,但已具体可以看出具有一定的规模。

《旧唐书·吐蕃传上》载:“其国人号其王为赞普,相为大论、小论,以统理国事。无文字,刻木结绳为约。虽有官,不常厥职,临时统领。征兵用金箭,寇至举烽燧,百里一亭。用刑严峻,小罪剜眼鼻,或皮鞭鞭之,但随喜怒而无常科。囚人于地牢,深数丈,二三年方出之

……（赞普）与其臣下一年一小盟，刑羊狗猕猴，先折其足而杀之，继裂其肠而屠之，令巫者告于天地山川日月星辰之神云：‘若心变迁，怀奸反覆，神明鉴之，同于羊狗。’三年一大盟，夜于坛^埽之上与众陈设肴饌，杀犬马牛驴以为牲，咒曰：‘尔等咸须同心戮力，共保我家，惟天神地祇，共知尔志。有负此盟，使尔身体屠裂，同于此牲’。”

七世纪中期前后的唐朝贞观年间，吐蕃赞普松赞干布由山南北上迁都逻些城（今拉萨），先后征服了苏毗、羊同、党项、东女国羌等羌族的各个群体，将之纳入吐蕃王朝统治的范围区域内，在相对统一的经济文化发展过程中，上述羌族各部亦逐步融合进入吐蕃族之中。《旧唐书·吐蕃传上》载：“贞观八年（公元635年），其赞普弃宗弄赞始遣使朝贡。弄赞弱冠嗣位，性骁武，多英略，其邻国羊同及诸羌并宾伏之。太宗遣行人冯德遐往抚慰之。见德遐，大悦。闻突厥及吐谷浑皆尚公主，乃遣使随德遐入朝，多赍金宝，奉表求婚，太宗未之许。使者既返，言于弄赞曰：‘初至大国，待我甚厚，许嫁公主。会吐谷浑王入朝，有相离间，由是礼薄，遂不许嫁。’弄赞遂与羊同连，发兵以击吐谷浑，……于是进兵攻破党项及白兰诸羌。”吐蕃族统治者还从印度、唐朝输入佛教文化、汉文化，并将这些文化与其原有的文化有机结合，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吐蕃佛教文化。这种佛教文化的传播，一方面对吐蕃的社会生活、哲学思想、文学艺术产生影响，另一方面又起到了维系吐蕃族的稳定作用和促进其他民族群体融合入吐蕃族的强有力的纽带、催化剂作用。

吐蕃族早期的房屋居室较为简单。《旧唐书·吐蕃传上》载：“其人或随畜牧而又常厥居，然颇有城郭。其国都城号逻些城，屋皆平头，高者数十尺，贵人处于大毡帐，名为拂庐。”《新唐书·吐蕃传上》载：“其赞普居跋布川，或逻娑川，有城郭庐舍不肯处，联毳帐以居，号大拂庐，容数百人，部人处小拂庐，多老寿至百余岁者。”到了和汉族有更多的接触，特别是文成公主进藏后，松赞干布开始仿效

内地汉族建造具有汉式特点的建筑。《旧唐书·吐蕃传上》载：“贞观十五年（公元⁶⁴¹年），太宗以文成公主妻之，令礼部尚书、江夏郡王道宗主婚，持节送公主于吐蕃。弄赞率其部兵次柏海，亲迎于河源。见道宗，执子婿之礼甚恭。既而叹大国服饰礼仪之美，俯仰有愧沮之色。及与公主归国，谓所亲曰：‘我父祖未有通婚上国者，今我得尚大唐公主，为幸实多。当为公主筑一城，以夸示后代。’遂筑城邑，立栋宇以居处焉。”

在生活起居、饮食、服饰上，吐蕃族亦颇具特色。《太平寰宇记》卷¹⁸⁵《吐蕃·土俗物产》载：“其国风雨雷雹，每隔日有之，盛夏节气如中国暮春之月，山有积雪，地有瘴气，令人气急，不甚为害。其俗重汉缯而贵瑟瑟，男女用为首饰。男女皆辫发，毡为裘，赭涂面。无器物，以手捧酒而饮之，屈木令圆，以皮作底，就中而食。……俗养牛羊，取乳酪供食，兼取毛为褐而衣焉。不食驴马，以麦为面。”以赭涂面的风俗，原为苏毗等羌族的风习，约部分羌族融入吐蕃族后而盛行此风。但文成公主进藏后，以赭涂面的风俗有所改变。《新唐书·吐蕃传上》载：“归国，自以其先未有昏帝女者，乃为公主筑一城以夸后世，遂立宫室以居。公主恶国人赭面，弄赞（按，松赞干布）下令国中禁之。”当然，吐蕃族的赭面之风，在一些地区一直沿袭到近代。

本时期的吐蕃，等级制度已森严，在丧葬礼仪上尤为突出。《通典》卷¹⁹⁰载：“人死，杀牛马以殉，取牛马头积累于墓上。其墓正方，累石为之，状若平头屋。”《旧唐书·吐蕃传上》载：“居父母丧，截发，青黛涂面，衣服皆黑，既葬即吉。”《新唐书·吐蕃传上》亦载：“居父母丧，断发、黛面、墨衣，既葬而吉。”则这些都是一般民众的葬礼，除了要脸涂黑、穿黑衣之外，看来是一切从简的。而赞普则大有不同。《旧唐书·吐蕃传上》载：“其赞普死，以人殉葬，衣服珍玩及尝所乘马、弓箭之类，皆悉埋之。仍于墓上起大室，立土堆，插杂木为祠祭之所。”则最大的区别就在于赞普有人殉，但所殉之人

并非奴隶,而是一些大臣,与赞普以‘共命人’相称。《通典》卷 190 载:“其臣与君自为友,号曰共命人,其数不过五人。君死之日,共命人皆日夜纵酒,葬日,于脚下针,血尽乃死,便以殉葬。又有亲信人,用刀当脑缝锯,亦有将四尺木,大如指,刺两肋下,死者十有四五,亦殉葬焉。”

在吐蕃族发展史上,勇于战斗、尚武,一直是一种传统,这就要求他们有一套严密的军事组织,和相适应的价值观。《旧唐书·吐蕃传上》载:“围棋陆博,吹蠡鸣鼓为戏,弓剑不离身。重壮贱老,母拜于子,子倨于父,出入皆少者在前,老者居其后。军令严肃,每战,前队皆死,后队方进,重兵死,恶病终。累代战歿,以为甲门。临战败北者,悬狐尾于其首,表其似狐之怯,稠人广众,必以徇焉,其俗耻之,以为次死。拜必两手据地,作狗吠之声。”

公元 842 年,统一的吐蕃族政权因统治集团内部的纷争及汉藏民众起义的打击,开始分裂成为许多大大小小的割据势力,吐蕃族的发展进入了一个低潮时期。《宋史·外国列传八·吐蕃》载:“唐末,瓜、沙之地复为所隔。然而其国亦自衰弱,族种分散,大者数千家,小者百十家,无复统一矣。”但实际聚居比较集中的吐蕃有今甘肃中部的六谷部、今青海的角厮罗部和以今西藏为中心的各部。

以六谷部为中心的吐蕃族各部:《宋史·外国列传八·吐蕃》载:“凉州(驻今甘肃武威)郭外数十里,尚有汉民陷没者耕作,余皆吐蕃。其州帅稍失民情,则众皆啸聚。城内有七级木浮图,其帅急登之,给其众曰:‘尔若迫我,我即自焚于此矣。’从惜浮图,乃盟而舍之。……师厚初至凉州,奏请授吐蕃首领折通支等官,并从之。”这是北宋初的情况。到西夏王朝建立后,六谷部及同区域内的吐蕃族各部,便在保持民族原有的经济文化生活特点的情况下,接受西夏王朝的统治。

角厮罗部:角厮罗是吐蕃王朝末代赞普俄松的后裔。吐蕃王朝崩溃之后,角厮罗辗转进据青海,成为这里世袭的大封建领主,统

治了今青海地区的吐蕃族，在相对独立的状态下发展。其所统治的吐蕃族也就称角厮罗部。

今西藏地区的吐蕃族：吐蕃王朝崩溃之后，王族的后裔分别割据一方，逐步形成四系，即阿里王系（今后藏阿里）、拉萨王系（今前藏）、亚泽王系（今后藏）、雅隆觉阿王系。

吐蕃族在本时期的发展中，宗教对他们的发展起到了很大的内聚力作用。公元十七世纪时佛教传入吐蕃，在吐蕃王室的大力扶植之下，发展很快。但到九世纪时，达玛赞普极力主张“禁佛”，使佛教在西藏遭到很大的破坏，部分僧侣逃到吐蕃王朝统治的边远地区。直到十世纪后半期，佛教才又重新有所抬头。佛教在流传的过程中一直与吐蕃族原有的本教相互斗争，相互吸收、融合，其结果便是产生一个新的佛教派别——喇嘛教。

喇嘛教的教义与佛教总体上来说是一致的，但在形式上却吸收了许多本教的东西。其特殊性主要表现在宗教势力与地方政治势力在政治、经济上的紧密结合。当西藏地方的封建割据势力出现以后，其首领便直接给自己穿上一件喇嘛教僧人的外衣，形成了僧俗一体、政教不分的局面，这便是后来西藏“政教合一”的历史源头。

（三）白蛮

白蛮是秦汉以来的氏羌系统的僰族与秦汉以后先后进入云南的汉族人口相互融合而形成的。白与僰同音，只不过是先后的译写不同而已。但是，应该强调指出的是白蛮并不完全等于僰族，原因已如前述。白蛮分布区东至贵州西部，南达红河北岸。其内部又因分布地区的不同而分成不同的部分。

西爨白蛮：《蛮书》卷四载：“西爨，白蛮也。东爨，乌蛮也。当天宝中，东北自曲靖州（今云南省昭通、贵州省威宁县一带），西南至宣城（今云南省元江县境内），邑落相望，牛马被野。在石城（今云南

省曲靖市)、昆川(今昆明)、曲轭(今马龙)、晋宁、喻献(今澄江、江川)、安宁至龙和城(今云南省禄丰县),谓之西爨。’西爨白蛮由于分布在汉晋以来渐渐夷化的汉族移民爨氏家族统治的偏西地区,故将之称为‘西爨白蛮’。

白水蛮:白水蛮是白蛮中分布在白水流域的部分,此白水即今楚雄州境内的龙川江。关于白水蛮,《新唐书·南蛮传下》载:‘白水蛮,地与青蛉(今永仁、大姚)、弄栋(今姚安)接,亦隶郎州(驻今曲靖市)’.此处虽然提到白水蛮的分布区,但不具体,可通过《新唐书》对弄栋的描叙看到白水蛮的具体分布区。《新唐书·南蛮传下》载:‘弄栋西有大勃弄、小勃弄二川蛮,其西与黄瓜、叶榆、西洱河接,……永徽(公元650年),大勃弄(今祥云县)杨承颠私署将帅,寇麻州(今宣威县),都督任怀玉招之不听,高宗以左领军将军赵孝祖为郎州道行军总管,与怀玉讨之。……至周近水(当为今禄丰县星宿江),大酋俭弥于,鬼主董扑濒水为栅,以轻骑逆战,孝祖击斩弥于、秃磨蒲鬼主十余级,……孝祖上言:‘小勃弄、大勃弄(今祥云、弥渡)常诱弄栋叛,今因破白水[蛮],请遂西讨’。’白水蛮西与大勃弄、小勃弄接,则其分布地在今云南楚雄州的南华、牟定、禄丰一带。

西洱河蛮:西洱河蛮是分布在西洱河附近的白蛮,故又称“河蛮”。西洱河蛮原来处于相对独立的发展状态,唐初与唐发生联系,受唐的羁縻统治。《新唐书·南蛮传下》载:‘西洱河蛮,亦曰河蛮,道由郎州走三千里,建方遣奇兵自嵩州道千五百里掩之,其帅杨盛大骇,欲遁去,使者好语约降,乃遣首领十人纳款军门,建方振旅还。(贞观)二十二年(公元648年),西洱河大首领杨同外、东洱河大首领杨敛、松外首领蒙羽皆入朝,授官秩。显庆(唐高宗年号,公元656—661年)元年,西洱河大首领杨栋附显,和蛮大首领王罗祁、郎、昆、梨、盘四州大首领王伽冲率部落四千人归附,入贡方物。’西洱蛮的贵族以杨、赵、李、董为最,但尚未产生能统一各部的

大政治势力。《资治通鉴》卷 199 载：“贞观二十二年夏四月丁巳，右武侯将军梁建方击松外蛮，破之。……群蛮震慑，亡窜山谷。建方分遣使者喻以利害，皆来归附，前后至者七十部，户十万九千三百，建方署其酋长蒙和为县令，各统所部，莫不感悦。因遣使至西洱河，其帅杨盛大骇，具船将遁。使者晓谕以威信，盛遂请降。其地有杨、赵、李、董等数十姓，各据一州，大者六百，小者二、三百户，无大君长，不相统一。”但当唐朝在洱海地区的势力减弱后，西洱河蛮便在唐朝、吐蕃政权、南诏蒙氏等势力中左右事之。《新唐书·南蛮传下》载：“其后茂州西南筑安戎城，绝吐蕃通蛮之道，生羌为吐蕃向导，攻拔之，增兵以守，西洱河诸蛮皆臣吐蕃。开元（唐玄宗年号，公元 713—741 年）中，首领始入朝，授刺史。会南诏蒙归义拔大和城，乃北徙，更羁制于浪穹诏。”

松外蛮：松外蛮是一个以白蛮为主的部落群体，与其他白蛮部落相比，文化更为发达一些。《新唐书·南蛮传下》载：“松外蛮尚数十百部，大者五六百户，小者二三百。凡数十姓，赵、杨、李、董为贵族，皆擅山川，不能相君长，有城郭、文字，颇知阴阳历数。……有稻、麦、粟、豆、絲、麻、韭、蒜、桃、李。以十二月为岁首。”尽管如此，松外蛮在丧葬习俗、习惯法方面还较多地保留着传统的东西。《新唐书·南蛮传下》载：“死则坎地，殓舍左，屋之，三年乃葬，以蠹蚌封棺。父母丧，斩衰布衣不澡者四五年，近者二三年。为人所杀者，子以麻括发，墨面，衣不缉。居丧，昏嫁不废，亦弗避同姓，婿不亲迎。……有罪者，树一长木，击鼓集众其下，强盗杀之，富者贯死，烧屋夺其田；盗者倍九而偿赃。……凡相杀必报，力不能则其部助攻之。祭祀，杀牛马，亲联毕会，助以牛酒，多至数百人。”松外蛮因在松外城一带而得名，松外城为今盐边县一带，则松外蛮的分布区在今四川盐源、盐边县，并散及今云南永胜、华坪、宁蒗等地。

青蛉蛮：青蛉蛮因分布在青蛉县而得名。西汉时设置的青蛉县治所在今云南大姚县，其分布区为今四川攀枝花市到云南大姚、永

仁一片。青蛉蛮为白蛮的一部分,《蛮书》卷四载:“青蛉蛮,亦白蛮苗裔也。本青蛉县部落。”青蛉蛮的首领姓尹,为白蛮大姓,天宝年间投奔南诏,曾得蒙氏关照,为清平官。《蛮书》卷四载:“天宝中,嵩州初陷,有首领尹氏父兄子弟相率南奔河賸,阁罗凤厚待之,南诏清平官尹辅酋、尹求宽皆其人也。”

弄栋蛮 弄栋蛮亦白蛮部落,为居住在姚州弄栋县而得名。《蛮书》卷四载:“弄栋蛮,则白蛮苗裔也,本姚州弄栋县部落。其地旧为褒州。”唐初因误杀唐将而北走,因此弄栋蛮便到达今云南丽江地区。《蛮书》卷四载:“尝有部落首领为刺史,误殴杀司户者,为府城论罪,遂率家北走。后分散在磨些江侧,并剑共诸川悉有之,余部落不去。”《新唐书·弄栋蛮传》亦载:“弄栋蛮,白蛮种也,其部本居弄栋县鄙地,昔为褒州,有首领为刺史,误杀其参军,挈族北走,后散居磨些江侧,故剑、共诸川亦有之。”唐中期,弄栋蛮曾受吐蕃统治,但不久又为南诏得,迁于永昌。《蛮书》卷四载:“贞元(唐德宗年号,公元 785—805 年)十年,南诏异牟寻破掠吐蕃城邑,收获弄栋蛮,迁于永昌之地。”则最终弄栋蛮主要分布在今丽江、大理剑川、鹤庆、保山等地。

到了宋代,白蛮变化不太大,只是在一些史书中,又将之称为僰族。分布在今云南的部分仍保留着自身的民族特点发展着,而分布在叙州(今四川宜宾)的部分,则开始发生变化。《宋会要稿·蕃夷五》载:“淳熙十年(公元 1138 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臣僚言:‘叙州既外控蛮夷,而城之内,僰夷、葛僚动以万计,与汉人杂处,其熟户居省地官庄者,多为义军子弟’。”元明以后,叙州的僰人当渐渐融合到汉族之中。

(四) 乌蛮

汉晋时期的叟族、昆明族到唐宋时,逐步发展为“乌蛮”“和蛮”等。而以乌蛮的分布区最广,人数最多,内部也较为复杂,且民

族发展也不太稳定，还处在分化之中。他们大致可以分为三大片，各大片中又分为许多不尽相同的小集体，他们相互间的经济文化发展亦有很大差别。其分布区以南诏为中心，北起今四川凉山州、云南昭通地区，南达红河两岸，东到今贵州西部毕节与六盘水地区，西抵澜沧江两岸。

北部乌蛮：北部乌蛮分布在以今云南省昭通地区为中心的川西南、滇东北、黔西相连接地带。《新唐书·南蛮传下》载：“乌蛮与南诏世为婚姻，其种分为七部落：一曰阿芋部，居曲、靖州故地；二曰阿孟；三曰夔山；四曰暴蛮；五曰卢鹿蛮，二部落分保竹子岭；六曰磨弥斂；七曰勿邓。土多牛马，无布帛，男子髻髻，女子被发，皆衣牛羊皮。俗尚巫鬼，无拜跪之节。其语四语乃与中国通，大部落有大鬼主，百家则置小鬼主。”看来北部乌蛮部早期的经济发展较为缓慢。故《蛮书》卷一载：“过鲁望（今云南省鲁甸县）第七程至竹子岭。岭东有暴蛮部落，岭西有卢鹿蛮部落，第六程至生蛮磨弥殿部落（在今云南宣威县境内）。此等部落，皆东爨乌蛮也。男则发髻，女则散发，见人无礼节拜跪，三译四译，乃与华通。大部落则有大鬼主，百家二百家小部落，亦有小鬼主，一切信使鬼巫，用相服制，土多牛马，无布帛，男女悉披牛羊皮。”综合史料来看，阿芋部落分布在今昭通、鲁甸等地，阿孟部落分布在镇雄境内，为后来的茫部，夔山部在今大关、彝良等县，暴蛮部在今贵州省威宁、水城等地，卢鹿蛮部分布在今会泽、巧家、东川等地，磨弥斂部在今宣威等地，勿邓部在今四川凉山州境内以越西县为中心的广大地区。

在北部乌蛮中，当以勿邓较强大，在其部落群体中还有一些白蛮杂于其间，并控制着附近的一些乌蛮小部落。《新唐书·南蛮传下》载：“勿邓地方千里，有邛部六姓，一姓白蛮也，五姓乌蛮也。又有初裹五姓，皆乌蛮也，居邛部、台登之间。妇人衣黑缯，其长曳地。又有东钦蛮二姓，皆白蛮也，居北谷。妇人衣白缯，长不过膝。又有粟蛮二姓、雷蛮三姓、梦蛮三姓，散处黎、嵩、戎数州之鄙，皆隶勿

邓。勿邓南七十里,有两林部落,有十低三姓、阿屯三姓、亏望三姓隶焉。其南有丰琶部落,阿诺二姓隶焉。两林地虽窄,而诸部推为长,号都大鬼主。’由于勿邓、丰琶、两林等部居于雅砻江之东,史上又将之称为‘东蛮’,但他与东爨乌蛮(或东部乌蛮)是有区别的。以勿邓为首的各部,一直与唐发生着政治上的联系,但当吐蕃、南诏强大起来后,常受侵掠,故也臣属于吐蕃、南诏,而最终仍为唐之臣民。《新唐书·南蛮传下》载:“勿邓、丰琶、两林皆谓之东蛮,天宝中,皆受封爵。及南诏陷嵩州,遂羁縻吐蕃。贞元中,复通款,以勿邓大鬼主苴蒿兼邛部团练使,封长川郡公。及死,子苴骠离幼,以苴梦冲为大鬼主,数为吐蕃侵猎。两林都大鬼主苴那时遗韦皋书,乞兵攻吐蕃,皋遣将刘朝彩出铜山道,吴鸣鹤出清溪关道,邓英俊出定蕃栅道,进逼台登城。吐蕃退壁西贡川,据高为营。’此战之后,各首领皆得唐朝奖励,然梦冲又在唐、南诏、吐蕃间右左事之,终被韦皋杀死。在这种激烈的政治交往中,北部乌蛮发展加快了,但由于尚未出现能最终统一各部的势力,所以到了宋代,北部乌蛮的七部中又逐步分化出许多互不相属的‘部’。据《元史·地理志》追记共有黎部(在今四川攀枝花市东南部的黎溪)、绛部(今会东县)、巴翠部(在今德昌县东南之巴松)、延部(在今德昌县城)、屈部(在今德昌县城南六十华里处)、沙麻部(在今金阳县北部之瓦岗)、科部(今宁南县)及马湖路兰十七部,原卢鹿蛮等六部则发展为闾畔部(在今会泽、东川、巧家一带)、磨弥部(在今宣威)、乌撒部(在今威宁)、乌蒙部(在今昭通、鲁甸)、易娘部(在今彝良)、阿头部(在今赫章)、芒部(在今镇雄)、易溪部(在今黔西一带)。

东部乌蛮:东部乌蛮主要分布在今云南省楚雄州东部、滇中地区、曲靖地区东南部、红河州、文山州一带。在南诏国时代他们受南诏设置的拓东节度(驻今昆明市)、善阐府(驻今昆明市)、石城郡(驻今曲靖)、通海都督府(驻今通海县)统治,而东部乌蛮的内部仍然不因此有所改变,还是长期地保持着自己的氏族、部落组织。不

是相互合并，而是又分裂产生出许多新的部落，到南诏国末期，形成了所谓“东方黑爨三十七部”。到大理国时，三十七部乌蛮又在大理国都阐府、石城郡、河阳郡（驻今澄江县）、秀山郡（原通海都督府）的统治下发展着。关于东部乌蛮三十七部尤中先生认为主要有下列各部：^⑨

白鹿部（在今楚雄市）、罗婺部（在今武定县）、华竹部（在今元谋县）、洪农碌劝部（在今禄劝县）、法块部（在今禄劝县东部）、普摩部（在今曲靖市越州镇）、哈迷部（在今开远县北部）、于矢部（在今贵州普安）、罗雄部（在今罗平县）、夜苴部（在今富源县亦佐）、纳垢部（在今马龙县）、罗伽部（在今澄江县）、阳城堡部（在今晋宁晋城）、落蒙部（在今路南县）、落温部（在今陆良县）、师宗部（在今师宗县）、弥勒部（在今弥勒县）、维摩部（在今邱北至砚山之间）、峨峨部（在今峨山县）、休腊部（在今通海西城乡，原河西县）、嵩明部（在今嵩明县）、宁部（在今华宁县）、王弄部（在今文山县回龙乡）、强现部（在今蒙自至屏边之间）、仁德部（在今寻甸县）、罗部（在今罗茨县）、屈中部（在今开远县）、步雄部（在今江川县）、强宗部（在今阳宗海一带）、休制部（在今玉溪市）、阿宁部（在今安宁县）、弥鹿部（在今泸西县）、因远部（在今元江县因远）、阿月部（在今马关县八寨）、吉输部（在今弥勒县境内）、邑市部（在今路南至宜良之间）。

西部乌蛮：西部乌蛮主要分布在今楚雄州西部、大理州及保山地区。以历史上所谓的六诏（或八诏）为主，《蛮书》卷三载：“六诏并乌蛮，又称八诏。”实际上六诏中的越析诏是与乌蛮有近亲关系的磨些蛮，并非就是乌蛮。六诏中蒙舍诏较强大，加之有唐的支持，所以兼并了其他几诏，在这个过程中，便使西部乌蛮中的许多乌蛮西迁永昌，并有少量北上进入吐蕃，现以《蛮书》为据，简要述之。

蒙嵩诏 蒙嵩诏是六诏中较大的一部，当被南诏（即蒙舍诏）攻灭后，并入南诏。《蛮书》卷三载：“蒙_尸一诏最大。初，嵩辅首卒，无子。弟佺阳照立。佺阳照死，子照源立，丧明，子源罗年弱，质于南

诏。蒙归义密有兼吞之意，推恩啖利，源罗归焉。居数月，俘照源及源罗，遂并其地。”

浪穹诏：浪穹诏的首领为矣罗君时，被南诏击破，部众迁往永昌。《蛮书》卷三载：“贞元（唐德宗年号，公元 785—805 年）十年，南诏击破剑川，俘矣罗君，徙永昌。”对此，《新唐书·南诏传》载：“贞元中，南诏击破剑川，虏罗君，徙永昌。”

邓賧诏：邓賧诏与浪穹诏都是被南诏攻灭后，将民众徙至永昌的。《新唐书·南诏传》载：“（邓賧诏王）子皮罗邓立。皮罗邓死，子邓罗颠立。……南诏破剑川虏之，徙永昌。”

施浪诏 施浪诏则不同，被南诏攻灭后，一部分西迁永昌，另一部分则北上吐蕃。《新唐书·南诏传》载：“施浪诏，其王施望欠居矣苴和城。有施各皮者，亦八诏之裔，据石和城。阁罗凤攻虏之，而施望欠孤立。故与畔罗皮合攻归义，不胜。归义以兵胁降其部，施望欠以族走永昌。献其女遗南诏乞和，归义许之，度兰江。”这是西迁永昌的部分，对北上入吐蕃者，《蛮书》卷三载：“望欠弟望千，当矣苴和城初败之时，北走吐蕃。吐蕃立为诏，归于剑川，为众数万。望千生千傍，千傍生傍罗颠。南诏既破剑川，尽获施浪部落。傍罗颠脱身走泸北。今三浪悉平，惟傍罗颠、矣罗识子孙在吐蕃中。”这些北上入吐蕃者，在历史的发展中，当融入吐蕃族。

前面谈到乌蛮是由“昆明”和“叟”分化组合而成的，但唐宋时期仍有昆明族存在，还未将之称为乌蛮，当然这些昆明族后来亦成为乌蛮系统的民族。《新唐书·南蛮传》载：“咸亨三年（公元 672 年），昆明十四姓率户二万内附，析其地为殷州、总州、敦州以安辑之。殷州居戎州（今四川宜宾）西北，总州居西南，敦州居南，远不过五百余里，近三百里，其后又置盘、麻等四十一州，皆以首领为刺史。昆明东九百里，牂牁国也。”这是分布在今滇东北地区的昆明族。此外，黔西也有昆明族分布。《旧五代史·唐书·明宗纪四》载：“天成二年（公元 927 年）八月乙酉，昆明大鬼主罗殿王、普露静王

九部落，各差使随牂牁清州八郡刺史宋朝化等一百五十三人来朝进方物。”《宋史·蛮夷四》亦载：“西南诸夷，汉牂牁郡地，……唐置费、珍、庄、炎、播、郎、牂牁、夷等州，……其地西距昆明九百里。”这些昆明族都是居住在黔西者。

除上述乌蛮外，还有一些属乌蛮系统的民族群体。首先是徙莫祗蛮，《新唐书·南蛮传下》载：“爨蛮之西，有徙莫祗蛮、俭望蛮，贞观二十三年（公元649年）内属，以其地为傍、望、览、邱、求五州，隶郎州都督府（驻今云南曲靖市）。’傍州、望州、览州在今云南省楚雄、牟定、广通、禄丰、易门等县市，邱州在今武定、禄劝县一带，求州在今玉溪、江川、澄江一带。徙莫祗蛮在以往的史书中不见有记载，但它的分布区域是汉晋时期的爨族、昆明族、叟族的交错杂居区。因此，他们可能是由上述三族中的人口分化组合而产生的。南诏统一境内的民族地区后，徙莫祗蛮仍居住在原地未动。到南诏、大理之际，由于人口逐渐增多，又开始分化出一些新的氏族、部落，向东部地区迁徙，先后组成了前述的罗伽部、阳宗部、步雄部、休制部、弥勒部等。因此，徙莫祗蛮分化出的这几部，便列入东部乌蛮三十七部之中。

其次是独锦蛮，《蛮书》卷四载：“独锦蛮者，乌蛮之苗裔也，在秦藏川南，去安宁两日程。……异牟寻母，独锦蛮之女也，牟寻之姑，亦嫁独锦蛮。独锦蛮之女，为牟寻妻。”独锦蛮所分布之地，当为今云南罗次、富民、禄丰一带。由文中所载来看，独锦蛮是南诏蒙氏王族的通婚部落，故其首领当为统治集团中人。

再次为长捍蛮。《蛮书》卷四载：“长捍蛮，本乌蛮之后。部落在剑川，属浪诏。其俗皆衣长捍曳地，更无衣服，惟披牛羊皮。南诏既破剑浪，遂迁其部落与施、蛮诸蛮居，养给之。”看长捍蛮是乌蛮中发展程度较低者，被南诏攻灭后，将其迁到滇西北与吐蕃族相接处。《蛮书》卷六载：“铁桥城在剑川北三日程，川中平路有驿。贞元十年南诏蒙异牟寻用军破东西两城，斩断铁桥，大笼官已下投水死

者以万计。今西城南诏置兵守御，东城自神川以来，半为散地。见管浪如萌、于浪、传充、长禪、磨些、朴子、河人、弄栋等十余种。”

（五）施蛮、顺蛮

唐初，原来滇西的昆明族、叟族分化组合成西部乌蛮，但也有一部分叟族仍然保留着自己的特点，被史家称为施蛮、顺蛮。由于他们与乌蛮有着近亲的民族关系，所以《蛮书》卷四载：“施蛮，本乌蛮种族也。……顺蛮，本乌蛮种类。”施蛮和顺蛮虽被史家记为两个名称，实则为一个民族群体。《蛮书》卷四载：“顺蛮，本乌蛮种类，初与施蛮部落参居剑、共诸川。”则早期他们共同居住在今云南省剑川、鹤庆、丽江一带。此外，他们的风俗习惯亦基本相同，《蛮书》卷四载：“（施蛮）男以缁布为纁裆袴，妇人从顶横分其发，当额并顶后各为一髻，男女终身并跣足，披牛羊皮。……（顺蛮）男女风俗与施蛮略同。”则顺蛮、施蛮为同一民族群体的两个名称。

到了唐中期被南诏击破，迁居到与吐蕃族相邻的铁桥地区。

《新唐书·南诏传》载：“顺蛮与施蛮杂居剑、共诸川，罗皮、铎罗望既失邓川、浪穹，夺剑、共地，由是徙居铁桥，在剑贼西北四百里，号剑羌。”《蛮书》卷四亦载：“顺蛮，本乌蛮种类，初与施蛮部落参居剑、共诸川，罗皮、铎罗望既失邓川、浪穹，退而逼夺剑、共，由是迁居铁桥已上，名剑羌。”迁居到铁桥的施、顺蛮与吐蕃关系很好，被吐蕃封为王，但当南诏进攻吐蕃族时，又导致了顺、施蛮的分布变化。《蛮书》卷四载：“贞元十年，南诏攻城邑，虏其王寻罗并宗族置蒙舍（今云南巍山县）城，养给之。”又载：“贞元十年，南诏异牟寻虏其王傍弥潜宗族，置于云南（今祥云）、白岩（今弥渡红岩），给养之。其顺蛮部落百姓，则散隶东北诸川。”则施、顺蛮的分布地向东南移动，也有少量的施蛮、顺蛮被迁往滇池地区。《蛮书》卷六载：“贞元十年，南诏破西戎（当指吐蕃神川都督府），迁施、顺、磨些诸种数万户以实其地（拓东城）。”这些东迁的施蛮、顺蛮当融入与之

有亲缘关系的东部乌蛮之中。

(六) 和 蛮

和蛮是与乌蛮有近亲民族关系的民族群体，同样是从昆明族、僂族、叟族中分化出来的。据张九龄写的《敕安南首领爨仁哲书》中所载，当时的和蛮已有很大的政治势力，出现了“和蛮大鬼主孟谷悞”。其之所以见称和蛮，是乌蛮语称山区为“和”，而和蛮就是居住在半山区的民族群体。《蛮书》卷五载：“渠敛赵（今云南省大理县凤仪镇）西岩有石和城。乌蛮谓之土山坡陀者，谓此州城及大和城俱在陂陀山上之故也。”《蛮书》卷八又载：“（乌蛮）谷谓之波，山谓之和，山顶谓之葱路。”故和蛮即居住在山区的少数民族。和蛮的分布分为东西两大片，东部是“和蛮大鬼主孟谷悞”统治下的部分，分布在今滇东南的红河、文山两州；西部的和蛮则与白蛮、乌蛮相杂居在一起，首领姓王。《新唐书·南诏传下》载：“显庆（唐高宗年号，公元 656—661 年），西洱河大首领杨栋附显、和蛮大鬼主王罗祁，……率部落归附，入朝贡方物。”

到了大理国时期，东部和蛮又分化为许多部，主要有教化山部（在今云南省文山州文山县境内）、铁容甸部（在今云南省红河州红河县东北的下亏容一带）、思陀部（在今红河县西南的思陀一带）、伴谿部（在今红河县西南的落恐一带）、七溪部（在今红河县东南的溪处一带）。

(七) 磨 些 蛮

磨些蛮是前一时期的摩沙族，同乌蛮一样是以氏羌为主发展而来的民族群体，与乌蛮有近亲的关系。故《蛮书》卷四载：“磨些蛮，亦乌蛮种类也。铁桥上下及大婆、小婆、三探览皆其所居之地也。土多牛羊，一家即有羊群。”则磨些蛮主要居住在今云南丽江地区和四川盐源县。关于磨些的生产生活习俗，唐以前的史书记载过

于简略,唯元人李京的《云南志略》有详细记载:“磨些蛮在大理北,与吐蕃接界,临金沙江,地凉,多羊马及麝香、名铁。依山附险,酋寨星列,不相统摄。善战善猎,挟短刀,以砮渠为饰。少不如意,鸣钲鼓相仇杀。两家妇人中间和解之,乃罢。妇人披毡,皂衣跣足,风鬟高髻。女子剪发齐眉,以毛线为裙,裸露不以为耻。既嫁,易之。淫乱无禁忌。不事神佛。惟正月十五登山祭天,极严洁。男女动以数百,各执其手,团旋歌舞以为乐。俭甚俭约,饮食疏薄。……贫家盐外,不知别味。……尊敬官长。每岁冬月宰杀牛羊竞相邀客,请无虚日,一客不至,则为深耻。人死,则用竹篋舁至山下,无棺槨,贵贱皆焚一所,不收其骨。非命死者,则别焚之。其余与乌蛮同。”

(八) 锅 锉 蛮

锅锉蛮是与乌蛮有近亲关系的民族群体,与乌蛮一样是从汉的“叟”昆明中分化出来的。《新唐书·南诏传下》载:“(黎州)南有杂东蛮、锅锉蛮,西有磨些蛮,与南诏、越析相婚娅。自浪稽以下,古滇王、哀牢杂种,其地与吐蕃接。”则锅锉蛮的分布区在今云南省楚雄州西部至大理一带。

(九) 寻 传 蛮

寻传蛮是因为他们分布在寻传地区而得名。关于寻传,《蛮书》卷三载:“阁罗凤石和城,擒施各皮、封越析,梟于赠,西开寻传,南通骠国。”则寻传地区在南诏的西部。从寻传又可南通今缅甸中部的骠国(今缅甸曼德勒)。可见寻传蛮是分布在澜沧江上游以西至伊洛瓦底江上游以东的民族群体,他们自称“峨昌”、“阿昌”等,是从汉晋以来的昆明族、夷族中分化出来的。除此之外,在金沙江流域也有分布。《蛮书》卷二载:“又有水(指今四川西昌地区的安宁河),源出台登山,南流过嵩州(今四川西昌)西南,至会州诺賧(今米易)与东泸水(今雅砻江)合。[东泸水]古诺水也,源出吐蕃中节

度北,谓之诺矣江,南郎部落。又东折至寻传部落,与磨些江(今云南丽江县以下的一段金沙江)合。……至寻传与东泸水合。’文中所讲的寻传部落分布在雅砻江流入金沙江地带,即今云南省永胜县东至华坪县一带。寻传蛮的生产生活情况《蛮书》卷四载:‘寻传蛮,阁罗凤所讨定也。俗无丝绵布帛,披波罗皮,跣足可以践履榛棘,持弓挟矢,射豪猪,生食其肉,取其两牙,双插髻傍为饰,又条其皮以系腰。’看来寻传蛮的发展水平还较低,以狩猎为生。

在寻传蛮之西还有一部分社会发展水平更落后的民族群体,他们与寻传蛮一样‘无衣服,惟取木皮以蔽形’,被称为裸形蛮。据尤中先生考证,他们是景颇族中景颇支的先民。^⑥因此我认为裸形蛮与寻传蛮是同一个民族群体,属滇西昆明族、叟族中发展落后者,唐代已西迁至今缅甸克钦邦一带。裸形蛮的社会生产生活状况,《蛮书》卷四载:‘裸形蛮,在寻传城西三百里,为巢穴,谓之野蛮。阁罗凤既定寻传,而令野蛮散居山谷。其蛮不战自调伏集,战即召之。其男女遍满山野,亦无君长。……无农田,无衣服,惟取木皮以蔽形。或五妻、十妻共养一丈夫。[其丈夫]尽日持弓,不下葛栏,有外来侵暴者则射之;其妻入山林,采拾虫鱼菜螺蚬等归啖食之。’显然他们的农业还未产生,处在采集狩猎时代,妇女在生活中地位重要,当为母系氏族社会。

二、以百越系统民族为主体发展而来的民族群体

(一) 僚族

唐宋时期,西南地区的僚族开始发生分化,具体表现为出现了带僚字的不同族称,这种族称的变化,表明唐宋时期有一些僚已向着单一民族的方向发展。现分列如下:

剑南诸僚:东晋时北上入川的僚族,经过南北朝至唐初二百多

年的发展变化，许多已融入汉族之中，但也仍有极少数分布在边远地区的僚族正处在融合过程中，常常由于不堪忍受官府的压迫而起来反抗。由于他们的分布处在剑南道境内，故名。②《新唐书·南蛮传下》载：“大抵剑南诸僚，武德、贞观间数寇暴州县者不一。巴州（今巴中）山僚王多髻叛，梁州都督庞玉枭其首，又破余党符阳（今通江县北部之涪阳）、白石（今万源县西北之竹峪一带）二县僚。其后眉州（今眉山）僚反，益州行台郭行方大破之。未几又破洪（今洪雅）、雅（今雅安）二州僚，俘男女五千口。是岁，益州（今成都市）僚亦反，都督窦轨请击之。”则在成都附近还有僚族活动。从两《唐书》的记载来看，剑南诸僚大多是不堪忍受过份苛刻的剥削，才反抗的。《新唐书·南蛮传下》载：“太宗再伐高丽为船，剑南诸僚皆半役，雅（今雅安）、邛（今邛崃）、眉（今眉山）三州僚不堪其扰，相率叛。……大中（唐宣宗年号，公元847—860年），昌（今四川大足）、泸（今四川泸州）二州刺史贪沓，以弱缯及羊强僚市，米麦一斛得值不及半。群僚诉曰：‘当为贼取死耳！’刺史召二小吏榜之曰：‘皆尔属为之，非吾过。’僚相视大笑，遂叛。”在多次、长时期的反抗中，剑南诸僚渐渐消失，大部分融入汉族之中，所以，到宋代，蜀地的僚族便不复存在了。

南平僚：东晋以来在渝州（今四川重庆）到播州（今贵州遵义）之间分布的僚族，有了很大的进步，大部分融入汉族，只有少数约四千户还保留着固有的民族特征，被史家称为南平僚。《新唐书·南蛮传下》载：“南平僚，东距智州，南属渝州，西接南州（今四川綦江），北涪州（今四川涪陵）。户四千余。”他们的生活习俗除有所保留外，也有所改变。“人居楼，梯而上，名为干栏。妇人横布二幅，穿中贯其首，号曰桶裙，美发，髻垂于后，竹筒三寸叙穿其耳，贵者饰以珠珰。俗女多男少，妇人任役。婚法，女先以货求男，贫者无以嫁，则卖为婢。男子左衽，露发徒跣。其王姓朱氏，号剑荔王。贞观三年（公元629年），遣使内款，以其地隶渝州。”到了宋代，靠近渝州

(今重庆)的部分融入汉族,但分布在今黔北的部分仍然存在。《宋史·渝州蛮传》载:“渝州蛮者,唐南平僚也。其地西南接乌蛮昆明大小播州(今贵州桐梓至遵义一带),部族数十居之。”在南平僚附近,还有一些传说、风俗更为奇特的僚族,《新唐书·南蛮传下》载:“有飞头僚者,头欲飞,周项有痕如缕,妻子共守之,及夜如病,头忽亡,比旦还。又有乌武僚,地多瘴毒,中者不能饮药,故自凿齿。”此乌武僚当与后来的打牙伢佬有一定的联系。

葛僚:葛僚的分布区有两大片,一是分布在川黔连接处,二是分布在湘西黔东连接地。《新唐书·南蛮传下》载:“戎、泸间有葛僚,居依山谷林箐,逾数百里。俗喜叛,州县抚视不至,必合党数千人持排而战,奉酋帅为王,号曰婆能,出入前后植旗。”则葛僚中的一部分分布在今四川省宜宾和泸州南部至贵州省西部地带。他们已经处在阶级社会之中。到了宋代,分布在叙州的葛僚与汉族关系日渐密切,《宋会要稿·蕃夷五》载:“淳熙十年(公元1183年)十二月,……臣僚言叙州(今四川宜宾)既外控蛮夷,而城之内外,焚夷、葛僚又动以万计,与汉人杂处,其熟户居省地官庄者,多为义军子弟,……。”到了南宋,葛僚完全从僚中分化出来,见称为伢佬。南宋牛辅《溪蛮丛笑》叶钱序载:“五溪之蛮,……聚落区分,名亦随导。环四封而居者有五:曰苗、曰瑶、曰僚、曰僮、曰伢佬。”

东谢蛮:东谢蛮是指汉晋时期进入西南而夷化的汉族大姓谢氏家族统治下的僚族。从史料所载来看,东谢蛮的生活、生产习俗与后来的壮侗语族各民族相同。《旧唐书·西南蛮传》载:“东谢蛮,其地在黔州之西数百里,南接守宫僚,西连夷子,北至白蛮。土宜五谷,不以牛耕,但为畚田,每岁易。俗无文字,刻木为契。散在山洞间,依树为层巢而居,汲流以饮。皆自营生业,无赋税之事。谒见贵人,皆执鞭而拜。有功劳者,以牛马铜鼓赏之。有犯罪者,小事杖罚之,大事杀之,盗物倍还其脏。婚姻之礼,以牛酒为聘。女归夫家,皆母自送之。女夫惭,逃避经旬方出。宴聚则击铜鼓,吹大角,歌舞

以为乐。……其首领谢元深,既世为酋长,其部落皆尊畏之。’在东谢蛮的南边,还有一部分僚族被姓赵的大姓统治,称为西赵蛮。《旧唐书·西南蛮传》载:“(西赵蛮)其风俗物产与东谢同,首领赵氏,世为酋长。有户万余,贞观三年,遣使入朝。二十一年,以其地置明州,以首领赵磨为刺史。’在牂牁地区亦有被大姓谢氏统治的僚族,被称为牂牁蛮,《旧唐书·西南蛮传》载:“牂牁蛮,首领亦姓谢氏。……无城壁,散为部落而居。土气郁热,多霖雨。稻粟再熟。无徭役,唯征战之时,乃相屯聚。刻木为契。其法劫盗者二倍还脏杀人者出牛马三十头,乃得赎死,以纳死家。物产风俗,略与东谢同。其首领谢龙羽,大凿据其地,胜兵数万人。’看来牂牁蛮社会发展的情况是很复杂的,既保留着自身许多传统文化,又有发达的政治组织,受大姓制之。

到了宋以后,谢氏家族、赵氏家族式微,代之而起的大姓势力是所谓的西南五蕃。《岭外代答·西南夷》载:“西南五姓蕃部,曰龙、罗、方、石、张,自昔许上京入贡。龙、罗、方、石自宜州(驻今广西宜山)入境,张蕃自邕州入境。’显然西南五蕃的中心区在今贵州省内,五蕃是在五个大姓分别治理下的同一近亲民族群体,是僚族的一部分。《宋史·蛮夷列传四》载:“黔州(驻今四川彭水)、涪州(驻今四川涪陵)徼外有西南夷部,汉牂牁郡,唐南宁州、牂州、昆明、东谢、南谢、西赵、充州诸蛮也。其地东北直黔、涪,西北接嘉(州驻今四川乐山市)、叙(州驻今四川宜宾市东),东连荆楚,南出宜、桂,……部族共一姓,虽各有君长,而风俗略同。’在五姓之外,也有程氏、韦氏,故史家将之和五蕃合称为西南七蕃,《宋史·蛮夷列传四》载:“宋初以来,有龙蕃、方蕃、张蕃、石蕃、罗蕃者,号五姓蕃,皆常奉职贡,受爵命。……,’诸蕃部族数十,独五姓最著,程氏、韦氏皆比附五姓,故号西南七蕃云。”则西南五蕃或西南七蕃是分散为不相统属的许多僚族部落,各有首领,受宋朝的羁縻统治。

他们的生产、生活状况与唐代相比尚未发生大的改变,《宋史

·蛮夷列传四》载：“无城郭，散居村落。土热，多霖雨，稻粟皆再熟。无徭役，将战征乃屯聚，刻木为契。其法，劫盗者，偿其主三倍。杀人者，出牛马三十头与其家以赎死。病疾无医药，但击铜鼓、铜沙锣以祀神。……土宜五谷，多种稻，以木弩射獐充食。”则宋朝时期的这部分僚族既有农业生产，也有狩猎经济，当然也仍然有一些分布在山区、半山区的僚族以畜牧经济为主，且生活习俗与生活在坝区者稍有差别。《岭外代答·西南夷》载：“西南五姓诸蕃，……大率椎髻，跣足，或衣斑花布，或披毡，而背刀带弩，其髻以白纸缚之。”又《宋史·蛮夷列传》载：“黔州、涪州徼外有西南夷部，……俗椎髻，左衽，或编发，随畜牧迁徙亡常，喜险阻，善战斗。”

（二）金齿、茫蛮等部

汉晋时期从永昌郡到兴古郡内的鸠僚，到唐宋时期汉族史家根据他们各部不同的生活习俗，推演出许多复杂的称呼。这些都属于他称，现分列如下：

棠魔蛮：《蛮书》卷四载：“棠魔蛮，去安南管内林西原十二程，溪洞而居，俗养牛马。比年与汉博易，自大中八年经略使苛暴，令人将盐往林西原博牛马，每一头匹只许盐一斗，因此隔绝，不将牛马来。”安南管内林西原在今越南老街，则棠魔蛮便是分布在今云南省红河州南部的金平县至越南莱州省一带的僚族。棠魔是傣语“傣勐”的同音异写，直到近现代，西双版纳傣族中最早建寨的人便称为“傣勐”。

黑齿蛮等：《蛮书》卷四载：“黑齿蛮、金齿蛮、银齿蛮、绣脚蛮、绣面蛮，并在永昌、开南，杂种类也。黑齿蛮以漆漆其齿，金齿蛮以金镂片裹其齿，银齿蛮以银，有事出见人，则以此为饰，寝食则去之。皆当顶上为一髻，以青布为通身袴，又斜披青布条。绣脚蛮则于踝上腓下周匝刻其肤为文彩，衣以绯布，以青色为饰。绣面蛮初生后出月，以针刺面上，以青黛傅之如绣状。”这显然是根据牙齿装饰

或纹身之习俗而命名为黑齿蛮、金齿蛮、银齿蛮、绣脚蛮、绣面蛮的。金齿、黑齿等的分布区域是在南诏所属的永昌、开南两个节度的辖区范围内，即今保山地区、思茅地区、临沧地区和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

茫蛮部落：茫蛮即勐蛮，为今傣族先民之一，傣语称盆地为勐，故茫蛮即勐蛮。《蛮书》卷四载：“茫蛮部落，并是开南杂种也。茫是君之号。蛮呼茫诏。从永昌城南，先过唐封（今云南昌宁），以至凤蓝苴（今云南凤庆县），以次茫天连（今云南孟连），以次茫吐薹。又有大賧、茫昌（当为茫冒，即勐卯，今云南瑞丽县）、茫盛恐、茫蚌、茫施（今芒市），皆其类也。楼居，无城郭，或漆齿、或金齿，皆衣青布裤，藤蔑缠腰，红绉布缠髻，出其余垂后为饰。妇人披五色娑罗笼，孔雀巢人家树上，象大如水牛，土俗养象以耕田，仍烧其粪。贞元十年，南诏异牟寻攻其族类。咸通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亦有此茫蛮，于安南苏历江岸聚二三千人队。”

（三）白衣

白衣也是以百越为主体发展变化而来的，分布在滇东南到今越南北方。《新唐书·南蛮传》载：“大中（唐宣宗年号，公元847—860年）时，李琢为安南经略使，苛墨自私，以斗盐易一牛，夷人不堪，结南诏将段酋迁陷安南都护府，号白衣没命军。”则白衣唐初受安南都护府统治，后归属南诏管辖。到了宋代，白衣的分布区没有发生多少变化，《桂海虞衡志·志蛮》载：“其南连邕州南江之外，稍有名称者，罗殿、自祀以国名，罗孔、特磨、白衣、九道以道名，此皆成聚落，地皆近南诏。”这儿所说的白衣道即白衣的聚居区，其地与特磨道（今云南文山州的广南、富宁二县）相连接，为今云南文山州中部。《岭外代答》又载：“交趾（今越南北方）……东有小江过海至钦、廉，西有陆路通白衣蛮，南抵占城（今越南南方）。”这些白衣蛮与和蛮共同杂居在一起。对于白衣，范成大著的《桂海

虞衡志》、周去非著的《岭外代答》、赵汝适著的《诸蕃志·交趾国》等书都提到，先后所指是同一地区内的同一民族群体。至于为什么称为白衣，则无明确记载。有可能因为他们穿白色衣服的缘故，也有可能是古代‘百越’的音转，甚至有可能就是‘摆夷’的最早译音所记。

三、近现代孟高棉民族的先民——朴子蛮、望蛮

（一）朴子蛮

朴子蛮是从汉晋时期的闽濮中分化出来的民族，包括着近代布朗族和崩龙族先民在内。^⑩朴子蛮的分布区域据《蛮书》卷四载：“开南、银生、永昌、寻传四处皆有，铁桥西北边延澜沧江亦有部落。”开南即开南节度辖区，相当于今云南省思茅地区和临沧地区东部；银生即银生节度辖区，包括今云南西双版纳及境外的一些地方；永昌即永昌节度辖区，即今云南省保山地区、德宏州东部、临沧地区西部；寻传即寻传地区，指今云南省澜沧江西岸的云龙县之地往西经德宏北部而至缅甸克钦邦一带；铁桥城在今云南省丽江市西北之塔城，铁桥西北边延澜沧江之地，指的是自今维西县沿澜沧江而下至云龙一带。以上各地都有朴子蛮的人口，或杂居或聚居于同区域内的其他民族之中。^⑪

关于朴子蛮各方面的情况，《蛮书》卷四载：“朴子蛮，勇悍矫捷，以青娑罗段为通身袴。善用白箕竹弓，入深林间射飞鼠，发无不中。部落首领谓之酋。其土无食器，以芭蕉叶籍之。开南、银生、永昌、寻传四处皆有。铁桥西北边延澜沧江亦有部落。臣本使蔡袭咸通四年正月三日阵面上生擒得朴子蛮，拷问之并不语，截其腕亦不声。安南子城虞候梁轲云是朴子蛮。今梁轲见在贼中，僭称朱鸢县令，其梁轲始由长宾任使，前后三度到蛮王处通好，结构祸胎。”则

朴子蛮虽然纺织手工业有一定发展，但狩猎经济仍占有一定的比重。

（二）望蛮

望蛮与朴子蛮是有近亲关系的民族群体，都是从汉晋时期的闽濮中分化而来的，望蛮是佤族的先民。^⑥《蛮书》卷四载：“望蛮外喻部落，在永昌西北。其人多长大，负排持槊，前往无敌，又能用木弓短箭，箭簇傅毒药，所中人立毙。妇人亦跣足，以青布为衫裳，联贯珂贝、巴齿、真珠，斜络其身数十道。有夫者竖分发为两髻，无夫者顶后为一髻。其地宜沙牛，亦大于诸处。牛角长四尺已来。妇人惟嗜乳酪，肥白，俗好遨游。”这里的望蛮外喻部落指望蛮中的一部分，分布在今保山西北的腾冲县境内，现在腾冲县荷花村一带仍残留望蛮的部分子孙。在澜沧江以西的阿瓦山区，更有大量望蛮分布，曾被南诏征调作为战斗时的前锋。《蛮书》卷四载：“望苴子蛮，在兰沧江以西，是盛罗皮所讨定也。其人勇捷，善于马上用枪铲，骑马不用鞍，跣足，衣短甲，才蔽胸腹而已。股膝皆露。兜鍪上插旄牛尾，驰突如飞。其妇人亦若此。南诏及诸城镇大将出兵，则望苴子为前驱。”则望蛮的分布区有两大片，都在南诏、大理的统治下缓慢地发展着。

第五节 元明清时期西南的民族识别

一、以氏羌系统民族为主体发展来的各民族

元明清时期是中国民族发展史上一个非常重要的时期，一方

面统治者针对各民族地区社会经济实际，制定了土司制度，移民垦边，提倡儒学等政策，造成了民族发展的外部客观条件；另一方面，随着国家的统一，各民族之间的交往日益增多，对民族的认识就更加具体。因此，我们可以看到处在分化与重新组合中的民族群体，已经开始一一登上历史舞台，形成我们今天民族大家庭中的一员。

（一）羌族

元明清时期，尚未融入其他民族的羌族都大部分集中在岷江上游地区，在土司制度管理下发展着。《元史·百官志三》载：“松潘（客）[宕]叠、威、茂州等处军民安抚使司，秩正三品。达鲁花赤一员，安抚使一员，同知一员，经历、知事、照磨各一员，镇抚一员。威州保宁县，茂州（文）[汶]山县、（文）[汶]川县皆隶焉。”即元朝在羌族分布区置茂州（驻今四川茂汶，辖汶山、汶川两县）等处军民安抚使司等，管辖川甘交界处的羌族。明代亦然，到清代才实行改土归流。当然也有一部分羌族发展较缓慢，处在相对封闭的状况下，他们有以下一些部落群体：

白草羌：《明史·四川土司一》载：“东路生羌，白草（羌）最强，又与松潘黄毛鞑相通，出没为寇，相沿不绝。”

草坡羌：《读史方輿纪要》载：“汶路生番，惟草坡（羌）犍黠，有三寨在河西山外。”

黑虎羌 道光《茂州志》载：“茂州之黑虎生番。跳梁龙盛，出没关道，掠虏我人民。”

罗打鼓羌：《万历武功录》载：“罗打鼓者，茂州诸羌也，旗山、白草之间。”

上述的茂、汶羌族地区又是汉、藏民族经济的重要通道，许多内地汉族商人便到茂州建立会馆，雇用一些羌族为佣工，其结果是少量羌族融合入汉族。此外的大部分则发展为今天以茂汶为中心

的羌族和黑水县讲羌语的藏族。

现在羌族自称“尔玛”，意为本地人。主要分布在四川省阿坝藏族自治州的茂汶羌族自治县和汶川县、理县、松潘县、黑水县等地。有 198252 人（1990 年），茂汶羌族自治县是中国最大的羌族聚居区。羌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分南北两大方言，除茂汶县赤不苏区和黑水县的羌区为北部方言外，其余羌区均为南部方言。羌族历史上没有本民族的文字，长期通用汉文。

（二）吐蕃、西蕃、藏蕃（藏族）

元朝时期，藏族的汉文书面记录仍为“吐蕃”。明时称为“西蕃”；清代称西藏的藏族为“藏蕃”。《卫藏通志》卷十五载：“唐古忒，旧为图伯特国，在工布江达之西，又称为康、卫、藏。康即今之察木多（西昌）卫即今之前藏（以拉萨为中心）藏即今之后藏（以日喀则为中心）也。”则清代称西藏为“唐古忒”。而所谓“旧为图伯特国”，即指吐蕃（吐蕃清发音为图伯）。在“旧图伯特国”之内，地域分为三片，即康、卫、藏。居住在不同地域之内的人，有着不同的称呼，这是同一民族中各区域之间经济、文化发展不平衡的反映。所以，直到近代，藏族中居住在西藏阿里地区的人自称“兑巴”，后藏地区的人自称“藏巴”，前藏地区的人自称“卫巴”，西藏昌都地区和四川西部的人自称“康巴”，西藏北境和川、甘、青地区的人自称“安多娃”，滇西北的人自称“博巴”。汉族把他们全部称为藏族。

元代，在西藏设置乌思藏、纳里、速古、鲁孙等三路宣慰司都元帅府。《清史稿·藩部八·西藏传》载：“元世祖时，置乌思藏、纳里、速古、鲁孙等三路宣慰司，都元帅府，仍置管民万户诸官抚辑之。以吐蕃僧帕克斯巴为大宝法王、帝师，嗣者数世。弟子号司空、国公，佩金玉印者甚众。”乌思藏万户府驻今拉萨市，纳里、速古、鲁孙元帅府驻今境外克什米尔的列城，又在今甘、青南部，川西、川西北一带设吐蕃等宣慰司。各宣慰司之下，则设“管民万户诸官抚辑之”。

又在中央设宣政院，管理全国佛教事务及藏族地区军政事务，以大喇嘛帕克斯巴(八思巴)为大宝法王、帝师，兼宣政院事。元朝政府的这些措施，对藏族的发展推动作用巨大的。

明袭元制，设土司管理藏族。《蜀中广记》载：“洪武六年(公元1373年)，诏四夷酋长至京授职，赐印。因俗为治，立都指挥使司二：曰乌思藏(辖今西藏自治区)、曰朵甘(辖今西藏昌都以东、四川阿坝、小金、康定以西及青海南部)。指挥司一：陇答卫(在今西藏江达至贡觉一带)也。宣慰司三：朵甘反(‘反’字应是‘思’字之误。朵甘思宣慰司在今德格至甘孜一带)、董卜韩胡(今四川小金至丹巴一带)、长河西鱼通宁远(今川西道孚、乾宁、康定、九龙一带)也。招讨司六、万户府四及别思寨安抚司、木瓦都指挥、葛刺汤千户诸部落，是为三十六种，以时朝贡焉。”而且继续用喇嘛进行统治。永乐年间，分封喇嘛为大宝法王、大乘法王等八王。

藏族发展到元明时期，分化与融合的过程还在进行，一是藏族继续吸收其他民族成分，同时也分化出一些融入其他民族中。

自十三世纪元朝统一西藏后，就有不少蒙古官吏与士兵入藏；明末清初顾实汗兵入西藏，他与其后裔统治藏区先后达七十六年之久。和硕特部蒙古的势力后来虽然退出了西藏，但有些部众却依然留下。如拉萨以北的当雄有名叫达木牛场的地方，有不少蒙古骑兵留住，与藏族妇女通婚，最终融入藏族之中。又如四川康区的“霍尔章谷正副安抚司”、“霍尔甘孜孔撒安抚司”、“霍尔东科安抚司”等等。“霍尔”是藏语对北方游牧民族的泛称，原是汉语“胡儿”一词的转借，这里显然与蒙古族融入有关。^⑨

藏族还融合了大渡河以南雅砻江下游地区隋唐以来的部分“乌蛮”和“磨些蛮”等，发展为今上述地区内的“拍木依人”、“纳木依人”、“多须人”等藏族支系。^⑩

藏族主要聚居在西藏自治区，以及青海省的海北、黄南、海南果洛、玉树等藏族自治州和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甘肃省的甘南

藏族自治州和天祝藏族自治县，四川省的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甘孜藏族自治州和木里藏族自治县，云南省的迪庆藏族自治州。人口 4593330 人(1990 年)。使用藏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藏语支。分为藏、康、安多三种方言。由于在历史上融合、吸收了其他民族成分，所以部分藏族还分别使用嘉戎语、尔苏语、纳木依语、普米语、羌语等，至今没有统一的标准语。

(三) 珞巴族

从珞巴语属藏缅语族来看，珞巴族当为土著与羌族融合而成，与藏族有较为亲近的关系。珞巴族自古就在西藏的塔布、工布、白马冈和喜马拉雅山南坡广大地域内生息。藏文史籍《红史》等记载，早在松赞干布时代“南自珞与门……等均置于吐蕃统治之下”。此后藏族和珞巴族人民的交往不断发展。清代建立西藏地方政府之后，西藏地方政府便以封赠、委派等形式，通过基层属下宗、谿组织管理珞巴族。珞巴族在历史上与外界的联系不多，社会发展缓慢，刻木记事，主要从事农业，兼营狩猎，信仰万物有灵的原始宗教。

珞巴一词是藏语，属于他称，意为南方人。居住在不同地区的珞巴族有不同的自称，如‘博嘎尔’‘崩尼’‘崩如’等。主要分布于西藏自治区东南部的洛渝地区及相邻的察隅、墨脱、米林、隆子等县。珞巴族现有人口 2312 人(1990 年)。除住在墨脱县北部的珞巴族使用藏语外，其余通用珞巴语，各地区间还有方言差异。珞巴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

(四) 门巴族

与珞巴族相比，门巴族与藏族的历史亲缘关系更加紧切，亦当是西藏地区的土著与外来羌族相融合而成，其文化中又包含着更多的藏文化因素。公元 823 年设立在西藏拉萨大昭寺前的甥舅和盟碑记载：“孟族”等族向吐蕃王朝“争相朝贡，俯首听命”。这个孟

族即包括了门巴族在内。^④这说明唐朝晚期,门巴族先民已经形成一个民族共同体。元至正六年(公元1346年)的藏文史籍《红史》载:早在松赞干布时代“南自珞与门……等均置于吐蕃统治之下”。这与前述相符。此外,藏文史籍《贤者喜宴》中亦载:“东方之咱米兴米,南方之珞与门,西方之香雄及突厥,北方之霍尔及回纥等均被收为属民。”

元代,蒙古军入藏后,门巴族与藏族都成了元的臣民。清初,五世达赖喇嘛派梅惹喇嘛洛卓嘉措到门隅宏扬格鲁派,既管理以达旺寺为中心的門隅宗教事务,也管理門隅地区的行政事务。五世达赖喇嘛圆寂之后,就在門隅地区寻访到了转世灵童門巴族人仓夹嘉错,^⑤加强了西藏地方政府对門巴族的政教统治。由于門巴族与藏族之间存在着长期的交往与通婚,所以門巴族带有藏族血统和许多藏族文化的特征。

“門巴”这一族称,既是門巴族的自称,也是他称,意为“居住在門隅的人”。当然,由于分布地域的差异等原因,各地門巴族还有一些带地域概念的称呼。如“勒波”(分布在門隅勒布一带)、“学僧”(分布在邦金一带)、“达巴”(分布在达巴一带)。門巴族有人口7475人(1990年)。使用門巴语,其语言中藏语借词约30%。部分門巴族人通晓藏语,无本民族文字,通用藏文。语言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藏语支。

(五) 西番(普米族)

现今的普米族在元明清并一直延续到本世纪50年代都称为西番。而元明清时期也在一定范围内称藏族为“西番”,由此可见普米族与藏族之间有着亲缘关系。西番一词始见于《宋史·蛮夷传四》载:“淳化元年(公元990年),诺驱自部马二百五十匹至黎州(治所在今四川汉源县北清溪镇东北)求互市,诏增给其直。诺驱令译者言更入西番求良马以中市。”此西番已包括今普米族先民在

内。

西番与吐蕃关系密切,都是以氐羌为主体发展而来的。从语言上看,西番语(即普米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藏语支,说明了其与历史上的吐藏关系紧密;从习俗上看,今云南兰坪等地的普米族在举行葬礼时,巫师念“开路经”,送死者灵魂归故土,其路线是越过金沙江东面,再往北向昆仑山。如此则西番的先民原来就分布在青藏高原,再逐步向西南移动,这与氐羌进入云南不谋而合。《宋会要稿·蕃夷五》载:“淳熙七年(公元 1180 年)八月八日,枢密院编修官李嘉谋言,黎州边面,近则有邛部川(在今四川越西县),曰河南蛮、曰女儿城蛮、曰青羌、曰吐蕃、曰五部落,……大抵诸蕃环列,……黎州达大渡河外,弥望皆是蕃田。”文中所说的“诸蕃”,即包括“吐蕃”与“西番”在内。他们与“邛部川蛮”等杂居在大渡河南岸往西至雅砻江流域东西两岸地带。也就是说,最迟到南宋时,西番族人民从西北散及西南的大渡河、雅砻江地区。

忽必烈率蒙古兵征大理时,经建昌(今西昌)入丽江北部,便有一部分西番加入其中;此外,兀良合台率领的一路由旦当岭(在今中甸县)入云南雅西,居住在雅砻江中、上游地带的西番族人,也有加入蒙古军队的,但他们并非蒙古族人。

西番族中的上层贵族,在元、明、清时期,都担任土官。如《土官底簿》载:“卜都各吉,澜沧卫(驻今永胜)西番人。先系本州土官,洪武十六年(公元 1384 年),征南将军札拟本州知州。”所谓“先系本州土官”,即元代为永宁州知州。明初仍其职,永乐四年升永宁州为府,直到清代,卜都各吉的后代都一直充当土官,是当地西番族中的封建领主。

各地的西番有不同的自称,云南省兰坪、丽江、永胜的自称“普英米”,宁浪的自称“普日米”。1960 年,根据本民族意愿,统一正名为普米族。主要分布在云南省的兰坪、丽江、维西、永胜等县和宁蒗彝族自治县,还有一部分居住在四川省木里藏族自治县和盐源县。

人口有 29657 人(1990 年),使用普米语,语言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木里和宁蒗的普米族曾使用过一种用藏文拼写的文字,但流行不广。现在通用汉文。

(六) 卢蛮、栗些(傈僳族)

卢蛮是从唐宋时期的‘施蛮’‘顺蛮’发展演变而来的。元代的史书中开始出现卢蛮的记载,《元一统志·丽江路》风俗条载:“丽江路,蛮有八种,曰么些、曰白、曰罗落、曰冬闷、曰峨昌、曰撬、曰吐蕃、曰卢,参错而居。”明代又将卢蛮称为栗些、力些,天启《滇志·种人》载:“力些,唯云龙川有之。”清代已开始称之为傈僳。乾隆《丽江府志略·官师略·附种人》载:“傈僳,有熟生两种,……近唯居澜沧江边者为熟傈僳。”清代傈僳的分布面扩大,对之的认识也更为清楚。《清职贡图》载:“傈僳,散居姚安、大理、永昌、[丽江]四府。其居六库(今属泸水县)山者,……其居赤石崖(在宾川北部)、金沙江边,地与永北(今永胜)连界者,迁徙无常。”则傈僳主要分布在今云南怒江州境内。除此之外,还有一些散居在东边的元谋、武定一带。而滇西南的傈僳则是道光年间才迁往今德宏州一带屯守的。道光《云南通志》卷 106 引《案册》载:“道光七年(公元 1827 年),署腾越厅广裕,详请设立河西(今梁河县曼东街)外围香柏岭十五卡,招募傈僳三百七十五户分驻,于盐课溢余留半银支給口粮盐菜,限满听其种地守卡。嗣因山地硗确,不敷口粮,永昌府胡启荣、腾越厅周澍,详请奏明借藩库银二万两,置买练田,分给各傈僳口粮,府、厅各捐银一万两,五年归款。内香柏岭立二卡,安设傈僳六十户;三级箐一卡,安设傈僳三十户;麦瓜林二卡,安设傈僳七十户;三台山一卡,安设傈僳十五户;……。”这便是滇西南傈僳的由来。

现在按本民族意愿,把他们的自称傈僳作为族称,定名为傈僳族,藏族称之为“竿巴”。主要聚居在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其余分布在丽江、迪庆、大理、保山、德宏、楚雄、临沧等州县。四川的

盐源、盐边、木里、德昌等县也有分布。人口为 574856 人(1990 年)。傈僳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彝语支。先后分别使用过三种文字,第一种是西方传教士创制的拼音文字,主要通行于怒江州、德宏州、保山的部分基督教徒中;第二种是维西县傈僳族农民汪忍波创制的音节文字,通行于维西县的几个区;第三种是新中国成立后创制的拉丁字母形式的新文字,已在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推行。

(七) 怒人(怒族)

怒人是由乌蛮的一部分发展而来的。唐朝时期分布在今西起西昌、东至昭通的乌蛮中,有一部叫鹿卢部,而鹿卢部中的一部分曾西迁至今兰坪。《元史·地理志》载:“兰州在兰沧水(即澜沧江)之东,汉永平中始通博南山道,渡兰沧水,置博南县,唐为庐鹿部(即鹿卢蛮部)。至段氏时,置兰沧郡,隶大理。元宪宗四年(公元 1254 年)内附,隶茶罕章管民官,至元十二年(公元 1275 年)改兰州。”也有部分怒人先民与傣人同源,两支来源不同的人们共同体,在怒江与澜沧江流域互相影响共同发展为今天的怒族。故至今怒语与彝语及独龙语均有亲属关系,贡山县的怒族人可以和独龙族人通话。

元代,怒人已作为一个独立的单一民族分布在怒江东西两岸,《元混一方輿胜览》载:“潞江,俗名怒江,出潞蛮。”但由于怒人所处的地理环境相对封闭,经济文化发展滞后,不为外界人所了解。到了明代,李思聪、钱古训的《百夷传》才开始记录了有关怒族的情况:“怒人,颇类阿昌。蒲人、阿昌、哈刺、哈杜、怒人皆居山巅。”这部分怒人分布在怒江以西,今缅甸克钦邦北部恩梅开江与迈立开江之间,是西部的怒人。此外,天启《滇志》卷三十又载:“怒人,男子发用绳束,……余与么些同,唯丽江有之。”这部分怒人分布在丽江府境内靠西即今维西、兰坪、碧江、福贡、贡山一带,是东部的怒人。清代,对怒人的了解稍详,各种地方志书皆有载。乾隆《丽江府志略

·官师略·附种人》载：“怒人，居怒江边，与澜沧江相近。”余庆远《维西见闻录》载：“怒子，居怒江内，界连康普、叶枝（两地在今维西县北部，澜沧江东岸）、阿敦子（今德钦）之间，迤南地名罗麦基（今福贡县西北，怒江西岸的勒麦的多），连接缅甸。”又雍正《云南通志》卷二十四载：“怒人，……其在鹤庆府维西边外，过怒江十余日，有野夷名怒子。道光《云南通志》卷一零六《武备志三之一·边防上》引《维西见闻录》附加语载：“谨按，怒夷不止怒江以内，余庆远专就维西言之尔。其实，怒夷界最广，凡怒江以西，西北接西藏，西南界缅甸孟养陆阻地，东与丽江及大理府云龙川毗连皆是。”则缅甸东北部至怒江中上游东部和西部一带，怒人与俅人、傈僳杂居。分布在丽江、大理地区者，是明末清初迁来的。道光《云南通志》引《清职贡图》载：“怒人，……其部落在维西边外，流入丽江、鹤庆二府内，随土流兼辖。”

各地怒人有不同的自称，如“怒苏”（碧江）“阿怒”（福贡）“阿龙”（贡山）和若若（兰坪）等，新中国成立后，统一定名为怒族。怒族主要分布在碧江、福贡、贡山三县，兰坪、维西两县也有几处怒族的聚居点。人口有 27123 人（1990 年）。使用怒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各地语言差别很大，碧江、福贡、兰坪等地怒语难以通话。无本民族文字，大都使用汉文。

（八） 俅人（独龙族）

《蛮书》卷六载：“镇西城南至仓望城，临丽水，东北至弥城，西北至丽水渡。……管摩零都督城，在山上。……南诏特于摩零山上筑城……凡管金齿、漆齿、绣脚、绣面、雕题、僧耆等十余部落。”据《独龙族简史》的作者考证，文中的僧耆即为俅人的先民。在元明清时期，俅人属丽江木氏土司和丽江路军民总官府管辖。首在《元一统志·丽江路》风俗条中有载：“丽江路，蛮有八种，……曰撬（即俅）、曰吐番、曰卢，参错而居。”这表明在元代以前就有俅人活动于

西南地区。明朝时期对傈人的统治疏稀，故对傈人的记录缺略。到了清代，才对傈人有了更多的认识，道光《云南通志》卷一八五引《清职贡图》载：“傈人，居澜沧江大雪山外，系鹤庆、丽江西域外野夷。其居处结草为庐，或以树皮覆之。男子披发，着麻布短衣裤，跣足。妇女缀铜环，衣亦麻布。……更有居山岩中者，衣木叶，茹毛饮血，宛如太古之民。傈人与怒人接壤，畏之不敢越界。”道光《云南通志》又引《伯麟图说》载：“傈人，丽江府求江外有之。”

傈人因其最初居住在傈江流域而得名。傈江为独龙江的上游，发源于今西藏察隅东部，东南流至今贡山县西部称为独龙江。清朝末年以后，傈人逐渐南下，居住到独龙江流域。新中国成立后，才根据其所居住的地域及本民族的要求，改族称为独龙族。如今缅甸北部也有几万独龙族人，他们是划界后成为跨境民族的，至今他们仍认为是从中国迁去的。^⑧现在独龙族主要分布在云南省怒江傈族自治州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人口有 5816 人（1990 年）。使用独龙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与贡山怒语基本相通，没有本民族文字。

（九） 峨昌、阿昌（阿昌族）

峨昌是氏羌系统的民族，主要由前一时期的寻传蛮为主发展而来。《元史·地理志》载：“金齿等处宣抚司（驻今保山），其地在大理西南，澜沧江界其东，与缅地接。其西土蛮凡八种：曰金齿、曰白夷（今傣族）、曰僰、曰峨昌、曰骠（今缅甸）、曰爨、曰渠罗、曰比苏。”这里所说的八种“土蛮”是元代金齿宣抚司辖境的民族群体，分布在澜沧江以西至与缅甸相连接地带。峨昌遍布于其间，但以今保山、腾冲、梁河为中心，《招捕总录》载：“至元十四年，……时大理路蒙古千户忽都，……奉命伐永昌之西腾越、蒲骠阿昌、金齿之未降部族。”此外，从这条史料也可以看出，当时是既有峨昌之称，有时也称阿昌。

到明代,有关史书开始确认峨昌即为先前之寻传蛮。景泰《云南图经志书·腾冲司》载:“境内峨昌蛮,即寻传蛮也。”又云龙州条载:“境内多峨昌蛮,即寻传蛮,似蒲而别种。”明代云龙州、腾冲司以西南的阿昌族情况,明人钱古训、李思聪的《百夷传》载:“阿昌,《云南志》(即《蛮书》)作峨昌蛮者,男子衣帽类百夷,但不髡首黥足,及语言为异。……蒲人、阿昌、哈刺、哈杜、怒人皆居山巅。”明中叶以后,阿昌逐渐与景颇族中的载瓦分开。到清代,阿昌族稳定了下来。乾隆《腾越州志》载:“阿昌,一名峨昌,……今户(撒)腊撒、陇川多此种。”又道光《云南通志》引《清职贡图》载:“峨昌,大理、永昌二府有此种。”这里所说的大理府内的阿昌,当指云龙州内的阿昌;永昌府的阿昌,则指的是今保山与龙陵的阿昌族。

自明代开始,汉族大量进入云南,特别是正统年间(公元1436——1449年)三征麓川与明末清初清军进攻李定国等南明军队,都深入到了麓川等地的阿昌族居住区。汉族移民的迁入,加速了阿昌族接受汉文化的进程,同时也加速了阿昌族内部的分化,分布在北胜州等靠内地区的阿昌族,逐渐融合到汉族等民族中;聚居在户撒、腊撒、云龙、龙陵、保山西北的阿昌族,较多地接受了汉文化的影响,发展成为今天的阿昌族;而分布在山区的一些阿昌,则发展为被傣族等民族称为“阿茶”的景颇族中的支系载瓦支人。

关于阿昌的民族特点,《景泰云南图经·腾冲军民指挥使司志》载:“峨昌蛮,形状颇类汉人。性懦弱,男子顶髻,戴竹兜,以毛熊皮缘其上,以猪牙雉尾为顶饰。衣无领袖。善滋畜,佃种。又善商贾。妇人以五彩帛裹其髻为饰。有产不令人知,三日乃沐其子于江,治生如常。种秫为酒,歌舞而饮,以糟粕为饼,晒之以济贫乏。比之诸夷之强悍,则此类为易制也。”看来这儿所讲的阿昌族经济较为发达,也有一些交通比较闭塞的阿昌,生产发展水平较为低下,《滇南杂志》卷三十四载:“峨昌,一名阿昌,性畏暑湿,好居高山,刀耕火种,……采野葛为衣,无部长,杂处山谷。”在阿昌的历史上,曾流

行过族内转房婚,《南诏野史》载:“阿昌,男短衣,披布单。女长衣,无袴,腰缠红藤。占用竹三十三枝,略如筮仪。嗜酒,觅禽兽虫豸生噉之。旧俗,兄死,弟妻嫂。后有罗板百夫长早岁死,其妻方艾,自誓不失节,饿而死,其风遂革。”

阿昌族主要分布在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的陇川、梁河等县。此外,也有少数分布在盈江、潞西、瑞丽及保山地区的龙陵和腾冲两县。人口有 27708 人(1990 年)。使用阿昌语,语言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分为梁河、陇川、潞西三个方言,无文字,习用汉文和傣文。

(十) 景颇族

今景颇族可分为四个支系,分别自称为“载瓦”“浪峨”“浪速”“喇期”(茶山)“景颇”。“载瓦”和“浪峨”是峨昌中的一部分。这些峨昌自元明以来就分布在云龙以西与缅甸相接地带,其中社会经济文化发展较快的那一部分最终形成了今阿昌,而发展缓慢者则成为景颇族的支系。景颇族中的另外一些支系则是由被称为“野人”“野蛮”“结些”“遮些”“羯些子”发展而来的,这些民族群体分布在伊洛瓦底江上游西,即今缅甸克钦邦境内的伊洛瓦底江上游以西地带。明朝末年,“野人”“结些”的一部分,开始越过江心坡的“阿昌”分布区,进入今德宏地区,与“阿昌”(景颇族中的载瓦支)共同居住在一起。天启《滇志》卷三十载:“羯些子,种出迤西孟养,流入腾越。”迤西孟养即今缅甸克钦邦境内的伊洛瓦底江以西之地。“羯些子”既然在明朝末年从迤西孟养流入腾越(今腾冲),则必然经过腾越西部的土司地区(今德宏),因而腾越西部的土司地区也有了“羯些子”。他们后来形成了景颇支的先民。

新中国成立后,按照本民族意愿,称为景颇族。人口有 119209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云南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少数分布在云南怒江傈僳族自治州的片马、古浪、岗房以及耿马、澜沧等县。

景颇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景颇语支，分为景颇和载瓦两种方言。历史上无本民族文字，现已创制了新的景颇文。

（十一） 禾泥、窝泥（哈尼族）

唐宋时期的和蛮在元代的记载中被写为“斡泥”或“禾泥”。主要聚居在临安路及元江路所属各地，即今之红河、元阳、金平、江城、绿春、元江、新平、墨江、思茅、普洱等地。此外，据《元史·地理志》载，还有部分禾泥散居在开南州（今景东）、威远州（今景谷）及教合三部（今文山县）一带。到了明代，虽然行政区划有所改变，但禾泥的分布区却没有发生变化。只是把“斡泥”改写为音近的“窝泥”或“和泥”或“倭尼”。由于这一时期汉族大量进入云南，故对禾泥的了解更深入，所以在名称上又发现了称为“果葱”“孔答”的，他们分布在新化州，即今新平县，也是禾泥中的一部分。这反映了禾泥中还存在着一些不同名称的支系。清代，随着清统治力量对云南南部禾泥分布地的深入，又发现了禾泥内部还有“卡堕”、“黑铺”“糯比”“喇乌”“罗缅”“豪尼”“碧约”等。而“碧约”又被称为“白窝泥”；布都”又被称为“黑窝泥”。一般来说，居住在临安府南部红河南岸一带的部分多称为窝泥，散居在元江、普洱、景东、镇沅等地的则多称为“卡堕”。名称的众多复杂，反映了禾泥内部各个部分之间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的不平衡。^⑥正因为如此，禾泥在元朝时期政治上是不统一的，他们或各自为部，或与其他民族相杂居，受制于所在地的官府。除分布在罗槃甸（今元江）者，已形成一个较大的部，由本部贵族统治之外，其余分散而居不相统属。

明初，在禾泥分布较多的地方设置了思陀、溪处、左能、落恐、亏容（均在今红河县境内）、教化三部（在今文山县）、纽兀（在今江城至墨江之间）等长官司。这些土司的管辖范围都不大。而那些散居者则分布在元江及红河上下游东西南北地带的部分，则受其他民族的土司统治，在生产、生活方面发展都较为缓慢。故景泰《云南

图经志书》载 南安州(今双柏县)西南有和泥蛮者,衣不掩胫,[妇女]不谙女工,惟打猎捕雀以供其夫。”

清代对禾泥的记载尤为详细。临安府南部(今红河州南部)及元江、他郎(墨江)等地的禾泥农业生产比较发达,普遍地耕种梯田,嘉庆《临安府志》载:“(禾泥)依山麓平旷处,开作田园,层层相间,远望如画,至山势峻急,蹊坎而登,有石梯登。水源高者,通以略杓,数里不绝。”由于经济的发展,与汉族接触的机会增多,到了道光年间,开始有部分禾泥接受汉文,道光《普洱府志》卷十八载:“黑窝泥,宁洱、思茅、威远(今景谷)、他郎皆有之。性情缓和,服色尚黑。……通晓汉语,近有读书应试者。”

在元明清时期,靠内地区的禾泥有部分可能融合到邻近的汉族或彝族之中。天启《滇志·土司官氏》载:“教化三部长官司土官养乍,和尼人,洪武中授副长官。”乾隆《开化府志》卷九载:“窝泥,或曰斡泥。男环耳跣足,妇女花布衫。……性柔畏法,多处山麓耕种。”这是开化的禾泥。雍正《阿迷州志》、康熙《蒙自县志》都载地有禾泥,但到近代这些地方已少有或没有禾泥,已融入汉族或彝族。在康熙《武定府志》卷一、康熙《禄劝州志》卷上、康熙《元谋县志》及乾隆《易门县志》卷六等载,武定、元谋、禄劝、易门等县境内有禾泥居住,今已大部融入彝族等民族中。

新中国成立后,经本民族共同商定以哈尼为统一的族称。有多种自称,以哈尼、卡多、倮尼、豪尼、碧约、布都、白宏等七个自称单位人数较多,另外还有锅锉、哦怒、阿木、多泥、卡别、海尼等自称单位。哈尼居于红河南岸四县;倮尼居于西双版纳及澜沧;卡多、豪尼、碧约、布都、白宏等杂居在墨江、元江、新平、景东、镇沅等县,而居于墨江者达二十余万。人口有 1253952 人(1990 年)。哈尼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彝语支。内部又分为哈(尼)倮(尼)、碧(约)卡(多)、豪(尼)白(宏)三种方言和若干土语。无文字。1957 年,人民政府为哈尼族创造了以拉丁字母为基础的文字。

(十二) 傈黑（拉祜族）

傈黑属氏羌系统的民族，与乌蛮关系最近，是云南境内较早的世居民族之一。但在清代以前由于其分布地相对闭塞，所以清朝以前未曾被识别，直到清初才始见于记载，康熙《楚雄府志》卷一载：“傈黑，居深箐，择丛篁蔽日处结茅而居。遇有死者，不殓不葬，停尸而去，另择居焉。”这部分傈黑聚居于楚雄府所属的广通县和南安州（今双柏县）一带的山区，保持着古老的原始生活方式。他们是依旧留在北部的少部分，而同族中的绝大部分，早已迁到南部的顺宁府（今临沧地区）和普洱府（今思茅地区）一带去了。近代广通、双柏一带已经没有拉祜族，显然是清朝中期以后又“另择居焉”而迁到云南南部去了。^⑧

另外，解放初被称为‘苦聪人’的部分今也识别为拉祜族。“苦聪人”的祖先当为《新唐书》中的锅锉蛮，清代将之称为‘果葱’、‘苦葱’、‘苦宗’等。实际上他们是傈黑中的一个支系。如果说傈黑是他称的话，那么“拉祜”就是自称，拉祜语称虎为拉，称在火边把肉烤到发香的程度叫‘祜’。因此，拉祜族就是猎虎的民族。拉祜内部又分为拉祜纳（黑拉祜）、拉祜西（黄拉祜）和拉祜普（白拉祜）。现在，根据本民族意愿，统称为拉祜族。主要聚居在云南省澜沧县、孟连县，杂居于滇西边境各县。人口有 411476 人（1990 年）。拉祜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彝语支。无本民族文字。

(十三) 三撮毛（基诺族）

三撮毛分布在今云南西双版纳州，语言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语音结构接近彝语支，从历史语言学的角度来看，当为汉晋时期西南夷中叟族、昆明族的一部分发展而来。但关于三撮毛的记载一直到清朝才出现，道光《普洱府志·人种志》载：“三撮毛，即傈黑派，其俗与摆夷、焚人不甚相远。思茅有之。男穿麻布短裤，女穿麻布

短衣桶裙。男以黑藤蔑缠腰及手足，发留中左右三撮。以武侯（孔明）曾至其地，中为武侯留，左为阿爹留，右为阿嫫留。又有谓左为阿嫫留，右为本命留者。以捕猎取野物为食。男耕作，妇人任力。”则所谓三撮毛，是当时史家根据他们生活习俗中“发留中左右三撮”而将之称为三撮毛，这显然是一种他称。他们的自称是攸乐（基诺）。

雍正年间（公元 1723^{*}——1735 年），于滇南改土归流设普洱府以后，在思茅厅辖境内设了攸乐同知，驻在攸乐山区。但由于清驻军耐不得‘烟瘴’只好撤军，而由土司头目代为管理，鄂尔泰之后的云贵总督尹继善在《筹办普洱元新善后事宜疏》中曾向皇帝建议：“攸乐营汛既撤，其三十六寨需人管约，据宣慰司刀绍文及各土弁公保叭竜贡管理。”这一奏文得到批准后，确立了土司代替中央政府实施管理的制度。此后，史籍中对攸乐人的情况记载稍详，道光《云南通志》卷百三十六载：“思茅厅攸乐土目【案册】管村寨三十二。东至蛮海（亚来）一百二十里，南至思通（司土）六十里，西至蛮撒三十里，北至孙牛（少纽）四十里。雍正十年裁撤，普安营汛兵公举叭竜横管理附近村寨，传至刀直乃，乾隆四十五年袭。”这里记载的四至及村寨名称，仍与今天的状况大体一致。

新中国成立后，将攸乐归为彝族基诺支系，80 年代识别为基诺族。主要分布在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景洪市基诺乡，人口有 18021 人（1990 年），使用基诺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彝语支，内部又分为攸乐与补远两个方言。无本民族文字，普遍使用汉文。

（十四） 僰人、民家、白子（白族）

元明清时期的僰人，与秦汉时期的‘僰人’稍有异，是以秦汉时期的“僰人”为核心，不断融合迁入西南的汉族及邻近的一部分其他民族人口而形成的。李京《云南志略》载：“白人，有姓氏。汉武帝开僰道，通西南夷，今叙州属县是也。故中庆（今滇中地区）、威楚

(今楚雄州)、大理、永昌(今保山)皆僰人,今转为白人矣。’在史籍中也常常“白”“僰”互用。明朝后期,白人又有民家的称呼,文果的《洱海丛谈》载:“僰人,至明初内附,其人多姓李、姓杨,谓之民家;流寓者谓之军家,其语言同中土,民家皆操蛮语。”这是因为明以后,将云南境内的居民分为军、民、夷三种。军户、民户指的都是进入云南的汉族;而夷户则泛指所有的土著少数民族。白人也在夷户之列,但在所有夷人中,白人的发展水平几乎与汉族一致,故不愿被列为夷户,便也自称民家,因此,到清代的史籍记载中,常白人、僰人、民家互用。

元代,白人的分布区主要在滇中至今楚雄、大理、保山一带,是主要聚居区。此外,腾冲府也有白人聚居,《元史·地理志》载:“腾冲府,在永昌之西,即越巂也。唐置羁縻郡。蒙氏(南诏)九世孙异牟寻取越巂,逐诸蛮有其地,为软化府。其后白蛮徙居之,改腾冲府。元宪宗三年(公元1253年),府酋高救内附。”高救为白人,世袭驻守腾冲,当有大量白人聚居共同戍守。丽江路也有白人分布,《元一统志》载:“蛮有八种,曰么些,……曰白……。”鹤庆路(今鹤庆)有白人,大理国时期鹤庆是白人封建主高氏领地,元明时为白人的聚居点。景泰《云南图经志书·鹤庆州》载:“近府治而居者皆汉、僰人。”元江路、临安路、澄江路、曲靖路、武定路、仁德府(今寻甸)、茫部(今镇雄)、乌蒙(今昭通)、东川等地都有白人人口散居在其他民族之中。也有少量白人向边疆地区迁移,雍正《顺宁府志》载:“白人,多为大理、剑川来者,或习梓匠、为杂工,凡作室制器,取利则来。”又康熙《云州志》卷五亦载:“民家子,即大理、剑川客居此地(者)。”

明代以后大量汉族人口进入云南,大多分布在红河以东、澜沧江以东的城镇与坝区,和白人相杂居,正因为如此,许多白人被汉族融合吸收,到清代中叶以后,除大理府外,其他府州县的白人只剩下零星少数。反之,分布在滇西澜沧江、怒江、独龙江河谷两岸的

白人则保持白人传统的许多习俗，被称为那马人、勒墨人。这些人，元以前已分布在那里。康熙《大理府志·云龙州风俗》载：“僰俗亦与罗舞（罗罗的一部）同，独语言异，……性颇醇谨而畏法。”雍正《云龙州志·疆域·附形势》载：“浪宋，接兰州（今兰坪）之石门关，旧有十二寨。……若柯利，若老末（即那马），居江之东，二百余家，与师井为邻。……归化里，东至柯力交师井里，南至赶马撒交松乌里，西至潞江，北至瓦窑交兰州界，有表村、瓦窑场……老末、樊子寨、六库诸处。”

明朝洪武十七年（公元 1384 年），授白人段保为云龙州土知州世职，在其统领的辖境范围内，有相当数量的白人。到段嘉龙执政后，统领失政，引发了白人何天恩和峨昌族喇猎、喇若领导的反抗，更加之段氏兄弟内江，明朝便以其“失夷心”，不利“驱调”为由，于明万历四十八年（公元 1620 年）秋，飭云南道府诱擒段嘉凤，“械系省城论死”，^④在云龙县实行了改土归流。原土知州段氏家族即从云龙迁往老窝，将老窝等地置于土目段彩的统治之下。清初大西军遭到镇压后，又有一批白人迁往怒江老窝一带，以后再有一批白人更向西迁，到达怒江西岸的今洛本卓地区，并被称为勒墨人。^⑤

以上所讲几乎是分布在今云南境内的白人，除此之外，贵州四川也有白人分布。元朝时期，不曾见贵州境内有关于白人的记录，这并不是说当时没有白人，而是因为元代对今贵州各民族地区的统治不甚深入，情况了解不够，所以不曾留下有关的记录。但从明朝时期的某些记录中，可以看出今贵州西部安顺至盘县一带，在元朝时曾有僰人杂居于罗罗、仡佬之中。弘治《贵州图经新志·镇宁州·烈女》载：“杨氏，本州十二营僰人杨大女，祖仕元为普定府通判。洪武十四年（公元 1371 年），天兵南征，安陆侯吴复时为裨将，留镇普定，闻杨氏慧，有志操，以礼聘之。十六年，侯薨，杨哀毁几至灭性，……沐浴更衣于灵几后自缢而死。事闻，赠贞烈淑人，仍于夫家表其门。”元代的普定府驻今安顺市，杨氏之祖仕元为普定

府的通判，足以说明普定有僰人，元朝用他来担任土官，统治僰人。到了明代，各种志书中开始出现僰人的记载。而清代之后，有关贵州西部僰人的记载较之明代更多。康熙《贵州通志·蛮僚》载：“僰人，在普安州土官各营，男女皆冠毡片，垢不沐浴，与滇之僰僰同。”到了乾隆年间尚亦如此，乾隆《贵州通志》载：“僰人，在普安州土官各营，男女皆披毡，衣垢不沐浴，凡僰僰、仲家、仡佬言语不通者，常以僰人通传。声音风俗与南诏略同。于六月二十四日祭天过岁，朔望日不乞火，性淳而佞佛，常持数珠诵梵咒。”又潘文芮《全黔苗僰种类风俗考》载：“僰人，即俗所称僰耳子也。男女冠毡一片，虽垢不浴。惟普安有之。”则普安州为今贵州境内僰人的一个主要聚居点。清中晚期也还有白人从滇土迁来贵州，《黔南识略》卷二十九载：“普安直隶厅（嘉庆十六年改普安州），……苗人多系仲家、僰罗，……又有僰人，俗呼为民家子，自滇迁来，其族多赵、何等姓。”

除普定府外，其西北的大定府（今贵州大方县）也有部分僰人散居。《大定府志》载：“僰儿子，又名僰耳子，性狡好讼，能通诸夷之语。大定嘉禾里之白泥屯及水城、威宁有之。”水城厅的白人情况，《黔南识略》卷二十四载：“水城通判，……明以前为水西安氏地。……苗有僰儿子、僰罗、蔡家、仲家、花苗、披袍仡佬、里民子，族类繁多。”水城在改土归流前是水西罗罗贵族安氏领地，然而境内民族却以僰儿子为首，可见其人数之多。威宁州有僰人，李宗昉《黔记》卷三载：“白儿子，在威宁及滇省有之。各有宗族，男子多汉人风，女人犹苗俗。汉人多赘苗女（按，指白人女子）为家，生子后，仍归汉者，故名白儿子也。”威宁州还有部分白儿子被称为“七姓民”。今贵州威宁县的一部分仍被称为“七姓民”。

普安州东南的兴义府辖境内也有白人散居。《兴义府志》载：“僰人，汉僰侯之后，今兴义县、普安县、贞丰州皆有之。按《王制》，屏之远方，西方之僰。《僰古通》，汉有僰道县，故僰侯邑，其地在叙州府。今兴义府之僰人，盖古僰侯之余种，迁流至兴古郡者也。”则

汉唐以来，白人即分布在普安、兴义、贞丰一带。

四川也是白人的散居区。今川西凉山州有白人，《元史·地理志》载：“建昌路（驻今西昌），唐懿宗时，蒙诏立城曰建昌府，以乌、白二蛮实之。其后诸酋争强，不能相下，分地为四，推段兴为长。其裔渐强，遂并诸酋，白为府主。传至[段]阿宗，娶落兰部建蒂女沙智。元宪宗朝，建蒂内附，以其婿[段]阿宗守建昌。”段兴是白人贵族，守建昌府而治城附近的乌蛮，元代以后仍用段阿宗守建昌城，可见建昌白人不少。在建昌相邻地区也有白人，《元史·地理志》载：“永昌州（在今会理北部），在路（按，会川路）北，治故归依城，即古会川也。唐天宝末，没于南诏，置会川都督。至蒙氏，改会同府，置五睑，徙张、王、李、赵、杨、周、高、段、何、苏、龚、尹十二姓于此，以赵氏为府主，居今州城。赵氏弱，王氏据之。及段氏兴，高氏专政，逐王氏，以其子高政治会川（今会理）。元宪宗三年，征大理，高氏逃去。九年，故酋王氏孙阿龙率众内附。至元八年，以其男阿禾领会川……。”则永昌、会川的白人唐代即来到，而且人数不少，聚居在会川城、归依城中，直到元朝设会川路、永昌路时，仍以其贵族充当土官。到了明代，把今四川凉山州从云南划归四川，此时的白人土官势力已经消失，但仍居其地，《蜀中广记》卷三十四载：“夫建南者，非汉所称西南夷而唐所称六诏之属者哉。至我明末，部落散处，君长不齐，约其九种可得而言曰：一僰人、二倮罗、三白夷、四西蕃、五么些、六各鹿、七青海、八回子、九渔人是也。”文中所记以僰人为首，既反映了其人口多，也反映了其经济文化发达。因此，明清以来，川西的白人与汉族杂居者渐渐融入汉族，处于彝族土司统治下长期与彝族杂居者，融入彝族。所剩下的便是今四川的白族。

公元 1253 年，蒙古军队攻灭了大理，任命兀良合台统治云南。元宪宗八年（公元 1258 年），蒙哥决定进攻南宋，命令兀良合台从云南经越南、广西，直扑南宋后方，会师长沙。兀良合台所率的蒙古军队仅三千，所从者是在云南征发的“寸白军”（以白人为主的大理

地方乡兵),以段福率领从征,参加‘桂林之围’和‘潭州之役’,于元宪宗九年与忽必烈大军在鄂州(今汉口)相会。战争结束后,部分“寸白军”将士流散至今湖南省桑植县定居(现在约有十余万人)。⁴²

新中国成立后,统一称为白族。白族主要聚居在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其余分布于云南省各地。贵州省毕节地区、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湖南省桑植县也有白族分布。人口有 1594827 人(1990 年)。使用白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绝大部分居民操本民族语言,也通用汉语文。元明时会使用过白文,即所谓‘汉字白读’。语言分为南部方言、中部方言和北部方言,南部方言通行在洱海周围的下关、大理、洱源、宾川等市、县,中部方言通行在剑川、鹤庆、兰坪、云龙等县,北部方言通行在碧江、维西、兰坪县内的澜沧江西岸。

(十五) 末些、么些、摩些(纳西族)

元代,么些族主要聚居在丽江路所属各府州县境内(今丽江、永胜、宁蒗、兰坪、维西等县)。李京《云南志略》载:“末些蛮,在大理北,与吐蕃接界,临金沙江,地凉,多羊马及麝香、名铁。依江负险,酋寨星列,不相统摄。”此时的么些分布地虽广,但尚未出现大的政治势力。在今四川盐源也有么些与‘罗罗’杂居,《元史·地理志》载:“柏兴府(今四川盐源),昔摩沙夷所居。”明代,丽江么些族土知府木氏向北扩张,其人口便向丽江西北移动到今迪庆州等地。《维西见闻录》载:“么些,元籍丽江。明土知府木氏攻取吐蕃六村、康普、叶枝、其宗、喇普地,徙么些戍之。”光绪《续云南通志稿》卷十一亦载:“明万历间,丽江土知府木氏渐强,日率么些兵攻吐蕃。吐蕃建碉楼数百以御,……木氏以巨木作碓曳以击碉,碉悉崩,遂取各要地,屠其民而徙么些戍焉。”

明初,通安州(今丽江市中部)么些族贵族势力发展起来,兼并

周围各部,明朝任命么些族贵族为丽江府土知府。在明王朝的扶持下,以丽江为中心的么些族的社会生产迅速发展起来。自永乐年间(公元1403—1424年)以来,明王朝在通安、宝山(今丽江市北部)、巨津(今丽江市西北部)、兰州(今兰坪)一带设立了学校,一部分么些族直接接受了汉文化,木氏家族还专门聘请汉族文人担任家庭教师,教其子弟学习汉文化,据《明史·土司传》载:“云南诸土官,知诗书,好守礼义,以丽江木氏为首。”由于汉文化的传播,提高了以丽江为中心的么些族的汉文化水平,一些进入丽江地区的汉族和被木氏征服的其他民族,也融合入丽江等地的么些族和姓当中,故《徐霞客游记》卷十四载:“止分官民二姓,官姓木,民姓和,无他姓者。”乾隆《丽江府志略·官司略》亦载:“流寓入籍者,必改姓和,故今里民姓和为主。”正因为如此,使么些族的经济文化有了较大发展。现以有关史料比较说明之:《云南志略》载:“么些蛮在大理北,与吐蕃接界,临金沙江。……少不如意,鸣钲鼓相仇杀。两家妇人中间和解之,乃罢。妇人披毡,皂衣跣足,风鬟高髻。女子剪发齐眉,以毛线为裙,裸露不以为耻。既嫁,易之。淫乱无禁忌。不事神佛。惟正月十五日登天祭天,极严洁。男女动以数百,各执其手,团旋歌舞以为乐。俗甚俭约,饮食疏薄。……人死,则用竹篾舁至山下,无棺槨,贵贱皆焚一所,不收其骨。非命死者,则别焚之。”到了明末清初情况开始变化,乾隆《丽江府志·官司略·种人附》载:“么些,安分畏法,务耕种,畜牛羊,善劲弩骑射,勤俭治生,饮食疏薄,虽馈遗不过麦酒束脯。夷习男子头总三髻,旁剃其发,名三搭头,耳坠绿珠,腰挟短刀,膝下缠以毡片,四时着羊裘。妇人结高髻于顶前,戴尖帽,耳坠大环,服短衣,拖长裙,覆羊皮,缀饰锦绣金珠相夸耀。今则渐染华风,服食渐同汉制。相传其先有哥来秋者,生四子,分束、叶、买、和四支。束、叶二氏居府治,即木氏之前为土司名叶古年者是也。买、和二氏多居山外江边。”

新中国成立后,根据本民族的意愿,定名为纳西族。主要聚居

在云南省丽江纳西族自治县、维西、中甸及德钦、剑川、兰坪和四川盐源、盐边、木里等县，西藏的芒康县也有分布。人口有 278009 人（1990 年）。使用纳西语，属于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彝语支。由于与汉族交往较多，群众大多能使用汉语文。纳西族曾在古代有过表意的象形文字，称为东巴文；还有一种表音的音节文字哥巴文。但都未在群众中推广使用，只是记载了古代的许多诗歌、传说、故事和宗教经典。

（十六） 罗罗（彝族）

罗罗是今天的彝族先民在元明清时的称呼。罗罗这一称族，首见于元代李京的《云南志略》：“罗罗，即乌蛮也。男子推髻，摘去须髯，或髡其发。……妇人披发，衣布衣，贵者锦绿，贱者披羊皮，……嫁娶尚舅家，无可匹者，方许别娶。有病不识医药，惟用男巫，号曰大奚婆，以鸡骨占吉凶，酋长左右，斯须不可阙，事无巨细，皆决之。……自顺元（今贵阳）、曲靖、乌蒙（今昭通）、乌撒（今威宁）、越嵩（今西昌）皆此类也。”则元代的罗罗是分布在今贵阳以西经滇东北至四川西昌一带的彝族先民。关于罗罗名称的由来，天启《滇志》卷三十载：“其初种类甚多，有号鹿卢蛮者，今讹为罗罗。”则罗罗开始是鹿卢的轻读，被汉族史家将鹿卢记为罗罗，并作为北部乌蛮各部的统称，后来则将之作为整个彝族先民的统一称呼。然而，元明清时期罗罗由于内部的政治、经济、文化发展很不平衡，有些地区的氏族、部落仍旧保持着原来的名称，于是，在罗罗之外，就还有许多不同的称呼。现分列如下：

摩察：《云南图经志书·蒙化府》载：“境内有摩察者，乃黑爨之别种也。传云，昔从蒙化细奴罗来徙居此。”则摩察即唐代的蒙舍乌蛮，摩察是蒙舍的对音。随着蒙舍诏建立南诏国，其部落人众也随之开始向蒙化州以外的地区迁徙。到了明清时期，摩察的分布区域已经扩展到了大理府、姚安府、楚雄府、武定府等地。天启《滇志》卷

三十载：“摩察，黑罗罗之别类，在大理、蒙化，……在武定一曰木察……。”到近现代，摩察成为一个独具特点的彝族支系迷撒拔。^⑨

罗婺：《元史·地理志》武定路载：“昔卢鹿等蛮居之，至段氏（大理国），使乌蛮阿剌治纳呢共龙城于共甸，又筑城名曰易龙。其裔孙法瓦浸盛，以其远祖罗婺为部名，元宪宗四年（公元1254年）内附。”又和曲州（今武定县）载：“蒙氏（南诏国）时，白蛮据其地。至段氏（大理国），以乌蛮阿剌并吞诸蛮聚落三十余处，分兄弟子侄治之，皆隶罗婺部。”则罗婺部是在宋代大理国时期，由罗婺氏族兼并了同区域内的其他三十多个乌蛮氏族而成。明朝中期以后，罗婺部的人口便向武定府以外的其他府、州、县境流散。天启《滇志》卷三十载：“罗婺本武定种，古因为部名。又称罗武，今俗又称罗舞。楚雄、姚安、永宁（今宁蒗县）、罗次（今属禄丰县）皆有之。”又道光《云南通志》引《清职贡图》载：“罗婺，自宋时大理段氏立为罗武部长，至元、明俱辖于〔武定〕土司。嘉靖中改归流官，其部落流入云南、大理、楚雄、姚安、永昌、景东七府。”到近代，分布在武定、禄劝、弥渡等地的部分自称“纳苏仆”，而分布在双柏、牟定、云龙、永平、昌宁、新平、龙武、石屏、红河、元阳、绿春、金平等地的自称“聂苏仆”。

鲁屋 天启《滇志》卷三十载：“鲁屋罗罗，服饰大类黑罗罗，而又别为一种。……独临安府鲁郭村有之。”依《滇志》则只有临安府（今建水县）才有鲁屋，实际上其他地方也有鲁屋分布。康熙《广西府志》载：“鲁屋罗罗，各土官土舍之官奴寨民。”则广西府（今泸西县）有鲁屋。滇东北也有鲁屋，道光《云南通志》引《清职贡图》载：“鲁屋罗罗，居处饮食类黑罗罗，而别为一种。元初归附，今曲靖府属有之。”元以后，鲁屋支系分散了，到近代已不见记载，当流入同族的其他支系中去了。

聂素 聂素这个支系见于记录的时间较晚，乾隆《开化府志》卷九载：“聂素，居永平里（今马关县西部之八寨），服食器用与傣罗同。”显然是一个傣罗支系。近代云南屏边、石屏、龙武、新平、双柏、

永平、昌宁等地有一部分彝族自称“聂苏仆”，是今彝族中的聂苏支系，而汉族则称他们为罗婺，则聂素原为罗婺，自从武定迁出后，渐次形成一个独立的支系。

撒摩都 景泰《云南图经志书·楚雄府》载：“定远（今牟定县）之民，有撒摩都者，即白罗罗之类。”撒摩都是由唐代分布在傍、望、览、邱、求（地望相当于今楚雄、牟定、广通、禄丰、双柏、武定、玉溪、澄江、江川、禄劝、路南等地）等五州的徙莫祗发展而来的。元明时期，他们的文化生活几同于罗罗，故见称为白罗罗，其自称是徙莫祗的一音之转，或者说是汉族史家将徙莫祗记为撒摩都。到清朝中期，在云南省境内的曲靖、寻甸以南，红河以北，保山、顺宁（凤庆）、景东以东北，到处都有撒摩都分布。由于是与他民族共同杂居在一起，因而使撒摩都内部也开始出现分化。其一是撒弥，也称洒美、撒梅。景泰《云南图经志书·晋宁州》载：“诸夷杂处于州者，有罗罗，有些门，种类非一。”此白罗罗即撒摩都，些门即洒摩，为撒摩中的一部分。雍正《云南通志》卷二十四载：“白罗罗，在楚雄为洒摩，在永昌为撒马朵（即撒摩都）。”则在明代撒弥已经从撒摩都中分化出来，主要分布在滇中地区的云南府境内，天启《滇志》卷三十载：“撒弥罗罗，……滇池上诸州邑皆有之。”道光《云南通志》引《伯麟图说》载：“撒弥，……云南府属有之。”现在撒弥（撒梅）主要分布在昆明市滇池周围的晋宁、昆阳、西山、官渡、嵩明、呈贡、宜良等县区及曲靖、寻甸。其二是以捕鱼为生的普特，主要分布在昆明滇池周围。景泰《云南图经志书·云南府·昆阳州》载：“近滇池，有濒池捕鱼者，名普特，亦罗罗之别种。”天启《滇志》卷三十载：“普特，以渔为业，……滇池旁碧鸡山下，其类千余，乘风扬帆，所居无定。”

还有一些汉化程度高的撒摩都，称为子间（即子君），道光《云南通志》引《伯麟图说》载：“子间，归化久，服食皆同华人。……云南府属有之。”也有融入汉族者，景泰《云南图经志书》卷四载楚雄府的撒摩都“近年以来，稍变其俗，而衣服饮食，亦同汉、僰。更慕诗

书,多遣子弟入学,今亦有中科第者,夷中之善变者矣。”

撒尼:撒尼是从撒摩都中分化出来的,主要分布在路南圭山及弥勒、泸西部分地区。也有少量散居邱北双龙营与八道哨等地。

朴刺:最早见于景泰《云南图经志书·临安府》:“居村落者名曰蒲刺。”其在云南东南部为土著之一,故民国《马关县志》载:“朴刺,滇南原有蛮族也,无地不有。”朴刺是古代的卜人与罗罗相融合而成的一个民族群体,天启《滇志》卷三十载:“朴刺,婚丧与傣僰同,而语言不通。……在宁州(今华宁)者强悍,专务掠夺,石屏者良善畏法如编民;在王弄山(今文山县西部的回龙公社)者,一名马喇。”显然其内部是发展不平衡的,这与其由卜人和罗罗相融合而来有关。在滇东南,从先秦时期就有卜人分布,杜预《春秋释例》载:“建宁郡南有濮夷,无君长总统,各以邑落自聚,故称百濮。”又《华阳国志·南中志·兴古郡》载:“兴古郡(今文山一带),建兴三年(公元225年)置。属县十一,户四万,多鸠僚、濮。”据《水经注》载,今红河中上游,古称濮水,当因河边有濮人分布而得名,而朴刺便是濮人与乌蛮共同杂居、互相影响形成的民族群体,保留着濮和乌蛮的一些特点,所以才会与同区域内的其他罗罗支系“语言不通”,且一直带有濮(即朴)的称呼。朴刺又称“卜拉”“普拉”,自称“泼拉培”“图拉拔”“颇罗”“咋柯”等。现主要分布在今文山、砚山、马关、河口、屏边、金平、广南、西畴、邱北、泸西、师宗、开远、石屏、蒙自、峨山、元江等地。

母鸡 万历《云南通志·临安府》引《旧志》载:“近郡之夷名乌爨、母鸡、朴刺、些袁等蛮杂处,藏匿山林,惟事剽掠,……。”母鸡主要分布在山区,迁徙无常,天启《滇志》卷三十载:“母鸡,蓬首椎结,标以鸡羽,形貌丑恶,妇女尤甚。挽髻如角;……迁徙无常,……辖于宁州(今华宁)及王弄山,时为崇德东。”雍正《阿迷州志》卷十一载:“(母鸡)耕山食莽,暇则射猎。”到清朝中期,母鸡的人口已向北扩散到滇东的广西直隶州,道光《云南通志》引《伯麟图说》载广西

州(今云南师宗、弥勒、泸西、邱北)的母鸡‘耕山好猎’。近代罗罗中仍有称为‘母资’或‘母机’的支系,即明、清记录中的‘母鸡’,其分布地在蒙自、个旧、马关、文山、河口、金平、开远、建水、石屏、峨山等县,此亦与明清记录中母鸡的分布区相同。只是广西州的母鸡不见于记载,当融入同区域的其他罗罗支系。

孟乌(阿武、阿兀、阿吾)。乾隆《开化府志》卷九载:‘孟乌,自谓孟获之后,居深山僻壤,……’孟乌为罗罗的支系之一,乾隆《弥勒州志》卷二十一载:‘傣罗数种曰阿兀、曰阿者、曰白傣、曰黑傣、曰葛傣、曰鲁屋。’此中所说的阿兀即孟乌,为近代的孟乌支系。

阿系:清代开始见诸史籍,主要分布在开化府乐农里(今文山县西部之陆龙),乾隆《开化府志》卷九载:‘阿系,……耕作之余,牧羊为业,……世居郡之乐农里。’阿系又称阿细、阿嘻,在广西府也有分布,康熙《广西府志·诸夷考》载:‘阿嘻傣罗,其俗及衣袍等俱同白傣罗,但语言少异。’现在阿系人主要分布在弥勒县西山区,路南、泸西也有少量分布,文山州境内已无阿系,当融入当地其他罗罗支系中。

阿者 阿者在地方志书中见称为‘阿者罗罗’,可见其为罗罗的一个支系。天启《滇志》卷三十载:‘阿者罗罗,衣服大略与黑傣同,婚丧如白傣,但耳环独大。东偏则江川、通海诸邑有之,西则宾川有之。’则阿者是分布在东部的江川、通海和西部的宾川。据道光《云南通志》引《清职贡图》、《伯麟图说》及雍正《师宗州志·土司附种人》、乾隆《弥勒州志·土官附种人》的记载,阿者的原聚居地在元代的广西路,明、清的广西府、州境内。又康熙《澄江府志》卷八载:路南州有阿者散居。乾隆《易门县志》载易门亦有阿者散居。由此表明,元以后阿者的人口向外流动,到达江川、通海、宾川、武定等地,成为罗罗中的阿哲支系,自称‘阿哲濮’。

车苏(山苏)景泰《云南图经志书》卷三马龙他郎甸(新平、墨江)载:‘境内有车苏者,居高山之上,垦山为田,艺养稗,不资水利。

然山地瘠薄，一岁一移其居，以就地利。暇则猎兽而食之。大略与罗罗风俗同。’则车苏是分布在今新平、墨江的一个罗罗支系，由于他们分布在山区，故又被称为‘山苏’。又由于其生活的流动性，即“一岁一移其居”，所以到清朝中期以后，他们中的一部分散居到了今楚雄、峨山、元江、普洱一带。其自称为撒苏、阿粗拔，是为罗罗中的山苏支系。

此外，对罗罗还有‘白罗罗’‘黑罗罗’‘干罗罗’‘海罗罗’等称呼，这既反映了罗罗内部因经济、文化发展不平衡而产生的差别，也与历来对罗罗各支系缺乏全面深入的了解，把自称与他称相混淆，甚至仅仅根据罗罗生活中的一些特殊习俗而进行极不科学的命名有关。

新中国成立后，将不同支系的罗罗统一定名为彝族。彝族主要分布在云南、贵州、四川、广西四省区，人口有 6572173 人（1990 年）。使用彝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彝语支。中国的彝语分为北部、东部、南部、东南部、西部、中部六个方言，其中包括五个次方言，即东部方言又分滇黔次方言、滇东北次方言和盘县次方言，北部方言又分北部次方言和南部次方言。还分二十五个土语。北部方言分布在四川、云南的大、小凉山地区，东部方言分布在贵州和云南东北部，南部方言分布在云南和广西，其余三个方言都分布在云南。彝族原有一种表意文字（或认为音节文字），史称爨文。1956 年设计了拉丁字母形式的凉山彝族拼音文字方案。1975 年四川凉山彝族地区制定了四川《彝文规范试行方案》，共确定 819 个规范彝字，1980 年国务院批准在四川彝族地区推行。

二、以百越系统民族为主体发展来的各民族群体

(一) 金齿、百夷、摆夷(傣族)

南诏、大理国时期的金齿、绣面、茫蛮等具有不同称呼而实际上是同一民族的民族群体,到元代则在绝大多数情况下统称为金齿百夷或分别称为金齿、百夷(或白夷)。李京《云南志略》载:“金齿百夷,记识无文字,刻木为约。酋长死,非其子孙而自立者,众共击之。”在生活习俗方面还较为完整地保留着百越民族的传统,《云南志略》载:“男子文身,去髭须鬓眉睫,以赤土傅面,彩绘束发,衣赤黑衣,蹑绣履,带镜,呼痛之声阿也韦,类似中国优人。不事稼穡,唯护养小儿,……。妇女去眉睫,不施脂粉,发分两髻,衣文锦衣,联缀珂贝为饰,尽办农事,勤苦不辍,及产方得稍暇,既产即抱子浴于江,归付其父,动作如故。……风土下湿上热,多起竹楼,居滨江,一日十浴,父母昆弟惭耻不拘。有疾不服药,惟以姜盐注鼻中。槟榔蛤灰获留叶奉宾客。少马多牛,杂居无统绪。有仇隙,互相戕贼。遇破敌斩首,置于楼下,军校毕集,结束甚武,髻插雉尾,手执兵戈,绕俘馘而舞,仍杀鸡祭之,使巫祝之曰尔酋长人民,速来归我。……嫁娶不分宗族,不重处女。女子红帕首,余发下乘。未嫁而死,所通之男人持一幡相送,幡至百者为绝美,父母哭曰女爱者众,何期天耶交易五日一集,旦则妇人为市,日中男子为市,以毡、布、茶、盐互相贸易。地多桑柘,四时皆蚕。”从李京所记来看,唐宋以来的习俗普遍存在,当然李京已不再把金齿记为不同种类,而是能将有不同习俗的同一民族概括出来,识别为一个民族,并指出其分布区域。《云南志略》又载:“金裹两齿谓之金齿蛮,漆其齿者谓之漆齿蛮,文其面者谓之绣面蛮,绣其足者谓之花脚蛮,彩绘分撮其发者谓之花角蛮。西南之蛮,百夷最盛,北接吐蕃,南抵交趾,风俗大概

相同。”

到了明代以称百夷为主，据钱古训、李思聪的《百夷传》所载，明代的百夷已有较大的发展，但总体上说来发展不平衡。清代百夷又被称为摆夷。整个元明清时期除了称金齿百夷、金齿、白夷、摆夷之外，还有以下一些不同的称呼：

大白夷、小白夷、旱摆夷、水摆夷：《百夷传》载：“小百夷，居其境（指今德宏）之东北边，或学阿昌，或学蒲蛮，或仿大百夷，其俗不一。车里亦谓小百夷，其俗刺额，黑齿剪发。”又《滇略》卷九载：“大伯夷，在陇川以西；……小伯夷，熟夷也，永昌西南环境皆是。”则在明代以车里（今西双版纳）的小百夷最多，德宏是小、大百夷都有。此外又有旱摆夷、水摆夷之说。道光《云南通志》引《伯麟图说》载：“旱摆夷，山居，性勤；水摆夷，性情柔弱，多近水结草楼居之。”

花摆夷当为今之花腰傣，道光《云南通志》引《伯麟图说》载：“花摆夷，性柔软，……居临水，……普洱府属有之。”

新中国成立后，根据本民族人民的意愿正式定名为傣族。主要聚居在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和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元江、金平等三十余县。人口有 1025128 人（1990 年）。使用傣语，语言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壮傣语支，下主要分为德宏方言和西双版纳方言。使用的傣文分为傣仂文（西双版纳傣文）、傣那文（德宏傣文）、傣绷文和金平傣文（又称傣端文）四种。四种傣文皆来源于古印度字母系统，属拼音文字。

（二）仲家（布依族）

仲家是前一时期的僚分化而来的。《元史·地理志·湖广行省》载：“栖求等处仲家蛮。”他们分布在黔南和黔东南。此外《元混一方輿胜览》云南行省临安道宣慰司有“钟家部”（即仲家部），分布在广西路（即今云南省泸西、弥勒、师宗、邱北等县）。

到了明代,有关仲家的记录更多,对元朝以来仲家的分布情况更为具体。嘉靖《贵州通志》卷三载:“仲家,贵(州)惟此类最多,习俗大略皆同。……家不积余米,如遇殍则取稻把旋春待客,以杀犬为敬。……务农为本,架楼为居,……俗尚铜鼓,以声音雄壮为贵,祀鬼、待客击以为乐。”和前代僚族习俗相比,在敬犬、楼居、尚铜鼓这三点是完全相同的,故仲家由僚族分化发展而来无疑。仲家内部的发展是不平衡的,与汉族接触较多者,开始接受汉文化。弘治《贵州图经新志·清平卫·风俗》载:“附卫诸夷,风俗异尚。曰仲家,以字为姓,衣服与汉人同,言语稍异,婚姻用媒妁,树桑供蚕。男知读书,女务纺绩。”但也有一些还处于相对封闭的发展状态之中,嘉靖《贵州通志·都匀府独山州丰宁司·风俗》载:“仲家,不通汉语,借贷结绳为记,科头跣足,笼鸡贸易,架楼而居,饮食多不洁,器用与犬豕同,婚姻用牛马,有丧击铜鼓举哀。”清代仲家社会经济有了大的发展,分布地主要以今贵州、云南为主。康熙《贵州通志》卷三十载:“仲家,贵阳、都匀、镇宁、普安皆有。”乾隆《贵州通志》卷七载:“仲家,贵阳、平越(今福泉县)、都匀、安顺、南笼(后改为兴义府)各属皆有之。”云南的广西府、东川府、昭通府也有仲家分布。除仲家的称呼之外,还有如下一些名称:

羿子:羿子即唐代东谢蛮之西夷子,是仲家中的一部分。弘治《贵州图经新志·赤水卫·风俗》载:“环境之夷有黑罗罗,俗与贵州水西罗罗同有羿子。”又嘉靖《四川总志·经略》载:“叙(今宜宾)、泸(今泸州)诸夷,依山险,即焚、羿、苗、保是也。”其中的羿即羿子,分布在今四川宜宾至泸州南部地区,即今滇东北、川南、黔西三交接地区。道光《云南通志》引《伯麟图说》载:“羿子,一名沙兔,语多难晓,……与诸夷通婚,故又号仲家苗。昭通府属有之。”乾隆《镇雄州志》卷五载:“沙兔,一名仲家。”则滇东北地区也有较多仲家分布。

龙家:在贵州元明清时期有二个称为龙家的民族群体,分布在

黔西者，与仲家关系不大，而分布在黔中、黔南者则属仲家的一支。从唐宋的史书记载来看，黔中、黔南当时有龙、方、张、石、罗、程、韦等七个大姓贵族，他们统治下的民族群体被为西南七番，龙家便是仲家的一支。田汝成《炎徼纪闻》卷四载：“龙家，与仲家同俗，而衣尚白。”又乾隆《通州通志》卷七载：“仲家，有黄、罗、班、莫、柳、文、龙等姓。”则仲家中姓龙者，即为龙家。

新中国成立后，根据本民族人民的意愿，采用他们的自称“布依”作为民族名称。主要分布在黔南、黔西南两个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及安顺地区、贵阳市，在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铜仁地区、遵义地区、毕节地区、六盘水市及云南罗平、四川的宁南、会理也有分布。人口有 2545059 人（1990 年）。使用布依语，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壮傣语支，与壮语有密切关系。历史上没有布依文，通用汉文。

（三） 仡 佬 族

仡佬族从僚族中分化出来的时间当在唐宋，《新唐书·南蛮传》载：“戎、泸间有葛僚，居依山谷林箐，逾数百里，俗喜叛，州县抚视不至，必合党数千人持牌而战，奉酋帅为王，号曰婆能，出入前后植旗。”此中葛僚即仡佬。到了宋代则直呼仡佬，南宋朱辅的《溪蛮丛笑》叶钱序载：“五溪之蛮，……聚落区分，名亦随导。环四封而居者有五：曰猫、曰摇、曰僚、曰僮、曰仡佬。”则此时仡佬已经完全从僚中分化出来。明清以后戎泸间的仡佬大多融于汉族，五溪地区者亦然，而分布在滇黔地区者则由于发展不平衡、地理环境较为封闭、内部支系众多，因而史家又从其文化生活习俗上着眼，称之为花仡佬、红仡佬、剪头仡佬、打牙仡佬、锅圈仡佬等。乾隆《贵州通志》卷七载：“仡佬，其种不一，所在多有。男女以幅布围腰，……谓之桶裙。花布曰花仡佬，红布曰红仡佬，各有族类，不通婚姻。殓以棺而不葬，置岩穴间，或临大河，不施蔽盖，树木主于侧，曰家亲殿。屋宇去地数尺，架以巨木，上覆杉叶如羊栅，谓之羊楼。剪头仡佬在

贵定,蓄发寸许,死则积薪焚之。又有猎豕仡佬,身面经年不洗,与犬豕同牢。打牙仡佬,在平越(远)黔西。女人以青羊毛织为长桶裙,将嫁必先折其二齿,恐防害夫家,即所谓凿齿之民也。又剪前发而披后发,取齐眉之意。锅圈仡佬,在平远州。男子多以葛织斜文为衣,女人以青布束乱发如锅圈状,短衣,长裙无折。病则延鬼师,以虎头一具,用五色绒装饰,置簸箕内祷之。葬则侧置其尸,谓使其不知回归云。披袍仡佬,亦在平远州(今贵州织金)。男子衣服朴陋,女人以青线扎发,披青布袋,缀海巴于上,衣长仅尺余,上披以袍,袍方而阔,洞其中,从头笼下,前短后长,右左无补。裙以五色羊毛织成,亦无折。”

据《招捕总录》、《元史·地理志》载,元代整个贵州境内都有仡佬族分别杂居于同区域的其他民族之中。李京《云南志略》载:“土僚蛮,叙州(今四川宜宾)南乌蒙(今云南滇东北)北皆是。男子及十四五,则左右击去两齿,然后婚娶,……人死则以棺木盛之,置于千仞颠崖之上,以先坠者为吉。”据《炎徼纪闻》卷四载,击齿及人死悬棺之风习为仡佬,侧川南、滇东北有仡佬,被称为土僚蛮。明清以后,随着部分仡佬族汉化,剩下的部分绝大多数主要分布在贵州境内。

由于仡佬族在历史发展中受汉族、苗族的影响较大,故语言上保留的自身特点不太完整,因而现代未把仡佬族列入壮侗语族诸民族中。我个人认为仡佬族在族源上是以越民族群体的一部分——葛僚为主发展而来的,语言上亦为壮侗语族范畴,应归属到壮侗语族中去。对此,《仡佬语简志》的作者贺嘉善先生曾用壮语(以武鸣话为代表)、傣语(以德宏方言为代表)、侗语(以贵州榕江县车江话为代表)、苗语(以贵州毕节话为代表)、瑶语(以广西龙胜江底话为代表)和仡佬语进行比较,其结果如下表:^⑤

语言	比较词数	同源词%	不同源词%
壮侬	555	248 45%	307 55%
傣侬	565	261 46%	304 54%
侬侬	580	232 40%	348 60%
黎侬	552	217 39%	385 61%
苗侬	576	85 15%	482 85%
瑶侬	561	87 16%	472 84%

从上表的比较可以看出，侬语词汇和壮侬语族的词汇接近，而和苗瑶语差别较大。在壮侬语族各语言中，侬语与壮傣语支最为接近，侬水语支次之，与黎语关系较远，形成这种远近亲疏关系的原因不外是地理位置上的远近有差、分化时间的先后不同、受其他民族的影响大小不同。因此，马学良先生说：“侬语应属于壮侬语族。”^⑧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的调查分析也表明：侬语在语音系统上接近苗语，但比较词汇和语法结构，应属于侬台语族（即壮侬语族）。^⑨我认为侬语应归属到汉藏语系壮侬语族壮傣语支中去。

侬族大部分散居在贵州省的西北、西南和北部，包括遵义、仁怀、安顺、关岭、普安、清镇、平坝、黔西、大方、织金、金沙、贞丰、晴隆、六枝、水城，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的广南、马关、文山、富宁等地也有分布，在广西隆林亦有极少数的侬族人口。人口有 437997 人（1990 年）。无本民族文字，通用汉文。

三、南亚语系孟高棉语族的民族

（一）古刺、戛刺、卡瓦（佤族）

唐宋时期的望蛮，到元代不见史籍有载，明代首见于《百夷

传》：“古刺，男子衣服装饰类哈刺。”实际上古刺与哈刺是同一民族的不同部分。《滇略》卷九载：“古刺，略同哈刺。”雍正《云南通志》卷二十四载：“戛喇，永昌、腾越内外境俱有之。”则戛喇为古喇的译写之异。同书又载：“卡瓦，永（昌）、顺（宁）东南辣蒜江外有之。”辣蒜江即今之小黑江。辣蒜江外的阿佤山区，是佤族的分布区。元明清时期的古刺等主要分布在永昌、腾越、顺宁、普洱等府州。《百夷传》载：“哈刺，男女色如漆黑。男子以花布为套衣，亦有百夷装饰者。妇人类阿昌，以红黑藤系腰数十围。……妇人髻在后，项系杂色珠，以娑罗布披身上为衣，横系于腰为裙。娑罗布即中国木棉布，坚厚，或织以青红纹，仍环黑藤数百围于腰上，行缠用青花布，赤脚。”这是分布在永昌者。关于其生产生活，景泰《云南图经志书》卷六腾冲司载：“哈刺蛮者，有名无姓，服食相类蒲蛮，而性则柔懦，惧官府。巢居山中，刀耕火种，多旱谷。男子间有剃发者，俱戴笋箨笠。”普洱府也有卡瓦，道光《云南通志》引《他郎厅志》载：“卡瓦，……男穿青蓝布短衣裤，女穿青蓝布短衣裙，均以红藤缠腰。耕种杂粮之外，佩刀持枪捕猎为食。在思茅者稀入城市，在宁洱者应役当差。”

卡瓦的自称各地有别，大体居住在云南省镇康、永德者称佤，居住在耿马、双江、澜沧者称巴饶克，居住在镇康、孟连者称阿瓦，皆有“山居人”的意思。新中国成立后，统一正名称为佤族。主要分布在云南省西盟、沧源、孟连三县，耿马、澜沧、双江、镇康、永德、昌宁、勐海等县亦有分布。人口有 351974 人（1990 年）。使用佤语，属南亚语系孟高棉语族佤崩龙语支。分为巴饶克、阿佤、佤三种方言，每种方言下又有土语，无本民族文字。

（二）蒲人（布朗族）

唐宋时期的朴子蛮，到元明清时期被汉文史籍记为“蒲蛮”、“蒲人”。值得注意的是元明时期的“蒲蛮”、“蒲人”中，包括着现代

布朗族和德昂族的先民在内。《云南志略》载：“蒲蛮，一名朴子蛮，在澜沧江迤西。”澜沧江以东也有分布，而且比“迤西”部分发展程度高。明初，任用蒲蛮中的贵族阿悦责任顺宁府的土司府，促使与汉族的经济文化交流加强，因此部分蒲人开始“男耕女织，渐习文字”。万历《云南通志·永昌府·风俗》载：“蒲蛮，一名蒲子蛮，其衣食好尚与顺宁府者同。……今近城居者，咸慕汉俗，而吉凶之礼，多变其旧。”但也有处于封闭环境中的部分比较落后。景泰《云南图经志书》载：“蒲蛮，其衣食好尚与顺宁府者同。居澜沧江以西者，性勇健，髻插弩箭，兵不离身，以采猎为务。……有罪不分轻重，酋长皆杀之。有战斗，杀犬分肉为令，击木为号，讲和则斫牛为誓，刻木为信。争酋长则父子兄弟相攻，邻里不救，受贿乃救。”到清代，永昌府（今保山）西南的蒲蛮不再见于记载，实则已分化为“崩龙”。其他部分在新中国成立后，根据本民族意愿，统称为布朗族。布朗族现在主要分布在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的勐海、景洪和临沧地区的双江、永德、云县、耿马及思茅地区的澜沧、墨江等县。人口有 82280 人（1990 年）。使用布朗语，属南亚语系孟高棉语族佤崩龙语支（一说属布朗语支），分布朗与阿尔佤两个方言。部分人会讲傣语、佤语或汉语。没有本民族的文字，部分人会汉文、傣文。

（三）蒲人、崩龙（德昂族）

元明时期的蒲人到清代开始分化出崩龙。光绪《永昌府志·种人》载：“崩龙，类似摆夷，惟语言不同。男以背负，女以尖布套头，以藤蔑圈缠腰。漆齿文身。多居山巅。土司地皆有。”这是清代有关崩龙的记载，从此崩龙便作为一个单一民族出现。由此可简单地看到下列几点：首先，崩龙先民的分布区域是在永昌府所属的傣族土司统治区内，他们是在傣族土司统治下的被统治民族，分布在同区域的山区；其次，他们在清代的分布区域，从明朝的有关记录来看，属于蒲人的分布区域，可以由此判断，崩龙是从蒲人中分化出来

的，原来蒲人中分布在南定河以西的部分形成崩龙，东部的部分成为布朗。这一判断的佐证是：从现代语言学的系属划分来看，二者的语言同属一个语系，一个语族，因而其同源同宗的亲缘关系是可以肯定的。

历史上的崩龙当为他称，其自称有：居住在德宏地区的部分自称“德昂”，居住在镇康、耿马的部分则自称“尼昂”或“纳昂”。新中国成立后，曾经统一称为崩龙族。1985年，根据本民族人民的意愿，改称德昂族。

德昂族现在主要聚居在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潞西县的三台山乡和临沧地区镇康县的军弄乡，其余散居在盈江、瑞丽、陇川、保山、梁河、耿马等县。人口有15462人（1990年）。使用德昂语，属南亚语系孟高棉语族，内部又分为布雷、若进、汝买三种方言。无本民族文字。

注释：

①吴汝康：《云南开远发现的森林古猿化石》，《古脊椎动物学报》1957年第1卷第1期；吴汝康：《云南开远森林古猿的新材料》，《古脊椎动物学报》1958年第2卷第1期。

②《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第2页。

③曹泽田：《贵州水城硝灰洞旧石器文化遗址》，《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1978年第16卷第1期。

④同②，第28页。

⑤裴文中等：《资阳人》，科学出版社1957年版。转引自方铁《从考古遗存看远古时代西南地区人们共同体的分布》，《思想战线》1989年增刊第26页。

⑥曹泽田：《猫猫洞的发掘成果及其意义》，《史前研究》1985年第二期。

⑦童恩正：《西藏考古综述》，见《藏族史论文集》，四川民族出版社1988年版。

⑧王恒杰：《西藏自治区林芝县发现的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75年

第 5 期。

⑨严文明：《甘肃彩陶的源流》，《文物》1978 年第 10 期。

⑩同②，第 127 页。

⑪同②，第 107 页。

⑫李昆声：《试论云南新石器时代文化》，载《文物集刊》，文物出版社 1980 年第二辑。

⑬《左传·昭公十九年》。

⑭何耀华：《川西南藏族史初探》，《思想战线》1985 年第四期。

⑮四川民族研究所：《白马藏人族属问题讨论集》。

⑯按《汉制》‘县有蛮夷曰道’，。故焚道即焚人居住的县。

⑰何元灿：《严道賁人考》，载《巴蜀历史·民族·考古·文化》，巴蜀书社 1991 年四月版，第 84 至 92 页。

⑱《各国概况·越南》，世界知识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97 页。

⑲徐松石：《粤江流域人民史》，上海中华书局 1939 年版，第 267 至 273 页。

⑳王力：《汉语音韵学》，中华书局 1980 年版，第 337 页。

㉑素察·蒲媚波功：《探索泰族的历史》，泰国曼谷为人生作品出版社 1982 年版，陈健民译，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72 页。

㉒倪大白：《侗台语概论》，中央民院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254 页。

㉓详见云南省博物馆编《云南青铜文化论集》，云南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

㉔尤中：《西南民族史论集》，云南民族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67 页。

㉕罗香林：《古代百越分布考》，载《南方民族史论文选集》，中南民族学院研究所 1982 年内部版第 67 页。

㉖史继忠、翁家烈：《试论夜郎的族属关系》，《夜郎考》论文集之一，贵州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226 页。

㉗方国瑜：《中国西南历史地理考释》，中华书局 1987 年版，第 10 页。

㉘刘琳：《夜郎族属试探》，《夜郎考》论文集之三，贵州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213 页。

㉙《尚书·牧誓》载“（武王）曰：‘逖矣，西土之人。’王曰：‘嗟，我友邦冢君，……及庸、蜀、羌、髳、微、卢、彭、濮人，称尔戈，比尔干，立尔矛，予其誓’。”

《逸周书·王会解》载：“卜人以丹砂(贡)。”《国语·郑语》载：“叔熊逃难于濮而蛮。”《史记·楚世家》载：“(楚武王)于是始开濮地而有之。”

③⑩ 缪钺：《读史存稿》，三联书店 1963 年版，第 111 页。

③⑪ 尤中：《汉晋时期的西南夷》，《历史研究》1957 年第 12 期，第 18 页。

③⑫ 转引自江应樑《傣族史》，四川民族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51 页。

③⑬ 戴裔煊：《僚族研究》，载《云南民族史论集》，中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 1982 年内部版第 162 页。

③⑭ 尤中：《中国西南民族史》，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257 页。

③⑮ 同③⑭，第 281 页。

③⑯ 剑南道，唐贞观元年（公元 627 年）置，辖境相当于今四川涪江流域以西，大渡河流域和雅砻江下游以东，云南澜沧江、哀牢山以东，曲江、南盘江以北；贵州水城、普安等县以西和甘肃文县一带。治所在益州（今四川成都市），公元 758 年废，但其作为地理区划直至五代仍被沿用。

③⑰③⑱ 同③⑭，第 294 页。

③⑲ 同③⑭，第 296 页。

④⑰ 李绍明：《论藏族的多元一体格局》，四川省民族研究所《民族论丛》第八辑。

④⑱ 何耀华：《雅砻江下游的纳木衣人、拍木衣人和多须人》，载《中国西南历史民族学论集》，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8 年 9 月第 1 版。

④⑲ 《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280 页。

④⑳ 同④⑲。

④㉑ 《独龙族简史》，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2 页。

④㉒ 同④⑲，第 567 页。

④㉓ 同④⑲，第 572 页。

④㉔ 《滇系》卷三十五。

④㉕ 肖迎：《元朝以来云南怒江中上游地区的民族》打印本，第 10 页。

④㉖ 马曜主编：《云南简史》，云南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第 2 版，第 110 页。

④㉗ 从此以下皆参照尤中《中国西南民族史》的有关内容。详见该书第 530 页至 542 页。

④㉘ 贺嘉善：《仡佬语简志》，民族出版社。

- ⑫马学良：《语言学概论》，华中工学院出版社 1985 年，第 255 页。
- ⑬倪大白：《侗台语概论》，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196 页。

第五章 南方的民族识别

第一节 先秦时期南方的民族识别

一、旧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存

这儿说的南方特指现在中国长江中下游地区、珠江中下游地区的安徽省、江苏省、江西省、浙江省、湖北省、湖南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以及台湾省、海南省共十个省区。但由于古代民族的生存空间并不以今天的行政区划为限，故在行文中有时也会对相邻的省区如贵州、四川的民族情况加以叙述。

关于南方的民族，我个人认为主要是越人系统和苗蛮系统为主，是他们创造了中国南方悠久的历史文化，而探本溯源就必须从石器时代开始。

在旧石器时代早期，中国南方已有古人类分布，留下的文化遗存有：1975年在湖北郧县梅铺龙骨洞先后经过采集和发掘，发现了四颗均属左侧的猿人牙齿化石，还发现一件人工打击痕迹清楚的石核。^①其年代早于北京猿人。1971、1972年在湖北大冶章山石龙头洞穴遗址，发现了八十余件石器，其年代与北京猿人相当或稍晚。^②1980年又在安徽和县陶店镇汪家山龙潭洞发掘出土了猿人头骨化石。^③

在旧石器时代中期，中国南方的古人类仍在缓慢地发展着，亦留下了一些文化遗存。1958年在广东曲江县马坝狮头峰的石灰岩

洞穴中，发现了一个人类头盖骨和十九种动物化石。^④1957 年在湖北长阳下钟家湾龙洞发现的长阳人化石，有附连两颗臼齿的残破左上颌骨和单独的一颗臼齿。^⑤

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文化遗存相比之下就多一些，主要的有：江苏泗洪下草湾河岸上采集到一段人右股骨（1954 年）浙江建德乌龟洞发现二颗人牙（1962 年、1974 年）；湖南桂阳木墟出土一件磨制刻纹骨锥；广西柳江人化石（1958 年）；百色上宋村发现旧石器地点等。其中，柳江人材料最为丰富，其头骨已经明显地具有原始黄种人的特征，是分化和形成中的黄种人类型，同时还有接近于南亚黄种人的一些特征。^⑥此外还有广东阳春人、封开人与台湾左镇人等。^⑦

二、新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存及其族属

（一）与古越族先民有关的文化遗存

在旧石器时代，人们制作的石器虽然也在不断地改进，但始终以打制石器为特征。当人们发明了磨制石器的方法以后，伴随着陶器的发明和使用，便进入了新石器时代。中国南方的新石器文化以长江流域的河姆渡文化、马家浜文化、良渚文化、大溪文化、屈家岭文化，福建省和台湾省的昙石山文化、大垵坑文化、圆山文化、凤鼻文化，以及岭南地区的原始文化为主。除大溪、屈家岭文化外，都与古越族有关。

河姆渡文化主要分布在浙江省宁波、绍兴平原的东部地区，存在年代距今约七千年，与仰韶文化大体相当。河姆渡遗址有丰富的稻作遗存。第四层的居住区内，有的地方发现米粒，特别是普遍存在稻谷、谷壳、稻秆和稻叶等的堆积，一般厚 20~50 厘米，最厚的超过一米。稻谷已经炭化，许多谷壳和秆叶保持原来外形，有的颖壳上稃毛尚清晰可辨，有的叶脉和根须还很清楚。其数量之多，保

存之完整，都是我国新石器时代考古史上罕见的，这是迄今为止我国发现最早的人工栽培稻，也是亚洲最古老的稻米实物遗存。河姆渡文化层亦发现木构建筑遗迹，早期阶段尤为丰富。建筑遗迹基本分两类，一类是栽桩架板的干栏式建筑。高干栏建筑构件主要有地龙骨，它由横木和竖桩（包括圆柱、方桩和板桩）组成，还有竖板和横板等。遗迹的室内部分没有发现加工过的硬居住面、墙基或红烧土块，而只有芦席残片以及被人们丢弃的大量有机物埋积。这种建筑形式是以木桩为基础，其上架设大、小梁（龙骨）以承托楼板，构成架空的建筑基座，上边再立柱、架梁、盖顶，成了高于地面的干栏式房屋。河姆渡建筑遗存，它适应了南方地区的自然条件，代表了我国另一种别具一格的建筑类型。^④

继河姆渡文化，是浙江嘉兴县马家浜遗址发现的马家浜文化，马家浜类型比较重要的遗址，有桐乡罗家角上层，嘉兴马家浜、吴兴邱城、吴江梅埭袁家埭、吴县草鞋山、苏州越城、常州圩墩、武进潘家塘、青浦崧泽各遗址的下层。马家浜类型所反映的也是以农业为主的经济生活，普遍栽培水稻。崧泽出土有稻草茎叶、稻谷、米粒实物，经鉴定属于籼稻型。草鞋山最下层土块中夹有炭化稻谷粒，经过鉴定，除籼稻外还有粳稻，这是目前我国发现较早的粳稻。从籼稻不断经过人工的栽培、演化成为粳稻，是水稻种植业上的一个很大发展。马家浜类型的墓葬，主要在马家浜、圩墩和草鞋山共清理二百余座。各公共墓地埋葬的人骨都较密集，成年和儿童埋在同一墓地，未见墓坑和葬具，普遍实行单人俯身直肢葬。绝大多数是头向北。圩墩和草鞋山有些墓用陶器覆盖头骨，草鞋山还有的人头骨是置于陶器中的。随葬品都不甚丰富，也无太大差别，一般为日用陶器，生产工具很少，小部分的墓则没有任何随葬物。圩墩个别女性墓中还放置了猪狗的颌骨、龟甲和其他兽骨。圩墩的 72M11 和草鞋山墓 38，分别是两处墓地中随葬品最多的，后者随葬有豆、盆、骨匕、穿孔石斧、“L”形鹿角器和玉饰共九件器物，它们均属成

年女性墓，看来妇女占有相当的地位。^⑩ 根据当时原始农业、制陶业等方面的发展水平，妇女在生产领域当居主导地位。从墓葬反映的情况看，随葬器物普遍比较简陋贫乏，无多寡不一贫富悬殊的现象，特别是没有大量地把生产工具和家畜作为经常性的随葬品埋进死者个人葬里。这是由当时整个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程度所决定的，氏族集体的公有制经济基本没有被破坏。整个社会处在母系氏族阶段。

马家浜文化分布在江浙毗连的太湖周围。马家浜文化与河姆渡文化有明显的继承关系，距今六千至五千年，比河姆渡文化晚一千年。它与河姆渡文化都是农业民族的文化，人们过着比较定居的生活。其社会组织是母系氏族，但到马家浜文化晚期已开始向父系氏族转变了。马家浜文化的直接继承者是崧泽文化，从马家浜文化到崧泽文化，约经历了一千年的时间。在这个时期内，不仅物质文化有了很大发展，社会组织也从母系氏族转变为父系氏族了。马家浜文化和崧泽文化的族属，一般认为是古越族先民的原始文化。如果马家浜文化属于古越族的文化，那么，河姆渡文化也应属于古越族先民的原始文化。^⑪

良渚文化主要分布在太湖周围的江浙地区，北至长江以北，南达括苍山，东至海，西及南京地区。良渚文化的绝对年代距今约五千至四千年。它晚于马家浜文化，略早于北方的龙山文化。良渚文化的原始农业经济已相当发达，钱山漾、水田畈都发现了水稻实物。钱山漾在分布很广的范围内，成堆地发现稻谷和稻米，经过鉴定确知是粳稻和籼稻两种。此外，钱山漾发现了夹砂厚胎的大口尖底器，口径五十厘米，结合同时出土木杵的情况，可能是舂米的陶臼。这地区新石器时代长期从事的稻作农业生产，到良渚文化时期，由于新工具的使用，耕作技术的改进和规模的扩大，原始农业又有了较大的提高。良渚文化是直接承袭了崧泽类型晚期发展起来的。这从陶器上比较集中地表现出来。崧泽类型数量很少的泥

质灰胎黑皮陶,到良渚文化逐步成为主要陶系之一。良渚文化的墓葬,在马桥、广富林、越城、草鞋山、张陵山、寺墩等地合计发现三十座左右。在广富林墓区内,与人骨相距一至二米处,发现了完整的猪狗骨架各一具,说明整只家畜都用于随葬。墓内随葬品多寡不一,质量有别。草鞋山的一处墓葬,在南北长四米多的范围内,大体放置着三组器物,合计近七十件。各组器物处均有很少的人骨粉末或残骨,葬式不明。例如在中部的人骨残迹区,放置二十多件器物,有黑陶、黑皮陶器、磨光穿孔石斧和玉斧,珠、管、坠、镯等玉饰,还出土了一件玉璧和大小两件刻纹玉琮。寺墩的一座墓中随葬玉璧五件,玉琮二件,玉珠、管、坠十八件。值得注意的是,玉琮、玉璧是祭天地的贵重礼器,拥有这类大件精美玉器的人,当意味着具有不同于普通氏族成员的身份和地位了。^⑪通观良渚文化,原始农业、手工业有了全面的发展,在经济增长的基础上,一部分剩余产品当已广泛用于交换,私有制迅速得到发展,贫富分化现象明显产生。老和山发现的矮肩、穿孔、三边带刃的磨制石器,当是安装横把的石钺,属于一种战斗武器。玉琮、玉璧一类礼器,既是贵重的财富,又是权力的象征。马桥遗址发现了刻划的陶文,残存的一件杯底上遗留的文字至少有两个。所有这些都透露出良渚文化主要阶段已处于原始社会的末期。^⑫良渚文化的继续发展,成为我国东南地区广泛存在的印纹陶文化的一部分。印纹陶文化,大家公认是古越族的文化,则良渚文化的主人属古越族无疑。^⑬

福建省新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址,多集中在闽江下游地区,重要的遗址有闽侯县昙石山、庄边山、溪头和福清县东张等。最有代表性的是昙石山遗址的文化。昙石山中、下层文化的石器工具以石锛为最多,几何印纹陶也较多出现,标志着制陶手工业的新发展。该遗址分为上中下三个文化层,它们中间有明显的继承关系。推测它的年代,下层文化距今约五千年,中层约四千年,上层不晚于商代。这个文化的性质可能处于母系氏族向父系氏族过渡的阶段。从有

有段石锛等文化特征看，以昙石山为代表的文化是古越族的一部分。^⑪

台湾省发现的新石器时代遗址，遍布全省。其中最主要的有台北八里乡大坌坑贝丘遗址、圆山贝丘遗址、高雄林园乡凤鼻贝丘遗址。大坌坑贝丘遗存是新石器时代早期的文化，距今五千余年，人们过着以采集渔猎为主的经济生活。这种文化与两广地区的贝丘文化很相似，有共同点，说明它们之间的密切关系。圆山和凤鼻贝丘遗存，属于新石器时代晚期的文化，距今约四千年。他们的有段石锛、有肩石斧、有肩石锛和印纹陶，都与大陆东南沿海新石器时代的同类器物有很多共同点，这表明它们与大陆的密切关系，而且从文化器物的共性特点来看，当为越人族属。^⑫

岭南两广地区已发现新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址可分为洞穴、岗丘、贝丘、沙丘、台地等类型。从时间上看，新石器时代早期文化以洞穴遗址为主，中晚期文化以贝丘、岗丘、台地居多。

广东省的新石器时代文化主要分布在阳春、潮安、英德、始兴、封开等地。其中，包括二十多个石器地点和人工洞穴的西樵山遗址，是我国华南地区迄今唯一的一处石器时代大型开采石材和制造石器的场所。遗迹中有双肩长身锛、有段石锛。除此之外，还发现了岭南地区重要的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之一——石峡文化。在石峡文化的生产工具中，石锛分长身锛、梯形锛、有肩锛、有段锛四种，这很有特色。还发现了不少栽培稻实物，已炭化的米粒、稻谷、稻壳和碎秆，散见于墓葬、窖穴、砌灶的泥土和作为建筑遗存的烧土块中。经过鉴定，属于栽培稻粳型稻、梗型稻两种，以粳稻为主。^⑬

石峡文化下层已清理的六十四座墓葬和大量遗物，集中反映了石峡文化的内涵、葬制及其社会发展阶段。通过墓葬分期可以看出，从早期到晚期，为适应多种劳动的需要和提高劳动效能，石器工具类别逐步增加，形制也有所改进，这是生产力发展的重要标志

之一。

石峡文化与东南沿海、长江中下游新石器时代诸文化有着密切的联系。石峡墓葬出土的有段石锛、盘式鼎等，与清江筑卫城下层、修水山背出土的同类器物相比，存在许多相似之处。尤其是集中在石峡五十四号墓和跑马岭一号房子的两组器物，表现出少见的相似。石峡的穿孔有肩石钺、刻纹大玉琮、贯耳圈足壶等，与苏南浙北的良渚文化遗物又大同小异。总之，石峡文化与赣江流域、长江中下游甚至远达山东沿海等地的诸原始文化，不断发生直接、间接的交往与相互影响，并且越到后来，联系越广且远。^⑦

广西的重点遗址是在东兴、南宁、桂林三个地区。1959年在东兴县临海河口地带的小山岗上，发现了亚菩山、马兰咀山和杯较山三处贝丘遗址。包含大量贝壳的文化层中，较多的打制石器、少量的磨制石器和单纯夹砂粗陶一起共存，它们是年代接近、文化内涵基本相同的遗存，具有广西沿海地区特点。在邕江及其上游左江、右江两岸的扶绥、武鸣、南宁、邕宁、横县共发现十四处新石器时代的贝丘遗址，它们是广西境内具有一定分布地域和相同文化性质的另一类遗存。^⑧两广不同地区的新石器文化，呈现着较为浓厚的地方色彩，但它们都是农业民族，都存在着通体磨光的有段石锛、有肩石锛和印纹陶器。这表明，两广地区的文化基本上属于古越族的文化。^⑨

（二）与苗蛮有关的文化遗存

与苗蛮有关的文化遗存分布在长江中游一带，先后有大溪文化、屈家岭文化和青龙泉三期文化。

大溪文化遗址，主要有四川巫山大溪、巫山县城，湖北秭归朝天咀，宜昌杨家湾、清水滩、中堡岛，宜都红花套、古老背，枝江关庙山，江陵毛家山、蔡家台（下层）、松滋桂花树，公安王家岗，湖南澧县三元宫、丁家岗，安乡汤家等。其石器生产工具一般多磨制，石斧

以多弧顶或平顶、平面呈梯形的为多，器身中段较顶部和刃部为厚。各类石器有大、中、小型之分，还特有一种巨型石斧。石锛除常型者外，还极个别地发现了有段石锛和双肩石锛。大溪文化中有些陶器以稻壳碎末作为羃和料，在对红花套烧土块中的稻壳标本鉴定后认为，是粳稻。三元宫的一些灰坑中，发现有猪、牛、羊的遗骸和鱼骨。大溪遗址地层里夹杂较多的鱼骨渣和兽骨，有的墓中还用整鱼随葬，这反映了大溪文化是以种植稻米的农业生产为主，渔猎也有重要的地位。^② 陶器以红陶为主，一般略带橙红颜色，越到晚期红陶比例越有递减的趋势。主要纹饰为戳印纹，是大溪文化最具特色的纹饰，系用圆形、半圆、新月、三角、长方、方形、工字形等各种形状的“小戳子”在器表深深戳印而成，通常成组地饰于陶器圈足部。在墓葬中，已出现了随葬器物多寡不一的显著差别，是其社会变化的一个反映。^③

屈家岭文化主要分布在湖北省，境内的遗址有郧县青龙泉、大寺，房县羊鼻岭，均县观音坪，襄阳三步二道桥，随县冷皮娅，京山屈家岭等。向北抵达河南省的西南部，南界到了湖南澧县楚溪三元宫。西向在四川巫山大溪遗址也个别地发现了屈家岭文化的典型器物高圈足杯碎片。

京山屈家岭是这一文化中具有代表性的遗址，分早、晚两大期。早期文化遗存中包含的斧、锛、凿和穿孔石铲等石器，磨制一般比较粗糙。黑陶多，灰陶次之，黄陶和红陶较少。夹砂粗陶主要是羃和砂粒和陶末，还有很少量的陶器仍是羃和稻壳的。陶器表面多数为素面磨光。有些朱彩黑陶，在泥质红陶上施红衣或白衣，画黑色平行条纹、网纹、圆点纹、平行弦纹。新出现了较多的彩陶纺轮，它是屈家岭文化的典型器物之一。纵观屈家岭文化，石器工具比以前有所改进，从而提高了生产效率，农业生产是主要的经济活动，种植粳稻。制陶业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器类增多。男子渐次成为主要劳动者，这从发现了一般被认为是与父权制有关的男性生殖器

陶且可以说明。^②

大溪文化和屈家岭文化属南蛮民族集团。^③考古学者也认为：把洞庭、鄱阳之间，北起伏牛山麓、南达江西修水一带以屈家岭文化为中心的三大阶段的原始文化，推测为三苗文化，应当是合理的。^④

三、历史典籍中对南方民族的记载

（一）有关越民族群体的记载

人类历史上一方面是不断有新的民族群体产生，另一方面又不断有旧的民族群体消亡。公元前二十一世纪夏王朝建立，由于尚不见此时的文字记载，故有关越民族群体的具体情况不得而知，仅在中国古代历史文献中有所追记。《史记·越王勾践世家》载：“越王勾践，其先禹之苗裔，而夏后帝少康之庶子也。封于会稽，以奉守禹之祀。文身断发，披草莱而邑焉。后二十余世，至于允常。允常之时，与吴王阖庐战而相怨伐。允常卒，子勾践立，是为越王。”正义：“《吴越春秋》云：‘禹周行天下，还归大越，登茅山以朝四方群臣，封有功，爵有德，崩而葬焉。至少康，恐禹迹宗庙祭祀之绝，乃封其庶子于越，号曰无余。’”这条史料谈了越的来历（实际上只谈了越王国的来历），但不可信，因为禹东巡会稽和葬于会稽的说法并无坚实可靠的证据，倒是可以理解为一部分华夏人到过越民族群体分布的东部，由于是少数，只好断发文身，加入到越民族群体之中。所以，《汉书·地理志》颜师古注引臣赞曰：“自交趾至于会稽七、八千里，百越杂处，各有种姓，不得尽云少康之后也。”

公元前十六世纪商代夏而起，由于有苗蛮处于越民族群体与商之间，加之此时的商疆域尚小。（按《竹书纪年》载，商时“东不过江、黄，西不过氏羌，南不过荆蛮，北不过朔方。”）所以，相对来说越民族群体与商交往较少，正史中很少出现有关越民族活动的信息，

但在其他文献中仍可窥见一些史实。《逸周书·王会解》载商汤时正东有“符娄、仇州、伊虑、越沔、沔深、九夷、十蛮。”正南有“瓠、邓、桂园、损子、产里、百濮、九菌。”这其中的“沔深”、“瓠”、“越沔”，史家历来都认为是越民族群体中的一部分。殷墟出土的甲骨文中也透露出了一些商代有关越民族群体活动的信息。《殷契类纂》戠字条引“△戠卜献贞，戠哉止。”又《铁云藏龟》162页载：“贞戠受洗方。”戠即越，是由于越民族群体先以石戠为生产工具，继之又以戠为兵器，故将这一特征概括为族称“戠”，而越是后起字，例如春秋时期的“越王钟”、“越王剑”中的“越”字都写为戠。^⑧这“戠”实际上就是考古文化中出土常见的有段石镞、有肩石斧。故从新石器时代长江下游到岭南都存在自有渊源关系的新石器文化区域看，百越应是起源于中国的东南与南部的土著。至青铜时代，有几何印纹陶为主要特征的青铜文化，是古代越民族群体的物质文化遗存。这种几何印纹陶的起源可以追溯到长江下游的新石器时代，而形成年代至少可以追溯到中原的商代，目前在浙江、福建、江西、广东、广西、海南等省区都普遍发现有肩石斧、有段石镞便可说明之。从语言上看，也可清楚地看到越民族群体得名于所使用的工具和兵器，在由越民族群体为主体发展来的壮族所使用的壮语中，称壮族为“布越”；布‘是人’，越‘是工具或兵器’。费孝通先生在《关于广西壮族历史的初步推考》一文中说：“越是犁耙。”他引用了龙胜壮族叙述该民族历史的酒歌为例：

Kung Rin Pu Yiei
公 一 布越（一公是布越）

Yiei na Kau Pion nguan
耙 田 到 半日（耙田到日中）

第一句中的 Pu Yiei（布越）指壮族，而第二句中的 Yiei（越）则指生产工具“耙”，布越便是使用耙耕地的人。

蓝红恩在《开拓民族历史研究的新领域》中说：“红水河沿岸的

各县壮人,在山地使用的脚踏犁称为‘Yiei’,这也证明了布越(Pu Yiei)是使用犁耙进行耕作的人。‘越’不仅指代生产工具,同时还指代武器。今天上思县壮族仍称刀为Yiei,邕宁县操壮语南部方言的人称刀为Yai。值得注意的是壮族称空中闪电为Yie,在他们的观念中认为闪电是雷公在天空中舞剑产生的现象,故名Yie。综上,Yiei、Yai、Yei发音相近,是方言差别,这无疑是‘越’一词原始意义在壮语中的遗留,表示着最深层次的意义。^②

公元前十一世纪,西周建立,加强了与周边民族群体的联系,因而有关越民族群体的记载增多。据《逸周书·王会解》载已有‘东越’‘若人’‘且瓯’‘苍吾’等不同称呼的越族。春秋战国时期,越民族群体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越族中发展最快,长江下游今江苏南部和浙江一带的越民族群体中的先进部分,承河姆渡文化之后劲,分别建立了吴国和越国。

吴,称句吴。相传吴国的始祖太伯、仲雍都是周太王的儿子而长子为季历。为了让太王传位于季历,太伯、仲雍从周原逃至南方。《史记·吴太伯世家》载:‘吴太伯,太伯弟仲雍,皆周太王之子,而王季历之兄。季历贤,而有圣子昌,太王欲立季历以及昌,于是太伯、仲雍二人乃奔荆蛮,文身断发,示不可用,以避季历。季历果立,是为王季,而昌为文王。太伯之奔荆蛮,自号句吴。荆蛮义之,从而归之千余家,立为吴太伯。’索隐:‘荆者,楚之旧号,以州而言之曰荆。蛮者,闽也,南夷之名。蛮亦称越。’则吴的主体为越民族群体,他们是越族中同化了南奔周人而形成文明发达较快的一支。

由于吴在越(国)之北,与中原华夏族较为接近,发展很快,吴王寿梦之时与晋交好,使吴国更多地接受了华夏文化。《史记·吴太伯世家》载:‘自太伯作吴,五世而武王克殷,封其后为二 其一虞,在中国 其一吴,在夷蛮。十二世而晋灭中国之虞。中国之虞灭二世,而夷蛮之吴兴。大凡从太伯至寿梦十九世。王寿梦二年,楚之亡大夫申公巫臣怨楚将子反而奔晋,自晋使吴,教吴用兵乘车,

会其子为吴行人，吴于是始通中国。吴伐楚。十六年，楚共王伐吴，至衡山。二十五年，王寿梦卒。寿梦有子四人，长曰诸樊，次曰余祭，次曰余昧，次曰季札。季札贤，而寿梦欲立之，季札让不可，于是乃立长子诸樊，摄行事当国。”公元前 544 年，吴公子季札曾遍历齐鲁卫郑晋，加强了与华夏族文化上的联系，带回了许多华夏文化，使吴国渐渐华夏化。《史记·吴太伯世家》载：“四年，吴使季札聘于鲁，请观周乐。为歌《周南》、《召南》。曰：‘美哉，始基之矣，犹未也。然勤而不怨。’歌《邶》、《鄘》、《卫》。曰：‘美哉，渊乎，忧而不困者也。吾闻卫康叔、武公之德如是，是其《卫风》乎？’……见舞《大武》，曰：‘美哉，周之盛也，其若此乎？’见舞《招韶》，曰：‘德至矣哉，大矣，如天之无不燾也，如地之无不载也，虽甚盛德，无以加矣。观止矣，若有他乐，吾不敢观。’”离开鲁国后，季札在齐、郑、卫、晋和当时的许多名士交往，华夏文化的素质渐增。《史记·吴太伯世家》载：“（季札）去鲁，遂使齐。说晏平仲曰：‘子速纳邑与政。无邑无政，乃免于难。齐国之政将有所归，未得所归，难未息也。’故晏子因陈桓子以纳政与邑，是以免于栾高之难。去齐，使于郑。见子产，如旧交。谓子产曰：‘郑之执政侈，难将至矣，政必及子。子为政，慎以礼。不然，郑国将败。’去郑，适卫。……自卫如晋，将舍于馆，闻钟声，曰：‘异哉！吾闻之，辨而不德，必加于戮。夫子获罪于君在此，惧犹不足，而又可以畔乎？夫子之在此，犹燕之巢于幕也。君在殡而可以乐乎？’遂去之。文子闻之，终身不听琴瑟。”公元前 473 年，吴国为越国所灭，吴国的越民族带着浓厚的华夏文化与越国合并，于是越国的越民族又成为越民族群体中较为接近华夏的部分。越国强盛之时，曾北上入贡周天子，且有称霸之势，《史记·越王勾践世家》载：“勾践已平吴，乃以兵北渡淮，与齐、晋诸侯会于徐州，致贡于周。周元王使人赐勾践胙，命为伯。勾践已去，渡淮南，以淮上地与楚，归吴所侵宋地于宋，与鲁、泗东方百里。当是时，越兵横行于江、淮东，诸侯毕贺，号称霸王。”越国民众就在这些活动中与华夏族迅速靠

近,经济文化生活的差别逐渐缩小。公元前 334 年,楚越之间发生战争,结果是越亡。《史记·越王勾践世家》载:“于是越遂释齐而伐楚。楚威王兴兵而伐之,大败越,杀王元强,尽取故吴地至浙江,北破齐于徐州。而越以此散,诸族子争立,或为王,或为君,滨于江南海上,服朝于楚。”公元前 223 年,楚又为秦灭,于是原来吴、越两国境内的大部分越民族人口逐渐融入华夏族之中。但是,吴越之外的越民族群体依然存在,只是由于他们当时与华夏中心空间距离太远,不为华夏族了解而少见于史籍。在先秦时期见于史籍的除吴、越外,还有下列各部:

凿齿民:《山海经·海外南经》载:“羿与凿齿战于寿华之野,羿射杀之。在昆仑虚东,羿持弓矢,凿齿持盾。”《山海经·大荒南经》又载:“有人曰凿齿,羿杀之。”凿齿是人工拔齿的习俗,最早见于“东夷”文化的大汶口文化之中,但后世多为百越后裔所有。

裸国民:《吕氏春秋·求人篇》载禹南至“羽人裸民之处”。《淮南子·原道训》载:“禹之裸国,解衣而入,衣带而出,因之也。”《风俗通义》亦载:“禹入裸国,欣起而解裳。俗说禹治洪水,乃播入裸国,君子入俗不改其恒,于是欣然而解裳。……裸国,今吴郡是也,被发文身,裸以为饰。”被发文身,是百越民俗,故裸国民当指越族。

交趾民也称“交胫国民”。《山海经·海外南经》载:“交胫国在其东,其为人效胫。”郭璞云:“言脚胫曲庆相交,所谓雕题交趾者也。”具有雕题之俗,显然与越民族有关,联系后来史书的记载,当为秦汉时的骆民。

除此之外,分布在江汉流域的濮人亦属越民族系统。《尚书·牧誓》载:“……及庸、蜀、羌、髳、微、卢、彭、濮人。称尔戈,比尔干,立尔矛,予其誓。”其中的庸、濮人分布在江汉之南,与楚人相邻。正因为如此,二者之间很早就发生了关系,《史记·楚世家》载熊霜六年(周宣王六年,公元前 822 年):“(霜)卒,三弟争立。仲雪死,叔堪亡,避乱于濮。”《国语·郑语》亦载:“夫荆子熊严生四子:伯霜、

仲雪、叔熊、季训，叔熊逃难于濮而蛮。濮当与楚属不同民族，故才会是‘叔熊逃难于濮而蛮’。进入春秋时期，楚开始南向略取濮人之地。《史记·楚世家》载前 740 年：“（熊通）乃有立为武王，与随人盟而去。于是始开濮地而有之。”《国语·郑语》亦载：“及平王之东，而秦晋齐楚代兴，……楚蚡冒于是始启濮。”后来濮、楚之间多有征战发生，最终当有部分濮人融入楚族。余下的部分亦当西南移，与同一民族群体的骆越相会。在史书中将夜郎的居民或称僚、或称濮便可说明之。《华阳国志·南中志》载：“有竹王者，兴于遯水。有一女子浣于水滨，有三节大竹流入女子足间，推之不肯去。闻有儿声，取持归破之，得一男儿。长养，有才武，遂雄夷濮，因斩竹王，置牂牁郡，后夷濮阻城，咸怨诉竹王非血气所生，求立后嗣。”《后汉书·西南夷传》载：“夷僚咸以竹王非血气所生，甚重之，求立为后。”前者曰濮，后者曰僚。而《水经注·温水注》记郁水时则濮僚具言。《水经·温水注》载：“郁水，即夜郎遯水也。汉武帝时，有竹王兴于遯水，有一女子浣于水滨，有三节大竹流入女子足间，推之不去，闻有声，持归破之，得一男儿，遂雄夷濮，……后唐蒙开牂牁，斩竹王首，夷僚咸怨，以竹王非血气所生，求立为祠，帝封三子为侯，乃死，配父庙，今竹王三郎祠，其神也。”以上材料说明，竹王一事发生在汉朝，皆在夜郎境内，到北魏时牂牁郡还有竹王三郎存在，故竹王统治下的濮便是未融入楚人的那一部分濮。

到战国晚期，随着华夏族对越民族群体了解的深入，并针对越民族群体分布广、支系多的这一历史特点，故历史学家便将越民族群体称为‘百越’。‘百越’一词始见于战国后期吕不韦命宾客写成的《吕氏春秋·恃君览》：“杨汉之南，百越之际。”‘百越’一词见于此书，应是在此之前已有这一历史事实存在。这说明了西周以后，随着各民族群体间经济交流的日益频繁，主客观生活环境的改变，内部发展的不平衡产生，才呈现出个性差异，才有‘百越’名称的出现。以后，百越或百粤便成为越民族群体各支的通称（虽然在具体

使用时，有时只是特指其中的某一部分），细析之又有闽越、瓯越、骆越、南越等。

（二）有关苗蛮的记载

苗蛮是中国南方越之外的又一大民族群体，又称苗民和有苗。在先秦史书中已有记载，而且大都是关于战争的记载。战争的原因据《尚书·吕刑》载：“苗民弗用灵，制以刑，惟作五虐之刑曰法，杀戮无辜。……皇帝哀矜庶戮之无辜，报虐以威，遏绝苗民，无世在下。……惟时苗民匪察于狱之丽，罔择吉人，观于五刑之中，惟时庶威夺货，断制五刑，以乱无辜，上帝不蠲，降咎于苗，苗民无辞于罚，乃绝厥世。”即苗民不遵守上帝的约束，混淆天人神，制作五刑，杀戮百姓，上帝看到人间毫无美德，只闻到血腥味，于是施用天威平服暴虐，遏绝苗民，使之不得延续。对三苗制服是通过战争手段进行的，《吕氏春秋·恃君览·召类》载：“尧战于丹水之浦，以服南蛮，舜却苗民，更易其俗。”而且战争是非常激烈的，《墨子·非攻》下载：“昔者三苗大乱，天命殛之，日妖宵出，雨血三朝，龙生于庙，犬哭于市，夏冰，地坼及泉，五谷变化，民乃大振。高阳乃命禹于玄宫，禹亲把瑞令，以征有苗。”经过征战，三苗大败，一部分人迁之三危，但绝大部分还是留在原地。关于三苗的主要分布地，《史记·五帝本纪》载：“三苗在江淮、荆州数为乱。”《集解》吴起云：“三苗之国，左洞庭而右彭蠡。”案：“洞庭，湖名，在岳州巴陵西南一里，南与青草湖连。彭蠡，湖名，在江州浔阳县东南五十二里。以天子在北，故洞庭在西为左，彭蠡在东为右。今江州、鄂州、岳州，三苗之地也。”查《中国历史地图集·隋唐五代十国》分册，知三苗主要分布在长江中游地区，从考古文化的角度看，基本与屈家岭文化重合。

据《尚书·牧誓》载，周武王伐纣时，苗蛮（即鬻）曾参加。故到后来苗蛮的先进部分发展为楚族，受周成王的封赐。楚族的直系祖先是周文王时的鬻熊。《史记·楚世家》载：“周文王之时，季连之苗

裔曰鬻熊。鬻熊子事文王，蚤卒。其子曰熊丽。熊丽生熊狂，熊狂生熊绎。熊绎当周成王之时，举文、武勤劳之后嗣，而封熊绎于楚蛮，封以子男之田。’此后，楚族与华夏族联系增多，虽自称“蛮夷”，但已充满华夏意识。《史记·楚世家》载：“三十五年，楚伐随，随曰：‘我无罪。’楚曰：‘我蛮夷也。今诸侯皆为叛相侵，或相杀。我有敝甲，欲以观中国之政，请王室尊吾号。’随人为之周，请尊楚，王室不听，还报楚。三十七年，楚熊通怒曰：‘吾先鬻熊，文王之师也，蚤终。成王举我先公，乃以子男田令居楚，蛮夷皆率服，而王不加位，我自尊耳。’乃自立，为武王，与随人盟而去。’春秋晚期，楚族已为诸夏接受；到战国时，已在彬彬华夏之风中华夏化。然而分布在山区生产生活条件较差的部分，则更多地保持原有的经济文化生活，和其他落后的苗蛮一样，在长沙武陵一带继续发展，成为后来的武陵蛮。

第二节 秦汉时期南方的民族识别

一、百越系统的民族

（一）闽越

闽越，始见于《史记·东越列传》载：“闽越王无诸及越东海王摇者，其先皆越王勾践之后也，姓骆（从徐广所云）氏。”事实上，闽越并非勾践之后，从整个百越民族群体的历史来考察，闽越和于越都是百越民族群体中的两个支系，于越所建的越国强盛之时，未曾一统闽越。闽越是百越的一支，主要分布在今福建。先秦时期，我国南方广泛存在着几何印纹陶文化，其主人为越族已无疑问，福建印纹陶发现很多，则闽越是以闽地为中心发展起来的。当然也不排

斥吴、越灭亡之后，有一部分民众南下进入具有共同文化特征的闽越地区的可能性。

闽越的历史从史籍所载来看也是久远的。《山海经·海内南经》载：“闽在海中。”《说文解字》闽字条载：“闽，东南越，蛇种。”这说明了闽的地望在东南沿海，是越民族群体中的一部分，有别于汉族。在秦始皇统一中国以前，无诸统治下的闽越已经存在。秦统一全国后，实行郡县制，以强化封建的中央集权制，故在闽越分布地，设闽中郡。《史记·东越列传》载：“秦已并天下，皆废为君长（当指无诸、东海王摇），以其地为闽中郡。”闽越曾助汉灭秦；及诸侯畔秦，无诸、摇率越归鄱阳令吴芮，所谓鄱君者也，从诸侯灭秦。当是之时，项籍主命，弗王，以故不附楚。汉击项籍，无诸、摇率越人佐汉。汉五年，复立无诸为闽越王，王闽中故地，都东冶。”显然是以羁縻治之，这也因为闽地远离中原，统治不易之故。随着汉王朝的巩固发展，刘邦提出“非刘氏不王”的政策，开始废除异姓，这亦引起闽越王的不满，而互有戒心，但由于地理原因，汉王朝长期未派兵进驻闽越，故未废闽越。《汉书·严助传》载：“（闽越）地深昧而多水险，中国之人不知其势阻而入其地，虽百不当一。得其地，不可郡县也；攻之，不可暴取也。以地图察其山川要塞，相去不过寸数，而间独数百千里，阻险林丛弗能尽著，视之若易，行之甚难。”

汉景帝时，发生了以吴王刘濞为首的吴楚七国之乱，在这些动乱中，闽越开始暗中支持叛乱，《史记·东越列传》载：“后数世，至孝景三年，吴王濞反，欲从闽越，闽越未肯行，独东瓯从吴。及吴破，东瓯受汉购，杀吴王丹徒，以故皆得不诛，归国。吴王子驹亡走闽越，怨东瓯杀其父，常劝闽越击东瓯。”随着闽越的强大开始扩张，引起汉朝的不安，《汉书·严助传》载：“闽越王狼戾不仁，杀其骨肉，离其亲戚，所为甚多不义，又数举兵侵陵百越（当指东越、南越），兼并邻国，以为暴强，阴计奇策，入燔寻阳楼船，欲招会稽之地，以践勾践之迹。”到公元前 135 年，闽越果出兵击南越，而据《史

记·南越列传》载：南越王赵胡上书与汉武帝有约，“两越俱为藩臣，毋得擅兴兵相攻击。今闽越兴兵侵臣，臣不敢兴兵，唯天子诏之。”正因有此约，汉武帝只得发兵，但由于闽越内部发生了一场政变，而使战争和平解决，《史记·东越列传》载：“至建元六年（公元前135年），闽越击南越。南越守天子之约，不敢擅发兵击而以闻。上遣大行王恢出豫章，大农韩安国出会稽，皆为将军。兵未逾岭，闽越王郢发兵距险。其弟余善乃与相、宗族谋曰：‘王以擅发兵击南越，不请，故天子兵来诛。今汉兵众强，今即幸胜之，后来益多，终灭国而止。今杀王以谢天子。天子听，罢兵，固一国完，不听，乃力战；不胜，即亡入海。’皆曰：‘善。’即纵杀王，使使奉其头致大行。大行曰：‘所为来者诛王，今王头至，谢罪，不战而耘，利莫大焉。’乃以便宜案兵告大农军，而使使奉王头驰报天子。诏罢两将兵，曰：‘郢等首恶，独无诸、孙繇君丑不与谋焉。’乃使郎中將立丑为越繇王，奉闽越先祭祀。”后来，闽越王余善自称武帝，为汉所不容，故元封元年（公元前110年）汉武帝发兵攻杀余善，使闽越历史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史记·东越列传》载：“余善刻‘武帝’玺自立，诈其民，为妄言。天子遣横海将军韩说出句章，浮海从东方往，……元封元年冬，咸入东越。……汉使归谕余善，余善弗听。……乃遂俱杀余善。”当时是在强大的汉军面前，越繇王居股、越建成侯反戈一击杀余善，率众降汉。汉武帝“以闽险阻，数反覆，乃诏诸将悉徙众于江淮之间。”《汉书·武帝纪》又载：“元封元年，东越杀余善。诏曰：‘东越险阻反覆，为后世患，迁其民于江淮间，遂虚其地。’”这批被迁徙到江淮地区的闽越，以后逐渐汉化，成为汉民族的一个组成部分，因而百越民族群体的分布地便向南收缩，汉的势力更向南推进。但也仍然有少部分留在原地未迁走者成为后来的山越。《宋书·州郡志》载：“建安太守，本闽越，秦立为闽中郡。汉武帝世，闽越反，灭之，其民于江淮间，虚其地。后有遁逃山谷者颇出，立为治县，属会稽。”所讲的正是此事。

（二）东瓯

东瓯,始见于《史记·东越列传》,原称东海王国,因建都东瓯又常以东瓯相称。《前汉纪·孝惠皇帝纪》载:“初,繇与诸粤俱佐诸侯伐秦,繇功未录,故立为王,都东瓯,号东瓯。”东瓯与闽越在地理分布上是相连的,都在闽中郡范围之内,与闽越关系密切,同为百越民族群体中的一支。《史记·东越列传》载:“闽越王无诸及越东海王摇者,其先皆越王勾践之后也。姓骆氏。秦已并天下,皆废为君长,以其地为闽中郡。……孝惠三年,举高帝时越功,曰闽君摇功多,其民便附,乃立摇为东海王,都东瓯,世俗号为东瓯王。”其地当在今浙江南部的瓯江流域。表面看来,是因为居东瓯才号东瓯的,实则瓯早在先秦时期就作为越民族群体中的一支而存在着。《逸周书·王会解》中就曾提到:“东越”、“瓯人”、“越浞”。《山海经·海内南经》载:“瓯居海中。”郭璞注:“今临海永宁县,即东瓯,在歧海中。”则先秦时期已有瓯人。秦末农民起义时,他们都参加了这一义举,到汉代与汉王朝建立了藩属关系,受汉的羁縻统治。随着西汉王朝的巩固,开始解决异姓王问题,故摇便与中央王朝有了根本性冲突。汉景帝时,摇参加了七国之乱。当是时,吴王刘濞派人到闽越、东瓯去联系,但仅有东瓯发兵相从。后来东瓯又摄于汉王朝强大的军事实力,受中央政府的收买,反戈一击杀了吴王向汉朝谢罪,然而此举却得罪了其他异姓王。吴王见杀,其“子驹亡走闽越,怒东瓯杀其父,常劝闽越击东瓯”。此时闽越也有兼并东瓯之意,便在公元前138年发兵击东瓯,然而战争带来的结果却是给汉民族增添了一些新的成份。《史记·东越列传》载:“至建元三年,闽越发兵围东瓯。东瓯食尽,困,且降,乃使人告急于天子。天子问太尉田蚡,蚡对曰:‘越人相攻击,固其常,又数反覆,不足以烦中国往救也。自秦时弃弗属。’于是中大夫庄助诘蚡曰:‘特患力弗能救,德弗能覆,诚能,何故弃之?且秦举咸阳而弃之,何乃越也?今小国以穷

困来告急天子,天子弗振,彼当安所告诉,又何以子万国乎?’上曰:‘太尉未足与计,吾初即位,不欲出虎符发兵郡国。’乃遣庄助以节发兵会稽。会稽太守欲拒不为发兵,助乃斩一司马,谕意指,遂发兵浮海救东瓯。未至,闽越引兵而去。”东瓯自此与闽越结怨,便请求归汉,汉武帝接受了东瓯的请求,《史记·东越列传》载:“东瓯请举国徙中国,乃悉举众来,处江淮之间。”关于其具体地望,《集解》徐广云:“年表云,东瓯王广武侯望,率其众四万余人来降,家庐江郡。”按,庐江郡楚汉之际分九江郡辖,辖有今安徽长江以南大部地区,西汉景帝后移辖江北地,治所在舒县(今安徽庐江县西南)。则东瓯被迁入中原地区后,在历史的发展中融入汉族。至此,东南沿海江浙闽之地的越族的绝大部分融于汉族,汉王朝在这些地区设置郡县,使之成为汉王朝的直接统治区,百越民族群体的分布区再次向东南、西南方向退缩。

当然,与闽越一样也有少部分没有迁走,仍然留在原地,虽然在历史的发展中最后亦融入汉族,但从语言方面亦可窥出一点消息。清末《平阳县志》曾记载当地的语言有好几种:“今有语言分别均分五派:曰瓯语、曰闽语、曰土语、曰金乡语、曰余(畲)语”,应是原来居住在这里的东瓯之遗留,只是这些越人在以后同汉族的长期接触过程中逐渐被同化于汉族,成为当地汉族的一个重要来源。^⑦

(三) 南越

南越是史家根据民族分布的方位来命名的。南越之地很早就有越人居住,《逸周书·王会解》载商汤之时,正南就有:“瓯邓”,当为南越较早的称呼。从考古材料来看,南越是土著。广东发现的新石器时代遗址很多,时代有早中晚期,发展序列比较清楚。早期的洞穴遗址主要分布在粤北始兴、英德、连山和粤西罗定、封开、怀集、阳春等县石灰岩发育地区。发掘出英德县青塘遗址中的石器都

是打制的。南海县西樵山遗址出土的打制石器和大量的细石器是属于早期的。中期以潮安陈桥村、增城金兰寺下层为代表,陈桥村打制石器多,磨制也有,未见有段式石器。金兰寺遗址上层属战国时代,中层属新石器时代晚期,是一处有明确三迭层的遗址,出土有段、有肩石镞,曲尺、云雷等印纹陶器和象征对男性崇拜的陶且。晚期以曲江石硖下层、中层,金兰寺中层和佛山河宕遗址为代表。可见,从新石器时代晚期到印纹陶时期,其考古文化变化是有连续性的。因此,从民族形成的历史来看,作为南越族的来源,主要应该是由当地这些原始先住民发展而形成的。①当然,也有部分战国时越国的越民族人口进入南越。《百越先贤志·公师隅传》载:“公师隅者,粤人也,越王无疆为楚所败,其子孙逖处江南海上。周赧王时,有自立为王者,隅以无疆初避楚居东武,有恠山浮来,镇压其地,因名东武山,乃往相度南海,将依山筑南武城以御之,而越王不果迁。时三晋惟魏最强,越王与魏通好,使隅复往南海,求犀角象齿以修献,久在峤外,乃得诸琛,并吴江楼船,会稽竹箭,献之魏。魏王乃起师送越王往荆,栖之沅湘。于是南武疆土,为越贡奉邑,称雄交广矣。”这些南下的越族成了南越中的一个组成部分。据《吴越春秋》载,也有一些吴国的越族加入南越:“阖闾子孙避岭外,筑南武城。后楚灭越,越王子孙避入始兴,公师隅修吴故南武城,是也。”

南越的发展变化与秦汉王朝对南越分布区的经营有很大关系。秦始皇消灭六国之后,建立了统一的封建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的王朝,采取了一系列巩固统一的措施,于公元前 222 年命王翦挥师“南征百越之君”。②虽然打败了聚居在五岭以北的越人势力,但没有进入岭南,故秦始皇只好沿五岭布防。公元前 218 年,秦始皇又命令尉屠睢率五十万大军,分五路进攻岭南越人。《淮南子·人间训》载:“乃使尉屠睢发卒五十万为五军,一军塞镡城之岭,一军守九嶷之塞,一军处番禺之都,一军守南野之界,一军结余干之水。”经过一系列战争,秦占领了岭南地区,并且采取了一系列政

策,以巩固其统治地位。首先,建立郡县制。《史记·南越列传》载:“秦时已并天下,略定杨越,置桂林、南海、象郡,以谪徙民,与越杂处十三岁。”其次,开辟新道,修筑关隘。《史记·秦始皇本纪》载:“三十四年(公元前 213 年),适治狱吏不直者,筑长城及南越地。”使南越置于秦的军事、政治控制之中。再次,将戍越将士落籍岭南。《汉书·严助传》载:战争结束后,秦始皇下令全体将士留在岭南,“谪戍以备之。”以上措施客观上有利于南越的发展。首先“和辑百越”,使百越内部“好相攻击”的习俗有所改变,出现了相对稳定的政治环境,有利于越人社会的发展。其次,任用越人为官处理其内部事务。

随着秦汉中央对南越分布区统治的加强,许多汉族也以不同方式进入,从而使大量南越汉族化。《史记·秦始皇本纪》载:“三十三年(公元前 214 年),发诸尝逋亡人、赘婿、贾人,略取陆梁地,为桂林、象郡、南海,以适遣戍。”《集解》引徐广曰:“五十万人守五岭。”由此可见南下汉族之众多。还有组织地迁未婚妇女去为士卒服务,《史记·淮南王安传》载:“(陀)使人上书求女无夫家者三万人,以为士卒衣补。秦皇帝可其万五千人。”到汉初,这些秦时迁入的汉族仍然没有多少变化,《汉书·高帝纪》载:“前时秦徙中县之民南方三郡,使与百粤杂处。会天下诛秦,南海尉佗长治之,甚有文理,中县之人以故不耗减,粤人相攻击之俗益止。”如果说有变化,那就是汉文化对越民族的影响增长。汉在平定南越后因袭秦朝的办法,也实行将罪犯迁居岭南的政策。《三国志·吴书·薛综传》载:“汉武帝诛吕嘉,开九郡,设交趾刺史以镇监之。……自斯以来,颇徙中国罪人杂居其间。”《汉书·翟方进传》载:成帝时,北地郡浩商的兄弟杀本县官吏逃亡,浩商被“捕得伏诛,家属徙合浦。”到了汉末大部分越族融入汉族,那些分布在边远闭塞地区的部分则发展为下一个历史时期的俚、僚。

(四) 西瓯

西瓯亦称西呕，是百越民族群体中的一部分。《史记·南越列传》载：“(赵)佗因此以兵威边，财物赂遗闽越、西瓯、骆，役属焉，东西万余里。……陆贾至南越，王甚恐，为书谢，称曰：‘蛮夷大长老夫臣佗，前日高后隔异南越，窃疑长沙王谗臣，又遥闻高后尽佗宗族，掘烧先人冢，以故自弃，犯长沙边境。且南方卑湿，蛮夷中间，其东闽越千人众号称王，其西瓯、骆裸国亦称王。’这是有关西瓯的最早记载。对于西瓯自古就有不同的看法，《舆地志》载：‘交趾，周为骆越，秦时为西瓯。’颜师古注：‘西瓯即骆越也，言西者以别东瓯也。’到了近代，林惠祥先生在《中国民族史》中说：‘骆越，亦称瓯越，或西瓯，在今广东西南及安南。’这种观点影响较大，但结合史料来看，西瓯是与骆越有区别的。《淮南子·人间训》中曾载秦兵攻打岭南时，便遭到西瓯人的反抗，在这次反抗中，西瓯首领被杀，‘秦皇挟录图，见其传曰亡秦者，胡也。因发卒五十万，使蒙公杨翁子(按，蒙公指蒙恬)将，筑修城。西属流沙，北击辽水，东结朝鲜，中国内郡輓车而饷之，又利越之犀角、象齿、翡翠、珠玑。乃使尉屠睢，发卒五十万为五军，一军塞镡城之岭，一军守九嶷之塞，一军处番禺之都，一军守南野之界，一军结余干之水。三年不解甲弛弩，使监禄无以转饷，又以卒凿渠而通粮道，以与越人战。杀西瓯君译于宋，而越人皆入丛薄中，与禽兽处。’从《淮南子》的记载来看，则西瓯是独立的一支。此外，《史记·南越列传》亦明确地表明‘西瓯’与‘骆越’是有区别的，如：‘越桂林监居翁谕瓯、骆属汉，皆得为侯。’又“太史公曰：瓯、骆相攻，南越动摇。”文中用了‘皆得’、‘相攻’等表示复数的词，显然是分别指西瓯和骆越。《旧唐书·地理志》贵州条载：‘郁平(今玉林县西北)，汉广郁县地，古西瓯、骆越所居。’党州条又载：‘党州，古西瓯所居。’可见西瓯与骆越是连成一片的，是有了与东边的东瓯相区别史家才记为西瓯。西瓯在今桂东南，而骆越

则在桂西延至交趾。罗香林先生对此认为：“所谓闽越、西瓯、骆实指三地，而非一也。西瓯与骆，本为越之二支，西瓯在桂东，而骆在其西南。”^②综上所述，西瓯大体上分布于汉代的郁林郡和苍梧郡，其东有南越、东瓯，北为五岭，西有骆越，约相当于桂江流域和西江中游一带，即今桂东南及粤西南这一片。

秦代，西瓯已纳入秦王朝的统治范围内，并在西瓯的主要聚居区设桂林郡。郡县的设置，把封建制度移植到了西瓯，促使西瓯在政治上同全国趋于一致。同时，秦始皇统一岭南后，徙汉民五十万戍岭南，与越民杂处，建立了一部分封建政治秩序和生产关系。秦末，南海郡赵佗乘全国倒秦之机，发兵攻占桂林、象郡，控制了岭南地区，自立为南越武王，西瓯便为其“役属”，并派居翁、赵光等进行统治。汉兴，在秦置三郡的范围内置儋耳（治儋耳县，今海南省新英县）、珠崖（今海南省琼山县）、南海（治番禺，今广州市）、苍梧（治广信，今广西苍梧市）、郁林（治布山，今广西桂平县）、合浦（治合浦，今广西合浦县东北）、交趾（今越南河内市）、九真（治胥浦，今越南清化县）、日南（治西卷，今越南广治）等九郡，西瓯成了分布在郁林郡、苍梧郡的汉王朝统治下的郡县之民。由于西瓯居住地河流纵横，交通比较便利，东北沿桂江可通荆湘，东南顺江东下可达珠江口，再加上这一地区自秦以来汉族迁入较多，因而在汉族先进的经济文化影响下，一部分西瓯与汉族杂居，甚至通婚而渐渐融于汉族。但更多的部分则由于居住在相对封闭的环境之中，保持着自我的民族传统，分化发展为僚、俚。

（五）骆越

骆越，也作雒越。《史记》只称为骆或雒。在古代的韵书中，骆、雒发音相同。《释文》雒字注“雒音洛，本作骆。”可见二字互通。据《逸周书·王会解》载：“卜人以丹砂，路人大竹。”这是首次见到有关骆越的记录，则西周时，骆越便与中原有过交往。路人即骆越，这

在史学界多有共识，他们是百越民族群体中人数最多、分布地域最广的部分，现代壮语族诸族多由骆越发展而来。其之所以名为雒，《水经·叶榆水注》引《交州外域记》载：“交趾昔未有郡县之时，土地有雒田，其田随潮水上下，民垦食其田，因名曰雒民。”又《通鉴》引《广州记》载：“交趾有雒田，仰潮水上下，人食其田，名曰雒侯。”可见其之所以名之为骆是由生产方式所定，而又是百越民族群体中的一部分，故以骆越相连称。

公元前 214 年，秦军统一岭南，于骆越的主要居住地置象郡，治所在象林（今越南维川南），于是与内地加强了联系。赵佗统治南越时，骆越曾受其治理，《水经·叶榆水注》引《交州外域记》载：“越王令二使者典主交趾、九真二郡民。后汉遣伏波将军路博德讨越王，路将军到合浦，越王令二使者赍牛百、酒千钟及二郡民户口簿诣，路将军乃拜二使者为交趾、九真太守，诸骆将主民如故。”汉平南越后，以骆越分布地置为郡县，东汉时交趾糜冷县骆将女征侧反叛，东汉派伏波将军马援征讨，破交趾，斩征侧，余皆降散。在此过程中，马援“辄为郡县，治城郭，穿渠灌溉，以利其民。条奏越律与汉律驳者十余事，与越人申明旧制，以约束之。”^⑧骆越在东汉经过一个相当稳定的发展时期以后，到魏晋时随着全国的民族分化与融合这个总趋势而成为僚、俚。

（六）山越

山越，始见于《后汉书·灵帝纪》载：“建宁二年（公元 169 年）七月，丹阳山越贼围太守陈夤，夤击破之。”关于其族属及何以称之为山越的问题，《资治通鉴·汉纪》载：“山越本亦越人，依阻山险，不纳王租，故曰山越。”由于山越主要分布在三国时代的孙吴境内，故大多见于《三国志》，而且其名称亦纷乱不一，但总的都与“越”字有关，或表明属越。现综合汇之如下：

《三国志·董昭传》载：“南游百越……乐彼吴会。”则此为因袭

旧名。

《三国志·孙权传》载：“君绥安东南，纲纪江外，民夷安乐，天或携贰。……君宣导休风，怀柔百越。”亦因袭旧名。同传又载：“时扬越蛮夷多未平集，内难未弭，故权卑辞上书，求自改劄。”

《三国志·许靖传》载：“会苍梧诸县夷越蜂起，州府倾覆，道路阻绝。”同传又将“夷越”称为“闽越”“东瓯”，当过去的“闽越”“东瓯”与山越有族属亲缘关系。其文曰：“便与袁沛、邓子孝等浮涉沧海，南至交州。经历东瓯、闽越之国，行经万里，不见汉地。”

《三国志·士燮传》载：“士燮作守南越，优游经世。”

当然在《三国志》各传中常见的名称还是山越。综合各种史书的记载来看，山越主要分布在吴属的丹阳郡（在今安徽和江苏境内）、新都郡（在今安徽省和浙江省境内）、会稽郡（在今浙江省境内）、吴兴郡（在今江苏南部和浙江北部）、吴郡（在今浙江北部和江苏南部）、东安郡（在今浙江省富春县）、豫章郡（在今江西省境内）、鄱阳郡（在今江西省境内）、庐陵郡（在今江西省境内）、长沙郡（在今湖南省境内）、庐江郡（在今安徽省境内）。山越大多分布在上述地区的崇山峻岭之中，从事农业生产，手工业也相当发达，能冶炼铜铁，制造兵器。《三国志·吴书·诸葛恪传》载：“（山越分布地）山出铜铁，自铸甲兵，俗好武习战，高尚气力。”正因为如此，孙吴政权才常常出兵大量擒获山越“生口”以之充当家兵扩大兵源，增强武装力量。如陆逊在“部伍东三郡”后，就以“强者为兵”；“料得精卒数万人。”^②又如贺齐在镇压建安山越后，“料出兵万人”在镇压豫章山越后，“拣其精健为兵”；在镇压鄱阳山越后，“料得精兵八千人”。^③其后便更加引发山越的反抗，他们凭借深山幽谷，一有机会，就出山“攻破城廓，杀略长吏”。^④给孙吴政权造成了很大威胁。孙吴则反过来再派大军镇压山越反抗并掠生口充当军卒。孙吴的这些行动，一方面给山越带来了灾难，另一方面却加速了其汉化的进程，使山越在魏晋时期渐渐融于汉族，然亦有少量留居山野者。

最后一条有关山越的史料在《唐书》中。《新唐书·裴休传》载唐贞元之时,裴休之父裴肃为浙东观察使,“剧贼栗湟诱山越为乱,陷州县,肃引兵破擒之。”此后,不再有山越的记录,皆融于汉族,至此中国东部今江浙地区的越民族群体全部消亡,融于汉族之中。

(七) 夷洲人

台湾在东汉和三国时均称为夷洲,岛上之人便称为夷洲人。关于夷洲,《后汉书·东夷列传》载:“又有夷洲及澶洲,传言秦始皇遣方士徐福将童男童女数千人入海,求蓬莱神仙不得,徐福畏诛不敢还,遂止此洲,世世相承,有数万家。”又《三国志·吴书·孙权传》载“吴黄龙二年(公元230年)春正月,遣卫温、诸葛直将甲士万人,浮海求夷洲及澶洲。”对此,史家多认为夷洲即台湾。

夷洲人的族属,史学界基本上都认为是越民族群体中的一支。

《大陆与台湾的历史渊源》一书(林仁川著)较为集中地代表了这一观点,书中说道:“《临海水土志》记载的夷洲(即台湾)居民的某些习俗与大陆古越族基本相同,说明他们是百越族的一支。”据《临海水土志》载:“(夷洲人)饮食不洁,取生鱼肉什贮大器中以卤之,历日月乃啖食之,以为上肴。”与古越族多食海产、江河小动物的特点相同。又“甲家有女,乙家有男,仍委父母,往就之居,与作夫妻,同牢而食。女已嫁,皆缺去前上一齿。”则此风俗与由百越为主体发展来的打牙伢佬相同。

台湾地处海上交通要冲,是一些海岛民族流动的必经之路,所以在漫长的历史发展中,亦有少数来自东北琉球群岛和菲律宾婆罗洲的居民与岛上的越民族群体融合。隋唐以后,台湾夷洲人又称为“流求人”,以后便成为今天的高山族。

二、苗蛮系统的民族

（一）崇拜槃瓠的民族

有汉一代对居住在荆州各郡及益州巴郡的各少数民族，总称为“蛮”，同时又以郡名、地名或某种社会特征来相称呼。从《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所载来看，有武陵蛮、澧中蛮、零阳蛮、汉中蛮、五里蛮、零陵蛮、长沙蛮、南郡蛮、河中蛮、巫蛮、江夏蛮、板楯蛮等。以上诸蛮，大多以槃瓠作为其人文初祖或者说把槃瓠当作图腾来崇拜。《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载：“昔者高辛氏有犬戎之寇，帝患其侵暴，而征伐不克。乃访募天下，有能得犬戎之将吴将军头者，购黄金千镒，邑万家，又妻以少女。时帝有畜狗，其毛五采，名曰槃瓠。下令之后，槃瓠遂衔人头造阙下，群臣怪而诊之，乃吴将军首也。帝大喜，而计槃瓠不可妻之以女，又无封爵之道，议欲有报而未知所宜。女闻之，以为皇帝下令，不可违信，因请行。帝不得已，乃以女配槃瓠。槃瓠得女，负而走入南山，止石室中，所处险绝，人迹不至。”文中的高辛氏即帝喾。《史记正义》引《帝王纪》载：“帝喾有四妃。”《魏略》载：“高辛氏有老妇，居王室，得耳疾，挑之，乃得物大如玺，妇人盛瓠中，覆之以槃，俄顷化为犬，其文五色，因名槃瓠。”这些传说，正是以犬为图腾的苗蛮与华夏有过亲缘关系的一种反映。在原始时代，大多有图腾崇拜，这种崇拜又往往与某种植物联系起来，并把这种动植物说成是本族的祖先或象征。武陵蛮出于槃瓠的传说，便是图腾崇拜的一种表现，而且其中也有血亲婚配的历史遗留。《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载：“于是女解去衣裳，为仆妾之结，著独力之衣。帝悲思之，遣使寻求，辄遇风雨震晦，使者不得进。经三年，生子一十二人，六男六女。槃瓠死后，因自相夫妻。织绩木皮，染以草实，好五色衣服，制裁皆有尾形。其母后归，以状

白帝,于是使迎致诸子。衣裳斑兰,语言侏离,好人山壑,不乐平旷。帝顺其意,赐以名山广泽,其后滋蔓,号曰蛮夷。外癡内黠,安土重旧,以先父有功,母帝之女,田作贾贩,无关梁符传,租税之赋。有邑君长,皆赐印绶,冠用獬皮,名渠帅曰精夫,相呼为婁徒。今长沙武陵蛮是也。’以上为历史传说,在历史记载中,槃瓠的后代很早就与华夏有种种联系;其在唐虞,与之要质,故曰要服。夏商之时,渐为边患。逮于周世,党众弥盛。宣王中兴,乃命方叔南伐蛮方,诗人所谓‘蛮荆来威’者也。又曰:‘蠢尔蛮荆,大邦为仇。’明其党众繁多,是以抗敌诸夏也。”^⑧

到了战国晚期,槃瓠之后大多分布在黔中郡,“秦昭王使白起伐楚,略取蛮夷,始置黔中郡。汉兴,改为武陵。”^⑨此后他们便成了中央王朝直接统治的臣民,“虽时为寇盗,而不足为郡国患。”^⑩但从东汉开始,因受朝廷的压迫,而开始反抗,故亦构成对汉朝的威胁。《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载:“光武中兴,武陵蛮夷特盛。建武二十三年(公元47年),精夫相单程等据其险隘,大寇郡县。遣武威将军刘尚发南郡、长沙、武陵兵万余人,乘船泝沅水入武溪击之。尚轻敌入险,山深水疾,舟船不得上。蛮氏知尚粮少入远,又不晓道径,遂屯聚守险。尚食尽引还,蛮缘路邀战,尚军大败,悉为所没。二十四年,相单程等下临沅,遣谒者李嵩、中山太守马成击之,不能克。明年(公元49年)春,遣伏波将军马援、中郎将刘匡、马武、孙永等,将兵至临沅,击破之,……群蛮遂平。”但以后仍有起义不断,据《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载,有下列起义影响较大:

“肃宗建初元年(公元76年),武陵澧中蛮陈从等反叛,入零阳蛮界。其冬,零阳蛮五里精夫为郡击破从,从等皆降。”

“三年冬(公元78年),潯中蛮覃儿健等复反,攻烧零阳、作唐、孱陵界中。”

“和帝永元四年(公元92年)冬,潯中、澧中蛮潭戎等反,燔烧邮亭,杀略吏民,郡兵击破降之。”

“永寿三年(公元 157 年)十一月,长沙蛮反叛,屯益阳。至延熹三年(公元 159 年)秋,遂抄掠郡界,众至万余人,杀伤长吏。又零陵蛮入长沙。冬,武陵蛮六千余人寇江陵。”

以上所记表现了矛盾的方面,但也由于矛盾冲突,使武陵等蛮在或和或战的过程中,接受汉文化的影响,有些苗蛮甚至接受儒学。《后汉书·宋均传》载建武中,武陵郡辰阳县(今湖南辰溪)的苗蛮“俗少学者,而信巫鬼”;到宋均为县令时“为立学校,禁绝淫祀,人皆安之”。又据《后汉书·应奉传》载永兴年间,应奉为武陵太守“兴学校,举仄陋,政称变俗”。

综上,武陵郡为槃瓠之发祥地,具体地当为武溪。《水经·沅水注》载武溪源出武山“水源石上有盘瓠(遗)迹犹存矣。”《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记载“今辰州沅溪县西有武山。”对此,《武陵记》载“山高可万仞。山半有槃瓠石室,可容数万人。中有石床,槃瓠行迹。”注曰“今案山窟前有石羊、石兽,古迹奇异尤多。望石窟大如三间屋,遥见一石仍似狗形,蛮俗相传,云是槃瓠像也。”

汉代武陵郡的地域范围很大。西汉武陵郡辖十三县:索县、孱陵县、临沅县、沅陵县、潭成县、无阳县、迁陵县、辰阳县、酉阳县、义陵县、佷山县、零阳县、充县。^⑧东汉时的武陵郡,除将佷山县(治今湖北长阳西)划归南郡以外,基本上因袭了西汉武陵郡故地。据《后汉书·郡国四》载东汉武陵郡辖十二城,即临沅(今湖南常德)、汉寿(今湖南常德东北)、孱陵(今湖北公安)、零阳(今湖南慈利)、充(今湖南桑植)、沅陵(今湖南沅陵西南)、辰阳(今湖南辰溪西)、酉阳(今湖南永顺东南)、迁陵(今湖南保靖东)、潭成(今湖南靖县南)、沅南(今湖南桃源)、作唐(今湖南安乡)。武陵郡诸县治所多在澧水、沅水及五溪流域。但其辖地,包括川东、黔东的广大地区。如酉阳县,治湖南永顺东南,其地达川东及黔东北。可见,武陵郡地囊括了北接鄂西清江,南达湘南巫、渠二水,东接洞庭,西包乌江中游的广大地域。从相邻诸郡看,武陵郡北接巴郡、南郡,南接郁林郡

东接长沙郡，西接古夜郎地。

由于武陵蛮活动中心在五溪流域，所以又将武陵蛮称为五溪蛮。《宋书·夷蛮传》载：“居武陵者有雄溪、橘溪、辰溪、酉溪、舞溪，谓之五溪蛮。”

除武陵蛮外，与武陵蛮同为槃瓠之后的长沙蛮也是苗蛮中强盛的一支。《史记·周本纪》《正义》载：“犬戎，槃瓠后也。今长沙、武林（陵）之郡大半是也。”《汉书·西粤传》亦载赵陀称南越“西北有长沙，其半蛮夷”。

（二）崇拜廩君的民族

所谓廩君，是一个传说人物，最早见于《世本》。传说有巴氏、樊氏、谭氏、相氏、郑氏五姓都居住在武落钟离山（在今湖北省长阳县），当时还没有君长，俱事鬼神。经过神选，共立巴氏子务相为君，是为廩君。《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载：“巴郡南郡蛮，本有五姓：巴氏、樊氏、谭氏、相氏、郑氏。皆出于武落钟离山。其山有赤黑二穴，巴氏之子生于赤穴，四姓之子皆生黑穴。未有君长，俱事鬼神，乃共掷剑于石穴，约能中者，奉以为君。巴氏子务相乃独中之，众皆叹。又令各乘土船，约能浮者，当以为君。余姓悉沈，唯务相独浮。因共立之，是为廩君。乃乘土船，从夷水至盐阳。盐水有神女，谓廩君曰：‘此地广大，鱼盐所出，愿留共居。’廩君不许。盐神暮辄来取宿，旦即化为虫，与诸虫群飞，掩蔽日光，天地晦冥。积十余日，廩君（思）[伺]其便，因射杀之，天乃开明。廩君于是君乎夷城，四姓皆臣之。廩君死，魂魄世为白虎。巴氏以虎饮人血，遂以人祠焉。”文中提到的夷水，即今鄂西清江，《水经·夷水注》载：“夷水，即徂山清江也。水色清照十丈，分沙石，蜀人见其澄清，因名清江也。昔廩君浮土舟于夷水，据捍关而王巴。”则廩君最早在徂山一带活动。《水经·夷水注》载夷水“东经难留城南（按当为北），城即山也，独立峻绝。西面上里余，得石穴，把火行百许步，得二大石碛，并立

穴中,相去一丈,俗名阴阳石,阴石常湿,阳石常燥。……东北面又有石室,可容数百人,每乱,民入室避贼,无可攻理,因名难留城也。昔巴蛮有五姓,未有君长,俱事鬼神,乃共掷剑于石穴,约能中者,奉以为君。巴氏子务相乃中之。”

到秦惠王时,灭巴为郡,以巴氏为君长,开始大量与华夏进行经济文化的交流。《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载:“及秦惠王并巴中,以巴氏为蛮夷君长,世尚秦女,其民爵比不更,有罪得以爵除。其君长岁出赋二千一十六钱,三岁一出义赋千八百钱。”汉初,又为汉之臣民;至高祖为汉王,发夷人还伐三秦。秦地既定,乃遣还巴中,复其渠帅罗、朴、督、鄂、度、夕、龚七姓,不输租赋,余户乃岁入賁钱,口四十。世号为板循蛮夷。……板循蛮夷者,秦昭襄王时有一白虎,常从群虎数游秦、蜀、巴、汉之境,伤害千余人。昭王乃重募国中有能杀虎者,赏邑万家,金百镒。时有巴郡阆中夷人,能作白竹之弩,乃登楼射杀白虎。”这些夷人亦廪君之后,《晋中兴书》载:“賁者(即板循蛮),廪君之苗裔也。”廪君蛮之苗裔在以后的历史发展中,有一部分融入汉族,其他则向着不同的民族方向发展,成为了近现代的土家族、苗族、瑶族先民。

第三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南方的民族识别

一、以百越为主体发展来的民族

魏晋南北朝时期是百越民族群体发展演化的又一个重要时期。由于秦汉以来的多元一统政治,以及汉民族文化的影响,在今江苏、浙江、江西、福建的百越民族群体中的各部大多融于汉族。而岭南则由于特殊的地理环境、气候条件及民族发展水平的差异,使中原王朝势力的进入有别于上述地区,针对这一历史状况,历朝对

岭南的越人大多羈縻治之。

另外，公元四至六世纪时，史家所谓的五胡乱中华，导致了大规模的民族迁徙，迁徙的人由被侵占的地区或被战争破坏较严重的地区向南迁，便形成了一种历史迁徙浪潮；中国北部的游牧民族进入黄河地区，迫使黄河地区的一部分以农耕为生的汉族南渡长江，来到岭南。于是就有一部分以百越民族群体为主发展来的民族被挤进山区，未进入山区者，也有许多在近百年的过程中逐渐汉化。随着分布区的缩小，原来的分布格局被打破，大聚居区变成大杂居、小聚居的格局。因而各小聚居区内的百越后裔产生了差异，出现了不同的名称，过去曾统一使用带有“越”字的族称，渐次消失，进入了以僚族为中心的历史发展时期。

（一） 俚僚（乌浒）

在历史典籍中，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百越后裔被记为僚、俚、乌浒等，从古至今史家往往将之作为几个民族来看待，而我却认为他们是以骆越为主体发展而来的，都是僚人族属，只不过是交、广州部分称为俚。之所以有几个不同的名称，是因为方言差别、地区差别造成的。如僚与俚便是对同一民族分布在不同地区者的称呼。此外，乌浒是把分布在乌浒这个地方的僚称为乌浒僚。这种情况在中国民族发展史上很多，不胜枚举。

关于僚，在第四章已有详述，此处略而不论其来源。魏晋南北朝时期，有关岭南僚族的单独记载不多，在史籍中常是俚僚联称，这和西南有别。裴渊《广州记》载：“俚僚贵铜鼓，唯以高大为贵。”《宋书·杜慧度传》载李奕等奔交州：“盘结俚僚，各有部曲。”《南齐书·州郡志》载广州：“虽民户不多，而俚僚猥杂。”《南史·夷貊传》载：“广州诸山并俚僚，种类繁多。”则下边还有不同的分支。《隋书·谯国夫人传》载冼夫人：“历十余州，宣述上意，谕诸俚僚，所至皆降。”

俚，始见于《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其文云：“建武十二年（公元 36 年），九真徼外蛮里张游，率种人慕化内属，封为归汉里君。”此处的“里”即“俚”。对同一事，《后汉书·光武帝纪》又载：“是岁（建武十二年），九真徼外蛮夷张游率种人内属，封为归汉里君。”唐人李贤注《后汉书》载：“里，蛮之别号，今呼之俚人。”在此顺便想作一点说明：并非俚就简单地等于今天的黎，而黎只是俚中的一部分发展而来的。但《辞源·俚子条》注：“俚子，古代对黎族的称呼。”又台湾出版的《大字典·俚人条》亦载：“俚人，南蛮之人，即今广东黎人。”这些认识是不准确的，因为俚人不单海南岛有。《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载：“建武十六年（公元 40 年），交趾女子征侧及其妹征贰反，攻郡。九真、日南、合浦蛮里皆应之，凡略六十五城，自立为王。”则俚人在交趾及桂地有分布而且地理上是连成一大片的。

魏晋南北朝时期，交、广二州诸郡中，俚活动更加频繁。吴万震的《南州异物志》载：“广州南有贼曰俚，此贼在广州之南，苍梧、郁林、合浦、宁浦、高凉五郡中央地方数千里。往往别村，各有长帅，无君主，恃在山险，不用王，自古及今，弥历年纪。”按苍梧郡治为今广西梧州，郁林郡治为今广西桂平，合浦郡治为今广西合浦，宁浦郡是吴分合浦郡而后置，在今广西横县西南，高凉郡治今广东思平。《晋书·地理志下》载：“桓帝分立高兴郡，灵帝改曰高凉。”则俚僚的分布地在今广西郁江、浔江及广东西江以南至海南省的广大地区，高凉郡为中心区。^③联系《后汉书》所载俚人南起日南，经九真、交趾而北达苍梧，所以，可以断言俚即僚，是由骆越为主体发展而来的。

乌浒蛮，亦作乌武蛮、邬浦蛮。“乌浒”之名源于地名。《南州异物志》载：“乌浒，地名也，在广州之南，交州之北。”则与俚僚分布区重合。而分布在乌浒地区的俚僚则因为居住在乌浒便叫做乌浒蛮，故乐史直接说俚人即乌浒蛮，乐史在《太平寰宇记》中载：“贵州连

山数百里，皆俚人，即乌浒蛮。”以民族共同体的名称出现始见于《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其文云：“灵帝建宁三年（公元 170 年），郁林太守谷永，以恩信招降乌浒人十余万内属，皆受冠带，开置七县。……光和元年（公元 178 年），合浦乌浒蛮反叛，招引九真、日南民攻没郡县。”

从地望上看，乌浒蛮只活动于骆越分布区内，《旧唐书·地理志四》载：“（贵州郁平县）汉广郁县地，属郁林郡，古西瓠、骆越所居，后汉谷永为郁林太守，降乌浒人十万，开县七，即此也。”按唐贵州郁平县，在今广西贵县南。《读史方輿纪要·广西五》亦载：“在横州（今广西横县）东六十里有乌浒山，昔乌浒所居之地，亦为乌浦。”今山与贵县界相近，亦谓之乌浦山，下有乌浦滩。’乌浒蛮在历史上出现的时间极为短暂，仅十余年而已（从公元 170 年至公元 181 年），后汉光和四年（公元 181 年）交趾刺史朱俊讨交趾、合浦的“乌浒蛮”并大破之。见破于朱俊之后便归之同类而不复见诸正史。

关于乌浒蛮的社会生活生产习俗，《南州异物志》载：“交、广之界，民曰乌浒，东界在广州之南，交州之北，恒出道间，伺候二州行旅，有单迥辈者，辄出击之，利得人食之，不贪其财货也。地有棘竹厚十余寸，破以作弓，长四尺余，名狐弩，削竹为矢，以铜为鏃，长八寸，以射急疾，……出得人归家，合聚乡里，悬死人当中，四面向坐，击铜鼓，歌舞饮酒，稍就，割食之。”除此之外，乌浒蛮还有许多奇异的风俗：

《广州记》载：“晋兴有乌浒人，以鼻饮水，口中进啖如故。”晋兴据《晋书·地理志下》载：晋兴郡为元帝司马睿分郁林郡所立，治今广西邕宁县南。

《荆州记》载：“无阳乌浒万家，皆咬地鼠之肉，能鼻饮。”按无阳为武陵郡之南部，约为今湖南芷江县地。

《新唐书·南蛮下》亦追记：“有乌武僚，地多瘴毒，中者不能饮

药,故自凿齿。”

《册府元龟·外臣部·土风二》载 乌武僚“其地多毒物,饶瘴病,其中毒者,皆口禁不得饵药,故多自凿去齿,亦称凿齿之民焉。”

晋、南朝时期,中央王朝与俚僚关系更为紧密,以交州统合浦、交趾、新昌、武平、九真、九德、日南等七郡,其中新昌、武平、九德为孙皓所置。《晋书·陶璜传》载孙皓以陶璜为使持节,都督交州诸军事;“武平、九德地区阻险,夷僚劲悍,历世不宾,璜征讨,开置三郡”。南朝各代,也对俚僚进行治理,其中有许多是对俚僚民众的镇压。《宋书·羊玄保传》载宋泰始三年(公元 467 年),广州刺史羊希以刘思道“行晋康太守,饮兵伐俚”。按晋康指晋康郡,治今广东德庆。《梁书·简匠传》载齐中兴末;“(简匠)兄裴起家为郁林太守,征俚僚。”中央王朝在与俚僚的接触中,有许多俚僚首领与王朝对抗,但大多表现出合作态度,更有一批如冼夫人那样的杰出民族人物。其著名的俚僚渠首有:

陈檀:《南史·夷貊传上》载:“广州诸山俚僚为侵暴,历世患之。宋孝武大明中,合浦大帅陈檀归顺,拜龙骧将军。檀乞官军征讨未附,乃以檀为高兴(郡)太守,遣前朱提太守费沈,龙骧将军武期南伐,并通珠崖道。”

陈文彻 陈文彻是俚僚渠首中较强大的,经常攻击郡县。《南史·梁宗室上》载梁天监(梁武帝年号,公元 502—519 年)年间,有“西江俚帅陈文彻出寇高要”。

为协助朝廷维护岭南的社会安定和国家的统一者,当首推俚僚大姓冼夫人。俚僚杰出的政治领袖冼夫人,是我国岭南地区高凉郡人,生于梁武帝天监十一年(公元 512 年),卒于隋文帝仁寿二年(公元 602 年),历梁、陈、隋三朝。《隋书·谯国夫人传》载:“谯国夫人者,高凉冼氏之女也。世为南越首领,跨据山河,部落十余万家。夫人幼贤明,多筹略,在父母家,抚循部众,能行军用师,压服诸越。每劝亲族为善,由是信义结于本乡。越人之俗,好相攻击,夫人兄南

梁州刺史挺，恃其富强，侵掠傍郡，岭表苦之。夫人多所规谏，由是怨隙止息，海南、儋耳归附者千余洞。梁大同（梁武帝年号，公元535—546年）初，罗州刺史冯融闻夫人有志行，为其子高凉太守宝聘以为妻。……至是，夫人诫约本宗，使从民礼。每共宝参决辞讼，首领有犯法者，虽是亲族，无所舍纵。自此政令有序，人莫敢违。”冼夫人所处的时代正当南北朝末期至隋统一全国之际，她一生的活动顺应了历史发展趋势，维护国家统一，反对割据，主张民族和睦，为促进当地社会经济做出了可贵的贡献。最突出的例子是曾为海南岛俚人地区重新设立郡县立过大功。

由前所知，冼夫人为越人族属，与海南岛的俚人为同族，情况较为了解，因此她请命于朝，愿立故州。自秦始皇设南海、桂林、象三郡到汉武帝在琼崖北设珠崖郡、南部设儋耳郡，对海南的统治都是威大于恩，故引发反抗，最终使汉元帝采纳贾捐之的建议，在公元前46年撤销珠崖郡，改为朱卢县，隶属合浦郡。有时甚至把管理珠崖的行政机构设立在大陆的徐闻，这反映出对海南岛的统治不稳定。至梁大同年间，根据冼夫人的建议，恢复了海南岛的郡县制，置崖州。《隋书·谯国夫人传》载：“时番州总管赵讷贪虐，诸俚僚多有亡叛。夫人遣长史张融上封事，论安抚之宜，并言讷罪状，不可以招怀远人。上遣推讷，得其赃贿，竟致于法。降敕委夫人招慰亡叛。夫人亲载诏书，自称使者，历十余州，宣述上意，谕诸俚僚，所至皆降。高祖嘉之，赐夫人临振县汤沐邑一千五百户。”这样的封赐，可以作为冼夫人在海南岛巡慰过程中，加强和巩固了海南岛郡县制的一个明证。正是因为有这样的历史基础，唐以后，今广东地区的俚僚基本都融入汉族。

（二）山越

到南朝时，会稽、临海的深险之地，仍有少量山越活动。《宋书·谢灵运传》载灵运因父祖之资，生业甚厚。宋元嘉初，“尝自始宁

南山伐木开径,直至临海,从者数百人。临海太守王琇惊骇,谓为山贼,徐知是灵运,乃安。’按 始宁,属会稽郡,为今浙江上虞西南 临海郡,治章安,为今浙江临海东南。由文中所载可见,谢灵运率数百人运木材,竟引起临海太守的恐慌,则此时山越仍然出没于会稽、临海一带。故《陈书·陈文帝纪》亦载 梁承圣三年(公元 554 年),陈茜为‘会稽太守,山越深险,皆不宾服’。

二、以苗蛮为主体发展来的民族

魏晋南北朝时期,荆州、湘州、雍州、郢州、司州境内,分布着众多的民族,被史家统称为蛮。《南齐书·蛮传》载:“蛮,种类繁多,言语不一,咸依山谷,布荆、湘、雍、郢、司等五州界。宋世封西阳蛮梅虫生为高山侯,田治生为威山侯,梅加羊为扞山侯。”

(一) 豫州蛮

豫州蛮为廪君蛮的后裔,原住南郡(郡治江陵,今湖北江陵),后来迁至汉水下游,逐渐推进至庐江,遂被称为‘豫州蛮’。《南史·夷貊传》载:“豫州蛮,廪君后也。”

豫州蛮是对这一地区所有民族的统称,其中最大的一支叫西阳蛮,又因西阳蛮分布在五水地区,故又称五水蛮。《南史·夷貊传》载:“西阳有巴水、蕲水、希水、赤亭水、西归水,谓之五水蛮。所在并深阻,种落炽盛,历史为盗贼。北接淮、汝,南极江、汉,地方数千里。”

西阳蛮之名称,由分布西阳郡而得。《宋书·州郡三》载:“西阳太守,本县名,二汉属江夏,魏立弋阳郡,又属焉。晋惠帝又分弋阳为西阳国,属豫州。”东汉时,这一带为南方民族苗蛮系统和越民族系统的交接地。西晋时将分布在西阳地区的民族称为西阳夷,《晋书·朱伺传》载 永嘉元年(公元 307 年)“西阳夷贼抄掠江

夏”。从东晋时起,西阳夷改称西阳蛮,从史书的记载来看,西阳蛮中向姓首领最为强大。《晋书·周访传》载:“(邓岳与周抚)遂共入西阳蛮中,蛮酋向蛮纳之。初,岳为西阳,欲伐诸蛮,及是诸蛮皆怨,将杀之。蛮不听,曰:‘邓府君穷来归我,我何忍杀之?’由是俱得免”。正是由于其势强,便时时攻击郡县,《南史·夷貊传》载:“宋元嘉二十八年(公元451年),西阳蛮杀南川令刘台。二十九年,新蔡蛮破大雷戍,略公私船入湖。有亡命司马黑石逃在蛮中,共为寇。”虽然政府大力镇压,但并未使起义斗争停息。不久,西阳蛮又反叛,《南史·夷貊传》载:“明帝初即位,四方反叛,及南贼败于鹊尾,西阳蛮田益之、田义之、成邪财、田光兴等起义,攻郢州克之。”面对起事,南朝统治者便改用招抚手段,对之实行羁縻统治,“以益之为辅国将军,都统军事。又以蛮户立宋安、光城二郡,以义之为宋安太守,光兴为光城太守。封益之边城县王,成邪财阳城县王。”^⑩正是由于这种新的统治方式,使西阳蛮受汉文化的影响日益增加,许多人逐渐融合到汉民族中。

(二) 荆、雍州诸蛮

荆、雍州诸蛮为槃瓠的后裔,其分布之地,多在深山,人迹罕至,当为槃瓠后裔中较落后的部分。《南史·夷貊传》载:“荆、雍州蛮,槃瓠之后也,种落布在诸郡县。”为了更好地加强统治,刘宋王朝时“因晋于荆州置南蛮、雍州置宁蛮校尉以领之”。所顺附的蛮民,“一户输谷数斛,其余无杂调”。^⑪在以后的发展中,一部分融于汉族,有的与今土家族、苗族、瑶族、仡佬族等有渊源关系。^⑫

(三) 莫徭蛮

本时期在原称武陵蛮、长沙蛮、零陵蛮中出现了莫徭之称。这莫徭实际上是槃瓠之后的一部分,已开始分化而独立成为一个民族群体。主要分布在武陵(今湖南常德)、巴陵(今湖南岳阳)、零陵

(今湖南零陵)、桂阳(今湖南郴县)、澧阳(今湖南澧县)、衡山(今湖南株洲)等地。

莫徭,始见于《梁书·张纘传》。其文曰:“湘州界零陵、衡阳等郡有莫徭蛮者,依山险为居,历代不宾服。”则莫徭分化出来之后,集中分布在湘西偏南地带,从事着落后的生产。

莫徭的得名,源于其祖先梁瓠。相传梁瓠子女以先父有功,无关梁符传租税之徭役,故名。《隋书·地理下》载长沙郡莫徭自云“其先祖有功,常免徭役,故以为名”。《元和郡县图志·江南道五》潭州条载“湘州南五岭为界;今按其俗,杂有夷人曰徭,自言先祖有功,免徭役也”。

第四节 隋唐至明清南方的民族识别

一、以百越为主体发展来的各民族

如前所述,魏晋南北朝时期以越民族群体为主发展而来的各部分,广泛分布在中国南方,其中一部分由于与汉族杂错而居便“浸以侵弱,稍属于中国,皆列为郡县,同之齐人”或“遂同华人”^⑧。显然,“同之齐人”或“遂同华人”都表明有一部分融于汉族,但是,地处于僻远的部分则处在相对的封闭之中,没有与汉族融合,大部分处于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到隋唐时,以僚为例便有众多的称呼,据《新唐书·南蛮传》载,此时有南平僚、剑南诸僚、葛僚、乌武僚、守宫僚等。这表明由于各地区各部分经济文化发展的不平衡,僚处在分化与重新组合之中。

唐宋以后,郡县制更加巩固,民族间的交往更加频繁。在岭南地区,生产力有了较大的发展,大量使用牛耕的以越民族群体为主体发展来的许多部分开始出现了“粮粒丰储”的局面。同时,唐代加

强了对岭南的控制，设岭南东西两道，设王府经略使于广州，下分五管。原来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各部开始被划分到不同的行政区内，促使其由血缘关系向地缘关系转化，促使走到了形成新的民族群体的大门口，一个个新的族称的出现，反映了新民族群体的诞生。族称的确定，显示了民族共同体的自我意识。概括来说，以唐代的西原蛮、宋代的广源州蛮为代表的僚民族群体，在此可以将其视为原始壮民，他代表着后来所形成的壮、布依、仫佬、毛南、水等民族。

（一） 俚人

魏晋时期普遍活动的“俚僚”，到隋唐以后在历史典籍中的记载渐渐减少，他们主要是融入汉族之中。秦始皇的统一岭南，使岭南在一定范围内形成了汉越杂居的状况，开始了岭南的民族大融合。秦末汉初，岭南经“南海尉佗居南方长治之，……粤人相攻击之俗益止”。^④两汉时期，岭南地区继续汉化。南朝时期，汉族官员高凉太守冯宝与冼夫人联婚，使汉文化在俚人中自上而下地渗透，加快了俚人的汉化进程。冼夫人历经梁、陈、隋三朝，而冯家在岭南的影响和势力则一直延续到唐代，以后俚人少见于史籍，与冯、冼二大家族不无关系。南宋时期，更有大量汉族南迁，进入岭南，岭南的经济和文化进一步发展，以后今广东地区分布的俚人大都融入汉族。根据现代语言学的比较研究和历史语言的资料，居住在广东中部、西南部和广西东部、南部讲粤语的三千万居民和居住在海南岛西北部讲“临高语”的五十多万居民，都是俚人与汉族相融合而成的。^⑤

而分布在海南岛上的绝大多数俚人，则由于种种原因正缓慢地发展着，成为后来的黎族。

（二）僚族

唐以后，俚僚开始融于汉族，许多分布在山区的部分由于发展不平衡，就有了许多不同的称呼，但大都又带有一个“僚”或“蛮”字。

首先是还有少量的僚散居在浙、闽等地。浙东地区有僚。《新唐书·刘汉宏传》载 僖宗中和年间，浙东观察使刘汉宏曾征发‘洞僚’进攻据有杭州的董昌。今福建地区有洞蛮（僚）。崔致远《桂苑笔耕录·奏诱降福建道草贼状》载 唐朝末年，有‘福建道溪洞草贼’徒伴八万人攻信州。《十国春秋·王潮世家》载 乾宁初，有‘黄连洞蛮二万围汀州（治今福建长汀），潮遣将李承勋将万人击之，蛮解去。承勋追至浆水口，破之，闽地略定。’按 黄连洞在今福建宁化县东南黄莲镇。赣地有僚。《新唐书·钟传传》载 唐末王仙芝起义，江南大乱“众推钟传为长，乃鸠夷僚，依山为壁，至万人，自称高安镇抚使”。《宋史·理宗纪》载：绍定三年（公元 1230 年）二月，诏“汀、赣、吉、建昌蛮僚窃发，经扰郡县复赋税一年。”，《宋史·文天祥传》载：“德佑（南宋恭帝年号，公元 1275——1276 年）初，江上报急，诏天下勤王，天祥捧诏涕泣，使陈继周发郡中豪杰，并结溪洞蛮，使方兴召吉州兵，诸豪杰皆应。”则洞僚曾支持南宋抗元。^⑨

南平僚 西晋末年，僚人北迁入蜀，绝大部分融于汉族，但仍有少量留存下来被称为南平僚。《旧唐书·南蛮传》载：“南平僚者，东距智州，南与渝州、西与南州（今四川綦江）、北与涪州（今四川涪陵）接。部落四千余户。土气多瘴疠，山有毒草及沙虱、蝮蛇。人并楼居，登梯而上，号为干兰。男子左衽露发徒跣，妇人横布两幅，穿中而贯其首，名为通裙。其人美发，为髻垂于后。以竹筒如笔，长三四寸，斜贯其耳，贵者亦有珠珰。土多女少男，为婚之法，女民必先货求男族，贫者无以嫁女，多卖与富人为婢。俗皆妇人执役。其王姓朱氏，号为剑荔王，遣使内附，以其地隶于渝州。”南平僚的经

济文化生活还保留着许多民族特点(如居干兰),人数不多,但还有自己的社会组织。到了宋代,南平僚又被称为渝州蛮。《宋史·渝州蛮传》载:“渝州蛮者,唐南平僚也。其地西南接乌蛮昆明大小播州(当为川、黔、湘、鄂四省连接地区),部族数十居之。治平中(公元1064—1067年),熟夷李光吉、梁秀等三族据其地,各有众数千家,间以威势胁诱汉户,有不从者,屠之,没入土田,往往投充客户,谓之纳身,税赋皆胥代偿。”文中的熟夷,是僚人中渐趋汉化者,亦称熟僚,《宋史·熊本传》载:“熟僚王仁贵以木斗亲系狱(熊)本释其缚置麾下,至是推锋先登。”这些熟僚后来先后融入汉族,而地处僻远山区者一直缓慢发展着,被称为“生僚”。

西原蛮:今广西西部的左右江流域及左江上游的越南北方、云南省文山州东部地区分布的僚,被称为“西原蛮”。《新唐书·南蛮传·西原蛮传》载:“西原蛮,居广容之南,邕桂之西,有宁氏者相承为豪,又有黄氏,居黄橙洞,其隶也。其地西接南诏。天宝初(公元742年前后),黄氏强,与韦氏、周氏、依氏相唇齿,为寇害,据十余州。韦氏、周氏耻不肯附,黄氏攻之,逐于海滨。”西原蛮之名,当因其分布区的方位而见称。实际上仍为僚,故《新唐书·西原蛮传》载:“长庆初(唐穆宗年号,公元821—824年),以容管经略使留后严公素为经略使,复上表请讨黄氏。兵部侍郎韩愈建言:‘黄贼皆洞僚,无城郭,依山险各治生业,急则屯聚畏死。’西原蛮后来发展为僮族。”

(三) 僮入(壮族)

僮族是最先从俚僚中分化出来的。关于僮族的族称或以为始于唐,因为柳宗元有僮俗诗五首,但经后人考证,其诗风不似柳宗元的风格,而且《柳河东集》又不载,故不足为据。或以为始出自宋人范成大的《桂海虞衡志》,其文云:“庆远、南丹溪洞之民呼为僮。”但今本亦不存在这一句,可疑;或以为始出自宋人朱辅的《溪蛮丛

笑》，其文云：“南方之民有五，曰苗、曰瑶、曰僚、曰僮、曰仡佬。”对这一记载，现在的版本或有或无，亦可疑；较为可信的是南宋李曾伯在上书宋理宗的奏折中，曾提到宜山有“僮丁”。^④又《招捕总录》广西两江条载：“至治二年（公元 1322 年），广西宣慰使燕牵言：‘瑶族非一，……其杂处近民曰熟瑶，稍知生理，亦不出赋；又有僮瑶，则号为兵官守隘通道，于官有用。自宋象州（今广西象州，在柳州东南）王太守始募熟瑶，官供田牛以供此役，至今因之。为今之计，莫若置熟瑶与僮瑶并为僮户，分地遏贼为便’。”这段记载虽出自元代，但其中已明确指出有僮，这个名称是南宋出现在象州，延至元代未改。

元明清时期，僮已成为普遍使用的族称。《炎徼纪闻》卷四载：“僮人，五岭之南皆有之，与徭杂处。”也有部分僮族见称“大良”。《赤雅》卷上载：“大良，与僮同类而性稍异，有户口版籍，较民更淳，喜输租税。人至其家，不问识否，辄具性醴饮噉，久敬不衰，同类有无相资，一无所吝。”

广西境内亦有部分僮族被称为“狼人”，而由“狼人”组成的军队则称“狼兵”。《赤雅》卷上载：“狼兵鸷悍，天下称最，多非真狼，土官亲行部署乃出，……动不可制，严志明律用之胜，否则败。”明嘉靖年间，田州府（今田阳县）已故土官岑猛的妻子瓦氏，率领“狼兵”前往东南沿海抗倭，屡立战功。

僮族中由于地理原因分布在闭塞地区者，有的仍被称为僚或山僚。《招捕总录》载：“花角蛮韦郎达纠合五十三村山僚，起兵万余，劫阿用村，……火头农郎胜降贼，[云南]行省遣官招谕。”这部分山僚分布在今桂西和滇东南连接地区，其首领郎达及火头农郎胜皆僮族，故这部分是较落后的僮族。对此，《赤雅》卷上又载：“（山）僚俗略与僮同，而嗜杀犹甚。居无酋长，深山穷谷，积木以居，名曰干栏。”

此外，分布在滇东南的僮族有许多的不同的称呼：

依人：《元史·本纪》载：“宋福州团练使知特磨道（驻今广南县）农士贵率知那寡州农天成、知阿吉州农昌成、知上林州农道贤，州县三十有七，户十万，诣云南行中书省请降。”据《新唐书·西原蛮传》载：桂西、滇东南一直为农氏等贵族割据。到元朝时，农氏贵族统治下的僮族，便被称为依人。景泰《云南图经志书·广南府》载：“其地多依人，世传为依智高之后。”天启《滇志》卷三载：“依人，其种在广南，其酋为依智高裔，部夷亦自号依。”

沙人：《元史·忽辛传》载：“广南酋沙奴，素强悍，宋时尝赐以金印。”则沙人是与依人共居同一地域内的不同僮族支系。近代，沙人自称布雅，为僮族的一个支系。

土僚：道光《广南府志·种人》载：“花土僚，服尚青蓝，妇女衣花绣短褐，系桶裙。……自正月至二月击铜鼓跳舞为乐，谓之过小年。”土僚即近代僮族中的布僚、僚门、僚德。^⑧

新中国成立后，僮正式作为族称。1965年10月12日，周恩来总理提议改僮为壮，取其“健康”之意，沿用至今。各地的壮族自称不同，有布爽、布依、布土、布样、布斑、布越、布那、依安等二十余种。主要聚居在广西壮族自治区、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少数分布在广东、湖南、贵州、四川等省。人口为15489630人（1990年），是中国人口最多的少数民族。使用壮语，壮语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壮傣语支，分南、北两个方言。南宋时曾在汉字的基础上创制过“土俗字”，但使用范围不广，无统一规范，壮族居民仍多用汉文。1955年创制了以拉丁字母为基础的壮文。

（四）黎族

唐以后开始将分布于海南岛的俚僚转称为黎。《新唐书·杜佑传》载：“朱崖黎民三世保险不宾。”此处始将朱崖之民称为“黎民”。《广东新语·人语》载：“黎，汉所谓俚也。”到了宋代，黎族内部开始出现分化，产生了生黎与熟黎。《宋史·蛮夷传三》载：“黎洞，唐故

琼管之地，在大海南，距雷州泛海一日而至。其有黎母山，黎人居焉。旧说五岭之南，人杂夷僚，朱崖环海，豪富兼并，役属贫弱；……俗呼山岭为‘黎’，居其间号曰黎人，弓刀未尝去手，弓以竹为弦。今儋崖、万安皆与黎为境，其服属州县为熟黎，其居山洞无征徭者为生黎，时出与郡人互市。”

从汉设朱崖、儋耳二郡时起，海南岛上的居民一直属越民族群体中的骆越，与交趾、两广的越民族群体是同源共祖的，故在黎族创世神话中才言其来自大陆。黎族创世神话载：“太古之世，黎母山顶有一大神鸟卵被雷神震开，其中有一位美丽神女，山上的鸟兽将其哺育成人。后来，山下来了一位采香草的人，此人来自交趾，神女与之结为夫妇，所生子女即今日之黎族。”^⑩

在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中，黎族一直居住于海南省，因而和其他民族的接触相对较少，不如大陆的僚僚分化复杂。所以，从语言上看黎语便成为壮侗语族语言中的一个独立语支。为此闻有教授指出：“在现在一切台语（按即壮侗语）方言中，黎语的某些读法，基本上代表了一个最古老的层次。”^⑪

由于黎族在海南人口最多，故秦汉以后上岛的汉族，有些便融于黎族之中。如唐代宰相李德裕被贬海南岛，他的亲属据说后来都“化为黎人”。^⑫《岭外代答》中曾提到当时有一部分是湖广、福建等地的汉人，由于久居黎地，习尚黎俗，终为黎族。^⑬元代以后，随着中央对海南的统治逐步深入，汉族进入黎族地区为官、屯兵、经商的人越来越多，特别是大批衣食无着而逃亡黎地的贫苦民众，开始有融入黎族的倾向，《古今图书集成·职方典》载：“熟黎相传其本南、恩、藤、梧、高、化（州）人，……因徙长子孙焉。”

在史学界有人认为黎族即苗族，这是不妥的。从考古材料看，黎非苗。今海南省黎族聚居区出土的新石器时代的文化器物与广东、东南沿海各省相同，属同一个文化系统。几千年前，雷州半岛和海南岛曾经相连。这时便有百越民族群体的先民来到海南岛，这可

以从黎族的神话中看出。《古今图书集成·琼州府》载：“定安县故老相传，雷摄一蛇卵在黎山中，生一女，号为黎母，食山果为粮，巢林木为居。岁久，交趾蛮过海采香，因以结婚，子孙众多，开山种粮。”古代常用地名来作为民族名称，故交趾蛮便是居住在交趾的人。自古交趾就是百越民族群体的分布区，因此来自交趾的蛮便是百越的一部分。这些人来到海南后与土著结合（即与之相合，遂生子女，是为黎人之祖），成了黎族的原始先民。至今黎族在生活习俗、精神文化方面仍与东南沿海、两广的壮侗语族民族同。例如黎族有百越的‘文身断发’‘鸡卜’等遗风，有不落夫家的婚姻习俗；青年人有的与壮族的‘玩公房’、侗族的‘坐妹’相似的‘放寮’习俗，重视铜鼓等。

持黎为苗者大多依据黎族中的一个民间传说：“昔中国有一帝，腿间生一毒疮，诸医不能治，帝乃下诏，若有人能治好此疮，便以公主嫁之。诏下，帝所畜雄犬，日以舌吮疮脓，不久疮竟愈。愈后，公主每夜梦一伟丈夫催嫁，帝不得已，乃用大船一只，满载食粮，使公主与犬乘之，任其所之。后来船随风飘至海南岛，犬与公主配为夫妇，是为黎之始祖。”由于故事与《后汉书·南蛮传》中苗族先民磐瓠的情节极为类似，故言黎为苗。但我认为这恰好反映了苗族进入海南岛后，与海南黎族有或融合或同化的事实，才会有此传说。

根据方志和民族学调查材料来看，苗族进入海南是很晚的。在明以前的各类史书中，海南岛无苗族的记载。民国年间的苗族自己也说：清朝征讨黎人，留下满族和汉族的兵丁留守，但都因水土不服而撤走，于是将广西的苗兵移入，这是海南有苗族的开始。对此，道光《琼州府志》卷二十载：“儋州又有苗黎（按实指苗），凡十村，约九十余家，男妇不满千人，所居近冯虚峒，归该峒黎总兼管。性最恭顺，时出调南市贸易，从无滋事。盖前明时，剿平罗活峒叛黎，建筑安城，调广西苗兵防守，号为弩手，后迁于此，即苗裔也。”

另外，王兴瑞先生 1937 年随广州私立岭南大学、国立中山大

学研究院组成的考察团考察时,访问到一份苗族家谱,现抄录于下:“契写立抄本地宗枝簿,居住耕种,直有广西、福建司恩府红星村林明修、林明开、林明养三兄弟起屋住在东方,向在西南方,吉利。”^⑧1936年,江应樑先生随中山大学研究院和岭南大学共同组成的考察团到海南岛,实地考察后也得出这样的结论:黎、苗并非同一种族的民族,而是西南民族中两个不同的支派的民族。黎族的人口比苗多,掌有一切经济所有权,苗族人少,无经济所有权,是客体,是后来迁入者。^⑨

黎族有倭、歧、美孚、筛等自称,其中自称筛的较为普遍。黎族人口有 1110900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海南省白沙、陵水、昌江、乐东、东方五个黎族自治县,以及保亭、琼中两个黎族苗族自治县,其余散居在海南省的万宁、屯昌、琼海、澄迈、儋县、安定等县。黎语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黎语支,有五种方言,无文字。

(五) 峒人(侗族)

唐宋以后,分布于今湘、桂、黔连接地带的一些由越民族群体发展而来的民族共同体被称为溪洞蛮。溪洞原指四周山峦,中有平坝,且平坝中溪流纵横之地。《旧唐书·窦群传》载:“(观察使窦群)复筑其城,征督溪峒诸蛮。”

至宋代,文献中又将溪峒作为羁縻州下属的基层行政单位,而州峒并称。《宋史·地理志》载:“诚、徽州,唐溪峒州。宋初,杨氏居之,号十峒首领,以其族姓散掌州峒。……熙宁八年(公元 1075 年),有杨光富者,率其族姓二十三州峒归附。”一个羁縻州辖若干峒,居于溪峒者称为峒民,男子被组织起来称为“峒丁”,峒中的贵族首领称为“峒主、峒首”。元明时期,峒便成为专门的族称。《元史·顺帝本纪》载:“至元四年(公元 1338 年)五月,‘诏湖广行省元领新化洞、古州、潭溪、龙里、洪州诸洞三百余处,洞民六万余户,分隶靖州。’”又《明实录·太祖洪武实录》载:“洪武三年(公元 1370 年)

初，辰州卫指挥使刘宣武率兵克平古城等寨，招降湖耳、潭溪等洞官，……既而，湖广省臣言：‘五寨系靖州地，与广西融州、思播接壤，元时置五处长官以辖洞民，乞仍其旧制。’诏从之。’需要说明的是明代对壮族村寨亦有称峒者，酋长为峒官，如田汝成的《炎微纪闻》卷四所载：“僮人，五岭之南皆有之，……聚而成村者为峒，其酋长曰峒官。”这是由于壮族居住区的地理环境与侗族相同，故壮族村寨也称为峒，但当时壮族已有固定的民族名称，所以虽居于“峒”中而不称“峒族”。峒族仍专指居住于湘、桂、黔溪峒之中又是由越民族群体为主体发展而来的部分。

侗族是以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僚为主体直接发展而来的。南宋朱辅的《溪蛮丛笑》说今天的湘、黔有苗、瑶、僚、僮，而不言峒，可见峒族尚未最后从僚中分化完毕。明代峒族已从僚中分化出来，成为一个单一民族，故邝露《赤雅》卷上载：“侗亦僚类，不喜杀，善音乐，弹胡琴，吹六管，长歌闭目，顿首摇足，为混沌舞。”以后侗相沿不改，以至于今。

侗族自称“甘”，主要分布在贵州黎平、从江、榕江、天柱、锦屏、三穗、镇远、剑河、玉屏，湖南省的新晃、靖县、通道，广西壮族自治区的三江、龙胜、融水等县。人口有 2514014 人（1990 年）。使用侗语，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侗水语支，分南北部两个方言。通用汉文。

（六）水族

水族是从僚族中分化出来的。《赤雅》卷上载：“水亦僚类，嗜杀过于僚，父子有隙，……弑父则疾走，得一犬谢母，母亦不恨。”这些习俗与《魏书·僚传》所载大致相同。

宋代，开始出现“抚水蛮”的记载。《宋会要稿·蕃夷五之五·安化州抚水蛮》载：“安化州（今广西宜山北部大、小环江流域），旧抚水，天禧中（公元 1017—1021 年）改赐今名。在宜州南（应为北），有县四曰抚水、曰京水、曰多蓬、曰古老，唐隶黔南，其酋皆蒙

姓同出,有上、中、下三房,民有区、廖、潘、吴四姓。’其之所以叫抚水州,当为设州以安抚水族。现在广西、贵州的水族仍以蒙、潘、吴三姓最多,占水族总人口的百分之八十左右。

从《宋会要稿》的记载来看,抚水蛮的生活习俗中亦较多地保留了百越民族群体共有的文化。“安化州抚水蛮……亦种水田、采鱼,其保聚山险者,虽有畚田,收粟甚少,但以药箭射生,取鸟兽,尽取徙他处,无羊马桑柘,地曰帚峒,五十里至前村,川前稍平,合五百余家,夹龙江居,种稻似湖湘。中有楼屋战棚,卫以竹棚,即其酋所居。’所谓‘楼屋’即‘干兰’式建筑,直到现在,水族村寨仍傍水而居,且多为‘干兰’式楼房。

元代,元中央开始经略水族分布区。《元史·世祖本纪》载:“至元二十六年(公元1289年)六月甲戌,西南夷中下烂土(今三都县烂土乡)等处洞长忽带等,以洞三百、寨百一十来归,得户二千余。”接着又设府、州制之。“至元二十八年(公元1291年)冬月丁亥,[于]洞蛮烂土立定云府,改陈蒙洞为陈蒙州(以今三都县西北)、合江为合江州(在今三都县西南)。至元二十九年春正月,八番都元帅刘德禄言:‘新附洞蛮十五寨,请置官府以统之。’诏设陈蒙烂土军民安抚司。’此安抚司归湖广行省管辖。建立行政机构之后,又任用水族上层首领担任土官。《元史·顺帝本纪》载:“(后)至元元年(公元1335年)三月,平伐、都云、定云酋长、天都虫等来降,即其地复立宣抚司,参用土酋为官。”

以后由明到清初亦如此。《黔南识略》卷十载:“独山司,洪武二年(公元1369年),蒙开以功授独山长官司。景泰二年(公元1451年),升授蒙政为土同知。今世袭五品土同知。管附郭三里二百四十五寨。”清中期以后,置荔波县,对水族进行直接统治。清朝直接统治水族地区后,汉族移民亦随之大批迁入,促进了各民族间经济文化交流,农业生产技术和水利设施以及家庭纺织等手工业有了显著发展,烂土生产的斜纹布,被称为‘顺水班’,行销邻近各县。初

级农村市场和较大的集镇相继形成，封建领主经济逐渐向地主经济转化，租佃关系很普遍，土地大量集中。公元十九世纪时，水族地区已出现拥有土地千亩的大地主。

水族主要聚居在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其余分布在贵州的荔波、独山、都匀、榕江、从江等县及广西的融安、南丹、环江、河池等县。人口有 345993 人（1990 年）。使用水语，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侗水语支。过去曾使用过一种古老的雏形文字，称为“水书”，约有三百多字，有象形字、会意字和采用汉字或改变汉字笔画写法倒写、反写等形式，但使用范围不广。水族现日常生活中使用汉文。

（七）毛难（毛南族）

毛难族在汉文典籍中出现较晚，《元史·地理志》思州军民安抚司条首载：“茆难等团。”茅难、思风、北郡、都蛮处。”文中的茆难、茅难皆毛难族。除此二者外，尚有茅滩、冒南、毛南等不同写法，这些都是有关毛难族先民最早的记载。清朝乾隆年间“毛难”之名正式在碑文中出现。^⑧

毛难的族属当为以僚为主体发展而来。毛难族先民分布的地区是魏晋南北朝以来僚族的分布地区之一。从宋代以来便因居住在“茆难”、“茅滩”、“冒南”、“毛难”之地而得名。唐代以后，中央王朝的势力深入毛难的分布区，开始建立地方政权机构，对毛难族进行统治。唐贞观年间，在毛难族分布区设思恩县，属十道中的岭南道下属环州管辖。《嘉庆一统志·庆远府》载：“贞观十二年（公元 638 年）开置环州，治正平县。兼置思恩县属之。后移环州治于思恩县。”宋代立抚水州，亦辖制毛难族地区。元统治广西后，将毛难分布的茆南、思恩两地隶属于湖广行省庆远南丹安抚司。明清两代虽然毛难族分布区分属有变，但毛难一直都没有迁徙。

从语言上看亦可证毛难族是从僚中分化出来的。毛难语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侗水语支，侗水语支有侗语、水语、仡佬语、毛难

语。以下列举几个有代表性的词语作一比较以说明之。

	孩子	舌头	肩膀	骨头
侗语	La:k	ma	Sa	La:k
水语	La:k	ma	ha	da:k
仡佬语	La:k	ma	ha	hra:k
毛难语	La:k	ma	ha	dra:k

侗族、水族已如前所述，是源于越民族群体，是以僚为主体发展而来的，而毛难语与侗语、水语、仡佬语相似，其源自明。^⑤

目前，史学界或认为毛难族源于汉族，实则不然，反而是汉族融于毛难族。据解放后的调查资料，毛难族中以谭、覃、卢、韦等姓最多。在覃姓、卢姓的世谱和传说中，他们的祖上是与当地女子结婚，子女从母亲讲毛难话而成为毛难人的，故毛难的民谣才会说：“养郎永乖不愚昂，跟母讲难之成蛮（即婚后生子皆聪明，跟母讲毛难话变成蛮）。可见有部分汉族融于毛难族之中。^⑥

毛难族当为僚族中发展较缓慢者，他们分布在山区，社会生产力水平不太高，长期处在使用木制农具的原始耕作阶段。直到明末，仍以木料制锄头、犁耙。清代是毛难族地区经济发展的新时期，铁制农具逐渐取代木制农具，并得到较为广泛的使用。土地集中，阶级分化明显，是这个时期毛难族社会的重大发展。被称为“分乃”的人家，拥有大量土地，相当于汉族地区的地主和富农。占有一定数量土地的“马无”，相当于中农，他们自给自足。贫困者称为“挨火”。由于种植水稻的“峒田”很少，故他们的农作物主要以玉米、小麦、红薯等为主，饲养食用菜牛也是他们生产上的一大特色。

解放后，定族名为毛难族，后又根据本民族意愿，于1986年6月经国务院批准改为毛南族。毛南族自称“阿难”，意思是“这个地方的人”。主要分布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西北部的环江、河池、南丹、宜山、都安等地。其中百分之七十以上聚居在环江县境内的上南、

中南、下南山区,俗称“三南”,素有“毛南之乡”的称呼。人口有 71968 人(1990 年)。使用毛南语,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侗水语支。无本民族文字。由于长期和壮族、汉族杂居,多数人能讲壮语和汉语,通用汉文。

(八) 木佬(仡佬族)

木佬族从僚中分化出来,作为一个民族群体出现在今贵州中部和广西的时间为元代。《招捕总录·八番顺元诸蛮》载:“元贞二年(公元 1296 年)六月,平伐(在贵定南部)邻界平珠洞寨主王三原、谢鸡公、韦巴郎、杨义贵十八处等官来云南省告降。行省差官入洞抚谕。至大德元年(公元 1297 年)四月,平珠洞(今平塘县)宿家、沙家二族,贾进呈礼物出洞,道经其邻蛮新添葛蛮(在今贵定)宋氏之村头水底寨,宋氏怒二族不由己以降,乃遣上都云(今麻江附近)长官落冒率众遮道,夺进物,二族逃散,破劫韦巴郎寨。五月,宋氏复令平浪(在今都匀南部)巡检欧阳濯龙与其下洞李林、竹哥等率木佬(即仡佬)六十余人劫平珠洞(今平塘)蛮官足万金、婆南大寨棚,逼使云南之招从己。”平浪土官欧阳濯龙率领的士兵都是木佬,说明在此之前已有之。

《元史·地理志》又载:“大德七年(公元 1303 年),顺元同知宣抚事(宋)阿重,尝为曾竹蛮夷长官,以其叔父宋隆济结诸蛮为乱,弃家朝京师,陈其事宜,深入乌撒、乌蒙,至于水东,招谕木楼(即仡佬)、苗、佬,生获隆济以献。”《元史·地理志》载:“骨龙、龙里、清江、木楼、雍眼等处。”到了明代,则记为“沐僚”,清代开始写姆佬,对此,《大清一统志》载:“姆佬即僚人,宜山、天河都有。”又嘉庆《广西通志》载:“天河县东有伶僚,名叫姆僚。……宜山姆佬即僚人。”实际上,佬即僚,仡佬是宋元时期从僚族中分化出来的一个新民族共同体。

仡佬到清代汉化程度已经很深了。《贵州通志·都匀府清平县

· 风俗》载：“木佬，性恶，科头跣足，颇通汉语，衣楮皮，制同汉人。妇人衣短衣，婚姻以牛为聘礼。与人交易，刻木为契。有仇则剝牛召众以报复之。用竹器盛食，牛角饮器。”又《黔南识略》载：“木佬男妇衣服悉类汉人，异于天家，妇性勤于男，耕作之暇，即务纺织。祀先拜跪，颇染华风。”当然，尽管受汉文化的影响，但亦保留着许多具有本民族特色的习俗，如“不落夫家”。乾隆《贵州通志·苗蛮》载：“木老，所在多有，有王、黎、金、文等姓。在贵定、黔西者，娶妇异寝，生育后乃同室。祀鬼用五彩旗，遇节则歌舞为欢，亦有长幼之序。在都匀、清平者，衣服类汉人，同姓不婚，异姓不共食犬。”

木佬受汉文化影响的主要动因是其成为中央政府的编民。从顺治到乾隆的一百多年中，将木佬族编列户籍，置堡管理。以广西罗城为例，清政府在其地置数十堡，设堡目，建堡兵，置堡管理。罗城被划为四十四堡，后削为十五堡，共有堡目四十五人，堡兵百余。在堡兵制下，木佬被“编于版籍”，直接受“里”和“冬”的制约，定期交纳贡赋，并承担各种劳役。后将堡目改为千总、把总，但“里”、“冬”仍然为基层政权组织。

木佬自称为“伶”“谨”。壮族称之为“布谨”。新中国成立后，统称为仡佬。人口有 159328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广西罗城仡佬族自治县，少数散居在宜山、柳城、忻城、柳江、都安、河池、环江、柳州、融安、融水、南丹等县、市。使用仡佬语，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侗水语支。大多数人兼通汉语，部分人亦通壮语，历来用汉文作为交际工具。

（九） 流求人、东番、番族（高山族）

今台湾的高山族，隋唐时期称为流求人，明代称东番，清代称为番族。他是百越中的一部为主体，同时亦融合了少量琉球群岛和南方菲律宾、婆罗州以及密克罗尼西亚诸群岛的居民，渐次发展为高山族。^⑦

自十九世纪以来，台湾各地陆续发现了大量新石器时代的遗址

铍之属。其处少铁，刃皆薄小，多以骨角辅助之。编纆为甲，或用熊豹皮。王乘木兽，令左右舆之而行，导从不过数十人。小王乘机，鏐为兽形。国人好相攻击，人皆骁健善走，难死而耐创。诸洞各为部队，不相救助。两阵相当，勇者三五人出前跳噪，交言相骂，因相击射。如其不胜，一军皆走，遣人致谢，即共和解。收取斗死者，共聚而食之，仍以髑髅将向王所。王则赐之以冠，使为队帅。无赋敛，有事则均税。用刑亦无常准，皆临事科决。犯罪皆断于乌了帅；不伏，则上请于王，王令臣下共议定之。狱无枷锁，唯用绳缚。决死刑以铁锥，大如筋，长尺余，纆顶而杀之。轻罪用杖。俗无文字，望月亏盈以纪时节，候草药枯以为年岁。’从记载所见，隋代的流求人处在由原始社会向奴隶制社会的过渡阶段。

流求人的生产生活习俗很多还是与同源的百越系统民族相同，如文身等。《隋书·东夷·流求国传》载：“男子拔去髭鬣，身上有毛之处皆亦除去。妇人以墨黥手，为虫蛇之文。嫁娶以酒肴珠贝为聘，或男女相悦，便相匹偶。妇人产乳，必食子衣，产后以火自灸，令汗出，五日便平复。”

隋炀帝时，把开拓台湾提上了议事日程。《隋书·东夷·流求国传》载：“大业元年（公元 605 年），海师何蛮等，每春秋二时，天清风静，东望依希，似有烟雾之气，亦不知几千里。三年，炀帝令羽骑尉朱宽入海求访异俗，何蛮言之，遂与蛮俱往，因到流求国。言不相通，掠一人而返。明年，帝复令宽慰抚之，流求不从，宽取其布甲而还。”

宋元时期，台湾除被称之为‘流求’外，还有一个别称，即毗舍邪。它作为地名，有时指台湾的某一部分。此外，毗舍邪还用来称呼岛上的居民。这些居民便是台湾高山族先民的一支。^⑤明清时期，称高山族为‘番’，又有‘熟番’和‘生番’之分。‘熟番’是指在清政府直接管辖下，受汉族文化影响较大的一部分高山族人，亦称“平埔人”或“平埔番”，他们输纳社饷，负担差役；‘生番’则多居于

山区，受汉文化影响较小。

日本侵占台湾期间，侮称高山族同胞为“高砂族”，抗战胜利后，祖国人民普遍称台湾的少数民族为高山族。主要分布在台湾省台湾本岛的山地和东部沿海纵谷平原以及兰屿上。因地区、语言的差异，内部又有阿美人、泰雅人、排湾人、布农人、鲁凯人、卑南人、曹人、赛夏人和雅美人等不同的名称，人口有四、五十万，此外尚有十万已经汉化了的高山族“平埔”人未计算在内。大陆有高山族同胞 2909 人（1990 年）。使用自己的语言，属南岛语系印度尼西亚语族。语言学家通过二千四百个词语的比较认为：有部分印尼语与壮傣、侗水、黎语支全部有关，有部分是跟壮傣、侗水或黎语支分别相通（这亦作为旁证说明了高山族族源的主体与多元的关系）。^②不同名称的高山族使用不同的语言，大体上有泰耶尔（泰雅）、邹（曹）、排湾三个语群。没有本族文字。^③

二、以苗蛮为主体发展来的民族

（一）苗族

与现代苗族直接有关的“苗人”之称最早出现在唐代。《蛮书》卷十载：“黔、涪、巴、夏四邑苗众，咸通三年春三月八日，因入贼（指南诏军队）朱道古营栅，竟日与蛮贼将大羌杨阿触、杨酋盛、拓东判官杨忠义话得姓名，立边城自为一国之由。祖乃盘瓠之后，其蛮贼杨羌等云绽盘古之后。”这里，《蛮书》作者樊绰记录了他在安南都护府（今越南北方）战场上亲自看见的自称是“盘瓠之后”的苗民。由此看来，隋唐时期的苗民，其发展已相当稳定，而且分布区亦较之南北朝有所扩大。《隋书·地理志》载：“南郡（驻今湖北江陵）、夷陵（驻今湖北宜昌市西北）、竟陵（驻今湖北钟祥）、沔阳（驻今湖北沔阳西南）、沅陵（驻今湖南沅陵）、清江（驻今湖北五峰西北）、襄阳（驻今湖北襄樊市）、春陵（驻今湖北枣阳）、汉东（驻今湖北随县）、

安陆(驻今湖北安陆)、永安(驻今湖北新洲)、义阳(驻今河南信阳)、九江(驻今江西九江)、江夏(驻今湖北汉口)诸郡,多杂蛮左,……诸蛮本其所出,承盘瓠之后,故服章多以斑布为饰。’到唐代其分布又从湘西、黔东向贵州腹地深入,经黔西南进入滇东南。

宋代,五溪地区的苗蛮当最终分化完毕,曾在五溪做地方官的朱熹在《记三苗》中载:‘顷在湖南,见说溪峒蛮瑶,略有四种,曰僚、曰仡、曰伶,而最轻捷者曰苗。’此外,朱辅的《溪蛮丛笑》叶钱序言中,亦载有苗。宋朝中央政府对苗民实行羁縻统治,并视各地情况而有所区别。对与汉族分布区相邻的、经济发达的,就编里增多,升为内地府州,比照内地输赋;对分布边远闭塞者,就任用本族首领治之。

元明清三代,苗族总体上呈由东向西迁徙的势态,西至滇黔,东至湘桂。《招捕总录·思播》载:‘至大元年(公元1308年)七月,思州言:广利、白拿等处苗贼与公俄、羊溪苗贼作乱,伏白泥站劫人。’元代的思州宣抚司辖黔湘连接地带,则元代湘地苗族众。明代这种情况亦未发生多少变化,《炎徼纪闻》载:‘苗人,古三苗之裔也。自长江、沅、辰以南,尽夜郎之境,往往有之,与民夷混杂,通曰南蛮。其种其多,散处山间,聚而成村者曰寨。其人有名无姓,有族属,无君长。’由于与汉族杂居,故开始有‘生苗’、‘熟苗’之别。《炎徼纪闻》载:‘近省界者为熟苗,输租服役,稍同良家,十年则官司籍其户口息耗,登于天府,不与是籍者,谓之生苗。’

到了清代,由于迁徙分布区域不同,生活环境产生了差异,于是在苗族内部便产生了不同的支系,各支系之间亦有一定的方言和生产生活习俗方面的差别。现以乾隆《贵州通志》所载为例说明之。

花苗:‘花苗,在贵阳、大定、遵义,所属皆无姓氏,衣用败布缉条以织,衣无衿窍而纳诸首,男以青布裹头,妇人敛马鬃杂发为髻。大如斗,笼以木梳。裳服先用蜡绘花于布而后染之。既染,去蜡则

花见。饰袖以锦,故曰花苗。每岁孟春,合男女于野,谓之跳月。择平壤地为月场,鲜衣艳妆,男吹芦笙,女振响铃,旋跃歌舞,谑浪终日。”

白苗：“白苗,在贵定、龙里、黔西州亦有之。衣尚白,短仅及膝。男子科头赤足,妇人盘髻长簪。跳月之习与花苗同。”

青苗：“修文县、镇宁州、黔西州皆有之。衣尚青,妇人以青布一幅着之首。男子顶竹笠,蹣草履,出入必佩刀。性强悍好斗,颇同于傜。然犹知畏法,不敢为盗。其在平远州者,又名箐苗,居依山箐,迁徙无常,不善治田,惟种收麦稗梁。衣麻衣,皆其自织。男子未婚者剪脑后发,娶乃留之。”

红苗：“红苗,在铜仁府者多,有吴、龙、石、麻、白五姓。衣服悉用斑丝,女红以此为务。牲畜不宰,皆剖杀,以火去毛,微煮,带血而食之。人死仍用棺,将所遗衣服装像,击鼓歌舞,名曰调鼓。每岁五月寅日,夫妇各宿,不敢言,不出户,以避鬼,恐致虎伤。同类斗杀,以妇人劝方解。凡出劫,富者出牛酒以集众,有获同分。遇杀死,则出银以偿。被掠者必索金赎。”

黑苗：“黑苗,在都匀之八寨(今丹寨)、丹江(今雷山),镇远之清江(今剑河),黎平之古州(今榕江),其山居者曰山苗、曰高坡苗,近河者曰洞苗(按,‘洞苗’在此当指峒人,而非苗族),中有土司者为熟苗,无管者为生苗。衣服皆尚黑,故曰黑苗。”^④

从以上所引材料可以看出苗民内部的多样性和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性。

苗族自称有“牡”“蒙”“摸”“毛”,有的地区自称“嘎脑”“果雄”“带叟”“答几”等。历史上曾按其服饰、居住地等方面的不同,在苗字前面冠以不同的名称。新中国成立后,依照苗族人民的意愿,统称为苗族。人口有 7398053 人(1990 年)。主要分布在贵州、云南、湖南、四川、广西、湖北、广东、海南等省区。在黔东南和湘鄂川黔的交界地区有较大的聚居区。在广西大苗山、滇黔桂、川滇黔

交界地区以及海南省亦有小聚居区。苗族使用苗语,属汉藏语系苗瑶语族苗语支。由于长达几千年的迁徙,住地分散,故苗语逐步分成三大方言,即湘西(东部)方言、黔东(中部)方言和川滇黔(西部)方言。此外,川滇黔方言内部又分七个次方言。建国前,没有统一的文字,虽有一些传教士创制的拼音字母,也仅在部分地区使用。建国后,创制了拉丁拼音文字,现正在普及使用。

(二) 瑶族

瑶族是南北朝时期,从盘瓠之中分化出来的一个民族群体,当时被称为‘莫徭’,最早见于《南史·张纘传》:“州界零陵、衡阳等郡,有莫徭蛮者,依山险而居,历政不宾服。”其之所以称为‘莫徭’,《隋书·地理志下》载:“长沙郡又杂有夷蛮,名曰莫徭。自云其先祖(指盘瓠)有功,常免徭役,故以为名。……武陵(驻今湖南常德)、巴陵(驻今湖南岳阳)、零陵(驻今湖南零陵)、桂阳(驻今湖南郴县)、澧阳(驻今湖南澧县东南)、衡山(驻今湖南衡阳)、熙平(驻今广东连县)皆同焉。其丧葬之节,颇同诸左云。”则瑶族当时主要还是分布在洞庭湖以南的湖南境内及湘黔桂粤四省区连接地区,从事狩猎及刀耕火种。杜甫在游洞庭湖时曾在《发晏行》中写过:“岁云暮矣多北风,潇湘洞庭白雪中;渔父天寒网罟冻,莫徭射雁鸣桑弓。”刘禹锡贬官连州任刺史时,也写过表现莫徭生活的诗歌。《莫徭歌》:“莫徭自生长,名字无符籍,星居占泉眼,火种开山脊,……。”又《连州腊日观莫徭猎西山》:“张罗依道口,噉犬上山腰,箭头余鹬血,鞍傍见雉翘。”唐代以后,莫徭之名在史籍中渐次消失。此后,即又被汉族史家记为瑶、瑶人、蛮瑶等而见诸宋元明清史籍。

宋初,瑶人开始有所变化。《桂海虞衡志》载:“徭本盘瓠之后。其地山溪高深,介于巴蜀湖广间,绵亘数千里。椎髻跣足,衣斑斓布褐。名为徭而实不供征役,各自以远近为伍,以木叶覆屋,种禾黍粟豆山芋杂以为粮,载竹筒而炊,暇则猎食山兽以续食。”

宋代瑶族有几个较大的聚居区：一是现湖南省中部的梅山地区；其地东接潭（今长沙一带），南接邵（今邵阳一带），其西则辰（今沅陵一带），其北则鼎（今常德）、澧（今澧县）。^⑧公元 1072 年，宋中央下令开梅山，设新化、安化二县，制定赋税，登记户口。在此过程中，部分瑶族人口便向湘南、广西迁徙，亦有少量留在当地者被汉族同化。^⑨二是今湘南与桂粤相连接的山区，是瑶族分布的又一地区，有邓、黄、唐、房、盘等姓。这里的瑶族上层贵族受宋的羁縻统治，被授给峒主、银青光禄大夫等官职。此后，便一直生息在这里。

当苗、瑶分化为两个民族后，苗族分布在偏北，瑶族分布在偏南。当北边的苗族向西迁移进入云贵川时；在南的瑶族也向南、西南移动，深入到两广、滇黔，奠定了瑶族现代的分布格局。即约百分之六十七的瑶族人口分布在广西；约百分之十五的瑶族人口分布在湖南；进入云南的瑶族约占瑶族总人口的百分之十；广东的瑶族占百分之六左右；贵州的瑶族占百分之一、二；亦有极少数分布在江西省的西南角。^⑩

瑶族自称“勉”、“金门”、“布努”、“炳多优”、“黑尤蒙”、“拉珈”等。因经济生活、居住或服饰不同，又有“盘瑶”、“山子瑶”、“顶板瑶”、“花篮瑶”、“过山瑶”、“白裤瑶”、“红瑶”、“蓝靛瑶”、“八排瑶”、“平地瑶”等称谓。新中国成立后，统称为瑶族。人口有 2134013 人（1990 年）。瑶族有本民族的语言，但支系比较复杂，有将近一半人使用的语言属于汉藏语系苗瑶语族的瑶语支；有五分之二的人使用的语言属苗语支；广西金秀瑶族自治县的茶山瑶语则属壮侗语族侗水语支。各地瑶族语言差别很大，有的互相不能通话，通常用汉语、壮语或互相熟悉的其他民族的语言交谈。没有本民族文字，一般通用汉文。

(三) 畬族

隋唐时期,畬族先民就已分布在今闽、粤、赣三省交界的地区,属史书中的苗蛮的一部分。到宋代开始以畬作为专门的民族名称,曾在漳州作官的刘克庄在《漳州谕畬》中载:“凡溪洞种类不一曰蛮、曰瑶、曰黎、曰蜑,在漳者曰畬。”“(西、南)二畬皆刀耕火耘,崖栖谷汲,……畬民不悦(役),畬田不税,其来久矣。”余读诸畬款状,有自称盘护(即槃瓠)孙者。”在文天祥的有关著作中也有关于畬人的记载。

元代,有关畬族的记载增多。《元史·世祖纪》载至元二十七年(公元1290),广州增城、韶州乐昌“以遭畬贼之乱,并免其田租”。则有畬族在广东、福建等地分布,且反对元的统治。至元十七年,据有漳州的陈桂龙,被元军讨伐失败后,曾逃入畬洞。后来,忽必烈下令“招谕畬洞人,免其罪”。

元朝时,元中央政府曾在福建征招畬族民众为乡兵。《元史·兵志》载:“福建之畬军,则皆不出戍他方者,盖乡兵也。”《元史·世祖纪》又载:“福建黄华畬军有恒产者为民,无恒产与妻子者编为守城军。”负责守卫乡里。

大约在元代畬族内部发展是不平衡的,有些已进入阶级社会,而有些仍然在原始的狩猎生活之中。李调元《南越笔记》载:“澄海山中有畬户,男女皆椎(结)跣(足),持挟钹弩,岁纳皮张,不供赋,有畬官者领其族。其有长有丁有山官者,稍输山赋。”

畬族和瑶族在历史上曾有密切的族属渊源关系。在汉文史书上往往又称畬族为“瑶人”或“畬瑶”。畬族的族谱中多称自己为“瑶人”或“瑶家”。分布在粤东的操苗瑶语族语言的畬族,在海丰、惠阳被汉人称为“畬人”,但在增城、博罗的部分却被称为“山瑶”。畬族保存的《开山公据》(又名《抚瑶券牒》)和瑶族的《迁徙榜牒》(又名《过山榜》)都同样流传着具有氏族图腾信仰残余的盘瓠传说,以及

有关的歌谣和画像。^⑧

畲族自称“山哈”“哈”，畲语意为“客”；“山哈”便是指居住在山里的客户。主要分布在福建、浙江、江西、广东、安徽五省的八十多个县（市）的山区；人口有 630378 人（1990 年），其中福建、浙江两省最多，占百分之九十六。居住特点是大分散、小聚居。乡以上的聚居区不多，一般是几户至几十户聚居成村。畲语属汉藏语系苗瑶语族。百分之九十九的畲族操接近于汉语客家方言的语言。无本民族文字，通用汉文。

三、土家族

土家族是以廪君蛮为主体，在发展过程中曾吸收了一些其他民族的成分（如彝族先民），到宋元时期形成的一个民族群体。秦汉时，其先民因为崇拜白虎而被称为“廪君种”；或因为使用武器特征被称为“板楯蛮”，或因为其人称“赋”为“寔”而见称为“寔人”，属巴郡南郡蛮中的一部分。《北史·蛮传》载：“蛮之种类，盖盘瓠之后。在江、淮之间，部落滋蔓，布于数州，东连寿春，西通巴蜀，北接汝、颖，往往有焉。其于魏氏，不甚为患，至晋之末，稍以昌繁，渐为寇暴矣。自刘、石乱后，诸蛮无所忌惮，故其族渐得北迁，陆浑以南，布满山谷，宛、洛萧条，略为丘墟矣。”这儿所讲的蛮，是长江中游的苗蛮各部，也包括土家族先民在内，故同传又载：“又有冉氏、向氏、田氏者，阨落尤盛。余则大者万家，小者千户，更相崇树，僭称王侯，屯据三峡，断遏水路，荆蜀行人，至有假道者。”则冉氏、向氏、田氏统治下的村落分布在三峡周围即今川、鄂、湘、黔四省连接地区。而冉氏、向氏又是土家族先民中的大姓或元明时的土司。

这种情况到隋唐时期仍无多少变化，只是土家族先民中的大姓贵族势力更强大。《隋书·周法尚传》载：“（炀帝时）黔安（郡驻今四川彭水县）夷向思多反，……法尚击思多于清江（郡驻今湖北五

峰县西北),破之,斩首三千级。’又《隋书·郭荣传》载炀帝时“黔安首领田罗驹阻清江作乱,夷陵(郡驻今湖北宜昌市西北)诸郡民夷多应者”。向思多、田罗驹为土家族先民中的首领,则其在三峡地区势力很大。

除田氏、向氏外,又有彭氏崛起,《宋史·西南溪峒诸蛮上》载:“北江蛮酋最大者曰彭氏,世有溪州。州有三,曰上、中、下溪,又有龙赐、天赐、忠顺、保靖、感化、永川州六,懿、安、远、新、给、富、来、宁、南、顺、高州十一。总二十州,皆置刺史。”其范围在今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与湖北来凤县等地,彭士愁约在五代时期稳定了对湘西的统治,与楚王立了“溪州铜柱”,稳定了彼此的疆界,对土家族的形成起了很大作用,至今仍被土家族人民称为“彭公爵主”。

宋代以后,土家族先民开始被单独称为“土丁”“土人”“土民”或“土蛮”等。贵族亦为向、彭、田等姓。明《寰环通志·铜仁府·风俗》载:“仡佬性勇而谯;峒人性狡无常;苗人刚狠轻生,出入常佩刀弩;土人稍知礼仪。”则土人已和其他民族并列而成为单一民族。同书思州府风俗条、山川条又载:“土人各据溪谷为寨,久者为土著,自称洞官寨长,假贷要约则刻木为契,不事文字;……土人有病不用医药,唯事鸡卜卦瓦以占吉凶。”

元明清时期,土家族仍然分布在川、鄂、湘、黔四省连接地带。自元到清康熙年间,历代统治者在土家族分布区设立了土司以对土家族进行羁縻统治。土司的统治,使土家族的分布空间大致固定了下来。清代开始有土家族的他称。

土家族自称“毕兹卡”。主要分布在湖南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的永顺、龙山、保靖、古丈、桑植等县;湖北鄂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的来凤、鹤峰、咸丰、宣恩、利川、恩施、巴东、建始等县,以及长阳土家族自治县、五峰土家族自治县;四川的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黔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石柱土家族自治县;贵州的印江、沿河、江口、松桃、德

江、思南等县。人口有 5704223 人(1990 年)。使用土家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语支未定)。无本民族文字,通用汉文。现在绝大多数人使用汉语;沿酉水流域约二十万人仍使用土家语,有的也兼通汉语。

注释:

①《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5 年第一版,第 10 页。

②③同①。

④⑤同①,第 17 页。

⑥同①,第 28 页。

⑦翁独健主编:《中国民族关系史纲要》,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24 页。

⑧同①,第 145 至 148 页。

⑨同①,第 149 至 151 页。

⑩同⑦,第 28 页。

⑪⑫同①,第 153 至 157 页。

⑬同⑦,第 28 页。

⑭⑮同⑦,第 29 页。

⑯⑰同①,第 160 至 166 页。

⑱同①,第 167 页。

⑲同⑦,第 29 页。

⑳㉑㉒同①,第 127 至 134 页。

㉓同⑦,第 29 页。

㉔俞伟超:《先楚与三苗文化的考古推测》,《文物》1980 年第 10 期。转引自张雄《中国中南民族史》,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6 页。

㉕董其祥:《巴蜀新考》,重庆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9 页。

㉖转引自覃高积《壮族族称试探》,载《民族研究集刊》,广西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内部版)1985 年版第二期 144 页。

㉗陈国强等著:《百越民族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74

页。

②⑧同②⑦,第 216 至 217 页。

②⑨《史记·王翦列传》。

③⑩罗香林:《中夏系统中之百越》,独立出版社 1943 年版,第 120 页。

③⑪《后汉书·马援传》,中华书局 1982 年版,第 838 页。

③⑫《三国志·陆逊传》。

③⑬《三国志·贺齐传》。

③⑭《三国志·朱桓传》。

③⑮《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

③⑯⑰同③⑮。

③⑱《汉书·地理志八上》。

③⑲张雄:《中国中南民族史》,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29 页。

④⑩⑪《南史·夷貊传》。

④⑫同④⑦,第 265 页。

④⑬《隋书·南蛮传》。

④⑭《汉书·贾捐之传》。

④⑮陈江:《岭南俚人之流传及大陆俚人与海南黎族的关系》,打印稿,第 6 页。

④⑯参见张雄《中国中南民族史》,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44 至 145 页。

④⑰《壮族简史》,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9 页。

④⑱尤中:《中国西南民族史》,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646 至 652 页。

④⑲胡耐安:《中国民族志·黎族》,台湾商务印书馆 1974 年版。

⑤⑩闻宥:《古台语的 d》,《民族学报》第一期,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172 页。

⑤⑪明王元祯《漱石闲谈》首次提及此事。

⑤⑫详见道光《琼州府志·沿革》。

⑤⑬王兴瑞:《海南岛苗人的来源》,载《民国年间苗族论文集》,贵州省民族研究所编,1983 年内部版,第 143 页。

⑤⑭江应樑:《历代治黎与开化海南黎苗之研究》,载《黎族研究参考资料

选辑》，广东省民族研究所 1983 年内部版第 63 页。

⑤⑥ 转引自徐杰舜《中国民族史新编》，广西教育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589 页。

⑤⑥ 倪大白：《侗台语概论》，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320 页。

⑤⑦ 施联朱等编：《台湾民族历史与文化》，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170 页。

⑤⑧ 同⑤⑦，第 52 页。

⑤⑨ 倪大白：《侗台语概论》，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318 页。

⑥⑩ 目前，关于高山族是一个民族还是几个民族，尚待祖国统一后，方能最后识别确定。现因材料不足之故，暂且认为是一个民族。但其是以百越民族为主体发展而来这一点是不容置疑的。

⑥⑪ 同④⑧，第 690 至 692 页。

⑥⑫ 《宋史》卷四九四。

⑥⑬ 王钟翰主编：《中国民族史》，中国社会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562 页。

⑥⑭ 《中国少数民族·瑶族》，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509 页。

⑥⑮ 同⑥⑭，第 568 页。

主要参考书目

《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魏书》、《隋书》、《北史》、《南史》、《南齐书》、《北齐书》、《周书》、《新唐书》、《旧唐书》、《旧五代史》、《新五代史》、《宋史》、《辽史》、《金史》、《元史》、《明史》、《清史稿》,皆为中华书局标点本。

杨伯峻:《春秋左传注》,中华书局 1982 年版。

高诱注《诸子集成》,上海书店 1987 年版。

赵吕甫校释《云南志校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张华:《博物志》,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

林幹:《匈奴简史》,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翁独健主编:《中国民族关系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0 年版。

江灏注《古今文尚书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

尤中:《中华民族发展史》(铅印本)。

佟柱臣:《中国边疆民族物质文化史》,巴蜀书社 1991 年版。

孙进己:《东北民族源流》,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江应樑主编:《中国民族史》,民族出版社 1990 年版。

段连勤:《丁零·高车与铁勒》,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杨建新:《中国西北民族史》,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杨兆钧主编:《云南回族史》,云南民族出版社 1989 年版。

袁珂校译《山海经校译》,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

谭其骧:《中国历史地图集》,地图出版社 1982 年版。

《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6 年

版。

《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6 年版。

《新中国的考古发现与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4 年版。

《中国历史大事纪年》，徐州师院历史系 1987 年内部版。

《中国历史地名辞典》，江西教育出版社 1986 年版。

方铁：《从考古遗存看远古时代西南地区人们共同体的分布》，载《思想战线》1989 年增刊第 25 至 23 页。

张增琪：《中国西南民族考古》，云南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

《阿昌族简史》，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独龙族简史》，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基诺族简史》，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云南少数民族》，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尤中：《中国西南民族史》，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尤中：《中国西南的古代民族》，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万永林：《中国古代藏缅语族诸族源流述论》，打印本。

肖迎：《元朝以来云南怒江中上游地区的民族》，打印本。

黄光学主编：《中国的民族识别》，民族出版社 1995 年版。

后 记

《中国古代的民族识别》最初是作为云南大学档案系中国民族史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位课程教材建设而设计的研究课题。1994年云南大学中国民族史国家级重点学科被批准启动后，本书便作为重点学科的首批研究课题立项，得到了重点学科领导小组尤中教授、林超民教授、张鑫昌教授对本课题研究的关注，谨此致谢。

在具体写作时，尤中教授格外关心，对全书的框架设计、史料的分析运用，一一作了具体的指导。初稿写成后，先生又逐句审读，提出具体修改意见。而此时正是先生身体状况极为不佳之时，至今每思于此，感激五内。交出版社后，师兄兴和又为之付出了艰辛的劳动，除对本书精心编审之外，还亲自校对书稿，使出版质量得以保证。在此，向师长尤中教授和师兄兴和表示最诚挚的谢意。

此外，除了所列的参考书外，我还参阅了大量民族史学界前辈的论著，因篇幅有限，未能一一注明，特在此一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王文光

1996 年 8 月

● 本书受云南省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